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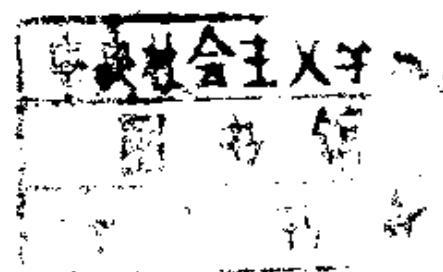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历史资料丛书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

广东卷 广州分册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

广东卷广州分册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3年·北京

(京)新登字 071 号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广东卷广州分册)**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北京 1929 信箱 邮编:100091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宫门前甲 10 号

电话:(01)2581570 传真:(01)2581532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环球科技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32 开 26.625 印张 680 千字

1993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199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2000 册

ISBN 7—80023—594—7/K·560

定 价:22.00 元

广东卷广州分册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李文燊

副组长：胡提春

成 员：尹继隆 麦振纪 赵正强
高 衍

顾 问：

方文瑜 邓展明 古念良 孙伽俐
李文浩 罗培元 陈 恩 赵元浩
钟杜非 梁尚立

编辑组：

组 长：黄永镇

副组长：伍培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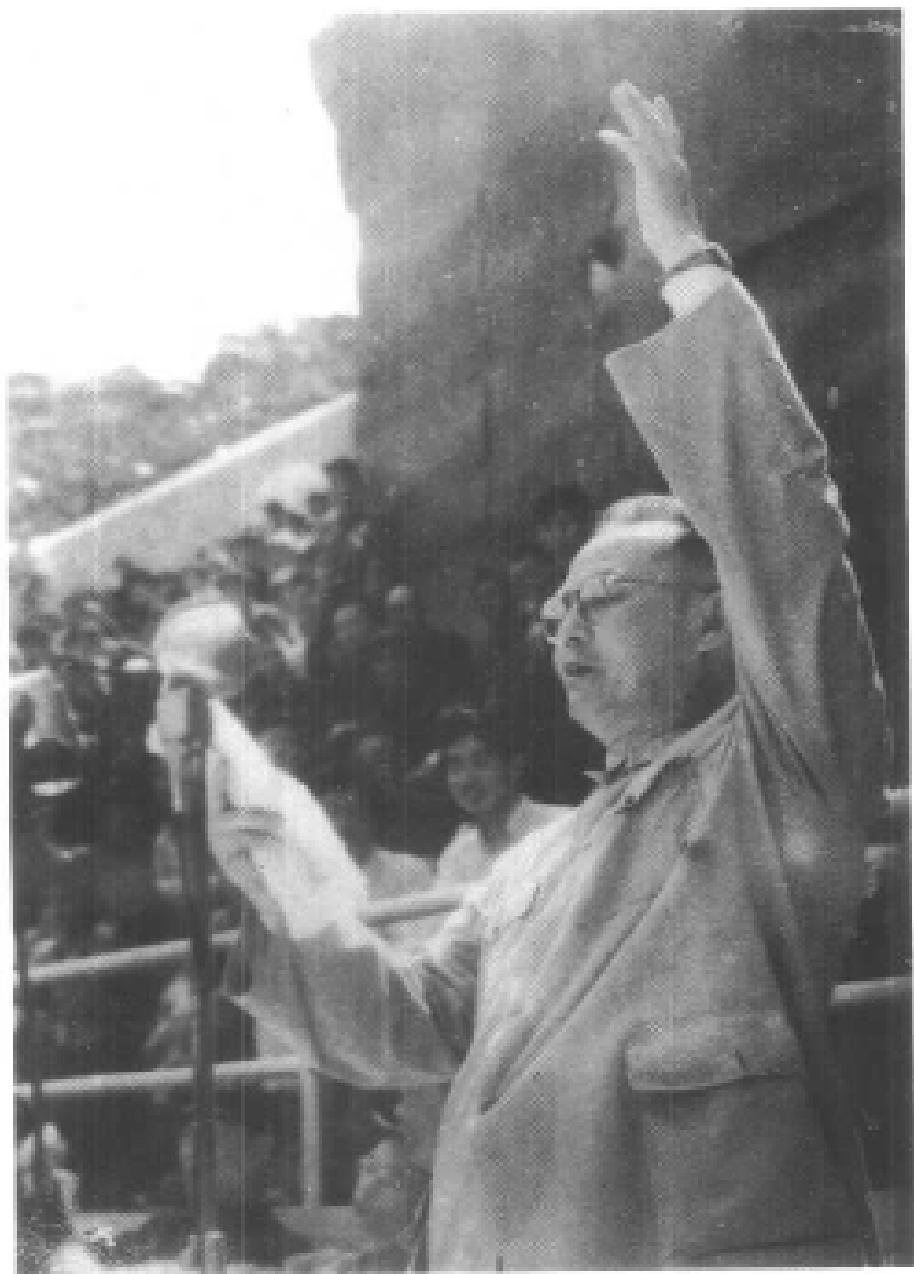
成 员：刘小萍 肖晓华 胡宝明
郭宏威

(以上均按姓氏笔画为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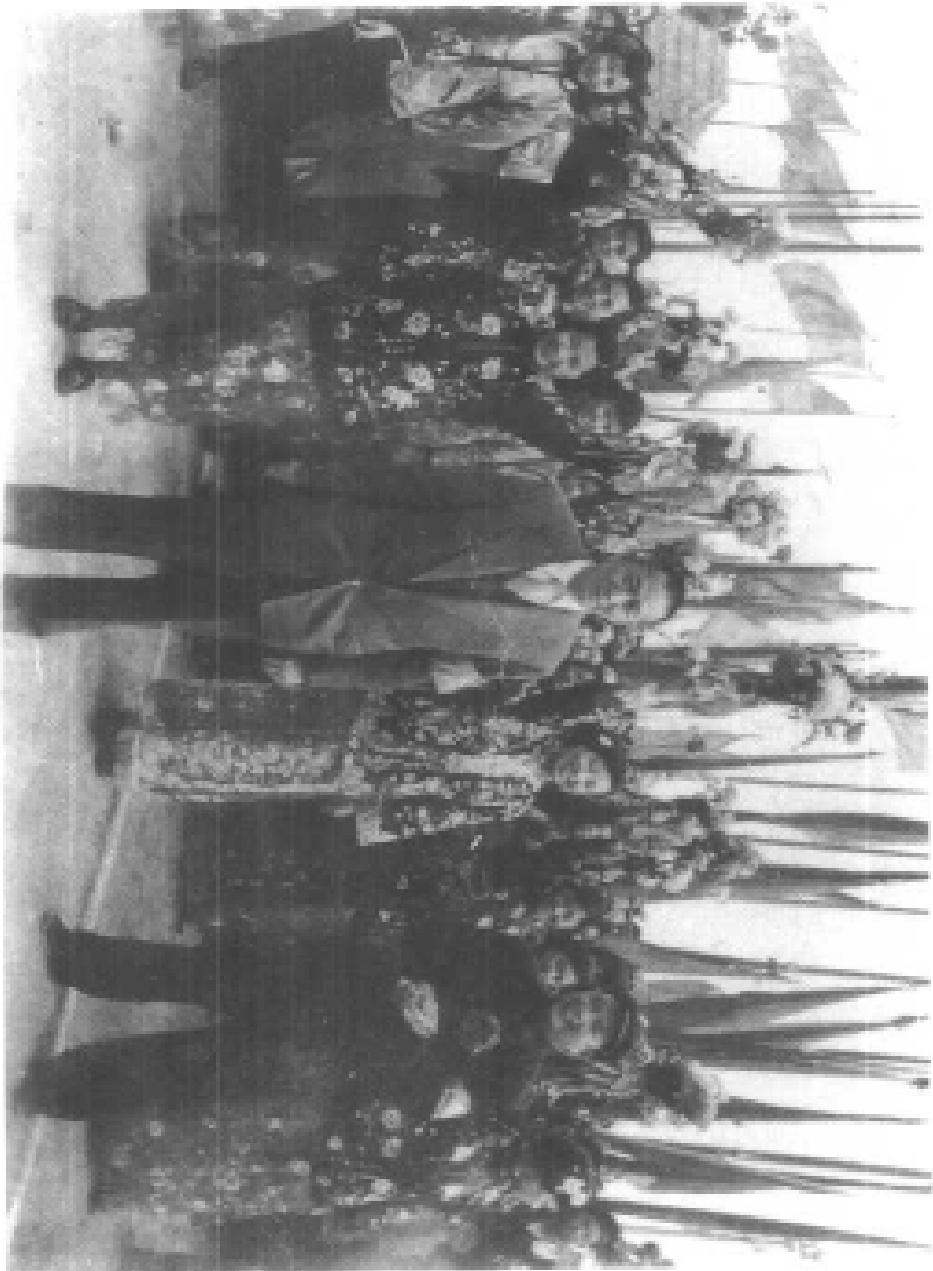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
主义改造》资料丛书

顾 问 冯文彬 薛暮桥
万绍芬 李 定
主 编 李 青 陈文斌
林社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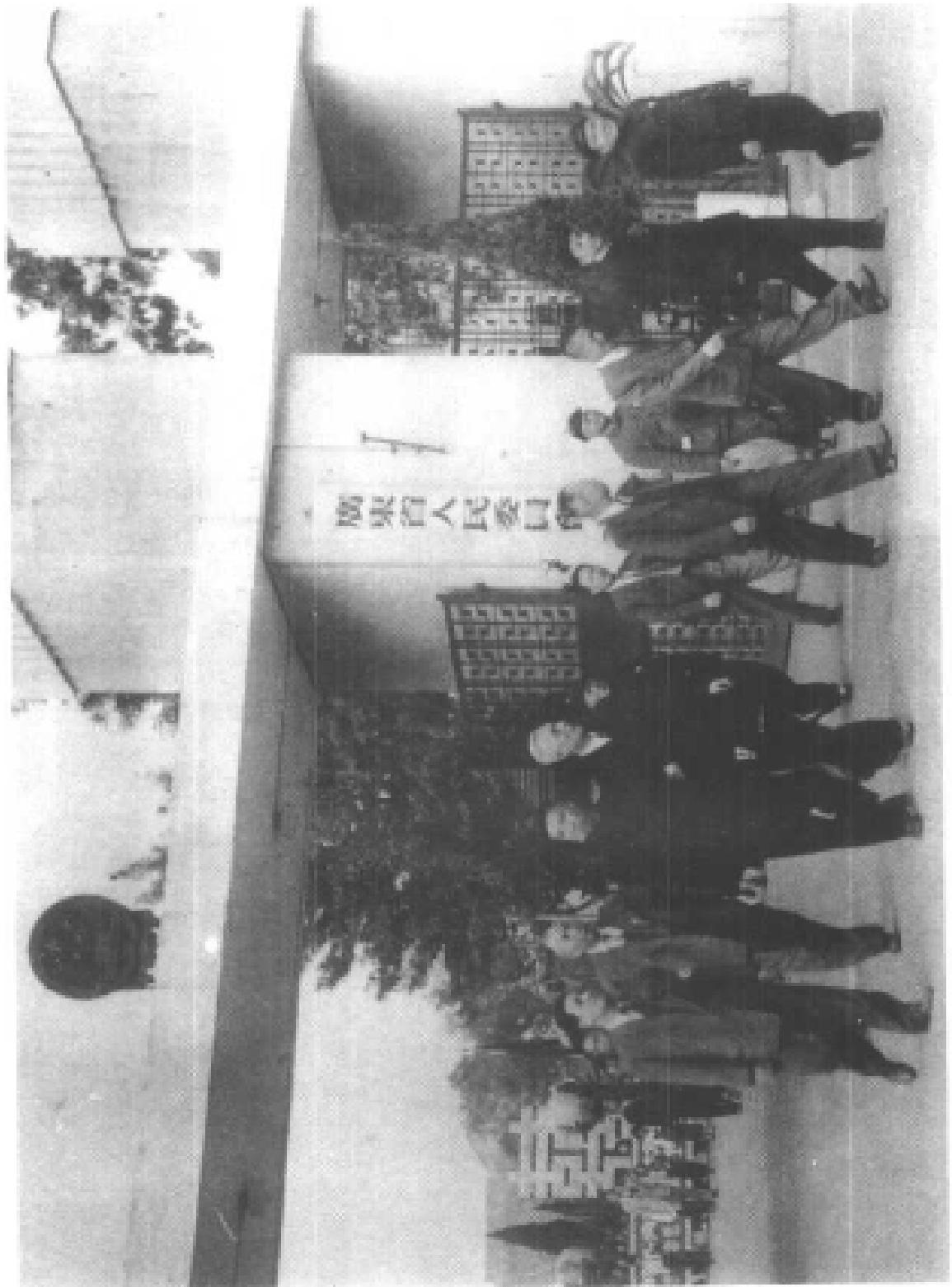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
主义改造》资料丛书编辑部
地址：北京府右街 135 号



1952年1月，广州在中央统一部署下开展了“五反”运动。图为叶剑英市长在“五反”动员大会上作报告。



1956年1月20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在越秀山人民体育场召开批准全市私营工商业全部公私合营大会。图为出席大会的资方家属和妇女代表队伍。



1956年1月20日下午，市工商聯報喜隊伍到省人民委員會報喜，
熱烈歡呼資本主義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勝利。



1956年1月29日，广州各界群众30万人在越秀山体育场及各区会场举行庆祝社会主义改造胜利联欢大会。

总序

1984/18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我国建设社会主义实践中一项光辉、伟大的事业。

现在，我们把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资料，按中央和地方，分编成卷，陆续出版，献给中国的广大读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专家学者，献给世界各国关心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人们。

社会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前途。但各个国家、各个民族最终走上社会主义历史道路的步骤和做法，都不会完全一样。

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经济文化十分落后。早在 50 年前，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就明确指出，在中国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整个中国革命运动，包括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而一切共产主义者的最后目的，则是在于力争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的最后的完成。”^①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 1956 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有步骤地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

^①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1939 年 12 月。

我国工人阶级在夺取全国政权后的头三年，立即着手没收了官僚资本企业，使之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国营企业；迅速地恢复和改组了在旧中国遭到严重破坏的国民经济；统一了全国财政经济工作；与此同时，完成了新解放区土地制度的改革和其他各项社会改革。

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制度改革在全国完成以后，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转变为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1952年下半年，中国共产党采纳毛泽东同志的建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在过渡时期中，如何对待民族资产阶级及其所代表的资本主义经济，这是我国一个重大的理论和实践问题。在我国，既不能一下子剥夺或者排挤私人资本，也不能听任资本主义经济无限制地发展。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同我国的国情相结合，对我国民族资产阶级的历史和现实情况进行了科学分析，创造性地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这就是，依靠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在工人阶级和社会主义经济的领导下，采取利用、限制、改造与和平赎卖的政策，经过统一战线工作，逐步引导资本主义工商业走上从低级到高级形式（主要是公私合营）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同时对资产阶级工商业者进行团结、教育、改造工作。

由于中国共产党领导工人阶级执行了根据我国情况制定的马克思主义政策，同时也得到了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以及资产阶级中的进步分子和大多数人在接受改造方面的积极配合，我国终于顺利地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取得了伟大的历史性胜利。第一，在中国大陆上成功地消灭了资本家阶级，并把资本家阶级中的绝大多数人改造成为自食其力并服务于社会主义事业的劳动者；

第二，在这场巨大的社会变革中，社会生产力和商品流通，不但没有导致停滞和破坏，反而不断地得到发展；第三，经过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经济不断发展壮大，成为国民经济的主体，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奠定了牢固的基础，使我国社会步入了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为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开辟了广阔前景。

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任何一场巨大的、复杂的社会变革一样，也无可避免地存在这样那样的缺点和失误，但它毕竟是次要的、第二位的。从科学的、历史的观点来考察，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实践，符合我国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它的历史性成就是巨大的。

历史经验需要认真总结，不断加深认识。而对我国社会历史的科学的研究和再认识，首要的一条是必须占有大量的、可靠的历史资料。我们征集、整理、编纂这套多卷本资料丛书的目的，就在于提供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全面、系统、翔实可靠的史料，以利于人们进行历史的、科学的研究，更好地揭示在我国具体条件下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坚定不移地贯彻现阶段党的基本路线。

我们征集、整理、编纂这套资料丛书所遵循的原则有三：一是实事求是，历史的本来面目是怎样就是怎样，不溢美，不掩过；二是精选精编，对浩繁庞杂的历史资料进行筛选、鉴别，去粗取精；三是注重特点，各地资本主义工商业发展状况很不平衡，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实践、做法也不尽相同。既要反映中央领导的决策，也要反映各地贯彻实施的过程和结果。

我们相信，这套资料丛书的出版，对于建国后中共党史和国史的研究，对于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等学科的研究，将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这套资料丛书，分为中央卷和地方卷。中央卷由中央卷编辑部负责征集、整理、编纂；地方卷分别以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中共党

委党史部门和统战部门为主，吸收各有关部门——档案馆、统计局、工商局、轻工局、商业局、银行、税收等单位参加组成的编纂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征集、整理、编纂。丛书各卷由全国资料丛书编辑部负责审定。

整套资料丛书的编纂工作，1987年5月由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和中共中央统战部共同领导。1988年7月，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和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同时撤销，组成新的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后，丛书编纂工作由中共中央统战部领导。

编纂这套资料丛书是一项浩繁巨大的系统工程。它是所有关心与参加资料丛书征集、整理、编纂的部门和全体工作人员辛勤劳动的结晶。在此，我们谨向为这项工程作出贡献的所有同志，表示衷心谢忱。由于主观条件的限制，难免有疏漏和不足，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
主义改造》资料丛书编辑部**

1991年2月

凡例

一、《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资料丛书(以下简称丛书),包括中央卷和地方卷。地方卷(不包括西藏自治区、海南省)按现在的行政区划,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单位分卷。1954年撤销的直辖市(沈阳、武汉、南京、广州、重庆、西安),在省卷中单列分册。

二、丛书各卷不统一编排序号,先定稿者先出版。

三、各卷内容一般包括:图片、综述、文献、典型材料、回忆录、大事记、统计表。各卷的内容及其编排顺序,大体统一,亦可依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四、丛书集中反映解放后至1956年间中国共产党关于利用、限制、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决策、执行情况和改造的具体过程与经验教训。为了说明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背景和改造后的实际效果,在综述和典型材料中,简要地叙述了改造前企业的情况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的发展情况。

五、文献资料一律按时间顺序排列。中央转发地方的重要文件,为照顾到中央卷和地方卷各自的完整性,同时收入中央卷和地方卷。

六、对文献资料,本着尊重历史和有利于使用的原则,保持原貌,有些文献资料作了必要的节录、注释和个别技术处理。错字改正和漏字增补加“〔〕”号,无法辨认的字代以“□”表示。

七、典型材料包括企业、行业、个人和专题四个方面。跨地区、跨行业的企业集团所属企业的典型材料，编入企业所在地的地方卷；人物典型材料，凡属历史上形成的材料，一律照原样刊印。

八、统计表一般按丛书编辑部设计的格式编制填写。地方卷根据需要与可能，自行设计了一些附表或对统一的表格作了适当的调整。有的卷使用了历史上形成的原始统计表。中央卷与地方卷的统计数字都系根据当时中央和地方有关部门的统计，上下并不完全吻合。

九、文献资料中使用的币名、币额，一律未予改动，只在必要时加注说明。综述、典型材料、统计表中，除个别地方因特殊原因使用原币名、币额外，均一律折合为现行人民币计算。根据 1955 年 2 月 21 日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发行新的人民币和收回现行的人民币的命令》的规定，新人民币和旧人民币的折合比率为新币 1 元等于旧币 1 万元。

十、数字用法一律照国家语委发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的统一体例。

十一、注释采用脚注，当页编码，不编通码。

目 录

总 序

凡 例

综 述 (1)

文献资料

广州市军管会关于处理劳动争议暂行办法

(1949年11月14日) (19)

广州市军管会关于严禁使用金银外币条例

(1949年11月18日) (22)

关于广州市人民政府一个月来的工作和今后工作

(节录)(1949年11月28日) 朱 光(24)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处理捣乱金融犯人的政策问题的

通知(1949年12月5日) (31)

广州市军管会关于华南区国外贸易暂行管理及

进出口商登记暂行办法(1949年12月7日) (32)

广州市军管会关于华南区金银管理暂行办法

(1949年12月7日) (37)

广州市人民政府对金融斗争的总结报告

(1949年12月25日) (40)

关于广州市人民政府三个月来施政工作与1950年

的工作任务(节录)(1950年4月26日) 朱 光(45)

广州市人民政府严禁机关部队从事商业经营的通令 (1950年5月23日)	(56)
广州市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组织条例草案 (1950年7月15日)	(57)
关于广州市调整工商业与公私关系工作报告 (1950年8月)	(60)
广州市人民政府半年来的财经工作报告 (1950年11月)	(65)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加工订货管理暂行办法 (1951年4月21日)	(76)
叶剑英在广州市第四届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上的报告(1952年1月31日)	(83)
广州市节约检查委员会发布“五反”运动期间十大纪律 (1952年4月7日)	(89)
朱光在广州市第四届第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上的报告(1952年6月14日)	(91)
广州市节约委员会关于广州市“五反”运动总结报告 (1953年7月)	(100)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进一步稳定劳资关系的指示 (1952年9月20日)	(115)
梁湘在财经系统干部大会上的报告 (1952年12月28日)	(119)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加工订货管理暂行办法 (1953年7月9日)	(123)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公私营企业加工订货 合同暂行准则(1953年7月9日)	(129)
市委统战部关于广州市“五反”退补情况及遗留 问题的报告(节录)(1953年9月8日)	(131)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在资产阶级中贯彻严防“五毒” 教育的指示(1953年10月4日)	(135)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辅导私营进出口商转业的意见 (1953年11月5日)	(140)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在增产节约运动中调整私营 工业工资工作的指示(1953年12月29日)	(144)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辅导私营商业转业中的几个 问题的初步决定(1954年1月28日)	(162)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国家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加工 订货工作中几个存在问题的意见(草稿) (1954年3月15日)	(165)
王力关于广州市1954年公私合营工作计划 与作法的意见(1954年4月)	(176)
广州市公私合营委员会关于召开全市1954年扩展 公私合营工作会议的报告(1954年5月)	(185)
罗培元在广州1954年扩展公私合营会议上的报告 (1954年5月8日)	(191)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处理“五反”遗留问题的报告 (1954年6月3日)	(201)
广州市财委(资)、市委统战部关于召开扩展公私合营 工作会议第二次会议的报告(1954年9月14日)	(204)
广州市私营工业调查办公室关于广州市私营十人 以上工业行业分析及改造建议(1954年9月)	(210)
广州市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关于1954年公私合营 工作的基本总结和1955年工作计划(稿) (1955年3月10日)	(220)
市人委关于安排市场及进一步改造私商的几项具体 措施(1955年3月17日)	(240)
魏今非在市工商联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 会议的讲话(1955年3月26日)	(246)
广州市人委关于1954年垮台的批发商的人员安排	

的原则(1955年4月23日)	(255)
广州市人委关于加工订货管理几个问题的规定 (草案)(节录)(1955年4月28日)	(257)
广州市人委关于进一步控制公私零售比重的指示 (1955年5月6日)	(273)
广州市人委关于进行对私营商业和饮食业进行 普查的指示(1955年8月31日)	(276)
广州市人委关于对私营工业重点行业进行 调查的指示(1955年9月7日)	(279)
关于实施广州市第一个五年计划中的若干问题(节录) (1955年11月18日)	王德(282)
广州市委工业部关于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全业合并 合营的规划意见及有关问题的报告 (1955年11月25日)	(293)
梁湘在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上的报告(节录)(1955年12月7日)	(304)
罗培元在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 会议上的发言(1955年12月15日)	(309)
余美庆在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上的发言(1955年12月14日)	(316)
关于广州市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 改造的规划(1955年12月19日)	谭启明(322)
赵武成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的党员干部 会议的总结(1955年12月26日)	(334)
广州市人委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批转广州市缝纫 业全行业合并合营及“双重改造”工作总结 (1955年12月26日)	(350)
附:广州市缝纫业全行业合并合营及“双重改造” 工作总结	赵元浩(350)

广州市国资办、市人委工业办关于 1955 年扩展	
公私合营工业企业工作总结(1955 年 12 月 30 日)	(378)
中共广东省委资改领导小组批转广州市委统	
战部关于试点行业全行合营的思想准备	
工作情况的报告(1956 年 1 月 10 日)	(394)
附:广州市委统战战部关于试点行业全行合营的思想准备	
工作情况的报告	(395)
王德在广州市委召开的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	
社会主义改造速度问题座谈会上的讲话	
(节录)(1956 年 1 月 17 日)	(401)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加速对资本主义工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紧急通知(1956 年 1 月 18 日)	(411)
梁湘在广州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词	
(1956 年 1 月 18 日)	(415)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加速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	
改造向省委的请示报告(1956 年 1 月 20 日)	(420)
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关于开展全业合营做好	
资方人事安排工作的几点意见(1956 年 1 月 20 日)	(423)
王德在广州科以上党员干部大会上所作的关于	
当前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	
的总结报告(1956 年 2 月)	(426)
广州市私营商业改造办关于当前私营商业改造工作中	
小商店的情况和存在问题(1956 年 5 月 2 日)	(443)
广州市私营商业改造办关于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	
工作报告(1956 年 5 月 8 日)	(447)
广州市工业资改办关于当前私改复查工作安排的通知	
(1956 年 6 月 26 日)	(458)
王德在对私改造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节录)	
(1956 年 7 月 21 日)	(461)

广州市工商局关于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私营工商业 的变化情况 ——1956年上半年工商业改造情况报告 (1956年8月26日)	(485)
中共广州市委批复市商改办关于1956年下半年调整商 业网工作方案(1956年9月15日)	(494)
附:广州市商改办关于1956年下半年调整商业网工作 方案(1956年9月8日)	(494)
广州市第一工业局关于资改复查工作总结 (1956年9月)	(500)
广州市商改办关于调整商业网总结报告 (1956年10月12日)	(509)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对新公私合营工厂加强领导,改善企业 管理,进一步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的指示(摘要) (1956年10月16日)	(516)
广州市资改办关于对本市批发商人员安排工作向市委 的报告(1956年10月23日)	(519)
广州市商改办关于批发商安排问题的若干规定 (1956年11月17日)	(522)
朱光在广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上的报告(节录)(1956年11月20日)	(525)
广州市私改办关于当前公私合营企业私改工作中 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1956年12月7日)	(531)

回忆录·典型材料

回顾广州对资双重改造工作.....	罗培元(539)
广州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情况的回顾	萧泛波(553)
伟大的实践——广州市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回溯	方文瑜(567)
寸心常思报国.....	潘认和(573)

广州市资改中的工会工作	陈孔雄(577)
资改期间的广州市工商联	林 铛(581)
私营工商业改造中的家属工作	陶德芬(590)
广州市同业公会协助政府进行私改工作的一些情况的回顾	广州市工商业联合会(599)
协同和机器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梁 生 区长存(614)
公私合营使工厂勃发了生机——公和祥机器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林小英(633)
广州缝纫机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黄永镇(641)
从同生机器厂到广州汽车制造厂	林逾冬(649)
李裕兴针织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杨秀兰(658)
广州全新针织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梁秀 梁爱琼(666)
广州利工民针织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马桂兰 罗翠玉(680)
私营友光染织厂内迁、改造和发展变化的情况	郭宏威(688)
绵远新布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郭宏威(694)
广州陈李济药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陈李济制药厂(703)
何济公制药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刘伟明(712)
广州侨光制药厂的社会主义改造	李荣基(721)
大同酒家今昔	胡宝明(731)
广州酒家的社会主义改造	胡宝明(737)
历经沧桑变 老店换新颜——新亚大酒店的社会主义改造	郭兆熹(742)
广州私营进出口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刘小萍(747)
我的油墨生涯与更生油墨厂	陈醒吾(760)
大事记	黄穗生(771)

统计表

1950 年私营工商业概况	(805)
---------------	-------

工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50~1956).....	(806)
商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50~1956).....	(808)
广州市交通运输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50~1957).....	(810)
饮食服务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50~1956).....	(812)
金融业所有制结构的变化(1949~1956).....	(814)
私营工业加工订货变化情况(1950~1956).....	(815)
私营商业经销代销变化情况(1950~1956).....	(816)
公私合营企业按私方投资金额分组情况.....	(817)
1956年公私合营企业投资50万元以上的私方人员 一览表.....	(818)
1955年公私合营及私营工商业中资本家平均每人 每年收入.....	(819)
公私合营工业、运输、建筑、农业私方人员安排情况	(820)
公私合营商业、饮食、服务、金融业私方人员安排情况 ...	(821)
资产阶级上层人士安排情况.....	(822)
公私合营工业改组并厂前后的情况.....	(823)
公私合营及私营工业户数与产值增长情况 (1950~1956).....	(825)
广州市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资情况.....	(826)
广州市私营工商业及个体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情况.....	(827)
广州市1980年区别原工商业者人数以及区别出 为劳动者人数统计表.....	(828)
后记.....	(831)

综述

广州是华南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和交通枢纽，是我国长期对外进行经济、文化交流的重要港口；现在，又是我国实行对外开放的重要城市。

广州的近代工业始于 19 世纪 70 年代初。同治十二年（1873 年），两广总督瑞麟委派在籍候选员外郎温子绍在聚贤坊创办广州机器局，投资白银 14985 两，购置机器修造军械。光绪元年（1875 年），两广督撫张兆栋又在外洋购买机器，于广州西村增埗兴建军火厂，投资白银 74000 余两，生产洋枪炮所需的弹药。与此同时，民营工业也相继出现。1876 年，陈濂川、陈桃川昆仲在广州十八甫创办了陈联泰机器厂，从香港购买车床、刨床、钻床，仿造蒸汽轮，航行于珠江水系上。此后至 20 世纪初期，广州已先后出现了火柴、纺织、粮食加工、卷烟、建材、制革、机械、船舶修造等小型工业。20 世纪 20 年代末至 1936 年，陈济棠主粤时期，先后建起了西村士敏土厂、硫酸厂、电解厂、肥田料厂、电力厂、广州造纸厂、市头糖厂等较大型的省营企业，成了广州历史上经济发展较为迅速的时期。但是好景不长，1938 年 10 月，广州沦陷，日本帝国主义进行了疯狂的掠夺。比较大型的、重要的工厂如广州造纸厂、西村士敏土厂、市头糖厂、广州私营造纸厂等的主要机器设备多被拆除搬走，其他工厂也在日本帝国主义控制下苟延残喘。特别是在日货的大量倾销下，广州工业迅速枯萎。直至解放前夕，广州留下来的只是一个规模小、基础薄弱，设备落后，以加工修配为主的工业。1949 年，广州全市有工厂 3143 户（100 名职工以上的只有 74 户），其中生产生活

资料的工厂占工厂总数的 94%。全市工人 64442 人(不包括手工业者),平均每个工厂只有 20 名职工。全市工业总产值仅有 23940 万元(按 1952 年不变价计算),低于 1936 年的水平(1936 年广州工业总户数为 3218 户,职工 67430 人,工业总产值 34267 万元)。解放前夕,完全陷于停产的占 44.7%,处于半停工状态的占 32.4%,勉强能够开工的只占 22.9%。

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广州的商业得到较快的发展。特别是大茶楼、酒店、西餐室、舞厅、高级旅店以及销售高级消费品、迷信品的商号鳞次栉比。解放初期,广州全市 150 多个商业行业中,消费性行业约占 41 个,达 6000 多家。由于民族工业萧条冷落,工不如商,因而大批工业资本转向商业,许多工厂挂工厂招牌而做商业生意,出现整个私营工商业中商业比重大,工业依附于商业现象。1950年初,全市私营工商业总资本 11363 万元,工业资本仅占 44.55%。

1949 年 10 月广州解放以后,中共广州市委和市人民政府认真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七届二中全会精神和 1953 年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所规定的利用、限制、改造的方针,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从 1949 年至 1956 年,党和政府通过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统销、委托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基本完成了对广州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历史转变。

一、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对私营工商业的利用限制

(一) 没收官僚资本,建立社会主义国营经济

广州解放以后,市军管会吸取了其他大城市接管工作的经验,采取系统接管和接与管相结合的方针,有步骤地接管了国民党官

僚资本控制的土地、房屋、码头、工厂、银行，并在这个基础上建立起掌握国民经济命脉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10月21日，市军管会首先接管了国民党在广州的中央银行、交通银行、农民银行、广州市银行、中央合作金库和邮政储金汇业局，于11月2日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接收了解放前夕被非法转移的东亚烟厂、南亚烟厂、江东纸厂等企业，经过调整公私关系后恢复了生产。同时，没收私营企业内部的官僚资本部分，作为国家投资，与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合作经营，建立起南洋烟厂、大生钢厂、广州印刷厂、永成冰厂等广州最早的第一批公私合营企业。另外，为了发展国营经济，调节物资供应，领导和扶助私营经济，国家又于1949年11月间成立了广州贸易公司，下设市信托公司、市百货公司、市粮食公司、市燃料公司。1951年又先后建立了工业器材、煤建、零售、中茶、中百接收处等专业公司和办事处。这些国营企业为整个工商业的发展及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奠定了基础。

（二）整顿金融，平抑物价

广州解放后，中共广州市委、市军管会首先着手整顿金融，平抑物价。1949年11月3日，市军管会发布通告：以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人民币为法定货币，并于当日起，人民银行开始挂牌收兑港币、银元、美钞、南方券、黄金、英镑等。11月4日，广州市委又作出了执行华南分局动员拥护人民币指示的决定。11月18日，军管会发出布告，禁止国民党发行的银元券、大洋券及其辅币流通，严禁外币计价流通及私相买卖，只允许港币暂时折合牌价行使。但是，由于当时人民币未普遍占领市场，金融投机分子即乘机兴风作浪。他们用港币低价收购人民币，然后又将人民币卖给商人以充税款及公用事业费，从中牟取暴利，破坏人民币的信誉，加剧金融市场的波动，使广大人民群众和国家受到严重损失。这样，一场以人民政府与不法资本家之间的限制与反限制的斗争首先在金融方面展开了。1949年12月5日，广州市委组织了公安干警、工人和青年学生2000多人对从事金融投机活动的中心十三行进行大扫荡，共

查抄了地下钱庄 130 家，“剃刀门楣”(即外币兑换店)549 档，拘捕金融投机分子 1016 人，并分别情节轻重进行处理，这一行动取得了预期结果，打击了投机炒卖活动，树立起人民币的信誉。在此之前，人民政府还在全市 141 行业中开展劳军支前借款，按照多盈利多出，少盈利少出的原则，把任务分配到各行各业去完成，到年底共收到借款 75 万元，借以紧缩银根。接着，市军管会又于 12 月连续公布了“华南区金银管理暂行办法”、“华南区外汇管理暂行办法”、“华南区国外贸易暂行办法”、“华南区进出口厂商登记暂行办法”等，加强对金融业和进出口业的管理和监督，经过上述一系列措施，逐步稳定了市场物价，促进了民族工业的发展和社会秩序的安定。

(三)扶助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业

解放后，市委和市人民政府针对当时全市相当部分工厂停工，商店歇业，工人失业的情况，根据中央的“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经济政策，努力扶助和发展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商业。1949 年 11 月 28 日，朱光副市长^①在广州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提出了严格管理进出口贸易，限制资本主义商品输入，保护民族工业销售市场；向私营工厂收购产品和加工订货，恢复水陆交通，沟通城乡贸易；根据劳资两利原则，调处劳资关系，调整税收，减轻工业税额；帮助工厂制订生产计划，加强生产管理等八项扶持、发展私营工商业的措施。工商局又分别于 1949 年 12 月 24 日，1950 年 1 月 23 日、3 月 10 日公布了广州市商业、工业开业、休业暨变更登记暂行办法，工业登记暂行办法，商业总登记暂行办法，对私营工商业进行全面摸查登记，为党和政府扶助和调整私营工商业提供依据。至 1950 年 9 月 15 日，工商业登记工作全部完成，办理登记的工业企业 4529

^① 当时由于广州市委书记兼市长叶剑英重点管华南分局，所以广州市委的工作主要由市委副书记兼副市长朱光负责。

家，商业企业 18457 家。

1950 年上半年，在财经统一工作收到显著效果的情况下，全国物价开始下跌，并由下跌而稳定，市场上虚假购买力消失，加上支前借款，推销公债及部分税收较重，工商业歇业又日趋严重。广州 3 至 6 月间，工业歇业 32 家，商业歇业 834 家，开业仅 570 家，此外，不经政府机关登记而关门或逃跑的商店近千家。为了扭转这一严重局面，中南军政委员会和中共中央中南局根据中央关于调整工商业的指示，联合发布《关于调整工商业与公私关系的指示》，提出了适当投放货币，收购物资；实行贷款、定货、收购成品，适当照顾税收，扶持工商业资本家；正确处理好公私关系，限制国营贸易的零售业务，禁止机关和部队与民争利；改变市场管理，放宽贸易尺度，保护工商业资本家的正当利益；调整劳资关系，减低工人工资，帮助资本家渡过困难等调整工商业的五项措施。7 月 7 日，广州市成立了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着重从公私关系、劳资关系、产销关系三个方面进行调整。

经过几个月的工商业调整，私营工商业逐渐得到恢复，开业增加，歇业减少，工业产销数量增加，商业贸易额不断上升。1951 年与 1950 年相比，工业增加了 11382 户，增长了 289.3%，私营工业总产值从 20278.5 万元增至 36000 万元；商业增加了 2989 户，增长了 12.35%，私营商业零售总值由 18314.6 万元增至 26752.6 万元。

（四）“五反”运动和“五反”运动后的调整经济生活

党扶助、发展工商业的政策和各项措施，使广州的私营工商业得到较快的发展。随着经济的发展，利润的增加，经济力量的增长，资产阶级中的一部分人利用行贿、偷税漏税、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资财和经济情报等手段，拉拢腐蚀国家干部，追求非法利润，危害国家和人民的利益。面对资产阶级的进攻，广州市委和市政府在中央的统一部署下，于 1952 年初开展了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斗争。中共

广州市委书记兼市长叶剑英、副书记兼副市长朱光，分别在广州各界人民开展“五反”运动广播动员大会和中国店员工会广州委员会召开的“五反”动员大会上作了开展“五反”运动的动员报告，号召广州人民“为彻底打退不法资产阶级分子的进攻，争取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的胜利而奋斗”。2月1日，市人民政府节约检查委员会公布了《反行贿、反偷漏、反欺诈、反盗窃检举办法》，3月10日，在市节检会下设立“五反”委员会，领导全市“五反”运动。中央也派了300多名干部加强对运动的领导。广州市的机关干部、工人、店员、学生、教师及街坊青年、妇女12800多人直接参加。运动从1952年1月底起至6月20日结束，历时5个月。全市审查了58266户工商企业，其中属守法户者为20%，基本守法户58%，半守法半违法户占18%，严重违法户和完全违法户占3%。经定案落实，全市私营工商业户违法金额值19288万元，处理退补6575万元，采取分期缴纳办法分三期退补。

这次运动，由于坚决依靠工人阶级，团结高级职员，同时贯彻了中央关于“过去从宽，今后从严”，“检查从严，处理从宽，应当严者严之，应当宽者宽之”等政策，争取了多数守法资本家和资方家属，组成广泛的“五反”统一战线，分化了资产阶级内部，打退了资产阶级的进攻，取得了“五反”运动的胜利。但“五反”运动也出现过一些偏差，如采取大胆怀疑，给单位下达打“老虎”指标，以至出现了一些不实事求是，搞“逼、供、信”的做法，造成了一些冤假错案。这些都在后来多次纠正工作中逐步得到解决。

“五反”期间，一方面是适逢市场正处于历史淡季，另方面主要是一部分资本家由于受到“五反”运动的冲击，加剧了动摇观望，消极经营的思想，甚至躺倒不干，放弃经营，使全市私营工业约70%的行业生产陷于停顿状态，产品产量比上年同期显著下降。工人失业激增；私营商业营业额更形急剧下降。为了巩固“五反”运动的成果，活跃经济，发展生产，促进城乡商品流通，维持社会就业，市委、

市政府召开了四届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对“五反”运动进行总结，并通过了“关于活跃经济，发展生产的决议”。1952年夏，还成立了“恢复经济生活委员会”，采取了四项具体措施，活跃经济，发展生产。

1、国家扩大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帮助私营企业解决产品销售和原料供应上的困难；

2、国家银行放宽对私营企业的放款范围和扩大放款额，下浮贷款利率30—50%，并适当提供部分外币贷款，以解决私营工商业资金周转的困难；

3、积极组织与促进内外城乡物资交流，恢复与省内外与国外的贸易关系；

4、调停劳资矛盾，缓和劳资关系。

由于多方面的努力，入秋后，广州市工业生产逐步得到恢复，社会商品流转逐步增加；埠际贸易和进出口贸易均有增长。有部分企业生产得到较快发展，甚至超过了上半年同期水平。

二、有计划地引导私营工商业纳入 国家资本主义轨道

从1953年开始，我国开始进行有计划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在这个时期，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迅速向前发展，特别是1953年过渡时期总路线的颁布，更加速了整个私营工商业的改造过程。从1953年至1955年三年间，广州市委和市人民政府认真贯彻总路线精神，采取了扩大加工订货，排挤大批发商，改造零售商和进出口商，扩展公私合营等措施，有计划地进行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一）扩大加工订货，发展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

随着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国家基本建设投资的大量增加，社会就业面的扩大，市场供需矛盾就显得突出起来。加上1952年的农

业大丰收，出现了购买力增长速度超过日用品生产增长速度的新情况。这时，部分资本家热衷于发展自产自销牟取更大利润，对国家的加工订货采取消极态度，甚至拒绝加工订货，市场上出现了“公退私进”的不正常局面。为了贯彻总路线精神，加快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这一时期，党和政府重点放在发展以加工订货为主要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首先是加强对资本家的思想教育工作，组织资本家学习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使他们认识到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历史的必然，促使他们自觉地接受党对私营工商业所采取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其次是开展增产节约运动，推动私营工业的内部改革。1953年3月，在市财委领导下，成立了增产节约办公室，统一领导与协助私营工业渡过淡季，并加强对加工订货的管理和指导工作。1954年冬，市委进一步贯彻中央安排与改造相结合的方针，在私营工业中开展“以降低次品率，提高质量，节约原材料，降低成本，依照质量标准，保证完成国家加工订货任务”为中心的增产节约运动。同时，在企业中，建立党、团、工会参加的增产节约委员会，统一领导企业生产，加强党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其次是采取措施，加强行政管理，以保证加工订货的顺利进行。1953年7月，市府公布了《广州市加工订货管理暂行办法》，对加工订货的管理范围、加工订货任务的分配，合同的订立、加工成本及利润的计算与支付原则等作了详尽明确的规定，统一和加强了加工订货的管理。同时，税务部门严格了税收制度，针对资本家偷漏税收的行为进行了多次的反偷漏斗争，促使资本家自觉地接受国家的加工订货任务。由于采取了上述措施，全市私营工业企业加工订货的数值和比重逐年上升，参加加工订货的行业和产品品种也越来越广泛。1953年参加加工订货的资本主义工业行业就有36个，产品达120种，加工订货总产值达24761万元；1954年加工订货产品达300多种，总产值达34160万元；1955年由于100多家大型企业列入公私合营，加工订货总产值仍有23931万元。全市私营工业中的纺织、电筒、搪瓷、汗衫背心、牙

膏、火柴、毛巾、袜子等主要行业的产品都基本纳入加工订货的范围。

(二) 排挤大批发商,改造零售商和进出口商

广州对私营批发商的改造主要在1953年冬至1955年上半年,前后经历了一年半左右的时间。其改造的主要形式是转业。采取了先主要行业,后次要行业,先大批发商,后中小批发商,先国家掌握多的品种,后国家掌握少的品种的原则,逐行逐业地进行改造。

据统计,1953年底广州市私营批发商共有3357户,从业人数22138人,资本总额4332万元。户数虽然只占全市座商总数的23.14%,但资本却占了79.71%,在私营商业中占有重要地位。1953年下半年,国家一方面大力控制货源,一方面扩大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缩小了私营批发商的经营范围。同年11月,国家实行粮食和油料的统购统销,1954年9月,又实行棉、布的统购统销,使私营批发商的货源趋于断绝。同时,国家商业扩大对私营零售商的批购、经销、代销,使私营批发商与零售商之间的联系也逐步被割断,于是批发商根本上丧失了生存的条件。为了解决私营批发商的出路,不使他们坐着吃光或流入非法投机事业,市委和市政府从1953年下半年起,即通过市工商局和市工商联对批发商进行转业的辅导工作。并根据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精神和广州市经济发展情况,设立“私营商业转业辅导委员会”,有计划地辅导各行业的批发商将资金转到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生产事业上去。1954年3月,市委再次发出指示,敦促各有关部门要帮助转向工业的批发商解决厂房、电力、原料供应等问题,要求各基层行业工会要教育工人积极推动与协助资本家进行转业。

在对私营批发商的改造中,最初是采取排除、代替的方针。但在排除代替的过程中出现了一方面是批发商的职工和资方人员生活困难,另一方面是国家尚未掌握的一些商品流通不畅的现象,城乡物资交流出现“大通小塞”的局面。1954年7月中央财经会议

后，市委根据会议的“留、转、包”的政策精神，对尚能经营的批发商，让其继续经营，或由国家商业委托其代理批发业务；有转业条件的让其转业；对无法继续经营又无转业条件的批发商从业人员，则在他们自愿的原则下，经过训练，依照国家商业和合作社商业的工薪待遇，吸收到国营和合作社商业中去，“包”下来。至 1955 年上半年，基本完成了对私营批发商的社会主义改造。

私营进出口商也是经营批发业务的，但是又有其自身的特点。1953 年，广州的进出口商达 451 户，资本额 3480 万元，在广州的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解放初期，国家就实行了一系列管制和保护对外贸易政策，在充分发挥其对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的同时，限制和打击其投机违法的消极作用。1953 年，国家进入大规模经济建设，党和政府采取了进一步的措施，加强对私营进出口商的改造。首先是按行业进行归口管理改造，将他们划归有关国营专业进出口公司领导。国营公司根据“稳步代替”的方针，采取先进口后出口的办法，逐步代替经营大宗以至大部分进出口商品。其次在实行统筹兼顾，安排经营的同时，对私营进出口商进行整顿，分别进行“留、转、包”的处理。在此基础上普遍发展起以委托经营和公私联营为主要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这样，到了 1955 年，私营进出口商除了出口还有小部分自营业务外，出口的大部和进口的全部实现了以委托经营为主的国家资本主义。

对私营零售商的改造则不同于批发商。在全行业合营高潮前，国家主要根据不同行业的不同特点，扶植其正当经营，使他们在经营中获得适当的利润，以促进他们在为生产者和消费者服务中逐步得到改造。私营零售商的改造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

1. 代销。这是 1953 年 11 月国家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时，为了补充国家、合作社供应网的不足，以及为维持该业从业人员的就业，国家利用私营米粮零售商的原有机构及业务技能，在国营经济直接领导下发展起来的米粮行业的初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

2. 经销。1954 年 1 月，广州市实行食油计划供应，1954 年 9

月，国家实行棉、布统购统销，分别建立了食油经销店和全行业的棉布经销店。

3、批购。也是在 1953 年底，由于国营商业逐步占领了批发阵地，中小批发商及零售商在农贸市场进货困难，不得不向国营公司进货的情况下，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国营公司主动组织私营零售商进行计划批购而发展起来的初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

到 1955 年 9 月，广州全市已在粮食、棉布、百货、化工、猪肉、陶瓷等 32 个行业的 4156 户零售商中发展了初级国家资本主义，占全市零售座商户数的 43.42%。

（三）扩展公私合营，发展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

从 1954 年开始，广州市委和市人民政府认真贯彻中财委和中南财委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企业会议精神，分期分批地，有计划地扩展私营工业企业的公私合营，将公私合营工作从“摘苹果”阶段推进到“摘葡萄”阶段，逐步从国家资本主义的低级形式向高级形式发展。

1954 年 5 月，广州市公私合营委员会（市财委）召开了第一次扩展公私合营工作会议。决定 1954 年度要在原有公私合营工厂的基础上，对包括机器制造、电工器材、制药、化学、五金制品、纺织、油脂、橡胶、粮食加工 9 个行业 26 户最大的私营工厂分两批进行公私合营，第一批 13 间厂 7 月左右完成，第二批 12 间厂^① 9 月左右完成。实践结果，第一批扩展公私合营厂除友光布厂和天心制药厂因结合调整工资致合营工作有拖延外，其余均按计划于 7 月底 8 月初完成。8 月 20 日，市财委和市委统战部召开扩展公私合营第二次会议，重点总结了第一批扩展公私合营工作的经验，并布置 1954 年下半年工作，推动第二批合营工作的进行。与此同时，还根据中央的指示精神，对 10 个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企业进行了系

① 26 间厂中，协同和机器厂已于 1953 年 10 月完成了公私合营，实际只剩下 25 间厂。

统的调查研究,初步拟订出今后的改造计划。1955年3月中旬,市委召开了第三次扩展公私合营工作会议,提出了1955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作要选择产供销基本上没有问题的大型厂为主要合营对象,同时稳步试行按行业对中小型工业企业进行系统的改造,从而把私营工业企业的改造工作从原来的“摘苹果”阶段推进到“摘葡萄”阶段。不过,这一时期的全行业合营,还没有同定息制度结合起来,公私合营企业的盈余仍然按照四个方面分配(即“四马分肥”)的原则进行分配,在生产关系上还同个别公私合营的企业基本相同。1955年8月中旬,市委召开了第四次扩展公私合营工作会议,总结1955年上半年工作,安排下半年工作,进一步推动私营工业扩展公私合营工作的发展。经过1954年和1955年有计划的扩展公私合营,公私合营与私营工业的比重已发生了很大变化。到1955年底止,全市公私合营企业已发展到101户,工业产值达18398万元,占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37.84%,扩展的户数分布到29个工业行业。合营企业不论在经济上还是在政治上都得到巩固。

在这一段时间里,除了对私营工业、私营商业进行有计划的改造外,交通运输、饮食服务和建筑等行业同时进行有计划的社会主义改造,并都取得了很大成绩。

三、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高潮

1955年10月25日至11月4日,广州市召开了第五次党代表会议。会议着重讨论了广州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提出了“全业安排,改组合并,全业合营”的改造方针,确定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时,将私营工业基本合营完毕,私营商业的改造完成80%,摊贩改造完成50%左右,并着重对已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商户做好整顿、巩固、提高的工作。12月1日,广州市委成立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十人领导小组”,负责全面指导全市的私改工

作。

1955年10月29日,毛泽东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座谈会发表重要讲话以后,全国私改形势急速发展。1956年1月1日,首都北京的资本主义工商业者首先踊跃地提出了公私合营的申请。1月10日,北京实现了全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公私合营。1月15日,北京市各界20多万人在天安门广场举行庆祝社会主义改造胜利联欢大会。随着全国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到来,全行业公私合营成为势不可挡的运动。1956年1月16日,广州市委召开会议,进一步分析了当时对资改造的形势,决定自16日起,分三步进行,在一个星期内把全市的私营工商业全部按行业实行公私合营。18日,市委发出了《加速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紧急通知》,决定全市统一领导,集中力量,分区包干,按自然行业成立合营工作委员会,加快合营速度,计划在第一季度实行全市资本主义工业全行业公私合营,完成清产核资,并厂改组,人事安排,机构调整等工作;并拟于20日批准全市资本主义工业全行业公私合营的申请。于是,广州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运动迅速形成高潮。1月18日,全市私营工业行业4000多家工厂全部申请公私合营;私营商业行业近万户商店也提出了公私合营的申请;105个私营行业办理了全行业合营的申请。当天,几千资本家舞着狮子,燃着鞭炮,列队到省、市人民委员会报喜。1月20日,广州市人民委员会在越秀山召开了有6万多人参加的批准全市私营工商业全部公私合营的大会,批准全市工业138个自然行业共4000多户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批准商业、服务业、交通运输业等132个自然行业共16200多户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全行业合营的高潮是采取群众运动的方式进行的。在全市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后,为了大力加强对私改运动的领导,保证运动的顺利健康发展,中共广州市委抽调了2100多名干部下厂下店领导合营工作,并根据中央的各项方针政策,结合本市实际情况,重点抓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第一是根据中央

“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方针和“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在合营企业全面进行清产核资工作。经过清产核资和股权的审定，全市定息 10398 户，私股股东 37244 人，核定私股资产总额为 8064.8 万元。第二是合营企业私方人员的人事安排工作。广州市委根据中央“包下来”的方针，按照“量材录用，辅以必要照顾”的原则，分别根据私方人员的工作能力、政治地位、政治态度、原经营企业规模的大小和原任职务的高低等方面条件，分别加以适当的安排。至 1956 年 4 月底止，私方人员的人事安排工作基本完成，计安排在职的私方人员 15666 人，其中被安排为专业公司副经理及局属科长、公司科股长、总分店副经理、基点厂厂长以上的 1000 多人。第三是认真做好合营企业的定息发息工作。市委根据国务院《关于全行业合营企业定息和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定息办法的若干指示》，结合广州的具体情况，决定公私合营企业的定息，不分工商，不分大小，不分盈余户亏损户，不分地区，不分行业，统一规定为年息 5 厘。从 1956 年 1 月 1 日开始计息，并在同年七八月间发放了 1956 年的定息。至 8 月底，全市 37000 多股东全部领取了当年上半年的股息，股息总额为 160 万多元。第四是开展以联厂并厂为内容的工业经济改组工作。广州的工业规模小，基础差，设备简陋落后，技术力量薄弱，管理紊乱，造成产品成本高，质量差。全行业合营后，市委根据“全面规划，加强领导”的方针及“统筹安排，经济改组，按行改造”的原则，进行经济联厂并厂，开展改组工作。到 1957 年初止，广州全市实行定息的工业企业进行经济改组的有 4514 户，约占定息户的 90.53%，改组为 595 户。第五是进行商业网调整和商业人员外调工作。解放前，由于经济的畸形发展，商业人口占很大比重。解放后，随着社会经济的变革和市场的变化，商业人口出现严重过剩。同时，商业网的分布也不尽合理，不利于合营企业的发展和经营管理。全行业合营后，按照“大部不动，小部调整”的方针，在合营座商中进行了商业网的调整工作。到 1956 年底止，全市商业网调整工作基本结束，共调整了 5129 户，占原有总户数的 33.1%，调

整后，商业户数减少了 3809 户。对过剩商业人员，则重点调往广西、洛阳、郑州、武汉、株州、北京等省市。1956 年一年，先后外调过剩商业人员 3364 人。

此外，在全行业合营后，为了促进企业内部的改造和发展，还分别进行了合营企业内部制度的改革，合营企业的工资改革和协调合营企业中的公私共事关系等，使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转入在企业内部进行深入细致的改造工作阶段。

广州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全国一样，存在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过于简单划一等缺点和偏差。如广州在私改期间就曾将 10900 多原属于“三小”的劳动者划为工商业者，错划面达 60% 多，使这些人长期受到不公正的对待，对一部分原工商业者的使用和处理也不很适当等。但是，这场大规模的社会变革，不仅没有造成通常情况下难以避免的生产力下降的现象，反而促进了工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繁荣了市场，增加了积累，改善了人民生活，在很少社会震动的情况下，把资本主义企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企业，把原来的剥削者改造成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毋庸置疑，这的确是伟大的历史性胜利，是对马列主义的重大发展。

（执笔：黄永镇）

文 献 资 料



广州市军管会关于处理劳 动争议暂行办法

(1949年11月14日)

查本市解放以来，工商业经已逐渐恢复和发展，兹为合理调处劳动争议，以期贯彻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目的，特制定“处理劳动争议暂行办法”，合行布告，仰各遵照，并希各界提供意见，以便将来修正制成方案。

主任：叶剑英
副主任：赖传珠

处理劳动争议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明确与便利处理劳动争议，以贯彻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之方针，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一切公营私营企业及合作社经营企业中之劳动争议，均按照本办法处理之。

第三条 本办法所指劳动争议范围：

甲、关于职工之劳动条件事项(如工资、工时、生活待遇等)。

乙、关于职工之任用解雇奖罚事项。

丙、关于劳动保护事项。

丁、企业内部规定事项。

戊、集体合同、劳动契约及其他一切涉及劳动争议事项。

第四条 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为本市调解与仲裁一切劳动争议之机关。

第五条 一切企业中职工及其工会,公营企业主管人、私营企业业主、及所属之同业公会任何一方,如认为对方有违反集体合同,劳动契约及工厂规则行为时,均有按本办法向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进行申诉之权。

第六条 劳资争议之第一步骤为双方协商,第二步骤为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之调解与仲裁。

甲、公营企业内之劳动争议,由工会或企业主管人提交工厂管理委员会协商解决之,不能解决时,得提请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调解或仲裁之。

乙、合作社经营之企业之劳动争议,经过工厂管理委员会或类似之组织协商解决之。不能解决时,得提请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调解或仲裁解决之。

丙、私营企业内之劳资争议,首先由该企业职工会与业主双方自行协商解决,如不能解决时,得由该行业之工会及同业工会派出代表参加协商解决之。如协商仍不能成立,可申请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调解或仲裁之。

第七条 一切企业劳动争议协商之成立,须由双方代表签订协定,并须申请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备案。

第八条 一切企业内之劳动争议提请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解决时,须填写申请书,劳动局可组织争议之调查调解委员会,进行调查与调解。调解如成立,由双方代表签具调解书备案,如调解不成立,由劳动局组织仲裁委员会仲裁之。仲裁委员会之决定,由担任该委员会主席之劳动局代表签署,经劳动局长批准发通知争议双方执行。

第九条 协商调解仲裁既已成立,双方须各自遵守,不得违反。如有一方违反时,对方可直接向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申诉。

第十条 无论公营私营及合作社经营企业中之劳动争议,虽经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仲裁,如当事人一方仍不服时,须于三日内通知劳动局,并向本市人民法院提出控诉,请求判决,否则仲

裁决定，即具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后，在协商调解仲裁过程中，双方均应维持生产原状，广方不得有停厂、停资、停伙及其他减低待遇之处置，劳方不得有怠工或其他妨碍生产及破坏劳动纪律之举动。经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仲裁后，即使有一方表示不服，要求提请法院处理，在法院未判决前，双方应遵照仲裁决定办理。

第十三条 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在处理一切争议时，有对争议双方及其代表机关传讯之权力，当事人凡接到劳动局之传讯通知后，须按时到达指定地点，听候处理，不得违反，如当事人确不能出席时，须找代理人，其代理人须经劳动局之承认，方准出席。

第十四条 本市人民政府劳动局在调解仲裁争议过程中，发现争议双方之任何一方有违法行为时，得移送人民法院办理。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有效，其解释权与修改权在军管时期属军管会，军管时期结束后，属本市人民政府。

广州市军管会关于严禁使用 金银外币条例

(1949年11月18日)

为保护国家主权及人民利益，稳定市场金融，建立新民主主义经济新秩序起见，特作如下规定：

一、中国人民银行所发行之人民币，为全国统一流通之合法货币，自即日起，所有完粮纳税以及一切公私款项收付、物价计算、帐务、票据、契约、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及清偿本位。

二、蒋匪所发行之伪“银元券”，伪“大洋票”，及其辅币一律禁止流通买卖使用，宣布作废。

三、严禁一切外币计价、流通或私相买卖，但准许外币持有人，向本市中国人民银行，及其指定机构，办理原币存款或按牌价兑换人民币。但对于港币，因其在国民党反革命统治广东期间，流通甚为普遍，久已深入农村，全国兑换为人民币，尚须时日，为维持市场交易起见，可在短期内按照银行牌价，暂时行使，俾人民获有兑换的充裕时间。但一切税收，公管及公用事业机关必须使用人民币，同时人民有拒用港币之自由。

四、所有金银、银元，均严禁计价使用，及私相买卖，但暂准自行保存或向人民银行，或其指定机构，按牌价兑换人民币。

五、凡11月17日以前之一切帐务、债权、契约、合同等，均须按照11月17日中国人民银行牌价，折合为人民币，改订契约，凡不依上述规定改订者，在法律上不生效力。

六、南方人民银行所发行之南方券，规定在粤赣湘边区，及闽粤赣边区流通，不得在本市市面使用，凡携带南方券至本市区者，

应向中国人民银行按照法定比率兑换人民币(即人民币 250 元等于南方人民券 1 元)。

以上规定,仰全体人民遵照办理,违者以扰乱金融论处。

此 布

主任 叶剑英

副主任 赖传珠

关于广州市人民政府一个月来的工作和今后工作(节录)

(1949年11月28日)

朱光

第一部份 对广州市的认识

我们要把广州市的工作做好，首先要了解广州市各方面的客观情况，因此，我们在这里简要的分析一下：

(一)蒋匪长期统治穗市遗留下的灾害

在广州未解放以前，广州是国民党反动派在南方最后的一个巢穴，也是国民党反动派统治了20多年的城市，造成了政治的罪恶黑暗，腐败贪污，土匪、特务、流氓、赌棍遍地充斥，加以敌人这次撤退，是有准备有计划的布置了特务的工作，黑社会组织公开活动，因此，治安问题今天特别严重。广州在我军解放后，散兵游勇满街都是，为数在10000人以上，敌人伤病兵和残废兵，为数亦在6000以上，旧职员有40000以上，旧警察和常备自卫队有10000多人。

(二)目前穗市工业状况

广州全市工业有1048家。全部开工者占22.5%，局部开工者占32.42%，全部停工者占40.42%。从此数目看来半数以上的工业是停工了。在1000多家工厂中，大的工厂极少，多数都是小规模的工厂(在十多二十工人之间)。这些工业当中，机器制造工业极少，而多数是消费的物品制造厂，如化妆、肥皂、卷烟、汽水、制饼

等。

(三)目前穗市商业状况

广州是一商业城市。广州市商业团体总数有 131 个单位，从业会员有 12638 家，而进出口贸易为数极大，解放前经营进出口业者有 149 家，解放后有 147 家。在国民党反动政府实施输入配额时，进出口商 90% 是官僚资本家，在特权下分赃，其他大部分是靠输入配额去维持。输入品主要为洋货消耗品，输出多为动物产品和油脂，这表明了进出口商多数是替官僚买办阶级及帝国主义服务的。

(四)目前穗市各阶层情况

广州各阶层情况，据不完全的统计，大致如下：

广州市全市人口约 130 万左右，职工人数 28 万多，(内产业工人 25000，交通运输工人 42000，店员 10 万人)。学生 15 万(大学生 15000，中学生 36000，小学生 9 万人)。中学教员 1700，小学教员 2000 余人。近郊农民 26000，自由职业者、医师 47000 人，旧律师 160 人，旧粤剧从业人员 600 人，旧记者 300 人。广州失业工人，据不完全的统计，约有 9 万人以上，而无业市民为数更多，仅娼妓就有 20000 人以上，舞女 1000 人以上，珠江水上人民共 11000 余户，人口 60000 余，他们的生活大都很困难。

(五)目前穗市周围环境

就目前广州环境来说，周围虽然是解放区，但都是新解放的，还未进行土地改革，群众也未充分发动和组织起来。在广州以南为帝国主义所统治的香港澳门，同时也是国民党残余和特务麇集的场所。广州正南为珠江三角洲，是几十年来土匪的渊薮。东、西、北有三江，目前航运尚未完全畅通。

(六)在转变中必然发生的现象

在这里我们更要进一步的认识，广州解放后的一个月间，是处在两种不同制度的变化中，在此革命的转换中，必然要发生下面的一些现象。

1. 是新旧两种制度的矛盾、互不相容，互不调和。因此就要发

生制肘和阻碍。新的制度尚未建立或正在建立，旧的制度亦未完全摧毁，在此交替当中，所引起最明显的现象，是旧有制度的黑暗和腐败，及社会秩序的紊乱。更由于国民党特务有计划的阴谋活动，使治安成为严重的问题。

2. 是经济的混乱。混乱的原因，是由于旧的币制及旧的经济机构、制度、系统，尚没有全部消灭，以及投机奸商的乘机捣乱，形成人民币低折和物价的波动，使人民生活受到极大的影响。

3. 是人民思想的波动，当然绝大多数人民是在欢天喜地，同庆解放，但由于我们的宣传工作做得不够深入。革命秩序尚未巩固，特务分子乘机造谣，因此人民思想的波动，是必然的现象。

(七) 战争在继续，残敌尚未全部歼灭

以上是目前广州的真实情况，我们只有掌握了这些情况，从这些情况出发，才能决定我们的工作。我们要了解这些情况，就是要作为我们的工作依据。从这些情况来看，是非常复杂，千头万绪，百废待举，因此我们的任务也非常艰巨。

第二部份 一月来我们的工作

根据上述情况，这一月以来我们做了下面一些事情：

.....

(十) 进行了劳资纠纷的调处。解放以来，劳资纠纷发生多起，人民政府劳动局都能按照着劳资两利原则进行调处，先后已调处四宗，劳资双方均完满解决。

(十一) 恢复铁路交通。敌人撤退时破坏了粤汉路穗韶段潖江大桥，所以在解放后，粤汉路火车只能开到潖江，于是铁路处乃号召工人们抢修潖江桥。由于工人们的积极工作，原准备 20 天修好的工程，在劳动英雄们的竞赛突击下，10 天就把该桥完成，试行通车顺利。现在粤汉路火车已可通到韶关。其次，广九路广深段，解放不久，就已通车、广三路可达佛山。

我们虽然做了这些工作，但总感觉到非常不够，做得非常不够，错误和缺点亦不可免。我们自己检讨最大的缺点，有下面的一些：

1. 治安问题严重。偷盗、抢窃、赌博，尚未能有效肃清。据近日调查，抢盗案数目虽在下降，但尚未能令人满意。
2. 金融波动，人民币贬值，影响人民生活甚大。
3. 交通未畅通，特别是货运。因此，大批物资，不能及时流入本市，以致影响工商业不够活跃，无大新生气象。
4. 各种机构，未能迅速建立，以致工作迟缓，政令未能彻底执行和有效地开展工作。而在人民方面，有许多问题，亦找不到地方申诉和解决。

造成这些现象的原因：

1. 在客观方面，主要是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国民党反动派有计划的布置破坏。
2. 在我们主观方面，主要是干部不足，经验不够，情况不熟。
3. 基层政权无基础，保甲制度尚未废除，新的街道组织亦未建立。
4. 群众没有充分发动起来，有些人采取观望态度，不敢或不愿亲自动手。而我们的政权还没有很好地和群众紧密的联系起来。
5. 四乡土匪和特务活动作怪，市内奸商操纵，江上、海上为敌人封锁，物资缺乏，交通阻梗等等，都有很大的关系。
6. 生产未能完全恢复，人民的生活与职业问题未能解决。

这些由主客观所造成的原因，暂时虽稍觉困难，但我们本着为人民服务的决心，紧密联系群众，倾听群众意见，和群众站在一起，这些困难是可以克服的，而且也会把工作做好的。

第三部份 今后的工作

根据以上情况，以及群众的意见和要求，与一个月来摸索的经

验，在今后三个月内，我们准备做下列工作。这些工作还须分缓急先后来执行，有些工作，也不是短期间内所能完成的。同时每种工作的具体办法，还须专门研究和计划。希望各界尽力协助与指示，务期克服困难，完成紧要工作，巩固革命秩序，同时恢复与发展生产事业。

.....

(三) 稳定金融，恢复生产

1. 人民币是人民自己的货币，我们决不应以对国民党反动派发行“金圆券”、“银圆券”榨取人民血汗的那种认识来了解人民币，目前反动派残余份子利用广州人民以往对“金圆券”、“银圆券”的办法，造谣捣乱，而使市民错觉的想到人民政府发行的人民币，也好似“金圆券”、“银圆券”，而赶快抛出人民币，兑存港币，囤积货物，促进市场混乱。

今后稳定金融的主要工作是：

(1) 公营贸易业大量掌握物资，使市面供应充裕，并随时可使货币回笼。

(2) 禁止外币金银流通买卖及计价。

(3) 严密管理外汇，并加强银钱业管理，取缔地下钱庄及“剃刀门楣”^①，制止投机活动。

(4) 发动群众展开拒用港币，拥护人民币运动。

(5) 整理税收及公用交通事业。

对破坏扰乱金融分子，人民政府希望他们改正错误，如执迷不悟，政府当予严惩。

2. 为了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我们准备采取下列步骤：

(1) 深入调查各种工厂，了解其困难、生产能力、劳资关系等等，以作扶助工业生产的根据。

(2) 严格管制出入口贸易，一方面使工厂必需的原料，有足够

① 解放初期，广州市面上出现的以兑换、炒卖外币盈利的街头摊档。

输入，以资供应。另一方面又须使足以破坏国内生产的帝国主义商品，不能向国内来倾销，以保护工业产品销场。

(3)采用收购成品或政府定货或工业贷款的办法，去解决工厂资金的困难。

(4)维护四乡与邻省水陆交通，沟通城乡贸易，使城市工业产品下乡，农村生产原料及生活资料入城，彼此互助，以达繁荣经济的目的。

(5)根据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原则，调处劳资关系，使资本家与工人都向发展生产与繁荣经济的目标去努力。

(6)调整工业生产税，使工业生产税轻于商业税，必需品生产税轻于非必需品生产税，以减轻工业的税额。

(7)推动及协助各工厂订立生产计划。

(8)适当解决公营企业职工的工资，先制订工资临时发放办法，然后了解情况，才制定适当的合理的工资方案。并组织职工供应合作社，减少商人从中剥削。

3. 摊贩的存在，是社会的病态，但整理摊贩是一件复杂的工作，初期的整理必须照顾他们的生活，使在一定的地点摆卖，并用种种方法有步骤地引导他们改业。

(四)整理财政，清理遗产

我们的财政政策，是发展经济，培养财源，从而解决财政问题。务使所有取之于人民的收入，用之于人民，如何整理财政收支呢？其重点有三：

在税收方面，必须改革税制，清除积弊，简化稽征手续，逐渐使税收负担合乎公平原则。最近中央人民政府财政部召开的首届全国税务会议，正在讨论统一全国税法、税率和征收方法等问题。等中央的决定公布之后，我们即可遵照办理。至于旧欠税款，我们已经和正在慎重研究，大体说来，过去积欠税款者有些是有权有势的，有些是贫苦的，如果一视同仁，似乎不当，最好由同业评议，给予适当的处理。

其次是整理公产，清理伪产。原市府所有的公产，包括码头、市场、吉地、房屋、废涌地诸类，其中有些已经出租，有些任由荒废。而出租的部分不是出租给伪市府各级官吏的亲戚故旧，便是由有势力的人把持，因此政府所得资金平均还低于合理租值。现在我们已开始整理，全面整理之后，租金至少可比过去增加一倍。关于敌伪产业，目前正在接管，这些产业经过整理之后，除一部份拨给公用外，其余全部出租，使官僚资产变为全市人民的产业。

最后，是厉行精简节约。我们要求得财政收支平衡，单是开源是不够的，必须节流。精简节约，不但节流，而且还要提高工作效率。具体的说，就是减少冗员和杂务人员，发挥创造力，提高行政效率，以及防止贪污浪费。举个实例说：在伪市府时代，单是一个局就用了9个至10个工人，现在我们只用3个至4个就够了。为保证做到精简节约，今后一切开支，必须事先有预算，务使每一分钱都花得恰如其份。

.....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处理捣乱金融犯人的政策问题的通知

(1949年12月5日)

1、对这些捣乱金融的犯人，原则上应采取镇压与教育的方针，今天我们已把它捉到，在检查审问时，方式必须灵活，应用教育感化的态度，有问题要追，但态度要好，不应打骂。

2、所没收来的物资等，由负责同志派忠实可靠干部，迅速进行全部登记，严格管理，防止贪污浪费公物，并造出表格三份，二份送市委，一份留区，然后由市委统一处理。

3、明天将这些犯人每人照一个一寸大的像，由区长、分局长训话，指出他们违反政府法令，投机捣乱，扰乱金融，危害人民生活等罪恶，政府采取宽大的态度，要他们转业，做正当的事业才有出路，如果企图逃跑再来做破坏人民的事业，政府再不宽贷。

4、这些犯人很复杂，有的是和匪特流氓联系，有的是和钱庄十三行的经纪人密切联系，有的只是为着维持生活，因此，我们必须细致具体提出意见，哪些应罚款，罚多少？哪些长期押，哪些送上山斩柴，哪些必须教育后找保释放？

5、为了不影响市面的波动，必须及时向群众进行宣传解释工作，倾听群众对我们这次的行动反映如何，并将情况及时反映市委。

广州市军管会关于华南区国外贸易暂行管理及进出口商登记暂行办法

(1949年12月7日)

为推广输出管理进口,促进内外交流,用以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特制定“华南区国外贸易管理暂行办法”及“华南区进出口贸易厂商登记暂行办法”令公布,仰我华南人民遵照执行,此令。

主任:叶剑英

副主任:赖传珠

华南区国外贸易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广输出管理进口,促进内外交流,用以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国外贸易管理事宜,由国外贸易管理局及其所属机关执行之。

第二章 进 出 口 商

第三条 凡经营进出口业务之本国商人,均须呈请国外贸易管理局或分局核准,领取进出口贸易营业执照。

第四条 凡愿与我国进行进出口贸易,遵照人民政府法令之外国商人,或外国商业机构之代表,不论其所经营者系与永久抑临时性质,均须经人民政府外侨事务处之介绍,向国外贸易管理局或

分局申请核准，领取进出口贸易营业执照，方得经营。

第五条 进出口商如有违法舞弊情事，除违法部份由司法机关处理外，得由国外贸易管理局或分局，分别情节轻重，予以警告或撤销其营业执照。

第三章 出口贸易

第六条 出口货品分下列三类，其详细品目见华南区暂行海关税则附表之规定：

- (一)附表(甲)类：准许出口货物，得由出口商自由申请出口。
- (二)附表(乙)类：特许出口货物，经申请特许出口证出口之。
- (三)附表(丙)类：禁止出口货物、非经人民政府特许，不得出口。

第七条 国外贸易管理局对前条各类附表所列货品，得按情势之需要，随时公告修改之。

第八条 出口商输出货品（包括出口及复出口），应向指定银行签具出口外汇移存证，凭证报关出口由海关在外汇移存证签证后，交指定银行将外汇或信用状移存中国银行，调换外汇存单。

第九条 出口商如因事实需要，将出口货品作寄售性质出口或委托收款时，须经国外贸易管理局或分局核准，方可出口，除向指定银行签具出口外汇移存证外，并须取得外汇指定银行担保，在规定时期内，将外汇存入中国银行，换取外汇存单。

第十条 凡自国外购入农林原料进行制造之指定手工业产品，出口商于输出时，于照第八条规定办理出口结汇手续完竣后，得向海关请求退回制造该项产品之外国输入原料之入口税之全部或一部，退税办法另行规定公布之。

第十一条 出口厂商于输出商品及产品遇有困难情形时，国外贸易管理局可按情况通知国营贸易公司收购或予贷款协助。

第十二条 凡制造厂商接受国外委托输入原料加工后仍行输出者，应经贸易局核准免购外汇输入，但须于规定日期内再行输出

并应于输出时将加工利润等费之外汇交由指定银行移存中国银行换取外汇存单。

第十三条 国外贸易管理局对于优秀之出口品得予奖励,对于低劣之出口品得禁止其出品并停止一切协助。

第十四条 非属商业行为之对外捐赠,广告品及样品,其总值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内,经海关查验属实者,可免除出口申请及结汇手续。

第十五条 海陆边缘地区,农民将其副产品出口换取生活必需品者,其管理办法另订之。

第四章 进口贸易

第十六条 进口商向国外订购货品前,必须先向国外贸易管理局或其分局,申请领取进口许可证。

第十七条 进口货品分下列三类,其详细品目见华南区暂行海关税目附表之规定:

1. 附表(甲)类:准许进口货物,得由进口商凭进口许可证,在指定之外汇市场,购买外汇存单进行,或自备外汇进口。

2. 附表(乙)类:特许进口货物,由国营对外贸易公司申请特许进口证输入之,或经由国外贸易管理局批准特许私人厂商进口之。

3. 附表(丙)类:禁止进口货物,非经人民政府特许,不得进口。

第十八条 国外贸易管理局对于前条各类所列货品,得按情势之需要,随时公告修改之。

第十九条 非属商业行为之国外馈赠、广告品及样品,其总值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内,经海关查验属实者,准予输入,但附表(丙)类所列货品不在此限。

第二十条 凡属禁止进口或特准进口之货物,如确是制造外销品所必需之原料,或包装出口货之材料,得经贸易局核准,特许进口,但其制成品包装之出口货,应保证于 6 个月内输出。

第二十一条 凡工业出口品厂商,以输出所得外汇申请输入

制造其出口货品所需之机器原料，及包装其出口品之国外材料时，贸易局应按其实际需要优先核准之。

第二十二条 海外华侨回国投资所运入物资，不受本办法之规定限制，其法另定之。

第五章 转口贸易

第二十三条 凡在东北、华北及华东已办理进出口贸易手续，经由本区转口者，可免在本区办理进出口申请及结汇手续，其办法另定之。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施行细则另订之。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生效，如有修正，得随时公布之。

华南区进出口贸易厂登记暂行办法

(一) 华南区国外贸易管理局(以下简称本局)根据华南区国外贸易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之规定，订定本办法。

(二) 凡在本区设有固定厂址或营业处所之本国厂商，其原经营国外进出口贸易时，应向本局申请登记发给进出口贸易营业执照。厂址或营业所在广州市内者，得经向本局申请登记，其在广州以外者，均须经由各该所在地主管工商机关之书面证明，再向本局分局申请登记，举办登记口岸除广州市外，暂定汕头、湛江、江门、拱北、北海等五处。

(三) 有下列条件之一者，准予申请登记经营国外进出口贸易：

(甲) 曾经与国外进行贸易，有相当能力，有相当信誉，并能提出可靠证件者：

① 指定银行证明。

②在 1949 年以前与国外厂商订有代理或独家代理合同者。

(乙)工厂为本身生产需要输出货品或购进原料自用者。

(丙)有固定营业处所及相当资金并具有出入口贸易能力与信用,能提出证件,经本局审核认可者。

(四)申请登记经营国外进出口贸易之本国工商号,须向本局领取“进出口厂商登记申请书”,填写五份,向本局申请登记,经本局审查合格后,发给进出口贸易营业执照。

(五)合乎对外贸易管理暂行办法第二章第四条规定国外侨民厂商,欲举办进出口业务者,须经人民政府外侨事务处之书面介绍来本局申请登记,经本局审查合格后,发给进出口贸易营业执照。

(六)厂商领得进出口贸易营业执照后,如中途变更营业性质或因故歇业,须于事先呈报本局备案,撤销原领营业执照。

(七)厂商于领取执照后 6 个月不经营进出口贸易者,得撤销其原领执照。

(八)凡领取进出口贸易营业执照之厂商,须于领照后 6 个月内将主管工商机关发给之准许营业证件,呈本局查验,逾期撤销其原领营业执照。

(九)进出口贸易营业执照不得转让,如经发觉,有转让情事,得撤销其营业执照。

(十)登记申请期限由本局另行通告。

广州市军管会关于华南区 金银管理暂行办法

(1949年12月7日)

为稳定金融，安定人民生活，保护人民财产，制止金融投机操纵及防止走私捣卖，特制定《华南区金银管理暂行办法》随令公布，仰我华南人民遵照执行。

此令

主任：叶剑英

副主任：赖传珠

华南区金银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稳定金融，安定人民生活，保护人民财产，制止金融操纵，及防止走私捣卖，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金银，系指金块、金叶、金条、金砂、银块、银条、银币、元宝、金银质首饰、及其它杂质金银而言，以下简称金银。

第三条 除经政府批准特许出境者外严禁一切金银带出解放区，在解放区允许人民储存，并允许向人民银行按牌价兑换人民币券，但不得用以计价、行使、流通与私相买卖。

第四条 人民储存之金银如在解放区内迁移，必须携带者，应申请区级，或区级以上政府开给携带证，具明携带人姓名、住址、所带金银数量及携带理由，经往地点、时间等。

第五条 自其他解放区携带金银，途经本区者，应有原地区级

以上政府之证明或于入境时向当地人民政府自报，并于入境及出境时送交边境之中国人民银行查验放行，自解放区外携带入境者，应于入境时向当地区级以上政府或对外贸易管理机关登记申请发给携带证后始给入境，但出口物资准许换回之金银，有贸易局或工商局之证件者，得免除此项手续。

第六条 属于人民自行佩带之金首饰不超过二市两，银首饰不超过四市两，及私人用作馈赠之银质器皿不超过二十市两者，不受第四条之限制。

第七条 凡自愿出售金银时，须到当地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委托机关按牌价兑换本币，凡医学、工业或其他正当用途需要购用金银原料者，得向当地人民银行申请由当地中国人民银行酌情售给。

第八条 金银饰品业以鼓励其转业为原则，目前除暂准出售制成品外，不得私相买卖金银，不得收兑金银饰品，并应将所存材料，成品及每日情况，呈报当地人民银行。

第九条 凡违犯本办法第三、四、五、六、七、八各条之规定者。依以下规定处理之：一、在本区内携带金银而无合法证件或以金银计价行使者，中国人民银行按牌价贬低 15% 至 30 收兑之。二、证明确是走私资敌者全部没收，其情节重大者除没收其金银外，并以扰乱金融论处。在口岸缉私线上查获者以走私论。三、私相买卖者，分别情况予以贬价兑换，或没收其一部分或全部之处分。如属屡犯或情节重大者除全部没收外，并科以一至三倍之罚金。四、投机操纵金银买卖致市场物价波动，影响民生者，除没收其全部财产外，并按情节轻重处以三年以上十五年以下之徒刑，凡违犯本条规定各项，由县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处理之。

第十条 凡本区以外之商民进入本区者，经证明确因不明本办法而携带金银无合法证件，或以金银计价行使或私相买卖情节轻微者，得由中国人民银行按牌价收兑之，但走私资敌或私相买卖情节重大者仍按本办法第九条一、三、四等项之规定处理之。

第十一条 凡军民人等对以上各项现行犯，均有检举、告发、

查获之权，对报告人，查获人酌情予以奖励，但处理权属县级以上政府。

第十二条 凡经政府贬价兑换或没收者均给予正式凭据，如有假借本办法进行勒索敲诈者允许人民控告。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在华南区内施行，过去华南区内各地所颁有关管理金银法令即行废止。

广州市人民政府对金融斗争的总结报告

(1949年12月25日)

广州解放后，初期工作主要接管、治安、金融三件大事，但最近接触的则为接管和治安；金融斗争我们虽曾认识到是一件繁重而复杂的工作，但当时因为我们接管干部中，最缺乏的最弱的可说是在金融方面，此时票子未到，干部未来，而张云天同志又在途中遇难，故入城后特别感到对金融财政方面的工作的棘手和沉重。

解放的当时，广州的金融情况是非常复杂的。因广州为帝国主义长期经济侵略的主要市场，与港澳毗连，在国民党反动派统治时期，豢养大批买办官僚地主，为帝国主义的走狗，其典型地区，则为广州的十三行（即是封建买办官僚，金银交易投机捣乱的场所）。因为国民党反动派的几次币改，不但弄得民穷财尽，工业凋敝，而且投机扰乱，走私，炒卖成为风尚，靠此维持生活达数万人。几十年来形成行帮，与京津、沪汉、港澳建立密切联系，与帝国主义互相勾结，与土匪流氓、大天二^①、黑团、特务、军阀，连成一气，其社会基础深固，组织周密，势力很大。广州成为港币盘据的市场，四乡也泛滥无阻，市民一切交易记帐，均以港币为本位。

解放后，人民票纸才开始走入市场。十八日军管会成立，才宣布禁止使用银元券，一律以人民币为本位币。因当时人民币在市场流通甚少，故在最初一星期尚称稳定，以后亦逐渐缓跌，至11月2日银行成立，正式执行业务，调整牌价（最初定得太低，港币1元换

① 是珠江三角洲一带对土匪的惯称。

人民券 500 元),政府开始收税,各公共企业一律改用人民券,暂时稳定,但至 11 月 11 日起,由于全国性的物价波动,大批游资流入广州,商人套汇,加以金融投机商人,匪特的秘密炒卖,兴波助浪,广州物价直线上涨,他们公开散发行情单,称人民币为杂币,几至拒绝使用,致使市民损失甚巨,惶惶不可终日,对投资商人地下钱庄,非常痛恨,市民多写信和在各界代表大会要求迅速取缔。我们认为此种情况的产生,其基本原因:一是受各地影响;二是供求关系;三是游资作祟;四是市民对人民币政策尚未了解;五是匪特破坏与投机活动。要解决这一切问题,必然与各地经济情况分不开,也不是一时、一地、一种办法所能解决,故基本上除掌握经济政策进行斗争外,但也必须采用适当的政治压力对封建买办官僚资本进行镇压。因我们自入城以来,虽然进行了接收工作,但对投资的奸商,敌人旧有潜在的经济体系尚未给以应有的打击,故前后几次的涨落虽与我主观力量客观原因有关,但与十三行炒卖业团伙与特务结合活动是紧密联系的,他们主要以十三行为大本营,用秘密字号炒卖,设立地下钱庄活动(且公开挂牌的),或是金银铺秘密兼管,另外则在街上遍设兑换档,名为“剃刀门楣”,即为其爪牙,进出兑换,从中剥削,他们同时又与土匪特务小偷联结一致,更造谣说解放军滥发票子,说每一团解放军配印票机一架,说支前司令部大批抛出票子抢购物资等,后来便在市场上发现假票,因此到 11 月末旬,金融混乱相当严重,更影响了治安之不靖。

对于投机商人特务份子之黑市炒卖,低折人民币扰乱金融破坏政府法令行为,市人民政府已在报章上屡次提出警告,并发动各界群众拥护人民币,拒用港币银元运动,展开街市宣传工作等,但地下钱庄之炒卖投机和“剃刀门楣”的公开找换依然猖獗如故,人民因此蒙受的损失不可数计。及至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开幕,各界代表均有提出稳定金融,取缔地下钱庄及“剃刀门楣”活动之请求。

根据上述情况,市人民政府为了紧急措施,决定采取下列三个办法,同时并进,一是查对和取缔非法地下钱庄和“剃刀门楣”,以

打乱和摧毁敌人的潜存经济体系。二是向商人进行支前借款，紧缩票子。三是动员工人学生进行拥护人民币及拒用港币的宣传活动，以提高人民币的信用，现将进行结果分述如下：

一、在确定这一工作之前，即进行调查，经过各种关系，了解了地下钱庄和“剃刀门楣”名称、位置、主管人、商业情况、印伪行情单和假票的线索。经调查列表登记审查批准后，决定于 12 月 5 日下午 2 时同时进行取缔地下钱庄（即十三行）和逮捕“剃刀门楣”，及召集商人大会，商讨借款和进行评议，并在街市上展开宣传运动。

二、关于取缔地下钱庄，主要搜捕对象为太平区十三行，此区是黑市活动的中枢，我们进行突然检查，将其负责人（经理、主管）和帐目，密码等证据带走，其余财物均查存不动，并留武装与原店人共同看守，同时规定严守秘密，群众纪律，宣传政策等工作。结果共捕 130 家，然后分组，谁捕谁讯，并提出处理意见，经审讯结果，将获捕被牵连而无确实证据者，病的，分别释放或保释、处理意见，拟将其分别轻重大小而处罚。

三、关于扫荡“剃刀门楣”，这是一种流氓阶层当街设档，实行兑换剥削，捣乱金融，广州最为普遍，多与十三行地下钱庄，与土匪特务均有勾结，并有武装保护，有些公开以卖香烟表笔为掩护，其兴风作浪，扰乱人心，破坏性极大，故决定一起扫荡，事先已经过周密调查，决定只捕坐档口的人和没收其档上之财物，共计荡扫 549 档，只有极少数档口的人跑了，拘捕之后，即向群众讲话宣传，群众无不称快，拟分别处理，对长期以此为业有资本者没收并拘禁改造，轻者则交保释放，保证不准再犯，有些穷者资本极少，则要悔过退还释放。

四、关于支前借款，亦于同时召集全市 141 行商商人代表和商会共 1000 多人到市府礼堂开会，通知是传达各界代表会议决议，传达后即提出借款 150 亿任务。要大家讨论，目的是紧缩票子。原则：（一）只向商人借，工业户不借。（二）赢利多者多借，赢利少者少借。（三）投机性商业多借，必须品商业少借。（四）各行业平均借的

面，只限 10%，但有些行业可多于 10%，有些可少于 10%，此次借款有利方面有：解放战争飞跃发展，广州解放商人无损，解放军纪律严明，生活艰苦，群众敬佩。不利方面有：大官僚资本大商人多已离穗，游资大量逃走，治安未巩固，交通未全复，生意冷淡，城乡关系未畅，生产未恢复，商人怕以后不还。借的办法：先由 141 行商推出总评议委员会，按行业性质分摊 150 亿，再派干部到各行业按家民主评议每家借款数，最后批准后，即由工商局发出通知书，限期向银行交款。当时言明保证借钱还钱，但还钱时间未定出。经评议确后，有些反映过重，仍可重评修改，事后一般反应还好，认为解放军生活苦，应该借，认为总额不算大、足见政府能照顾商民实际困难、办理公平认真，廉洁，方式民主合理，工业不借，足见重视工业。坏的反应，诬说这是先吃大后吃小的办法，今后还要不断摊派的怨不胜其苦，评议中因我工作无基础，有为坏人把持隐瞒，中小商人对大商人斗争不坚决，大商人一般消极多方逃避，中小商人表现积极踊跃。我们认为这次借款原则是对的，如有部份评议结果是不合理的，借款原则掌握不紧，干部不够，情况不熟。

五、关于拥币宣传运动，于取缔地下钱庄及提出借款之次日即组织全市工人学生 20000 人的宣传运动。宣传内容：（一）宣传地下钱庄，“剃刀门楣”的违法害民罪恶，拥护政府大扫荡、要求严厉制裁。（二）宣传拥护政府，大家爱国，大家建设，大家使用人民币。（三）宣传大家借钱支前，争取全国解放。（四）宣传反帝国主义经济侵略，中国人不用外国币，大家自动拒用港币。除用花车、秧歌各种宣传外，还组织专门抽检商人帐目是否以人民币为本位计算记帐，如发现有用外币记帐者，即进行教育，要其立即承认错误，具结保证改正，否则重罚。学生工人情绪极高，配合行动，效果极大。

六、这次金融斗争是有调查，有周密计划统一大规模行动，扫荡时间前后只有两小时即告结束，没有出乱子，群众不波动、市面稳定，人民币于宣布行动后半小时即形上涨，第二天黑市与牌价看齐，全市人民欢腾，认为政府做得好，做得对，认为共产党有办法，

国民党是绝对办不到的，市民特别惊奇佩服的、认为政府动员工人学生、干部、武装、全部达五、六千人行动，而能迅速干脆的解决，毫不泄露机密，这是不容易办到的。这次行动工人学生表示非常积极，特别在代表会议后，都能负起责任以主人翁姿态出现来工作，特别是参加审讯，非常兴奋，感到政府共产党相信他们，群众纪律也还好，这次行动后，即召集市协商委员会，由市政府负责将经过情况和处理意见报告，并提出将对地下钱庄罚款和没收“剃刀门楣”现款，作为市冬令救济，新年清洁扫除经费之用，另拨一部份作办工人福利和公共交通之用，均经协商委员会通过，并一致认为政府这种措施是正确的。

七、我们主要缺点：（一）事先调查工作做得不够，有些对象没有弄清，和一部份证据不够充分。（二）没有进一步追出更多政治材料。（三）审讯人员经验不够，奸商狡猾。（四）公布金银管制办法，使金银业多借此停业不交借款，配合不够。（五）有一部份学生进行宣传，由于事先未经很好教育，不懂得经济道理，有时说不过商人。（六）行动后金融物价都较稳定，但银行再变牌价时，没有事先解释，人民票又起波动。

八、我们认为金融斗争是复杂的，长期的，必须要以统制对外贸易，控制外汇，掌握物资，成立国家的贸易公司，普遍办合作社，办折实存款，劝募折实公债，城乡物资交流，人民币在四乡建立信用与各地配合，最后停止使用港币等等措施连结才行，这次行动只不过起到摧毁敌人经济体系，打击奸商，求得暂时的稳定的作用，而根本的办法则有赖于今后努力恢复与发展生产。

关于广州市人民政府三个月来施政 工作与 1950 年的工作任务(节录)

(1950 年 4 月 26 日)

朱 光

第一部份 三个月来施政工作

.....

二、财政经济工作

甲、金融问题

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时，广州的金融情况非常混乱，如拒用人民币、捣乱金融、抬高物价、货币贬值等。为了平稳物价、安定金融、我们采用了下列办法：

1. 严厉惩处破坏金融分子，扫荡“剃刀门楣”，查封地下钱庄 130 家，逮捕老板经纪等 210 人，银元贩子 413 人。对这些人进行教育以后，均交保罚款释放，劝其改业。此后人民币稳定了一个时期。

2. 禁用港币，驱逐外币。在十二月上旬，我们动员了工人、学生 20000 余人，进行宣传工作，这也收到了一些成效。

3. 管理外汇，限制金银流通。由人民银行规定牌价，使外汇能切实掌握。对侨胞汇款，则用优待牌价，并允其原币存款。人民银行办理的汇兑，现已通汇的地方约有 500 处。1 月至 3 月底止，共汇入 1965 亿元，汇出 1213 亿元。

4. 为了收缩通货，支援前线，举行支前借款 150 亿，结果收到 741668 万元，现已全部清还。

5. 设立国家贸易公司，推销人民必需品，平抑物价；设立分销处，配售粮食。粮食公司由去年 12 月到现在，共推销米 25090026 市斤，收回货币 33343346210 元。

6. 成立信托公司，统一调剂外地来穗购买物资，减少混乱现象，免除互相抢购而引起物资波动。

经过这些办法以后，广州物价虽然经过了几次波动，但随起就随落。由于全国大陆解放，汇兑畅通，仅本市努力平抑见效不大，因为这是全国性的问题。数月来物价波动、货币跌价、人民的损失很大，即国家银行因人民币跌价而受的损失，如以去年 12 月份的物价为基数，到 3 月底止，上涨达 226.59%。

乙、推销公债

第一期人民胜利折实公债，本市负担额为 800 万分，中央规定于 3 月底完成。我们的计划 1 月份为宣传动员，2 月份为民主评议，3 月份交款。因此 1 月份以自愿认购为原则，经 1 月份的宣传动员后，除部队、工人、农民、机关职员、学校及劳动群众踊跃认购外，工商业界认购为数寥寥，因此我们不得已才经市推销委员会召集各界，以公平原则动员各界认购。总额评议数：计商业界 600 万分、工业界 50 万分、28 区 100 万分、工会 20 万分、学校 10 万分、省级以上机关 8 万分、市级机关 6 万分、各教会 5 万分，自由职业界 1 万分，妇女自由认购。到二月底，部队、工人、农民、机关、学生、妇女、教育界已基本完成任务，而工商业界到 3 月份才开始评议，3 月 25 日以后，各商户才开始购买。因为时间急促，采取一面动员，一面认购，这些工作是经过动员广大的学生出动宣传、解释和说服。到 3 月 31 日止，全市实购数仅达 370 多万分，完成 46%。在推销公债过程中，各界反映很多，有说公债过重，有说时间太急，有说头寸过紧，有说评议不公，催缴人态度不好，强迫、扣押、为了公债使工商业倒闭，甚至造谣说为了公债迫死人等。我们检讨起来，认

为：

1. 进行步骤和分配数额是正确合理的。

2. 工作过程中的困难很多，如负担公债的部份工商业者采取各种办法拖延，评定额不能依期到达各商户，还有采取各种办法逃避，藉口防空疏散，营业不好，无现金不能购债，甚至不向政府登记自行关门逃走、躲避等。

3. 在推销公债过程中，我们也存在着很多的缺点：

(一) 没有明确规定对工人、农民、自由职业者，得自由认购。

(二) 规定房屋业主以两个月房租购买公债，没有照顾到房主、房客有贫富之分，这样一律规定是不合理的。

(三) 虽然规定各界购买额数与对象，但也有重买现象，如工人、商人在工厂行业里已买了，回家还要购买，这是不对的。

(四) 初期没有抓紧时间进行评议，宣传工作也做得不够。

(五) 3月25日以后，催缴人员当中，有些人态度不好，引起反感。

(六) 没有普遍具体了解情况，评议不够深入。

(七) 整个领导来说，有先松后紧的毛病。

总的说来，除了一些不明大义、蓄意逃避、有意捣乱者外，一般说来，各界人民仍是积极努力的，尤其工人、农民、学生、教员的认购、劝购、宣传等积极精神是很好的。公债任务之所以未能于3月底完成，其中也有困难地方，如“三·三”敌机轰炸及敌特谣言的破坏，2、3月份又是淡月，商品流通困难，很多人积蓄港币，冻结物资，使现金流通过少等都是我们公债任务未能完成的因素。而主要的是若干大户逃避所致。但与其他城市(天津、上海、武汉)比较，不是最大的困难，是应该完成的。希望我们大家能够克服困难，把公债搞好。对这次踊跃认购早期交款者，应予表扬。

我们应该指出：个别行业和不明大义的商业者，将重数堆在少数商户身上，减低自己负担是不对的。甚至有组织逃跑，使若干商店关门。政府为了保护人民财产，免受损失，及为继续生产计，对那

些因业主逃走以致无人管理的个别商店暂予代管。

丙、整理收入

1. 税收方面

税收是国家最大的收入，人民应尽的义务。在数月来，我们布置了 1949 年下半年的工商业所得税 300 亿，与现在征起数比对，完成 97%；尚余 3% 是由于跨会逃户与部份的分配过重而减免的。今年春季完成直税 6770 万斤米，地方税 1182 万斤米，总计完成全年任务的 16% 强。但因房地产、摊贩、薪金报酬、交易、车船牌照等税尚待开征，故未计入。

税收收入，在财政任务方面，支持了国家财政和地方经费的开支，对稳定物价，也起了一定作用，更支援了前线。这些成绩，主要是提高了商民认识拥护政府法令，踊跃争先纳税，与全体税工人的努力所获得的结果。特别表现得好的，就是税务局局长李十中同志能够公开的进行自我批评，承认自己的缺点和错误，这是进步坦白的表现；只有人民政府、共产党人才能有这样的态度，在税务工作中，还存在着较严重的缺点：

(一) 对税工人员教育不够。老区来的干部，业务不够熟练，缺乏经验，留用人员政治水平低，思想改造差，工作效率低，因此，有个别份子，严重的存在着贪污腐化的恶劣作风。

(二) 调查研究不够。对工商业情况，无细致的了解，对工商业工作没有基础，走私漏税现象较严重。

(三) 在征收下半年所得税中，发挥民主精神的正确运用不够，实行民主评议中，发现个别行业中的某些不公平现象。

(四) 部份工商业者对国家纳税的认识不够，缺乏自觉的帮助政府；而以对付国民党反动派政府的态度来对人民政府，这是错误的。甚至有个别的工商业者，抗税不纳，我们对这种人未能及时惩办，使其仍逍遥法外，今后是应该注意的。

2. 征收公粮

公粮方面，市府布置 1949 年秋征任务是稻谷 57358 市担，到

现在已 100% 的完成了。全数入仓，质量也不错。这成绩由于近郊农民的觉悟与拥护政府，及开办征粮训练班和干部正确执行政策和努力的结果。

3. 清理公逆产及房屋租赁问题

我们清理公逆产的目的，是慎重地进行，一方面是为了保障人民的合法财产，另一方面是保障国家财产，不为少数不良份子非法占领。在清理公逆产时，凡是工商业租用的，一般都仍给他们继续租用，以免妨碍工商业的经营。几个月来接收旧有敌伪产业大小房子共 376 间，小型米机厂 5 间、面粉厂一间、地段 34 段、田四粒码头两座、池塘一 11。至于解放后业主在逃，因而暂时代管或借用的不动产，计有房屋 277 所、农田 500 余亩、吉地 21 段、码头 11 座、工厂 5 间、市场一所、戏院及娱乐场所 4 间。对这些产业，目前我们还仅是代为管理，均未明文判决；至如何处理，须候中央人民政府和中南军政委员会决定指示后而定。代管的目的是为了免受损失，以便继续生产。

在房屋租赁方面，解放后许多人抱着不正确观念：以为解放了房租可以不交，也以为解放了房主无权收房租，有的抱观望延迟态度。人民政府对这问题是重视的，认为一方面房租关系，不同于封建剥削，另一方面还须要鼓励建筑，因此，我们的房屋政策是照顾主客双方利益的，颁布广州市房屋租赁暂行办法，规定房主在正当的租赁关系之下，有权收受租金；房客在合法范围内，保障自由居住。这样去克服抗租、拖租与空屋不租的现象。

4. 收支情况

三个月来，本市收支如下：1、2、3 月份 3 个月的税收共人民币 14093306 万元，其中属本市地方税收入的为 1452293 万元。此外，本市的规费及其他收入，三个月共 333305 万元，两项合计，三个月来本市地方财政收入共 1785598 万元，而本市三个月来的支出共 2641381 万元，不足之数，则由上级补助。

丁、生产方面

这一时期，首先是军需加工生产，计橡胶厂 24 家、鞋厂 18 家、被服厂 24 家、材料加工、扣子、制皮、织鞋带、袜子、帆布等加工人数共 10000 多人，使这大部份工厂得以开工，工人生活获得解决，先后共做 158 万双胶皮鞋、90000 双皮鞋、被服 40 万套、帽子 40 万顶、胶鞋底 40 万双，加工工费在 400 亿以上。如果一家 3 口人计算，就有 45 万人可以维持生活。

加工粮食：粮食公司委托本市 31 家米机加工粮食，到 3 月份止，碾了谷 3126 万市斤，碾成白米共 2236 万市斤。这 31 家加工米机的共有 841 人，每人平均养活 3 人计算，我们便间接维持了 2523 人的生活。

百货公司在这几个月来，在加工方面最大的成绩，就是向佛山纱绸织造业，收购了素身纱绸约 4000 匹，投资约 15 亿元，使佛山大约 100 家的织绸厂复工，维持了靠纱绸织造业为生的工人约 4500 人。若以 1 人养活 3 人计算，则我们间接维持了佛山 13500 人的生活。其次我们在佛山还收购了 60000 多支牙刷，投资了 1600 余万元，使佛山的牙刷业有了蓬勃的生气。

在 4 月份我们还用棉纱 48 条，向本市的针织厂和织布业定制和交换了大批的线衫、毛巾、蚊帐布和日常用品等。今后我们将着重这方面加工工作的发展。

在扶助工业生产政策下，百货公司还不断的进行与各工商洽代销成品，为他们解决成品销路问题，计至最近止，委托百货公司代销的厂家共有 20 家。其中有化学工厂、针织厂、肥皂厂、金属制品厂、烟厂、食品厂等，公营企业则有广州饮料厂。代销货品有肥皂、西药、针织品、电池、电筒、啤酒、香烟、酱油、饼干等。

三个月来，人民银行对公私营企业放款，计有公营事业放款：工业放款 7124 万元，贸易事业放款 2948254 万元，文教卫生公用事业放款 765378 万元，合作事业放款 190700 万元，机关团体放款 162000 万元，合计 3902456 万元。私营事业放款：工业放款 2397651000 元，内针纺织工业放款 80032000 元，纺织工业质押实

物放款 608657000 元，轻工业放款 650272000 元，轻工业质押实物放款 62973 万元，燃料工业实物放款 16790 万元，燃料工业质押放款 26070 万元，交通事业放款 239674995 元；贸易事业放款 26000 万元；文教卫生放款 125110400 元；私营企业合计放款共 3122436396 元。在纺织业销路困难时，收购布匹 717741500 元。

农业生产方面，对贫苦劳动农民确有困难者，我们给予生产贷款，总共 964338400 元，户数 5800 多户。贷给蔗农 735490000 元，现在正研究解决水利等问题，帮助为郊区农民恢复农业生产。

失业工人已来本府劳动局登记的，到 3 月份止，计有 2372 人，我们已代为介绍职业的共有 507 人。

戊、调处劳资争议

为使生产能正常进行和发展，正确的处理劳资关系是重要关键之一。解放以来，我们是本着生产、繁荣经济的四方八面的方针，在劳资两利的原则上来调处存在的和发生的劳资争议。因为新民主主义的劳资关系是一种新的关系，这种关系就是民主的、平等的、两利的、契约的关系，因而我们处理的方法是采取协商、谈判、调解和仲裁的方法。从 1 月起至 3 月 15 日止，调处劳资争议的事件共有 72 件，基本上解决了纺织、橡胶、卷烟、饮食、三轮车、运输、衣车、电筒、石器等行业所发生的劳资纠纷，得到合理的解决。2 月 3 日禁用港币以后，对烟草、橡胶、针织、织布、电工器材等行业又进行了工资折实的调解工作，如此既有利于推动生产，又保障了工人工资，对某些工人的过高要求，我们是做了说服工作；但有些资方，只顾私利，不给工人利益以必须的保证，某些资方转移资金，打算或者已经关厂，使工人受到饥饿与失业的威胁，这是不对的。有些资方则对政府劳动政策不了解，对新的劳资关系仍未有明确和正确认识，因而存在的一些问题，我们已分别召开资方座谈会，和劳资协商会议分别予以解释及逐步帮助解决。我们希望资方应努力进行恢复生产，如确有困难必须紧缩转业，亦应按正当手续办理，这样才有利于发展生产和做到执行劳资两利的原则。

整个财经工作归纳起来，是恢复与加工生产，支援前线，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税收统一向上交，一切用费均按上级标准执行。但对工商业的帮助，我们是做得不够的。至于工厂与商店有些停业现象，是由于各方面的原因，主要是将过去半殖民地化经济改革，由消费城市转为生产城市必然产生的现象。如有些非人民必需品的行业是会受到自然淘汰，有些则因资本困难或销路未畅通，人民购买力未提高，因而暂时停业者也有，此种情况，今后是逐渐会改变的。而特别是在3月下半月物价已逐渐进入平稳，为抗战以来所未有之现象，这就是执行了中央正确财经方针的显著成效。这是工商业交税，农民交粮和各界人民踊跃购买公债爱国热诚的结果。……

第二部份 今后的任务

今后(1950年)我们的中心任务是有重点的恢复生产，繁荣经济；继续肃清匪特，巩固治安；坚决完成财经任务；积极支援前线和进行适当的市政建设。要完成这些任务，必须发动与组织群众，首先组织工人群众。

一、有重点的恢复生产

城市的工作主要是生产工作，自解放之日起，就应以生产为中心。广州的生产工作，几个月来，是注重得不够的，因为当时具体的情况，治安与金融问题之急待解决，故未能及时抓紧，受到很大的影响。今后固应以恢复生产为中心任务之一，但本市的生产情况必须对下面一些问题作充分的了解。一是广州是商业城市；二是历史上受帝国主义侵入最早，不但无充分的生产基础，而且有些商民的买办投机思想还很牢固；三是受帝国主义经济侵略，商品倾销的影响，和港澳地区毗连的关系，大批资金已逃到港澳，并且受匪特造谣，在短期内尚不愿回到广州投入生产，作长远打算；四是在全国来说，大陆虽已解放，但台湾、海南、西藏尚待解放，军事行动尚未全部结束，而人民的负担还重，全国的工业投资和国营企业计划，

尚不能有大的力量向本市发展；五是旧时虽有少许轻工业手工业等，但长期处在国民党摧残之下，多是零碎的、不完整的，依靠外力，不能自力更生，今后在恢复生产上存在着很多困难，一时是极难克服的；六是乡村的土改还未实行，广大农村购买力在短期内不易恢复起来；七是在广州解放后使旧的半殖民地化的广州，转到独立自主的新民主主义的经济道路过程中，有些落后的企业的被淘汰也是不可避免的情况，是必须要估计到的。我们另一方面，也要明确认识，我们今天也存在很多有利条件。如全国交通已经逐渐恢复，治安日臻巩固，物资可以交流，物价与货币已进入统一稳定的阶段，海外华侨资金很大可能争取回来投资，还有明确的政策和各地的生产经验。虽然我们困难很多，今天仍必须毫无动摇的着手去做。

因此我们的做法，首先在思想上，应当确定从点滴做起，向长远打算，克服各种困难，普遍进行生产教育，树立劳动观点，反复向各种不正确的思想作斗争，使这一工作成为大家一致的思想和行动。我们的基本原则是：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四面八方的原则。为了具体执行，在步骤上还须注意到计划与调整，由恢复到发展，不是包办而是扶植，不是依赖而是自立，动员一切人力物力，逐步向生产城市的方向前进。

具体任务有下列各点：

一、帮助国营、省营、军营、市营各种生产建设工作。国营、省营、军营在本市发展和恢复工厂是整个国家生产计划之一部份，我们必须在人力上、教育上和各方面尽力予以协助。如省营之洋灰厂、炼钢厂、糖厂、造纸厂、香烟厂，如军队经营之军需被服厂，罐头厂，如市营之市政企业，水电厂、纸厂等，虽属规模较小，亦应在组织上营业上做到经营企业化，管理民主化，使能起带头领导的作用。

二、切实保证完成军需加工，和国家加工任务。这一任务是相当繁重的，以军需加工来说，夏季加工衣服 40 万套，鞋 158 万双已

完成，还要做 30 万套衣服，140 万双鞋子，20 万件雨衣，和大批的袜子、帆布、帐子、毛巾、皮鞋等；冬季加工还未计算。还有国家公司的加工，如粮食、花纱布的加工等，如能切实将这一工作组织好。不仅可以解决私营企业的生产问题，同时也可以解决了部份工人的生活，和组织与教育工人工作。主要做法，要首先由工商局设计加工工作部门，与工会和同业工会取得密切联系，专门负责，经常与军需或有关部门联系，按上级规定共同与私营各工厂研究组织完成生产任务，并调剂产品的分配。

三、有重点的组织合作社。在消费合作社来说，主要是有计划推销民生必需品，争取货币有计划回笼，稳定物价，保证全市粮油盐燃料的供给。在供销与生产合作社来说，主要是帮助所有工业生产者，克服原料与销路的困难，使他们从个体走到集体，逐渐改变他们的生活方式。这是以个体经济为基础，不妨碍私有制度。在新民主主义政权领导下，劳动人民的集体经济组织，是国家经济有力的助手，非常必要的。

我们应当先组织消费合作社，组织大的有组织的产业工人，以大的工厂工人为单位，组织工人消费合作社，或以区或几个街为单位，组织该地区的劳动市民的消费合作社。各地先试办一个，取得经验后再普遍发展，再进行组织供销合作社，生产合作社或综合的合作社等。

合作社的组织应成为群众自愿自觉的组织，不能强迫命令，不能代替包办。必须经过群众组织，实行民主管理；必须逐步培养专门干部，实行合理的业务管理。

四、组织和指导私营企业的恢复，在可能的条件下，有重点有计划的予以扶植，这一工作，主要是首先打破工商业家各种思想顾虑，切实及时的端正在执行中有关私营企业发展的税收、海关、贸易、银行、交通、劳资、电力、营业管理、摊贩等方面政策。其次为有计划诱导和组织那些不利于国计民生，军需民用的企业转业，发展私营企业改进业务，节省原料，克服浪费，减低成本。有些设备落

后的工厂，应进行可能的改善某些落后的工具与劳动设备，才能提高质量，增加效率，适合目前要求。同时促进城乡物资交流，奖励生产出口，和组织资本，争取海外华侨资金投向生产，在这一方面，我们了解材料还非常不够，特别要作周密的调查研究，和经常召集私营企业主座谈会，及时了解情况和研究解决各种困难。必须使各私营企业明白，在企业中，通过劳资协商会议，发挥工人生产中的积极性，坚决执行劳资两利原则，进行订立集体合同，增进劳资间的团结，是提高生产，克服一切困难最好的保障。

五、恢复郊区农业生产，目前的任务应发动农民积极进行春耕，务须将全部土地种上，保证完成半年的产量。要完成春耕，必须与退租退息运动相结合，还要尽可能解决生产中各种具体困难，除已贷款外，还可以先贷肥料，秋后还粮，和进行一些水利的建设，发动互助等。同时尽量发动农民进行副业生产，如种菜、养鱼、养猪、编草具、竹具等，以增加收入。在春耕后应召集郊区农民代表会议和办短期训练班，以讨论生产为中心，提高农民政治觉悟，培养干部，切实执行中南退租退息的指示，贯彻减租减息的政策，为土改打下准备基础。

六、为了完成上述生产任务，我们的作法：(1)改造现有的工商业公会；(2)加强工商局的领导和加强对市场的管理，如粮食、花纱布等；(3)组织搬运公司，取消码头的封建剥削，以便利城乡之交流；(4)正确处理劳资关系，特别要将工人的组织教育工作和生产工作配合起来；(5)成立生产指导委员会和合作总社，统一掌握领导，进行关于生产的调查研究；(6)严格贯彻禁用港币的政策，进一步巩固人民币阵地，以便工商业的恢复和发展；(7)加强对外贸易工作。……

三、坚决完成财政任务

(略)

广州市人民政府严禁机关部队 从事商业经营的通令

(1950年5月23日)

奉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财经总字第330号指示：“为遵照政务院‘关于统一国家财政工作的决定’，加强市场管理，严禁各机关部队从事商业经营，并规定六项注意，希即通知所属遵照施行。”本月二十二日复奉中南财委会财计财字第60号指示：“为贯彻中央财委会严禁机关部队经营商业，特作补充规定五项，希遵照执行汇报。”查机关部队不得从事经营商业，毛主席对于生产的指示已严加禁止，政务院“关于统一财政工作的决定”第6条亦规定一切部队机关不得经营商业，更不得借口生产，从事商业买卖扰乱市场，为了遵守国家法令，加强市场管理，使国营贸易机关易于掌握市场物价，希各单位切实执行上级指示。如有从事商业者，应立即停止，或因保障职工生活的需要，请改组为消费合作社，受国营贸易机关之监督指导，万勿忽视为要。

此令

广州市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 组织条例草案

(1950年7月15日)

第一条 根据共同纲领与毛主席的指示，今后财经工作中心，应放在调整公营企业和私营企业各个部门的相互关系，使五种经济成份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便争取整个财经情况基本好转，特组织广州市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本会)。

第二条 根据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四方八面政策。并经过公私、劳资双方协商执行下列任务：

(1) 调整有关本市税收工作的偏差，达到依率计征，根据具体条件改进征收方法，对违法违章事宜处理作出建议，研究税法细则规定之具体实施方法。

(2) 调整本市加工订货收购之计划、分配、标准、规格、合同、检查等办法方案。

(3) 决定本市贷款计划、贷款对象、抵押品、手续及联合贷放、押款、汇兑、外汇分配及稳定物价事项。

(4) 推进劳资协商会议成立，帮助建立集体合同以解决劳资之纠纷、工资福利事项。

(5) 决定本市企业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减少盲目生产改善私营企业方法事项。

(6) 决定有关本市失业救济计划方法事项。

(7) 决定对内对外市场价格、公私价格、市场划分、原料供应、商业转业方向事项。

(8) 调整运费、航政、航业及公私运输有关问题。

(9) 制定全市私营工商业发展方向步骤计划。

第三条 本会受华南财委会及广州市财委会领导行使下列职权：

(1) 制定本市有关调整工商业及调整公私关系之重大原则、计划、办法事项，交由有关部门及劳资双方执行。各有关部门及劳资双方对本会决定如有不同意见可以提出，但如该项决定系属正确而可行者经政府决定后应执行之。

(2) 批准本会所属各组提出之方案办法并检查其工作进行程度。

(3) 受理各有关部门及劳资双方提出的公私劳资关系问题，并建议有关部门采纳。

第四条 本会设正副主任各一名，由华南财委会、广州市财委会主任兼之。

第五条 本会为集思广益起见聘请省市税务局、区行、市人民银行、工商局、工业厅、贸易厅、省市劳动局、对外贸易局、统战部、市委员会、分局政策研究室、交通厅、省市总工会、军需三局、财委会计划局等单位负责首长及工商界、航业界、大学校长、工程师、专家等社会贤达若干人充任本会委员及各组组长，本会正副主任为当然委员。

第六条 本会为执行上述任务暂设下列各组：

(1) 税收组，(2) 加工订货收购组，(3) 金融组，(4) 商业物价组，
(5) 企业督导组，(6) 劳资组，(7) 失业救济组，(8) 交通组，(9) 秘书组。

第七条 各组任务及其工作计划、工作步骤另订之。

第八条 各组组长由本会聘请，组员由各组组长另聘之。

第九条 全体委员会每一星期开会一次，由主席负责召集之，主席根据需要或 1/3 以上的委员要求，得提前或延期召开会议，全体委员会须有委员过半数的出席始得开会，须有出席委员过半数

的同意始得通过决议。

第十条 本会设办公厅为日常办公地点，每日办公时间为上午九至十二时，本会秘书组为常驻办公机构，各委员及组长视工作之需要每日来会办公，各组应留秘书一人，组员若干人为常驻办公。

第十一条 本条例经本会委员会通过后施行，其修改同。

关于广州市调整工商业与公私关系 工作 报 告

(1950年8月)

一般来说，广州市工商业的情况，可分作两个时期，第一个时期从解放到今年三月间，第二个时期从三月到现在。三月以前，除了由于整个社会的转变，若干奢华浪费性的行业，失去了顾客，呈现出冷落萧条以外，一般工商业因为金融物价的波动，人们重货轻市的心理，仍与解放前的情形相若，争相储存物资，形成社会的虚假繁荣与虚假购买力，工商业还维持着一定的业务，严重的困难还没有完全表现出来，相反的，在这期间，获得工商局批准开业的比歇业为多。三月以后，全国收支接近平衡，物价趋于稳定，虚假繁荣与虚假购买力随之而消失，货物滞销，周转不灵，成为工商业的共同病状，另一方面，第一期公债的尾欠尚未了结，本年第一季度的工商业税又在加紧征收中，资本家面对着这种情况，误认为要提前实行社会主义，不少关门歇业，出走港澳，在最严重的时期，本市大小工厂商店停工关门的竟达三千余家之多。

五月二十六日，中南局与中南军政委员会联合发布了关于调整工商业与公私关系的指示，资本家反映极为良好，本市也于此时开始从经营范围、原料供给、加工订货、收购代销、劳资关系、交通运输、外汇贷款、税收政策，救济失业等方面，检查与调整公私关系，此后毛主席的“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基本好转而斗争”以及各首长于政协会议上所作有关财政的报告，资本家的反映，说是“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对于本市工商业，都起着安定与鼓舞作用，这表现在开业的厂商均较调整公私关系前大为增

加，在四、五两月中，开业的一百四十八家，歇业的三百九十一，而到了六、七月两个月开业的则增加至九百四十一，歇业虽然也增加至五百八十五家，但开业的已经比歇业的增加了62%强，市场较前活跃，觅铺开业较困难，租金较前提高等等，此种好景，目前还偏重于中下的商号方面，而大规模的经营，仍不很踊跃，资本家仍有若干顾虑，未敢放胆投资，这仍有待于我们的努力。

本市根据中央和中南局的指示，于七月七日成立广州市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由政府首长各有关机关单位负责同志专家和工商业家，民主人士共同组成，下设税收金融、加工、救济失业、劳资、商业物价、企业指导、交通运输、秘书等九个小组，分别展开工作。工商业界对此项工作兴奋而重视，投以良好的反映。如煤油业巨商××原对业务前途甚为悲观，拟赴北京休养，现已将原意打消，重新计划发展营业。又如米粮、运输、纸业、酒楼茶室、花钞匹头进口等行业，其中有些商号原已关门逃港或拟结束关门，现在则陆续回市，继续经营。此外工商界人士向我有关机关提供意见，亦较以前增多。

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成立一个月以来，工作重点在于对现存的公私关系作普遍检查，了解情况，发现问题，拟定各组的工作计划，并着手解决可能解决的问题，至其他的工作，则在各组分别展开中。

(一) 税收组，主要的是调整第一季度工商业税滞纳部分，以及开征第二季度的工商业税，为了达到依率计征，克服过去畸轻畸重现象，该组的中心工作，为推动各行业成立税务协进会以推动工商界研究税法，税收政策，及有关本市税收具体问题，协助推进查帐征收，民主评议，和定期定额征收，并经常反映工商业界对税收意见和建议。

(二) 金融组，贷款、外汇分配、商业汇兑为该组三大中心工作，放款对象已决定以帮助土产出口，帮助城乡运输中的土产收购，工业推销，以及扶助纺织、针织、出口加工、机器制造、橡胶等为主，公

私联合放款处已于七月十七日开始办理申请贷款，但因利息较高，贷款手续麻烦，前往贷款者甚少，现正谋改善中。外汇分配、工商界纷纷请求扩大外汇批给范围，但政府现在所掌握的外汇有限，只能优先配给与发展生产有关的行业。至商业汇兑，亦已开始逐步扩大汇兑的范围。

(三)加工组，工作中心在于先行了解橡胶、织布、粮谷、制鞋、毛巾、机器针织等行业在加工中有什么问题存在，并设法予以解决。例如皮革业加工的验收标准丈量办法等不合理现象，业已获得解决。橡胶业在不妨碍政府加工原则下，可以接受商人委托制造商品等。同时该组正收集国营企业及机关部队的第三季加工计划，以便统一分配给有关的行业。

(四)救济失业组，关于救济失业工作，在今年三月间成立了广州市失业工人救济委员会，即已开展工作，截至七月二十二日止，统计受救济的人数，计知识分子 2008 人，失业工人 99000 人，发放的物资计米 1411000 市斤，包粟粉 111454 市斤(此数字只为市总工会及市各区紧急救济的不完全统计，其他救济办法用去数额未计在内)。救济方法以工代赈为主，其中也有纯救济的，在救济过的 99000 个失业工人中，能够帮助其解决生活的只占 20%，现该组正与原有机构结合起来，订定计划，将中央拨下的六千万斤米，分为两期，第一期至今年年底止以三千万斤为预算，由市工务局拟定市政建设计划，实行以工代赈，同时拟于最近再举行一次紧急救济。目前广州工商业仍诸多困难，故帮助失业工人充分就业，殊不容易，救济工作将为本市经常的工作。

(五)劳资组，推动各行业组织劳资协商会议，进而订立集体合同为该组的中心工作，其次则为调处现存的工资、工时、福利、长工、件工及解雇等问题。在进行推动各行业组织劳资协商会议中有些行业资本家与工人，因为对协商会议的作用还未了解，存着轻视态度，后来经过宣传解释顾虑已大见消除，许多行业业已着手组织，或正酝酿组织中。至于劳资纠纷，该组正以榨油织布两行业为

重点，榨油业劳资纠纷的症结所在，即工资发给日数的计算问题，资方以原料来源短少与成本高亏蚀大（因往产区购原料回来榨制比不上直接购油经营为佳，使资方发生不顾生产心理）为理由说每月只能保证给每名工人十天的工作；而劳方却提相反的理由，指出资方只顾谋利，不事生产，主张资方每月应给每名工人二十三天工作。织布业也因生产不继续的关系，使拉纱工人与资方发生争执。劳资组现正对该两行进行调查研究，以便合理解决。

(六)商业物价组，该组的中心任务为：(1)进行了解产销区、批发零售、公私等方面的价格，并请私商协助调查提供意见以便合理调整；(2)组织私商联营，现在进行联销有织布业进行联价有桐油输出业，酝酿联购中的有花纱布、花生、芝麻等行业，他们在联营中都已获得一些成绩，其他行业则因资本家互相信用问题，所以一时还未能普遍发动联营；(3)产销问题，该组现已通过省贸易所与市工商局，将于九月一日召开广东省百货产销会议（现已加紧筹备），藉以解决百货中的有关产销，公私关系，经营方法方针和劳资诸问题。

(七)企业指导组，本市工商业存在很多缺点和问题，无论在经营方法、方针、管理、制度、会计与核算、销售市场或技术设备等都表现得不合理和落后，因而使到成本高利润少，甚至无利可图或亏本，同时有些无助于国民生计的行业如金银首饰、酒楼茶室等，其中有些商号正等待着转业，但转向那里，却茫无头绪，该组为了协助解决这些问题，刻正择定以机器棉纺织为重点，先行调查研究了解问题然后分别协助予以解决。

(八)交通运输组，在本市交通运输上存在的问题很多，诸如里程不统一，公私运价悬殊影响私商函运，私商互相竞争，水路与陆路竞争，航政辖区间的管理不统一，码头仓库与公逆产船舶的管理不统一，检查手续麻烦，延滞航运时间，重复检查等等，该组正针对这些问题，制定计划，协助或提请有关方面予以解决。

由于我们对情况了解不够和缺乏经验，调委会在摸索中工作，

还没有做出什么显著的成绩，希介绍各城市调整工商业经验并多加指示。

广州市人民政府半年来 的财经工作报告

(1950年11月)

广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会议，决定了我们的财经工作任务是：“重点恢复生产，坚决完成财经统一任务”。在5、6月间，中央人民政府及中南军政委员会，发布关于调整工商业与公私关系的指示，使我们的政策思想及工作方向，更为明确。半年来，由于上级政府领导的正确，全市人民团结合作，及全体财经干部的努力，加以全国财经情况开始稳定，海南岛的解放，广州境内土匪大部肃清，外币大致上已驱逐出去，上届会议所规定的任务，已基本上完成；广州市工商业从6月份起，逐步改变4、5月间的萧条面貌，而开始好转了！

广州工商业的好转，首先表现在工商业开业激增、歇业锐减上面：工业4月份开业仅21家，8月已增至48家，8月再增至132家。工业歇业5月份19家，7月份减为8家，9月份仅2家。商业开业4月份仅61家，6月份增至266家，8月份达1101家。商业歇业5、6月份均达230家以上，8月份已减至143家，9月份再减为102家。

其次，表现在工商业产销数字大增上面：广州火柴业5月份生产曾降至3293笠（全行计），6月份增至8000笠，7月达15556笠。卷烟4月份全行仅产4028箱，7月份已增至9143箱。制革业5月全行产鞋面皮8692张，7月份已增至13961张。机器织布业4月份全行仅产布15584匹布，销1390匹，5月份以后逐月增加，至7月份已增产至26564匹，销23803匹。其他各行生产均有显著增

加。商业方面，一般民生日用品及食用品，7月份以后，销货数量都平均较4、5月份增加两倍以上。进出口方面，2月份是最低的一个月，5月份进出口总值较2月份增加了一倍，8月份又比5月份几乎增加一倍。这都是广州工商业状况已经开始好转的说明。这种好转与全国人民的团结努力是分不开的，和我们的工作也是分不开的。

兹将6个月来的财经工作，在此作扼要的报告，请大家审议。

关于调整工商业、重点恢复生产

首先讲“调整工商业、重点恢复生产”，这是上届会议给我们的主要任务，对于这一任务，我们主要抓紧三个环节来进行，即（一）调整公私关系；（二）调整劳资关系；（三）调整产销关系。此外，并加强对公私企业的领导与组织。会议以后，工作即大力展开。到了7月中旬，为了更有系统的领导与推动这些工作，我们又组织了省市各财经部门，工会负责干部及工商界，成立了广州市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分秘书、企业指导、加工、订货、劳资、税收、失业救济、商业物价、交通、金融等组，来推进工作，几个月来，有着显著的进步变化。

一、调整公私关系

甲、关于加工、订货、收购、贷款工作的改进：广州解放以后，各机关对于加工、订货、收购工作，尽了很大的力量。据不完全统计，截至今年8月底止，各机关及贸易部门加工数目是颇为庞大的。计碾谷业加工87713671市斤，橡胶业加工力士胶鞋249万双，球鞋10万双，浮水胶底100万双，毛巾54300打，袜子40万双，单衣724228套，帽子10万顶，雨衣30620件，托套10万件，皮鞋362245双，线600万束，染布23100匹（7月份），衬衣6500套，蚊帐7097顶。订货：皮革72700张，肥皂37248打。收购：土布29479匹。并大量收购各地土产和粮食，缩小工农业产品的剪刀差。加工、

订货、收购对于广州市私营企业恢复生产，有着很大的帮助，比方橡胶、碾谷、皮革等行业，加工数目就占了全行正常生产的一半以上。在加工、订货、收购政策执行上。6月份以后也有显著进步。例如：（一）过去在分配加工问题上，存在着多少不合理的现象，现已统一由工商局作鉴证，逐步走向统一分配。（二）在加工标准方面，过去各行加工均无统一标准，以致各公营机构标准互异，几个月来，我们经过细致调查研究，及公私机构反复商讨，已解决了粮食加工的标准，并部分解决橡胶业加工标准，以后可能一行行来解决。（三）在遵守合同的问题上，过去公私机构双方均有不守合同的现象，几个月来公私企业代表反复检讨，干部与私商思想已较有改进，但部分私商以公养私的思想，依然相当严重。在贷款工作上，截至本年8月底止，广州公私营银行放款余款共达587亿元，其中人民银行贷出226亿元，私营及公私合营银行贷出297亿元，其余为联放处及中国银行贷出。人民银行以私营企业为主要对象（占全数80%），中国银行完全办商业贷款。6月以后，银行简化贷款手续，逐步降低利息（现已从4%降至2.5%），信用贷款占全部贷款的1/3。贷款工作的改进，解决许多私营企业的周转困难（如机器织布业贷款总数即占全行的流动资金的40%以上），对市场的调节，也起了良好的作用。

乙、调整税收：在第二届人民代表会议之前，税收工作存在着若干缺点：如税率不明确，手续麻烦，征收工商业税缺乏深入的调查研究，没有做到完全依率计征，及干部严重的官僚主义与命令主义作风等等。使工商业者增加了某些顾虑，故调整税收便成为调整工商业与公私关系的重要部分。关于这一工作，我们做了几件主要的事情：（一）在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的推动之下，广州各重要行业已普遍成立了税务协进会，做到了宣传政策，解释法令，协助评议及起了收税机关与纳税人之间的桥梁作用。（二）基本上做到严守政策，贯彻中央及中南调整税收的各个指示，除减少税种、税目及调整税率之外，并根据税法，具体订定各工商业的营业税率，改

善了评议方法，按率计征，减少了工商业者的顾虑。（三）展开了群众性的缉私，减少偷漏，进一步保障了工商业的正当利益。（四）检查干部作风，加强干部教育工作，揭发了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的错误，建立奖惩制度，奖励拒绝贿赂的干部及处罚贪污份子（计共 40 余人），干部的工作作风，已有了若干改进，但是，由于我们的宣传工作做得不够，工作不深入，走私漏税，假帐瞒税，故意拖延等现象仍严重地存在，这是我们仍须努力改进的。

丙、调整物价：今年 6 月以前，广州公营企业商品的定价，有一部分不分零售与批发，结果影响私商业务，而不利于生产。6 月以后，省市各系统的贸易主管部门，进行检查公私关系，已部分改正上面的偏向，但仍存在着部分商品批发价与零售价差额太小，及部分商品调整价格不及时等现象，在调整地区差额方面，我们做的工作还少，原因是公营企业在各乡村市镇方面的力量不大，未能起领导市场的作用，同时调整地区差价又是一极复杂繁重的工作，故只能一点一滴来做。目前各地区物价不合理的现象还很多。

丁、调整交通工作：从 7 月中旬起，航政机关及航商代表经过多次反复研讨，对于调整交通工作，做出重要决定，最主要的是：1. 统一航运运价：如统一航运里程计算，统一定价，划分货运收费等级等，都是过去任何时候没有解决和不能解决的问题，现已得到初步解决。2. 对于航运交通检查，集中了公私双方的意见，提供航政管理部门作为改进的根据，减少了货客的困难与麻烦。3. 解决经营范围上的一些矛盾：如华南运输公司在航运业务上与私商业务的矛盾，以及衡阳铁路局广州分局在汽车运输业务上与汽车商人的矛盾，都已获得解决。4. 在统一航政管理上，亦拟定了比较完整和合理的意见，提请中南军政委员会采纳施行，减少了过去航政不统一的现象。上面几点，都是调整交通方面较大的作用。但是交通方面，现下仍存在着许多问题，特别是汽车交通上面的问题，解决得更少，故今后尚待努力的地方还多。

二、调整劳资关系

“三·三”轰炸后，第二届人民代表会议未召开之前，由于工商业情况的变化，劳资关系曾发展到紧张的高潮，而争执的中心，则是集中在解雇与工资问题上。一般的说，这一时期，劳方是害怕失业和顾虑生活的困难；资方则为暂时困难所蒙蔽，未看清前途，缺乏经营信心，悲观失望，不敢实行民主，发动工人一起合作。此时，市府劳动局曾召开若干行业劳资代表座谈会，进行宣传政策，打破顾虑，安定情绪，开展协商，维持生产，搞好营业，克服困难，渡过难关。二届会议时，根据全国劳动局长会议精神，对劳资问题亦展开了讨论，劳资双方对政府的工商业政策，劳动政策都有进一步的认识，加以全国开始了调整工商业，进行救济失业工人，并在本市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的协助之下，使资方增强了经营信心，工人情绪亦较为安定，故在5月以后，劳资间的对立情况便有了好的变化。

这一时期——二届会议至10月15日。劳动局共受理劳资争议547件，另4月份积案35件，现已经处理的有532件，集体合同方面则有协同和机器厂，三元堂印刷厂签订，其他如卷烟业、织布业、纺织二厂、绸缎匹头业等则仍在酝酿中。集体协议方面则有纺织、橡胶、卷烟、五金、机器、针织、戏院、玻璃、酒精、印刷等54个行业及厂店订立。劳资协商会议方面则已有橡胶、火柴、电机、织布、榨油、粮食加工、旅业、公共汽车、石粉、理发、三轮车等和协同和机厂、广州纺二厂、一中烟厂、新华戏院、洞天酒家等共14个行业和22家厂店设立。以上集体合同，劳资协商会议的数字与全市私营工商企业比较来说还是少的，但对于克服困难与搞好劳资关系是起着不小作用的，今后我们将继续掌握领导签订集体合同和推动设立劳资协商会议，在现有基础上，本着民主、平等两利的原则，继续为争取劳资关系走向正常化而努力。

三、调整产销关系

甲、加强出进口贸易：出进口贸易在华南有特别重要的作用，因为广州是一个出进口贸易的都市。4月份以来，我们对这个工作

更加重视，在这方面做了以下一些工作：（一）指导及帮助出口商组织联营，计自 6 月份至今，在人民政府的指导及帮助之下，植物油输出业已成立了两个联营社（一个属于植物油输出工会，一个属于出进口贸易工会）。生羌输出成立了一个联营社，箠竹输出也成立了一社，大致减少了以上各业商号在海外市场贬价竞争的毛病；但联营社现仍多不健全，并有个别操纵投机等现象。（二）加强收购土产工作，鼓励土产输出，如土产公司组织公私力量收购顺德生丝及废丝，刺激蚕丝生产，使顺德原已废置的丝业，逐渐复兴起来。又如收购新会的葵扇，使葵扇业复趋活跃，对于维持农村购买力，活跃城乡关系，收到显著的效果。（三）实行出进口联锁，使出口货所换得的外汇，能买回国内所必需的物资，又可减少入口货所换得的人民币向黑市逃跑的现象，这对于增加国内必需的物资供应与安定外汇市价是有帮助的。（四）供给外汇也是解放以来的一件大事，到目前止，我们已经做到供给合格进口商以必需的外汇，且范围颇宽，这也是安定外汇市价的重要因素之一。（五）调整外汇牌价与举办远期结汇。近 6 个月来，外汇牌价已有了质的变化，就是人民币币值有向上之势，外汇牌价已全国统一，及改变了过去的牌价追踪黑市的现象。最近 3 个月内，外汇牌价因应着帝国主义货币贬值实际情况，加以数度的调整，使之适合于出进口贸易的要求，这是必要的。同时，为了照顾出口商的利益，使之免去外汇跌价的损失，人民银行又举办了远期结汇，对于保障出口，有着一定的作用。

但是，现在出进口贸易还存在着许多问题，比方在出进口管理上，未能做到周密，我们对于国内的需要与出口的可能性，由于过去缺乏统计，仍未有准确的计划。私商在对外贸易上仍有不少投机取巧、走私、舞弊（如出卖进出口执照）等现象。这都说明我们在工作上仍有许多漏洞，今后必须加以改进的。

乙、指导私商改进经营：在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推动之下，我们曾组织了专家和工业界人士，分为三个工作队，到机器、机器棉纺织及橡胶三个行业去，选择典型工厂，深入调整研究，提供具

体改进意见，推动全行改善经营。同时，曾多次召集市内联营机构开会，总结联营经验，提供给工商业界参考。半年以来，我们对这一工作虽然重视，但仍未能打破私营企业的保守思想，把改进经营造成一种群众性的运动。

丙、召开百货产销会议：从8月份起，我们进行筹备广州市百货产销会议，经过两个多月的准备，分别召集机器棉纺织、手工织布、毛巾针织、染整、肥皂、电池、纱绸布、百货、化学原料等行业座谈，调查研究，解决可能解决的一些问题。并于10月24日正式召开。

在产销会议中，除了解决公私营企业所提出的许多重要问题之外，并针对私商以公养私的思想及不图改进生产，减低成本的保守思想，展开了政策的教育，同时，纠正干部的单纯任务观点及忽视对私商领导与帮助的思想。当然，开过一次百货产销会议，不可能使所有的问题都得到彻底的解决，而只是解决目前可能解决的问题。但是以这样一种方法来启示我们的干部和工商业者，使大家认识这是今后解决问题比较好的办法，也是重要的。

丁、分配工业生产任务：根据中央及中南卷烟、火柴、橡胶三个专业会议规定广州这三个行业的生产任务，从9月份起，我们就召集这三业的厂家进行分配。卷烟、火柴两业，已于9月份分配完毕，橡胶业在分配中，11月可以完成。专业生产任务的分配，是实行计划生产，克服生产的盲目性的初步做法。由于我们过去对情况未能深入掌握，因此，中央、中南对这次的任务分配，未必能完全符合各该行业的具体情形，因此这次的分配工作，可能存在若干缺点。但是我们对于生产者的意见是虚心倾听的，我们进行工作，态度是认真和负责的，这次的工作上的缺点，自信可能及时改正。

四、加强对公私营企业的领导与组织

本年9月初旬，建立了工商业联合会筹备会，作为工商业最高领导机构，并改组了10个旧的工商同业工会。希望今年年底以前，能大致完成旧的同业工会改组工作，这对于工商界的领导与教育，

作用是很大的。

在市场管理方面，我们已初步完成摊贩管理工作。摊贩登记大致告竣，交通秩序有了初步保证。从 10 月份起，我们进行管理猪栏、牛栏及菜栏工作，希望做到减少中间剥削，消灭操纵物价现象，稳定必需品市价，安定市民生活。此外，工商业总登记工作亦已初步完成。并经常举办工商业开歇休业暨变更登记，初步掌握工商业情况及工商业开业的批准权，对于指导私商投资方向，减少资金的盲目活动，有了一定帮助。

在公私企业方面，本市所属公营与公私合营工业共七单位，专业公司三单位。有些机构不甚健全，业务未上轨道，半年来我们从各方面予以加强。如整顿机构，减少混乱，并建立专责制度等。在水电两厂和人民印刷厂建立了工厂管理委员会，打下民主管理的基础。并在公营企业内部发动群众性的生产节约运动，减少开支，减低成本，如电厂 5 月耗煤减少了 413 吨，以后每月均续有减少，水厂也减少了漏耗，故 4、7 月水电两度减费，每次减低百分之 10 至 15，减轻了市民的负担及工商业的成本。在政策领导上我们也加强了，例如：市粮食公司掌握了粮食，在青黄不接的时候，大量供应粮食，保证了粮价不涨，改变了国民党反动政府统治时期每年粮价必涨的局面；在夏收之后，大量收购粮食，使粮价不致大跌，对避免谷贱伤农，保持农民的购买力，收到了很大的效果。又百货公司掌握重要百货商品，安定市价；信托公司统一各地军公机关来穗购销业务，避免影响物价。以上这些工作，对于安定市民生活，都是有贡献的。

此外，我们还公布了合作社暂行办法，并举办合作社登记，到了 8 月，成立广州市人民政府合作事业管理局，近几个月来，进行重点建立新合作社，做了一些工作，据不完全统计，现已有新建消费合作社 47 个，供销合作社 9 个，社员共 44492 人，社股 64502 股，股金 623318423 元，米 112919 市斤，折实单位 6015 分，但新社多不健全，今后工作中心，应为整理新社，并继续重点进行发展职

工消费社。

关于贯彻财经统一工作

我们坚决执行今年3月中央财经统一的决定，进行了下面几件工作：

(一)关于建立制度与健全组织。这是克服财政上混乱现象的重要环节，半年以来，我们实施了“广州市人民政府及所属各机关财务会计处理暂行办法”、“广州市人民政府财政审核简则”、“广州市人民政府收支总会计制度”、“广州市人民政府1950年上半年收支概算编审办法”等，建立了预算与决算，会计与审计制度，已把初期财务行政上的混乱状态克服过来，又充实人力。扩大组织，健全了财政机构，使行政走上正轨。

(二)完成税收、公粮和公债任务。税收方面：1950年上半年税收已基本上完成任务。公粮方面：去年秋征原定征收57000余担，超额征起60300余担，今年夏征亦已完成任务。公债方面：广州市公债任务为800万分，共推销了5722352分，完成任务71.6%。广州市税收、公粮和公债工作所以有这样的成绩，主要是上级政府领导正确，全市人民拥护政府和全体干部努力的结果。

(三)整编机构，核实机构和节约开支。这是节减国家机关开支的重要关键，因为广州市财政支出，人员开支占了56.18%，因此节约应着重整编工作。本年4月，广州成立了整编委员会，进行各级机关整编，调查各单位实有人数，制出编制实有人员统计表，财政局则根据实有人数，核发经费，消灭了浮报浮支的现象，今年上半年市财政开支比原预算节约了大米2798万余市斤。这些节约的成绩，和上面的工作是分不开的。

工 作 检 讨

这半年来的广州市财经工作，虽然有上面许多工作，但检讨起来，我们的缺点也很多，做得不够的地方更多。我们所看到的缺点和经验教训，有以下几点：

(一) 财经工作是一种非常复杂的工作，必须把政策和此时此地的实际情况很好的结合，具体地布置，各方面配合，才能贯彻政策，完成任务，不能任凭主观猜想，生硬地搬用教条或经验，不然就会出毛病。过去我们没有系统地、计划地对广州工商业的调查研究，故未能每一件事情均从分析情况出发，使政策与实际情况结合，又未能做到有系统地检查工作，及时纠正偏向，总结经验，提高干部的水平，并使各部门紧密联系，互相配合，故工作上有些脱节现象。例如税收和公债工作曾出现畸重畸轻现象，工商业登记工作效率不高，工商业法令未能彻底执行，以致一部份私商得以逃避管理等等，都是我们工作上的缺点。而发生上面缺点的重要原因，是由于财经领导机构不健全，办公机构建立太迟，干部骨干不足，所以许多问题的发生，事前不及预防，事后补救迟缓，工作不够主动。

(二) 财经工作与群众的经济生活关系重大，故凡事与群众商量，走群众路线，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在我们过去的工作中，凡与群众商量，接受群众正确的意见，宣传我们的政策，团结他们一起来干的，都能收到较好的效果。但我们过去有些工作没有这样做，发生了官僚主义与命令主义作风，就引起群众的不满，几个月来，在这方面已有了改进，调整工商业与重点恢复生产的工作，已采取与群众会商的方式，解决了不少问题，在许多地方收到显著的效果。最近召开百货产销会议，也就是依照这种方式进行的，今天我们干部业务水平一般不高，强调这一点，尤其重要。

(三) 国家经济有领导其他社会经济成分的责任，这是共同纲领所规定的。国家经济不仅在政策上要起领导作用，在商品价格、

购销业务、组织、管理等各方面，均要起领导作用。但是，过去广州公营企业所起的作用还是不够。例如很少组织私商进行收购和推销工作；掌握工业器材和原料不足，有些私商就能乘机提高工业原料价格；进行政策宣传不够，以致有些私商与政府做买卖时，有欺骗、行贿、交坏货等行为。因此，今后加强公营企业的领导作用，非常必要。公营企业在同业公会内，应起领导作用，必须进行组织他们，团结和教育他们，使公私双方，一齐进步向着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目标前进！

(四)广州私营企业占很大的比重，而经营多不合理，但私商对于改进经营，一般在思想上极不重视，甚至有些还讳疾忌医，处处掩饰，而只是把目前的困难，依靠政府来替他解决，缺乏自力更生，力图进取的决心，如请求全部收购其产品等。这种保守思想，于公于私，均是有害无益的，故推动私商改进经营，十分重要。数月来工商业调整处理委员会曾大力进行调查研究及宣传教育工作。但私商接受力还不大，今后加强政策宣传，使他们进行改进，还是很重要的。同时，必须把这个工作与加工、订货、收购、贷款工作相结合，引导他们改进，才能收到更大的效果。

(五)收购农产品工作应与加强出进口贸易工作结合，这两项工作配合做好，则可以带动城乡内外的交流，促进城乡的经济关系。但收购农产品必须维持合理的市价，才能稳定农民购买力，扩大工业品的市场。半年以来，凡是做好土产收购工作的地方，这个地方的市场就较有生气，凡是进出口货较多的一个月份，那个月份的城乡经济就较活跃，这便是很好的例证。

以上几点，还很不完整，是否有当，请大家指正！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 加工订货管理暂行办法

(1951年4月21日)

第一章 总 则

一、为统一加工订货管理，加强调整公私关系，促进私营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发展生产，特制定广州市加工订货管理暂行办法（以后简称本办法）。

二、凡机关、部队、学校、公营企业、公私合营企业、在本市工厂作坊进行委托加工或订货时，在下列范围内者均须依照本办法之规定办理：

（1）橡胶、皮革、织布、粮食、机器、机缝等六行业，不论任务多少，均须依法办理。

（2）其他行业加工费在一百万元以上，订货费在一千五百万元以上。

（3）生产时间超过五十工（以每人每天为一工计）者。

三、加工系由委托加工方面（以下简称甲方），供付承接加工方面（以下简称乙方），符合契约规定之工业原料与加工报酬，由乙方制成符合于契约规定之数量、质量、时间、规格之工业产品，交付甲方之合同行为。订货系由订货方面（以下简称甲方），付给接受订货方面（以下简称乙方），符合契约规定之货价向乙方订货，而由乙方制成符合于契约规定数量、质量、时间、规格之工业产品，交付甲方之合同行为。对于直接向工厂现购大批工业产品之收购行为，亦适

用本办法之规定。

四、各经常委托加工或订货机关，应定期向广州市人民政府工商局（以下简称工商局）提出委托加工或订货计划，并附具体意见。各公私营工厂在接受加工前，须将该厂之生产设备、生产能力、产品种类、规格标准、生产计划等据实报告，以便统筹兼顾，合理分配。

五、承接加工订货之工厂，必须领有工商局工业登记证者。

第二章 加工订货任务的分配

六、一切加工订货均由工商局统一经管，并按照“重点扶植奖励进步”之原则，与加工机关协商进行合理分配，并由市工商联、总工会、同业工会、产业工会等团体协助进行。

七、凡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均有优先承受委托加工订货之权。

(1) 凡有利国计民生之公私营工厂生产合作社，其经营管理较好，设备技术优良，信用昭著，成本低廉，而目前确有困难者。

(2) 确能执行合同并在加工订货生产期间共同努力改善经营，降低成本而有成绩者。

(3) 凡组织健全成绩优良之产销联营机构。

(4) 受第五章二十二条各款之奖励者。

(5) 凡军烈属创设之工厂，或在购债、纳税、抗美援朝运动中，有优异表现而确有履行契约之能力者。

八、凡有下列情节之一者不予分配：

(1) 曾经在加工订货中有偷工减料行为，经过教育仍不履行合约者。

(2) 未经工商局核准，擅自接受加工订货者。

(3) 经营管理不设法改进，劳资关系不正常者。

(4) 曾经教育有意逃避或拖延税负者。

(5) 违反本办法之规定者。

九、乙方(包括公私营)接受加工或订货时,须以本厂的生产能力为限,承制后不得有转托或分包行为,但经甲方及工商局同意者不在此限。

第三章 加工订货合同之订立修改与停止执行

十、甲方事先对加工订货的规格、标准、数量、价格应作缜密研究,并对原物料供给应作充分准备,并须先向工商局申报加工品名、数量、规格,由工商局介绍加工厂依照互利互愿之原则议定加工订货之合同。

十一、加工订货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外,乙方须先通知基层工会,并觅具适当保证(经甲方同意者),再经工商局之签准方为有效,必要时工商局得召集有关部门成立加工订货之分配价格、规格等委员会或小组共同进行督导检查审核等工作。

十二、凡甲乙双方未经工商局核准,而私自委托与接受加工订货者,工商局得勒令停止并重新处理之。

十三、合同签订后,如确因事实需要加以补充或修订时,须经双方同意,并得工商局核准方为有效。

十四、合同签订后,如发现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合同规定时,工商局得迳行提出停止执行之决定,并斟酌实际情况,处以相当惩罚,保证人仍须负责保证责任。

十五、在加工订货生产过程中,乙方应按月向工商局书面报告合同执行情况(合同不满一月者不在此限),合同结束后应由双方报请工商局备查。

十六、合同内容应根据“广州市公私营企业间关于加工订货合同暂行准则”之精神订定之。

第四章 加工成本及利润计算与支付原则

十七、加工成本计算，由工商局召集甲乙双方根据本市各该行业一般工厂在合理经营条件下之中等标准，共同协议决定之。

十八、凡国家为维持私营工厂开工而进行之加工订货与收购，如市价低于成本由国家赔本时，承制方面应以保本为原则。

十九、加工订货利润率，应根据加工或订货经常生产与临时生产，生产过程的繁简，任务的稳定等不同情况，作不同的规定，由双方协议订定之。

二十、加工订货费用的支付，可以用货币、工薪分值或实物计算，均由双方协议订定之。

第五章 权利与义务

二十一、合同经双方议定并经工商局核准备案后，双方均有完全履行合同之权利与义务。

二十二、乙方确能执行合同，成绩优良，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应给予奖励：

(1) 乙方在保证质量加工生产中，如节省原料和超额之成品副产品应悉数归还甲方，但甲方应从其节省和超额物资中，提出20%至40%，奖励乙方及其职工，并予公开表扬。

(2) 乙方所加工的产品质量，如超过原订标准或提前交货而对甲方有重大贡献时，甲方可酌情对乙方及其职工，给予适当的奖励。

(3) 由于乙方生产效率提高，在保证质量原则下而使成本降低，应视为乙方努力生产之结果，甲方应将其成本降低的部分，全数奖励乙方及其职工。

(4) 乙方如有合理建议，使加工订货成本降低者，甲方应一次

过给予适当奖励,但不适用于已接受前条奖励者。

二十三、甲方或乙方,如有违反合同情节时,应按下列情况给予处罚:

(1)乙方因偷工减料,偷换原料,或生产疏忽,而使货品不能符合契约规定之条件时,甲方得拒绝收货,但对可能修理者,乙方须无代价予以修理(修理误期仍按误期论)。如因上述原因而使甲方遭受损失时,按合同规定予以处罚。

(2)乙方非因不可抗拒之灾祸(指天灾、空袭等意外),延误合同规定之交货期限,因而使甲方受到损失时,其损失部分,乙方应按合同规定赔偿。

(3)甲方未能按时供给原料,致使乙方待料停工时,甲方须对乙方酌量补偿因待料停工期间之必要营业开支。

(4)甲方因原料供给不及而影响乙方停工时,乙方在取得甲方同意后,可进行其他生产,但不得要求甲方补偿待料期间之营业开支。

(5)甲方未能按期支付加工或订货费,或要求变更规格,致乙方之生产遭受损失时,应予以适当的补偿。

(6)甲方交付乙之材料,乙方应鉴别接收,如质量规格不符得拒接收,但乙方经同意接受使用后,要保证品质标准。

(7)甲方如因故不能按合同日期收货,须得乙方同意作适当之延期(以不影响乙方的生产为原则),但在延期期间,甲方须付予保险费,如该项货物有自然损耗者,应规定损耗费。

(8)在加工或订货生产中,对可能发生仍不可抗拒的灾害,如运输受阻、水灾、空袭等,应根据实际情形处理之。如因某方工作疏忽,致使他方受损时,应追究责任。

二十四、乙方应接受甲方检查人员对产品质量在制作说明书范围内所提出之意见。

二十五、合同上未规定之工作,应由双方协议合理给费用。

二十六、甲乙两方履行合同权利义务发生争议,经工商局调查

处理无效时，得由工商局转送法院依法处理。

第六章 附 则

二十七、本办法解释修正之权属于广州市人民政府。

二十八、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广州市公私营企业间关于加工订货合同暂行准则

一、总 则

第一条 公私营企业间之业务合同应本两利互助之精神，依据自愿协商原则订定之。

第二条 公私双方在合同行为上系属平等。

第三条 公私双方签订合同，经广州市人民政府工商局批准后，均负有履行之义务。

二、合同内容

第四条 合同内容包括下列基本条款：

(1) 货品名称。

(2) 计件单位：总数量，单位价格，总价格。如系以折实单位计价，应载明按何时牌价折合现金。

(3) 品质规格：对货品之成份、性质、重量等应有详尽之说明，必要时应附蓝图样品，并列载试验标准。

(4) 包装：包装方法、形式及包装材料工缴，由何方负担，均应详列。

(5) 原料：需详列各种原料之品质或试验标准，如系加工合同，并应列载一次或分次拨付材料之地点时间及数量。

(6) 加工费：须将直接间接费用及利润详细列出。

(7) 付款办法：应详列一次或分次付款之时间及数量。

(8)交货办法：应详列一次或分次交货之时间、地点及数量，并应说明验收手续及办法。

(9)税捐：运输、栈租、保险等项，由何方负责其费用，由何方支付，须有明确规定。

第五条 其他条款：

- (1)货品不符规格之处罚办法。
- (2)不能按合同规定之处罚办法。
- (3)包装不符规定之处罚办法。
- (4)逾期补交货及逾期收货之处罚办法。
- (5)逾期付款之处罚办法。
- (6)延期拨付原料及交付成品或其他须延期之特殊条例。

第六条 对灾变的处理办法，与损失赔偿之责任范围应有明确的规定。

第七条 保证人条款：

- (1)应确载保证人应负被保人履行合同之责。
- (2)被保人不能履行合同时，保证人之责任及处罚办法。

三、附则

第八条 订约双方遇有争议或一方不履行契约时，得申请广州市人民政府工商局调处或迳向法院解决之。

第九条 本准则之解释权属广州市人民政府工商局。

第十条 本准则经广州市人民政府核准公布施行之，修正时亦同。

叶剑英在广州市第四届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1952年1月31日)

各界代表同志们：

全国雷厉风行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在广州市各机关业已发动起来。在运动中，许多领导干部，经过自我批评和群众批评之后，受到严格的教育。在坦白和检举斗争中，不仅暴露了铺张浪费官僚主义的严重现象，而且暴露了不少大、中、小的贪污分子，提高了整个机关工作人员的警惕，这就是我们初步的成绩。这一运动目前正在以再接再厉的精神继续深入和开展中。事实说明，贪污、浪费的恶劣行为和官僚主义的恶劣作风确是相当严重。不揭露它、打击它、乃至消灭它，让它发展下去，就会断送一大批革命干部，严重影响到国家的经济建设和人民民主专政的巩固；现在群起而攻之，揭露它、打击它、消灭它，就挽救了一大批革命干部，为新民主主义建设扫除障碍，为人民民主专政奠定更加巩固的基础。事实说明，继续在机关中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是不够的，必须与此同时，追究并铲除这种污毒的根源，猛烈开展工商界的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大张旗鼓内外夹攻，才能有效的改造各阶层思想，清除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损公利私、损人利己的污毒。

在这一场伟大的移风易俗的斗争中，某些干部的贪污腐化，铺张浪费，甚至完全背叛革命事业的行为，其思想根源，正是资产阶级损人利己的剥削思想对我们革命队伍严重的侵蚀。而奸商的勾引行贿、走私漏税、偷工减料、欺诈盗窃等不法行为，正是不法资产

阶级分子对我们革命队伍猖狂的进攻，和对国家财产的严重破坏行为。

中国民族资产阶级有积极的和腐朽的两面。这种两重性，周总理在1月5日的报告中已向我们指示得很清楚。中国民族资产阶级一方面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被压迫者，另一方面又是损人利己的剥削者。因此，他们中间一部分代表人物，在过去曾同情过革命和部分参加过革命，直到参加人民国家的建设；但是所有资产阶级都是在残酷剥削的基础上生长起来的。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生长起来的，特别是广东的民族资产阶级，又与香港澳门相毗连，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保持了千丝万缕的联系，因而其中有一部分不法资产阶级分子的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资财、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犯法行为，腐蚀国家工作人员，危害人民利益，以遂其少数人的私利的勾当，较之其他地方更加狡猾和猖獗了。

他们在行贿：广州不法资产阶级分子象瘟疫一样的把自己的坏思想坏习气，用声色货利完整一套的卑鄙手段，从行动上勾引收买、从思想上侵袭腐蚀革命干部，使多少意志薄弱而纯洁的革命干部堕入圈套不能自拔，最后身败名裂，自绝于革命。如广东省百货公司正副经理×××、××就是被奸商×××千方百计所引诱而蜕化堕落，损害了人民利益的。

他们在偷漏：广州不法资产阶级分子，两年来仍旧用制造假帐，短报营业额；在货物税方面，以高报低，低报批价，造冒牌货，假查验证等方法，在报关手续方面，或勾结走私，或伪报货物低报价格，伪造发票等，实行偷税漏税。据市税局统计，两年来违章案件，达35800余宗，光是酿酒行业两年来集体逃税即达300多亿元以上，进出口行业逃税已被查获的达170亿元。

他们在欺诈：广州不法资产阶级分子和国家进行交易时，承受国家委托加工时，承受定货或修建工程时，不断采取种种欺诈蒙混办法，偷工减料，以贱作贵，以坏作好，贪图暴利。如华南军区礼堂

的建造，承商所使用的钢骨原料有 60% 不合规格；奸商×××以振源煤矿招牌欺诈骗取了国家十多亿元的巨款，就是一例。

他们在盗窃：广州不法资产阶级分子常以行贿办法，串通机关工作人员，盗窃国家资财和国家经济情报，甚至盗运禁止出口的战略资源。例如 1950 年秋，奸商×××竟敢盗运锡出口，前后达 27 万公斤以上。又如广州市人民法院在解放后两年来就处理了走私漏税、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财产案件达 800 余件。

广州解放以来，人民政府为了恢复经济，曾经以大力帮助工商业家改善经营，稳定金融物价，组织城乡物资交流，调整税收，给予加工订货、收购、贷款等合理照顾，广州工人阶级更自觉的降低待遇、增加工时、发动竞赛力求恢复生产，达到劳资两利。但是有一部分不法资产阶级分子，把人民政府和工人阶级仁至义尽的照顾和帮助，反认为是可乘之机，肆无忌惮的进攻发展到猖狂的程度。因此，人民政权及一切爱国人民，必须坚决的起来给不法资产阶级分子的疯狂进攻以强有力的反击，保证工人阶级和其政党中国共产党在人民民主政权中的领导和国营经济对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领导，才能彻底扫除新民主主义的障碍，为将来进入社会主义创造有利条件。

人民政府的政策是坚决执行共同纲领，保证工商业正当的利益，禁止非法的经营。只要资产阶级能接受工人阶级的领导，服从人民政府法令，执行共同纲领，他们就能够得到光明发展的前途。

应当指出，资产阶级中的不法分子，他们是偷窃国家资财的盗贼，也是资产阶级中的害群之马。我们反对它、惩治它也是为着树立起工商界的新作风新道德，使正当的守法的工商业得到应有的发展。同时我们对那些不法资产阶级分子是采取教育与惩办相结合的方针。对于守法的工商业家和犯法的工商业家，已经坦白的工商业家和始终隐瞒的犯法的工商业家区别对待。现在我代表广州市人民政府郑重声明：

凡以行贿方式，有计划勾引国家工作人员，组织盗窃国家财产

者，如彻底坦白，悔过自新，保证不再犯者，重罪减轻，轻罪免处；不彻底坦白的，一经检举，除追赔国家损失外，并严厉处分。至于一般回扣用金，如数目不大，又能彻底坦白，保证不再犯的，免予处分。

凡偷税漏税的如彻底坦白，保证不再犯的，只补缴 1951 年的漏税款；如不坦白，一经检举，除追缴自解放至现在的偷漏税款，仍须酌情处罚。

凡过去接受国家加工订货或修建工程，偷工减料，欺诈与盗窃国家财产的，能彻底坦白，重罪减轻，轻罪免处，酌情追还过去损失；否则除追还国家损失外，从严惩办。

凡自己能彻底坦白，又能检举别人的，得将功折罪；诬陷别人的，一经查明，反治其罪。

凡属罪恶重大，采取转移逃避资金，收买造谣等破坏行为，顽强抵抗者，严厉镇压，决不姑宽。

我们号召全市的店员、工人和一切劳动人民，应以工人阶级领导的身份和国家主人翁的姿态，无所畏惧地积极检举不法工商业家一切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资财、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行为，或规劝他们主动的向政府坦白。

一切爱国的工商业家们，应该积极的参加到这个运动中，明确表明态度，彻底改造自己，接受运动考验，主动检举揭发奸商的不法行为，划清是非界线，站稳人民立场。

一切爱国的革命阶层、革命人民，应踊跃参加到检举运动的行列中来，鼓励那些违反法纪的亲友自动坦白；如不坦白，应直接向政府加以检举。凡是知道有人贪污或行贿等行为，不去检举，就是对国家人民不负责任，也就是丧失了人民立场。检举的方式无论口头的、文字的、公开的、秘密的、直接的、间接的、完整的、片断的都一律欢迎。

我们还警告那些不法资产阶级分子：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人民的力量是无穷的，对那些违法乱纪的行为，早已深恶痛绝；千百万的群众一经发动起来，正是一个疏而不漏的天罗地网。所有一切

怕处分、怕失面子、怕影响业务的思想顾虑都是不必要的。象一头鸵鸟那样把头埋在沙堆里，自己以为人家看不见，企图隐瞒过关是不可能的；要花枪，假积极，假坦白，讲小不讲大，进远不讲近，也都是骗不了人的；妄想逃匿港澳，借帝国主义势力，避风，躲风，更将自绝于国人。出路只有一条：忠诚老实，坦白悔过，只有这样才能减轻自己所犯的罪恶，求得人民的宽恕！一切犯过错误的工商业家们，迅速悔悟，向政府表明态度，彻底坦白，服从处理，否则自食其果就后悔莫及了。

为了保障一切检举人的合法权利和店员工人的切身利益，政府特规定：

一、各阶层人民有检举揭发不法资产阶级分子一切非法行为的权利，人民政府完全保障检举人生命财产的安全。被检举人如有谋害、威胁、要挟等等报复行为，必将受到严厉镇压。

二、在运动期内，任何行业不准烧毁和伪造帐簿，不准逃避资金，不准歇业，不准破坏资材，不准解雇，不准威协利诱店员、工人、会计，跑街及机关、部队、企业内部的受贿人员，不准与这些人员订什么“攻守同盟”之类的条约，违犯上述规定者，以破坏运动论罪。

三、各私营工厂、商店的经理、副经理及其他负主要责任的人，在运动期内一律不准请假离开本企业，凡政府、工作队及工商联召开之各种会议一律须本人出席，不准擅派代表参加。

四、为了保证店员、工人、职员的检举权，以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勇敢地、毫无顾虑地参加检举，特规定下列三条：

(一) 鉴于过去不法资产阶级分子为了便于达到自己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资财、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非法行为的目的，常以小恩小惠施之于店员、工人、职员（如“多分红利”、“入红股”、“额外津贴”等等），并利用他们进行上述不法行为，因此，只要店员、工人、职员积极检举不法资产阶级分子的非法行为，交代清楚自己的问题，政府不加以任何追究与处分。

(二) 勇敢参加检举的店员、工人、职员，政府保障他们的工作

权，如被检举的企业因受处罚而有个别停业者，政府将介绍该企业内的店员、工人、职员以工作。

(三) 凡私自宣布歇业、解雇、或变相解雇，致令店员、工人、职员失业者，视作非法行为，一律无效，店员、工人、职员复业后，工资照发，凡已付出之路费、工资、解雇金、遣散费等，一律不得收回，亦不得籍故或变相扣除。

人民政府决以最大力量和决心来开展这一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移风易俗的运动。我们一定要铲除贪污，消灭浪费，克服官僚主义；同时，我们也一定要战胜不法资产阶级分子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资财、偷工减料、窃取国家经济情报的行为。我们深信，在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正确领导下，和全国人民政治觉悟空前提高、人民力量空前壮大与团结的条件下，毛主席的一声号召，全国响应，没有任何困难是不可克服的。只要我们坚决起来斗争，我们一定能够胜利。

全市的革命阶层、革命人民、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各机关、团体、学校、革命干部、工作人员，紧急的动员起来，为彻底打退不法资产阶级分子的疯狂进攻而斗争！为争取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窃取国家经济情报运动的胜利而斗争！

广州市节约检查委员会发布“五反” 运动期间十大纪律

(1952年4月7日)

广州市人民政府节约检查委员会“五反”运动委员会为使“五反”运动更健康地、更有秩序地前进，以使运动获得全面胜利，特宣布“五反”运动期间的十大纪律。该十项纪律已呈报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及市人民政府批准，自宣布之日起执行。

(一)任何私营工厂、商店或其他私营企业的资方，均须切实遵照人民政府所颁布的有关“五反”的各项政策法令，向本会所辖各指挥所彻底坦白交代，不得抗拒、逃避或避重就轻。

(二)任何私营工厂、商店或其他私营企业的资方均不得藉故停工、停业、停薪、停伙来威胁工人店员，破坏“五反”运动。

(三)任何私营工厂、商店或其他私营企业的资方，不得藉故逃避资金、隐藏物资、烧毁账簿、图谋“攻守同盟”或阻挠工人店员参加“五反”运动；不得窝藏贪污分子赃款（包括贪污分子存放或入股于私营商店之赃款），已代收藏者，应即举报，否则以窝赃论处。

(四)未经本会或本会辖下各指挥所批准，及未备有本会介绍信的任何机关、团体工作人员或个人，均不得进入任何工厂、商店或其他企业内进行有关“五反”的检查。

(五)未经本会及本会辖下各指挥所批准，所有工人、店员或其他人员，除应积极响应人民政府号召，检举不法资本家外，不得在任何工厂、商店或其他企业中自动地、正式地对资本家进行检查，所有资本家亦不得发动假“斗争”以欺蒙政府。

(六)除公安局、司法机关根据本市人民政府批准，本会通知，

依照政府所规定的正式手续,携带正式的传讯通知书,拘票或传票,得行传讯、拘留或逮捕有关违法人员外,其他任何机关、团体或个人,均无权进行传讯、扣留或逮捕。

(七)除公安局、司法机关根据本市人民政府批准、本会的通知,得派出所属工作人员会同有关人员(并携带证件)对违法资本家执行追缴赃物、冻结或扣押资财外,其他任何机关或个人,均无权对任何工厂、商店或个人追缴赃物、冻结或扣押资财。

(八)除根据本市人民政府批准,本会的通知,得派出所属工作人员携正式文件执行已被判决查封、没收、接收的工厂、商店或个人的财产外,其他任何机关或个人,均无权查封、没收任何工厂、商店或个人的财产。

(九)在进行“五反”检查时,严禁使用肉刑,变相肉刑或其他逼、供、信的办法。

(十)一切参加“五反”工作人员,一律要服从上级的命令和指示,并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

以上各项规定,望各机关、各团体、各工厂、各企业、各学校、各界人民及参加“三反”“五反”运动的工作人员严格遵守执行。

朱光在广州市第四届第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1952年6月14日)

各位代表同志：

广州市人民政府遵照中央人民政府和中南军政委员会的指示，并坚决执行了上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决议，一方面在政府机关、公营企业、人民团体内部积极深入展开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已经取得伟大胜利；一方面在全市展开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亦取得伟大的胜利，基本上完成了任务。现在向各位代表来作关于“五反”运动总结性的报告，并提出今后活跃经济、发展生产的工作任务，请加审议。

一、运动的过程

广州市的“五反”运动分做四个时期进行。由上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举行到4月7日为第一期，即准备和试验阶段。4月7日全市“五反”斗争大会到4月底为第二期，斗争是大规模地在90个私营工商行业中展开。5月份为第三期，斗争扩及其余127个行业。至此，“五反”斗争已在全市私营工商业中全面普及。46000多工商户，除极少数外，都交代了“五毒”问题，斗争已取得基本胜利。6月1日开始转入第四期，全面进行定案处理和建设，现在整个运动即将结束。

这次运动，由于毛主席、中央人民政府、中南军政委员会的英明领导、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和广州市委的直接领导，进行得迅速、健康、正常，取得了极其重大的胜利。运动是在4月7日才大规模

开展的，由于在2、3月间作了充分的准备，吸取了试点的宝贵经验，又定出了一套完备的计划，依靠全市人民的拥护和支持，全体工作人员的艰苦努力，故能按期完成了工作计划。以广州不法资本家“五毒”情况的严重，加上毗邻港、澳的特殊处境等条件来看，用不足两个月的时间，就能挖清不法资本家的“五毒”，弄清全市工商户的问题，是进展得相当迅速的，那是对全市人民包括工商业者在内都是有利的。在运动中，我们贯彻执行了依靠和发动工人阶级的方针，事实完全证明：如果没有工人、店员和高级职员起来和不法资本家的罪恶行为进行坚决而严肃的斗争，“五反”运动是不可能取得胜利的。这次运动之所以进展得那么顺利，那么迅速，主要是职工们充分动员起来进行斗争的缘故。同时又由于职工在斗争过程中不断地接受到思想政策教育，所以行动起来显得非常有组织、有纪律，既能够针对资本家违法乱纪的“五毒”罪行坚决斗争，又懂得团结他们发展生产以利国家建设和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五反”斗争结束后，许多厂店的职工们都能主动团结资方来生产经营，并把生产和经营搞得比以前好得多，就是明显的例子。由于这样“五反”运动自开始到胜利，显得秩序井然，有条不紊，那是全市人民所共见的。在运动中，我们又贯彻执行了严肃和宽大相结合的方针。我们坚决地对不法资产阶级分子的猖狂进攻作斗争，但在他们交代清楚犯罪行为表示悔改后，都予以宽大对待，并允许他们立功自赎，今后还继续团结他们，还让他们在正当的道路上发展经济事业。这种正确的方针政策，体现在运动的整个过程，特别明显体现在对能坦白的新药等四个行业的后两类户和第二期的被检查户各项处理办法之中。由于这样，促进了不法资本家们的觉悟，守法的资本家更为感激，纷纷参加了“五反”运动的工作，向极少数的大盗窃犯展开了斗争，同时也逐步改变了对生产经营的消极观望态度。这不但有利于“五反”斗争的迅速胜利，而且有利于今后的团结和发展生产，这次运动又坚决贯彻了“斗争和生产相结合”的正确方针。这个方针首先获得工人阶级的拥护，尽管有些不法资本家们

在运动间对生产消极怠工，不少工厂和商业行业的生产和经营，不但继续维持，而且日有改进。在“五反”期内的三、四、五月，市场成交，工业生产等情况，和二月份相比较，都是稳步向好的方面发展的。在这时期恰好是市场淡季，不少商品是滞销的，私营企业是不免有困难的。国家经济机构为了扶助私营企业，为了准备充裕的物资在旺季来临时供应人民需要，实行大量向私营企业委托加工、订货、收购。我们在“五反”期中既能努力维持生产，稳定经济生活，那么，经过“五反”运动开辟了工商业健康发展道路后，广州市的经济进一步活跃的必然前途，是无庸置疑的。

根据上述的重要事实，是否可以得出广州的“五反”运动进行得健康正常的结论呢？我们认为是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了。自然，我们远不能就此松懈。目前定案处理工作还需一个短时间才能完成，还要继续努力。我们要在定案处理工作中贯彻执行毛主席规定的“过去从宽、今后从严；多数从宽、少数从严；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工业从宽、商业从严；普通商业从宽、投机商业从严”的原则和“斗争从严、处理从宽，应当严者严之，应当宽者宽之”的方针，把每一违法工商户的违法数目和违法情节认真核实，准确处理，务使在斗争中查出的不法资本家的违法款额核到合乎实际情况，又在处理时达到既消除“五毒”，又利于今后发展生产的目的。我们已责成现在仍站在“五反”运动岗位上的工作人员，掌握政策，依靠群众，继续努力，坚持不懈，绝不容许虎头蛇尾，草率了事。我们相信：“五反”运动一定能够结束得圆满的。

二、运动的收获

我们认为：广州“五反”运动的收获非常重大，主要是：

第一、经过这场激烈的斗争，广州不法资产阶级分子两年多以来损害国家人民利益的“五毒”罪行已被挖清了，他们的猖狂进攻已被打退了。在斗争中，揭露了广州不法资产阶级分子违法十分普遍、十分严重。全市 221 个行业，共 46000 多工商户中，绝大多数或多或少的偷税漏税的行为；行贿机关干部相当普遍；偷工减料，

习以为常。进出口业、汽车器材业、锯木业、五金业、轮船业等行业，都组织了专门盗窃国家资财和国家经济情报的非法集团。在斗争中被查出的违法所得，在一亿元以上的工商户共有 1800 多户，这一笔给他们盗窃的巨额国家财产，如果用来投资国家建设和举办人民福利事业，不是非常可观吗？广州有关进出口的行业，两年多来走私、套汇、盗窃国家经济情况和逃避资金，甚至偷运钨、锡、锑等战略物资供应美帝国主义的严重事实，在斗争中被查出很多。这种行为如果不加严厉制止，不是严重地破坏国家建设的前途吗？不胜枚举的罪恶事实在证明：不经过“五反”斗争，就不能贯彻增产节约运动，国家经济建设很难顺利发展，人民政协共同纲领不能得到维护，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不能巩固。全国的“五反”运动使全国人民得到极大的利益，广州的“五反”运动对广州人民说来也是如此。

第二、全市私营工商业的工人、店员在“五反”斗争锻炼中，提高了阶级觉悟，加强了团结，扩大与纯洁了队伍。全市 130000 多私营工商业的工人、店员，都热烈参加到运动中来，和不法资本家作斗争。他们在各种动员会、训练班、学习班、和无数次大小斗争会经过诉苦、回忆、对比等启发教育，懂得了劳动光荣，懂得了“谁养活谁”的道理，挣脱封建“五同”关系的思想束缚，从而在思想上划清了劳资界限，认识了工人阶级的光明前途，增强了国家主人翁的责任感。在运动中涌现了 40000 左右的积极分子，……他们立场坚定，斗争英勇，工作积极，又能执行政策，遵守纪律，联系群众，有的已经光荣地加入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有的已经成为工会工作干部。现在工会正在整顿组织，清除阶级异己分子，巩固与壮大工人阶级自己的队伍，思想觉悟大大提高后的私营工商业的职工们，又进一步认识到工人阶级应该负担起“五反”斗争胜利后转入发展生产的领导责任，懂得团结资本家发展生产有利于国家建设和工人阶级的美好将来，因而劳动生产的积极性进一步提高。他们又能保持在斗争中激发起来的革命热情，坚决防止不法资本家今后再施“五毒”。这对于今后管理城市，建设城市，发展生产，繁荣经济极为重

要。

第三、对于广州的工商业者，他们在运动中也受到极有益的教育，在工人阶级和各界人民认真帮助下，得到了改造机会。有些工商业者是比较自觉和虚心接受这个改造的，他们能够自动坦白，表示悔过，有些还从香港回来交代了问题，并继续积极地进行生产和经营。由于他们采取了正确的态度，因而就得到较好的改造，我们对他们表示欢迎。但事实又证明：许多工商业者要经过工人阶级进行严格的斗争才慢慢觉悟过来，承认了违法行为的错误。现在他们究竟算是回转头来，表示接受改造了，只要他们今后能够服从国家政策法令，服从工人阶级的领导，积极发展生产，我们对他们也是表示欢迎的。至于有少数顽固的工商业者，拒绝接受“五反”的教育，或者“口服心不服”，对工人正义的、大公无私的斗争采取报复态度，或者仍作违法越轨勾当的，那就在“五反”运动结束后还是被人民唾弃，并且一定要受到应得的制裁。

第四、这次“五反”运动教育了全市人民，改变了社会风气。广大市民都以自私自利、损人利己、投机取巧、唯利是图的思想和行为为鄙，以不劳而食、奢侈腐化的生活方式为可耻。开始确立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崇尚诚实，崇尚朴素，爱护国家财富，爱护公共财产等新的观念。在运动中各界人民响应政府号召的热烈，人民群众的巨大力量的发挥，比之以前几次运动更见提高，当市长代表访问组到各区街访问时，广大市民提供了 60000 多件检举材料和意见书，便是一个鲜明的例证。这说明广大市民的政治觉悟进一步提高了，人民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形密切了。由于消除了“五毒”，生产和经营的新作风开始树立，生产成本降低，全市物价因而普遍降低，国营百货公司有 4000 多种商品牌价相继降低了 5% 到 35%，各界人民开始尝到“五反”运动的美好果实，因而愈益体会到“五反”运动的意义重大，更加坚信人民政府的政策的正确。

第五、“五反”运动已使我们进一步掌握了广州私营工商业的各种情况，为今后指导私营工商业的生产经营提供了有利条件。三

个月的严重斗争，更清楚地暴露了广州私营工商业的买办性的残余，和许多行业的投机性和消费性的严重；也显现了广州私营工业的薄弱和分散。我们进一步了解了这些情况，就可以有效地指导他们逐步改进生产经营，至于那些对国计民生本来有利，有发展前途的各行业，在运动中也注意研究，使他们今后更加能获得充分发展。另一方面，对于各方面的组织情况也大体弄清楚了，过去许多行业组织不合理，有的重复，有的分割，有的根本不需要存在。许多同业公会组织不健全不纯洁，不能真正成为代表行业、联系群众的组织，我们已根据实际情况和工商业界的要求，着手帮助他们加以调整了。上述复杂而繁重的工作，“五反”运动已经为它开拓了坦途和有了良好的开端。

三、今后的任务

广州“五反”运动即将结束，当前的重大任务，就是迅速活跃经济，发展生产，巩固胜利。

“五反”使工人、店员的劳动生产的积极性空前提高，工商业者的生产经营态度有了新的转变；同时，农村快要夏收，旺季即到，对外贸易将有发展，全国“三反”、“五反”已胜利结束，各地已大力展开物资交流工作，这些都是活跃经济，发展生产极有利的条件。事实上，广州私营工商业在“五反”中和“五反”后都出现许多新气象，生产经营都有进展，较显著的是：私营广州纺织第二厂创造建厂以来的最高的生产纪录，20支纱每锭20小时半的产量达到0.893磅，较去年冬季提高了5.13%；捷和钢铁厂铜片产量，本年2、3两个月平均计算，比前提高了25.66%；全新针织厂每天线衫产量由45打增至60打，减少了40%的消耗量，又改进了熨双面的操作方法，生产效率比“五反”前提高了35%；大昌布厂生产量比“五反”前增加三倍；福利布厂产量也增26%；广兴布厂平均每台机从每月织88丈布，提高到93丈。此外，米粮加工业、电池业、染整业……的生产经营，都有了或多或少的改进与提高。这都说明广州经济总的情况是朝着繁荣的方向发展的。至于部分行业资金缺乏，生

产萎缩，交易停滞，商品积压，乃是局部的暂时的现象。由于数月来正值淡季，农村进行土地改革又忙于春耕，物资交流一时还未流畅，故出现这些暂时的困难是不奇怪的，又是一定可以克服的。只要全市人民，特别是工人、店员和工商业者一致努力，活跃经济、发展生产的伟大任务，必能迅速圆满达成。

为了胜利地完成活跃经济、发展生产的重大任务，必须着重解决下列几个问题：

第一、关于工商业者加强认识、提高信心的问题

工商业者应该认识到“五反”的目的并不是要消灭资产阶级，而是清除不法资产阶级分子的“五毒”。清除“五毒”以后，既大大有利于国家经济建设，也有利于私营工商业走上正确的途径而获得发展，进行“五反”不是不允许工商业者取得合法利润，正相反，“五反”的结果，私营工商业纳入正轨后，合法利润更有保证。有些工商业者曾经以为“五反”是为了向他们“要钱”，事实证明这种想法极端错误，其实，彻底清查“五毒”，追还国家损失，是理所当然的。至于对违法数目，既经过反复严格计算，又加以宽大酌情核减，对确有困难的工商户，又复允许他们按实际情况提出补退计划，又为了照顾目前淡季未过，再把补退开始时间延到冬季，政府这样宽大处理，已经做到仁至义尽，入情入理，工商业者是应该体会到的。因此工商业者应该把握旺季时机，切实遵守政策法令，提高信心，遵循正确的方向，努力生产经营，是急不容缓的。有些工商业者认为经过“五反”便“无利可图”或因为不合他们的“如意算盘”，便消极放任，或者过份强调种种困难，事事要求政府解决，或者甚至存心抵抗，他们只从自己利益打算，妄想政府放弃对“五毒”的根绝；这种思想显然是十分错误的，他们应该好好反省，改变态度，积极负起生产经营的责任。

第二、关于建立新的劳资关系的问题

“五反”后，建立新的劳资关系具备了更多的有利条件。在运动中，工人、店员提高了政治认识，资本家的错误思想受到批判，这样

就很可能建立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真正劳资两利的关系。今天主要的问题，在于劳资双方负责开好以搞好生产经营为中心的劳资协商会议。首先应发挥团结精神来消除双方不应有的隔阂和不融和的现象；并进而开诚布公，详细讨论业务，研究生产经营的具体办法。比方如何增加资本，补充原料，扩充设备；如何提高质量，减低成本；如何改善管理，提高效率；如何建立合理帐目，便利核算；如何打开销路，供应市场等等；所有这些问题，都应民主讨论，协商解决。这里应该指出：资方必须明确尊重工人、依靠工人的思想，认真遵守民主、平等、两利、契约的原则，并适当解决工人的福利问题。工人、店员方面，必须依法承认资方的财产所有权，业务管理权，和人事任用权；有关福利问题应在发展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逐步求得合理解决；同时要自动自觉地遵守劳动纪律，提高劳动生产的积极性。劳资双方按正确原则，通过劳资协商会议，订立合同，今后双方按照合同办事，就能使新的劳资关系稳固地建立起来。这是我们活跃经济、发展生产的一个重要关键。事实上工人、店员主动团结资方建立新的劳资关系，推动生产经营已有许多良好表现，工商从业者在这方面还须作更多更切实的努力。

第三、关于建立新的公私关系的问题

“五反”以后，资本家损公利私的思想受了严格的批判，就应该在服从国营经济领导的条件下建立公私兼顾的关系。在“五反”中，国营企业切实照顾私营工商业，帮助他们解决生产经营的困难，进行了 1000 亿元以上的加工、订货、收购和贷款。现在又主动地解决公私关系上的一些问题。在加工、订货方面，工缴费过低的已适当提高，使私营企业得到合理利润，一般规定工业利润应高于商业利润；预付定金确定不低于货价 40%；规格一般应以中等为标准，并召开讨论规格的会议，商讨合理规定，必要时由工商业仲裁。收购价格，对产、运、销三方面都应适当照顾，给予合理利润，买货卖货均须严守信约，不能随便违约。贷款方面，国家银行照顾目前私营企业资金周转的困难，对抵押、担保等条件已予放宽，利息从轻，手

续从简，贷款从速；组织小型工业联合贷款，还准备举办信用借款。关于 1951 年所得稅問題，現已进行复查、調整類級，依率計征，避免偏重偏輕現象；对確有困難者，已酌情分期征收，每月營業額不到 150 萬元者，已暫予緩征。其他公私交易上的各種業務問題，有關機關、公營企業將繼續召開各種專門會議，或座談會，交換意見，逐步解決。在國營經濟這樣妥善的照顧和正確領導下，私營工商業的發展前途是光明的。工商業者今后必須守法經營。工人、店員的政治覺悟愛國熱情已經提高，一定能夠防止不法資本家再施“五毒”；而且必須發揮他們的愛國熱情，根絕“五毒”，只有這樣，新的公私關係才能鞏固。

第四、關於組織或促進內外城鄉物資交流的問題

大力組織與促進內外、城鄉物資交流，是目前活躍經濟、發展生產的中心環節。為此，進出口業舉行了代表會議，有關機關和國營企業公司，合作社都派人參加，共同研討促進內外交流問題，並已收到初步的效果；即將連續舉行廣州有關土特產行業代表會議和廣東省廣州市土特產交流大會，更將促進城鄉交流的活躍。最近還進行了檢查本市各行業和全國各地簽訂的物資交流的合同和協議的執行情況，以便鞏固和恢復全國各地的貿易關係，促進埠際物資交流。全市工商業者應該積極參加這些重要的經濟活動，爭取生產和業務的發展。

全市各界人民必須全力從各方面來鞏固“三反”、“五反”的偉大勝利。活躍經濟、發展生產，爭取全市經濟生活的繼續改善，成為我們最主要的最迫切的任務。這個任務雖然艱巨，我們確信在堅決鬥爭中，一定能夠取得偉大勝利！

广州市节约委员会关于广州市 “五反”运动总结报告

(1953年7月)

广州市“五反”运动，历时五个月，在党和政府的英明领导下，在以工人阶级为主体、各阶层人民共同努力下，取得了伟大的成绩，已经预期地胜利结束了。现特总结报告如下：

一、城市的基本情况

我们是在这样一个城市中进行“五反”的，这个滨海大城受帝国主义侵略最早，受地方性反动统治时间长而解放又较迟，因此她不但一个面向海外、面向港澳的商业城市，她的买办性、依赖性、投机性在私营工商界中仍然显著的存在。

广州市私营工商业有42013户，其中商业有26477户，占总户数59.8%；工业有15536户，占40.2%，但符合中南规定标准的则不足2000户。（另有轮船344户，民船1403户，行商4059户）。全市私营工商业登记的资金为21023亿元，其中商业15172亿元占64.5%，工业5850亿元占35.5%，商业资金比工业高1.8倍，而商业中主要的是进出口方面的商业，全部进出口商共有3421户，资金约有6600亿元，占商业资金52.38%，营业额占全市40.25%，税收占全市44%以上，如加上走私偷漏部份则达50%以上，这说明了广州是一个工业相当脆弱的城市，是一个具有全国性的进出口城市，也是中南各省特别是广东省土特产推销、转运的商埠。

也由于上述情况，全国中间商行业仍保有 43 个行业、800 余户，而进出口业与港澳关系更是密切，他们把大部份资金货物存放在港澳，广州只是他们的门市部，但全市却有 1/3 的工商业户是依存于这些进出口行业的“门市部”的。再加上一些为本城市衣食住行服务的、为大户服务的小行业，广州市的家庭工商业户、独立工商业户数达 18765 户，几占全市私营工商业总户数之半。另一方面全市行商多、摊贩多、小型手工业也多，他们经常来往港澳与进出口商互相勾结互相掩护地进行走私贩毒等违法行为。这就充分说明了有着长期历史的买办性、依赖性、投机性在广州私营工商界中依然严重的存在。

在广州市公私营工商业的户数比重中，私营工商业是占很大的优势，商业中私营商业户占 99.74%；工业中私营工业户占 99.6%。因此公营企业的资金比重虽然很大，但只集中在几个较大的企业里，大部份工商业都操在私营手里。国营企业的加工订货和收购，绝大部分都经过私商来进行，因而国营与私营关系是很密切的。

两年多以来，经过了调整公私关系、物资交流、和全国土地改革接近完成，农民购买力日渐提高，内销市场扩大，工商业迅速恢复和发展。广州市在 1951 年与 1950 年相比较，工业增加 11382 户，增加了 289.3%；商业增加 2989 户，增加了 12.35%，去年夏秋间国家加工订货和收购总值 3381 亿余元，使工商业的生产量和营业额不断地提高，旺销的行业比 1950 年的营业额一般都增加了两、三倍，市场是活跃起来，出现了淡季不淡、旺季早临的繁荣现象，甚而在某些行业中有供不应求之势。根据这样的发展，一方面是刺激了资本家的经营信心，另一方面是资本家有机可乘的大量进行偷税漏税、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财产等违法行为。

基于上述情况，加重了广州市“五反”运动的艰苦性和激烈性。因此，必须很好地深入地发动工人群众、依靠工人群众，正确地订出斗争的方针和步骤，才能完成这个伟大的历史任务。

二、我们的工作部署

广州市“五反”运动，大体上分四个时期进行。自 1 月底举行第四届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至 4 月 7 日为第一期，是准备和试点阶段。由这次会议决议开始，即进行宣传、交代政策、号召坦白检举、组织动员、编整队伍、调查研究等一连串准备工作，成立了市节约检查委员会工作队，首先在新药工业、新药商业、植物油业和粮食加工等四个行业进行试点。三月间又正式成立“五反”运动委员会，先后组成了各个重点行业指挥所和各区指挥所，完成干部调配、掌握材料，在试点中展开斗争，在其他行业中进行准备的工作。根据 3 月 20 日初步统计，直接参加这次“五反”运动的机关部门干部、工人、店员、学生、教工及街坊青年、妇女等共有 6474 人；至 5 月 7 日第二期工作开始时已增至 12865 人。

经过了大张旗鼓的宣传运动，“五反”运动正式开始，不法资产阶级的“五毒”罪行被初步揭发后，全市人民开始认识了“五反”运动的意义和人民政府的政策，对“五反”运动表示热烈支持和拥护。全市大部份工人、店员纷纷组织起来投入了这个斗争，英勇地进行检举、揭露不法资本家的“五毒”罪行，使我们掌握了十多万件材料。在工人店员中又涌现了不少象莫德润、黎权、林广仁、陈清、曾国昌、陈六妹、陈欣尚、陈盈赏、欧润初等阶级立场坚定，能够粉碎不法资本家各种收买、分化和破坏阴谋的“五反”模范。

我们在试点行业中深入发动和坚决依靠工人群众、掌握材料、做好准备工作后，便展开了激烈的斗争，坚决回击不法资本家的顽抗，而获得了初战的胜利，取得了初步的经验，且发动了群众，锻炼和教育了干部，为以后大规模开展“五反”斗争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4 月 7 日举行全市各界人民展开“五反”斗争大会至 4 月底为第二期。经过了第一期斗争的胜利，取得了试点和各地经验，“五反”运动更进一步作大规模地推进，在二十个重点行业的 3827 户，

和 72 个一般行业的 10658 户中展开。

在这期中,经过了坦白检举,通过了劳资见面说理说法斗争后,由“五反”运动委员会迅速处理了 90 个行业中大批中、小户及能彻底坦白的严重违法后,被宽大处理的工商户感激人民政府的宽大处理,纷纷组成了工商界规劝队,进行立功赎罪,形成了强大的“五反”统一战线,并稳定了多数,迅速恢复生产经营,另一方面,是集中了较强的干部组成了强大的检查队,进行检查拒不坦白的 80 家违法户。由于检查队声势浩大,力量强健,充分运用了各种策略和经验,进驻各厂店后都能迅速破案。同时,公布了“五反”运动的十大纪律,贯彻执行“五反”与生产相结合的方针,使运动“反而不乱”,稳步前进,另一方面,中央派来了 300 多名干部,加强了斗争力量和胜利的信心。

对于家属工作,我们也十分重视。由青年团和妇联将资本家的家属组织起来,进行动员教育,组织规劝队,配合各指挥所工作中心进行动员和规劝不法资本家坦白,使不法资本家感到内外夹攻、众叛亲离,促使其迅速交代违法行为。

在这期的斗争中,又进一步提高了工人群众的觉悟,加强了工人群众的战斗力。根据统计,在第二期中有工人店员 112040 人直接参加斗争。骨干分子有 9033 人,占 8.1%;积极分子 26674 人,占 22.8%;中间分子 54519 人,占 46.6%;后进分子 26314 人,占 22.5%。其中高级职员有 13507 人,占参加斗争人数 11.5%;店员、工人 103533 人,占参加斗争人数 88.5%。

在处理工作上,经过了坦白检举,背靠背、面对面的说理说法、过“五关”等斗争,处理了前三类工商户共 2200 多户,查出了全市工商户违法数字达 5000 多亿元,这样,为全面开展运动创造了有利的局面。

第二期工作结束后,经过五天的休整和总结,在 5 月 7 日进入了第三期,“五反”斗争已是全面铺开。这期的工作是在这样的形势下进行的:一方面是全国各大城市“五反”斗争胜利形势的影响,政

策的感召深入人心；另一方面是广州市的广大工人群众经过了两期的斗争，阶级觉悟大大地提高，工作干部得到了锻炼，取得了斗争经验，掌握了战斗的艺术，斗争意志和胜利信心更为坚定；而“五反”统一战线也大大扩大起来，不法资产阶级阵营内部起了剧烈的矛盾。整个形势对我们是非常有利的。

这期的斗争方式是：资本家自己评比是面对面展开评挤运动；工人大会是背靠背展开检举、控诉运动。采取“双管齐下，一次解决”，“检查少数，吓垮多数”的方针。这样可以集中力量对付少数顽抗的不法资本家，迅速解决问题，缩短“五反”战斗的时间；既可以对运动严加控制，“反而不乱”，又可以达到充分发动工人群众，消除“五毒”的目的。其作法有几个方面，即组织上述各种方法作紧密的联系和配合：（一）将资本家以指挥所为单位集中起来进行互评互挤；（二）放手发动工人、店员，争取高级职员，发动他们大胆检举、控诉，准备好随时都可以投入战斗的条件；（三）组织各方面的力量展开劝降工作；（四）将资本家情况材料掌握好，组织了 200 个检查队，但陈兵不动，严阵以待，时刻准备着对顽抗不降的不法资本家实施检查。

对于中、小户的处理，是采取“快”、“宽”、“窄”的原则，即解决要“快”，处理要“宽”，打击面要“窄”的原则，贯彻执行严肃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

经过第三期的战斗，在 4700 多工商户中（包括民船和行商，但不包括郊区工商业户），除极少数还在继续清查外，都交代了“五毒”。因此，“五反”斗争的胜利局面已确定了下来。

6月1日起至6月20日为第四期，转入了定案处理和民主建设阶段。这期工作中心是：（一）继续解决未处理的工商户；（二）做好定案处理工作，将违法所得坐实并核实应退应补数；（三）做好整顿工会组织工作；（四）做好改组工商业同业工会工作；（五）做好调查统计及总结工作。通过这些工作去巩固“五反”胜利的果实。

至 6 月 20 日整个运动已赢得了预期的伟大胜利，全市私营工

业户已全部处理完毕，把违法所得坐实，核实了退补数字。工人工工作中，已在各行业召开了工人代表会议进行总结；根据市总工会整顿工会组织方案进行整顿工会，把同一生产单位中的雇佣劳动者组织在同一基层中，把制造产品的工厂企业工人分别组织在 16 个产业工会；凡贩卖产品为主的商业店员分别不同性质，一律组织在 16 个行业性的店员工会；凡手工作坊的工人分别不同性质组织在 7 个行业性手工业工会，以便于今后监督五毒和配合生产经营。

这次运动能进展那样顺利和迅速，主要是有党的坚强领导，充分发动和坚决依靠了工人群众，灵活地掌握政策和各种策略，集中了各方面的力量密切地配合起来，组成了广泛的“五反”统一战线，并自始至终的贯彻了“五反”与生产相结合的方针。在运动中一方面是放手发动群众，另一方面是加强领导、严密控制，使运动“反而不乱”，稳步而顺利的前进，既做到有理有利有节地进行斗争，肃清不法资本家的“五毒”，又能做到团结资方搞好生产。因此，整个运动的进行是极有秩序地、正常迅速而健康的。

三、我们主要的经验

(一) 必须充分发动和依靠工人店员，提高他们的阶级觉悟，明确认清劳资界线，使工人店员敢于起来和不法资本家作斗争。要晓得“五反”是一场严重的阶级斗争。其性质是打退不法资产阶级份子的猖狂进攻，消除资产阶级的“五毒”而不是消灭资产阶级或打击他的生产积极性。因此，必须把充分发动群众与严密控制相结合，我们发动工人店员的方法主要是从诉苦着手，从诉苦中去发现积极份子，进行扎根，通过他们再去串连发动，从运动中不断壮大工人的队伍和锻炼得更坚强更勇敢。在发动工人进行“五反”斗争过程中必须明确应该解决什么问题？不应该解决什么问题？否则就将使领导陷于被动。如运动初期当工人群众提出要求解决工资工时……等问题，而我们有些同志不管“五反”斗争的目的，希望把

劳资关系存在的一切问题都在这一次运动中得到解决，这显然是不对的，也是办不到的。因之，当工人群众已经发动起来以后，领导上必须注意说服工人，不要提出过高的要求（如工资、工时、双薪、财产的所有权、管理权等），和一些不策略的行动。否则对生产和团结都是不利的。所以要说服工人，站稳脚步，使资本家没有任务理由进行反攻或怠工。

（二）必须十分重视争取高级职员。把高级职员争取过来了，对于今天的斗争和将来监督生产都有着极大意义。“五反”斗争中能否把高级职员争取过来，是能否获得胜利的关键，但争取高级职员必须在充分发动群众的基础上去进行。对高级职员要确守对他们的争取教育和热情相待的政策，要利用争取过来和已觉悟的高级职员去影响其他高级职员，当然，对那些表现不好或情节恶劣的份子给与适当的批评和斗争是必要的。至若高级职员是否争取过来的标准，主要是看他是否和资本家分了家；看他对资本家的罪行是否都揭发出来了。有些单位没按这标准去衡量，给他们的假检举、假归队所欺骗，结果争取过来的是资本家派进来的人。因此这点我们要警惕不要上当。

（三）必须贯彻“五反”与生产相结合的方针。因为“五反”就是为了搞好生产，如影响了生产，工人、店员和资本家都会不满意的，工人就难于组织和发动，高级职员就难争取过来，这对我们不利；如生产搞好了，工人的积极性就会大大地提高，对今后生产、市场繁荣和目前斗争都有利。

（四）要充分利用资本家的矛盾，要组织他们互斗互挤。由于资产阶级的损人利己、唯利是图的本质，因此，他们不论在帮与帮、股东与股东之间、或者当权与不当权，甚至资本家家里的父母、妻子、兄弟之间都有矛盾的。只要我们重视调查研究和分析他们中间的每个矛盾，并加以巧妙的利用，对于暴露和查清不法资本家的丑恶罪行，会有很大作用。对于起义的资本家既要大胆使用，又要提高警惕，加强检查，防止他们施展欺骗，对有功的可从宽处理，对欺骗

狡诈的要加以处分，做到赏罚严明。

(五)要切实做好资本家的家属亲友工作，这是一个不可轻视的力量。对于家属应着重推动他(她)们去进行劝说，而不要勉强他(她)们去进行不自然的斗争，必须认识有力的劝说，也就是斗争。

(六)检查队，这是在必要时才采取的手段，但又是必须采取的手段。没有这个手段。无法战胜某些资本家的顽抗，亦无法推动多数资本家坦白。在工人斗争中不能解决的问题，便要采取检查队进行检查，去结合工人斗争加以解决。主要经验如下：

1. 检查队应充分运用策略，要加强斗争，不要把希望放在不战而降或稍战即降，而主要应当放在经过斗争去取得胜利，去解决问题。要强调“打”，要打得“狠”，要打得“猛”。但斗争不是说的硬斗、硬逼、更不是逼、供、信。初期我们检查队进驻厂店后，不敢向不法资本家斗争，不敢宣战，而等待老板坦白，对不战而胜的意义体会错了，有些则对强调斗争、打得“狠”、打得“猛”的精神了解不明确，致发生一些同志用逼、供、信和不策略的做法。但及时注意抓紧这些事例教育干部，很快就纠正过来。

2. 检查队必须事先掌握充分材料，并与各方面的力量取得密切结合。一进入厂店，必须切实作到全面发动工人和争取高级职员，工人发动了，高级职员争取了，问题就等于解决了。同时也必须注意不能影响生产，对一些急需解决的生产问题要协助尽力解决。

3. 必须打透坐实，防止资本家承认一部又隐瞒一部，也要防止资本家高价买过关，否则，到查对核实时会向我们反攻、撒赖，会使我们被动。

4. 必须于撤出前开好总结会。总结会开得好，会使工人满意、资本家感激，对团结生产有利。如大华、明太机器厂、顺天祥木厂和怡发瓷店的检查队重视了此事，开好了总结会，结果使工人满意、资本家口服心服。

(七)宣传工作须着重于宣传政策，宣传胜利，表扬模范，着重对于资本家的政治攻势。不要着重总结经验，经验的总结应由内部

的快报、简报来做，并且要及时。我们的斗争策略，决不能在报纸上公开发表。

宣传的着眼点，应起推动作用，不应起阻碍作用。我们的宣传工作做得很多，基本上是有成绩的，但还缺乏力量，某些不妥当的宣传甚至还引起很大副作用。这是因为初期我们的宣传工作曾有无领导、无计划的现象，后来才加以控制纠正过来。

(八)必须认真做好定案处理工作，要防止“草率结束，虎头蛇尾”，误解宽大处理，把宽大与严肃相结合的原则片面化。如有的检查组由于没有打透坐实，刚刚撤出，就遭受资本家反攻，有的资本家刚刚解放，就马上嚣张起来，这都是马虎草率从事和有严重的收兵思想所形成的结果。过“左”的倾向，只顾眼前的利益，不肯把算高了的加以核实作合理的降低，也是不对的。因此，必须贯彻“检查从严，处理从宽，应当严者严之，应该宽者宽之”的定案处理原则，做到入情入理，人心拥护，使既能有利于消除资产阶级的“五毒”，又有利于团结资产阶级发展生产，如果定案不正确，不管定高了或者定低了，不管是处理轻了或者重了，都会直接影响“五反”斗争的胜利。

四、我们的主要成绩

第一、经过了4个月的严重斗争，基本上消除了不法资产阶级份子的“五毒”，在斗争中由于工人、店员的积极检举揭发暴露了广州不法资产阶级的违法行为是十分普遍和严重的，全市220个行业共47000多(包括行商、轮船)工商户中(计守法户8414户，占17.6%，基本守法户28985户，占60.6%；半守法半违法户9082户，占19.0%；严重违法户1022户，占2.5%；完全违法户136户占0.3%)，查出的五毒违法总数为216581805万元，按照中央规定加以审核后应追回的退补数为65750186万元。特别在进出口、汽车器材、五金、轮船、报关运输行业不少不法份子有组织的专门

盗窃国家资财和国家经济情报的非法集团、走私机关、派遣坐探和偷运钨、锡、锑等战略物资供应美帝国主义、私运大批毒品危害人民等严重事实，在运动中被揭发被斗争了。一些抗拒运动和不知悔改的不法资产阶级份子，也受到了或将受到应得到的惩治。两年来广州不法资产阶级对我们的猖狂进攻，给我们坚决打退了，这是广州“五反”运动的第一重大收获。

第二、全市工人、店员在运动中，受到了广泛的极其深刻的教育和锻炼，提高了阶级觉悟，划清了阶级界线，加强了团结。全市私营企业 14 万多工人店员，有 46149 人参加了各种训练班和学习班，占 31.4%。工会会员发展至 107328 人，占 73.1%。3 万多工属投入了伟大的斗争，他们经过了各种动员会、训练班、学习班和无数次大小斗争会，以及工作队干部、工会干部耐心细致的教育，经过诉苦、回忆、对比等一系列的启发教育，经过自我的思想斗争，从而把 90% 以上的工人店员发动起了。在运动中涌现了 38320 名积极份子，其中骨干份子 9843 名，更宝贵的是在运动中涌现了模范人物 1250 名。

同时在运动中纯洁了工人队伍，巩固扩大了工会组织，巩固了工人阶级在国家的领导权。过去，资产阶级猖狂进攻下，篡夺了工会领导和控制工会组织，使工会严重不纯，根据不全统计，严重或完全不纯的占 10%；大部不纯的占 55%；基本纯洁，个别不纯的占 25%；纯洁可靠的只占 10%。经过这次运动，普遍整顿改选了工会组织，清洗了资产阶级派进来和拉出去的阶级异己份子和政治上的敌人共 1000 余名，纯洁了工会组织；表扬了运动中的模范人物 125 名，树立了工人榜样；吸收了 15000 名新会员，扩大了工会组织；吸收了在运动中优秀的工人、店员 744 人参加了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又在充分发扬民主的基础上，改选工会组织，通过群众的选举将运动中涌现出来又经过锻炼的积极份子和模范人物 19547 名选到工会组织中去，充当工会基层组织委员。更重要的是在整顿工会组织中，对工会群众进行了党和工会的教育，使广大工人群众认

识了共产党是自己的政党，工会是自己的组织，因而热爱了党，热爱了组织；职工团结增强了，组织焕然一新了。这些都是可贵的收获，特别是广州工人阶级的重大收获。

第三、广州工商界在这次“五反”运动中，受到极严格的而又是极有益的教育，在工人阶级和各界人民认真帮助下，思想得到了改造，他们认识到资产阶级的本质和本性所产生的祸国害民的严重错误。同时也知道了只有尊重和维护国家人民的利益，工商界本身的利益才能得到被尊重和被维护。在运动中，又亲切地体会到工人阶级的伟大。而大大地改变对工人、店员的态度。凡是能够勇于反省的工商业者，都能够虚心接受这一很有意义的教育。如同源协胶厂×××最后也觉悟到“五反”运动的真义所在，他说：我“五毒”俱全，破坏“五反”，拒不坦白，已是够条件受政府处分，而政府仍然宽大。我认识到政府不是消灭资本家，而是替资本家医好毒症。许多中、小工商业者，在“五反”展览会上看到大盗窃犯的罪行证据，也表示仇恨，儆悟地说：“如果不经过‘三反’‘五反’，我们的违法行为也会发展到这样严重的啊！”这是很真实的说话。捷和机器厂工人在运动后生产情绪特别高昂，各部生产比“五反”前提高，资方感动地说：“现在我才体会到工人阶级的大公无私。斗争我的时候那么厉害，现在生产又这样积极，我怎得不贴贴服服跟着工人阶级搞好生产。”他立即租了一幢房子做工人宿舍，增设医疗设备，很关心工人的安全，这说明了工商界在运动中、斗争中逐步接受了教育，逐步改变了过去的糊涂思想。进而认识了只有依靠工人阶级，服从共同纲领才有前途的。

第四、这次“五反”运动真正成为全市的群众运动，真正成为“五反”统一战线的伟大斗争，参加到运动中来的，不仅是 12000 多工作人员，13 万以上的职工、店员，45000 以上的工商业者，许多职工、店员和工商业者的家属，和许多青年、学生、妇女、各界人民都直接参加或间接支持这个伟大的运动，而又受到普遍和深刻的教育。当市长代表访问组到各区街访问市民，群众都表示热烈拥护

“五反”运动，投报了 65000 多件检举材料。大东区一个 70 岁的老妇人，一向不理事，他向市长代表访问组检举一个商人走私漏税的事实。广大市民对“五毒”为害之深，影响之坏，人人憎恨；而崇尚正直老实、精简朴素的风气开始形成。“五反”前推行“明码实价”，困难诸多，许多商店还是“明码虚价”，经过“五反”，真是“明码实价”了。过去许多青年、妇女羡慕资产阶级的生活方式，经过“五反”，大家尊重劳动、爱好劳动。祥记营造厂老板×××说：“‘五毒’消除，一家安乐”；萨棠记老板的母亲说：“如果不是‘五反’，我也不知道儿子做出这么多的违法罪行。儿子得到宽大处理，使我老人家也觉得人民政府确实仁至义尽。我今后有责任监督和保证我的儿子不再有犯罪行为。”特别值得重视的：在“三反”、“五反”获得胜利的同时，物价普遍降低，国营百货公司有 4000 多种商品牌价相继降低，人民的购买力就相对地提高。市百货公司近年来生意旺盛，本年 4 月份营业额比 3 月份增加 129.71%；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146.66%。这又是运动直接带来给人民的幸福。所以广大市民愈加体会到“五反”运动好处，认识到要继续巩固“五反”的胜利，防止“五毒”罪行再生。

第五、在这次运动中，我们进一步掌握了广州私营工商业的各种情况，为今后改组城市经济提供了有利条件，为发展经济建设事业打下良好基础，这场严重斗争，更清楚地暴露了私营工商业的买办性的残余。解放以来，虽然有了很大的改变，但许多有关进出口贸易的行业，依旧暗中和帝国主义经济发生联系，用走私、套汇、逃避资金等方式替帝国主义服务。这次进出口行业的资金总额，占全市工商业资金的 50% 以上，两年来的营业额也占全市的 50% 以上，关系广州城市经济的十分重大，过去我们对这些行业是不够了解，这些也使我们确切地掌握了他们的实际情况，便利于今后切实帮助和指导他们走向正途，守法经营并为帝国主义展开经济斗争有相当作用。其次，从运动中又暴露了私营工商业的投机性和消费性，如营造业、运输、报关业、粮食加工业、钟表业的投机性甚为严

重。运输报关业既不用多少资金,也不用多少设备,只消“一块招牌,一个算盘,一个皮包,就可以申请开业”。私营商业中带消费性的更是普遍,如旅店业、茶楼业、小食品业、玉器业、鸟雀笼业、金鱼业、香烛业等41行是专营奢侈品和迷信品的。经过运动后,就有根据逐步指导他们适当改变经营方向和方法,逐步带引他们走向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生产经营。自然,广州目前也有不少私营工商业是有利于国计民生,有发展前途的,对国家人民都有不少贡献的,例如机器业、电料工业、针织业、造纸业、文教用品业、电池业等,虽是资金薄弱,设备缺乏,原料和销路有些困难,但可以克服和有前途的。我们在运动中,也十分注意研究今后如何帮助和指导那些应该发展可能发展的私营工商业,使他们更加能在国营经济领导下获得充分的发展。目前,我们加紧对各行业作慎密的调查研究,力求找出改组我们的城市经济的合理的可行的办法。另方面,对于各行业的组合情况也比较弄清楚了,过去许多行业的组合是不合理的,有些重复,有的分割,有些根本不需要存在,好象制水烟筒业全市只有6家,也成立一个行业。至于同业公会的组织也很不健全不纯洁,我们已根据实际情况和工商界的要求,除汽车商业、轮船、理发、玉器等四个行业外,其余均已通过改组了,并清除了不纯的工商联委员15名。所有这些复杂的工作能有所成就,也是这次“五反”运动开拓的坦途,才能达到的。

由于这些成绩的获得,更从思想上政治上经济上进一步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巩固了工人阶级的领导权,巩固了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并教育了全市人民,改变了社会风气,又进一步摸清了广州资产阶级的情况,健全与巩固了工人阶级的队伍。这就为我们国家经济建设,打下了十分有利的基础,从而保证了新民主主义革命事业的继续发展,并为将来胜利地转入社会主义扫清了障碍的道路。

附：“五反”统计资料分析

一、“五毒”情况

全市 220 个行业 47819 户，曾犯“五毒”行为的有 42446 户，占总户数 88.5%。在违法户中偷税漏税最为普遍，有 42399 户，占违法户 99.9%。行贿过机关干部的有 5955 户，占违法户 14%。盗窃国家资财有 5342 户，占违法户 12.3%。偷工减料有 2384 户，占违法户 5.6%。盗窃国家经济情报有 294 户，占 0.6%。如进出口商业、汽车器材商业、五金商业、轮船商业、报关运输商业、钟表商业、新药商业、橡胶商业、营造业、锯木工业等 10 个行业，都组织了盗窃国家财产的非法集团，10 个行业的违法所得即达 13500 亿元，占违法所得的总额 64.4%。

二年多来国家共损失 20963 亿元，其中偷税漏税最为严重，共 13168 亿元，占违法所得总额 60.8%，盗窃国家资财 6554 亿元，占 30.3%；偷工减料 927 亿元，占 4.3%；盗窃国家经济情报 314 亿元，占 1.4%；其他如走私套汇、逃避资金、甚至偷运钨、锡、锑等战略物资出口者，也相当严重。

不法资产阶级分子为达到其盗窃人民财产的目的，采用了各种方式来腐蚀国家工作人员，除请客吃饭、看戏及小额回佣不计外，只行贿一项已达 6946758 万元，占五毒金额 3.2%。累计行贿一亿元以上者有 125 户，占行贿总数 2.1%。在 42446 违法户中，犯一种违法行为的（指“五毒”之一“毒”）有 33223 户，两种违法行为的有 5675 户，三种违法行为的有 2529 户，四种违法行为的有 926 户，“五毒”俱全的有 93 户。违法行为大户比小户严重，累计违法金额在一亿元以上者有 2125 户，占违法户 5%。违法所得 18588 亿元，占总违法所得 88.6%。

在整个运动中商业比工业严重，商业违法所得达 17369 亿元，占 82.5%。工业违法所得 3639 亿元，占 17.5%。商业又以轮船、

进出口、报关运输、钟表、新药商业等最为突出，每个行业的违法金额都在 1000 亿元以上（或接近 1000 亿元），五个行业的违法所得共达 8000 亿元，占全市违法所得 38.1%，占商业行业的 46.2%。工业则以营造、橡胶、针织、机制、粮食加工等五个行业为最严重，这些行业的违法主要是偷工减料和盗窃国家资财，解放后人民政府为了照顾私营工商业的发展，曾对这些行业进行加工订货，但他们却在所付给原料中大量地盗窃国家资财或偷工减料。计五个行业的违法所得为 1453 亿元，占工业的 38.6%。其中偷工减料 593 亿元，占五个行业的违法所得 40.8%。

二、定案处理情况：

在定案处理工作中，贯彻了毛主席的政策，掌握“过去从宽，今后从严”和“斗争从严，处理从宽”的原则，把每一工商户的违法数字，都加以认真核实，将可算可不算的予以剔除。

在退补计划方面，也掌握了严肃与宽大相结合的方针。在退补的比例上做到了重者多退，轻者少退。使不法资本家认识到人民政府的宽大。二年多来守法户的违法所得是 19 亿元，退补数只 2.9 亿元，占违法数 13.5%；基本守法户违法数 1160 亿元，退补数 280 亿元，占 24.1%；半守法半违法户违法数 5029 亿元，退补数 1439 亿元，占 28.6%；严重违法户违法数 8948 亿元，退补数 3029 亿元，占 34%；完全违法户违法数 4132 亿元，退补数 1814 亿元，占 43%。整个运动的退补数 6575 亿元，占违法所得的 34.1%，占 2 年营业额 1.3%，占资本额 31.3%，占 1951 年纯益额 38.2%，这都说明了处理是照顾到今后的经营和负担能力。退补期限也采用了分期缴纳的办法，1952 年底与 1953 年春共退补 3800 亿元，占退补数 57.8%，1953 年 4 月至 12 月退补 1700 亿元，占 25.9%，其余 16.3% 则在 1954 年后继续退清。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进一步稳定劳资 关系的指示

(1952年9月20日)

自经一系列结合活跃经济、发展生产、展开劳资协商、推动签订集体合同或协议的工作以后，目前全市劳资关系的情况是走向正常的占大多数，不正常的占少数（以惠福区为例，在8月份调查的3163户中，关系不正常或恶劣的只有564户，占总数18%）。其表现是：行业有前途、生产正常、经营管理较合理的，则关系较好；行业无前途，或劳动力过剩，或经营管理不合理甚至带封建性的，则关系较坏。工业一般动荡面较少，手工业动荡面较大；大厂问题较少，小厂问题较多。总的看来，全市劳资关系是渐趋相对稳定了，但稳定的程度仍然极未巩固，已订立了集体合同或协议的单位或行业还很少，尚有大量工人的合理要求未能解决，部份资本家仍有故意破坏、报复反攻的；有些曲解三权，想随意将资金抽走；有些仍暗中对抗，拉拢同业老板开秘密会议要实行三停；有些甚至仍公开三停；有些生产已较好或发展的，仍然对工人的合理要求如清发欠资、分红等置之不理；有些行业虽有前途，而资本家尚抱消极态度，不肯积极克服困难，大胆经营；特别是那些没有发展前途、困难甚多的行业，生产尚未改组，有许多问题一时无法解决，劳资双方均无信心、不积极。而我们也尚有一部份干部，思想不统一，有些单纯强调生产，不顾工人福利；有些则单纯强调福利，不抓紧生产；这样，在工作中也就仍然出现若干步骤不统一、做法互相冲突的现象。

为进一步稳定劳资关系，特针对目前情况作如下指示：

(一)发展生产、活跃经营是目前最中心任务，稳定劳资关系，必须配合这一中心任务，服从这一中心任务，发展了生产，活跃了经济，劳资关系才能稳定；同样，劳资关系稳定了，生产才能发展，经济才能活跃。这一目的和规律，不特做工人运动的同志要懂得，做工商贸易的同志也必须懂得，全党干部必须重视和懂得这一个道理，做工人运动的同志必须根据这种精神，发动工人群众，展开劳资协商签订协议或集体合同，首先是为了恢复与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并适当地为争取实现工人合理、必需和可能的要求，做工商贸易工作的同志，其主要任务是直接组织发展生产活跃经济的业务，但也有责任经常地教育资本家依靠工人阶级，服从工人阶级的领导，接受工人所提出的合理、必需和可能的要求，以便稳定劳资关系，保证生产发展、经济活跃。强要做工商贸易工作的同志放弃其本身业务来作工人运动是不对的，同样，做工商贸易工作的同志在进行其本身的业务工作时，如完全不顾及到有关的劳资之间既已存着严重矛盾的条件，不协助做工人工作同志，推动劳资协商以求得解决，也是不对的，并且其本身业务也是一定做不好的。

(二)估计到目前全市劳资关系已大多数趋向正常，因此，确定今后调整劳资关系工作的总方针应是充分利用渐趋稳定的形势，及时把既得胜利巩固起来，并积极进一步求得全部的稳定。由于全市经济上带有决定性的若干行业(如进出口业及大工厂)生产营业正在逐渐好转，因而我们进行调整劳资关系工作的重点也应首先放在这些目前正在发展或只须克服若干困难即可向前发展的行业上，只有这样，才能与当前发展生产、活跃经济的中心任务密切结合，才能经过在这些带决定性的行业中稳定了劳资关系，从而提高了生产的积极性与资本家经营的积极性，带动了全市的生产发展、经济活跃和劳资关系的全面稳定。在这里，那些以为目前生产营业即已好转、劳资纠纷表面上暂趋和缓的行业已经没有什么问题，毋须再去推动劳资协商签订合同或协议了的想法是错误的，这种想法，没看到工人和资本家的矛盾是本质性的、长期性的，虽然目前

部份资本家因有利可图暂时对工人作出若干让步，工人也因为生活暂时安定，不再多提出要求，但如不及时经过协商，搞通双方思想，取得正式协议，则无论工人与资本家，都将不免仍存在许多不必要的顾虑，其生产与经营的积极性也就不会是很正常的。过去旺月一到，劳资关系和缓，旺月一过，劳资关系又极为紧张的规律，将来又会重现（虽然这种时缓时紧的规律，在资本家与工人的阶级对立未消灭前，一时难完全避免，但过份紧张，是对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建设是很有害的）。如果这些对全市经济有决定意义的行业，因为劳资关系未能真正正常，影响了它的生产和经营，则其他在经济上处于次要地位从属地位的行业，其生产和经营也就更难恢复和发展，劳资关系也就不可能全面稳定。

当然，抓紧对全市经济有决定性的主要行业，利用目前旺季已到、生产经营逐渐好转的机会，首先把这些行业的劳资关系稳定起来，也并不是把其他次要的从属的行业置之不理了。无论在哪一种行业，对资本家的破坏行为，必须给以及时的打击，对工人的疾苦，必须充分关怀并协助解决，对已发生的劳资争议，不能以你那里还不是重点为借口而不闻不问，尤其不能以官僚主义的态度，把案件搁置起来，久不解决，这仍然是很显然的道理。但作为在全市范围内稳定劳资关系的指导方针而言，却不能不根据客观的可能与主观的力量等等条件，分别主次轻重先后缓急。总的步骤应该是：9月份内大力在生产经营已好转或只须解决若干困难即可好转的行业，迅速发动工人群众，推动劳资协商签订合同或协议，而到10月底止，便应争取在全市范围内大多数行业都签订了合同或协议。到那时候，紧张已久的劳资关系，才真正基本上稳定起来了。

（三）调整劳资关系，实质是工人阶级对资产阶级实施领导权力的具体行动。因此，一方面要团结资产阶级使之安心经营，另一方面又必须坚决实现工人一切合理的、必需和可能的要求。对目前向部份存在的过份迁就资产阶级忽视工人福利的思想，仍然须要严厉批判，对若干干部不顾实际，不照顾生产，盲目提出尚未可能

实现的过高要求的单纯福利观点，也应及时纠正。对资本家大的和小的，赚钱的和亏本的，行业有前途的和没有前途的，生产经营有困难的和已解决了困难的等等，均应各按不同条件有不同的对策，水涨船高，水退船低，对独立劳动者，应当作劳动人民内部问题处理，不应与资本家一同看待。只有各级领导均严格控制上述不同对象不同对策的方针，工作局面才不被打乱，才得到最多数人（包括大部份资本家）的拥护。为了保证政策不混乱，步调一致，领导统一，特规定一切调整劳资关系的工作，俱由市工委会统一领导，各行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都须经市总工会审查通过后送市劳动局备案。

（四）根据计划，工会基层组织仍颇多不纯，干部少而弱，加以时间紧迫，任务繁重等情况，市总工会一级的领导干部，必须亲自深入区及基层组织，直接领导群众及下层干部的工作，才能迅速调动起力量，并避免工作走弯路。做法应首先由领导上亲自掌握一两个行业作出典型示范，或把工作好的行业及时总结，然后逐步铺开；并应注意分别行业特点，决定不同做法，应从低级到高级，而不是企图一下子就把全部问题解决了。一般应着重签订劳资协议，解决重要突出问题，有条件的才搞合同，条件更好的，可试点搞生产合同。

（五）调整劳资关系是“五反”以后对资产阶级又一意义极为重大的斗争，这一斗争胜利了，工人阶级才能确保领导上的优势，确保“五反”斗争的胜利，因此，对这一运动，应加以有力的宣传，以鼓舞工人群众的斗争，压倒资产阶级的叫器。宣传方针应侧重以典型事例批判资本家不依靠工人积极生产经营的消极态度，介绍某些厂店正确解决了劳资关系、提高工人生产积极性、因而营业好转的事例。目前，对这一运动的宣传还是很薄弱的，各级宣传机关应即配合运动的发展，深入检查布置，务期于最近作出成绩来。

梁湘^① 在财经系统干部大会上的报告

(1952年12月28日)

一、本市调整商业前的基本情况

“五反”运动后，广州市场起了一个新的变化。这个变化就是因为私营工商业的“五毒”被清除以及其他一些原因，使正当的工商业由此获得了进一步发展的条件，某些带操纵性的和为城乡交流所不需要的行业，受到淘汰了。这种变化对于我们工商业的发展是有益处的，市人民政府在“五反”运动中和“五反”运动胜利以后，在大力活跃城乡经济发展生产的总方针下，曾经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扩大加工订货，放宽银行贷款，调整税收，调整劳资关系等工作，并连续召开进出口、土产及有关重要行业的会议，反复动员解释交代政策，发动开展城乡物资交流。目前本市市场已日趋活跃，营业数字逐月上升，尤以私商上升最为显著，以十月份与一月份比较，全市工商业营业额增加了42.2%，私商则增达80%，说明本市私营工商业非但已经恢复，而且是在向上发展着。所以，应该肯定，我们在工商业工作上是有着显著成绩的。但是，由于我们体会和贯彻中央商业政策不够，工作还存在不少缺点，一年来私营商业发展较慢，使一部分应当恢复和发展的私营商业未能完全得到恢复和发展。而国营贸易公司与合作社在经营业务上，价格政策上，也仍存有不少问题，须要引起注意并认真加以改进。

本市商业的基本情况是国营比重小，私营比重大，虽然国营合作社在“五反”后发展较快，但无论在批发或零售上私商仍占较大

① 梁湘同志时任广州市财经委员会副主任。

比重，因此在公私比重上一般无多大问题。而较突出的是在价格问题上，比较混乱。很多商品牌价与市价脱节，如器材公司部分商品牌价高于市价达一倍以上，失去领导市场的作用，另有一些公司的商品则低于市价最高达百分之十。批零差价一般较小，批发起点较低，百货公司过去卖香烟五包算批发，医药公司批零不分，影响了私商经营。另外有些商品价格订得很不合理，偏高偏低，造成有些商品私商利润过大，有些则无利可图。如进口器材一般利润达20—40%，个别则高达一倍以上，而牙膏、被子、毛巾等的利润仅及2%，不能维持。地区差价方面，有的订得过小，没有适当照顾产、运、销三方面的利益；有些则过大，工业器材类部份商品，上海、昆明与广州价格相差达30—100%。

在经营范围方面：百货公司过去是宽了些，实际经营商品品种为九千余种，连前经营而脱销的六千余种计算，则共有一万五千余种，几乎是无所不包。零售公司过去连猪肉腊肉也经营，缩小了私商的活动范围。

此外，在市场管理方面，过去对稳定物价掌握市场是取得很大成绩的，但有些地方管得过严，面过宽。工业器材交易所管理的商品有五百余种，油糖什粮也有十九种，有些可以不管的也管上了。入场数量过低，形成摊贩也要入场交易。以上情况虽未达到很严重的程度，但整个来说，私商活动范围小，影响了他们的经营积极性，对活跃市场，促进物资交流也受到一定的阻碍。

二、调整商业的各种措施及存在的问题

根据中南军政委员会财经委员会的指示结合本市具体情况，我们在今年十一月十二月间，采取初步调整商业的各种措施。百货公司分批缩小经营商品品种为八千余种（包括原经营脱销的六千余种），又调整了二十四类五〇三〇种商品的批零差价，调整幅度从原来10%、12%扩大至12—16%，个别的并扩大至18%，使牌市价基本趋于接近。另外，我们又提高了香烟、毛巾、布匹、盐、大米、生油、日用品等十八种商品的批发起点。在市场管理方面则放

宽牲牛、糯米、饲谷及二百种工业器材和十三种糖面什粮的商品不再管理。在公私间经营范围上也将原计划在明年粮食批发销售计划减少 15%，不经营豆类；明年零售公司销售计划降低 50%。经过初步进行这些调整工作后，市场虽有了一定的作用，私商经营积极性有了提高，据美华等八家百货零售店的调查，调整批零差价五天后营业额有了增加。但是整个来说，影响还不显著，还没有完全贯彻中央中南的指示，还没有大刀阔斧的来进行。主要是还有些干部对这个问题，还没有在思想上提到应有的高度来重视，认为广州市问题不大，公营比重小，工商业发展正常，或者觉得明年贸易部门实行经济核标制，任务很大，怕调整商业后，减少经营范围，完成不了任务。现将主要问题提出来，希望大家再作深入研究，认真贯彻：

第一、经营范围问题，百货公司对此虽已作了初步调整，但这次调整的冷货太多，须要再让出一部分热门货来，有些可让应让而未让的，要再研究适当调整。在已让出的商品，究竟哪些只经营批发而不经营零售，或者经营零售而不批发，也须要确定。另外合作社方面，必须根据只对社员交易的方针，进行检查，将一些不应经营商品收缩，照顾私商经营。

第二、价格问题，目前仍较混乱。批零差价方面，除百货公司已作初步调整外，大部分单位还未见动手。对当前地区差价现象，也要调整，总之，要根据产、运、消三方面利益，国内工业品价格和进口货价格等情况，作全面的精密的调查研究后，提出调整方案来。

第三、调整批发起点问题，现我们已有初步调整，但仍很少，还要大力进行。理论上本应按卖给消费者是零售，卖给贩运者或生产者是批发，但现仍只能从数量上来划分，调整时要注意大批发商，小批发商兼顾，防止偏高偏低现象。

第四、市场管理尚未做到统一领导，联系不够，如水产市场由水产公司管理，亦须解决。

第五、我们对商业的发展变化情况掌握不够，缺乏分析研究，特别是调整商业过程中了解收集各方面的情况做得很差，没有充

分动员私商，提高他们经营的积极性，今后调整价格及批发起点均应广泛征求私营工商者的意见，求得进一步改进工作。

三、具体做法

(一) 召开干部动员会议，打通干部思想，各单位应进行讨论，使每个干部了解掌握这个精神，贯彻政策。

(二) 适当地调整公私比重：明年度国营商业营业额基本上维持现有比重，但国营公司对个别商品的经营，可按实际需要作适当的发展或缩减。合作社一般不发展消费合作社，可以发展手工业生产社。合作社的经营方针，贯彻不对非社员交易，只准代购，不准代销，大力推销工农业产品。

(三) 加强价格调整工作，市财委、工商局均应成立物价审查委员会，工商局并应于最近提出调整方案，报有关上级批准实行。

(四) 加强市场领导，开展物资交流；配合调整商业工作，发挥私商经营积极性，积极参加物资交流，这是明年商业的中心工作，并为把物资交流工作成为经常化，筹划成立一个综合性的广州市交易市场，统一领导组织开展经营性的物资交流工作。

(五) 在调整商业中，要注意解决手工业品的推销问题，工商局定于最近成立手工业科，专门研究本市手工业的产销、成本、规格等问题，研究情况，帮助打开销路，并计划于明春召开本市手工业代表会议，解决手工业的产销问题。

(六) 工业品的推销也是一个重要的问题，为扶助工业生产，明年的加工订货数量将比今年更为增加，现首先加强加工订货委员会的领导，吸收有关部门参加，深入各加工订货行业，核算成本，统一品质规格，并由工会动员工人节约原料，降低成本，开展增产节约运动。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加工 订货管理暂行办法

(1953年7月9日)

第一章 总 则

一、为加强加工订货管理，贯彻公私兼顾政策，促进工厂改善经营管理，调节供求，活跃经济，发展生产，特制订本办法。

二、凡机关、部队、学校、公营企业、公私合营企业在本市工厂、作坊进行委托加工或订货时，其加工费在一千万以上或订货总值在三千万以上者，均须依照本办法之规定办理。对于直接向工厂现购大批工业品之收购行业，亦适用于本办法。

三、“加工”系由委托加工方面(以下简称甲方)供付承接加工方面(以下简称乙方)符合合约规定之工业原料与加工报酬，由乙方制成符合于合约规定之数量、质量、时间、规格之工业产品交付甲方之合同行为。“订货”系由订货方面(以下简称甲方)付给接受订货方面(以下简称乙方)符合合约之货价向乙方订货，而乙方制成符合于合约规定之数量、质量、时间、规格之工业产品交付甲方之合同行为。所有加工订货合约，均须由广州市人民政府工商管理局(以下简称工商局)鉴证。

四、各经常委托加工或订货机构，除军需紧急任务外，应在每季末前一个月，提出下一季度之委托加工订货收购计划，并附具体意见送广州市加工订货收购委员会(以下简称加工委员会，该会现附设在工商局内)，以便综合计划，通过工商局会同委托单位进行

分配，如确有实际困难，不能事先报送计划，必须向加工委员会报明。各公私营工厂在接受加工前，须将该厂之生产设备、生产能力、生产种类、规格标准、生产计划及成本费用等据实向工商局报告，以便统筹兼顾，合理分配。

五、承接加工订货之工厂，必须系领有工商局工业或手工业登记证者。

第二章 加工订货任务的分配

六、加工订货任务，工商局在加工委员会指导下，按“奖励进步”之原则，与加工机构共同进行合理分配。

七、凡具备有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优先承受委托加工订货：

1、凡有利国计民生之公私营工厂、生产合作社，其经营管理较好，有一定设备、技术、信用昭著，成本低廉者；

2、确能执行合同，并在加工订货生产期间，努力改善经营，降低成本而有成绩者；

3、受本办法第五章第二十三条各款之奖励者；

4、军烈属创设之工厂，或在纳税、抗美援朝运动以及爱国主义运动中有优异表现而确有履行合约之能力者。

八、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分配：

1、接受加工订货曾有偷工减料行为，或蓄意延期交货，经教育而不改者；

2、经营管理不善，成本高，品质规格低劣者；

3、违反本办法之规定者。

九、乙方（包括公私营厂）接受加工或订货时，须以本厂之生产能力为限，承制后不得有转托或分包行为，但经甲方或工商局同意者，不在此限。

十、凡工商局临时分配之紧急加工订货任务，在生产条件允许时，乙方必须接受，不得藉词推诿。

第三章 加工订货合同之订立、修改与停止执行

十一、合同内容应根据“广州市公私营企业间关于加工订货合同暂行准则”(附后)之精神订定之。

十二、甲方对加工订货的规格、标准、数量、价格事先应作慎密研究，对原料供给应作充分准备；并须先向加工委员会申报加工品名、数量、规格，由加工委员会介绍加工厂依照互利原则，议定加工订货合同。

十三、加工订货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外，乙方须先通知基层工会(或该厂组织员)。并觅具适当保证(如无定金，可以免保)，然后送工商局鉴证，经工商局签证核准方为有效。

十四、凡甲乙双方未经工商局核准而私自委托或承受加工订货者，工商局得勒令停止，并重新处理之。

十五、合同签定后，如确因事实需要，须补充或修订时，应经双方同意，签订协议书，送工商局核准后方有效。

十六、在加工订货生产过程中，乙方应按月向工商局书面报告合同执行情况；但合同期限不满一个月者，不在此限。

十七、凡加工费在一亿元以上或订货总额在三亿元以上者，得由甲方派员驻厂负责检查，驻厂员须受工商局之指导；在上述数额以下者，甲方亦应负责定期检查。

第四章 加工成本及利润计算与支付原则

十八、加工成本计算应由甲方调查核算，由工商局协助进行，以正常合理经营的中等标准为依据。

十九、年利率可按其合理的投放生产资金计算，在正常合理经营的情况下，根据不同情况，以每年获利百分之十左右、百分之二十左右、百分之三十左右计算之。

二十、加工订货费用的支付，应以货币计算。

二十一、关于预付定金办法，按照中央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一九五二年八月五日(52)财经财字第二号关于企业订购货物“预收定金”问题的指示办理。

第五章 权 利 与 义 务

二十二、合同经双方协定，并经工商局鉴证后，双方均有完全履行合同之权利与义务。

二十三、乙方确能执行合同，成绩优良，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应给予奖励：

1、乙方在保证质量加工生产中，如节省原料和超额之成品、副产品悉数归还甲方，甲方应从其节省和超额物质中，提出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五十奖励乙方及该厂职工，并予公开表扬；

2、乙方所接受加工的产品质量，如超过原订标准或提前交货面对甲方有重大贡献者，甲方可酌情对乙方及该厂职工，给予适当的奖励；

3、由于乙方生产效率提高，在保证质量原则下而使成本降低，应视作乙方努力生产之结果。其降低成本部分，全数奖励乙方及该厂职工，但乙方应将减低成本的办法告知甲方。

二十四、甲方或乙方如有违反合同事情，应按下列情况给予处罚：

1、乙方因生产管理疏忽，而使货品不能符合合约之条件时，甲方得拒绝收货，但对可能修理者，乙方须无代价予以修理(修理误期仍按误期论)，如因上述原因而使甲方遭受损失时，按合同规定予以处罚；

2、乙方非因不可抗拒之灾祸(指天灾、空袭、电厂停电、运输受阻等，以下同)而延误合同规定之交货期限，因而使甲方受到损失者，其损失部份，乙方应按合同规定赔偿甲方；

3、甲方未能按时供给原料，致使乙方待料停工因而遭受损失者，其损失部分，甲方应按合同规定赔偿乙方；

4、甲方因原料供给不及而影响乙方停工时，乙方在取得甲方同意后，可进行其他生产，但不得要求甲方补偿待料期间之营业开支；

5、甲方未能按期支付加工或订货款，或要求变更规格，致使乙方之生产遭受损失时，应按合同规定，予以适当的补偿；

6、甲方交付乙方之材料，乙方应鉴别接收，如质量规格不符，乙方得不予接收，但乙方经同意接收使用后，要保证制品的品质标准；

7、甲方如因故不能按合同日期收货，在不影响乙方生产之原则下，经乙方同意，可适当延期，但甲方须将货款及加工费付清，在延期期间，甲方须付予乙方保管费和保险费，如该项货物有自然损耗者，应规定损耗量；

8、在加工或订货生产中，对可能发生不可抗拒的灾害，应根据实际情形处理之，如因某方工作疏忽，致使他方受损失时，应追究责任；

9、凡违约行为，应罚款或赔偿损失，一般罚款不得超过该批加工订货的总利润额，如属蓄意行为，除罚款外，并以违法论处，赔偿则应以“保本”及付给一定利息为原则，如甲乙任何一方有异议时，应送工商局核准后方得执行，属违法行为者依法处理；

10、如有偷工减料行为者，以违法论处；

11、为防止不法厂商再犯五毒行为，重要产品的加工订货，可采取专款专用，专料专用的措施。

三十五、乙方须接受甲方检查人员对产品质量在制作说明书范围内所提出之意见。

三十六、合同上未规定之工作，应由双方协议，合理付给费用。

第六章 附 则

二十七、本办法之解释权属于广州市人民政府，修改权同。

二十八、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府于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一日以府商告字第一一六号布告公布之“广州市加工订货管理暂行办法”即行作废。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公私营企业加工订货合同暂行准则

(1953年7月9日)

第一条： 公私营企业间之业务合同，应本公私兼顾之精神，共同协商订定之。

第二条： 公私双方订约，在合同行为上于不抵触政策法令的范围内，照合约办理。

第三条： 公私双方签订合同，经广州市人民政府工商管理局批准后，均负有履行之义务。

第四条： 合同内容包括下列基本条款：

1、货物名称；

2、计件单位：总数量、单位价格、总价格；

3、品质规格：对货品之成分、性质、重量等应有详尽的说明，必要时应付蓝图样品，并列载试验标准；

4、包装：包装方法、形式及包装材料工缴由何方负担，均应明确。

5、原料：需详列各种原料之品质或试验标准，如系加工合同，并应列载一次或分次拨付材料之地点、时间及数量；

6、加工费：须将直接间接费用及利润详细列出；

7、付款办法：应详列一次或分次付款之时间及数量；

8、交货办法：应详列一次或分次交货之时间、地点及数量，并应说明验收手续及办法；

9、税收、运输、栈租、保险费等项，由何方负责其费用，由何方支付，须有明确规定。

第五条： 其他条款：

- 1、货品不符规格之处罚办法；
- 2、不能按合同规定供应原料之处罚办法；
- 3、包装不符规定之处罚办法；
- 4、逾期交货及逾期收货之处罚办法；
- 5、逾期付款之处罚办法；
- 6、延期拨付原料及交付成品或其他须延期之特殊条例。

第六条： 对灾变的处理办法，与损失赔偿之责任范围，应有明确的规定。

第七条： 保证人条款：

- 1、应确载保证人应负被保人履行合同之责任；
- 2、被保人不能履行合同时，保证人之责任及处理办法。

第八条： 本准则之解释权属于广州市人民政府工商管理局。

第九条： 本准则经广州市人民政府核准公布施行之，修正时亦同。

市委统战部关于广州市“五反”退补 情况及遗留问题的报告(节录)

(1953年9月8日)

(一)进行翻案,要求复查:

“五反”结束,至本年4月25日止,资本家翻案请求复查的有150户(最近还有增加),能够提出部份理由和证据的只有32户,其余都是无根据或片面强调政务院关于结束“五反”的指示(工商户认为计算不合理时,可请求复查),一般均借口当时是高价买关,否认以前坦白承认的数字与事实,而请求复查。按全市11791户的退补户比例,翻案户只占1.35%,数字虽不大,但绝大多数属于后二类户,而全市后二类户仅有1338户,翻案者即占11.9%,问题便较为严重了。

资本家翻案的情况是这样:有的利诱、收买、威胁工人,有些店员工人怕失业,“五反”后又向资本家屈服,所以老板能够利用工人这一点,拉工人一齐翻案(工人与资方一同翻案的有10户大户),工人否认以前的检举,老板否认以前的坦白;有的则毫无理由,空空洞洞,到处乱叫,请求复查;有的则掩饰事实真相,向政务院、华南分局或本市监察委员会等单位提出申诉。

过去处理翻案户原则是:(1)前二类宽,后二类紧;(2)情节严重的进行调查,查多少算多少,如有故意翻案者,即处以罚金,其中最严重的户,查实后,即送法院判刑处分;(3)空洞无证据的,一般都不批准;(4)能提出证据的或我们计算重复、计算错误的,按实事求是的精神,予以核减或改正。

根据以上的原则,有32户能提出证据,我们都予以剔除,其余

的均未批准。这样打退了翻案户的反扑。但因为我们在处理时，不能掌握充分旁证。资本家还有不服气的。

由于去年在定案时，好多只根据工人检举和老板的坦白，没有旁的证据，今天资本家即借口以往坦白是高价买关是事实。许多老板的“五毒”行为涉及到全国范围，时间又已相隔3、4年之久，现在要把他们以前坦白的违法行为完全查实，显然是不可能的。但如果我们找不出证据，即予剔除，必然引起更多的翻案，影响“五反”运动的严肃性，但我们若在证据不十分充足的情况下，处罚过严或者因无力无法调查而一律坚持原案，势必增加资本家叫喊，我们更加被动。

(二)关于1950年偷漏税的计算问题：

广州在“五反”定案时，是根据各行业的情况分配退补数字，由各行业分别类型，按违法户的总违法数字，原则上以不高于50%，不低于33%的比例核实退补的，因而在处理上不少违法户的退补数字是涉及到1950年的偷漏税部份；但数字不多，整个的退补比例并不算高，还是很宽大的。缺点是我们当时做得不策略，给资本家的处理通知书上分开了五毒种类，有些则把1950年偷漏计算在内，核定其退补数字，资本家便抓住这一点来钻我们的空子，不承认应退补数字。所以有用工友杨炳、郭添等名义写信给毛主席反映此情况，请求纠正的事情发生。在1952年第五届市人代会及今年工商界代表会议上资本家均曾提出此项问题，要求剔除，如真正予以剔除，不但牵涉面广，影响“五反”胜利果实，退补数字，亦必大为减少。

(三)“三反”贪污与“五反”行贿问题：

“三反”复查以后，许多机关的贪污案都不成立，但“五反”的行贿定案却依旧保持，且处以罚款。因此，资本家以机关已不成立贪污，行贿自不能成立为理由，请求复核剔除。而盗窃国家经济情况，盗窃国家资财及偷工减料等违法行为，与资本家行贿干部是分不开的，行贿既已否定，则与行贿有关的上述“三毒”也有否定的根据

了。在这种情况下，如不剔除其“三毒”，似不近情理，与政务院对结束“五反”指示精神也不相符；但做起来则困难重重。如完全剔除，对原案势必变动很大，牵扯的面也很广。全市行贿户共有 5955 户，其中行贿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就有 821 户。全部复查人力、物力目前均不许可，因此，在处理此类案件时，感到很棘手。资本家又到处叫唤，我们很被动。

(四)有走私，无所得的问题：

不少违法户代客走私，和在自由市场及铺面上卖私货，实际上犯了走私行为，但其所得是比较少的（因为大部份走私所得由走私者赚去了）。在“五反”定案时，则一律要计补关税、货物税。资本家对此不服气，认为虽有走私，但无所得（不是无所得而是所得很少）不应计补。过去在处理时，除重复的予以剔除外，一般便根据“你犯了法就要处理”或“依照税法规定要补税”的理由答复资本家。这样虽堵住了他们的口，心里却始终是不服气的。

走私问题最多的是：轮船、报关运输、钟表等行业，另国药、凉果、海味、罐头饼饵、百货等行业也存在着此类问题。过去这样定案，其中有的行业退补数字较大，如钟表业 51 年全行业共有 281 户，实际资本额 1321626 万元，而核实退补 3019622 万元，占资本额 228.3%。这样要收足他们的退补数字，实际上是不可能的。资本家反背着包袱，失去经营信心和积极性，若予照顾，其面又很大，影响也不好，所以这个问题也悬而未决。

(五)落后行业及破产户无力退补问题：

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需要，关于一些无利于国计民生或应由国家经营管理的行业（石油、营造、橡胶、报关运输），“五反”后业务不振，日渐破产，但这些行业的退补数很大，统计四个行业的退补数字约占全市退补数 1/6 弱，四个行业的 176 户中，后两类户即占退补数 85%（共约 858 亿元），这些行业的后两类户，目前多已破产没落，如营造业全行，有 46 户后两类户，但“五反”后经建设局核准经营者仅 15 户。这些破产户，确已失去退补能力，但退补数很

大，若让他们拖下去，破产后剩下一点资产，也得坐吃山空。由于退补不清，他们转业或就业都有妨碍，因而又影响到他们的生活，对政府不满。因此，使我们陷入进退两难之境。

(六)关于逃资问题：

全市“五反”定案的外汇逃资数约港币 52537954.96 元。“五反”后至今年一月份止，据中国银行统计，已追回应冻结的外汇金额港币 8709802.95 元。在扩充经营、劳资分红、交税、“五反”退补或其他企业上债务等问题，工友们常向资方追回逃资而发生纠纷。今春进行工商业调整工作时，有关资本的调整问题，一般均系以“五反”坦白逃资数字作为根据，但资本家都不承认，不愿把逃资部份登记，企图全部推翻原案。

(七)关于处理半守法半违法户问题：

全市半守法半违法户，要退补的共 9082 户，退补数字为 1348 亿元，占全市核实退补数 21.88%。特点是面大而退补数少，现已退了 364 亿元，占应退数 25.3%。我们在政策上如何对待半守法半违法户，是值得研究的。本市“五反”处理组曾提出两点处理意见：(1)由政府明令减免；(2)原则上从宽处理，分别对待。我们认为：第一点意见不能执行，否则会失去“五反”严肃性，第二点我们认为小手工业户、个体工业、夫妻商店之类，过去错划为资本家，今天应从宽对待，分别处理，其余一般是资本家的，仍应追其退补。但这是带有全国性问题，应慎重研究才能决定。

以上是广州市“五反”后遗留的问题。“五反”是全国性的大运动，所遗留的问题，应请中央全面研究，确定处理办法，以便全国共同进行。以上七个问题，仅供参考。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在资产阶级中 贯彻严防“五毒”教育的指示

(1953年10月4日)

半年来，广州市由于党和人民政府大力发展生产，活跃经济，私营工厂民主改革胜利完成，进一步搞好公私、劳资关系，人民购买力搞(提)高，基建投资增大，对资产阶级的思想改造逐步加强的结果，生产、贸易均有上升，淡季不淡，旺季早临，各种经济均得到发展，这对贯彻增产节约、保证税收、满足人民需要都是有利的。但自进入旺季以来，由于加工订货、收购包销数字增大，市场需求量增加，某些主要商品脱销。在这种情况下，多数资本家尚能守法经营，接受国营领导和工人监督，但也有不少的资本家乘机追求暴利，重施“五毒”，不接受国营领导和借机进攻工人等各种违法行为，连续发生。

据工商局不完全的调查统计，自今年五月至八月底止，资本家违法行为已发现的计有：走私漏税的58起，包括进出口、建筑材料、傢俬等13个行业；投机倒把、违反市场管理的共有76起，包括杂粮海味等17个行业；违反私营管理条例及税政管理的有103起，包括轮船、饮食业等25个行业。牲畜业的海丰等五家鲜鱼栏，不服从鱼市场对塘鱼的管理，撕去政府通告，并煽动鱼贩搞乱水产交易所的办公室。因资本家的违法行为而使国家遭受的损失是严重的。“五反”后，盗窃国家资财，拟已处理的323件即达4529019港元，进出口商大成实业公司，在今年五月间，套取国家外汇港币29859元；建筑材料、傢俬造木商及运输船务业仅合益祥等24户，就骗取了国家财产将近8亿元；有些资本家还是一贯严重违法的，

如进出口新业商行，一贯“五毒”具全，抗缴“五反”退补款 47 亿余元，并拖欠 1950 年、1951 年两年所得税及 1953 年 7 月营业税共 5 亿元，今年 3 月至 7 月又骗取国营公司定款，不履行合同，拖欠货款 1 亿 7 千余万元；各工商户偷漏所得税数字是很大的，如纽商成记行，偷漏去年 1 月至 9 月所得税款达 237060000 元；中亚店偷漏去年所得税 108463900 元；新光药厂偷漏去年所得税 7 千余万元，资本家为了暴利，追求自由市场，抗拒加工订货、收购包销和加工订货中各种方式的盗窃国家财产的情况，也是很严重的，多数工业资本家借口我们原料差、供应不及时、规格严、品种多、利润低，而不接受加工。有的接受了加工，却不保证履行合同，或另搞地下工厂。小五金制造业集体结盟抗拒包销，阻挠与国营公司签订合同；二友牙膏自包销后质量降低 70%，兴华厂的五羊牌电池，以前可以保存半年，现在有的不到一个月便变坏流漏。资本家还利用机会挑拨工会、政府之间的关系，利诱落后工人，抗拒国营领导，破坏工人团结。商业资本家充分利用国营某些货源缺乏的弱点，到处抢购畅销货，合成等六家米行不依规定，到附近地区大量抢购米粮；广元泰茶庄用非法手段，从国营手中抢夺了高要河台圩和苍梧六堡的茶叶市场，致中茶公司近二月来，只收购了 900 多斤茶叶。有些私商，到北江设收购站，抢购已售给国营的木排，更恶劣的是私商在与国营抢购过程中，常常挑拨农民与国营、合作社的关系，破裂工农联盟。

以上都说明了资产阶级的违法行为已经发展到了相当严重的地步，对这种抗拒社会主义改造的表现，不能熟视无睹，任其发展，听其自流。必须根据中央的指示：“收集切实的资料，进行必要的揭露，并选择一部份对象进行斗争”，使资本家普遍受到一次教育，否则便会让资产阶级的投机性和破坏性愈益发展，妨碍目前增产节约紧急措施任务的完成，破坏国家建设。为了进一步改造资产阶级，使之更能接受尔后愈来愈紧张的社会主义改造，市委特作如下指示：

(一)组织力量、掌握半年来资本家违法行为的材料，准备对资本家进行适当的斗争。由财委、总工会、统战部、工商局、税务局、贸易局、合作局、人民银行等有关单位各派干部一人组成小组，即时进行搜集资本家违法行为的材料。加以整理，以为揭发斗争的根据。整理材料以目前严重地妨碍增产节约，影响税收者为主，如：(1)各种方式的偷税漏税；(2)抗拒加工订货、收购包销和加工订货中各种方式的盗窃国家资财，挑拨工人与政府、工会的关系；(3)私商抢购畅销货物，挑拨农民与国营合作社关系；(4)抬价、压价、套购囤积、破坏市场管理等。以上材料，尽可能做到全部掌握，对于关系重大、影响面广、教育面宽的典型突出的事件，尤须掌握到具体、切实、准确的材料。经各方反复对证，做到有根有据，才能使斗争击中要害，又准又稳。

(二)通过民建和工商联号召工商界中的守法户对违法户进行一般的揭露、批评和有准备的选择重点进行斗争，并对情节严重教而不改者由政府予以严肃的处理，以收打一儆百之效。作为一般揭露的材料，可由有关部门审查后交由工商联和民建的刊物发表(广州日报也可以刊登一部份)；另方面，将材料印成学习资料，在工商界中普遍散发，由各级工商联委员和工商界的学习小组，展开讨论，并逐级号召自查补报，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争取使全体工商界都受到一次教育。但为了扩大教育效果和显示国家法令的严肃性，必须选择一部份情节严重的典型对象。首先要他在工商联委员一级的会议中进行检讨(如系民建会员仍须在民建一定的会议上检讨)，予以揭发，进行斗争，如仍坚决不改，还要在群众中进行揭发斗争，并由政府予以处理。其原则是：违法行为虽较严重但能认真检查交代，表示愿意切实改正者，从轻议处；情节严重，拒不坦白，经揭露斗争后，仍坚持错误，态度恶劣，或口头承认而阳奉阴违者，应依法惩处；对个别一贯违法，重犯“五毒”，情节严重，屡教不改、态度特别恶劣者，应依法严惩，但斗争对象应商多于工，工轻于商，打击的面不宜过宽，全市共选 10 个左右典型对象进行斗争。

应依法议处的，由行政管理部门决定，应依法严惩的必须报请市委批准后才能执行。如斗争对象为市工商联常委、执委、监委、各同业公会和区工商联的正副主委和被选为此次去京开会的代表，在进行斗争之前，必须经工商联党组讨论决定，在斗争要掌握适当的分寸。如属违法严重，可视其检讨坦白悔过程度，分别予以内部通报、公开登报、依法办理的处分，要掌握先礼后兵，有理有利。如此次去京开会的代表中，有违法情节严重者，可用改选方式加以撤换。

(三)在我们加强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过程中，资产阶级的反抗必然日趋尖锐，这次反对资产阶级违法行为的斗争，自然会遇到资本家各种方式方法的反抗，如造谣污蔑，挑拨离间，借机离埠，避开斗争，拉拢工人，收卖干部，消极躺倒，串通落后，打击进步等等，估计都是可能出现的。至于特别刁顽分子，还可能专找国营和工会工作的缺点，进行反攻或逃跑港澳，自杀对抗，破坏生产。为此，必须广泛宣传解决这次在工商界中，进行严防“五毒”的自我教育，对于增产节约保障国家建设的意义，并反复交代政策，解除顾虑，稳定多数的守法户，使违法户感到孤立，随时批判各种歪曲的言论，以预防各种可能出现的破坏行动，如有较重大的破坏行动出现，政府则应坚决予以处理，同时，在整个斗争过程中，必须充分运用资产阶级中守法经营，较能接受国营和工人阶级领导，发挥正确积极性，依靠工人改善经营管理，获得合理利润，认识较清楚、易于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分子对违法的资本家进行揭露批评和斗争，加强对这部份资本家的联系与教育，并可由民建会和工商联口头上适当表扬他们。报纸不要表扬。

(四)必须加强工会、国营和政府有关部门，对这次斗争的监督和配合工作。各有关部门除应多搜集资本家违法行为的资料，加以揭露外，工会方面还特别要教育工人站稳立场，防止资本家可能发生的阴谋活动，加强工人对资本家的监督和坚决对不法资本家斗争，进一步和资产阶级划清界线，对于当作重点斗争对象的厂店工人，尤应加强教育，使资本家不可能利用少数落后工人来抗拒斗

争，政府有关部门和国营方面，更应在此时加强对私营企业的加工订货，收购包销的监督、经常检查合同执行情况，加强市场管理，打击私商抢购行为、采取有效步骤，进一步打击各种方式的偷漏税款行为，公开支持民建会和工商联对违法资本家的违法行为进行揭发、斗争的正确行动，并可在此时召开接受加工订货收购包销任务的私营企业资本家的代表会议，教育资本家接受国营领导，完成任务。至于工会有关国营和政府部门在执行利用、限制和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政策过程中所存在的某些缺点，则应逐步克服，或作主动的解释，以保持对资产阶级斗争的全部主动。

(五)进行的步骤与时间安排：整个斗争分三步进行，大体划分如下：10月半以前为第一步，在这步中先作一次学习动员报告，把违法行为作一般的揭发，并选择一、二典型户在市工商联常委和赴京代表的联席会议上，作适当的检查、揭发与斗争，并在较大的群众场合，进行斗争，以促进工商联常委及赴京代表的更深入的检查，并为下一步打下基础；自10月半到月底为第二步，这一步主要工作是：在同业工会委员一级以上和学习组员中传达检查领导的经过，号召委员和全体学习组员进行自我检查，互相批评，同时完成重点斗争工作；10月至11月中旬为第三步，这一步的主要工作是处理违法户，组织传达，广泛教育群众，号召全体工商界自查补报；同时由民建会和工商联适当表扬一部份守法经济户，稳定经营情绪，树立良好风气。

(六)为了克服对资产阶级斗争的分散性，使这个斗争能集中力量，有计划有步骤的顺利进行，达到更有效地教育改造资产阶级的目的，市委责成工商联党组统一领导，具体布置，并经常向市委请示报告，在领导斗争过程中，一方面要注意克服急躁冒进过份紧张形成搞“五反”运动，包办代替或单纯惩办主义的倾向；另一方面又要克服自流形式、不敢斗争、不解决问题的倾向。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辅导私营进出口商转业的意见

(1953年11月5日)

分局、中南局并报中央：

现将我市私营单边进口商存在情况和我们辅导该业转业的意见报告于后：

一、全市私营进出口商的一般情况

(一) 广州市私营进出口商共461户，资产净值5248亿，从业人员5202人，1952年营业额为19333亿，在全部私营商业中，户数占2.43%，资产净值占38.41%，从业人员占5.91%，营业额占30.09%，其中：单边进口商226家，资产净值1329亿，从业人员2020人，营业额7188亿。双边进出口200家，资产净值1148亿，从业人员2492人，营业额10224亿。单边出口商35家，资产净值70亿，从业人员690人，营业额1910亿。其中以单边进口商比重最大，户数占全业的49%，资产净值占52.15%，从业人员占38.32%，营业额占37.20%，进出口商关系之商业共达58个行业(包括有进出口商所在之行业在内)，经营进口货之非进口商户共655家，资金397亿，从业人员2928人。

(二) 自三月紧缩私营进口后，私营进口营业额逐步下降，如以一月份进口额2958亿为基数100，则2月份为75.25%，3月份为76.93%，4月份为54.5%，5月份为26%，6月份为16.94%。6月份较1月份降幅达77.5%，第三季度几乎全业停止经营，这样就迫使私营进出口商面临转业问题，其中首先受影响而必须转业的是主营进口商。

目前私营进口商对转业的态度一般约有三种：第一种是等待观望留念过去进口利润，这一类占大多数，多属大、中户，打算“有一天做一天，到明天再算”，第二种是积极转业，投资工业生产，根据最近调查经已签订协议书投向工厂和正在酝酿，寻找投资对象的共 18 家为数还少，仅是开始，第三种是资金缺乏，转业有困难的小户，表现为无所适从，部份则暂时转零售业务来维持。

一般店员由于教育不够，对政策认识不足，目前除部份年青积极店员尚能推动和协助资方转业外，一般的思想情况很复杂，有些则消极等待或埋怨政府，有些不愿意资方谈转业，表现怕失业，怕降低薪金，和怕转业后劳动辛苦等。

以上情况说明，目前必须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辅导私营进口商转向工业或其他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行业。否则，不仅将因大量资金在市场上的盲目投放而影响其他工商业，或投机倒把，扰乱市场，而且亦将因资本家的消极等待，业务停滞，致使大量资金日渐消耗殆尽而增加我们将来处理的困难（现每户每月平均费用开支约五千万，则 226 家商号每月共需支出万亿元以上），这样，对国家，对工人以及对资方都是不利的。

二、做好辅导私营进口商转业的工作

辅导私营进口商转业的总的和主要的方向应是着重投资工业，少数一部分可转向戏院、旅社等服务业，关于资金较少转入上述这些行业确有困难，或他们不愿转向的，可以转向商业，总之以尽可能使之迅速转入正当出路，不使坐着吃光，或流入非法投机事业为原则。转向工业时，应适当注意到原料、销路和技术等方面的条件，尽量防止和减少将来生产上特殊困难的产生。根据这个原则，我们初步调查，目前可为投资对象的最少有机器制造、搪瓷、针织、玻璃等 12 个行业，其中可能接受投资的有 38 家工厂，另可新建厂五至七家，可容纳资金约 617 亿至 1043 亿，容纳工人、店员 300 至 500 人。

在具体做法和组织领导上，为使辅导转业工作有计划、有步骤

有领导地进行，必须采取“内紧外松、坚决慎重”的原则，首先应结合对资产阶级进行国家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的教育，讲清道理，指明出路，清除其徘徊观望的心理，打破各种思想顾虑，使其积极转业，防止“行政命令”从事，避免形成紧张空气，对工人也要反复进行教育，讲明当前形势和任务，指出努力方向，号召他们从工人阶级的集体和长远利益着想，积极起来，推动资本家作好转业工作。其次，在宣传教育的同时，有条件转的首先组织他们转进去（目前已有几家了），并辅导他们转得好，以便扩大影响，推动全盘。第三，为了加强工作中的领导，我们确定在市财委直接领导之下，吸收工商局、贸易局、工会、劳动局、海关、银行以及统战部，工商联等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成立全市辅导转业工作委员会，经常加强联系，收集与研究情况，指出工作计划，检查计划执行情况以及总结经验教训等工作，随时注意解决工作中的多项问题，并抽调一定数量的干部，进行日常的具体工作。

全市 226 家私营单边进口商的转业工作，我们拟抓紧时间，争取年内基本完成，其他双边进出口商，因目前尚暂可维持，则拟待以后再另行计划。

三、对几个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

(一) 资本家转业时，原有商行的店员、工人首先应该是尽量争取随同资金一道转业，如确因劳动条件不适合或工人本身不愿转业时；可按劳动法令一律发给三个月的解雇费，由政府批准解雇，并按劳动就业原则，由劳动部门介绍另行就业与鼓励他们自行就业，但应防止资本家乘机解雇工人。我们估计，全市私营进口业转业工人约 1500 人，争取随资金一道转入工业或其他行业的约 500 人，其中有技术的由国家贸易部门吸收 500 人，留下约 500 人就更易处理了。由于过去私营进口业工资存在着较其他行业为高的严重的不合理现象，因之，随资金一道转业的工人工资原则上应按转入行业工资标准重新评定，不按原工资支付。为了切实帮助解决转业工人的技术问题，我们拟由基层工会举办一些短期业余技术训

练班，号召工人（尤其是青工）学习技术，以帮助工人积极创造转业条件。

（二）投资现有工厂。其财产估值可按过去估值折旧计算，或由双方重新协商评定。未清“五反”退补的商行在转业中资金确有困难者，我们考虑应给以适当照顾，准其转业后一定时期内负责交清。

（三）对资方以股东往来名义留店运用的资金处理问题，目前许多商店均以股东名义借款给企业运用的，有的商行此项运用资金占很大比重，转业中资方可能提出收回，势将影响整个企业转业，因此，一般应说服不提取，如款项太多，经说服教育股东仍要提取者，亦只允许其提取一部分。

各商行长期留居港澳的股东，应经过本市股东对之进行说服动员，讲清吃光对大家都不利等道理，使其同意转业，以减少转业中的困难。

转业商行中仍有未调回或未全部调回的逃资，应动员其调回，确不能调回者不予追究。

（四）转业前的盈余分配问题，由于今年上半年一般进出口商均获得高额纯益，引起盈余分配问题，其中属于工人应分部分，仍应分给工人，资本家应分得部分，则应作为转业资金，不再分散，以免减少了转业资金。

（五）个别对国外有较好联系，而我们又需要利用其进口某些必需物资的商行，可以允许暂不转业，由国家委托代理指定业务，并保留其合理的利润。

以上意见是否可行，请给指示，在未获得指示前，为了争取时间，我们拟即按此进行工作。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在增产节约运动中调整私营工业工资工作的指示

(1953年12月29日)

一、私营工业工资的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

全市共有30个私营工业行业，大小厂共计有3007户，职工人数共46389人，解放后由于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贯彻了“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政策，并经过一系列的改革运动，特别是伟大的“五反”运动和民主改革运动的胜利完成，增产节约运动的深入开展，广大的职工群众阶级觉悟和生产的积极性都有了提高。在国营经济领导下，特别是加工订货的迅速增加，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工业已获得了恢复与进一步的发展，经营管理也有若干程度的改善；在恢复与生产发展的基础上，职工群众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已有了改善与提高。但随着生产的正常与发展，私营工业存在着的不合理工资制度也暴露得更突出和更严重，并成为当前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主要障碍。其不合理情况目前具体表现为：

第一、行业之间与厂与厂之间，和企业内部工资极不合理，普遍存在轻重倒置，高低悬殊，平均主义和同工不同酬等不合理状况。如成药业（制药）平均工资为376分，机制业平均工资为339.67分，成药业比机制业高出16%；新药22家的职工比较，最高工资1190分，最低67分，高低为1比17.7；火柴业最高的934分，最低的仅54分；机制业的技工工资在集体合同上只规定每天由7.5分至14分，没有规定技术等级，许多刚满师的学徒就向高处挤，造成普遍每天拿9至10分，严重的平均主义，又如粮食加工

业仁丰米机职工 26 人中有 25 人每月平均是 274 分，职员中从会计到磅手全部是 356 分，更是极突出的平均主义，这样就抹煞了熟练劳动与非熟练劳动的区别，大大地窒息了职工的学习技术、努力提高技术和业务的积极性。同工不同酬（做同等工作，有同等技术，生产的产品数量与质量一样，而工资却不相同）的现象几乎各行业各工厂都有，严重的影响工人生产的积极性与工人阶级内部的团结。

第二、计件工资与奖励制度极为混乱与不合理，计件工资没有工作等级与基本工资，也没有定额，因此计件单价的制订是没有合理根据的，有些是按市场的需求量来决定，有些根据产品价高低，还有些因生产不正常而将单价订得偏高和偏低。如针织业过去生产不正常，计件单价订得偏高，以照顾工人一定的收入，据去年统计平均工资最高月份为 245 分，但今年开始渐趋正常，淡季不淡，旺季早临，再加上包销后产量更高，而计件单价依然不变，致使工资直线急速上升。按 1 月至 9 月统计，平均工资高达 330 分，比去年提高 34.7%，部份如裁衣工，更高达 626 分，（1—9 月还不是全年最高的，针织业最旺是在 10 月、11 月）；机器织布业在今年上半年以前，由于加工数量的限制和工人技术水平的限制，大厂虽推行双机（中小厂许多还看单机），看双机的也因受加工数量限制，仅开工 6 小时半，因此工资收入一般在 150 分左右（比国营厂低）。但秋季开始，特别是宣布了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对私营资本主义工商业通过国家资本主义道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后，国营公司对各厂加工数量大增，开工工时不单做足 10 小时或 9 小时，而且还推行双机双班制，然而计件单价仍然未改变，结果织布工工资现在比以前已提高了 1 倍左右，最高几达 100 万元。但火柴业今年规格改变后，将柴枝减短变细，过去筛柴工人每天约可得 4.5 分，现在因柴身细小，工作难做，单价一样未变，以致收入减少到每天只能得 2.6 分，无法保证工人合理收入。而另外一种则是不断提高单价，在制药业中最普遍，如黄宝善药厂，3 年来包装单价增加了 4

次，每百打从 8000 元提高到 22000 元，而且最近制药业中逐渐将产品形状由药散(粉)改为药片，包装工作效率更高，但计单价仍不修改，更加深了不合理。

奖励制度也极不合理，在今年开始，很多工厂工人知道增加工资政府是不批准的，于是就搞所谓产量超额奖励，其特点一般是定额过低，超额很大，变相地大大增加工资。制革业 1951 年合同规定，刨皮工每天产五张皮，超额一张奖一个老工薪分，但现在工人可做 10 张以上定额仍未改变。粮食加工业普遍都搞产量超额奖，而且很多是有意识的订低定额，达到大量增加工资的目的。更有不合理的是超营业额奖，如新药业都订有以若干亿元营业额为定额，超过者提成奖励，这样使资本家为了追求利润而生产价格高的药品，而工人也盲目支持，不考虑市场的需要。由于奖励办法不合理，不结合生产需要，虽然对生产数量的提高，曾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定额不合理，实质上已成为变相增加工资的一种方式，失去了鼓奖工人努力生产的作用，也因之造成某些工人为了争取奖金只重产品不重质量的严重偏向，更重要的是妨碍生产向前发展和加重了工人的经济主义思想。

第三、私营工业陋规旧习变相工资很多，名目繁杂，且妨碍生产，如针织业分“下栏”(废纱布碎)、印刷业分“纸边”，还有些厂有所谓“光彩费”(剃头钱)，粮食加工业有所谓“转糠钱”的变相工资，更是最典型的恶劣制度，就是出售米糠时每包由工人向买客收取 4000 元“转糠钱”，这 4000 元完全加重了买客(主要是农民)的负担，这些变相工资分配又极不合理，多是平均主义，以致造成工人间的互相有意见和不团结。

第四、私营工业无论从规模、设备、生产价格来看，均比国营同类或相当产业为低，但工资一般高于国营。私营工业的工资从整个水平来说，除了个别行业及一些行业内少数中小厂外，一般都高于国营，其中有些行业工资特别高，如制药业、粮食加工业、电机锯木业等都突出地高过国营很多，如制药业 22 间私营厂中年终奖金，

分红不计，平均工资为 402 分，而国营广东制药厂工人平均工资 181 分，私营高过国营 122% 强，私营机器业 41 家厂平均工资 339.67 分，比国营的广州通用机器厂平均工资 229 分高出 48.33%，粮食加工业私营厂平均工资为 324 分，国营的平均只 222 分，私营高过国营 59%。其余搪瓷、电机锯木也比国营高 40% 以上，针织、电筒、化工、制革、塑料、五金、玻璃等业工资水平一般也比国营的相当的轻工业高。

第五、私营工业工资制度不合理基本特点是：不是“按劳付酬”，而是在确定职工工资时，主要是由资方凭“亲戚、同乡关系”，或单纯以厂龄长短甚至“顺眼不顺眼”等，而不按技术高低，劳动价值大小，造成生产技术与工资严重脱节的混乱状况，阻碍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造成工资极端混乱与盲目增加的主要原因，首先是由于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遗留下来的、不合理的资本主义的工资制度，解放后没有加以改变。其次，是私营工业的工资一直是处在无领导的自流状态，解放后我们对私营工业管理上和贯彻对资本主义经营的利用、限制与改造的方针上有缺点，有价格政策上对一些发展快、利润高的行业（如制药业）的产品规格与利润没有适当的限制，使他们暴利很大。又由于私营工业发展不平衡，一些行业则生产不正常，或即使正常也获利不大，甚至亏损，那就更加发展了那种不合理现象。工资追随利润的升降而变化。在私营企业的盈余分配上，我们尚未有一套成熟的和具体办法，资本家想拿利润但在具体分配上未获解决，而工人也急于要求改善生活，想多拿工资。因而在这点上结合起来，自发调整工资和用种种办法变相分配利润和增加工资。在签订劳资集体合同或协议工作上事前未有周密的考虑，如机制业工资标准起点没订技术等级，有些合同或协议发现有问题时，未作及时的和必要的处理。再次“五反”后资本家的“五毒”行为受到打击，消极不服，阴谋反扑，变相逃资。他们利用工人中不同程度经济主义思想和我们未抓紧领导的弱点，企图利用各

种方式增加工资来收买与麻痹工人，甚至主动怂恿工人加工资。我们从很多的增加工资和搞超额奖的劳资协议中，都看中其中不少是资本家主动提出来的，同时随着工人工资增加，他自己与其家属“薪金”也随着增加，且增加数字往往较工人为高。据市税局最近统计数字，私营企业所增加的工资、奖金、分红等，资方占 48%，工人占 52%，但资本家与工人数是 1 比 10，资本家所得实际等于工人所得 8 倍多，资本家则用这样办法抽光利润，逃避税收，达到损公肥私的目的。特别是按营业额提取所谓超额工资（如华南车衣厂 1951 年规定以 300 部车为底额，超过则提超额工资）或超营业额奖（如新药业）把大部利润分光，逃避税收。如果政府和工会不同意增加工资时，资本家就挑拨说：“不是我不想增加你们工资，但是工会和政府不同意”，这样认识模糊的工人群众就转移了视线，埋怨咒骂政府和工会，说工会出卖工人利益，工会还没有资本家好。资本家就用这种极其阴险的手段以达到其离间工人与党、政府、工会的关系的目的。最后加以我们有些干部本身也有片面的福利观点，往往对工人的过高要求盲目支持，以为不同意工人增加工资就是失立场，加以“五反”后生产情况好转，职工自发地要求增加工资，对工人未很好进行教育，也因不懂工资政策，不知如何进行教育和处理。有些干部则怕工人吵架，不敢对工人进行解释说服，不敢到有工资问题的工厂去工作，这就更助长了一部份工人的经济主义的思想发展，造成工人自发的盲目的增资现象，于是厂与厂间、行业与行业之间互相影响，互相呼应。增加了工资的又到处介绍“经验”，说：“要加工资不要等工会同意，劳动局批准也可以”，于是使自发调整工资面渐渐扩大，特别是今年春开始，我们大力展开了民主改革，无暇兼顾工资问题，而下面就到处搞起来。

这种不合理的工资制度与极其混乱不合理的工资状况如不迅速加以解决，继续发展下去，首先就严重的障碍当前进一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其次影响贯彻国家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对资本主义工业通过国家资本主义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逐步纳入国家经济计划

轨道内的困难；第三影响国家的税收收入；第四会造成产品价格的高昂，销路受到影响因而影响企业的发展，资金的积累和工农联盟的巩固；第五，影响工人阶级的团结（如影响国营与私营、计时工与计件工、男工与女工、技术工与普通工、职工与工人等之间的不团结），并会造成少数工资过高的工人生活趋向堕落腐化，腐蚀了阶级意识和纯朴的品质。

根据以上情况，私营工业的工资必须迅速加以调整。

二、调整私营工业工资的目的与要求

调整私营工业工资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发展生产，保证工人合理收入，在发展生产基础上，逐步改善工人、职员的物质文化生活，改革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遗留下来的不合理的混乱的工资制度，依据“按劳付酬”的原则并照顾现行情况，初步建立比较合理的工资制度打下初步基础，并为贯彻国家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通过国家资本主义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创造条件。

具体要求是：（一）通过调整工资，进一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发挥职工群众生产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资本家生产经营的信心，改善生产经营管理，以达到增加产量、提高质量、降低成本，保证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任务。

（一）通过调整工资，对工人群众进行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的宣传教育，明确认识在资本主义工商业中的职工群众，负有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重大责任，必须在共产党的领导下，更加努力提高自己的阶级觉悟，加强自己的团结，健全自己的组织，克服目前在某些人中盲目滋长的小资产阶级的自由散漫和经济主义倾向，树立个人利益服从整体利益，眼前利益服从长远利益的正确思想，把自己锻炼得更坚强。只有这样，才能一方面对资本家进行教育，监督资本家改善经营管理，发展在国营经济领导下的、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生产事业；另一方面，才能监督资本家遵守国家政策法令，遵守公私合同，引导资本家逐步走上国

家资本主义的道路，实现国家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艰巨任务。

(三)通过调整工资，宣传“按劳付酬”工资制度的优越性，依据“按劳付酬”的原则，结合现行情况，建立比较合理的、按技术标准确定工作等级和技术等级的新工资制度，废除不合理的、混乱的旧工资制度。适当克服行业之间，行业内部，企业内部，工种部门之间、同工不同酬、轻重倒置、平均主义等不合理现象，使公私企业之间的工资水平的过于悬殊的差异，获得比较合理的解决；使工作等级、技术等级、工资等级尽量获得一致，并为今后建立“按劳付酬”的工资制度打下初步基础。

(四)通过调整工资，要进一步发动群众，健全巩固工会基层组织。在调整工资过程中要充分发动群众，和依靠群众，要发挥工会基层组织的作用，通过它去团结教育群众，培养骨干，了解、研究和解决调整工资中的问题，帮助他们深入钻研生产，发挥基层组织对生产的领导和监督作用，建立民主生活和民主制度，关心工人生活，组织工人学习，使工会在党的领导下成为工人群众自己的大家庭，成为党的联系群众的纽带，政府的支柱，以加强党和政府对资本主义工业的领导，贯彻国家在过渡时期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在运动中还要注意发展党、团员，建立和健全党在私营企业中的战斗堡垒，发挥党的领导作用。

三、调整工资原则与方针政策

目前私营工业工资极其混乱与不合理，工资水平一般比国营高，个别比国营低，因此总的原则是工资总额基本不增加，参照“中南区国营、地方国营工矿、交通企业工资暂行条例”的等级标准和工资标准结合各行业具体情况合理调整，具体原则为：

(一)调整工资的范围应限于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而工资存在不合理的行业及工厂；生产经营情况不好，未具备调整工资必要条件的行业工厂，暂不进行调整。

(二)工资水平相当于或一般已高于国营的，工资总额基本上

不增加，参照同一性质国营工厂工资标准进行内部合理调整，使不高于国营或不过高于国营的工资标准。

(三)进行调整工资，改革不合理的工资制度，必须从合理又适当照顾现实情况出发，以达到既能使工资制度向前合理一步又能保障工人合理收入，因此，除了对个别工资太高极不合理的行业、工厂、个人，必须通过宣传动员说服的方式打通思想，在取得大多数职工的同意下，适当予以降低外，一般应控制在现有水平上不使更增加，个别行业、工厂、个人工资太低，应根据生产的发展情况和企业负担能力适当提高。

(四)在一个企业内，调整工资的结果，增加工资和不动工资的人数一般不得少于全厂职工人数 85% (增加工资数争取多于不动工资数，必须多于减低工资数)；减低工资人数不得超过 10%，个别厂不得超过 50%，但职工如因过去订件单价、奖励制度不合理，需降低单价、修改奖励制度和定额等致工人收入相对减少者，不包括在上述降低工资面内。但计算和考虑职工实际收入时，应从生产有利出发，根据实际情况加以适当处理。

(五)同一行业中，为照顾生产设备，规模大小、工资和技术水平等不同，在统一的等级制度下可实行多种工资标准，但最多不超过五种。

(六)现行不合理的计件工资制度与奖励制度应加以改善。凡计件定额落后或计件单价过高过低的应予以调整，对生产不利的奖励办法应进行改善，奖励率失之过高或过低与分配办法平均主义者，应加以适当的改进，使之能够符合生产需要，鼓励工人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质量、降低产品成本，并在提高生产的基础上，逐步的适当的增加工人收入。个别行业如工资中仍带有封建剥削者应予坚决废除。

(七)关于变相工资

变相工资是一种平均主义不合理的制度，原则上应予取消，但必须以极其慎重的态度去处理。其中伙食是职工实际收入的一部

份，在计算现行工资水平时应并入正式工资中计算，以便取消（特殊情况应考虑适当处理）。

年终双薪或奖金、节赏、下栏、房贴等等，则应分别情况视需要与可能从生产出发采取不同办法处理，能并多少就并多少，能取消多少就取消多少，属于少数人所享有的如车马费、饮茶钱或为少部份人所享有的剃头钱、黄烟钱等应予取消。

(八)资方及资方代理人的“薪金”，一般超过工人工资几倍，影响企业生产发展，引起工人群众极大不满，并成为偷漏国家税收与逃避资金的一种形式，因此对在企业中负实际责行的资方，及其代理人，同样应参照国营标准规定出与其所负职务相称的（如经理、厂长）“薪金”标准，由各行业在制订职工工资标准时统一规定之。各厂资本家及其代理人“薪金”标准，应以本厂职工采取同一种标准，但其工资等级则应经劳资协商决定，与厂的调整工资方案，呈报区调整工资办公室审查送劳动局备案。

(九)调整工资必须以解决工资问题为工作的基本内容，但在可能范围内，对与工资有密切关系的利润分配问题、学徒问题、临时工问题、工时、假时劳保、福利等问题，也应从生产出发，根据必要与可能适当解决。

(十)调整工资必须有计划有领导的按行业进行，制订行业统一的调整工资方案经劳资双方协商通过以集体合同确定之，并呈报市调整工资委员会审查，市劳动局批准，各厂调整工资的具体方案呈报区调整工资办公室审查，区人民政府劳动科批准，送市劳动局备案。

四、工作方针和工作方法

目前我们在资本主义工业中进行调整工资工作在主观上和客观上都有其有利的和困难的两方面，首先这次调整私营工业的工资是在党委直接领导下进行的，党的领导是我们进行一切工作能够胜利的决定因素。

其次天津市在去年下半年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全面的调整私

营工业工资工作，获得不少经验，虽然天津的情况和我们广州市有很大的不同（如天津是在增加工资的基础上进行的），但在整个方针方法上对我们是提供不少经验的，同时我们也先后在私营纺二厂、协同和机器厂、兴华电池厂和最近在全市电池工业中进行调整工资工作，多少也积累了一些经验，这些都是主观力量上有利方面。

第三在客观上也有些有利的条件，首先从三年多来经过一系列的社会改革运动，特别是最近完成了民主改革运动，我们是有了一定的群众基础，职工群众的阶级觉悟政治认识有了一定的提高，是可以接受我们的政策的，基层工会比较健全和可以说是已经纯洁了，而且初步建立了和健全了党组织，团结在党、工、团的周围有不少的群众中的骨干分子和先进分子，这些都是完全可以依靠的组织力量。

第四、生产经营是发展的向上的，特别是加工、订货、包销、收购的数量比以前大大增加，利润受到了一定的限制，工人迫切要求改革不合理的工资制度。

以上这些是主观上和客观上有利的条件，但困难也不少，而且是很大的。

首先，就是私营工业的工资非常混乱，水平一般比国营高，这次调整工资不是在增加工资总额的基础上进行，而是在工资总额一般不增加的基础上进行内部合理调整，不可避免的是波动面较大，与国营工资改革和天津私营企业调整工资比较来说，是有困难的。

其次，工资工作是新的工作，特别是私营企业的工资工作，我们绝大多数干部对这项工作可以说是完全不熟悉，经验很少，也不全面。

第三、调整工资是改造资本主义的一环，与资产阶级必将进行尖锐的斗争，资产阶级也必然会利用这个机会来对我们进行反限制反改造的斗争，必将利用职工群众的经济主义思想这个弱点去

挑拨离间工人和党、政府、工会的关系，破坏工人内部的团结（这次电池业调整工资就已发现这种情况），我们必须要充分认识这点，提高警惕，否则就会陷入孤立。

第四、职工群众和部份基层干部普遍存在着不同程度的经济主义、平均主义和本位主义思想，这种思想是有极深厚的社会基础的，在过去一系列的改革运动，虽曾不同程度的批判过，但并未根本解决，因此，在工作中遇到来自职工群众和一些基层干部的主要障碍就是这些思想。而在这次工作中必须大力教育职工群众，纠正这种思想，才能贯彻党的政策原则，这是要经过相当艰巨深入细致的工作，才能克服困难，我们必须充分估计到这一点，盲目乐观是极其有害的。

对这些困难，必须有足够的认识，同时还要充分估计各个行业调整工资可能遇到的困难，因此，要求我们必须采取十分慎重的态度，既要坚决进行，又要稳步前进，严防盲目冒进、主观急躁，特别要做好宣传工作，密切注意和掌握职工的思想情况，解决职工群众的思想问题。还要特别注意广州市邻近港澳的特点，反革命分子必将利用我们调整工资的机会来进行破坏活动，甚至会挑拨和煽动少数落后分子进行罢工怠工，我们必须提高政治警惕性，加以严格注意和防范。

为此，在工作的方针和方法上的具体要求为：

（一）必须从搞好生产出发，把调整工资工作作为增产节约工作的重要部份重要环节，通过调整工资工作推进增产节约运动的开展。

（二）必须取得绝大多数人的拥护，依靠工人群众，做好调整工资工作，因此，就一方面要对工人进行广泛、全面、细致的思想教育，使明确调整工资的意义和目的，树立“按劳付酬”的合理观念，个人利益及部份利益服从整体利益、眼前利益服从国家工业化利益的思想，批判经济主义、平均主义、本位主义的资产阶级思想。整个调整工资的工作过程应看作是进行政治思想教育工作的过

程；另方面则必须根据以上所提原则，严格控制增、减、不动三个方面。

(三)要适当照顾私营工厂的现实，在调整工资中，不能片面强调与国营一致脱离实际的做法，但也不能过份强调私营复杂，而放弃按技术评定工资等级的原则。即在解决合理的同时，对各个行业和工厂的不同情况，作必要与可能的照顾，以便使群众更容易了解和接受。

(四)调整私营企业工资，涉及到的面是很广阔的，工资工作本身就是非常复杂与细致的工作，所以必须有组织、有领导的进行，全市必须统一原则、统一计划、统一思想、认识，各行业根据全市统一调整工资的原则，结合各行业的实际情况，拟定行业工资方案，经劳资双方协商通过，以签订集体合同确定之。各厂根据行业合同，结合本厂实际情况，具体贯彻之。

五、具体做法

总的来说，在一行业中可分为准备工作与贯彻工作两个阶段进行。但这两阶段工作必须贯穿一致，不能脱节，准备阶段工作由市办公室统一领导，组织行业工作组进行工作，各区必须与市密切配合。准备阶段结束方案确定后，即转入贯彻阶段。由各区办公室根据该行业在本区情况，将方案贯彻下去。

(一)准备阶段。为了有计划地做好准备工作，一般可分为以下几个步骤进行：

第一、展开宣传，进行调查，酝酿选代表，建立组织。

在开展工作时，首先必须大力展开宣传过渡时期国家的总路线，和对私营企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使职工初步认识在过渡时期中自己应有的责任，应从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巩固工农联盟利益出发，因此必须在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中调整私营工业中所存在的不合理工资制度。在进行工作时先应召开全业基层工会和组联主席会议，以贯彻宣传我国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进行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中，来结合说明调整工资的目的意义，及必要性、重要

性,经讨论确定选举代表的方法,其方法应为:先定期选出厂代表,然后召开厂代表会议,在厂代表中选出行业协商代表。代表条件是历史清楚,本身技术较好,熟悉本厂情况,为人公正敢讲话,在群众中有威信,负责肯干,有一定工作能力,由于经过民改后基层工会已基本纯洁,故工会主席应为各厂当然代表,代表中还要照顾到各类职工,使代表有广泛的代表性。选举行业代表时,在选票上附印厂代表的简历,普遍介绍,帮助互相了解,在普遍介绍中还要有目的地重点介绍合乎代表条件的职工模范事迹与工作情况,经过充分酝酿,然后民主选举。经验证明,这种有领导有准备选举代表,是关系到今后能否作好调整工资的重要步骤。

资方选举工作,亦应取得工商联与同业公会的协助,代表选出后并经市工商联的审查,劳资双方代表选出后召开第一次全业劳资协商会议,建立劳资协商会议组织并通过在全业调整工资的决定和计划,并将计划由各厂代表向全体职工宣布,安定职工情绪。

与展开宣传、酝酿选代表的同时,就应一方面组织力量深入重点,进行研究制订技术标准、工资标准、工资等级与计件工资等问题,作为起草行业方案根据,另方面则应对行业的生产、工资、工时、福利、利润等情况的调查,做到“详细占有材料”,调查时先拟定统一的调查表格,召开会计人员座谈会,详细解释填表方法,填表的材料须经劳资双方签章共同认可后始送来,以减少在协商中因对各厂现行情况认识不一致而引起争论,减少资方钻空子取巧的可能性。

第二、培养骨干,制定技术标准,排列工种等级线,划分职员职务等级,整理调查材料:

代表是最了解生产情况和工人情况,最能反映工人群众的意见且最易了解与接受政策的,故他们是贯彻政策的桥梁,因此在代表产生后就应组织短期的训练班,向他们交代调整工资的方针政策、方法、步骤以及讲解必要的工资业务知识,在课余时并应尽量结合该业的实际情况使代表易懂,学习中最好把行业代表组织起

来,发挥他们在学习中的核心和领导作用。学习时间一般4—6天即可。

在职工代表学习同时,并适当向资方交代政策,做法,打消其顾虑,以利工作,但对资方提出一连串具体问题,应慎重考虑,不应随便答复,以免资方钻空子。

训练班结束后工作队即应分别领导劳资双方进行起草技术标准,排列工种等级线,划分职员职务等级与研究计件工资问题。在领导劳资双方起草技术标准排列工种等级线的工作中,必须是劳方先走一步,再将劳方正确意见作为领导与带动资方代表起草的中心。同时还应反复贯彻合理观念,强调“按劳付酬”的原则,防止片面的强调“工作条件”与“工作繁重程度”的做法。

第三、起草工资标准:

经过上述工作,如劳资双方意见已接近便可召开第二次劳资协商会议,通过技术标准、工种等级线及职员职务等级,并布置起草工资标准,如在劳资双方分歧的意见较多,就应强调做好劳资双方背靠背工作,使双方意见逐渐趋于接近,然后召开第二次劳资协商会议,通过与布置如上工作。草拟工资标准是调整工资工作中最重要环节之一,因此在第二次协商会议之前,工作队内部就应该交叉进行,首先是掌握充分的工资材料,及各厂生产营业盈亏情况等具体材料,然后在照顾国营工资水平原则下,参考本业现行工资水平草拟工资标准,内部草拟完毕后为了审查标准的正确程度与是否可行,还必须选择一些厂先行初步的试评测算,通过重点的试验,进一步将标准修正后,干部心中有数,然后领导劳资双方进行起草工作。

职工方面,主要是说明情况,讲清道理,摆出材料,使代表领会政策、了解全业全面情况,在我们有组织的领导下就很快提出意见,对照起来对我们的意见进行必要的修改。资方方面,必须防止其摸底和依赖推卸责任等行为。交代政策摆出调查材料后就必须由他们逐级起草,但必须做到紧密的领导,不能任其自流,有些厂

因为职员中不少是资方在职股东或资方家属亲属等。因此就要时刻注意防止资方故意提高职工工资。如果职员工资与工人的工资关系不平衡，就会造成广大职工不满，影响生产，同时资方也借此提高自己的“工资”。

起草工作中，工作队就应在劳资双方背靠背时做好工作，意见接近即可召开第三次劳资协商会议，因此协商会议要解决两件事，一是通过工厂工资标准，一是布置起草集体合同的条文工作。

此次协商会议之前如劳资双方所提方案仍有原则分歧，便要充分布置劳方代表提出资方所提方案中不合理的地方，使他们认识自己起草的方案的合理性，坚定他们的意志，防止在协商时临时变更，打乱通盘计划，这是开好此次协商会议的关键。

第四、签定全业集体合同：

具体是采取工作队领导劳资双方首席代表起初稿，经行业代表研究后交由厂代表开会讨论修正，办公室审查，再交群众讨论，最后提交劳资协商会议讨论通过。方法上劳资双方均应先解决工资及与工资有关条文然后其他，以免在草拟中被一些其他次要的问题拖了时间，而主要工资问题又未解决，影响进度，如果主要问题先行解决了，其他问题也就可以顺利解决。

在职工群众讨论的同时，还应将行业代表与各厂代表组织起来使他们成为宣传解释与贯彻政策的有力助手。

合同经劳资双方签字后，为了慎重起来，仍不应在文字上立即批准，各厂可先行贯彻，如果不留一转弯的地步，贯彻中发现问题时，我们工作就陷于被动。

(二)贯彻阶段：

为了争取时间在准备阶段工作基本结束即可交叉布置各厂的具体贯彻工作，由于各厂的情况及存在具体问题有所不同，因此，工作队应分为若干组，分工负责领导贯彻，只有这样才能针对各厂的不同情况解决其具体问题，并便易于掌握。

整个贯彻工作可分为如下的几个步骤：

第一、召开厂代表会决定贯彻总的计划，然后由工作队协助，具体布置贯彻工作，首先就是依靠出席代表回厂后选出厂评议委员，定期成立厂的工资评议委员会小组，人数一般 5 至 11 人即可，评议机构的组织上有两个办法，一是吸收资方参加评议会，由党支部、工会主席、青年团支书及资方主要负责人为当然委员，其余则照顾职员、工人及各工种之间代表的广泛性由群众选举产生，一是不吸收资方参加，完全由劳方组成，资方提意见交协商会议讨论，我们认为第一种办法比较好。

第二、训练各厂调资骨干，集中各厂评委及部份积极职工（共约等于全体职工人数 20% 左右）学习，以说明调整工资的意义、目的、方法、步骤及传达行业合同（主要是工资部份）规定，着重地打消怕搞得不好被职工骂，影响职工团结，不愿做代表等思想顾虑，并将政策交给他们，使他们真正成为此次调整工资的骨干。

第三、试评等级并进行对劳动组织不合理现象进行可能与必要的调整。调整劳动组织是为了改善管理，减少劳动力的浪费，提高劳动生产率。

试评等级时，评至某一工种，应吸收该工种了解技术和业务的积极职工参加，使试评工作更准确，以便于制订草榜，在试评时，为防止互相抬高，除进行教育打通思想外，经验证明，从高级往低级评是防止往高抬的有效方法。试评的等级要求达到 90% 以上的准确性，同时还要按规定掌握工资总基金的增、减、不动三个方面。

第四、组织群众学习，为了解决讲解人不足，可适当地集中几个厂的职工一起上课，布置各厂代表及评委掌握，分别回厂讨论的办法，在此时间必须密切注意职工的思想情况；另一方面还要给评委一定时间在工人中进行活动，了解职工的思想情况，通过他们的了解就更生动具体而切合实际地充实我们的宣传工作内容，使宣传工作做到“有的放矢”。

第五、组织群众评级，群众经过学习思想上有了准备后，即评议委员会公布第一榜（等级草榜），此时职工思想最紧张，各种各样的思

想情况和问题也跟着暴露出来，因此应很好地预先估计情况，布置评委和积极职工掌握职工的讨论，然后吸收职工正确意见，修正第一榜，公布第二榜，再讨论，一般三榜即可定案，提交厂协商会议讨论通过，签订具体合同，送上级批准后执行，至此贯彻工作就完成了。

整个贯彻工作就是发动教育与组织群众贯彻政策的过程，因此，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就应提到首要的地位；其次，是加强对评委及积极职工的领导与教育帮助与支持他们，使之能够真正大胆、公正地进行工作，否则职工提意见，评委就害怕起来，不敢说话，甚至自己也动摇起来，那是最危险的事。

最后，在整个调整工资工作中，每个工作都必须密切联系着，抓紧生产，推动生产，是发动群众、教育群众的过程，是充满斗争的，必须时刻密切注意资方的思想动态，提高警惕，对资本家的破坏与挑拨行为，要及时地揭发与制止。

对落后职工的意见，应反复地说服与教育，任何急躁、强迫命令不合实际的做法，都是要反对的，这样才能使调整工资工作稳步推进地完成。

六、组织领导问题

1. 党的统一领导是搞好一切工作的关键。调整私营工业工资是当前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发展生产中的一个重要环节，也是劳资关系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只有在党的领导下，才能统一思想认识，统一组织力量，统一工作步调。因此，私营工业工资调整工作必须在党委直接领导下进行，由党委统一组织力量，安排时间，把调整工资工作作为当前私营工业中心任务之一，只有这样才能胜利完成任务。

2. 为了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的进行工作，防止发生混乱，市委决定设立市私营工业调整工资委员会和办公室，各区也分别设立私营工业调整工资办公室，负责领导调整工资工作，全市私营工业行业调整工资必须报告市私营工业调整工资委员会批准。

3. 各工业行业调整工资工作，在准备阶段，由市调整工资办公室统一领导，各区密切配合进行，首先由市办公室订出各该行业全市性的统一计划，同时各区根据市的计划结合具体情况订出各区计划，然后由市组织力量（并组织一部份区力量参加），深入重点工厂进行研究技术标准、工资标准、工资等级与计件工资等问题，与此同时，各区应即在市的统一计划下，展开宣传，调查及选举代表等工作，在研究出初步方案后，由市会同各区具体商研，加以修正，经市调整工资委员会审批批准后，召开该行业全市性的劳资协商会议进行讨论通过，并以签订合同形式固定下来，即转入贯彻阶段，在贯彻阶段以区为主，市办公室协助进行，各区可根据所属工厂具体情况订出具体贯彻方案，以厂为单位贯彻执行。

4. 调整工资工作采取分批、交叉进行，第一批为电机织布，针织等行业，争取在 1954 年 2 月底完成；在第一批进入贯彻阶段时，即准备开展第二批工作，第二批为机器制造、新药、成药、电筒、粮食加工、制革、制钉等行业，争取在 4 月中旬完成，第二批进入贯彻阶段即准备开展第三批工作，第三批为火柴、卷烟等工业行业，争取在 6 月底全部完成。

5. 必须加强请示报告制度，对有关调整工资原则政策等重大问题，须报告市委审查决定。各行业的调整工资方案须经市调整工资委员会审查批准，各区调整工资办公室必须经常向区委和市办公室反映情况和报告工作，市办公室也必须与区取得密切联系，使工资调整工作能够胜利完成。

以上各点希各区委和有关党组即研究贯彻执行，并将执行情况随时报告市委。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辅导私营商业 转业中的几个问题的初步决定

(1954年1月28日)

各部委、各有关局处党组、各市区委并报分局、中南局：

自去年11月市委指示必须根据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精神和我市经济的发展情况，做好辅导私营商业转业的工作后，数月来辅导转业工作有所进展。总计目前全市已经转业的有68户，资金361亿，从业人员800人，其中职工622人；协议转业并经政府批准的43户，资金166亿，从业人员408人，其中职工317人；酝酿转业的84户，资金371亿，从业人员709人，其中职工569人。而且由于在这项工作是紧密地结合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宣传教育进行的，所以一些必须转业的行业的资本家，大多提高了认识，纷纷要求转业，情绪尚好，但目前转业工作中存在着厂房、电力和原料供应、工资和“五反”退补等问题，必须予以解决，以求辅导转业工作的顺利进行。

一、关于厂房问题。由于城市规划尚未确定下来，而转业行户的建厂、扩厂、迁厂的工作必须马上进行，不能再行拖延，因之目前必须从发展生产、有利生产和尽可能地照顾到市政建设计划的原则出发，适当扩展我市现有工商区域（如西郊区与河南区），凡较大的新建或其他严重妨害市民安全健康的如化工厂等，都以在郊外现有工业区域建厂为宜；凡建厂规模不大且对市民安全健康无大妨害者，如能在市内安插则尽可能在市内安插。扩厂一般应仍利用原有厂地为好，如原有厂地实在不适合者，房管局等单位可根据具体情况，酌情批给厂地，以利生产的发展。

目前辅导转业委员会即应将急待解决的新建、扩建迁厂的具体材料并附注意见，综合转给房管局，并会同房管局召集请求批准新建、扩建等厂资本家具体了解情况，予以解决。今后此类问题转业委员会可将具体材料及附注意见综合转送房管局，房管局则应根据各厂具体情况，参考辅导业委员会所提意见，取得房地产交易信托公司的配合，尽速批给厂地。避免延误时日，阻碍转业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关于电力和原料供应的问题。随着厂房问题的解决，电力供应问题亦须及时求得解决。辅导转业委员会应及早将各个新建、扩建与迁厂的现有用电情况与将来用电计划详细告知电业局，由电业局通盘研究各转业单位的用电问题，负责解决。并应注意与房管局取得必要的联系与配合。

原料供应问题，应由市财委或贸易局提出一个初步意见来，并可考虑召开一次有关单位会议，根据现有全市原料供应和于国计民生的利弊等方面情况，指出那些行业原料供应无问题、那些有问题或那些目前无问题但将来会有问题等情况，初步确定那些行业可转，不能转的界限，以便辅导工作的顺利进行。至于目前已经转入工业的行业，其原料供应问题应由贸易局、各中央供应站、各国营贸易公司等单位尽可能设法予以解决，以免影响生产。

三、目前大多数店员尚能积极推动和协助资方做好转业工作，但部份店员由于教育不够，对政策认识不足，经济主义思想还严重存在，已经影响转业工作的顺利进行和给生产上造成了一定的损失，因此，市工联合会应及时召开各基层行业工会的会议，应紧密结合总路线的宣传教育，向店员工人讲明工人阶级在实现国家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所应负的责任，以及工人群众的个人利益和国家利益的一致性、眼前利益应该服从长远利益、生活的改善应服从生产的发展等道理，积极提高他们的阶级觉悟，不要上资本家的当，并提倡艰苦奋斗的精神。应该认识到：加强对于店员工人的教育，减少他们在转业工作中的阻碍作用，并动员他们积极推动与

协助资本家进行转业，这对于做好当前辅导转业的工作，其意义是十分重要的，我们必须切实做好对店员工人的宣传教育工作，使转业工作能顺利地进行。

另外由商业转到工业，生产还没有搞起来，或确定转业尚未挂上钩，在此过渡阶段，职工、资方代理人和资方的薪金皆应按照各该厂店具体情况，劳资协商适当降低，以利转业与生产。否则把资金花光，于职工、于国家、于资方皆不利，而且政治影响亦坏。此工作请市工联合会和劳动局于2月15日以前召集会议研究提出降薪方案，报市委批准后执行。

四、关于转业涉及“五反”退补问题，如企业单独转业不跟人合伙的，则资金与退补一块转过去。如转业投资合伙经营的企业，如转业户资金大的，应在不影响其转业的情况下，酌情交清退补或交出一部份退补；如资金小转业有困难的，可酌情在转业时适当减免一部份退补，转入新企业后，在照顾退补户的家庭生活情况下，可由新企业负责监督以其股息红利作为退补。

市委前已指出：辅导转业的主要方向应是有着重投资工业，部份并可转向戏院、旅社等服务业，有的还可转向其他有利于国计民生、适合于国家经济发展需要的商业。总之，应尽可能使失去作用的商业迅速找到正当出路，不使坐着吃光或流入非法投机事业为原则，否则就会增加我们将来处理的困难。目前辅导转业的工作尚须抓紧进行，务求第一季度争取1200亿资金能够转业，第二季度则在巩固的基础上，抓紧有条件的继续进行转业工作，以免时间拖长，使转业资金吃光花光。

以上希各有关单位研究执行。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国家对资本主义 工业进行加工订货工作中几个 存在问题的意见(草稿)

(1954年3月15日)

国家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统购、包销、加工、订货、收购，是在过渡时期初期国家资本主义的比较普遍的形式。通过加工、订货可以把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克服其盲目性，增强计划性，发挥其有利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藉以满足国家建设和日益增长的人民生活的需要，可以使国营商业、合作社商业控制主要的货源，以增强社会主义经济对市场的领导，做好现有国家资本主义工业的加工订货工作，可以为发展到高级形式的公私合营准备条件。

但是资产阶级唯利是图的本质是不会自行消除的，对我之加工订货，必然会在不同程度上，以各种不同的方式进行抗拒和消极破坏，这是一个长期、尖锐、剧烈的斗争过程，必须充分认识这点，并积极而有效地克服目前工作中薄弱的环节，尤其是加工订货的计划工作与统一领导管理工作。

一、对资本主义工业所生产的商品进行加工订货，必须根据国家需要与可能的原则进行。接受加工订货的资本主义工业，必须保证产品严格按质、按量、按时交货，以适应国家建设与人民的需要；委托加工订货单位，应做到使资本主义工业有合理利润，以提高其积极性。

二、本市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组织、技术与设备存在着先进与落后不平衡的和错综复杂的情况，例如大、中、小工业之间，中、小

工业虽有落后的一面，但在过渡时期中，利用中、小工业的生产，督促其改进，并发挥其积极性，使中小工业逐步改造而获得发展，也是可能而必要的。因之，国家不但要加强对大工业的加工订货，还应尽可能地兼顾中、小工业的加工、订货和收购的组织工作，对资本主义工业的加工订货，必须与改造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经营与增产节约相结合，必须采取“鼓励先进并督促逐步改进落后”的方针，本此原则对目前尚有困难而在一定时期后有发展前途的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在利润与任务分配上，可予适当照顾。

三、国营经济应加强对货源的掌握及原料的供应，二者缺一不可，以增强社会主义经济对市场的领导。为此，必须逐步扩大对资本主义工业的加工订货，但要结合市场与生产的发展，根据国家的需要与可能，以及原料供应的情况，分别采取不同的形式有计划、有步骤地稳步前进。国营经济应加强对原料的控制，必须明确原料供应为生产服务的观点，同时应分别不同情况，规定各种原料适当的合理库存，以便加工订货任务顺利完成。

四、为了加强对资本主义工业生产的监督和管理，防止资本家的各种非法活动，并发扬工人群众爱护国家财产的积极性，提高技术，不断改进生产，必须增强资本主义工作中党、工会、青年团的工作，在企业内部实行监督。

五、为了今后有效的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加强国营经济的领导，政府的管理，工人群众的监督，各有关加工、订货、收购单位，对过去的工作需要总结一次，结合总路线总任务的要求批判过去的错误，肯定成绩，总结经验，将工作提高一步。

六、市工商局是直接管理资本主义工业，又是加工订货的统一管理部门，一方面要教育资本家安于守法经营，违法者则须抓住具体事实，予以揭发和批判；另一方面必须主动地与有关部门密切联系，商量配合，凡事先内部统一认识，形成对外的一致力量，避免内部力量抵消，才可减少资本家钻空子，投机取巧，切实保证加工订货任务的完成。并应继续加强对资产阶级中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

造，并按照国家计划发展生产的进步分子团结，继续保持资产阶级中一切爱国守法分子的联合，加强对他们的爱国主义教育和国家政策的教育，同时必须克服资本家所必然会采取的各种形式的反抗，这是改造工作经常的重要任务之一。

今年是国家建设的第二年，国民经济将继续发展，国家的加工订货数量，亦将继续扩大，因此，对资本主义工业逐步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进行社会主义的改造，是我们当前的重大工作之一。为使有关部门分工配合得好，内部联系得更密切，对于加工订货计划、原料供应、工缴利润、品质规格与合同、生产监督与增产节约和统一领导与行政管理等问题，提出意见如下：

(一) 加工订货的计划问题

加工订货单位首先要做好国家加工、订货计划，它是目前本市加工订货工作中比较薄弱的环节。有关部门应加强对资本主义工业生产设备的潜力和国家人民需要的调查研究，掌握供、产、销的平衡，逐步克服加工订货的盲目性，并注意季节性的安排，淡季减产的幅度要能维持最低限度的生产水平；但要使资本主义工业基本上走向计划生产，必须经过一个相当时间，因此在目前应有区别地有步骤地尽可能地加强加工订货的计划性。

1、加工订货计划的编制核定和修改：

(甲) 编制加工订货计划应把产品区别主要的、一般的、次要的来进行。

(1) 主要产品，包括统一分配商品，统购统销商品，市场主要商品，而这些商品在目前本市加工订货中全行业(或工厂)已包下来的，国家需要常年生产和常年供应的，编制计划时应按年分季把产量、工厂对象、原料供应等固定下来，以便按计划正规地进行。

(2) 一般商品，指人民生活需要的一般商品，在目前本市加工订货中虽未全业包下来，但已占其产量之大部，但将来又可能包下来的，也应按年分季有计划地尽可能地把产量、工厂对象、原料供应等固定下来。

(3)次要的有季节性的商品，注意季节性生产的安排，应从长年出发，根据季节的需要，积极调节安定生产。

(4)军事部门的加工订货也应有计划地进行。

(乙)年度前各加工订货单位虽在中央加工订货计划未下达前，应继续向资本主义工业进行加工订货，其计划应保持去年第四季度的水平，中央加工订货计划下达后，可按中央计划修改。

加工订货单位必须重视季节性生产的安排。一般的、季节性不甚显著的商品，其第二季度的加工订货计划应保持第一季度的生产水平。对于有显著季节性的商品，也应尽量保持第一季度的水平。或维持其最低限度的水平，但必须报经市财委批准方能减产。

(丙)国营工业、商业、合作社商业和军事部门应在年度季度前一个月，提出下一年度分季的，季度分月的加工订货计划送广州市工商局，季度计划的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指标：商品名称、详细规格、计量单位、单位价格、分月的数量和金额、形式(指加工订货或包销)、交货日期、加工订货对象(指哪一行业哪一工厂)，以及其他具体意见等。年度计划的内容包括：分季的控制的品种数量及可能的变化和情况等项。

(丁)市工商局综合分析各部门的季度加工订货计划，根据本市资本主义工业的实际生产情况进行供求平衡，合理调度，提出具体意见送市财委批准，并按照批准的计划于每季度前十天完成分配加工订货任务。

(戊)加工订货计划应保持其严肃性，一经报送不应随意修改；如确有困难，应于分配任务前提出修改，加工订货任务分配完毕后应切实履行，以免发生停工或减产及在工人群众中和资本家中造成不良印象，修改计划亦须报经市财委批准才能变更。

2、加工订货任务的分配：

(甲)对于加工订货任务，应根据“奖励进步，适当照顾全面”之原则，结合任务大小、缓急，和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能力、品质规格、成本价格等，进行合理分配。

(乙)分配时可视加工订货计划时间长短,产品种类性质和数量的大小,分别由市工商局、区政府及委托单位负责进行,大体划分如下:

(1)长年加工订货、数量很大、任务又已固定的,可由各区政府协同委托单位共同进行分配。但工商局应事先与委托单位充分协商,订出分区控制数字、分配原则、注意事项等交由各区政府进行。各区政府应将分配结果送工商局备案。

(2)长年加工订货、其任务在数量上、品种规格上、分配对象上变动较大宗的(按单一产品计,每季内之订货包销值在1000万元以上或加工费在400万元以上者),或是中央已有生产控制计划之产品(如火柴、胶鞋、香烟等等),由工商局协同委托单位共同进行分配。

(3)一般数量较少(指在前项规定数额以下者)而又不是固定工厂对象之产品,由委托单位自行分配,并应将分配结果送工商局备案。

(四)对于承接任务之厂号名称、区别(本市行政区)及任务数量等,如系第(乙)条(1)、(2)两类者,可发动区工商联、同业工会列册,如系(乙)条第(3)类者,可由委托单位列册,一式三份,分由市工商局、区政府及各委托单位存查,以便全面掌握,进行监督检查。

3、对加强加工订货计划性的意见:

(甲)市财委、市工商局及经常加工订货的委托单位,应依靠职工经常而有计划地进行对资本主义工业生产潜力的调查,以逐步掌握其生产情况。

(乙)国营商业、合作社商业部门,必须有计划地召开熟悉人民需要的营业员与生产技术人员参加的各种专门商品研究会,加强对商场商品销售情况和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情况的了解。

(丙)国营工业、国营商业、合作社商业进行加工订货,应区别不同产品的产销情况,逐步而有计划的把短期合同变成长期合同(军事部门除特殊紧急任务外也应如此),并注意季节性的安排,凡

加工订货计划有作季节性增减的必要时，其幅度以在淡季维持第一季度的水平，在旺季以发挥现有生产设备的潜力为原则，避免盲目扩张，某些产品的生产确需扩大生产设备者，应该通过调查研究，经市财委充分考虑审慎决定。

（二）原料供应问题

原料的控制，合理调拨，及时供应，并使原料供应计划与加工订货计划相适应，是扩大加工订货促进国家资本主义发展的主要条件之一。

1、关于原料供应计划，委托加工订货单位，在编制加工订货计划时，应同时编制原料供应计划，使供、产相联系。原料供应计划应与加工订货计划同时报送市工商局，并抄送有关负责供应原料的单位，以便预先组织货源，按计划供应，保证加工订货任务的顺利完成。市财委根据加工订货计划和原料供应计划于召开加工订货分配会议的同时，与各有关单位讨论决定本季度各种原料的供应计划及其供应办法，并指示各有关单位切实执行。

2、关于原料的供应：

（1）负责供应原料的公司，必须明确原料供应为生产服务的观点，凡本市工业生产所需要的原料而又属本公司经营范围以内者，应切实负责供应，同时应分别不同情况，规定各种原料适当的合理库存。

（2）原料供应的原则是：先军需，后民用，先满足加工订货需要，后适当照顾自产自销。

（3）国家掌握统一分配的原料，应做到配出原料，收回成品。资本主义工业在接受加工订货中，对于国家统购统销物资或经工商局临时核定分配之原料，只限于接受的加工订货任务内使用，不得盗卖、挪用及转让，如有节余这些原料时，应冻结在工厂内，并报告委托单位及市工商局处理。

（4）国内生产的工业原料，应大力组织收购，并要做到调拨及时，防止脱销停产，影响工人生活。

(5)如系地方外汇进口之原料，应首先满足本市工业生产的需要，不足供应本市工业生产而要外调时，必须经过市财委批准。

(6)供应不足的稀少原料，应鼓励节约代用，并在必要时，有计划的组织废品收回再行生产。

3、关于原料供应的办法，委托加工订货单位，原料供应单位，与资本主义工业之间签订供应三角合同，是保证原料有计划供应的好办法，应予切实执行。签订原料供应三角合同，最好能与签订加工订货合同时办理。原料供应合同如遇有非人力所能抗拒之困难以致不能履行时，可报市财委注销。

(五)工缴利润问题

加工工缴和订货价格，应使资本家有合理利润。目前加工订货利润的标准，大体仍按照不同情况使私营工厂按其资本计算，在正常合理经营的情况下，每年获得10%左右、20%左右、30%左右的利润的规定。所称资本，系指就其进行生产所必须的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生产情况如有发展，可再考虑调整，但必须贯彻“按同一行业正常合理经营的中等标准来计算”的方针。“如果因为改善经营、降低成本，在适合社会需要、遵守国家规定，又照顾了人民消费能力下，有些利润超过这个规定也是可以的、容许的”。

1、根据上述原则，对部分行业中工缴利润偏高偏低的现象，应加以调整。同时要核定工缴货价，应根据奖励先进、推动落后的原则。因此，凡成本低、质量高的产品，或求过于供的畅销品、或生产过程复杂，资金周转较长的，或短期的紧急任务，其所得利润应酌予高一些；凡成本高、质量低，或供过于求，或生产过程简单、资金周转快，或从照顾生产出发的产品，其所得的利润应略低。

对部分小型工厂某些次要产品加工订货工缴利润的计算，亦可以按照不同情况，根据与国计民生的关系，适当参考各地市场价格，在照顾产、运、销三者的利益及物价稳定的原则下进行协议价格。

手工业产品的工缴利润，可视具体情况，核定其单位产品利润

率，一般应低于同类的机器工业产品，惟在执行时应适当照顾实际情况，不宜机械。

2、工缴货价应由订约双方按“中等标准”核计之成本，并给予合理利润为基础，协商订定。核算成本工作，由订约双方进行，市工商局审查，报市财委批准。

3、中等标准成本，系以成本各项目之具有中等条件者为基础，经过现场调查了解、查帐核对后确定之。目前所采的方式，大体有下列几种：

(1)以行业各厂或若干代表厂的成本各项目之中等条件者，加以综合作为计算之标准。

(2)选择一个或二三个较有全面而有代表性的中等典型厂，再参照同类型(即同规模的)一般厂的成本，修改其不能代表一般的个别项目，加以确定。

(3)在同一行业中，由于大、中、小各类型厂的规模、生产条件相差悬殊，可照顾实际情况，核定适合各类型厂的若干个不同的中等标准(如同一产品中，可区别动力工业、工场手工业与个体手工业户，而有不同的中等标准)。

(4)凡成本因素(如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有较大变动时，可根据不同产品的利润情况，酌量调高或调低价格，但必须公开成本，核实计算。如果在现有技术基础上，确因技术提高，改善经营管理，而不是偷工减料或计算错误而获得的超额利润(如系订货或包销，包括节余的原材料)应归工缴所有，以资鼓励。在一定时间后(一般为半年)应重新调整工缴、货价。

(5)品质规格相同的货物，其工缴、货价，原则上应一致，品质规格较好的名牌畅销货，应按其用料成本、操作技术、产品标准化等因素，给予适当的品质差额。

(6)合理调整利润，可采用产品排队相互比较来确定，过高的应采逐步降低的办法，以免影响资方经营的积极性，过低的应适当提高，使能获得合理的利润，发挥经营的积极性。

(7)国营商业进行收购，可按常年平均利润计算收购价格的，合同内可以订立常年收购价格，亦可参照季节规律，确定旺季季节不同的收购价格，但从全年看，仍应符合常年平均利润率，在淡季出于维持生产订货收购时，利润可以减少，但订货收购价格，不能少于该一时期生产之实际成本。

(四)品质规定与合同问题

确定加工订货的品质、规格应实事求是，避免验收的过宽和过严，避免罚款的过苛和姑息，同时必须严格防止资本家偷工减料、粗制滥造等行为。加工订货合同和检查合同执行情况是自始至终的严肃工作，合同订立之前，应经充分协商，并做到明确具体，合同签立后，公私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如遇特殊情况，必须变更或中止合同者，应经双方协议同意或由市工商局仲裁决定。其因变更或中止合同而使对方遭受损失者，提出一方应予适当赔偿。但确有特殊情况者，应予照顾。

1、凡长期加工订货包销，或短期一批而数量很大之行业、工厂，委托单位必须派员驻厂，了解检查制作情况，及时反映和改进，督促合同的履行，驻厂员并应受市工商局之指导，对未能派驻厂员的工厂亦应尽可能组织工厂的监察员或检查小组，定期检查，定期汇报。

2、根据原料供应(数量与质量)、技术条件、生产设备和人民需要，订定不同规格标准，列入合同，共同保证贯彻执行，国营公司在验收中应考虑到兄弟公司原料的供应情况和品质规格来解决，根据需要与可能，逐步简化品种规格。

3、贯彻按质定价，好货好价、次货次价的方针，根据平均先进的标准，规定产品的次品率，超过规定者，应在扣价后收回成品，其扣价的幅度，应在该批次品的利润范围之内，如因生产残品使委托单位遭受损失者，按合同规定处理。是加工性质者，对原料部分应按原料价值附加利息赔偿。

4、凡经市工商局监证之合同，如有违约，必须通过市工商局处

理,如在广州市加工订货管理暂行办法第五条规定以外,未经市工商局监证者,由私营工厂所在地工商分局或区府处理,任何一方违约时可按合同规定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并报工商局备案;对合同未规定事项之处理,亦可先行协商解决,但须报准市工商局,方得执行;如双方协商不能解决,应由市工商局仲裁决定,经市工商局议论双方同意后,即有约束力,双方应切实执行,但如任何一方有异议时,须在一定期限内提出,得申诉法院判处。

5、违反合同的赔偿,应在合同中作明确的规定,延期赔偿,一般应略大于银行的放款利息,但不应超出延期部分加工订货的利润额。有违法行为者依法处理。

(五)生产监督与增产节约问题

1、必须依靠资本主义工业中党、团和工会组织与工人群众,加强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监督,督促资本家严格遵守国家政策法令,保证加工订货合同的履行,保证按质、按量、按时交货,并严格防止其偷工减料、粗制滥造,挪用、套换原料,盗卖成品等违法行

为。
2、逐步实行企业管理的民主化,进一步发挥工人群众的创造性和积极性,推广先进经验,藉以提高技术,改进生产,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减少浪费,以更好的改善企业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并为国家创造更多的财富。

3、为了加强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监督和展开增产节约运动,可推动工厂成立增产节约委员会或专门小组的讨论(由党、工会、青年团、技术人员、职工、群众及资方等有关代表共同组成之),定期讨论生产计划,检查履行合同的情况,通过它进行劳资协商,督促资方改善经营管理,团结技术人员与培养工会干部对企业管理的能力,这项工作应在区党委统一领导下,重点试验后逐步推广。

(六)统一领导与行政管理问题

加工订货工作牵涉面广、问题多,四年来本市加工订货占私营工业生产值的比重,不断增加,特别去年增长尤速,今年国营投放

的金额会更大,因此今后对于加工订货的统一领导与行政管理,也须加强,以利在统一的政策指导下,统一步调进行工作。

1、在市财委的统一领导下,由市工商局设立专管部门,统一管理加工订货工作,其具体任务是:综合委托单位的加工订货计划、分析平衡、合理调度;审核加工订货的合同。鉴证检查并监督合同的执行,本公平合理的原则,审查成本和工缴利润,报请市财委作最后决定;指导资本主义工业推广先进经验,改进生产,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组织原料供应;教育资本家;调解和仲裁加工订货工作中的纠纷与争议,会同有关部门,依靠职工群众,对私营工厂进行生产与行政监督,加强在生产过程中的检查工作,处理私营工厂在加工订货中的违法事项。

2、市财委每半年召开加工订货工作检查总结会议一次,每季度前二十天主持召开加工订货分配及原料供应会议一次,具体安排;委托单位事前应提出计划分配厂号名称、数量、订约期间、原料供应办法等资料,与市工商局充分交换意见。

3、各区政府在区委领导下,应主动监督私营工厂履行合同,通过各厂的党的组织,工会检查其生产情况,防止“五毒”行为的发生,做到为市工商局统一管理加工订货的助手作用。

4、经常加工订货任务较大的单位,其业务负责人员,各区工会、区工商科负责人及市工商局加工订货专管科负责人,应定期每月举行会议一次,密切联系,研究情况,以加强政策的指导性,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

王力^① 关于广州市 1954 年公私合营 工作计划与作法的意见

(1954 年 4 月)

广州市 1954 年公私合营的任务，经市委决定，分局和中南局批准，共完成二十五家厂的合营工作（厂名另附）。根据当前情况与现有条件，分作两批进行：第一批合营十三间厂（厂名另附），要求于 7 月左右完成，第二批合营十二间厂 6 月上旬继续调干部进厂，要求于 9 月左右完成。

中央指示关于发展公私合营的方针，是要以国家投入少量资金和少量干部，去充分利用原有企业的资金、干部和技术来改造资本主义工业。由于 1954 年是有计划的扩展公私合营的第一年，一般来说，对情况了解和工作经验都很不够。因此，要稳步前进，以搞好为主，力求在合营中合营后政治影响好、生产好，作出榜样，加强准备。对私营工业应继续进行关于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对私营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以及国家资本主义方针的宣传教育，使之家喻户晓。为今后逐步实现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创造有利形势。

大体步骤与方法：

一、合营前的准备工作

主要是“了解情况、创造条件、摸清底子，提出对策与制订方案的意见”，时间约二十天到三十天。但本市私营工厂，一般来说，经过过去一系列的改革工作，特别是经过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

① 王力同志时任市委私营工业部副部长。

总任务的宣传教育，工人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有了进一步的提高，知道私营工厂是要走社会主义的道路，希望公私合营，但是这些厂最突出的特点是工资高，很不合理，奖金福利多，如制药业二十二间私营厂平均工资就比广东制药厂（国营）高 122%。私营纺二厂平均工资是八十万（连伙食等一〇五万）比国营广东纺织厂六三万要高。又如兴华电池厂在未调整工资以前有的工人超额奖金将至工资的两倍。因此，工人经济主义思想比较严重，怕合营后降低工资，减少福利、奖金、减少收入；另一方面，由于私营工厂中经营管理不善，生产无人负责，劳动纪律松弛，因此，怕合营后劳动力提高，制度严。有的工人说：“合不合营一样做工、吃饭”，职员方面照顾较工人更多一些，特别是能力低、工资高的怕降职降薪和抽调，甚至有些历史较复杂的怕受训和改造（协同和有的职员就是这样）。又如纺二厂的不少工人，甚至部分党、团员都认为纺二厂比国营纺一厂还要优越。

资本家方面由于大势所趋，表面上是愿意合营，但实质上顾虑很大，主要是怕失去地位“有公无私”，没有技术的怕无工作做，有的怕降低工资，用拖和推的办法，说：“合营还不够条件”等，甚至不少人是采取暗中抗拒的态度，逃走资金，如上海钢管厂就发现抽走二千多万元。以上都是公私合营的主要障碍。

针对上述情况，必须反复交代政策，打消顾虑，发动群众，使之拥护公私合营，依靠他们搞好合营工作。

第一阶段工作大体上分三步进行：

第一步：搞公私合营干部到厂后，首先向干部、群众、资方表明态度说明来意，通过党、团、工会组织从上而下，由内而外发动群众，进行总路线的学习，交代党在公私合营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工作重点应放在党、团员及工会积极分子教育工作上，因为他们曾产生顾虑，主要是考虑他们个人地位得失问题，因此要着重说明依靠他们搞好合营工作，使其消除顾虑，积极工作。

对技术人员同时抓紧教育工作，尤其是要抓紧对其有代表性

的进步的人物进行教育。

对资方则亦要抓紧对有代表性的分子反复交代政策，掌握其思想情况与动态。

要对资方或资方代表人、高级职员交代政策，打消顾虑，安定其情绪。

第二步：结合政策交代，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工作，为制定下一步合营计划打下基础，调查研究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继续深入了解职工思想情况，把职工发动起来，作好合营前政治思想准备工作：

根据协同和、纺二厂搞合营第一阶段情况来看，必须从党内到党外，从骨干到一般，反复深入的动员讲明政策后，通过进行总路线学习，绝大多数工人才拥护合营的，认为合营后可早到社会主义，合营后有前途，生产有了保证。但也有不少人直到今天还有不少顾虑，尤其是纺二厂，因为工资高，奖金福利多，产生“四怕”：一怕工资福利减少；二怕调往北方；三怕加强劳动纪律；四怕降职。根据工人以上情况，必须进行：

(1)了解情况与贯彻总路线的教育密切结合，在职工中进行充分的动员教育，树立社会主义思想，造成迎接合营的热潮。方法可采用小组讨论，个别串连，算细帐、对比，及小结与问题解答，大会报告等。教育的内容：明确公私合营的重大意义，要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必要，使全体职工认识到公私合营对社会主义建设的关系，同时认识到公私合营企业社会主义成分居于领导地位，生产关系、企业性质起了重大变化。

(2)通过群众发动工作，依靠党、团员去培养工人骨干去发动群众，通过他们搜集群众的思想情况，根据群众的思想情况再进行动员教育，再通过他们领导群众讨论与个别串连，弄通群众思想。

对职工进行动员教育工作中，特别注意发动老工人与工程技术人员和职员，将他们发动起来对进行公私合营搞好生产有决定

作用。

总之，随时依靠本厂的党、团、工会组织，依靠工人群众充分作好政治动员工作。

(二)了解财务资产情况：在财务方面着重了解研究财务处理之存在的问题，目的是为了清产核资。防止资方借合营之机逃避资金，发动工人起来进行监督，在资产方面则有重点的摸清机器设备，估价情况，及其固定资产、流动资产与负债情况，并了解其资产积累过程与股东变化情况。及是否需要投资提出意见，对公私比重作一估计，以便与资本家进行协商谈判时有所依据。

(三)了解资方情况：了解厂长与股东之间的相互情况，尤其是主要股东之间的相互关系及企业负责人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系，了解分析资方与资方代理人政治态度，对合营的看法，及经理、厂长特长，研究工厂生产管理形式，如何进一步实现改造，以作为进行统战工作与人事安排之依据。

(四)了解解放以来历年盈亏情况与近几年分息分红情况，对过去未分息分红者要了解资方最近打算准备意见。

(五)了解业务方面、生产方面情况(包括供、产、销、财务、设备技术条件，工人生产情绪，工厂管理及生产中存在的问题等)拟定合营后生产计划。

(六)了解本厂党、工、团工作与组织情况，以便有效的发挥本厂组织力量与进行某些必要的组织调整。

(七)了解厂内其他突出问题及职工迫切要求，提出合营后处理意见。

此外，还应了解厂内政治情况(敌特情况)，防止合营中发生破坏事故。

第三步：总结准备阶段工作，制订第二阶段合营工作计划。

二、合营时的工作

这个阶段根据武汉及本市协同和纺二厂经验，主要工作是成立机构——公私合营筹备委员会，进行合营事宜，在合营中；第一、

必须进一步充分发动群众，准备力量组织发动全体职工搞好生产，并监督资方；第二、加强统战工作；第三、做好清产估价定股工作；第四、订出公私合营章程；第五、作好人事安排等，完成合营手续结束工作。

（甲）成立公私合营筹备委员会

在第一阶段做好准备工作的基础上，即应由工业局、统战部召集合营工作组和资方代表开会交换合营意见，成立公私合营筹备委员会。合营筹备委员会是一个协商和议事的机构，目的是公私双方共同办理清产核资、人事安排、合同起草等一切合营事宜。组成人员包括：下厂干部，厂内干部，劳动模范，职员，资方代表组成，委员人数的多少视厂的大小而定。一般不少于五人不多于九人为宜。在一般情况下，下厂的主要干部任主任委员，资方任副主任委员。合营筹委会下可设清产估价组、秘书组、人事组等组织（由公、私股代表及职工组成），专门负责进行合营工作。

公私合营筹委会成立后，公股代表及私股代表进行分工，建立一些必要的会议制度，召开职员及合营工作干部会议，提出有事共同商量，共同负责，采取联合办公的方法（必要时还应背靠背），随即着手进行以下工作：

（一）研究协商人事安排工作。在公私合营筹委会成立后，资本家必然是专门考虑其个人职权地位问题，对生产也就必然推卸责任，这时实质上生产便由我们抓起来，因此应首先指派一公股代表。

其次，对原有实职人员一般要包下来，基本上不动，并参酌原有情况，可进行个别调整，一般的暂保持原职原待遇，使全体技职人员安心生产，同时，提拔工人群众中的一些优秀分子干部，协同和就提拔了十五人，作为今后搞好生产的可靠力量，派下厂的干部，可确定到重要部门与需要部门。

（二）秘书组起草公私合营合同工作。（参看协同和合同章则）在制订公私合营章程中，除首先要解决定股问题外，董事会的职权

问题亦须肯定。董事会(包括公私双方的)应为议事、协商机构,而不应是企业的最高决策机构,因为一方面保证公方的领导,另一方面也可适当发挥私股的积极性,董事会应成为与资本家斗争的主要场所,而且是团结、教育、改造资本家的重要场所之一。

(三)清产估价工作。这是资本家与我们斗争的焦点,清产估价工作组在合营筹委会领导下,首先进行学习有关清估文件,政策及应注意事项,使思想上认识一致,明确做法,然后再向群众展开宣传工作,使职工认识清估工作的重要及知道如何配合工作,使清估工作在群众支持下进行。

第二、在未开始清估前由清估小组根据“公平合理,实事求是”公私两不亏的原则和厂内实际情况,先拟定出一个清估方案,交由公私合营筹委会研究通过,在这之前我们应心中有数,也要资方准备,促使资方先提出意见,与之协商,这样比较主动,否则便易为资方钻空子。如协同和最初是我们提出估价方案交资方审查,结果我们很被动。

第三、在这个工作中清点工作较易进行,中心问题是核资问题,而核资问题又是以估算超龄机器使用价值与评议价格较为复杂。而资本家对这方面抓得很紧,我们对此既不能马虎,又要防止估价过低的偏向,主要根据公平合理的原则,参酌机器使用年限与实际耗损程度,根据历史文件材料,发动职工提意见(特别是要抓老技工、老职员),结合技术鉴定,实事求是的估算其使用价值。估价过高,我们在经济上会受到损失,资本家会得寸进尺,估价过低影响资本家与我们合作的积极性。必须明确资方以企业的全部资产进行合营。因此,这不仅具有经济意义而且具有政治意义。

第四、清估的方法和步骤是先清点、后估价。清估时可分为固定资产与流动资产两个小组,各组包干进行,以免重复及遗漏。

在上级批准正副厂长名单后,即可召开全体职工大会,正式宣布公私合营,通过合营大会进一步针对职工思想情况树立社会主义思想,使全体职工进一步认识到合营的重大意义与合营后的重

大责任。将职工欢迎合营的热情引向生产，以搞好生产的实际行动来庆祝合营。

(乙)进一步发动全体职工搞好生产，职工的热情就不会消失下去，来推动合营工作的顺利开展，使其表现出公私合营的优越性。协同和由于抓住这点，不但扭转生产上(1952、1953年)亏本现象，而达到收支平衡，同时也使全厂工人生产紧张起来。如何做呢？

(1)首先要深入发动全体职工，保证加工订货任务的完成，贯彻计划生产，必须做出全面生产的安排(由粗到细)，充分发动全体职工修订原来计划，找出薄弱环节，开展合理化建议，使某些可能解决的关键性问题得到切实解决。这样，使职工居于主人翁地位，充分发扬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加强其责任感，如协同和做好龙洪修船小组订出计划，推动了全厂。

(2)继续贯彻总路线教育，从思想上进一步提高职工的社会主义自觉，并围绕搞好生产针对职工中存在的非社会主义思想进行教育，不断的提高职工的社会主义觉悟，作为搞好生产的动力。要特别注意以下几点：第一，树立先进，培养先进，运用典型去推动一般职工，并加强党对工厂企业青年团和工会的领导，要吸收觉悟高的工人中的优秀分子入党入团，以扩大社会主义阵地，增加社会主义成份。如协同和在合营工作中就发展了四个党员，并建立了党支部。在党、团基础薄弱的工厂在开始工作就应注意发现对象，抓紧培养教育，在工作中锻炼，条件成熟时便应发展。第二，防止过左过右的情绪。第三，防止过早地一切都向国营工厂看齐(如扩建、福利等)。第四，抓技术抓业务搞好生产，争取增产，至少使不降低生产。

(3)合营后是以公为主，社会主义成份居于领导地位，同时承认私方的合理合法权益。因此，在行政职务关系上，他们如果是职员，则既要领导和监督他们尽职尽责，又要他们有职有权能够合理地行使其职权。既要充分利用其有利于生产的一面，也要批判和斗争其不利于生产和改造的一面，目的是发挥他们的积极性而又利于在每个具体工作中对他们进行改造。

这一阶段主要是把私营工厂企业由私有制变为公私共有，初步改变了生产关系，使社会主义成份居于领导地位，因此，生产管理上必然引起一系列的变化，我们就要善于发现、培养和树立新的社会主义的思想，去反对旧的资本主义思想，使新的社会主义成份对旧的资本主义制度进行经常的斗争与改造。在这一阶段，由于职工觉悟提高了，认识了原来企业的不合理，经营管理不善等问题，可能产生过急的情绪，如要求一下子改变原来的制度，要求向国营看齐，迅速扩建和购置新机器，增添设备，举办集体福利事业等，同时也可能发生以为合营后什么事都有政府来管，产生忽视对资本家的斗争和改造。另一方面使工人重视与热爱技术、学习先进经验，在以上基础上发动职工，为完成加工订货任务而初步讨论出一个比较先进与可行的生产与扩建计划草案来为第三阶段正式转入生产打下基础。

三、转入正常生产

根据第二阶段职工初步讨论出的生产与扩建计划的基础上，进一步的发动全厂职工，开展合理化建议，发扬先进，进行精打细算，对比算帐，自上而下，自下而上，反复讨论，订出一个新的生产与扩建计划，为完成这一任务，必须作好如下工作：

(1) 进一步巩固公私合营，全面转入生产，围绕搞好生产，逐步对企业进行改造，逐步实现计划管理，保证加工订货任务之完成。

合营后必须根据生产中需要与可能以抓计划逐步实现计划管理，根据贯彻计划的需要，要建立或改革某些组织与制度是必要的，但要逐步进行，不可操之过急，待行之有效，干群条件成熟后，再进一步进行组织与制度的建立与改革。因此，必须采取稳步改造的精神。

(2) 参照国营厂去逐步改进财务制度，加强财务管理，以经济核算制度为指导企业生产的指导思想。逐步向经济核算制方向努力。这是管理企业的重要方法。

(3) 加强政治工作，加强思想领导。委派到各厂的领导干部，生

产上大多是外行，需要很好的钻研业务，但必须加强政治工作，加强思想领导，深入发动全体职工，依靠全体职工积极性，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过程中去钻研业务，不是脱离实际孤立的去钻研业务。加强政治工作，加强思想领导，对发动全体职工搞好生产有决定作用。而这也是对资本家改造的有力保证。

(4)开展劳动竞赛，不断地提高职工群众的共产主义的劳动热情，不断地提高劳动生产率。劳动竞赛是发展生产，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可靠保证，是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方法。是新的生产关系的必然表现。因此，企业的党、工会组织必须负起组织劳动竞赛的责任，只有依靠广大职工群众完成国家计划的决心和意志，高度发挥职工群众的主动性，才能更好地发挥企业的潜在力量，才能不断地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5)根据生产需要进行投资扩建工作。

广州市公私合营委员会 关于召开全市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 工作 会议 的 报 告

(1954 年 5 月)

为了传达中央中南财委(资)一、二月会议主要内容和精神，我们于 5 月 8 日召开了为期 4 天的全市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作会议，出席会议者为市属有关业务单位，下厂工作的党、团员干部及有关干部共 144 人。这次会议主要的目的是：(一)通过传达中央中南财委(资)一、二月会议精神，认识国家资本主义的方针意义，进一步研究公私合营的方针政策；(二)明确今后合营工作各阶段的具体做法；(三)解决下厂干部一些思想问题。会议第一天，由罗培元同志作“为贯彻中财委(资)和中南财委(资)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企业会议精神逐步将广州市资本主义工业基本上纳入公私合营的轨道而奋斗”的报告；第二天由王力同志作“关于广州市 1954 年公私合营工作计划与作法的意见”的报告。共讨论两整天，最后由吴有恒同志作总结报告，市委第二书记王德同志也到会作了指示。这次会议因准备仓促，开得有些粗糙，但基本上是成功的。现将会议主要情况和解决的问题报告如下：

一、关于政策思想问题

由于下厂的学习不够，干部对国家资本主义方针的认识是很不齐一的，真正能较全面的掌握合营的方针政策的干部，只有极少数，多数对合营政策只有片面了解或很不了解，而相当多的干部的口头上认为国家资本主义是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较健全办法，但思想的深处，却有点不以为然，有个别还认为“没收”方式比合营

慢慢改造要好些，有的认为“合营”方式便宜了资本家。总的思想主流是“宁左毋右”，有急躁情绪，对稳步前进方针有抵触。经过传达、报告和结合广州情况，展开讨论研究，初步端正了政策思想，多数干部从较全面的意义上认识到国家资本主义方针的正确性和在广州把十个人以上私营企业逐步纳入合营轨道的必要性。同时，对下述一些具体的政策问题，经过讨论也有了进一步的认识。

(一)关于企业改造与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相结合问题，各厂干部较普遍的观念是重视把企业拿过来，忽视对人的改造，不了解二者必须结合进行的道理，对两者的结合的方法更苦无经验。相当多的干部，认为资本家唯利是图，狡猾顽固，不能改造，如二友牙膏厂工作组长，主张将该厂中一个当香港赴台访问的球队秘书的资本家股份加以没收；对一个在厂的资方代理人拉拢职工、偷走资金、生活腐化，提出要扣押；对与资方关系好、不接受工会批评的会计，要求“开除”。有的干部要清算逃资，连几十年前买的房子也想追回来合营。对资本家的职权，说是名义上可以让他有职有权，实际上不能让他们有权。对有技术的资方：同意安排，对既没有技术又没有资金的代理人则主张“连勤杂也不给他做”。对技术人员与高级职员的认识也不明确，如有人认为旧会计都是穆仁智，因而不同意“包下来”的政策，要把这些人集中训练、转业，甚至认为资本家提拔的工程师也难改造，“不如赶走他们”，不愿意采用争取、教育、改造的方针，利用他们对生产有利的条件，而是想简单化的一脚踢开，只指望上级多派党团干部。这些错误的思想认识，经过听了传达报告后，已进一步得到纠正，在小组会上，也受到一定的批判。在总结时，吴有恒同志还特别强调了贯彻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必要性。至于如何把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相结合，则因大家尚无具体经验，讨论不深，有待以后在实践中摸索出经验来。

(二)关于清产核资问题。干部大体上认识了这是公私合营过程中与资本家斗争的关键问题，这个斗争既复杂又尖锐，警惕性是提高了的，但由于干部对清估工作没经验，缺乏财务管理生产和

知识，又怕和资本家交涉中失掉立场，因此流露出“宁可少估不可多估”的非实事求是的情绪。有人说“值一百万元的东西，估它个六十万元或八十万元，公家不吃亏，自己也不会失去立场”。但协同和的经验，教育了大家。协同和机器厂的清产核资工作，因干部掌握政策曾有过偏差。也缺乏这方面的知识，工作方法上包办代替，在清估过程中，估高了，资本家不吭气，还得寸进尺；估低了，资本家到处乱叫，陷我们于被动，也在一定的程度上影响了别的资本家接受合营的态度。如纺二厂和大成缝纫机厂的资方，由于受协同和的影响，顾虑估价不公平，大成资本家向我们干部说：“如果你们是搞合营的就不要来”（协同和的清估已进行复查纠正）。会议上经过分析批判，大家在思想上基本上求得一致认识，协同和厂的干部说：“过去稀里糊涂的搞，没有这次会议交代的系统。”但具体办法仍不很明确，我们准备最近召开一次专业会议，系统的解决一下。

（三）关于“四马分肥”问题。会议中反映出多数干部有不同程度的抵触情绪。相当多的基层工会干部认为这办法太便宜了资本家，说利润是工人创造的，应该把资本家的那匹马挤小些；有的提出再征一次所得税，或者多提些公积金；或者用公债的办法把它拿过来。总之是不愿意给资本家有利可得，或只给资本家很小很小的利润。经过讨论，大家对党中央这条政策基本上没有怀疑，但碰到具体问题还可能发生思想抵触的。我们打算在今年终分红前，再开一次专业会议进一步解决这个问题，并把中央的指示根据广州的情况，加以具体化。

（四）关于少量干部少量资金问题：在会前，同志们对充分利用原有企业的资金、干部和技术来改造资本主义工业，公股领导的方针是不明确的，部分同志认为既然是公股领导，就应在投资比重上多于私股，才能称得上领导，干部配备上既要多，又要强才能领导起来。也有少数同志认为投资少，说话没有力量，因此开展估计投资数一般都偏高，下厂后纷纷要领导派干部，对旧企业的人员不知道应强调教育改造，经讨论后，初步明确了目前国家是集中主要力

量发展重工业，但同时又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如不领导即无从改造，大家明确公股领导，不在于干部和资金多少，首先在于社会主义的政治和经济的领导，不这样就看不到我们的优势，会后二次重报上来的各厂投资额，都接近于实际，但今后仍须把这个方针继续对干部进行教育。

二、关于工作方法问题

会前由王力同志根据第一批铺开厂（主要是协同和及纺二厂）的工作做法及参考上海等地的经验，写成“关于广州市 1954 年公私合营计划与作法的意见”的文件，并在大会上作了报告，进一步解决了下厂第一第二两阶段的工作步骤与方法问题，小组讨论时，情绪很高，展开了较充分的讨论，除基本上同意报告上所规定的作法外，又提供了许多具体的经验，经研究分析后，把正确部分吸收起来，加以修改，使原来的报告更为全面。在讨论过程中，凡过去对群众工作有一定工作经验，且又肯动脑子钻研问题的同志，提出的意见便较深刻、全面，有些同志却只在一些无关宏旨的问题上兜圈子，对一个正确的作法体会不深，但总的来说，经过讨论，干部对做法方面，有了一个较系统的领会，心中有底，为今后工作打下了较好的基础。

三、关于干部思想问题

会议还反映了一些干部，由于对合营工作的意义认识不足而产生的一些个人主义意识，这主要的是怕负责任，怕犯错误，不安心工作或者不愿干这个工作的情绪。有的同志怕当厂长，以为自己业务不熟悉，缺乏信心，怕搞成一团糟时不得了。个别同志说：“当上厂长，说不定过两个月就要坐牢。”有的因职位未确定而情绪不安，有的不愿在厂里工作，说：“搞完清产核资再搞搞生产就走吧。”也有因怕改薪金制而不愿干。较普遍的是怕与资本家打交道，怕说错了，做错了，给资本家钻空子，给领导戴右倾帽子；有个别同志说，和资本家交谈“事先要准备 3 个钟头”，要“拟好发言提纲”。有一个厂的资本家要求和干部谈话干部竟心存恐惧，不敢接近。

干部思想所以这样混乱，主要原因是：(1)这些干部多数是搞过“五反”、民改的，发动工人有一套，却不懂得领导生产和做资本家的工作；(2)下厂前学习时间太短，领导抓不紧，一般干部的政策思想和个人打算的思想，未得到应有的提高与整顿，科以上干部因在学习时间，又要分心去听市委关于四中全会的传达报告，也学得不好；(3)干部在机关学习过总路线也结合检查过原来所从事的业务，但对国家资本主义问题却只能讲大道理，不会结合实际，因此，下工厂后，碰到的多是新而具体的问题，大道理用不上，又怕违反政策，因而工作简单化和过“左”情绪就产生了。从农村调来的干部，更感到工业复杂，摸不着头绪，不容易安定下来。

这次会议传达了中央中南会议的精神之后，大家对国家资本主义方针的认识有了提高，进一步认识了本身工作的意义，王德同志还针对干部的思想问题作了较详尽透彻的批判。怕和资本家打交道问题经过听报告和讨论，大家认识到工人阶级力量比资产阶级的力量是占了极大的优势，资本家的大多数可以改造，坚决反抗只有少数，并交换了一些做资本家工作的原则和方法，“怯场”情绪就减少了，信心有了提高，但因会议时间短，解决问题不深入不透，今后还必须不断的做巩固工作。

这次会议的主要缺点是时间短，讨论不充分，小组讨论虽然暴露了些政策思想问题，但发言中，谈具体做法多，钻研方针政策少，小的问题，具体困难问题提的多，大的问题和关键性的问题提的少，虽经一再扭转，但大家对方针、政策，仍有钻不进去的倾向。以致一些原则性的问题，解决得不够透彻。其次，是总结与介绍协同和、纺二厂的初步经验教训做得不够具体。这两家厂的实际工作内容是很丰富的，有许多宝贵的经验与教训，但由于协同和的经验教训，全面总结不及时，临时抓上来的材料，又缺乏加工，没有完整的向大家介绍；纺二厂在第一阶段的工作经验，也因时间仓促，来不及整理，没有在会上很好的介绍。只以这两家厂的经验为主，综合各厂的情况，提出了一般作法。再次，会前对干部思想不大摸底，对

过去下厂的集中三天学习(交代政策,整顿思想),估计高些,因而对一些干部的混乱思想,解决得不透,当然因为会期短,解决问题不能那么全面,但必须在今后充分注意对上述问题的进一步解决。

罗培元在广州市 1954 年 扩展公私合营会议上的报告^{*}

(1954 年 5 月 8 日)

一、逐步把资本主义主要工业纳入国家公私合营是当前对资本主义工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重要任务。

我们结合广州的情况研究了党中央所批准的“中财委(资)关于有步骤地将有十个工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基本上改造为公私合营企业的意见”后，认为中财委(资)对扩展公私合营工业所提出的政策原则及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作的方针和具体措施，对于我们广州的私营工业逐步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有很大的指导意义。

为了保证广州市社会主义经济的比重的正常增长，国营工业的顺利发展，逐步变消费城市为生产城市，进一步克服私营工业对国计民生的消极性和破坏作用，提高它的积极性和有利的作用，改进设备，改变私营工业的生产关系，提高劳动生产率，使私营工业在更大的程度和范围内为广大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和物质生活上的需要而服务，必须在今后若干年内积极而稳步地将国家需要的、有改造条件的，十个工人以上的私营工厂，基本上(不是一切)纳入公私合营轨道，然后在条件成熟时，将公私合营企业改造为社会主义企业。

* 本文原标题为《为贯彻中财委(资)和中南财委(资)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企业会议精神，逐步将广州市资本主义工业基本上纳入公私合营的轨道而奋斗》。全文两部分，第一部分是传达中财委(资)和中南财委(资)1954 年公私合营企业计划会议精神，本文是原文的第二部分。

四年多来，党和人民政府在贯彻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和改造的结果，使资本主义工业的大部分已在不同程度上纳入了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在高级形式的公私合营企业方面除省管辖的外，由市管辖只有四家（即大生铜厂、南洋烟厂、永成冰厂和广州印刷厂），1953年的总产值 163273000000 元；在中级形式方面，逐年都有发展，1950年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总值占私营工业的生产总值的 10.6%，1951 年占 31.84%，1952 年占 37.47%，1953 年占 56.16%，1954 年的计划要占 80%。从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范围来说，1952 年为 29 个行业，75 种产品，1953 年则为 36 个行业，120 种产品，其中全部为国家包销的主要商品达六十多种。1954 年第 1 季加工订货任务达 9500 亿，占生产总值 66.71%，1、2 月份已有 592 大型户接受加工订货包销。国家已掌握了私营工业主要产品的大部分，私营的自由市场已相对缩小，资本主义工业和农民的关系也受了很大的限制。

四年多来，党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了一系列的反限制斗争，1952 年的“五反”运动，和 1953 年的自查补报斗争，都在不同的程度和范围内克服了资本主义工业中的落后性和破坏作用一面，发挥了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性一面，资产阶级分子受到了一定的教育改造，这些都是过去对私人资本主义工业和资产阶级分子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成绩，和今后进一步对私营工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

但必须指出下列 3 种值得注意的情况：

（一）私营工业比重还大，国家和合作社工业比重小，公私合营比重更小。据统计局统计，1953 年本市工业生产总值共 59303 亿元，其中国营 4959 亿元，地方国营 4467 亿元，公私合营 1632 亿元，合作社 824 亿元，私营 47420 亿元（以上均不变价格算）。从各种经济成份发展速度来看，1953 年比 1952 年的生产总值增加的 38.76%，其中国营增加 101.83%，地方国营增加 18.98%，合作社增加 57.46%，公私合营增加 6%，私营增加 37.6%，从各种经济

成份所占生产总值的比重来看，国营只占 8.36%，地方国营占 7.53%，合作社占 1.39%，公私合营占 2.76%，私营则占 79.96%，从这些数目字可以看出，解放以来国营和合作社工业的发展速度是远胜于私营工业的。但从产值来看私营工业产值相对数量减少而绝对数量仍然增加，并且在整个工业比重中占着相当大的优势（个别行业，个别户则有垮台的减产的），而公私合营工业四年没有得到扩展，这说明了社会主义工业的领导力量还是薄弱的，而在国家集中力量发展重工业，广州社会主义工业因许多特殊条件不可能迅速发展的情况下，进一步扩展公私合营企业，通过它来加强对私营工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是当前迫切的任务之一。

（二）广州市资本主义工业的另一情况是设备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很低，资金的浪费很大，成本高。

关于设备利用率方面，据市财委不完整的统计，如拿生产设备可能的最高年产量来比较，1951 年与 1952 年的实际产量，大部分行业的设备利用率都未超过 50%，重要行业如火柴只达 16% 到 19%，制革（革重）只达 2.64% 到 7.45%，电筒只达 6.58% 到 6.78%，电池只达 8.43% 到 10.05%，硫化元青只达 14.09% 到 16.46%，牙膏只达 2.55% 到 5.53%，除制革外，这些都是逐年发展的行业，而在 1950 年全国公私合营工厂的设备利用率，革重已达 39.54%，其中华东已达 41.90%，东北达 55.23%，火柴全国已达 35.65%，其中东北达 33.6%，上海达 36.71%；卷烟全国已达 44.7%，其中华东已达 36.91%。可见广州的私营工业的设备利用率是很低微的。经过民主改革后，去年的设备利用率有了增加，但没有基本的改变。设备利用率低的原因除了一部分是因为原料供应成问题和一部分工业生产已为国营所代替外，普遍的原因是生产缺乏计划性，经营管理不良，设备配备与劳动组织不合理以及生产技术落后……等。

广州市的劳动生产率，数年来有轻微的增长，但有若干行业、若干工厂增长得很慢，有些还远落后于全国的水平。如电机织布业

看台率，全国平均为每人看八台，上海有最高看至 120 台的，而本市 1953 年前，一般为每人看一台，1953 年以后虽逐步提高，但现在一般也只为每人看二台，多则看三台至四台。又如与武汉手机织布业相较，则包括非直接生产人员计算，武汉手机织布业平均每台机用 1.9 人，而本市电机织布业平均每台要用 2.4 人。如以本市劳改工场相较，则劳改犯人平均每人每小时可织布 5.2 码，而本市私营织布厂工人，平均每人每小时织布一般不超过 4 码；中区某布厂四五个织布工人中，最高者为每小时织 3.8 码只有一人，一般的只可织 3.6 码，最低的每人每小时只织 3 码，个别的只可织 2.8 码。如以产值计算，则 1953 年本市国营广州纺一厂平均每个职工的产值较私营织布业同年平均每个职工产值高出 96.31%。

私营工业经营管理的混乱和浪费现象尤为严重。去年民改所暴露出来的情况说明：有相当多的工厂根本没有什么管理制度，没有经营计划，没有必要的会计制度。有些工厂的资本家或代理人三五个月不到厂一次，对供、产、销都采取不闻不问制度，造成许多混乱、不合理现象和大量的浪费积压。如益丰搪瓷厂 30 个亿的资金，因经营管理不善，积压的制成品或半制成品就值 20 亿元。北区华新厂，一百人吃饭，每天买 150 个人的菜，1 个月要买 100 只碗；该厂浆纱部，每次浆纱只须雇用两个临时工就够，却经常都是雇用 22 个。华一织布厂毫无计划的添置了一批不等用的机器，生产 1 个月便搁着不用，以后又翻修改装，就浪费了 5 亿元。税局检查凤祥针织厂 1952 年不合理的开支占全年支出 15% 以上，李裕兴针织厂去年上半年检查出积压无用物资等于总资金的十分之一。又如织布业的华新、绵远新，钢铁业的捷和，搪瓷业的益丰等 25 家大中厂的材料，1952 年全年浪费总数共达 87 亿元，其中有 10 家厂，共亏蚀 22 亿元，而这 10 家厂全年由于经营管理不善造成的浪费就达 31 亿元。民改以后，这种情况有所改善，但还没有基本的改变。

上述情况严重的障碍着私营工业的生产发展。它不但使生产

品的出厂价格增高，品质低下，不能扩大市场，发展企业，有些企业还可能受到淘汰，而且随之而来的是公私劳资以至城乡关系都受到极坏的影响。因为成本高，国家进行加工、订货的工缴费就要加高，工缴费高了，国家要蒙受损失（如 1953 年国家在全市织布业中共加工 115 万多匹布，如将同样的布数量不在广州而在武汉加工，则国家可以减少工缴费一百二十一亿八千多万元，这笔开支可以在广州办像永新那样有工人 230 人织布机 20 台的织布厂 9 家，可以办像绵远丰那样规模的织布厂 24 家）。〔工缴费〕低了资本家要叫喊，公私关系就难免紧张了，工人生活也因企业发展受了障碍，生活改善难以实现，劳资关系也容易紧张起来；而高价的工业品会使农民望而却步，阻塞城乡物资交流，影响工农联盟。例如农民要卖去十四担米谷子才能买到一架缝纫机，卖去一担谷子只能买到三支手电筒和三个手电池，或者十条毛巾，或者两双胶鞋和两把牙刷。而一般农民每年每人平均收入只不过六、七担谷子左右。

这些情况也说明：只有进一步加强对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一方面加强对已纳入国家资本主义中级形式的私营工业的领导，一方面逐步引导这些企业向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发展，才有可能较为有效地逐步改造这些私营工业的落后性，使它更好为目前的生产和工业建设服务。

（三）自总路线颁布以来，广州市的阶级斗争有了新的发展。一方面是政治上经济上的社会主义因素都有了新的发展，一方面是资产阶级从政治上经济上抗拒社会主义改造的加强。这是合乎逻辑的。因为过渡时期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是“谁战胜谁”的斗争，谁要是给资产阶级拥护社会主义改造，欢迎走国家资本主义道路的花言巧语所欺骗，谁就要犯原则性的错误。整个过渡时期的阶级斗争都是很尖锐和激烈的，国家资本主义的经济形式将是我国过渡时期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的主要形式。

为了进一步克服资产阶级唯利是图的本质所产生的对国计民生的破坏作用，克服资产阶级对实现社会主义改造各种步骤的抵

抗，有效地把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和企业的改造结合起来，也必须逐步扩展公私合营企业。

广州市当前的情况说明了这一点。大多数资本家在不同程度上，用不同的方法来抗拒社会主义改造，首先就是抗拒国家资本主义。其主要表现是：

1、抗拒国家加工、订货、统购、包销，追逐自由市场。有的公开抗拒，如利工民厂资方在该业中公开说“谁接受包销是衰仔”；有的采取欺骗隐瞒方式，如某橡胶厂实际生产能力月产胶鞋四万双，订包销合同时只报三万双，新世界胶胎厂接受包销后，故意将产品好货当作次货，然后拿到自由市场去卖，追逐高额利润，有的消极经营，不回工厂，不理生产。利国电线厂资方对工人说：“提高工资、提高次货率，报低产量，就可免去接受加工订货任务。”有些资本家不惜多出次品、废品以争取自销。

2、抽走资金。有的资本家把资金抽逃至港，已查出的有塑胶业的大中国、星华、嘉禾三家；有的抽资金走，甚至抽出搞“地下工厂”或“家庭生产”；有的巧立名目抽走资金去购置房屋；有的以个人“结婚费”、“交际费”等名目抽出资金，任意挥霍。织布业的泰盛厂资方在1953年内抽走资金达一亿元。周中针织厂资本家抽走资金一亿多元，西区针织业已知有逃资的达五十二家，其中有三十二家已知逃资数达五亿五千多万元，此外还有用在企业透支预借红利擅自分红，归垫旧债，收欠户还款不销帐，扩大不合理开支等手段来抽走资金。

3、偷工减料或盗窃套换原料。在偷工减料方面：有的是在配料的变更配单，以次充好以贱充贵，这在橡胶业和新药业中为多，如广州橡胶厂将鞋底原料锌粉由十六两减为四两，国民药厂用变质的维生素D粉配制维生素A、D，注射液，甚至用工业原料“苛性钠”代替医药原料的“苛性钠”（二者价值相差十五倍）来配制水杨酸钠辛可芬及维生素C注射液。有的是在制作上变更规格，降低品质，如橡胶业远东厂将四十码长球鞋面布每对缩小三分，并将该

涂三次胶(贵重原料)改为涂两次;针织业启新厂故意将织汗衫布的威路机针头推紧,使织出来的汗衫密度不够,每打汗衫减重四两,并用六支纱来代替合约上规定的十支纱,本年第一季中抽查机织业十七家厂,有十四家线密不足或短码,多者每寸少了六根半线纱,每疋短码三十一寸。在盗窃或套换原料方面:有的盗窃加工节余原料,如织布业一联厂的浆染主任×××(股东)曾企图偷窃节余原料哥士的一千九百四十八市斤。有的套卖原料,如橡胶业中的广州,华侨等厂都曾将国家配售翻铸轮胎之生胶不用以翻铸轮胎,却加工成半制品按原料黑市高价出售。这种行为不仅使国家资财受到重大的损失,人民的生命财产也受到极大的损害。

4、虚报成本。如福达胶厂将单车内胎成本由每条两万八千元提高到三万一千元;新世界胶胎厂将单车外胎成本由六万四千元提高到七万七千元。国民药厂注射油成本每公斤仅二万元,但向医药公司却报十五万元。针织业拍强厂与一家漂染厂勾结把漂染费每十磅多报二千元。这些都是非法骗取国家资财的手段。

5、延期交货和降低品质规格。有些资本家将货品于交货日期前拿到自由市场卖出,所得高额利润,用以抵偿国家罚款之后尚有盈余。有的则降低产品品质规格,引起广大人民的不满,他们把牙膏称作“石膏”,把手电筒称作“长明灯”,把退热剂称作“发烧药”。今年第一季度李裕兴针织厂的非正品率最高达80%。

6、拉拢落后工人或挑拨工人和党、政府及工会的关系。国民药厂长常对工人说:“加工后奖金没有自由市场的多”,以引起工人对政府不满,而任其偷工减料。吴义兴布厂资本家说:“工人工资太低,现工人闹情绪是应该的,若我是工人也闹情绪。”有些资本家对工人说:“我对你们的生活福利是最热心的,就是接受了加工订货后,我便做不了主,工会和劳动局那关难过。”有的不经过工会和劳动局给高级职员12天的加班费。资本家这种毒辣的手段在部分经济主义倾向严重的工人中起了极大的破坏作用。……

由此可见,在已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的中级形式的企业资

本家，不是那么自愿的接受领导，自愿放弃阵地，不企图组织反抗的。国家资本主义不过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的一种特殊的形式。资产阶级恰恰就是在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内起了这么多这么大的对国计民生的破坏作用。因此，加强改造资本主义企业和资产阶级分子就成为党在过渡时期迫切的任务。

总之，从目前广州市各种经济成份中私营工业还占相当大的比重的事实来看，从私人资本主义企业的落后状态已成为发展生产的障碍这一事实来看，再从当前阶级斗争的发展的情况来看，进一步加强对私人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成为迫切的任务。这个任务包含两方面：一方面是把已纳入中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工业的领导工作加强起来；一方面是把于国计民生有利的主要工业，按照国家的需要与可能，有准备有计划、有区别、有步骤地使它走向公私合营。这是当前和资产阶级斗争的一个繁重而光荣的任务。

和全国的情况一样，在广州市将私营企业改造为合营企业的条件正在成熟。首先是私营工人经过“三反”、“五反”教育、民主改革和最近调整工资等一系列的思想发动后，政治觉悟已大为提高，已有可能使我们在把私营工业纳入公私合营的轨道的斗争中，只要加上适当的思想发动，就可以取得工人中的多数的拥护与支持，就可以在私营企业中树立拥护公私合营的群众优势，可能迅速取得企业中党团和工会的支持，并把这些力量作为依靠，这就有利于团结动摇着的职员和孤立意图抗拒的资本家。其次是国营力量，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力量已日益增长，已对全市的主要私营工业的供、产、销三方面都作了不同程度的控制。在不同程度上割断了它和农民的联系，使这些私营企业对国营经济的依赖性日益加强。再次，是资本主义体系日益被割裂和打乱，私营工业的矛盾百出，经过1952年“五反”运动，1953年的自查补报斗争和对总路线的学习之后，资产阶级已经分裂，出现了一批可能接受党领导的分子，愿意接受公私合营的日渐增多，这种趋势，在今后还会有更大的发展。

这也就是我们进行公私合营的有利条件。至于不利的条件方面，主要是私营工业的分散性和行业品种的多样性，这不但大大增加了人力的负担，而且还要花很大的功夫去注意到在合营时对各种不同的企业进行不同的合营方式。合营以后的经营管理、计划生产等问题都需要加强领导。我们现有的合营工业还很少，还缺乏合营的成功经验，还不能在已有的合营企业中充分显出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优于资本主义经济。还有就是对资产阶级各种各样的破坏和抗拒，也要作充分的估计。此外，是干部准备不充分，自上到下都还没有一套经验，更缺乏同资产阶级在国家资本主义这个斗争形式上的斗争经验。

二、1954年公私合营扩展和整顿计划要点：

(一) 1954年投资合营主要对象放在机械、日用百货、纺织三方面，并以全市内或其本行业内规模大、技术设备和经营较好，供产销基本没问题以及投资少、利润多而见效快，有发展前途的企业为主要对象。

(二) 经中央、中南批准，本市在1954年度，投资合营的工厂有八个行业二十六户，计：

1. 机器制造业六户，包括：华南、大成、丽华三个缝纫机厂，协同和机器厂、南侨机器制造厂(已并于华南缝纫机厂)广裕隆铸造厂；

2. 电工器材工业三户，包括：东洲电筒厂、南洋电器厂、兴华电池厂；

3. 制药工业户，包括：天心、新光、新联制药厂；

4. 化学工业三户，包括：建业硫酸厂、岭南油漆厂、源裕隆化工厂；

5. 五金制品工业二户，包括：益丰搪瓷厂、上海软管(牙膏管)厂；

6. 纺织工业五户，包括：广州纺二厂、友光织布厂、华南线缆厂、全新针织厂、李裕兴针织厂；

7、油脂化学工业厂三户，包括：源昌肥皂厂、光华、二友牙膏厂；

8、橡胶工业一户，大华橡胶厂。

(三)以上二十六家工厂分两批合营，第一批十三个厂：协同和机器厂(已完成合营)，南侨机械厂(已合并于华南缝纫机厂)，华南、大成、丽华缝纫机厂、广裕隆铸造厂，广州纺二厂、友光织布厂，二友、光华牙膏厂，兴华电池厂，源昌肥皂厂，上海软管厂。干部进厂合营时间，除协同和是在去年10月外，其余各厂均是本年4月中旬，预计6月底完成合营。第二批十三家厂，待第一批基本结束时即调配干部分头进厂。

(四)各厂的干部配备，原则上是50人以下配备1人，50人以上配备2人，100人以上配备3人，200人以上配备5人。

(五)这26家合营厂的投资，基本上遵照中南批准的数字办理，但今后恐怕有变化，因为：1、投资公司有一部分资金投到各厂；2、各厂也有吸收商业户投资或和别厂合并的情况；3、有些厂供产销已发生若干变化。因此须待这批下厂干部进一步摸底，提出具体意见，再把投资额确定。

(六)关于已合营厂的整顿问题。过去合营发展慢，目前由市领导的合营企业只有大生铜厂、南洋烟草公司、广州印刷厂、永成冰厂等四户。这些厂都在不同程度上存在着下列问题：1、董事会，厂长和政府之间的关系，特别是私股地位问题；2、加强计划管理，进一步计划化的问题；3、适当调整工人福利问题；4、利润分配问题。

各厂于1952年底清产核资以后，一年多来未发现多大问题，总的整顿方面是明确关系、加强计划管理和检查利润分配。

整顿工作拟于今年七、八月间进行，即俟第一批公私合营结束第二批展开以后再结合工业局抽调一部分干部一次进行。具体计划容后制定。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处理“五反” 遗留问题的报告

(1954年6月3日)

华南分局、中南局并报中央：

为贯彻中央指示的精神，处理我市“五反”运动问题，于5月初成立“处理‘五反’运动遗留问题委员会”，以魏今非为主主任，并以原来市区五个处理组干部42人做具体工作，并将我们处理遗留问题的意见和计划报告如下：

我们认为严肃认真的处理“五反”遗留问题，是巩固“五反”的全部胜利，巩固党和政府的威信，及今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都有重要意义的。我市“五反”遗留问题较多，除应贯彻中央实事求是、严肃与宽大相结合的方针外，并拟对前三类户，特别是独立手工业和小商户退补确有困难者，予以从宽掌握，以使其问题得到解决，而达到团结多数的目的。

甲、定案复查问题：

一、本市“五反”中共扣押的有63户，79人，都已定案判刑，刑期已满释放的21人，刑期未满保释的2人，现尚在押56人。其中有些“五反”定案不实，判刑过重的，由“五反”处理组与法院主动研究处理。根据实事求是的精神重新定案，做到该减刑的减刑，该平反的平反；对定案出入不大的则维持原来定案，但在改造中表现好的可缩短刑期或予保释。

二、“五反”至今，资本家对定案提出的意见，共222户，其中无理叫嚣的112户（经已批复不准）；定案确有问题的经查实处理的65户；无理复案，屡教不改经查实从严处理的7户；尚未经处理的

38 户。

以上一、二两项未完工作，拟于 10 月份以前处理完毕。

对于“五反”定案复查工作，一般以不主动为宜，当资本家提出请求复查反证时，才予受理，但本市轮船业“五反”时工作较粗糙，定案偏差过大，资本家反映意见较多，拟抽调部份熟悉该业干部有重点的予以主动复查。复查定案原则仍根据政务院 1952 年 6 月 13 日关于结束“五反”运动的几项指示办理。

乙、“五反”退补问题：

一、本市“五反”被定案的有 11700 户，退补款 6478 亿元。现已退清的 5100 户，已退补款 1910 亿元。未退清户尚有前三类 5563 户，金额 847 亿元。对这类户拟先摸清情况，依今年内能收多少就收多少，不能收的，分别情况予以减免或存记，以便团结多数，稳定生产情绪；尚有后二类 1079 户（其中已歇业 320 户），欠退补款 3680 亿元。对这类户仍继续催缴，至 1955 年底再研究处理。对歇业破产户（1800 户），在今年秋季前进行清理，对其中的前三类，摸清情况后，予以公开减免，后二类户则内存登记，至一定时期再宣布减免。

二、对 10 人以上的工厂退补户，中央指示暂不催，以待公私合营。但这类户数很多，公私合营一时办不到，我们认为其中大户在我们 1954、1955 年公私合营计划内的则缓催，其他的仍按一般退补户的原则处理。以免退补尾巴拖延得过久，影响其生产情绪。

丙、逃资问题：

逃套汇是广州市比较特殊的问题，全市定案逃套汇的有 471 宗，金额是 5300 万港元。五反后调回的，又有 750 万港元，尚有 4600 万港元未调回。对这项问题也按实事求是和积极稳步精神，予以处理，对确有逃资行为而国外有外汇可调回的，督促其迅速调回，虽有逃汇行为而无钱可以调回的，准以自备外汇方式进口指定的物资；“五反”坦白，已用外汇在国外购存物资的，如国内尚属需要，则放宽限度准以进口物资，抵充外汇。以上的进口物资均应卖

给国营公司，但国营公司不收购者，将其投入自由市场。对于定案时只计溢汇不计亏汇而产生的逃资虚额，可准以相互抵补。至其他定案不实问题，亦根据定案复查原则处理。

广州市财委(资)、市委统战部关于召开 扩展公私合营工作第二次会议的报告

(1954年9月14日)

市委并报华南、中央财委(资),分局、中央统战部:

广州市扩展公私合营第一批厂14间,除友光布厂、天心药厂因结合调整工资致合营工作有拖延外,均按原定计划于7月底8月初先后完成合营工作;第二批厂的干部亦已大部集中;同时,拟于第二批铺开的各厂的资本家“自愿申请”合营工作亦已做好。我们便于8月20日召开了为期6天的扩展公私合营第二次会议。目的是:(一)总结第一批厂的经验教训;(二)布置下半年的工作任务;(三)解决下厂干部一些思想问题。出席会议的有市属有关业务单位干部,第一、二批下厂干部以及各厂的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党、团员干部及有关干部共256人。会议的第一天首先由吴有恒同志作了发言,后由罗培元同志作“关于扩展公私合营第一批厂工作总结和1954年下半年任务”的报告,第二天市委第二书记王德同志到会作了指示。第六天由王力同志作了会议总结报告。这次会议是在经过对第一批厂工作作了较充分的总结,主要干部参加了分局统战部召开的统战工作会议,吸收了各地工作经验之后召开的,会中又能发扬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精神,检查了第一批厂的工作,对今后工作又提出了不少建设性的意见,下厂干部的信心有了提高。所以总的来说,会议是开得好的。

首先,会议对第一批合营厂工作的成绩和缺点、错误作了恰当的估计,同意了罗培元同志报告中的提法,认为:从整个看来,第一批合营工作基本上是成功的,成绩也是肯定的。它稳步的实现了对

14间比较重要的私营工业的第一步的改造，由完全的私人所有变为公私共有，进一步利用、限制和改造了这些企业；在各个合营的主要环节中基本上贯彻了党的政策；在整个工作过程中能贯穿发动群众、搞好生产和做好对资产阶级的统战工作，各工厂职工社会主义觉悟提高一步，加深了对合营企业的优越性的认识，涌现了许多积极分子，在原有基础上，培养和发展了一批党、团员，凡是供、销没问题的工厂，生产都有了提高，资产阶级分子受到较多的改造，公私关系较正常；同时在合营的实践中教育了干部，提高了领导，取得了必要的经验，提高了干部的信心；在社会上更树立了合营的榜样，造成合营的有利形势，为今后逐步扩展合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会议也指出了合营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主要的是：（一）准备工作不充分，干部进厂前，政策和做法都交代不具体，干部对合营的意义认识不足，不大安心工作，某些干部对发挥群众，靠工人阶级搞好合营工作的思想不够明确与巩固，工作不深入，接受党的统一领导的观念不强等；（二）并不是各个具体环节都体现了党对合营的方针政策，有些工厂的投资较大的超出中央所规定的比例，干部少而不够强，人事安排上有的表现了对资本家迁就，脱离群众。有的表现了关门排斥，给资本家坐空位子；结合企业改造来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缺乏具体办法；部分干部对清产估价怕麻烦的思想未能很好克服，领导上对如何才能做到公平合理缺乏认真的研究；（三）对贯彻发动群众搞好生产迎接合营和做好统战工作方针方面，办法不具体，有些干部则对此认识还不明确，或因工作不深入，不能创造一套完整的经验，对工人思想发动工作粗，争取职员工作不够，对高级职员有片面性，教育、改造工作不耐心，“左”的思想情绪未能很好的克服；（四）领导上对第三阶段的工作没有具体指示，遗留的问题还很多就交到企业管理部门，干部以为只要宣布合营便大功告成，松了劲头，巩固工作差。这些缺点和错误之存在，主要是因为领导工作上存在着如下的缺点：首先是对合营工作

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又低估了它的复杂性，所以配备干部不符合要求，下厂前的练兵不够；其次是领导多头，分工不清，又没有真正深入重点，取得经验，及时指导面，对具体政策及做法研究也不够，有时把持不定；再次是对干部的思想、生活福利、政治待遇等问题，没有及时解决，干部情绪受些影响。这些都应引为教训，在今后的领导工作中彻底改进过来的。

其次，进一步明确了根据第一批合营厂工作总结出来的四条基本经验。在第一批铺开前，由于本身没有经验，只从别处的工作报导中得到一些体会，完整的一套经验固然没有，就是那些是最基本的经验，认识也不一致，因而在领导上不但“政出多门”，致下面感到“无所适从”，而且往往因此而“把持不定”，贯彻政策也不够坚决。第一批厂工作的缺点与错误，在很大的程度上和这一点有关。这次会议明确认识了第一批厂的基本经验是：（一）必须正确认识扩展公私合营工业的意义，党委加强领导，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在进行合营的企业中把改造的利益放在首要的地位，并发挥干部高度的工作积极性，深入细致进行工作，才能把合营工作搞好；（二）必须在扩展合营的每一个具体环节中坚决贯彻党对扩展合营工业的方针和政策；（三）必须在合营工作的整个过程中贯彻着发动群众、搞好生产和做好对资产阶级的统战工作；（四）必须充分做好干部进厂前的准备工作，其中包括：1. 提高干部对搞合营工作的思想认识，2. 端正政策思想和领会基本方针，3. 认真帮助干部树立依靠工人群众搞好合营的思想，4. 做好资本家的自愿工作，5. 掌握好厂内基本情况等。这四条基本经验教训在罗培元同志的报告中已作了必要的解释和说明，大家在听了报告和经过讨论之后，一致认为这是做好公私合营工作的关键，总结了这几条基本经验，今后总的方向便明确了，只要领导上大力贯彻，走大弯路的可能性便减少了。

再次，进一步明确了合营工作的步骤和具体作法。在第一批厂合营工作铺开时，由于缺乏经验，对合营工作的做法是不可能很明

确和具体的。因此，全部工作带有摸索前进的性质，5月间召开第一次扩展公私合营会议根据各地和我们第一批干部下厂初步摸索到的经验，把各阶段的作法进一步具体化，但由于当时只进行第二阶段，第一阶段的工作总结得较细，对第二、第三阶段的工作，还缺乏具体经验，这次会议前，领导同志召集了第一批主要厂的主要干部开了几天的总结会，已把各阶段的做法和要求更为具体化。扼要来说：合营工作一般分三个阶段来进行：

第一阶段是准备阶段，从干部进厂到合营筹备委员会筹备成熟止，这一阶段的主要要求是说明来意，交代政策，依靠本厂党、团、工会组织，进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特别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政策的宣传教育，提高职工社会主义觉悟，以发动群众，搞好生产，迎接合营，并进一步了解情况，提出合营的具体方案，为下一阶段打下基础。这一阶段必须做好以下三个工作：(1)对党、团、工会积极分子加强教育，取得依靠，以便通过他们来进一步发动群众，了解情况，监督资方，搞好合营，搞好生产；(2)通过党、团、工会结合着解决当前工人最关心的问题和围绕着生产，采取先党内后党外，先骨干后群众，层层贯彻，全面发动的方针，对工会进行社会主义和公私合营的教育(同时对资本家、资方代理人及高级职员进行教育)；(3)在掌握全厂基本情况的基础上重点深入了解政治人事情况(特别是资本家、代理人和高级职员的情况)，和企业资产财务情况，以便在第二阶段做好人事安排和清产估价工作。

第二阶段：是进行合营的具体工作阶段。从成立合营委员会到做完清产估价定股、人事安排、订立合营章程和拟定投资方案为止(其中各项具体做法和应掌握的政策问题略)。

第三阶段：正式宣布合营，全力转向生产。当清产核资基本结束，人事安排可以正式公布，订立合同，做好总结，订出初步生产计划后，便可宣布合营。宣布合营后，必须着重组织全力搞好生产的转变和逐步改进经营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以进一步体现公私合

营的优越性，巩固合营成果。其具体工作有如下几项：(1)开好宣布合营的群众会议，总结合营工作；(2)继续对职工进行总路线的教育，教育职工认识企业的生产关系已经初步改变的意义，爱护已改为公私共有的合营企业，号召全体职工提高劳动热忱和创造性，全力搞好生产，提高劳动生产率，加强计划性，全力搞好生产；(3)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结合生产逐步改革一些不合理制度和组织机构，逐步解决企业中的一些障碍生产的突出矛盾；(4)订出结合企业改造来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计划；(5)加强对干部的政治工作和思想领导；(6)解决第一、二阶段的遗留问题。

再次，会议确定了1954年下半年的任务，会议确定下半年总的的任务是：“搞好第二批扩展工作，回头巩固第一批的工作，整顿1953年以前合营的各厂，订好明年的计划，并作必要的准备”。分言之是：(1)完成第二批扩展合营的任务，计有丰源搪瓷厂、源裕隆化工厂、建业硫酸厂、福新面粉厂、李裕兴针织厂、全新针织厂、华南线缆厂、岭南油漆厂、大华橡胶厂及东洲电筒厂共10间，总计职工1507人，资金42205538223元，总产值为156304000000元。(2)要求第一批合营厂的干部按这次会议对第一批厂合营工作总结出来的对第三阶段工作要求和做法对本厂工作作一检查，进行补课和解决遗留问题，并由财委(资)和有关方面组织干部进行复查，巩固成果。(3)整顿1953年以前合营的大生铜厂、南洋烟草公司、广州印刷厂、永成冰厂。(4)作10人以上有机器设备的工厂调查，订出1955年到1957年的3年计划大纲；同时准备好明年的干部和资本家的“自愿”工作。

最后，经过这次会议进一步提高了干部对合营工作意义的认识，检查和改进了领导工作。为了做好干部下厂前的思想准备工作和提高干部对搞合营的思想认识，在这次会议前，除下厂的主要干部参加了分局第三次统战工作会议外，还由罗培元同志作了一次“国家资本主义是工人阶级对资产阶级斗争的一种特殊形式”的报告，经过了数天讨论，在这次会议中又听取了王德书记和吴有恒同

志的讲话,进一步解决了干部对合营工作的认识和政策思想问题,以及克服了在一些干部中存在的某些个人主义思想,因而下厂前干部信心较高,有些干部说“现在考试有 85 分了”;对第一批合营厂的干部,还克服了以为只要宣布了合营便大功告成因而产生的骄傲松劲情绪,大家认为要根据这次会议总结的经验和教训回头检查各自的工作,补补课,解决遗留问题。这次会议通过批评与自我批评,检查了领导工作的缺点与研究了改进的办法,上下通了气。对下厂干部与厂内基层统一领导问题,会议决定由下厂干部与厂内基层干部共同组成一个工作组,这个工作组的成员包括下厂干部、党、团支部书记,基层工会主席,并吸收有代表性的老技工,劳动模范等参加,由下厂干部任组长;为了使各阶段合营工作容易取得党、团员的支持,下厂主要干部参加工厂支部为副书记。各单位派下厂搞工作的干部统一由工作组领导,所有下厂干部,由区委具体领导。

这次会议的主要缺点是领导上抓得不紧,对一些问题讨论不够深入,未能彻底做到从思想上来解决;部分同志对总结的精神认识不足,把一些厂的工作成绩与缺点来评比,引起不必要的争论;领导上不善于组织第一批干部一面深入检查第一批厂的工作,一面在会议中帮助第二批下厂干部深入体会第一批厂工作的经验。

以上报告妥否,请批示。

广州市私营工业调查办公室 关于广州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 行业分析及改造建议

(1954年9月)

一、基本情况

广州是华南的经济中心，毗邻港澳，水陆交通便利，向为我国南方对外贸易重要口岸。不仅商业发达，工业亦有悠久的历史和相当的基础。广州市工业发轫时期难以稽考，如印刷、酿酒、度量衡、香料、成药、手机织布、砖瓦灰等业很早已有存在；玻璃、机器制造、机器修理、火柴、罐头、制革、汽水、针织等业的开设于公元1700余年间，其余行业在辛亥革命后，特别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及抗战年间设立最多。解放后新兴工业有新药及化学工业中的盐类，电解铜、硫化元青等原料工业。

同全国一样，解放以来，广州市工业各行业有了不同程度的发展，特别在1953年总路线公布后发展更为显著。广州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所占比重很大，今后对其如何贯彻国家过渡时期利用限制改造的方针，有计划地引导其走向国家资本主义轨道，以实现社会主义改造，是一项复杂而重要的任务。

今年5月间，根据中央、中南指示，在中共市委、市财委的直接领导下，成立了私营工业调查办公室，在全市范围内进行了一次十人以上私营工业的调查工作。据调查结果，1954年4月底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企业总户数共1601户，从业人员56560人，其中职工53530人，1953年底资产总额8493亿元，资产净值5676亿元。1953年总产值39633亿元。据统计资料分析，其基本情况如

下：

(1) 私营十人以上工业企业全市整个资本主义企业中比重占绝对优势：户数占 35.19%，资本额占 98.5%，从业人员占 75.65%，职工占 84.49%。1953 年总产值占 75.17%。

(2) 从企业类型分析：私营十人以上工业企中，小型户数占 52.03%，大型户数占 47.97%。大型企业中以现代工业户为主，占 78.26%，小型企业户中以工场手工业户为主，占 60%以上。以资本额、职工人数、总产值比较，大型企业资本额占 86.23%，职工人数占 88.87%；1953 年总产值占 84.72%，故说明大型企业在本市私营工业中占着重要的地位。按机械化程度划分，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行业可分为三大类：第一类：全业为现代工业（按自然行业划分，以下同）有卷烟、制冰、汽水、机器制造、电筒、机织布、纺纱、机界木、新药、石印、粮食、电力等十二个行业。户数占 15.6%，资本额占 24.38%，1953 年总产值占 36.92%，职工人数占 28.10%。第二类：全业为工场手工业有手机织布、缝纫、丝棉织造、玻璃、木材加工、皮带、日用品等八个行业。户数占 22.42%，资本额占 5.38%，1953 年总产值占 9.03%。第三类：半现代工场手工业比较多，其户数占 62.03%，职工占 54.17%，资本额占 70.24%，1953 年占 53.79%。

按生产性质划分，以生产消费资料为主，按 1953 年全私营工业总产值，生产生产资料产值仅占 17.82%，生产消费资料产值占 82.18%。

(3) 从工业部门及行业比重分析：本市 22 个工业部门中，重心集中于金属加工、食品加工、化工、纺织、橡胶、木材加工 6 个部门，这 6 个部门的户数、资本额、职工人数及总产值，均占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的 76%以上，其余 16 个部门所占仅 23.05%。再按本市 30 个行业比重看，户数均集中在机器制造、电工器材、金属制品、制药、印刷、织染、针织、手机织布、毛巾织带、建筑材料、日用品等 11 个行业，占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户数 63.34%，资本额

则多集中在机器制造、电工器材、制药、橡胶、制革、五金制品、化学、油脂化学、粮食、织染、针织等 11 个行业，占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资本额 73.81%。1953 年产值则以织染、粮食、电工器材、制药、针织、食品、橡胶、金属制品、化学、日用品，金属铸造、五金制品、榨油等 13 个行业为最大，占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80.6%。

(4) 1953 年行业盈亏情况：根据调查资料分析，1953 年私营十人以上工业企业普遍有盈余。全部行业盈亏比对尚盈 3679 亿元，实盈户比实亏户多 89%，每户平均盈 26400 万元。实亏户平均每户亏 5500 万元。

从行业看，盈余较大的是制药、电工器材、金属制品、织染、针织、化学、橡胶、金属铸造和机器制造。这 9 个行业共盈 278689 百万元，占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盈余额 74.56%，其中新药、电工器材两行业已占实盈总额 43.2%，尤其是新药实盈金额占该业营业额 33.8%。

(5) 从改造前途看，大部分行业是适合生产和人民生活需要的。其中产供销问题不大，估计今后将可发展，并有条件公私合营的，有铸铁、机器制造、机器维修、电工器材、五金制品、化学、新药、油脂化学、玻璃、火柴、食品、织染、针织、毛巾织带、日用品、橡胶、丝棉织造、食品加工等行业共 93 户，占私营十人以上工业企业总户数 58.02%，占 1953 年私营十人以上工业生产总值 66.78%。其次如金属制品、成药、制革、粮食、榨油、磨制食品、印刷、建筑材料、缝纫、木材加工、文教用品、铸铜及其他铸造等行业共 525 户，占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户数 32.79%，占 1953 年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32%。这类行业原料供应和销路均存在一些问题，只宜维持，但可以选择其中部分条件较好的工厂进行公私合营。此外，如机器界木、碾米、榨油、印刷等行业，因过去经济组织不合理，发展过多，有些原料来源远离产区，不适合“就地取材，就地制造，就地推销”的方针，应根据需要与可能，通过省市财委指导其中部分迁往省内

各县市以维持生产。最后,有极少一部分手机织布、皮革制品等行业共 146 户,占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户数 9.1%,占 1953 年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1.2%。由于这些行业生产方式落后,或原料供应困难,或销路将逐步减缩,因此,暂时只适于维持,将来应逐步辅导其转业或添置机械,变为现代工业。

根据以上分析,本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不仅是在资本主义工业中占重要地位,且在本市国民经济中亦占相当大的比重。今后仍有一定的发展前途,因而,有计划地引导它通过国家资本主义转变成为社会主义性质的工业,乃是一项重大的任务。

二、产销情况及存在问题

解放后经过土地改革和国民经济的恢复,人民生活逐步改善,市场扩大,并由于在企业中进行了“五反”、民主改革、增产节约等一系列运动,在某种程度上改善了企业的经营管理,提高了职工的觉悟和生产积极性,增设了一些生产设备;更由于经过调整工商业和促进城乡物资交流,使工业产销逐步提高;解放数年来在国营经济大量加工订货、供应原料,和打开销路的扶助下,本市私营工业大部分行业均有所发展,产销量逐年上升,尤以 1953 年上升幅度最大。但 1954 年比 1953 年一般行业仍系保持平稳,仅有少数行业如电池、新药、电珠、界木等由于盲目发展或原料供应困难,及外地同类工业有新发展等原因的影响,产销量比 1953 年趋于下降。如 1950 年全市私营工业总产值为 100,则 1951 年为 169.09,1952 年为 154.16,1953 年为 269.05,其中以电筒、新药、化工、电池、火柴、电机织布、针织等行业发展最速。如以化学工业为例,1950 年产值为 100,则 1951 年为 262.97,1952 年为 547.04,1953 年为 763.41。1953 年较 1950 年增达 6 倍以上。此外,解放后由于部分进口原料的困难,因而刺激了生产原料的工业获得发展,但限于经营管理、资金、设备、技术等条件还未能大量生产,品质尚差。目前在国营经济扶植下,如锰铅炭素、硫酸、氯化氮、烧碱、颜料、盐基品红、硫化元青等已有所发展,这是值得重视的。同时,由于国营经济

扩大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使生产逐步纳入国家经济计划的轨道。据统计，1950年加工订货占当年私营工业总产值18.05%，1951年增至30.64%，1953年增至51.01%，1954年上半年增至68.46%。加以1954年抽调了干部100多人，对25户私营工业进行了公私合营，显出了合营的优越性，摸索了一些经验为今后对私营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今后，在国家统一计划下，采取“就地取材，就地制造，就地推销”的方针，工业生产发展仍有前途，原因是华南国营工业比重较小，现有的国营与私营工业产品在今后相当长的时间内将仍不能满足市场需要。同时对于必须转业的本市商业资本和海外的华侨资本可以吸收到工业方面来，加上本市工业设备及劳动力方面还存在着相当的潜在力量，生产技术条件还不错，这些都是发展的有利条件。

但另一方面，广州过去是与资本主义国家贸易的一个重要口岸，经济组织带有很大的殖民地性质，大部分工业依附资本主义国家发展起来，原料、甚至设备多倚赖资本主义国家供应，加以官僚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勾结的压迫，控制原料、限制市场，特别日寇的军事摧残，国民党反动派的残酷剥削，和资本主义的经济管理办法，资金积累很慢，解放后虽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工作。但由于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根本矛盾不容很快解决，故还存在不少问题：

1. 原料供应不足，产供销不平衡。

如上所述，广州市工业依附性大，过去绝大部分原料均靠资本主义国家输入。解放后，我国对外贸易政策的转变，加以美帝禁运，进口原料时断时续，虽然政府已及时指导及鼓励有关原料的自产，或采用代用品，并转向苏新国家及国内东北、天津、上海等地组织供应，但由于原料的来源赶不上生产的需要，且有关部门对原料调拨上有时的缺乏准确，因此，造成本市工业在原料供应问题上存在一些困难，轻则减产，重则陷于半停工状态。如进口的橡胶、塑胶、马口铁、黑铁皮、新药原料、化工原料、染料等缺乏供应，加上国内的铜、铝、棉纱、牛皮、糖、烟叶等调拨不足，已普遍地影响产供销不

正常，有些行业甚至发生停机待料的现象，这些情况不是短期内可能解决，估计今后困难仍存在着。

2、设备利用率低，潜力未能发挥，生产过程分割。

一般行业设备利用率低，未能充分发挥潜在力量。据一般估计尚有 50% 左右，主要原因，一方面由于原料供应不足，如橡胶业日用橡胶各厂有完全停工或部分停工，制革业缺乏牛皮，本年第一二季生产仅达正常 50%，有些厂只有 30% 左右，食品工业因糖的供应问题，每月开工二十天左右。另一方面，因过去资本主义唯利是图，设备随利润的大小增减，解放后在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经过一系列的改革工作，工人阶级的觉悟普遍提高，发挥了生产积极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致使旧企业设备利用普遍显低。少数由于产品销路呆滞减产，如电池、电珠有些厂只开工十天左右，新药亦只开工十五天，其他如印刷、牙刷等行业均有设备过剩的现象，生产潜力大部分未能利用。此外有些行业生产过程不连续设备不平衡，如机器制造业除少数厂外一般无翻砂车间，针织 94 户大型工业仅十余户能完成全部生产过程，大多数厂均无漂染、抓毛设备。凡此均是影响产品质量和加重生产成本。

3、次品率高，翻工浪费大。

由于资本家经营未能很好改善，工人存在经济主义思想，接受国营加工订货，重量不重质，造成次品率很高，翻工浪费严重。如针织业次品率经常在 30%，玻璃一般在 20%，最高达到 50%。电珠业且常有整批退货现象，制革业有个别厂交 400 张皮退货 200 张。粮食加工因不合格要求，亦经常翻工，有些翻工率高达 30%。

4、工资高，冗员多，开支大，经营管理混乱。

解放后资本家用增加工资的办法拉拢落后职工，借以提高工效利润，致使工资高不合理，资本家薪金高达 600 余万元，职工工资有的亦偏高，如新药、牙膏、成药、石印、电珠等，职员一般在 200 余万元，普通工人亦在百余万元，且另加变相工资，如超额资金，伙食费等，有些行业每人每月伙食达三十万元。其次，工资悬殊亦颇

严重，如电珠业，吹炮工人每日工资4、5万元，而加工作业女工每日仅得10000元，相差4、5倍。一般情况是资方职员、技工偏高，普遍工人偏低；男工偏高，女工偏低；固定工人偏高，临时工人偏低。

一般行业冗员多，劳动组织不合理，经营管理混乱，各种制度特别是生产与财务制度更不健全，有些行业如成药、印刷、粮食加工等行业职员太多，形成人浮于事。还有资本家消极经营，抽走资金或任意开支，如制革业某资方借购原料为名赴外地游山玩水，结果花了1000余万元，空手回来。这些情况是造成产品成本高的主要原因之一，且影响了企业的积累（今年已进行调整工资）

三、职工及资本家情况

解放以来本市私营工业职工在党和工会的教育下，政治觉悟普遍提高，尤其经过“五反”运动揭露了资产阶级的五毒行为，划清了阶级界限，及民主改革运动深入发动了群众，肃清封建残余势力，推毁了反动组织，纯洁了工人阶级队伍，涌现了大批的积极分子，建立了党团组织，并整顿了工会，健全了工会的组织，全体职工除个别外一般都参加了工会组织。成为可以依靠的力量，加强了对资本家的监督，改善企业的经营管理，提高生产，并成为今后改革企业的主要内在力量。

现在宣传教育上还存在一些缺点，在工人中进行有系统的共产主义教育还不够，加之资产阶级的腐蚀影响，某些职工思想情况比较复杂混乱，长期存在经济主义思想，自由散漫，劳动纪律松弛的现象，还是值得重视和要解决的问题。

广州市部分私营工业历史较久，资本家间有着密切的联系，解放以来，经过“五反”运动及反不良倾向的学习，总路线的教育，部分资本家在认识上已有所提高，涌现了一些进步分子，愿意接受改造，但这只是少数，大部分资本家尚存在着顾虑，犹疑观望，只是在我们的领导管理下，适应大势，随声附和。其中部分表现还相当恶劣，态度嚣张进行反抵。主要表现在接受加工订货任务时，故意降低质量，延期交货，以坏顶好，影响国家计划的完成。其次是放弃经

营，不理业务，甚至把企业公有财产肆意破坏，抽走资金，化大为小，化生产资料为个人生活资料，破坏和降低生产，挑拨工人与党及政府的关系，甚至重施“五毒”等。因此，对私人资本主义的社会主义的改造工作将更为繁重和复杂。

四、改造建议

根据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结合本市情况，必须加强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首先是全市 763 户大型的资本主义工业，使它经过公私合营的形式逐步转变为社会主义性质的工业，这是今后一项重大的任务。今后对私营资本主义工业应加强国营经济的领导，扩大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严格控制自由市场，继续贯彻增产节约运动，扩大党团组织，改善经营管理，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对缺乏的原料应积极研究代用品，在有利于生产的情况下，有领导有计划的指导某些小厂进行合并，并组织转业，商业，资金集中投放在重点工业行业，以改进生产设备，发挥生产潜在能力，为将来公私合营准备条件。同时，采取先大后小，先现代化工业后工场手工业，先盈后亏，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选择其中国家需要，产供销平衡的工业进行公私合营，从而达到发展生产，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生产和生活需要。

按本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现有 1601 户，其 1953 年产值为 39633 亿元。其中大型工业 768 户，1953 年生产总值 33576 亿元，占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99.1%。除其中 25 户 4984 亿元于 1954 年合营外，实有 743 户，产值 20592 亿元，占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72.1%。但估计今后几年内本市私营工业还会有一定的发展，在现有私营小型工业中将有一部分可能变为大型工业，并有一部分小型工业因适合需要可以并到大型工业一并公私合营或并入已公私合营的工业，根据上述情况，我们建议于今后三年内（1955 年至 1957 年），在现有大型工业中选择 493 户为合营对象，并在小型工业中选择 135 户（其中有 7 户是十人以下的厂）

并入大型工业或并入已公私合营工业进行公私合营，共计 628 户。1953 年生产总值 25236 亿，占同年全市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63.67%，其速度为 1955 年公私合营 151 户占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21.98%。1956 年公私合营 217 户占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28.29%，1957 年公私合营 260 户占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13.4%。

尚余 955 户，职工 19509 人，资产总额 2357 亿元，1953 年产值占私营十人以上工业总产值 23.81%。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发展变化的基础上，在 1959 年左右根据国营的需要，企业改造的可能与资本家的自愿可以逐步将十个工人以上的私营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第一步基本上完成（包括无条件的转业淘汰）。

为实现上述计划，我们认为必须做好下列工作：

第一，继续扩大加工、订货、收购、包销工作，以便经过低级、中级的形式逐步发展到高级形式，并应通过加工订货促使改善经营管理统一规格，改造产品质量，平衡设备以发挥生产潜在能力。

第二，有计划有领导的在私营工业中继续开展增产节约及技术革新运动，推广先进经验，提高生产技术，发挥职工生产积极性，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质量降低成本。

第三，在有利于生产的条件下，有计划地指导私营商业转业投资及并厂，以便加强管理扩大工业生产，并为公私合营准备条件。

第四，工商行政部门及国营公司应深入调查研究，掌握本市工业所需要原料情况，加强供应的计划性，做到及时调拨，并应有计划地扶助原料工业的发展及指导一些行业逐步采取代用品，以解决供不应求。

第五，加强领导和准备干部。目前，市委、市财委、各区区委虽已建立领导这方面工作的机构，但尚未健全，今后应继续抽调干部把机构健全起来。同时党政、工、团要继续注意加强对职工教育工作，大力培养积极分子，发展党团员，为公私合营做好基础。对资本家和资方代理人继续进行总路线的教育，消除顾虑，提高认识，促

使其接受改造。其次应有计划地通过国营公司，工会等派一些干部驻厂，以监督生产，学习生产管理知识，合营时则可能为该厂的管理干部，为合营准备干部条件。

广州市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 关于 1954 年公私合营工作的基本总结 和 1955 年工作计划(稿)

(1955 年 3 月 10 日)

—

根据党在过渡时期的利用、限制和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政策,按照国家的需要和企业改造的可能以及资本家的自愿原则,在中央正确领导下,自 1954 年起,开始有计划的扩展公私合营工业企业。计 1954 年扩展合营工业共有 25 户,计 8 个行业,其中有机器制造业 6 户,电工器材业 2 户,化学工业 3 户,制药业 3 户,油脂化学工业 3 户,五金制品工业 1 户,纺织工业 5 户,橡胶工业 1 户。这些都是较大型的工业,50 人以上的 6 户,50 人以下的 7 户;各厂职工共 4228 人,资金 12930189 元,年生产总值 42133700 元,扩展合营工作分两批进行,第一批厂 15 户,干部于 3、4 月间进厂,已于 9 月前先后完成合营工作,全部正式宣布合营;第二批厂 10 户,8 月下旬干部进厂,12 月上旬和中旬已先后完成,正式宣布合营。所有合营均已转入正常生产。

1954 年还对 10 个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企业进行了调查工作,初步拟定了今后的计划,对 1953 年以前的合营厂和第一批厂进行了复查整顿巩固工作;在工商界中进行了关于公私合营的宣传教育工作。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业企业的工作基本上是成功的,成绩

是肯定的。首先是稳步而积极的实现了 25 间比较需要的私营工业的第一步的社会主义改造，使这些企业由完全的私人所有制变为公私共有，普遍提高了劳动生产的积极性，劳资、公私关系更为正常，在不同程度上改进了企业中的计划管理，进一步发挥了这些企业的积极作用和限制了它的消极作用，更好的为生产建设服务。其次，是在合营过程中基本上贯彻了党的政策，在 25 间企业中只配备干部 43 名（其中地级县科级干部 16 名，区级干部 6 名，一般干部 19 名）。各厂供产销基本正常，其产品又为国家及人民所需要；清产核资基本上做到公平合理，对原有实职人员包了下来，量材使用，各得其所。再次，是在整个合营工作过程中能贯彻发动群众，搞好生产和做好对资本家的统战工作的方针，各厂职工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提高了一步，涌现出许多积极分子，在原有基础上培养和发展了党员 94 人，团员 127 人，提拔了 230 名积极分子参加了企业领导和管理工作；各厂的生产情况都比合营前有显著的改进。资产阶级分子的思想随着企业的改造受到更多的改造，因而公私合营工业的优越性，在广大职工群众中有了具体的体会，愿意接受合营的资本家愈来愈多。最后是我们在合营的实践过程中取得了必要的经验，训练了一批干部，并且初步摸清了资本主义工业的基本情况，作好制订今后合营计划的基础。所以取得这些成绩，主要是由于上级领导部门的正确领导，市委的重视，正确贯彻党对公私合营的政策，贯彻了“重点扩展，作出榜样，加强准备”的方针，各有关方面如工会、工商局、工业局、财政局、统计局和四办密切配合，广大职工及干部对公私合营工作发挥了高度的工作积极性的结果。

从合营企业本身来看，所有的合营厂都显出了它比国家资本主义的一般形式具有更多的优越性，出现了许多象征企业光明前途的新气象。

这首先表现在合营企业中生产力有了显著的提高，进一步搞好了生产。由于合营，广大职工劳动生产积极性普遍高涨，空前的关心生产，缺勤现象大为减少，出勤率和劳动生产均有所提高，职

工们积极找窍门、挖潜力、提合理化建议、改进生产的事例，比以往任何时候为多，增产节约更有基础来进行。产品质量有了提高，成本降低，有的厂的出品改变了长期停滞在乙等品的状况，开始上升为甲等品，有的厂大大增加了甲等品率，有的厂降低了出厂价格，这就使企业进一步为消费者服务，扩大资金积累和进一步发展生产的可能。在发展生产和最高质量的基础上，各合营厂的劳动条件和集体福利都有了改善，企业产品质量提高，产值增加，利润更有保障，有的厂在合营前历年亏本，合营的第一年却有了盈余。

其次，它还表现在企业的经营管理有显著的改进，并逐步建立了必要的制度。有的厂迅速改变了长期以来生产管理上的无人负责状态，开始建立了生产调度、人事、经保等职能科室，有的厂建立了计划、调度、统计、纪录和检验五员；有的编制了生产财务计划，初步推行了计划管理，有的厂实行了定员、定量、定质，建立了一些责任制；普遍的建立了各种汇报、会议制度；有的厂在加强了计划管理的同时，还相应地改善了技术管理，继续巩固和推广各项先进工作法。所有这些改进，都使各厂比合营前更有保证的按国家计划来进行生产，完成国家委托的生产任务。

再次是公私、劳资关系更为正常。由于社会主义成份和资本主义思想在企业内部的联系和合作，社会主义能在企业内部来经常地发挥领导作用，公私关系就必然更为正常；合营后的企业进一步按国家计划来进行生产，就可以进一步来克服私营时期的某些无政府状态和国家计划的经济建设之间的矛盾；工人进一步以主人翁的资格来积极地参加企业的管理，劳资关系就必然更为正常了。

最后，由于企业改造后公方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作用的加强，资本家的思想受到了更多的改造，资本家的违法行为和消极性受到了更有效的限制和克服，资本家有更多的机会来发挥其经营管理的积极性，有更好地贡献其才能为国家服务的机会；较多的资本家都能在自己的职责范围内尽职尽责，遵守制度积极工作；有些

有技术的资本家在公方的教育帮助下，开始克服保守思想与工人研究，改进生产，有的资本家合营前一天只到厂一、二小时或数天不到厂的，合营后，多数整天在厂内工作。

所有合营企业在不同的程度上显示出上述的优越性，最根本的原因是由于企业由私人所有变为公私共有。由于企业发生这种性质上的变化，广大职工认识到自己进一步成为企业的主人翁，企业已进一步按照国家计划来进行生产，搞好生产的责任感就易于提高，因之劳动生产的积极性就会更为高涨。还有，国家对企业的领导更为加强，政府对企业的管理更为直接，工人群众的监督作用更易于发挥，资本家也进一步得到改造。企业没有这种性质上的改变，要它显出比国家资本主义一般形式的企业为多的优越性，是不可能的。

二

取得 1954 年工作的成绩，就为 1955 年工作的胜利开展奠定了基础。但是，严格检查 1954 年公私合营工业工作，我们的缺点也是很多的。正视这些缺点、分析其原因，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对进一步作好今后的合营工作，有很大的意义。

(一) 关于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和若干原则性的规定方面的缺点。

1. 从投资和运用投资的情况来看，1954 年合营的 20 家厂，除华南缝纫机制造厂未最后确定投资数额外，其余 19 家厂总计投资 4257996 元（市投资公司投入的 40000 元未计在内），计由国家拨出现金计共 2766127 元，占投资总额的 64.96%，将企业欠缴的“五反”退补转帐作公股资金的 221858 元，占 5.8%；将原属公有的房屋、土地、机器等计价转作公股投资的 1270010 元，占 29.82%，经过清产核资后，19 家厂中包括可作私股未来投资的公债及待处理的资产等私方资产约共 3018594 元，公股占股金总额

的 34.77%，私股占 65.23%。从上述投资的公私比例来看，超过中央规定的占合营企业资金总额 15% 左右的标准，有个别厂的公股投资还超过 50% 以上，例如协同和机器厂公股投资占 78.43%；纺二厂公股占 53.54%。形成这种现象的原因，属于客观方面的是由于多数合营厂在不同程度上存在资产薄弱、设备差和流动资金少的困难，我们如果不投入必要的资金改善设备和应付继续生产所必须的周转，就难以扭转亏本现象和进一步发挥企业的潜力，所以多数厂投资虽超过中央规定的标准，我们认为还是有必要的。有的因私企欠缴“五反”退补和土地房屋属公产转作公股投资的数额都很大，例如李裕兴针织厂算作公股投资的 121104 元，全属“五反”退补转帐作投资的，纺二厂公股投资 1637356 元中，土地房屋等设备转作投资占 1267356 元，为该厂投资总额的 77.46%。属于主观方面的原因有三：一为 1954 年春季以前，由于中央对“投入少量资金”的方针还未下达，而我们对利用、限制和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政策体会不深，还以为多投资可以从发展企业来扩大社会影响；二为对“投入少量资金”的认识不一致。批准与审查的单位联系不够，审查控制不够严格；三为干部想一下子达到更好的改善生产设备，但不是从工厂原有基础来研究平均设备，挖掘潜力，而是急于“大厂化”、“全能化”，有的以为“钱多了才好领导”，“扩建才能显出优越性”等。

从投资的运用情况来看，在国家拨出的现金投资 2766127 元中，用于新建或修建厂房，增添机器设备等基本建设方面的计有 1890385 元，占现金投资的 68.34%，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计有 875742 元，占现金投资的 31.66%。这反映了我们对于充分利用原有企业设备的方针认识是不明确的，因而没有抓紧把资金运用在最需要的地方的原则，特别是初期，从第一批 9 家合营厂的情况看，运用投资恰当的虽属多数，个别的厂的缺点则较为突出，例如协同和厂本来最需要的是改进技术和增加检验设备的，但投资时（1953 年底和 1954 年初）由于经验不足，把四、五十万元用来买了

车床,有许多机器却没有用上,反要向银行贷款,以补流动资金不足;二友牙膏厂公股投资4万元,全部用于流动资金,而该厂的流动资金并不缺乏;兴华电池厂投资超过需要,后来收回6万元。投资运用不当的原因主要是我们对投资运用的问题缺乏深思熟虑与严密的监督和审查,公方干部在提出投资方案和规定用途方面,未能充分依靠工人群众提出意见,和有关领导生产部门的联系也不够。

今后为了进一步贯彻中央对合营企业投资的方针政策,合理地使用资金,必须使全体干部明确对合营企业“投入少量资金”是为了更好的利用企业原有设备,节省国家的资金,以便集中力量去搞社会主义工业,要克服各种局部利益的观点,投资方案的拟订,必须从平衡设备,挖掘潜力,节约使用出发。领导方面应对各厂投资方案之拟订作充分的指导,严格审查,但投资数量的控制一般以不超过中央规定的占企业资金总额15%左右的标准为宜,如有些厂确属生产需要,亦可稍为超过上述规定投入,只从全部合营厂来平衡,以免因硬性执行规定而影响生产。

2. 清产核资的缺点是在估价上仍有偏高偏低现象,例如纺二厂最初以1950年重估财产为基础进行估价,偏高达467887元,后重新调整两次,才比较公平合理;又如协同和机器厂初期估价均偏低,后来经两次调整,调高了三万多元,这种偏高偏低现象,虽在后来纠正了,但已在职工群众和资本家方面造成不良影响;在估价方法上对贯彻充分协商不够,方式方法比较生硬,如一些厂不注意摸资本家的思想动态,不愿或少征求他们的意见,个别厂在进行协商时,不仅方法简单,而且态度生硬,因而对团结教育资本家,推动资本家发挥其积极性这方面显得不够。为了克服估价偏高偏低的现象,首先必须认真注意在干部中端正政策思想和贯彻深入细致的工作作风,从一年来合营干部的表现来看,一般存有“宁左勿右”的思想,但个别有偏右的情绪,有的认为估价就是“靠估”,无须多找麻烦,这些都是达到估价“公平合理”的障碍。再次,要教育干部认

识清产估价是一场复杂、尖锐的阶级斗争，在我们，是要求做到正确的维护社会主义利益，在资本家方面，必然争取尽可能保持更多的利益，甚至蒙骗图利；既然这是一场阶级斗争，不依靠发动工人群众（特别是老技工），不小心翼翼地来进行，不但不容易取得胜利，还很可能上了资本家的当。此外，还必须加强对清产估价的具体领导，在合营工作的第一阶段便作准备，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来进行，力求把各项问题彻底解决，减少遗留，同时加强对各项有关政策原则问题的研究，加强请示报告。

3. 关于公私两方人事安排的缺点，主要是：在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和各种实职人员的安排方面，还不能全面深入的贯彻党的政策。我们曾经提过如系资本家过多的工厂，可以设董事会，给一些不易于安排的资本家挂名领薪，单纯的强调把他们包下养起来，而这是和中央的“参酌原来情况，通过协商，适当安排”并使其“有职有权”的原则是有些出入的，个别工厂对一些原有实职人员单纯从其政治态度和工作能力来考虑安排在主要位置，而不知道对那些代表性大的资本家也要注意安排在较主要位置，这才更有利于对资本家的改造，否则易于在资本家中引起不满情绪的。较为普遍的缺点是重视了把实职人员包下来，却忽视了对他们加强思想改造。在企业中领导力量的配备方面的缺点是：第一批厂对提拔职工新生力量参加企业行政管理注意不够，提拔为厂长的一个也没有，经市委指示后，才提拔了一个工人为副厂长；第二批厂虽然提拔了6个工人当了副厂长，但仍有迁就保守思想，存有应提而不坚决提的倾向；有的地方把工会主席安排为人事科长，反而降低了工人干部的作用。在公方干部的配备方面，量少是对的，质弱却是“轻视改造”的表现，甚至象第二批合营的东洲电筒厂，这就不只在一个工厂影响了合营工作，而使整个干部情绪都受了一定的影响。

产生上述缺点的原因主要是领导上初期钻研政策不够，后来又抓不紧，没有注意集中力量来指导各厂的人事安排工作，没有深入掌握人事情况，安排工作缺乏深思熟虑，在第一阶段的工作中忽

略了为第二阶段人事安排的准备工作，偏重于资方人员的安排，忽略了社会主义领导力量的必要配备妥善布置。

为了做好今后的人事安排工作，必须：正确而全面贯彻中央对合营企业的人事安排的原则，在贯彻“公为主，社会主义居领导地位”的原则方面，必须提高下厂干部的质量，大胆提拔工人，我们掌握住企业中的人事、经保、生产计划等主要部门，即使资方任厂长，公方任副厂长，我们也要善于贯彻党的领导。此外还注意对公方一切干部加强政治思想和策略教育，要求一切公方干部（包括党、团、工会干部）搞好团结，注意克服来自资产阶级的影响；同时善于团结一切接受改造的资本家，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在贯彻对资方人员安排的原则方面，要认识到资本家必然企图在企业中保持尽可能多的控制权，必须对资本家进行必要的教育和斗争，但为了联合资本家，发挥其积极性，又必须按政策予以安排，迁就倾向和关门排斥的做法都是不对的，为了做到安排妥当，必先做好充分掌握资产阶级分子的政治历史情况，工作能力，并考虑其代表性及政治影响大小。然后由内到外，酝酿协商，慎重定案；安排以后，要从加强对资本家的思想改造来巩固合作关系。

总的来说，必须反复教育干部，贯彻党对合营的方针政策和许多原则性的规定，是搞好合营工作的关键之一。不但需要自上至下的深入钻研，而且要在各个具体环节中全面贯彻，任何忽视贯彻党的方针政策，或对党的许多原则性的规定抱怀疑态度，都是不对的。

（二）关于发动群众搞好生产，迎接合营方面的缺点。

首先表现在有些厂对依靠原厂基层干部不够，主要表现在进厂以后对基层干部的政治觉悟水平估计不恰当，忽视了对他们进行系统的社会主义教育，对他们不正确的思想，缺乏耐心的教育和严肃的批评，因而有个别厂的基层干部和公方代表闹不团结，有少数还为了不被提拔而吵闹等；有的公方干部对基层干部着重使用而教育培养不够，以致有些基层干部在工作中出现退坡思想，因而

将基层干部政治水平估计低了的，往往认为工厂干部不成，靠不上，老向领导机关要干部。这两种倾向都障碍着我们教育提高和依靠好基层干部，因而对于发挥企业中党、团、工会干部的力量，通过他们去发动群众就成问题了。其次，是干部对职工群众的思想发动，还不善于围绕着公私合营这一社会主义改造环节来进行，不少干部还是只能就事论事的解决一些思想顾虑，不能把群众的思想提高到社会主义革命的水平上来，因而未能使广大职工群众从一个正确的观点来认识公私合营的好处，形成热烈支持合营的高潮；有的厂在进行思想发动工作上形式一套，大张旗鼓的宣传动员没有和思想串通工作结合好，发动工作粗糙；有的宣传内容带片面性，强调了合营后好的一方面，没有讲到困难一面，有的只强调了合营后福利设施，助长了经济主义思想。再次，对老技工和技职人员的发动工作不够，有的厂的工程师对合营和资产阶级抱同样态度，有情况不向我们反映，讥嘲我们还未熟悉领导生产业务的公方干部，各厂在合营后均感到年老工人和技术人员的思想特别落后，在发动群众搞好生产，迎接合营的工作上，少数干部还以为自己不懂生产，不如干脆把生产工作交给工会干部，因而形成生产与合营各不相关，不能形成互相推动的力量。有的厂职工的生产热情是单为一时的政治鼓动，不能持久，遇到困难，就等待政治来解决。产生这些缺点的主要原因，在第一批厂是我们一切都是在摸索前进，还没有通过合营工作发动群众、和搞好生产迎接合营的经验，而在第二批厂，则主要是由于接受第一批厂的经验不够。

（三）在整个合营工作中贯彻“双重改造”方针不够。

一般的情况是比较重视把企业改造过来，忽略了对资本家的思想改造，而在思想改造工作中比较注意的，是批评斗争资本家各种从唯利是图的思想本质出发的对合营工作的言行，而忽略了对资本家积极性一面的鼓励；彼此之间的合作关系没有搞好，在许多有关公私关系问题上，缺乏与资本家充分协商，他们口服心不服，有的厂在合营以后，资本家无事可做，有职无权，自谓是“杉木灵

牌”，就是对待掌握生产技术的资本家，也不让他过问生产情况，形成公私两方面的隔阂，就根本谈不上对资本家进行思想改造了；合营以后，组织和领导资本家学习不够系统和经常，很少厂把这项工作列入计划之内，思想改造工作陷于自流状态。今后必须在干部中强调“双重改造”的必要性和可能性，指出只要企业不要人的片面思想，从而增加企业改造的困难和麻烦，是极不策略的。今后要求所有下厂干部都订出具体措施来贯彻“双重改造”的方针，认真做到企业改造到那里，思想改造到那里，领导上加强检查，并注意总结交流这方面的经验。

（四）关于组织领导方面的缺点是：

首先统一领导和分工负责的问题未能很好解决。市的统一领导问题在第一批厂合营期间搞得不好，第二批厂后基本解决了，但仍然有不够统一的现象，下面反映说：“政出多门，不知谁讲的算数”；市区分工不清楚，有的区已把全区合营工作抓起来，有的未抓，市又处在半管不管状态，市的和区的有关部门的分工也不够明确，有些有关政策问题尚未一致；统战部和工业部分工不清，厂内力量也有各行其是的现象，有些问题长期处于无人负责状态（如合营后的干部管理问题）；其次，未按上级要求配备干部。下厂干部数量少而质量弱，有的区还把一般干部去顶回原派下厂的科级干部；市的和区的办公室的干部长期不健全，工作忙乱被动；再次，四办的领导水平还不高，组织交流经验不够，有许多问题解决不及时。为了更好的作好今后的合营工作，必须大大的加强组织领导。

此外，在关于私营十个工人以上企业的普查和制订今后合营计划方面，由于对调查是为了制订改造计划的观点不明确，调查项目烦多，重点不明，影响了调查工作的深度；对行业分析中，将所有私营工业包下来、全盘安排、逐行改造的方针还未明确，致使计划不全面不彻底，如有些行业只对其部份厂提出改造意见，其余一部份厂如何安排，未有分析意见，行业分析中对私私合营比较粗糙，以致有的计划不恰当。因此在这个调查基础上所制订的 1955 年及

1955 年至 1957 年 3 年计划，仍要作必要的翻工。

三

从以上的分析可见，我们 1954 年的合营工作虽然成绩是主要的，但缺点也是很多的。必须充分吸取过去的经验教训，注意到今后合营工作的一些可能遇到的新情况，解决所出现的新问题，才能把今后的工作做好。

(一) 从过去一年来的经验证明市委第二次公私合营会议所总结出来的关于扩展公私合营的基本经验和具体做法，基本是正确的（其中若干细节已根据第二批厂的经验作了一些修改和补充），凡是依照第二次公私合营会议文件精神来进行工作的，工作就能顺利进展，否则就容易走弯路。

根据 1954 年第一批厂合营工作的经验，合营工作一般可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要求进厂干部对全厂说明来意，交代政策，依靠好本厂党、团、工会组织，进行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特别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政策的宣传教育，发动群众搞好生产，迎接合营，为下阶段的清产核资及人事安排打下基础，时间约为 25 天左右。第二阶段是进行合营的具体工作阶段，时间为 40 天左右。要求做好清产核资、人事安排，建立管理机构，订好合营章程，投资方案等。第三阶段是宣布合营准备逐步转向生产的阶段，时间为 20 天左右。中心工作是组织搞好生产的转变，发动群众订好生产计划，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逐步改善经营管理制度，为逐步加强计划管理作好准备。为了保证各阶段合营工作之顺利进展，必须掌握下述几条基本经验：(一)使干部充分认识合营工作的意义，党委加强领导，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在进行合营的企业中把改造的利益放在首要的地位，发挥党、政、工、团高度的积极性，深入细致的进行工作；(二)在每一个具体工作环节中坚决贯彻党对扩展合营的方针政策，和一切离开党的方针政策的作

法和倾向作斗争；（三）在合营工作的整个过程中贯穿着发动群众、搞好生产和做好对资产阶级的统战工作；（四）充分做好干部进厂前的准备工作。

但我们仍须十分注意创造新的经验，不断的总结提高工作，才能使今后的合营工作更加顺利的进行。

（二）从一年来的经验说明合营工作必须一面发展，一面巩固的稳步前进。今后扩展任务更大，更需要注意巩固工作，只有做好巩固工作，才能不致影响到扩展的速度。去年在第二批铺开后不久，就对第一批厂进行复查工作，许多遗留问题得以及时解决，这对巩固合营成果对今后扩展的顺利进行都起了很大作用，今后必须吸收这条经验，在不断发展过程中注意回头做巩固工作，就是经过复查的，也要注意回头检查，解决一些突出问题，因为公私关系和供、产、销平衡问题，是不可能一下解决的，随时可产生新问题的。

但是巩固工作，决不能以此为限，最根本的巩固工作是如何使各合营厂继续不断的发挥它的优越性，使合营企业能进一步为目前的生产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这就是说，必须使合营企业逐步向国营企业看齐。

要求合营企业逐步向国营看齐，必须：1. 在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的基础上，逐步加强计划管理，逐步提高计划的标准性，用计划来组织和指导生产，争取逐步实行经济核算，建立各种必要的生产管理制度。为此，要求各厂在合营后通过总结生产或进行生产检查，进一步摸清情况，找出突出问题和关键所在，然后根据不同的情况，定出必要的解决办法。2. 逐步加强技术管理，逐步的尽可能来统一操作规程，建立和健全产品检验制度及机器设备的定期维修制度，针对生产上的关键问题定出必要的技术组织措施。3. 注意财务管理工作，为将来逐步加强财务管理打下基础。4. 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继续对职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加强党组织对工会和青年团的领导，团结好技术人员，加强对他们的政治教育，加强业务学

习，充分发挥他们的技术能力，同时，围绕生产计划和生产问题，发动职工群众开展劳动竞赛，以充分发动工人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与所有下厂干部都应该钻研生产，逐步掌握领导生产的本领。

(三)必须注意人的改造，订出具体措施保证能够在企业改造过程中改造资本家的思想。

企业改造就是企业的所有制起变化的过程，这个变化不能不在企业所有权相联系的人的思想上引起尖锐的反应，如果结合企业改造来改造资本家的思想，便会便利企业的改造，否则企业的改造便会带来更大的强制性，会引起较大的抗拒；反之，如果离开企业改造的前提来谈个人的思想改造，便会在极大的程度上流于空谈。所以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是不可分离的两面。目前对资本家思想改造的目标，是逐渐动摇他们对生产资料的私有制的绝对性的观念，使他们认识到，在人民民主政权下，生产资料由私有制逐步的向全民所有制的过渡是不可抗拒的，接受公私合营，把企业变为公私共有，确是一条光明大道。过去的经验证明，只要道理说清楚，大多数资本家是可以接受改造的。但接受改造之后仍然从唯利是图的本质出发，在各个环节争取保存更多的“权”、“利”。但这种斗争，除了极个别的以外，不采取正面交锋的方式，而是采取抓住我们贯彻政策上的小辫子，以及鼓起工人群众对我们不满的办法或者欺蒙我们不懂生产情况等方法来进行的。但资本家对这种抗拒是退却的性质，只要发动群众，掌握政策，善用策略，又加强对资本家的思想改造是完全可以保证取得胜利的。把思想改造和企业改造相结合的基础方法是：考察资本家对本企业生产经营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真正态度，对照其在学习和各种公共场合中的言行，充分展开批评和斗争。

过去改造资本家思想不够，除了由于干部思想认识上的问题以外，主要的还是由于缺乏具体措施作保证。今后必须：

1. 在合营前，加强对资本家自愿申请合营的培养，主要工作是：由民建会和工商联出面组织他们进行国家资本主义的学习，分

头推动引导，组织参观合营厂，有计划的由已合营的资本家现身说法，对那些经多方做了工作后仍思想不通不申请合营的，不宜强迫，应再多方进行引导工作。

2. 在合营进行中，应组织资本家进行学习，保证每周有两个半天的时间，公方代表应把各个阶段主要工作环节和有关的政策问题，反复交代清楚，解除顾虑，同时对资本家从唯利是图的本质出发所表现出来的对各个具体合营工作的抗拒言行作斗争；民建会和工商联对合营厂资方，应每周举行一次座谈会，一方面反映意见，一方面进行教育。合营工作计划中，应包含对资本家进行思想改造的具体计划，工作报告也应有这方面的内容。合营结束，应作思想改造的专题报告。

3. 合营后，除积极组织资本家进行经常性的学习外，公方厂长和工会应订各个时期的改造资本家思想的计划，上报主管部门审查批准，主管部门也应经常检查各厂改造资本家思想的工作。

4. 在今年第一批工作结束后，召开一次思想改造的工作会议，总结具体经验，加以推广。

(四)必须加强党对合营企业的领导，才能全面贯彻党对合营的政策，才能保证合营工作的稳步前进。从去年的经验看，工作存在许多缺点，特别是贯彻政策方面所存在的缺点，根本原因是由于领导工作不强，为了在今后的合营工作中更全面的贯彻党的政策，必须大大加强领导作用；而且，今后的合营工作面愈来愈广，工作将更复杂麻烦，为了保证合营工作稳步前进，加强党的领导是有决定作用的。除了加强市的领导机构，按质按量配足下厂干部。逐步贯彻一条鞭子管下去的方针以外，各区委要建立和健全合营的工作机构，这样才能保证完成全部的合营计划。

1955年扩展和巩固公私合营工业工作计划

(一)

经过1954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作，全市工业总产值中公私合营工业产值比重已由1953年的2.980%上升为10.75%，各个合营企业均在不同程度上改善了经营管理，提高了产品质量，提高了完成生产计划的保证，树立了较好的榜样，更多的资产阶级分子，认清合营的优越性，了解政策进一步消除了顾虑，干部也取得必要经验，对10个工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进行了调查工作，调查工资工作已完成，这些就为今后有计划的对私营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准备了良好的基础。加上中央对私营工业的生产工作已作了统筹兼顾的指示，采取了正确的措施，对今年的合营工作又指示了正确的方针，控制了计划数字，市委和区委对这方面领导工作之加强，都是今后搞好合营工作的有利条件，但由于今后工作既要扩展又要整顿，工作面非常宽、任务重，工作繁，而已锻炼出的干部都留在原厂工作，新扩展厂的干部一律是新配备的，不少的单位没有直接掌握合营工作的经验，职工群众的觉悟不够高，若干厂的供产销问题仍待大力解决。我们的困难还是很多的，我们必须更加强调稳步前进，重视贯彻政策的领导，在干部中强调一面前进一面学习，艰苦细致的进行工作，克服困难，才可以胜利完成1955年的工作任务。

(二)

中央所指示1955年公私合营工业企业的工作方针是“在1954年的工作基础上稳步前进，一面扩展，一面整顿，一面前进，一面准备”。根据这个方针，我们1955年的方针任务是：集中主要力量完成扩展合营指标，同时有关方面从加强管理和正常公私关

系和解决供销问题来巩固已合营厂的工作，并作好 1956 年的准备工作。

(一) 1955 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作是选择目前产供销基本上没有问题的大型厂为主要合营对象，同时稳步的试行按行业改造。全年扩展计划的指标是：年产值为 11459 万，计 146 间厂，职工有 11567 人。这个指标如能实现，到 1955 年底，合营工业产值可占全市资本主义工业预计产值的 22.02%，可占大型资本主义工业预计产值的 3.25%，合营工业产值与全市工业预计总产值的比重将从 1954 年的 14.75% 上升为 27.52%，在全市工业总产值中，社会主义半社会主义工业产值比重可从 1954 年预计产值 21.38% 上升为 39.23%，而资本主义工业的产值比重预计 will 从 1954 年的 78.62% 下降为 60.77%。从行业来分析，1955 年要合营的，有 15 个行业。计针织工业 22 户，产值占该行业 26%，丝棉针织工业 3 户，产值占该行业 45.7%；线缆棉线 1 户，产值占该行业 82.54%；毛巾 2 户，产值占该行业 46.9%；染整工业 5 户，产值占该行业 50.28%；机织工业 18 户，产值占该行业 63.18%；棉花加工业 1 户，产值占该行业 42%；橡胶工业 7 户，产值占该行业 37.4%；玻璃工业 1 户，产值占该行业 7.76%；制药工业 4 户，产值占该行业 15%；油漆油墨 3 户，产值占该行业 23.7%；基本化学制品工业 8 户，产值占该行业 12%；电工器材 2 户，产值占该行业 41%；金属铸造工业 4 户，产值占该行业 5.3%；动力机械制造工业 10 户，产值占该行业 25%；机器工业 8 户，产值占该行业 22%；金属制品工业(制钉)9 户，产值占该行业 100%；电筒工业 3 户，产值占该行业 49%；电池工业 1 户，产值占该行业的 20%；搪瓷工业 2 户，产值占该行业 100%；粮食工业 5 户，产值占该行业 30%；糖果饼干工业 2 户，产值占该行业 66%；钢笔金笔 4 户，产值占该行业 15%；汽灯工业 7 户，产值占该行业 100%；酒精工业 1 户，产值占该行业 100%；制冷工业 1 户，产值占该行业 100%。

上述指标是必须完成的，但具体户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

减。并争取在下半年试行按行改造，以创造经验。

全年合营工作分三批交叉进行：第一批3月至6月完成产值的30%左右，第二批5月至8月完成产值40%左右，第三批8月至11月完成产值30%左右。至于分批的具体计划指标，则由主管部门协同有关单位视具体情况制定。

干部配备方面，必须坚决贯彻中央“少量顶事”的原则。必须调配一定数量的，在民改、调资等运动经过锻炼，了解生产与群众关系密切、政治可靠，有一定领导能力的干部为骨干；必须重视从职工中培养提拔干部，合营厂一般可在解放几年来的工作基础上，在合营筹备中提拔职工1人或2人为厂长（可能是少数）或副厂长（可能是多数），大批的从职工中提拔科、股长，车间主任；并在合营后培养一定时期担任外调任务。准备合营的厂应预先作好对职工积极分子（即培养干部的对象）的训练工作。

并厂是十分复杂的工作。任其盲目的进行，将造成很大的混乱，不仅无利于生产的发展，反而会使生产遭到损失，使资本家趁机抗拒改造，过去，特别是去年的并厂工作纵然取得一定成绩，但存在问题颇多，我们对全市私营工业的情况尚待进一步的了解，对行业性的改造、组合尚待研究，因此目前的并厂工作应基本上停止。如有资本家提出并厂要求或有关单位认为个别厂有合并需要时，应经过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按照：(1)在生产的协作与依存关系的基础上，根据改变和发展生产的需要，企业组合的可能和资本家的自愿；(2)适应和服从于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计划；(3)必须有适当的企业和进步的资本家作为核心与骨干等原则与条件进行严格审查批准。并应有领导有步骤的在工人和资本家中进行反复酝酿，充分进行了思想教育工作之后才进行。

(二)关于巩固工作，必须从提高中来进行，主要抓住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改进技术，平衡产供销和正常公私关系三个环节来进行。

关于改善经营管理。改进技术方面，要求各工业局根据各厂的

具体情况，领导各合营企业进行生产总结或生产检查，找出各厂问题关键，根据不同情况，定出实际可行的解决办法；工业部对各合营企业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和党组织的领导作用；各合营厂党的基层组织应对工会和青年团加强领导，团结好技术人员，同时要围绕生产计划和当前的生产关键，发动职工群众，开展劳动竞赛和技术革新运动，充分发挥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从加强技术的研究，新产品的试制等入手，求得技术之改进，同时通过它来改进产品规格，提高质量，节约原料，降低成本，并在需要与可能的条件下提高质量。

平衡供产销工作，应作为改善经营管理的主要内容之一，必须作好，市各主管部门应根据 1954 年底中央召开公私合营会议所提出的“统筹兼顾，各得其所，有所不同，一视同仁”的方针进行调整，工业局及各加工订货有关部门。对有困难的企业，应研究定出解决办法，使合营企业的生产得以维持。

关于正常公私关系方面，对牵涉到有关公私关系的利润分配，人事安排，清产定股，合同签订的几项工作，必须按中央指示的原则，正确的处理，因此，要求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和工业局根据四马分肥原则拟出 1954 年合营企业年终盈余分配办法，送市委批准后交各厂执行，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应检查对此工作的贯彻执行情况，对人事安排应作一次检查了解，对安排不够适当，及有职无权，或公股领导不够明确的，应按政策精神及时纠正，并要求各厂的清产定股，合同签订工作，一律在今年的 6 月前予以结束，以完结合营的工作。

(三)在今年要做好的 1956 年合营的准备工作要点如下：1. 对资本主义工业继续进行调查研究；在今年第三季度由八办组织工商局、统计局及其他有关单位的力量，在 1954 年调查的基础上，进一步的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普查，逐步逐业作出并厂计划，在 10 月前订好 10 个工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社会主义改造计划大纲，11 月底订出 1956 年扩展合营工作计划；2. 加强对资本主义工业

统购、包销、加工、订货等国家资本主义初中级形式的领导和管理，通过这些工作，创造合营的有利条件；3. 系统而深入具体的总结合营经验，调集 1956 年第一批合营厂干部进行训练；4. 做好资本家的思想教育工作；通过加强对资本家的思想改造，培养拥护合营的积极分子，以及工商联公私合营工作组的工作，有计划有领导的做好资本家自愿申请合营的工作；5. 在拟合营厂中有计划的发展党、团组织，尽量使党、团、工会干部做好迎接合营的思想准备。

（三）

为了保证完成今年扩展和巩固合营工作的任务，必须从下述几方面来加强组织领导：

（一）合营工作是一场复杂的阶级斗争，既具有高度的政策性，又须有稳妥周密的计划，必须强调党委的统一领导，凡有关政策性和原则性的重大问题，应由市委统一解决，全市性的计划亦由市委拟订，经上级审查批准，各有关部门对上级决定，均须坚决执行，既要反对离开上级决定和统一计划标新立异各搞一套的分散做法，也要反对不分析实际情况，采取具体措施以贯彻上级决定的消极情绪；各厂的合营过程各个阶段的具体步骤和作法由区委统一领导，清产核资的定案在市的有关业务部门的指导下，由区委审查批准，人事安排，除相当于县区以上的干部，经区委提意见市委批准，并由市办理任命手续外，余均由区委决定，投资计划由区委提意见，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核准，合营期间，各厂的干部及市各部门到区工作的干部均统一由区领导与管理。

（二）在党的统一领导下各部门分工负责，市委统战部目前仍为市委主管合营的机构（另有新的决定时再行通知），市计委负责审查全市扩展合营计划指标与合营企业的生产指标，市人民委员会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作为政府的主管合营工作和市委统战部对外办公的机构来进行工作，负责综合情况研究政策，编制全市性的合营计划，审核各有关部门及各区的合营计划，检查监督有关部门

关于政策、计划方面的执行，联系和帮助各方面解决各方面相互关系问题，总结经验，进行业务指导，领导工商联、民建会，指导有关部门作好资产阶级分子的思想改造工作。各工业局及加工订货主管部门主管企业双重改造工作，领导生产与生产技术的改造，指导清产核资，解决供、产、销平衡问题，审批核资计划，办理利润分配。工商局负责行政管理，协同各工业局，辅导企业改善经营管理，改进品质规格，进行加工订货的行政管理。财政局负责合营企业的财务监督。区按市的计划与指示接受有关部门的指导，具体贯彻执行，各厂合营后，由区领导管理，但将少数大厂及与大厂在生产工序上密切连接的交归市领导。

(三)组织机构必须健全，各工业局工商局必须有一个局长，并建立相应的机构专管合营工作；各有关局必须将合营工作作为经常的重要工作，并建立相应的机构负责合营工作；各区委作为全年重要头等任务之一，指定一部份区委委员负责主管合营工作，其他委员分工配合，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须配足干部，建立与健全机构，吸收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组成联席会议，以便在市委统一领导下保证步调计划的一致。

(四)建立与健全各种制度。市委每年召开一次至二次的公私合营工作会议，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可组织不定期的有关部门参加的各种性质的会议，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应每3个月向市委及人民委员会作综合报告一次，并及时作专题报告；各有关局、各区除向市委、市人民委员会作季度的工作报告外，还应及时向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汇报工作经验，多写专题报告，以便及时交流经验指导工作。

市人委关于安排市场及进一步 改造私商的几项具体措施

(1955年3月17日)

(一)对批发商的安排,坚决贯彻包下来的政策。首先将应调省之5000人分批于6月底前全部输送完毕。具体做法:

(甲)先将当前已集中学习的批发商从业人员(贸干校186人,工商联200多人,投资公司给市百货公司的人员,冷藏库未安排人员等)及已垮台的急需安排的批发商从业人员共500人,由贸易局人员处理小组于3月前送交有关单位接收。

(乙)各归口公司迅速将已无营业而申请歇业的批发商(第一类165户,从业人员1060人)及以前转业未妥的批发商进行处理,作好从业人员送省工作。其步骤如下:

1、由归口公司于3月20日前将1955年对全市批发商分类站队,拟订安排批发商的计划,报市财粮贸办公室批准,于3月23日前主动与各区办公室联系,由各区办公室分别订出分区执行计划。

2、各区工会于3月25日至30日负责动员召开本区的基层党、团员、骨干份子会,交代政策。

3、服从统一分配工作,工商局领导工商联于4月1日至5日负责动员被处理的批发商资本家提高认识,消除顾虑,接受安排。并根据具体情况,召开劳资协商会议,以达到自愿申请歇业,减少阻力。

4、人员审查由公司包干,可和区工会、区办公室及区工商联成立审查小组共同进行。店员由工会负责办理申请就业登记。资本家由工商联负责办理申请就业登记。公司应于4月10日将送省之

4500 人员审查完毕，并列册报市商业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复查。

5、被吸收店员经批准后，由有关公司迅速送市财贸干校集中。资本家由工商联集中，并组织学习、交代政策、打通思想，使其能服从统一分配。由于集中地址与接收工作所限采取分批输送。因之学习时间以不超过 20 天为原则，集中根据校址每批约 600 人（如在处理中动员好的可不集中）。

（丙）对可利用而能维持的批发商应帮助其组织货源，组织下乡或代理批发以活跃市场。各有关公司应做出安排计划，即刻实施，并报贸易局审查。

（丁）对二批发商及经纪人等，如具备条件的，可转为代理批发；条件不足的，应予以安排。

（戊）1954 年内，已垮台的批发商，各公司应抽出一定力量，与工商局及各区工商科、工会联系，进行调查，并按对批发商政策予以安排。

（己）注意事项：

1、调省人员，下乡工作，在生活习惯上是一个很大的改变，因之要强调打通思想，具备条件的，可动员其尽量将家属一并带往，在分配工作地点，安家立业。

2、有技术的人员应动员其参加工作，防止自流遣散。一般私商人员，如其自行就业的可听其自便，确实年老力衰不能就业，但有依靠可维持生活者，尽量动员其回家；回家生活如无着落，可吸收其子女参加工作，以维持生活；无依无靠回家无法生活者，一面发遣散费，一面还应按照社会救济办法予以救济。要做到处理与救济工作密切衔接，以防无人管造成失业请愿等事故发生。

3、安排步骤，应对 1954 年无经营者先处理；对 1955 年垮台的批发商，经调查核实后，应及时处理。有工作或下乡找到了工作能维持生活者，不予重新安排，以减少处理中的困难。

4、对批发商如确实不能维持的，但尚有一定资金，可采取吸收其中一部分人员，其余留下来让其维持经营，以达到较长时期的维

持。

5、对能继续经营的批发商，要深入动员发挥其经营积极性，以减少申请歇业。

6、公司吸收的个别技术人员必须经财粮贸办公室批准，以免影响省的分配下乡工作。

7、动员时口径要一致。宣传提纲已由财粮贸易办公室拟好，并经市委宣传部批准印发各区办公室，要求每个工作干部各持一份，并认真学习，如发现新问题不能解答时，书面报告，统一解答。

(二)关于零售商的安排和改造

根据 1954 年 7 月中央指示及今年 2 月财经会议指示，结合本市目前零售商的具体情况，其作法如下：

(甲) 加强国营商业对零售市场的统一领导，并按以下原则整理市场现有的国、公营零售门市部。

1、国营工业、手工业、外区的国营商业及合作社商业在本市设立零售门市部由贸易局会同工商局于 3 月 25 日前调查清楚，报请市委责令其立即停止经营零售，转为批发，并在批发业务开展中负安排有关行业私营零售商之责任。作法是在当地有关国营统一安排市场、统一计划下，分配其任务划定街道及指定供应对象，开展批购或指定其在本市销售商品的数量，销售区域与对象。机关合作社及军队供应站一律搬回本机关，不准对外营业。

2、有稳定市场零售物价及供应任务的国、合零售门市部(包括新华书店及盐务局)，按控制比重，具体订出零售营业额，经批准后严加掌握。

3、今后任何国营企业开设零售门市部必须经市贸易局审查同意，工商管理局批准，方能开业。

(乙) 调整公私零售经营比重。在 4 月半以前采取撤点、撤品种、适当分配公私冷热货与控制营业额等办法，将国、合零售比重退至 30%。具体做法是：

1、在 3 月 22 日撤销国、合零售门市部 72 个，(详见附表)撤点

前必须做好这些准备工作，分别向有关干部及需要接替国、合业务的私商进行思想动员，交代政策和做法；对计划供应商品转移供应关系；增设批发门市部。被撤门市部的人员由有关国营公司分配工作。

2、依据市计委公私比重方案，由市贸易局领导有关单位在3月底以前算出分行分业的公私零售比重，随后分户核定营业控制数，并采取有效措施，使其实现。

3、撤品种采取此撤彼留的办法，由各公司提出具体计划经贸易局审核批准执行。

(丙)对小商小贩的安排

1、在采取上述办法安排零售座商的同时，要安排零售摊贩。

2、对小商小贩以工商局为主，会同有关公司摸清情况首先将无劳资关系的摊贩组织到摊贩协会，以后在摸清情况的基础上，将不属资本主义性质的座商视需要和可能条件，逐步把它们和摊贩一同组织起来。

(丁)对资金困难的零售商，在能保证偿还的原则下，银行应放宽条件，尽可能给予贷款。负责安排零售商的国营公司应将需要和可以贷款的零售商的情况提交银行。

(戊)加强国营商业对零售商的批发业务，积极开展批购、经销工作。

1、国营已充分掌握货源的布、油、副食品、木柴等，应分区设中心批发店，百货、五金、交电、医药等单位可考虑按经济区街道增设批发点，对主要物资要根据品种繁简及经营能力来设专业商品批发部或几类商品的综合批发部。此种中心批发商店与专业或综合批发部，担负对该店营业区划以内的零售店分配货源，掌握物价，调剂营业额，调整供应网的责任，并配合各方面对私营零售商有步骤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2、各公司应召开私商座谈会，听取私商意见，改进批货方式方法，适当降低批发起点，按控制营业额，分配热销、滞销商品，以利

维持私商。

3、凡经销、代销商品占私营零售店经营额 60%以上的，可宣布其为国营商业的经销店或代销店，挂上牌子，凡经销、代销某一种商品的，可以挂该种商品经销、代销的牌子。

4、副食品可考虑分片定点供应，以照顾营业额不能维持的中、小户。但实行时，必须全面考虑，照顾消费者的习惯和便利。

5、逐步实行商品按对象批发。对消费者按零售价出售。

(己)领导私商改善经营管理，端正经营作风方面：要求做到减低不合理的费用开支。对工资过高的，应经工会动员说服，在工人自愿的原则下采取高的多动，较高的少动，不高的不动的精神进行调整。经营作风方面，要求做到秤平、斗满、尺码足、货真价实，态度好，不抬高物价，不囤积居奇。

(庚)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如仍不能维持经营的零售商，则要求逐行摸清情况，逐行解决，将多余人员报请市委批准，由国营公司予以吸收使用，或调一部分给省公司。

(三) 加强归口领导

(甲)责成有关单位把应归口的行业确实领导起来，要求：

1、接到方案后主动与工商联联系，把划归行业分布、户数、经营情况进行具体调查。

2、对所管行业的商店地址、门牌、资方负责人姓名及职工人数等进行登记，并统计综合上报。

3、定出对私商领导的一定制度，召开定期会议，对其教育，并按改造工作指示进行工作。

(乙)私营行业归口划分工作因其情况复杂，特别是跨行跨业者与工商兼营的手工业，划分时十分困难，为了不影响改造工作，特采取指定归口方式(附各行归口划分表)，对划给的关单位的行业可能有个别不够恰当，但也不能因此而停止其归口领导与改造工作的开展。

(丙)从行业归口逐步做到逐户归口，发展到一定时期，即公布

归口系统,把它巩固下来,因之有关单位对其领导的行业应迅速开展工作,争取主动,以免在公布后私商对我们不满,增加困难。

(四)加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

1、清理调查现有私商户数、人数、资金;并审查营业执照,防止私商滥增人员,并限制摊贩的发展。这一工作在二季度开始进行,由工商局负责领导,干部由各归口公司抽调。

2、由工商局具体分配工商联及同业公会工作,使其在改造私商中担负一定的工作任务,发挥其作用,确实协助国营商业搞好对私商的改造工作。

3、检查与改进市场管理办法,对农民进城出售农产品应组织有领导的现货小额的长期交易市场,便于短距离交流,并便于集中管理。

(五)为做好这一工作,必须遵照市委“关于安排当前市场的几项重要措施”中所指示的,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由有关国营商业部门负责具体工作,在各区由区委统一领导,区工会负责动员教育店员工人,工商联负责动员教育资本家,其他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在贯彻执行各项工作时,必须由上至下,由内及外,充分进行思想教育,交代政策,明确做法,对干部要防止过“左”过右的偏向,对资本家应防止其钻空子,躺下来,等待国家包的思想。此外,责成商业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组织力量,督促检查,定期汇报,对各公司应负责及时安排包下来的从业人员,严防因不负责安排而发生意外事故,今后如发生可以避免的死亡事件,应追究责任。

魏今非在市工商联第一届会员代表 大会第一次会议的讲话

(1955年3月26日)

各位代表、各位先生：

我代表市人民委员会来祝贺市工商联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开幕，并提供一些意见。

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公布以来，广州市的经济情况和全国各地同样地起了根本性的变化，这一变化是非常深刻而广泛的，它涉及到各种经济结构和各阶层人民的经济生活，它是沿着国家在过渡时期总任务的道路前进的，因而是符合社会主义建设的要求，也符合广大人民的目前利益和长远利益。

首先从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看：广州地区国营、地方国营工业的生产总值一九五四年比七年增长了百分之三十三点八九；国营商业与合作社商业在商业商品流转额中所占比重由一九五三年的百分之三十一点四四，上升至一九五四年的百分之六十三点二二。社会主义经济的日益巩固与发展，这说明我国国民经济的坚强和不可战胜的力量，也是国民经济日益高涨的标志。

其次，在社会主义改造方面：一九五四年我们对私营工业选择了二十五家大型工厂合并改组为二十家公私合营工业，使这些工业由资本主义企业改造为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企业，由完全私人所有改变为公私所共有。因而使职工们提高了政治觉悟，发挥了更高的劳动热忱，使企业生产得到显著的提高，一九五四年对私营工业加工、订货三四二一〇亿元，占全部私营工业的生产总值的百分之七十六点二七，占大型工业的总产值百分之八十七点四四。一

一九五五年计划合营一百四十六家工厂，合营工作已在积极进行中。对手工业的改造，一九五四年在自愿的原则下，组织了一百个生产合作社，在提高了手工业者的阶级觉悟的基础上，使手工业产品的质量与数量有了一定的提高与发展。一九五五年将使这些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在巩固的基础上继续提高。农业方面，一九五四年开始组织生产合作社的工作，截至一九五四年底已组织起来的农户占郊区总农户的百分之二十九，等于一九五三年的百分之三〇〇点〇六。对私营商业的改造，这是一个艰巨而复杂的工作，我们在这方面更是做了不少的工作。首先是对经营粮食、百货、五金、化工、棉布、烟、酒、进出口等三十八个企业四百六十八户的批发商进行了辅导转业工作，其中有三百四十五户资金一三六四亿元，从业人员三三一三人（职工二四九七人，资方一八一六人）转向工业。这就促进了私营批发商的社会主义改造；扩大了工业基础，发展了生产事业；利用商业资金为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增加了有利的条件。在辅导转业工作中虽然也存在一些缺点，如对产销情况摸得不透，对工业生产的复杂性考虑不周，有关部门联系不够密切等，但应该肯定成绩仍是主要的。对零售商和摊贩的改造，也有一定的成绩。一年来代销、经销、批发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已有粮食、粮油、棉布、百货、烟、酒、医药、化工、五金、食品等行业的零售座商三千多户；另有五千多户摊贩亦纳入了国家计划轨道同样得到了改造。由于我们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和农业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造工作，特别是发展了社会主义经济，实行了粮食、油料的统购统销与棉布统销政策和对私营工商业贯彻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就使广州市经济情况起了重大的变化。这是对社会主义建设与社会主义改造不可缺少的主要措施。

但是由于广州是一个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的特殊条件下畸形发展起来的城市，又受着港、澳的严重影响，资本主义工商业的落后性与腐朽性比其他大城市更加突出。如表现在经营管理落后、机构臃肿、人员多、费用高、浪费大、投机性严重等等。他们在

解放前就存在着很大的困难，就在帝国主义与蒋、宋、孔、陈四大家族压迫下苟延残喘、朝不保夕的挣扎着，解放以后资本主义工商业特别是工业虽有发展，但远不能完全克服其先天存在的困难。而新中国的经济是必须要朝着社会主义的方向前进，是必须要按着计划发展的，它以通过商业与交通运输业的发展，把城市与乡村之间、地区与地区之间、工业与农业之间，以及社会主义市场与资本主义市场之间联系起来了。由于人民群众的政治觉悟逐步提高，社会主义经济的信誉在人民群众中亦日益提高，这就更暴露了资本主义商业的落后性、腐朽性及严重脱离人民群众的弱点。尤其是广州市资本主义商业其从业人员，占全市人口总数的比重之大，已冠于全国各大城市，因此，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情况显得复杂，困难愈益繁多。这是基本的也是主要的一面，加以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一个极复杂而艰巨的工作，是一个长期的斗争与教育过程，我们以及我们的经济工作人员。既缺乏经验，而对计划的掌握又不够全面，因而也产生了一些不可以避免的缺点。特别是在批发业务上组织的不够衔接，在代替了若干批发商以后没有有计划的根据商品性质与零售网的分布情况，建立与调整批发机构，使之便于商品对内的调拨与对外的分配；也没有根据掌握货源的新的情况，把批发业务作合理的细致的分工，因而在加工、订货方面发生了一些问题。在零售方面为了稳定市场，掌握物价、作必要的发展是完全需要的，但在某些商品上进的太快。另外在税收工作上，思想指导与掌握政策不够深入与具体，因而也出现了某些畸轻畸重的偏差。由于我们在工作上的这些缺点，在某种程度是加重了目前市场安排上的困难，然而必须指出，广州的国民经济和全国一样，是发展的，进步的；我们所遇到的困难是前进中的困难，发展中的困难，而且是基本的主要的困难是在国民经济改组、改造过程中不可避免的，但新生的发展着的社会主义经济因素，其本身就带来了克服困难的力量。例如私营进出口行业有困难了，那正是由于我国有计划、有组织的市场发展了，正是由于我国在政治上的国际地位

和经济上的国际信誉日益提高了，各国纷纷派贸易代表团来我国进行大量交易的结果。这种有计划的集中的对外贸易，进口了我国必要的工业设备和必要的物资，粉碎了美帝国主义对我们的封锁，因而对我国的经济建设是有利的；同时也便于我国和各国民政府，尤其是人民的接触和联系，这对保卫世界和平与反对侵略战争是有重大意义的，而是完全必要的。当然，这样一来，国家所做的进出口贸易就增多了，而私营进出口商的交易就必然减少了，从而也就发生进出口商业难以维持的困难。如果我们能够抛弃个人利益，从国家利益与全民利益着眼，我们能不承认它是前进中的、发展中的困难吗？又如粮食的统购统销，对稳定市场、保证供应和促进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但同时私营粮食批发商被代替了，安排和改造它们就有一定的困难。如果我们能从国家利益和全民利益着眼，能不承认这是前进中的、发展中的困难吗？必须认识我们的困难是与资本主义国家的困难有本质上的不同。例如美帝国主义一九五四年在工业上，钢的产量比一九五三年减少了二千一百一十万吨。这个数字相当于其发生危机的一九四九年所减产数量的二倍以上；烟煤产量降低了五千四百吨；汽车产量降低了百分之十二点二；载重汽车降低了百分之十五点三；拖拉机产量降低了百分之三十六；工作母机降低了百分之二十六。在这一年的大部分时间中完全失业的人数比一九五三年增多了二百万人。很明显的，美帝国主义的困难是经济衰落过程中的困难，它是在资本主义总危机日趋尖锐的历史条件下发生的，因而是不能克服的，美国垄断资本家唯一的出路是向军火工业祈祷，但这毕竟不是什么出路，结果只是一条死路。

由此可见，我们的困难和资本主义国家的困难完全是两回事。资本主义国家的困难是先天的和资本主义制度并存的，它是不可克服的。我们的困难是前进中的困难，发展中的困难，它是完全可以逐步克服的，事实上，这几年来我们就在克服了许多困难中前进的。人民委员会对私营工商业的困难是采取统筹兼顾、统一安排的

方针，在此方针之下，我们就有信心克服当前的困难。现在就来谈谈对于当前市场所做的安排和采取的措施。

第一，关于对批发商的安排。

根据广州市的实际情况，把批发商大体分为三类：

第一类，一九五四年已被国营所代替的行业或货源已被国营、合作社全部掌握，私营批发商已失去作用的，如粮食、食油、棉布等行业，必须集中力量按各行归口的原则，把这些行业的从业人员（包括职工与资方实职人员）安置下来，给予工作，使之各得其所。为此，决定今年上半年将批发商从业人员五千人调交广东省人民委员会分配工作。除调出的人员之外，其余已无业可营的批发商从业人员则由本市另行安排。

第二类，目前货源较少，经营有困难的批发商，积极指导其改善经营管理，并帮助其从各方面组织货源，组织和领导他们下乡采购或公私联合采购，使其能够达到维持。例如鲜果、国药、京果、菜种、鲜蛋、咸鱼、三鸟等十个行业现已先后组织其下乡采购，有的已经采购到商品而且获得了一定的利润。这类的批发商还可以按照国营的需要与可能，挑选一些条件较好的利用为第二批发，代理国营批发业务。

第三类，现在有业可营，有利可得的行业的批发商，国营、合作社不拟予以代替，使之继续经营下去，但决不允许投机倒把，扰乱市场，加重人民的负担，因而对这些行业应加强管理与职工群众的监督工作。

此外，对进出口商亦根据上述原则，摸清情况，进行分别安排。

对零售商贩坚决贯彻多安排多维持的原则，其具体措施如下：

(一)在算细帐的基础上，有计划有步骤的把国营、合作社的零售比重退到百分之三十。截至今天为止我们已先后撤销了国营、合作社门市部一百零八个，将撤销了这些门市部的营业额，全部让给私营零售商贩。

(二)撤销品种，如把猪肉、鲜果、蔬菜、食油、木柴、煤炭等副食

品和燃料，从国营、合作社门市部撤出一批，让给私营零售商、贩经营。

(三)调整批零差价，使私营零售商、贩有利可得。截至现在已有8837种商品调整就绪，展开批销。

(四)按国营所掌握商品的情况搭配一定的热销货给私营零售商、贩，使其能够维持一定的营业额。

(五)调低批发起点，便于私营零售商、贩的资金周转，同时可以使其增多商品的花式品种，便于吸引顾客，使之有业可营。

(六)资金确有困难而又能保证归还的零售商、贩，可由银行适当贷款，予以扶持。

第三、关于活跃城乡内外物资交流。

除上述措施外，促进城乡内外物资交流，是活跃市场、领导私营工商业度过淡季的重要一环。为此，已商请广东省人民委员会共同组织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的采购工作，环绕广州市周围的二十余县的国营、合作社以及私商按照商品流转规律向本市采购商品。本市的国营、合作社和私商可有组织有领导的在服从农村的市场管理的原则下，到农村各地去采购一些土特产品，采购的方式，可采取国营和私商联购，国营领导私营采购，和私营凭证采购。

对进出口商，将按需要与可能，采取代购代销的办法，使他们在国营领导之下从事内外交流。

为了活跃市场，我们已呈请省人民委员会，于五月上旬左右召开华南物资交流大会，现已进行筹备工作。届时将有全国各省、市及地区的工业品、手工业品、土特产品前来参加交流。由于国内经济情况的变化，当然不可能象一九五一年交流大会那样的盛况，但可以肯定它对活跃华南特别是广州市市场将会起到一定的推动作用，预计在某种程度上促进本市工业、手工业生产和带动私营商业的经营积极性是有可能的。使市场活跃起来，这不仅对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有利，对服务业和饮食业，亦将有所收益。

四、关于税收工作的检查和处理

在税收工作上由于过去本市私营工商业有严重的偷税漏税行为和我们对税收工作在思想领导与政策领导上不够深入具体,因而出现了一些对旧税追算偏远,剔除费用偏严等畸轻畸重的现象。现已经过检查作出规定:对查获偷漏实据而追补的税款,原则上不予退税。但如查明“五反”中已坦白定案或坦白未定案和不定案者,一律不再追补,已收者照退。对查获部分偷漏或有偷漏嫌疑而无确实证据者通过协商方式,按实际情况分别处理。但属如一九五〇年、一九五一年者可以从宽。已收者原则上可以退还。对挪用企业资金计算应收利息问题,应予停止。其所收税款各按情况应退者退,不应退者不退。过去未按规定剔除,而一九五四年又按当时规定标准剔除追补以前年度税款部分者,因其情况各有不同,由税局规定具体办法另行办理。出租房地产,以专营房地产计税部分,除对华侨以外汇购置的产业并依赖租金维持生活又非专营性质者,祖遗产业,依赖租金生活者,不予征税以外,其余由税局按具体情况,分别处理。

根据上述原则已确定退税的有七百七十叁户,税额一百亿零一千八百万元,现已退二百零六户,税款二十八亿六千元。

五、关于加工订货的罚款扣价问题

我们已责成工商行政管理局会同税务局、人民银行、中国百货公司广州采购站等单位组织工作组,对针织、毛巾、织带、橡胶、电线、电珠、制钉等行业一九五四年罚款情况进行调查处理。经过深入检查判明:所科罚金,绝大多数是正确的,原因是资本家消极经营、投机取巧、经营管理不善、挪用订金、货款等情况所致。这部分金额占罚款总数百分之七十七点六五。这部分罚款不予重新处理。其余总额百分之二十二点三五的罚款短期内予以分别退回。

此外对工业方面的加工订货和原料供应等工作,我们正在一面研究,一面改进,以提高生产与促进生产。

上述一系列的实际措施,充分地说明了市人民委员会是坚决贯彻对私营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和统筹兼顾,统一安排

的方针的。我们进行了这一系列的措施，能否解决当前广州的市场问题，现在关键就在于工商界是否能主动而积极的进行生产经营，语云：“天助自助者”，我们希望工商界的先生们能够自助。尤其希望工商界的先生们能够把个人利益与国家的利益结合起来，把目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结合起来，响应政府的号召，服从社会主义改造，端正经营作风，树立新商业道德，贯彻增产节约，在国家行政管理，国营企业领导与工人群众监督之下，大力改善经营管理，积极参加物资交流，活跃市场，度过淡季。绝大部分工商业者是基本上能够这样做的，或向这个方向努力的。但是我们引为遗憾的是有部分工商业者和资方代理人不去体谅政府改造私营工商业的苦心和多方面的予以安排维持精神，对个人利害得失考虑的太多。如已失去作用的批发商的某些资方实职人员和代理人，听说要调省分配工作，就强调，怕薪金低，怕制度严，怕去小城市，怕在国营工作不长久等等错误论调。工作是要的，但又想挑挑拣拣，适合自己的心意，这就增加了我们安排批发商人员的困难。有些资方对组织下乡采购不积极；有些有业可营的，不肯认真经营，发牢骚说怪话；甚至个别资方自己有资金、有业务关系，不愿和国营合作社或接受国营的委托，愿意报歇业或者拖垮了事。还有一部分资方则打算躺下来，等待着国营包下来。

在零售商方面：我们作了不少实际而又具体的工作，但部分零售商还不能很好的进行守法经营，还仍然出现一些短秤、抬价、掺假、以次货充好货等等欺骗顾客破坏商业道德的恶劣行为。

在税收方面：实行多退少补，这是我们实事求是的精神。但有些资方还说：“唯有少做生意，使营业额不大，纳税才可勉强胜任，……总之营业额愈大愈吃亏。”另有些资方认为退税是“抛砖引玉”；也有些思想上有所顾虑，说交了便罢，“亲家两免好了”怕的是“抛砖引玉”最后吃亏。特别令人遗憾的是个别具有相当社会地位的工商业者在退税问题上竟与下层税收工作人员故意为难，采取报复的态度。上述等等，何是何非希由大家裁判。我以为有的人应

该检查一下自己和对国家所负的责任如何？另外一些人检查一下自己的经营作风和对待政府的态度如何？今后在人民委员会的领导下，以诚恳的态度积极的接受政府对市场安排的各种措施。因此，我衷心地希望：

第一，积极拥护人民委员会的各种措施，认真搞好生产经营，在发展生产和活跃市场交流的前提下，把自己的厂店维持下来，并尽一切可能争取其发展，光荣的为广大消费者服务，为国家经济建设服务。

第二，为了能够维持业务，得到进一步的改造，就必须树立新商业道德、信誉，必须严格执行国营规定的牌价，不掺假，不以次货充好货，秤平、斗满、尺码足，态度和蔼，老少无欺。坚决克服私营商业不为顾客所信任的历史弱点，使远者悦而近者来，果能做到“三从”、“三好”，那就不患无业可营无利可得了。

第三，继续贯彻增产节约，减少一切不必要的杂支和浪费，降低管理费用，研究人民需要，研究商品季节订出进货与销货计划，加速资金周转，建立业务会议、现金出纳、考勤等必要的制度；多进行劳资协商，力求改善经营管理。

第四，我们对摊贩已作了必要的安排，并拟继续予以帮助，我们希望摊贩能够服从管理，遵守政府法令，遵守社会秩序，按地区、按行业在各区人民委员会领导之下，把摊贩联合会改为摊贩协会，以利于更进一步的改造。

另外我还想谈谈，私营商业和私营工业毫无疑问地都有前途，绝大部分私营商业的前途是通过国家资本主义、合作商店等形式，逐步过渡为社会主义商业。当然，目前私营商业存在的困难是不少的，政府业已采取了措施这如前述。我相信，广州市的工商业者经过几年来的学习，在总路线的光辉照耀下，一定可与全国人民一道儿走向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的。

最后，让我祝大会的胜利成功！

广州市人委关于 1954 年垮台的批发商的人员安排原则

(1955 年 4 月 23 日)

市人民委员会(55)府经知字 75 号关于安排市场进一步改造私商的几项具体措施中,对批发商的安排,提到 1954 年内垮台的批发商,各公司应抽调一定力量,与工商局及各区工商科、工会联系,进行调查,并按照国家对批发商政策予以安排。市商业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于 4 月初前组织各公司、各区办公室进行调查过一次,但还不够深入,根据调查结果,在 349 户,2814 人中,其人员去向大致分为八大类(找到固定工作,回乡生产、转工业或手工业、转零售、转摊贩、离市去国外或省外、参加工赈、失业等)。估计失业的有 700—800 人。所有这些人员,尚待安排。但此项工作不同于目前,需要处理的批发商人员,其情况比较复杂,必须慎重处理。特规定如下原则,以便内部掌握。

(一) 凡 1954 年垮台的批发商,在原调查的基础上,由各归口公司进一步深入调查(无归口公司由各区办公室负责)对确实无生活出路而失业的人员,采取吸收、安排的办法。在步骤上先店员后资方,分别安排。

(二) 凡有固定工作(如在公私企业或工赈队工作),及已回乡生产,到外地谋生者,不再找回安排。但回乡因土地房屋未解决,已返回城市者可予安排。

(三) 凡有临时工作者,原则上不予安排,如收入不敷生活,经本人请求可予考虑。

(四) 1954 年内原批发商,转工业后垮台及瘫痪户,应由市工

商局将批发商转工业之原从业人员调查清楚，报商业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审查批准后予以安排（抄送区办公室），其原工厂人员应另由有关部门研究，适当处理。

（五）批发商在 1954 年内已转零售、手工业或摊贩者，并已领取执照者。如目前能维持者，应由工商局换发牌照。如目前有困难不能维持者，应按安排零售商、手工业、摊贩政策处理之。

（六）原批发商在 1954 年转零售商，目前牌照尚系批发商，而实质上系零售经营，真正不能维持者，可按批发商政策吸收安排。

（七）年老力衰，无法担任工作而家庭生活确实困难者，可吸收其子女参加工作。如其无依无靠无法生活者，各区办公室应掌握情况并主动与民政部门联系，按社会救济办法予以救济。

注意事项：

（1）为了贯彻上述原则，应深入调查研究，根据失业人员的家庭情况，生活困难程度，提出安排意见，反对简单从事，既防止不调查清楚而对有困难的人员不加安排，而又防止能维持生活的盲目安排，以免形成在处理中的不良影响。

（2）在处理 1954 年内批发商时，不应单纯靠政府安排，应动员其自找工作。在做法上，分区处理，先由公司与工会、街道办事处联系提出意见（吸收资方必须经工商联、街道办事处提意见），然后分析研究、统一报区办公室，经过区委提出意见，由区办公室报市国家商业资本主义办公室批准吸收。

广州市人委关于加工订货 管理几个问题的规定(草案)(节录)

(1955年4月28日)

正确贯彻国家对工业的“统筹兼顾，各得其所”的方针，进行合理安排，既要有所不同，又要一视同仁，是解决目前工业生产中各方面的矛盾及正确贯彻对私营工业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一个重要措施。为了合理安排生产，加强对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本市已成立了三个工业局和一个手工业局，把地方工业统一掌管起来。

目前国家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统购、包销、加工、订货、收购是在过渡时期初期国家资本主义的比较普遍的形式，可以把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克服其盲目性，增强其计划性，发挥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藉以满足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日益增长的需要，保证社会主义经济成分的稳步增长和对其他经济的领导作用，引导从低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走上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公私合营），为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打下初步基础。

要合理安排地方工业生产，进一步改造资本主义工业，使“贸易为生产服务，生产结合市场需要”，不但工业部门责任重大，商业部门以及工商行政部门也有很大的责任。总之，要使地方工业能在国家统一计划指导下得到稳步的发展，要做好资本主义工业生产的安排与改造，要把广州市逐步由消费城市转变为社会主义工业生产城市，各有关部门必须密切结合，互相通气，互相支持，分工协作，步调一致，坚决反对本位主义、片面观点和光管国营、合作社

营，不管私营，光管生产，不管改造的错误思想。

过去各单位一般是能做到分工合作，互相支持，统一协调的，对安排改造资本主义工业生产以及保证国家人民对工业品的需要，都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过去地方工业划分经济类型来管理，在安排生产上，对“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思想不够明确，对安排生产与改造企业的一致性领会不足，因而在加工订货管理工作中的计划管理、合同管理、工缴利润、品质管理、原料供应、推广先进经验、增产节约的奖励等方面，仍然存在不少问题。

为了适应目前形势发展的需要，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各有关单位统一政策思想、分工负责，以进一步加强对地方工业的生产安排和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做好加工订货管理工作，兹根据国家对工业的基本政策方针，结合本市的具体情况，对加工订货管理的几个问题规定如下，作为内部掌握的原则，希各单位遵照执行。

一、关于加工订货计划的平衡、分配与检查问题

(一) 加工订货计划的平衡

1、加工订货计划的编制：

(1) 加工订货委托单位应根据“贸易为生产服务、生产结合市场需要”的原则及供、产、销情况于季度前五十天按照市计划委员会规定的统一表格指标，编制季度加工订货计划(包括产品、数量、金额及各种经济类型工业安排数等)，分报市计委、财粮贸办公室、工业办公室、商业局及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便审查；计划必须有文字说明，其内容包括上季计划执行情况估计，编制本季计划的依据、供产销情况等；

(2) 编送加工订货计划的同时，委托单位必须相应提出加工订货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料需用计划(自产自销部分原料需用计划由工业部门编拟)，分报上列单位及供应单位。原料供应单位应即根据主要原料需用计划准备提供意见，以便在供、产、销平衡会议上进行平衡；

(3) 加工订货计划经平衡确定后十天内，委托单位应按平衡确定数编订月份的具体计划(包括产品、数量、品种、规格、金额、各种经济类型工业分配数及分区分厂分配数等)，分报工业局、商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由工业局负责及时具体安排生产。原料供应单位应按照平衡确定的加工订货计划编订详细原料供应计划，分报上列单位，并积极组织供应；

(4) 加工订货计划中之“其他”金额计划，其总值不能超过全部计划总值的15%，以免影响生产的安排。

2、计划的审查、平衡、综合：

(1) 加工订货计划的审查平衡，必须贯彻“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按照国家计划，根据供、产、销的可能条件和维持生产原则，确定加工订货数量、金额及各种经济类型工业的安排数；

审查平衡必须有材料根据，商业部门应提供“供、销”情况的资料，工业部门应提供“供、产”情况的资料，以保证供、产、销的衔接；

(2) 审查平衡工作的分工：

主要产品的加工订货计划由市计委负责召集工业办公室、财粮办公室、工业局、商业局、手工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及委托单位、原料供应单位等有关部门于季度前四十天进行平衡确定(包括数量、金额、各种经济类型工业的分配数)，并由市计委下达各有关单位执行；

一般产品的加工订货计划由商业局负责(省属加工订货单位的计划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会同主管工业局根据供产销情况，于季度前三十五天进行审查确定，并由商业局下达委托单位及报送工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等有关单位；

(3)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受市计委的委托，负责加工订货的全面综合工作。各委托单位应按系统上报主管业务部门(如市国营公司、站报市商业局，合作系统报合作社，军事系统报中南军区后勤部订购科，省公司直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各主管业务部门应于季度前五天将加工订货具体安排情况综合报送工商行政管理局。

工商行政管理局应将加工订货计划及安排情况全面综合,于季度初五天内分报市委、市计委、财粮贸办公室、工业办公室、统计局各单位。

3.计划的变更:

(1)加工订货计划经平衡审查确定后,一律不得变更。如确须变更时,委托单位必须提出具体理由,报经审批单位批准后,始得修改。

主要产品变更计划,须于平衡确定后七天内提出具体理由,报经市商业局审查提出意见转报市计委(省属及其他委托单位直接报市计委)批准下达,(须抄知财粮贸办公室、工业办公室、工商行政管理局),并由主管工业局负责调整;

一般产品变更计划,须于平衡审查确定后七天内提出具体理由,报由市商业局(省公司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会同主管工业局审查批准下达(抄知工商行政管理局),由委托单位负责调整;

(2)任务安排后,如因特殊情况而需变更计划(数量、品种)时,委托单位须于十五天前提出具体理由报审批单位批准,审批单位应于三天内审查确定下达,负责调整任务单位应于十天前将变更任务调整完毕;

(3)临时加工订货计划,委托单位须于分配前十天内提出具体计划分报商业局、工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由商业局会同工业局于四天内审查确定(抄知工商行政管理局)下达,委托单位及时安排生产。

(二)任务分配方面

1、加工订货任务的分配,必须贯彻“奖励先进,照顾落后”的原则,严格遵守国家计划,并结合企业的生产能力、机器性能、一贯完成加工订货任务的情况来确定各厂的分配数量、品种、规格等:

(1)如任务可以满足全业的,主要是按各厂正常生产能力及经常能生产的品种来决定分配,并坚决贯彻奖励先进的原则;

(2)如任务仅能维持全业各厂最低维持量的,应以维持生产为

主，一般要按照各厂维持量及品种进行分配，但对品质好、成本低的工厂，可适当多给以资奖励；

(3)如任务不能维持全业最低生产量的，应先照顾品质较好、成本较低、工人较多、一向能完成任务的工厂，然后照顾一般；

(4)各厂数量及品种的分配，在全面考虑全业生产安排的前提下，应尽量满足委托单位品种规格的要求，以适应消费者的需要；

(5)已全部或大部分接受加工订货包销的工厂，其任务不能维持的职工，委托单位应设法维持职工生活。

2、任务分配应及时衔接生产，主要产品应于季度前二十天安排下厂；一般产品应于季度前十五天安排下厂。

3、任务分配，根据产品与国计民生关系的大小、任务的多少、品种的繁简，在利于安排与改造生产的前提下，分别由主管工业部门、委托单位负责进行按季分配下厂（除品种规格较复杂，在季前难于确定而必须逐月具体安排外，一般应于季度前及时将全季任务具体安排到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协助任务分配，并负责检查督促。

主要产品任务分配由主管工业局根据行业分布情况及生产情况提出分区控制数，并召开区一级单位、委托单位、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银行等有关单位会议确定分配数，并下达区工业科，由区工业科会同委托单位、工商科、工会等有关单位具体安排下厂；

一般产品的任务分配由委托单位根据审查确定计划提出分区安排计划数报商业局会同工业局审查同意后，由委托单位会同区工业科、工商科等单位进行安排下厂。

4、任务安排后行业生产中的存在问题，由工业局负责调查综合，并会同商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尽速解决，不能解决的由工业局将情况及意见报市计委、财粮办公室、工业办公室，由市计委负责召开会议解决。

(三)检查监督与实绩统计

1、任务安排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按计划分配数督促甲乙

双方在五天至八天内签订合同，并监督合同之履行；工业部门及商业部门应予协助。

2、商业局负责按月检查原料计划的执行情况及存在问题（工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应定期反映有关原料供应情况）于下月五日前综合分报市委、市计委、财粮贸办公室、工业办公室，并抄知工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及其他有关单位。财粮贸办公室应负责召开会议及时研究解决原料供应问题。

原料供应单位应于月终将该月原料供应情况及存在问题书面报告商业局。

3、工业局应按照审查平衡确定之加工订货计划数，检查督促加工订货计划的执行，并于下月十日前将详细情况分报市委、市计委、财粮贸办公室、工业办公室，抄送商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及其他有关单位。

4、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受市计委的委托，负责加工订货计划完成实绩统计工作。各委托单位应于下月七日前（季报在季初十日前）编报加工订货完成实绩统计（市属委托单位应报送商业局，省属及其他委托单位送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商业局、手工业局应于下月十日前（季报在季初十五日前）将上月（季）实绩统计综合送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应全面综合于下月十五日前（季报在季初二十日前）分报市委、市计委、财粮贸办公室、工业办公室，并抄送统计局、工业局、商业局及其他单位。

二、关于加工订货合同的管理问题

（一）合同之签订。

1、凡经市计划委员会审定之主要产品及委托单位自行分配之一般产品，不论数量多少，必须于分配任务后二天内将分配工厂之具体计划数字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并于任务下达厂后八天内签订合同。

2、凡加工订货包销收购，均应使用统一合同。属公公关系者，由工业局监证；属公私关系（包括公私合营厂）者，由工商局监证

(公私关系中之建筑营造由房管局监证),并将合同副本分送工商局、区工商行政管理科、工厂基层工会、银行、税务所或公证之司法处各一份(原料供应合同格式另定),如每月均需收购产品者,应签订订货合同,不得以“期货”形式而签订收购合同,除因欠缺计划与签订手续不完备或违反加工订货管理及统一合同等规定者,工商局不予监证外,其余应于当天监证完毕。

3、合同经监证后,订约双方均应严格遵守,不得随意变更。如因中途原料缺乏、机器损坏致影响任务完成或另有特殊情况,双方均得提出变更中止合同,变更、中止合同须经双方协商,由委托单位报请市计委(主要产品)或市工商局(一般产品)批准,并按规定填报合同变更、中止报告表,送工商局审批后方为有效(临时性任务而数量又不大者,变更、中止合同时,直接由工商局审查批准)。所有变更、中止合同之审批,各有关部门均需于二天内完毕,合同变更、中止报告表除正本由甲乙双方存执外,甲方应督促乙方将副本分送原合同之报送单位。

4、变更产品品种时,委托单位应根据工厂设备技术条件以保持相等于原合同规定产品总值为原则,订约一方对认为对方所提变更、中止合同理由不充分,双方争执不能解决时,由工商局仲裁,因一方提出变更或中止合同而使对方遭受损失时,提出的一方应负赔偿责任。

5、凡市外之国营、地方国营、合作社营企业、机关、团体、部队向本市工厂加工订货,如其产品属本市国营专业公司经营者,应委托专业公司代办,以便统一安排。非专业公司经营之产品,不论其任务多少,须持有原机关证明,直接向本市工厂或委托本市国营企业、机关、部队签订合同,但交货地点必须在本市(得委托本市国营企业、机关、部队验收,如经双方同意者,亦得委托工厂代办托运或安装),违者,工商局不予监证。

6、工缴货价应按成本核算,并于合同内订明,非因特殊情况经市财粮贸办公室批准者,不得采用协议价,违者不予监证。

7、委托单位应依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定金，如所付定金不足生产运用，仍须向银行贷款者，委托单位应协助其办理贷款手续，并将办理贷款时间算入交货日期内（产品须经卫生检验者亦同）。

预付订金的扣除，一般应按该批产品交货过半以后，开始适当分批扣除，如属一个季度以上的长期合同又是按月交货者，可在第二个月（交货三分之一以上时）适当公批扣除。

8、加工订货单位如须工厂负责产品保存（使用）期限者，应切实根据产品之性能，在合同内订明保存（使用）期限，产品之规格标准及副次品率均以市规定为标准。如无规定者，由双方协商并在合同内订明共同遵守。

9、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随时检查合同执行情况，每月一季十日前由市工商局编制上月、季合同执行情况总表分送有关部门，各委托单位对商品检查工作时，必须予以协助提供具体材料。检查内容如下：

- (1) 委托单位于任务下厂后签订合同情况；
- (2) 双方遵守合约情况；
- (3) 工厂完成任务情况；
- (4) 违约处理情况。

(二) 关于处理违反加工订货合同方面：

甲、违反与违约界限的划分：

1、违法——凡工厂在接受国家加工订货中发生违反国家法律或政策法令的行为均属之。如：

- (1) 偷工减料，套换、挪用原材料，有意以次货充好货；
- (2) 盗卖原材料、成品或虚报成本；
- (3) 超越经营范围接受国家加工订货或接受加工订货后转托、分包、另接其他生意，致影响国家加工订货任务不能完成（但因加工订货任务不够，另接其他生意而不致影响国家加工订货任务完成，并经工业部门及委托单位同意者，不算违法）；
- (4) 挪用加工订货之订金或银行贷款，以及抽走资金等，致影

响国家加工订货任务不能完成者；

(5)有意破坏生产设备；

(6)其他违法行为。

2、违约——凡工厂在接受国家加工订货中违反合同规定而不属前条规定者均属之。如：

(1)不按合同规定的数量、期限交货；

(2)不按合同规定之品质规格或副品率、次品率、废品率超过合同规定的公差；

(3)其他违约行为。

乙、违法、违约案件均应深入调查研究，慎重处理。特别是私营工厂，要防止资本家抗拒破坏加工订货的行为。违法者依法处理，违法而又违约者合并依法处理。违约案件应根据行业(产品)对国计民生作用、产值大小分别处理，一般的过期罚款，应以不超过该批产品合理利润保本为原则。属订货的以过期部分总值计算；属加工的按未完成部分之工缴费计算，过期一天给予千分之一至千分之五的罚金，违反原料合同供应的，如属工厂拖延或其他应属工厂责任者，可按未购部分总值处予千分之十至千分之十五的罚金。凡因人力不能抗拒所造成之违约，以及因委托单位违约而使工厂违约者，均不应予以处分或罚款。

凡副、次品不超过合同规定之公差而又不大妨碍销售和使用者，不应扣价(已将公差内副、次品的次价部分摊在其他产品之中者，仍应扣价)。如超过合同规定公差的副、次品，则按次品价扣除货价，双方对产品质的争议者，依本市工业产品检验所检定的结果为准。

1、由下列事项影响任务不能如期完成，有工厂基层工会(组织员)证明，经事先书面报告委托单位，而委托单位在三天内未有书面提出异议者，不应处分、罚款或扣价。

(1)因原料(包括主、副料及包装物料)脱销或供应不足(包括国营公司供应或自由市场供应)或中途变更计划原料品种、规格或

试验使用新原料、试制新产品不能依期完成者(如原料供应品种变更,甲乙双方认为足以影响成品品质规格或产品品种变更与原合同规定不符者,应依规定办理合同变更手续)。

(2)工厂依期报验或送货,但由于委托单位不及时验货或收货致产品性能变化、损耗(如风干、潮解、氯化等,但另有保存期限规定者除外),或因分送地点过多,规定送货时间内不能送完(包括代办托运)因而未能如期运出者。

(3)由于订金未依时支付,影响购买原料进行生产,因而过期交货者(如工厂确因资金脆弱必须得到银行贷款后才能开工生产者,在签订合同时,应把贷款时间考虑在交货日期内,其有贷款条件而确因贷款时间拖得太长,致过期交货者,应考虑免罚)。

(4)未经工业部门及工厂基层工会同意,由委托单位自行分配任务,超过工厂生产能力或订立合同后临时变更加工订货数量、品种、规格者。

(5)由于机器损坏(非有意破坏或拖延修理者)、停电、天气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原因影响者。

(6)委托单位违约而使工厂遭受损失者(除不应加以处分,仍应根据情况轻重,适当赔偿给工厂)。

(7)委托单位或国营商业供应的原料不合规格,致副、次品超过合同规定的公差标准,而事先又已报告委托单位者。

(8)因加工订货合同经批准变更、中止致工厂不能履行原料供应合同购买原料,经有报告者(供应单位不能履行供应合同又不及时办理中止或变更合同手续,或虽办理中止、变更手续,但因而致工厂遭受损失者,应按不能供应部分总值10%至15%补偿工厂损失)。

(6)其他不应由工厂负责的违约。

2、应分别情况处理的:

(1)凡分期交货,由于上期过期而影响下期工作日减少而过期交货者,下期应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同意,可适当延长下批交货日

期。

(2)由于次品返工中翻拣过期,而非故意掺什次品者,应根据最后检验结果计算,其正品及规定公差的副、次品,不应处以过期罚款,但品质、规格或副、次品超过合同规定公差部分,则除按次品次价予以扣价(如该产品非经重制、修改,则不能使用者例外),并可视情节轻重给予其他处分。

3、凡属上述两项情况之违约应根据违约情况予以适当处分或罚款。

(三)未能即行确定处理之违反合同案件,经区工会证明,确系因过期或到期交货不足,或规格不合标准而违约者,应照顾工厂生产及工人生活困难情况,先行收货给付部分货款(其由于品质差、次品、废品多,非经重制、修改不能使用者例外)。其余货款,须于处理完毕后三天内清付。

(四)违反合同处理应从维持生产及达到改造企业与资产阶级分子的目的出发,故应采取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分别情况结合下列各种不同的处理,不应单纯采取罚款。

- 1、警告(口头或书面);
- 2、公开书面检讨(张贴);
- 3、大会公开检讨;
- 4、登报悔过;
- 5、次品扣价;
- 6、赔偿损失;
- 7、罚款;
- 8、法办;

(五)凡经委托单位验收,在规定保存年限内,包装完整而产品破坏、变质、缺少或合同规定保用年限内,在正常情况下使用,发生故障或损坏,而提出退货、换货或修理者,如退货或换货系属国营商业专业公司的商品,须先取得当地县以上人民委员会工商行政部门的证明,按如下规定处理。

1. 属委托单位保管使用不善，影响产品变质不属工厂责任者，不应退货、换货或要求修理。

2. 退货、换货、修理须经双方协议，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同意后执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接到报告后应在三天内处理完毕（特殊者例外）。如双方意见不一致，未能达成协议或经区工商行政科处理，委托单位有异议者，可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处理。未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不得擅自进行退货、换货或要求修理（一般修理除外）。

3.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退货、换货、修理，其所需来回运费，由工厂负担，但委托单位工作人员的旅费则由该单位负担。

4. 非属故意生产次品，或以次货充好货蒙混欺骗致造成退货、换货的，不应作过期违约罚款或补偿利息处分。赔偿货价其价格应依合同规定计算，不应以市价计算。

（六）凡发生违约情事，由委托单位通知工厂填报违约申请处理表（次品扣价、退货、换货者亦按规定表格填写）送委托单位审查提出意见，按违约处理分工规定，分别送区工商行政管理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处理。

1. 凡属下列违约案件由区工商行政管理科处理。处理完毕，应将违约申请处理、扣价、退（换）货等处理表按旬汇集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并按月作出违约情况简报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按合同规定赔偿、次品扣价或罚款每批不满三百元者；

（2）按合同（或劣品调换办法）规定退货、换货或修理（大修）者；

（3）按合同规定进行其他处分者。

2. 凡属下列违约案件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处理：

（1）按合同规定赔偿、次品扣价或罚款每批在三百元以上者；

（2）合同没有规定的退货、换货或修理（大修）；

（3）委托单位对区工商行政管理科的处理有异议者。

（七）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对资本主义工业行政管理之机构，统一掌握有关公私合同及处理违约案件，除随时督促合同的履行外，

应定期分别召集有关机关、委托单位、私营工厂(包括工厂工人代表)检查合同执行及违约情况,汇报上级领导部门,与根据业务需要制定合同变更、中止、违约、次品扣价、退(换)货申请处理、违约情况月报等表格,通知有关单位工厂使用及按月填报,并定期作出“资本主义工业违约处理情况简报”,分送有关单位参考。

如委托单位或接受加工订货工厂对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异议时,得向监察或司法部门申请处理。

三、关于工缴货价问题

正确核算成本利润是具体体现政府对私营工业贯彻“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重要措施,因此,必须认真核定加工订货产品的工缴货价,并加强统一管理。

(一)核算成本必须根据:“成本必须核实,利润应予保证”及“奖励先进,照顾落后”的原则。一般应以正常合理经营的中等标准为核算标准,但在同一行业各工厂间,由于技术设备与规模大小悬殊,不宜采取统一标准的,可采取二个甚至三个中等标准;没有条件取得中等标准的则应逐厂核算。在加工订货任务不足的特殊情况下,成本核算应以维持企业工人生活为原则,对于影响国营公司牌价致不能销售时,则应考虑采用其他办法以解决维持工人生活的问题。

(二)加工订货产品的利润应按照陈云副总理指示:“按照不同情况,保证私营工厂按其成本计算,在正常合理经营的情况下,每年获得10%左右、20%左右、30%左右的利润。这个利润是按正常合理经营的中等标准来计算的,某些工厂成本低,质量高,便可以得到比较多的利润,反之,某些工厂成本高,质量低,它们所得到的利润便会比这低一点”的精神予以核实确定。

(三)成本核算与利润安排应以市人民委员会财粮办公室1955年3月31日(55)财贸工字第75号批准的,由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商业局联合制订之“广州市国营商业对私营工厂加工订货成本核算工作方案”(草)及“对当前本市私营工业主要产品加工

订货利润安排情况及今后工作意见的联合报告”两个文件为依据(以上两个文件另附),同时要注意下列情况的处理。

1、成本利润核定后,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确定由于企业积极经营,改进生产,减低成本并非核算上的错误而增加的利润,在半年到一年(一般为一年)的期间内,应归企业所有;同时,成本核算一般也应以半年到一年时间核算调整一次。

2、加工订货产品在合同上的价格一律为成本核算后的价格或协商肯定价格,否则,工商行政管理局不予监证,但遇特殊情况,经商业局同意,财粮贸办公室批准者不在此限。

3、凡是政府及委托单位同意试制之新产品和同意推广的先进经验与创造发明的研究等所开支的费用,应准许企业摊分在生产成本内,以资鼓励。

4、成本核算执行后一个月,执行加工订货单位必须结合政策进行工缴利润执行情况的检查,工商行政管理局应予协助。检查的具体内容应包括:生产情况、财务资金使用情况、盈亏和利润情况等,并将检查情况用书面报告商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并由工商行政管理局按季汇报财粮贸办公室,抄送市委、工业办公室和其他有关单位。

5、凡成本因素(如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产销变化等)变动较大,致使企业盈利过多或要亏蚀时,委托单位应根据具体情况予以调整。在合同上应按各行业具体情况确定一个合理的幅度。

(四)工缴利润的核算工作由加工订货的委托单位具体负责,并按照“国家商业成本核算表报送审办法”的规定,将核算结果报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批准方得执行。

(五)工业部门应及时反映各行业(工厂)对工缴利润的执行情况,并主动与商业部门联系解决。

四、关于原料供应与管理问题

(一)为了进一步加强原料供应的计划性,凡加工订货产品与自产自销产品所需原料(包括辅助材料)的种类、品质、规格、数量

均须编制年、季、月计划。关于编制的分工和时间及制度，具体规定如下：

1. 加工订货产品原料的需用计划由委托单位负责于编制加工订货计划的同时编制出来，并与加工订货计划一并送有关单位以便平衡，而自产自销产品，由工业、手工业部门编制之。原料计划的全面综合，由工业办公室负责。

2. 编制原料计划的时间：加工订货产品由委托单位在季度前五十天提出主要原料需用计划，经平衡确定加工订货任务后十天应即编制详细的原料需用计划。自产自销产品原料需用的详细计划亦须于季度前三十天编好。原料计划应分别报送：市计委、工业办公室、财粮贸办公室、原料供应单位商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 供应部门必须贯彻“为生产服务”的方针，按照各单位编列之原料需用计划(国家统配之品种除外)，大力组织货源，保证供应。原料需用部门与供应部门间应签订合同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证，双方应严格遵守，以加强原料供应的计划性。对没有用料计划的产品与临时修理或加工订货任务等所需原料的供应，由生产单位提出需用的品种、规格、数量，经主管部门审查，发给证明，由供应单位根据可能尽量供应。供应单位除按总的原料计划及估计的临时用量组织供应外，还必须保持一定的库存量，以防备急时之需。

(三) 供应部门在季度前三十天，接到各单位所编原料需用计划后，对无法供应或供应不足的品种，必须在五天内提出，通知需用单位，并报请财粮贸办公室研究解决。在供应过程中，因特殊情况，以至发生不能继续供应或需要改变品质、规格和数量时，应在原料合同规定交货前十五天，通知订约的生产单位并设法解决，以免影响生产。

(四) 保证合理使用原料和防止浪费，大力指导节约原料，以逐步解决供应不足的困难。

1. 主管工业部门会同工会、市工业产品检验所等大力推动与

指导节约原料，采用代用品。目前应以国家统配的原料为重点，加强节约代用的指导工作。

2、主管工业部门应会同市工业产品检验所分别产品逐步制订原料用量定额，以监督原料的合理使用和加强掌握。

3、供应部门在出售各种原料时（包括进口原料及国产原料），必须标明该种原料品质、规格、性能及出厂日期，以防止生产者盲目采用，造成浪费。

（五）加强原料的管理：

1、凡外地来市采购原料，商业局应负责根据市场供应情况审核决定，问题较大的报财粮贸办公室批准，对于原料的外运由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外运证。

2、工业、手工业各厂户转售不合用或剩余的原料、废料、半制品等时，主管工业部门应根据慎重处理，属于国营公司（合作社）收购之品种，有关国营公司（或合作社）应予收购给予合理价格。不属国营公司（合作社）收购之品种在不违反市场管理原则下，可准其自由销售，但须经主管工业部门批准。

3、对一时无法供应的原料或国营商业（合作社营商业）尚未经营之原料，而私营商户要到外地采购，在不影响国营、合作社营收购下，工业、手工业管理部门与商业部门应准其采购，以免影响生产。

五、关于加工订货产品品种规格的管理问题

（以下略）

广州市人委关于进一步控制 公私零售比重的指示

(1955年5月6日)

自采取安排市场各项措施以来，国营、合作社零售额比重已逐月下降，如在纯商业方面，国营、合作社一月为 46.05%，二月为 44.12%，三月为 42.29%，但由于市场情况复杂，而有关单位又未能认真贯彻上级的指示，估算至四月份全社会零售比重中国营、合作社尚未能按计划退至 30%（纯商业国合比重为 35.38%，私营商、贩，特别是中小户仍有不少营业难以维持，市场紧张情况迄未基本缓和）。为保证自五月起在纯商业零售比重中国营、合作社退到占 35.38%，以达到多维持有困难的私营商、贩，度过淡季，同时又能保证市场供应与物价的稳定，特作如下指示：

一、进一步控制市属国营、合作社商业零售额

市属国营、合作社商业全年零售计划数量定为 12016 万元，五、六月确定如下：

.....

上列分配各公司五、六月份的零售额非有特殊原因经财粮贸办公室批准者外，不许超过。没有零售门市部的百货公司、零售公司与合作社应于五月十日前将五、六月份零售额按商品类别分配到门市部，并通知有关中心批发部与所在区人民委员会，由区监督执行。各类商品的销售定额根据(1)经营该类商品的私营商、贩的困难程度；(2)该类商品对国计民生的重要性及国营商业能否掌握市场物价和保证供应；(3)该类商品近两年来公私比重的历史情况（私商大体能维持时期的公私比重）而定。此外，所有担负私营商、

贩归口任务的市属国营公司应于五月十六日前分别会同各区人民委员会提出各行业私营商、贩大体上每月所需营业额，分配给各中心批发部，由区人民委员会领导中心批发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私营商、贩向国营进货，并协助其完成销售任务。各公司为控制零售额和稳定市场，应采取以下办法：

(一)百货公司暂不经营各兄弟公司经营的商品(如香烟、室内电料等)；将肥皂、食糖、火柴移交困难户代销；对关系国计民生不大的商品，如文具、日用百货、床上用品等，百货公司、零售公司及合作社对低价的大众需要的品种如该行业私商有困难，则尽量让给私商经营。此外，热销商品，公司可按日定额销售。

(二)五金、交电公司经营的生产资料，不经营零售任务。对特殊有证明的基建单位则仍按批发出售，用行政经费购买或小修理等用途的采购单位，建议他们在私商处采购，至私商无法经营的产品如汽车、轮胎等仍由交电公司负责供应。

(三)土产、食品公司经营的生活资料(如木柴、食油、蔬菜)，只供应部队及大的机关团体膳堂，其供应对象由公司拟订，原则上要求既有利于维持私营商、贩，又不致形成供应脱节。

(四)国营公司停止经营或移交私商代销的商品，在国营停止供应前须做好准备工作，以防止人为的脱节现象发生，如食油、木柴等定量定点供应商品，在国营停止供应团体机关前，须迅速而妥善地搞好供应关系的移交工作。非计划供应商品在国营停止经营或减少经营前，也应组织私商进货。

(五)各公司应大力发展经销、代销户，使国营、合作社退让的营业额都转为经销、代销。

(六)市工商局、各区人民委员会、公司中心批发部及其他有关部门应加强管理，并组织店员工人监督资本家守法经营，通过工商联对资本家进行政治思想教育，以加强私营企业和资本家的改造；各区应开好消费者代表会议。对个别严重违法户应依法惩处，并扩大其影响。

二、维持困难户，适当限制盈余户，贯彻多维持的原则

为贯彻多维持多安排的原则，对零售座商的大、中、小户与摊贩，应进行全面安排，采取有效措施维持困难户，适当限制过饱的盈余户，力求扩大维持面，使私商较顺利地度过淡季。对困难户应根据困难程度，分别先后缓急，采取不同办法，如多配畅销货，委托代销残次、滞销、特价货（货销完后交款，或降低批发价以扩大批零差价）及代销食油、煤油、食糖等定量供应商品，协助银行贷款等办法，分别照顾。限制过饱盈余户的办法，主要是从货源分配方面控制其一定的营业额，但不应限制过严，致令其亏损。

三、关于中心批发部的领导关系。各区人民委员会及各主管公司，必须加强对中心批发部的领导。区与公司对中心批发部的双重领导关系，再次规定如下：

(1) 货源的组织调配、计划、统计、财务会议、商品经营管理等具体业务由主管公司领导；关于定量定点、改造私商、教育消费者等群众性工作及一般行政与干部管理由所在区领导。

(2) 有关中心批发部的重大工作如季度、年度计划等以及布置中心工作，由所在区及主管公司联合召集会议讨论，由区主持。公司和区如单独召集批发部主任开会布置工作，应互相通知派人参加，以便密切配合；主管公司应经常与区联系，重大的业务措施通知区，以便取得区的支持和监督。

(3) 商业局一般不直接向中心批发部布置工作，通过公司及区商业科布置任务。

为贯彻以上各点，有关单位应于文到后迅速组织干部讨论，结合本单位具体情况，布置执行。同时责成财粮贸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检查组，负责检查督促，并于五月底前将执行情况报本会。

广州市人委关于进行对私营商业和 饮食业进行普查的指示

(1955年8月31日)

遵照国务院关于进行全国私营商业和饮食业普查的指示，为了全面地了解本市私营商业、饮食业及服务业的基本情况，以便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它们进行安排和改造，决定自9月1日起进行全广州市私营商业、饮食业及服务业普查。具体规定如下：

(一) 普查的范围：(1) 本市私营商业、饮食业及服务业中之旅行社、浴室、照相、理发四个行业(以下所称服务业即指此四个行业)，不论其是资本主义性质的企业，或是属于劳动人民范围以内的小商小贩，不论其是座商、行商、摊贩，也不论其是从事国内贸易或进出口贸易都包括在内。(2) 公私合营商业、饮食业及服务业。

(二) 普查的内容，即向业户进行调查的项目为：(1) 户数；(2) 从业人员及其中雇佣职工人数；(3) 资本额；(4) 1954年全年商品销售额及其中代销额，1955年上半年商品销售额及其中代销额，1955年8月份商品销售额及其中代销、经销及批购零销售额(进出口商应加报进口额及其中代国营专业公司进口额，出口额及其中代国营专业公司出口额)；(5) 1954年全年收益额及1955年上半年收益额。

(三) 普查的标准时间定为1955年8月31日，即普查该日实有的业户情况。凡8月31日以前新开业的，转入本业的及继续营业的业户，不论是否经过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或是否纳税，只要其在8月31日尚在营业者都包括在内。调查地点以业户设置地点或居住地点为准进行调查，座商其商店设在何地，即由该地进

行调查；行商一律由该行商居住地区进行调查，固定摊贩由设摊所在地区进行调查，流动摊贩由摊贩居住地区进行调查。

(四)由于这次普查户数众多，情况复杂，因此普查将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多种多样的方式进行，既要方便群众，又能取得准确资料。一般对有填报能力的业户，由业户自行填报；对无能力填报的业户，采取派调查员逐户访问登记的方法，或通过有关组织召开调查会，或设立调查站集体进行登记等方法。

(五)成立“广州市私营商业饮食业普查办公室”负责领导全市私营商业、饮食业及服务业普查工作，各区成立区普查办公室或工作队，负责领导及具体进行该区普查工作。

(六)这次普查工作是我国过渡时期中对私营商业和饮食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的一项重大措施，对我们广州市商业比重较大的城市尤其有重大意义。过去我们虽然对私营商业作过一些调查，掌握了一些资料；但总的来说，还是不统一、不全面、不准确的，不能适应工作发展的需要。必须认真作好这次普查工作，使我们的政策计划取得真实可靠的依据。由于这项工作相当艰巨、复杂，工作量很大，必须在市、区人民委员会统一领导下，各方面共同努力才能胜利完成；因此，各有关方面均应积极协助这一工作。

(1)各有关业务部门，如统计、商业、税务、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都应积极参加这一工作。税务部门应责成各分局、所及各段专管员协助提供资料，作好普查资料审核工作；各区并应动员组织各街道居民委员会小组长协助工作的进行，做到没有漏户。

(2)各有关群众团体，如市店员工会、市工商业联合会等必须密切配合，店员工会应动员店员职工积极协助工作，并监督资本家据实填报；工商业联合会应教育资本家老实填报。

(3)店员职工应以国家主人翁的高度责任感，帮助和教育资本家消除思想顾虑和抵抗情绪，严格检查和监督资本家老实填报店内真实情况，必须站稳立场，防止和反对某些资本家进行各种挑拨离间、拉拢收买等破坏手段；同时，要提高警惕，大胆揭发、检举和

防止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造谣破坏。

(4) 各业户必须认识这次普查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更好地对自己进行安排改造工作，对国家、对自己和对自己的企业都有好处，应当消除顾虑，积极拥护，把店内情况老实填报，不得隐瞒夸大造谣破坏；如有违法行为者，一定要给予处分。

(5) 广大小商贩应认识自己是劳动人民，这次普查工作是国家的一项必要措施，对国家、对自己都有好处，应该以国家主人翁的态度，积极拥护，除老实填报自己的实际情况外，并应帮助别人消除顾虑，老实填报；同时，还必须提高警惕，防止与揭发、检举坏分子的一切破坏行为。

这次进行本市私营商业、饮食业及服务业普查工作，关系到国家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是极关重要的。希各有关部门通力协作，保证这次普查工作任务的胜利完成。

广州市人委关于对私营工业重点 行业进行调查的指示

(1955年9月7日)

为逐步实现国家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统一安排,本市遵照国务院对全国私营工业重点行业进行调查的指示,决定有步骤和有重点地对本市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情况进行调查。首先对某些重要行业,就其产、供、销情况,设备能力,技术力量,原材料消费情况等各方面进行深入和具体的调查研究,搜集各项基本统计材料,以便据此编制国家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具体方案,指导和妥善安排公私营工业的生产。为此,决定自9月1日起,在全市私营工业重点行业中进行调查,具体规定如下:

(一)调查的范围:这次调查的私营工业重点行业是:(1)机器制造工业;(2)独立翻砂厂;(3)电线制造;(4)搪瓷制品;(5)生产手段的修理;(6)医用化学药品;(7)橡胶工业;(8)锯木制材;(9)造纸工业;(10)棉纺业(不包括棉线);(11)棉织业;(12)印染业;(13)针织业;(14)制革工业;(15)食用植物油;(16)面粉;(17)碾米;(18)卷烟业(不包括烟丝);(19)肥皂业。共19个行业。本市在完成以上19个行业的调查工作后,还将附带调查为地方需要的若干行业。

(二)调查内容:向私营工业重点行业10个职工以上企业进行调查的项目为:(1)1955年6月底主要生产设备数量;(2)1955年上半年企业生产能力;(3)1955年上半年设备利用率;(4)1955年上半年主要原材料消费情况;(5)1955年6月底私营工业从业人员数。

员及薪资；(6)1955年上半年私营工业开工情况。此外，还要进一步调查主要产品产销量，主要原材料节约潜力，盈余分配等。

对不足10个职工的私营小型工业，除户数、人数必须实地调查外，其他产值、产量等指标，则通过整理现有资料或典型推算求得。

同时，还应有分别地搜集国营、地方国营、公私合营、合作社加工厂、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及个体手工业有关的统计数字，以便提供全面安排公私生产的必要材料。

(三)调查方法：应采取多种多样方式审慎进行。由于过去曾对私营工业做过一些调查工作，政府部门已掌握有若干资料，一般可采取收集现有资料、企业填报、直接访查三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直接访查除私营企业外，应广泛向政府各有关部门、群众团体等访查，藉以搜集到更全面的材料。

(四)成立“广州私营工业调查办公室”负责领导全市重点工业调查工作，第一、二、三工业局及各区主管工业部门负责领导及具体进行各该行业的调查工作。

(五)由于私营工业面广，分散落后，各项材料缺残不全，这就使工作十分复杂艰巨，必须在市、区人民委员会统一领导下，各方面共同努力才能胜利完成；因此，各方面均应积极协助：

(1)各有关业务部门，各种经济类型工业单位，都应积极参加这一工作，并提供必要的有关资料，使调查内容资料能达到系统、全面。

(2)各有关群众团体如工会、工商业联合会等必须密切配合，动员和组织职工协助工作，并教育、监督资本家据实填报。

(3)各厂职工应帮助和教育资本家消除顾虑和抵抗情绪，严格检查和监督资本家老实填报厂内真实情况；必须站稳立场，防止和反对某些资本家进行各种挑拨离间、拉拢收买等破坏手段。

(4)各工厂业户必须认识这次调查目的，主要是为更好地对自己进行安排改造工作，对国家、对企业、对自己都有好处，应当积极

拥护，并据实填报，不得隐瞒夸大，造谣破坏，如有违法行为者，一定给予处分。

这次调查工作，是关系到国家对私营工业改造和安排问题，希各有关部门通力协作，保证这项工作任务胜利完成。

关于实施广州市 第一个五年计划中的若干问题*（节录）

（1955年11月18日）

王德

（一）关于大力进行对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

广州市私营工厂户数很多（大型有732户，小型有3517户），1950年占全市地方工业公私比重的90.21%，1952年占87.36%，1954年占78.12%。由于社会主义经济成份的不断增长及公私合营工业的发展，私营工业的比重虽然逐年下降，但按其绝对产值来看，还是不断上升的。1950年私营工业的产值为20278万元，1952年为29629万元，1954年44803万元（个体手工业均在外），去年已有部份私营工业进行公私合营，但私营工业的产值仍然很大。从这些数字可以看出，私营工业在广州地方工业中占有相当比重。

根据目前情况，可以肯定地说，要把广州市逐步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工业生产城市，对私营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就是一个基本的关键。也只有做好对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私营工业的生产潜力，使企业生产逐步适应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

关于广州市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重要性，过去我们是认识得很不够的。去年第四次党代会虽然提出了要把广州市逐步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工业生产城市的方针，但究竟是什么样

* 本文是王德1955年11月在中共广州市第五次代表会议上所作报告的一个部分。报告的标题为《为实现广州市第一个五年计划而奋斗》。

的工业生产城市？具体的道路是什么？均未明确具体地提出。今年市委扩大会议对解决这个问题虽然前进了一步，但仍然是很不够的。由于过去对于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在广州市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认识不明确，因而在这方面没有及时作出相应措施，首先是对这方面干部力量的配备上，不能令人满意，这是市委认识不足、决心不够的表现。今后必须坚决克服这一缺点。

今后进行合营的方针，是全业安排，改组合并，合业合营；计划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毕时，将私营工业基本上合营完毕，已合营的工厂，其质量、技术均应比合营前有所提高，节约原材料也应较多，成本也应有所降低，经营管理也应逐渐改善。只有这样，才能显示出社会主义改造的优越性。关于进行合营工作，应吸收今年的经验：第一，坚决贯彻执行搞好生产的方针；这是发动群众搞好合营工作的基本关键。第二，紧密依靠全体职工群众，首先是党、工、团的基层组织，团结技术人员；这是全面贯彻党对合营工作的各项政策，发动群众搞好合营工作的基本环节。第三，坚决贯彻执行“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政策，搞好清产核资工作。进行清产核资时，必须充分做好思想发动、材料、组织三方面的准备工作。清产核资工作是与资本家进行尖锐、复杂的一场斗争，必须依靠群众、发动群众，尤其是发动与依靠老技工，摸清情况，掌握材料，细致深入地算细帐，克服干部思想中的“宁左勿右”或偏“右”的思想情绪，才能达到公平合理。第四，合营中在碰到并厂问题时，必须深入细致地加以考虑，谨慎地进行。原则上应依照在生产的协作依存关系的基础上，有利于技术的改进和生产的发展与需要才能进行并厂。第五，在整个合营工作过程中，应贯彻执行“双重改造”的方针，重视做好对资本家的思想改造工作。

（二）关于加强商业工作与对私营商业进行改造问题

甲、商业工作的重要性

广州市的工业品目前由商业部门加工订货收购包销的已达全部产品的80%以上，工业产品的推销、原料的供应又主要依靠商

业部门来解决，这就说明商业工作的好坏对工业生产的好坏关系很大。今后广州市地方工业是否能发展，不仅决定于工业生产本身，更重要的是决定于商业部门能否积极推销产品与供应原料。解放前，广州市是一个消费的城市，商业的比重很大，商业的从业人员很多，这一方面是增加了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困难，另一方面也说明了广州市的商业工作比其他城市显得更加重要，牵涉到的问题较多较复杂。

商业工作的首要任务，是为工业生产服务，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也是使之能更好的为工业生产服务；其次是做好市场的供应，并结合进行对私商的社会主义改造。这两个任务是同样重要的，而且是密切联系的。假如市场供应工作暂时做好了，但产品的推销、原料的供应工作做得很差，生产受到影响，结果必然会影响到市场的供应不正常，造成对私商进行改造工作的很大困难，甚至无法进行。如果为工业生产服务的工作搞好了，生产正常了，市场也会繁荣，市场供应就能基本保证，对私商的改造工作也就较易进行。这是全体干部特别是商业工作的干部必须明确认识的。

几年以来，由于党的正确领导、商业部门干部的努力以及有关方面的配合，广州市的商业工作是取得不少成绩的，但是也的确还存在着不少的缺点。主要是对于市场变化的情况认识不足，无论在工作上、组织上、思想上均赶不上客观形势的需要。同时，商业为工业生产服务的观点不明确，还表现在有些部门收购工厂的产品要调出外省销售时，须待收货回单接到之后，才能付款，这就影响了工厂资金的周转，妨碍了生产，有的部门随便更改加工订货的合同，生产安排不正常，时松时紧，以致发生有时因商品暂时积压就大量减少生产，有时又因供应不上而要工厂进行加班加点的混乱现象。又由于商业工作上存在着制度不健全的缺点，以致造成差错很多、手续复杂、调拨缓慢、以及商品的大量积压、残次变质、严重浪费国家财产等情况。为了克服商业工作中的缺点，除了市委要下决心加强财产战线的领导力量，做好思想领导工作，并适当增派一

些比较主要的干部到商业部门去外，要求全体商业工作干部，兢兢业业，加倍努力，钻研政策，精通业务，大大发挥工作积极性，改进经营作风与经营态度，全业贯彻执行商业为工业生产服务的方针，并要做好市场供应及对私商进行改造的工作，完成党交给我们的对生产和人民生活具有决定性影响的光荣任务。

要使商业为生产服务的观点能贯彻到具体的工作中去，除了商业部门应克服工作缺点外，还应加强工业与商业部门的联系，相互协作，以利于生产的发展。为此必须做好下列几点：

第一，加工订货部门应深入了解并基本掌握有关工厂的生产情况，适当安排加工订货任务，并经常召集加工订货的单位开座谈会，研究改进有关原料供应，品种规格，花色花样，以及验货接收，支付款项手续等问题，做到能够及时沟通情况，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第二，今后商业部门的站与公司在加工订货时，应通过局与局之间的关系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未经双方同意不能随便加以更改（某些小变动可适当修改）。合同签订以后，各工业局应根据各工厂的实际情况，依生产性能适当分配任务，以防止厂与厂间生产上忙闲不均、或过饱或不足的现象，使工厂能按性能进行生产，不断提高质量，同时也可以避免因经常变动而影响工厂生产计划的顺利进行。

第三，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必须达到既发展生产而又促进改造的目的，与对待地方国营工业应有所不同；即必须贯彻执行一视同仁而又有所不同的政策。

第四，按季度召开产供销平衡会议。除了工业部门本身进行平衡外，还应有全市性的平衡；此外，工业与商业部门应定期召开经常的碰头会议，了解双方当前存在着的困难，做到互相通气，互相支持，及时解决问题。

第五，商业部门除应积极推销工业产品并做好原料供应外，还要研究市场需要，协助生产部门研究改进产品品种规格，改进生产

技术，出产新的产品，做到物美价廉，并可以商业部门为主，工业部门积极参加组成调研小组到两广各地了解人民需要来改进生产。

第六，工业部门应研究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使产品适合国家和人民的需要。至于有些产品不合规格的，应按以下原则进行处理：属于因原料供应不合乎标准，或验货后保管不善所引起的，应由商业部门负责；而属于在生产过程中因技术低劣或偷工减料而引起的，则由工厂负责。为保证产品质量的合乎上等标准，工商部门应互相进行检查并及时提出批评和改进的意见。

第七，做好市场管理工作，加强物资供应，稳定市场。没有稳定的市场，工业生产是不能顺利进行的，对于这点，商业部门必须坚决做好。

第八，工商利润的分配问题，应继续贯彻执行“奖励先进，推动落后，淘汰有害”的方针。对私营工业的利润分配，大体上是按不同情况，保证私营工厂按其资本计算，在正常合理经营的情况下，每年获得10%、20%、30%左右的利润。至于国营、地方国营工业的利润分配原则应与私营工业有所不同，对于国家统配物资、部管物资及省、市人民委员会定价的物资，应坚决执行国家计委调拨价、部定价及省、市定价。其他的国营、地方国营工厂的产品，应按照工业利润高于商业利润的原则，凡销售有正常利润者，均按产品纯利润总额计算工商分配的比例，一般可按畅销商品工七商三，一般商品工六商四，较滞销商品则工商各半，因质量太低成本太高而长期亏损的，则按商业部分不赔不赚的原则办理。

这些工作做好了，商业与工业部门的关系就能更加密切，而商业为工业生产服务也能做得更好。

乙、做好市场管理与物资供应工作

市场管理工作与物资供应工作是分不开的，要做好市场管理工作，首先应做好物资供应工作。虽然若干商品求过于供将是较长时期存在的现象，要求全部物资充分供应是不可能的，但也应要求做到主要物资充分供应（如：粮、布、煤、柴等），主要副食品应基本上

保证供应，次要的应尽量减少脱销，基本上满足人民的需要。为了达到这一要求，商业部门应积极组织货源，进行采购，做好供应工作。必须以公带私组织联合采购小组，到产地采购。只要是本市所需的货品均予采购，采购中可能发生有赚有亏的现象，应以赚的照顾亏的，实行补贴的办法。同时，又应购销结合，既购亦销，购我所需，销我所有。在各地均有困难的情况下，应互相照顾，购进热门货也带进一些冷门货。但这一做法只能用于公与公、地区与地区之间，是互相帮助互相支援的性质。在物资供应上，同时要适当压缩一些副食品的供应，使城乡供应数量悬殊不太大。

市场物资供应不足，私商就必然会投机倒把、乘机破坏，所以必须加强市场管理工作：

第一，由国营供应的物资，不准提价、减秤、囤积。如粮食加工制成品，以件制的（如油条、面包等）应统一规定重量。如熟食业不按规定时间营业或故意囤存，或转卖粮食而贴出“无糖缺粮，停止营业”的通告，及猪肉减秤、香烟抬价等违法行为，均应加以处理。

第二，私商自己采购来的货品，如系国家统销的物资，必须按国家牌价出售；如与人民生活联系较大、国营商业一时又无法全部掌握的物资（如鲜活商品）应采取议价的办法，使之有利可图而乐意积极采购；对物资影响不大的货品，可以暂时不管。

第三，分配货源与出售货品时，要严禁不合理的搭配与硬性摊派做法，国营公司供应私商的物资不应乱搭配不同类的物品（如咸杂搭配灯罩）；要求私商协助推销积压商品是可以的，但销不完的应允许退还。如医药公司以前强迫私商买快过期的药品，卖不完又不准退的做法是错误的。私商在零售中私自强迫搭配的做法也应禁止。目前发现有些私商强迫顾客购买其不需要的货品（如买冲菜时搭配荔枝干），不遵守市场规定，这种行为应加以禁止。

第四，应积极整顿、扩大现有农贸市场。农民不断运送一些副食品到市内销售的现象是好的，可使城乡关系更加活跃。但目前发现国营公司强迫其按国家定价出售而农民不愿意，只好走小巷叫

卖或与私商勾搭，私商则拦路抢购等，这些现象必须加以克服。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应把现有的农民市场加强管理与整顿，使农民集中该处进行买卖。在价格上，凡是政府能够充分供应的物资，让其自由贸易，国营公司也可以收购；国营不能充分供应的物资，应分三类处理：如属国家统购统销物资，应按调拨价（不是农村收购价）卖给政府或按牌价出售；如属与人民生活关系较大的物资，可采取议价办法；如属于对人民生活关系不大的物资，则可自由买卖，由买卖双方自行议价。

丙、做好市场安排工作，积极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解放前，广州市是一个商业比重很大的消费城市，商业的从业人员很多，加上几年来对摊贩的管理不严，摊贩人数不断增加。目前，全市私营商业服务业等从业人员过剩情况是严重的。加以去年由于国营、合作社商业在零售阵地上的进展过快，税收工作在征收所得税、反偷漏、剔除不合理开支方面又有某些欠妥，城乡物资交流中存在着“大通小塞”局面，曾一度造成本市公私关系和社会情况较紧张。今年上半年依照省委指示坚决进行了安排市场的各项紧急措施后，公私关系和社会的紧张局面已和缓下来，在市场安排的工作上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安排市场措施执行后所取得的良好效果，证明市委按照中央和省委的指示，上半年突出地抓好安排市场工作是正确的，但在工作中也还存在着不少缺点和问题。

第一，在贯彻执行安排市场各项措施中，由于领导抓得不紧，思想领导不强，计划性不足，检查督促不严，加以干部政策水平不高，因而某些干部对于这些措施执行不够坚决，特别是对撤消部分零售据点、撤让部分品种、退让营业额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思想抵触，因而对某些安排措施联系得不够及时。如二月上旬所撤的零售点，都是营业很少、作用不大的，迟至三月下旬才认真撤去零售据点 73 个（至 6 月底共撤 104 个），到五月上旬才续撤让若干品种。在撤点和撤品种后，有的未及时组织私商进货，有的又未能掌握销售规律及私商情况适当分配货源，以致市场出现若干商品供

应衔接不上的现象；特别是在新币即将发行期间，因急于安排市场，只考虑到维持私商经营，少考虑到市场物价变动对新币发行的影响，竟在中央已指示牌价“封口”的期间，提高了大批商品的零售牌价。这种做法是极端错误的。今后应研究逐步调整降低。

第二，由于我们急于安排与维持私营商业以缓和社会上的紧张空气，强调了“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却忽略了积极改造，同时对“安排必须结合改造”的政策的宣传与执行也做得不够，使部分私商滋长了依赖政府安排，坐待国营照顾的思想，有的“得寸进尺”，提出很多无理要求，认为“政府照顾，理所当然”，投机违法行为也有所滋长。而有些干部则因怕私商躺下来，怕私商垮台，对于资本家的这些依赖思想、嚣张行为和违法活动，很少进行教育和斗争；有的认为应该把全市私营零售商维持下来，不让一户关门，并保证私商都有钱财；有的分配畅销货只给私商，不给或很少给国营。这种只顾安排、放弃改造、盲目照顾和单纯救济观点是错误的，后来虽然加以纠正，但在当时已起了一些反作用。

几年来，我们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是有成绩的。目前，主要行业的私营批发商已基本为国营所代替（9月份国营、合作社在批发公私比重中占 93.08%），私营零售商已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的占私营商业总户数 50.79%，摊贩则占 17.56%（均系 8 月份的统计数字），但仍存在不少问题，主要是：（一）对于已包下来的批发商从业人员未能充分发挥他们的特长，使他们更好地为国营商业服务；（二）对已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零售商户的整顿巩固与提高工作做得很差，未能把企业改造与资本家的思想改造结合起来；（三）已纳入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户数与营业额的比重未能相应增长。

今后应在安排市场的同时，结合做好对私营商业的改造工作；即应如同对私营工业与手工业、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一样，积极地、稳步地加速进行。计划到 1957 年全市私营商业基本上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同时，要对已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商户做好整顿

巩固与提高的工作，即建立与健全国家资本主义商业的制度，改善经营管理，加强其计划性，限制其盲目性；并应仿照天津市的经验，在行业中逐步建立“经营管理委员会”的组织。这种组织目前应首先在较有基础的行业中进行重点试行，然后逐步推广。

鉴于商业工作情况复杂，各行业有其不同的特点，各类商品又有其具体的流通规律，因此对私商改造工作除由商业局统一全市计划外，应采取“公司计划布置，辖区配合监督，批发部贯彻执行”的办法。公司在布置工作时，应与区密切联系，并尽可能分区布置；区根据各公司布置，制定本区的具体改造工作计划。对私商的教育改造，主要应由商业部门负责。但店员工会及工商联也应很好发挥作用，配合行动，特别是店员工作是否做好，是私商改造工作能否搞好的主要关键。由于进行具体工作的重点是中心批发部，因此应加强中心批发部力量的配备，充分发挥中心批发部的作用，切实负起对私商进行改造的任务。

丁、对摊贩的加强管理和改造

解放以来，全市的摊贩数量增加得很快，1950年共有33932户，49776人；1952年共有39836户，57170人；到今年6月已增加至58129户，79689人。摊贩数量的增加，是城市人口过多，就业困难的一种反映。目前，全市现有摊贩已过多，有的已很难维持，如果再发展下去，不但现有摊贩更加不能维持，且必然会影响到不少商店停止营业。这样，更增加了今后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困难，同时也将使失业人员增多，更增加了城市的困难和负担。因此，对摊贩必须加强管理，根据“封口”的原则，严格加以控制，防止再发展，同时对他们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三）关于对手工业的加强管理与改造问题

甲、手工业的发展及其现状

解放以来，广州市手工业有了很大的发展。个体手工业1950年共有31459人，另已组织起来的有2841人，合共为34300人；到今年6月底已达到94250人（内包括已组织起来的15551人），增

加了 174.78%。加上 3 人以上、10 人以下小型工业的 19539 人，则现在全市共有手工业从业人员为 113789 人。几年来手工业的产值增长得更快，1950 年为 2853.84 万元，今年上半年则达 7825.67 万元，全年预计可达 16466.15 万元，比 1950 年增加 477.05%；手工业的发展，对本市人民的就业及供应城乡人民生活与生产需要上，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目前存在的问题主要是盲目的发展，未能贯彻执行市委扩大会议及今春市委讨论手工业问题时的决定。因而仅今年上半年就批准就业人数达 15819 人，如除去原有歇业的，比去年实有人数就增加了 10905 人。其中，有的是应该解决其就业的，如转业军人、烈军属、失业工人等；但随便批准工商业者、流入城市的农民、甚至在校的学生开业，则是不对的。由于这样盲目地发展，造成新的挤掉旧的，新旧开业的均发生生产困难。如纸制品行业，发展了新户则影响到原有业户营业下降，有的营业额下降竟达 50%。其次，因为领导上盲目地加以提倡，发生了有些手工业畸形的发展。如宣传一个暗钮可以换一个鸡蛋，结果，至第三季度暗钮手工业已增至 91 户，1740 人，现在发生产品大量的积压。这样的做法是错误的，必须改正。

现在手工业的发展已是太快、太多，且有些乱了。因此，今后的方针应该是：基本上实行“封口”，严格加以控制，摸清情况，按行业排队，估计还可以发展的才适当增加，已经过多的应指导转业或组织他们回乡生产；对手工业合作社应积极领导、稳步前进。

乙、手工业的合作化问题

广州市手工业的合作化，主要在总路线公布以后才发展起来的。1952 年只有 13 个合作社，841 个社员。到今年 6 月，已有手工业生产合作社 135 个，7625 个社员；供销生产社 4 个，288 个社员；生产小组 337 个，组员 7005 人；组织起来的社员、组员共有 14918 人，占个体手工业总人数的 18.96%。这些合作组织，去年结合增产节约运动进行了一次整顿。据 122 个生产合作社统计，整顿前一

类社有 26 个，占 21.31%；二类社 52 个，占 42.62%；三类社 44 个，占 36.07%。整顿后一类社有 56 个，占 45.90%；二类社有 35 个，占 28.69%；三类社有 31 个，占 25.41%。对手工业合作化，今后的方针应是：巩固提高现有的社和组，积极稳步地发展新社和组。计划到 1957 年组织起来的手工业者共 50000 人，其中社员占 3/5，组员占 2/5。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只许办好，不许办坏。为着达到这一要求，应该注意：

第一，现有的社、组应反对资本主义的经营思想，应贯彻执行保证质量，提高技术，薄利多产的方针。

第二，整顿合作社队伍，纯洁领导机构，健全民主管理制度。这是办好合作社的重要一环，而这一工作做得好坏，又是和加强对社员的社会主义教育，提高政治觉悟，关心社务是分不开的。

第三，健全制度，加强遵守劳动纪律的教育，并解决产供销的困难。除了为国营商业部门包销加工订货外，应发挥社、组员的积极性，设法向外推销与采购原料。

第四，工资太高的应加以调整。现在社、组的工资比个体手工业者高得太多，而劳动时间不比他们长。为着显示组织起来的优越性，工资适当的提高是可以的，亦是必要的，但要在提高技术、改进质量、降低成本与改善经营管理方法的基础上来增加收入；过高的也需要加以调整。

第五，必须积极创造条件，发展新的合作社；而又必须坚持有骨干才能建社，建社以前或以后应积极发展党、团组织，建立领导核心。

第六，对现有的合作社、组应加强领导与教育，深入了解情况，及时解决问题。目前市区联社的领导方法必须研究改进。

广州市委工业部关于 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全业合并 合营的规划意见及有关问题的报告

(1955年11月25日)

市委、并报省委工业部：

广州市第五次党代会之后，我们即根据党中央六中全会的精神，按照李维汉同志“关于进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规划和有关政策问题的调查提纲”组织了市委工业部各部长、处长，各工业局长、工业办公室各主任、市计委梁湘主任、王冕农秘书长，各区委工业部长等有关领导干部用四个晚上和一个半天的时间进行了关于资本主义工业合并、合营、改组、改造工作的座谈，兹将讨论中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简要报告如下：

一、关于资本主义工业全业合并合营的问题

为了与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建设的速度和农业合作化运动大发展的速度相适应，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必须大大加速进行。而要加速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的改造，则必须认真领会党的六中全会精神，遵循毛主席所指示的“全面规划，加强领导”的方针，积极地采取全行业的合并合营、改组改造的方法，大规模的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的改造。目前对资本主义工业采取全业合并合营、改组改造的方法是适合当前对资本主义工业的情况和国家要求的。这样做的好处是：

1. 可以加强国营经济对资本主义经济直接地、集中地领导，便于统筹兼顾，统一安排生产，同时也便于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集中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2. 实行企业合并合营，可以加速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使资本主义工业早日全部地实现公私合营。

过去广州市的合营工作是采取“吃苹果”的方式，即拣大的，拣好的实行合营，这样做也是对的，开始时也是必要的，但是从对整个私营工业的改造要求来看，这样做的结果是产、供、销情况好的行业，条件好的大型工业企业都优先合并了，剩下的一些小行小业，户数多，设备差，资金少，质量差，成本高，供、产、销均不好安排，并厂联营也有困难，因此，要彻底地迅速地实现对资本主义工业的改组改造，则必须全面规划，实行全行业的带、联、并、转、淘，只有这样，才能使资本主义工业迅速地改造完成，保证国家社会主义建设的迅速发展。

根据上述的做法，我们估计广州市的资本主义工商业，经过五六年五七年两年的时间即可以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但是，对资本主义工业的改组改造工作，这是一件十分艰巨而复杂的任务，必须充分地估计到完成这一任务所具备的有利条件和存在的客观困难。必须在市委统一领导下，动员全党，立即行动起来，坚决地贯彻执行广州市第五次党代会的精神，统一认识，统一行动，各个部门协同动作，大力支持，以争取在两年内胜利地完成对资本主义工业的改造任务！

二、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规划意见

1. 目前私营工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全市十人以上及有动力的四至九人的资本主义工业共 2288 户，从业人数共 65445 人，其中职工 58685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485431 千元。

(二) 1955 年底预计公私合营的有 134 户，从业人员 18523 人，其中职工 18172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183981 千元，占资本主义工业 37.90%。

(三) 至 1955 年 11 月份为止尚有十人以上及有动力的四至九人的资本主义工业 2154 户，从业人数 46922 人，其中职工 40513

人,1955年预计产值301449千元,占原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62.10%。

2. 合营计划

(一)1956年计划公私合营41个行业(自然行业),户数1120户,从业人数28130人,其中职工人数24776人,1955年预计产值232385千元,占尚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77.04%,户数占52%;占原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47.87%,占原有资本主义工业户数48.95%。

按各主管工业局来看,其中:第一工业局所属行业有电力、其它非金属开采及加工、钢铁冶炼、有色金属开采冶炼、金属加工和化学加工等6个部门(即五大行业),共538户,职工8244人,1956年计划产值64207千元。第二工业局所属行业有针织、毛巾、染整、丝麻织、制线、印花、织带、珠被、蚊帐等9个行业307户,职工8081人,1955年预计总产值85099千元。第三工业局所属行业有新药、成药、胶鞋、橡胶、力车外胎、雨衣布、胶底根、再生胶、胶管、火柴、柴梗片、制药、肥皂、化妆品、榨油、罐头、炼奶、卷烟、酒精、磨制食品、汽水、糖果饼干、墨水、铅笔、钢笔、防潮纸等26个行业,259户,职工7938人,总产值59069.52千元。粮食局所属工厂共16户,职工513人,1955年总产值24010千元。

(二)1957年计划公私合营20个行业,共1034户,从业人数18792人。

按各主管工业局所属行业有建筑材料、木材加工、(机器锯木、机器木椽、木船修理)非金属开采加工、金属加工(五金制品),电工器材(电料)、化学加工(塑料制品),其它等6个行业,共计644户,职工6278人,1955年预计产值38008千元。第二工业局所属行业有手机织布一个行业,92户,职工3323人,1955年预计产值5890千元。第三工业局所属行业有皮革、食品工业,革草制造、酒精、调味品、印刷(石印、铅印、铸字、铜模制版)文教艺术用品,(文教仪器、复写纸、运动器具、玩具及特种手工艺)木材加工(工农交通用

具、家用木器、火柴梗片)、玻璃、制伞、纸制品、毛发角骨制品。其它等 13 个行业,共 298 户,职工 6136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25166.24 千元。

3. 干部计划

甲、1956 年及 1957 年两年共需干部 1600 人,其中:县级干部 250 名,区级干部 600 名,一般干部 750 名。

乙、根据 1956 年合营计划的要求,明年要合营 1120 户(估计合并后约为 350 户);要成立行业专业公司约 15 个,故要配备当公方代表专业公司正副经理的区级以上党员干部 500 名(其中县级干部至少需 150 名),一般干部 400 名,合共 900 名。

干部来源:

(1)从地方国营及老的公私合营厂抽调区级以上干部 50 人;(2)从原公私合营厂中提拔区级以上干部 100 人,一般干部 200 人,共计 300 人;(3)从各机关抽调 550 人,(其中区级以上干部 350 人,一般干部 200 人);(4)另由青年团输送 200 名团员,其中的建党对象作为后备干部(待经过 1956 年合营工作的实际锻炼与考验,吸收入党后,1957 年可提为公方代表)。

干部条件:按照市委王德书记在广州市第五次党代会的报告中所提出的条件配备,凡调配做公方代表,或专业公司正副经理的干部,必须是正式党员(或有少数候补党员)。

丙、根据合营计划 1957 年约合营 1034 户,在干部数量上、条件上与 1956 年基本相同,共需配备干部 700 名,其中县级干部 100 名,区级干部 250 名,一般干部 350 名。

其来源是:(1)从地方国营及老合营厂抽调区级以上干部 150 人,(2)从原私营厂提拔区级以上干部 100 人,(3)从各机关抽调 300 人,(其中区级以上干部 100 人)。

(4)五六年的后备干部 200 人。

4. 投资计划

根据国家投入少量资金,充分利用原有企业资金的方针,采取

“驴打滚”“翻几翻”的办法，估计两年投资约需 2345 万元，其中国家及合营企业投入现金 2004 万元，企业欠公债务转作公股投资有 341 万元。

甲、1957 年计划全部投资为 1245 万元，其中国家及合营企业投入现金 10034 万元；企业欠公债务转作公股投资的有 211 万元，其具体项目如下：

- (1)国家投资(包括合营干部的供给及其它事业费)700 万元；
- (2)1954 年及 1955 年预计合营企业公积金 1981000 元；
- (3)1954 年及 1955 年预计合营企业上缴利润 355000 元；
- (4)“五反”未退补款 140 万元；
- (5)累欠税款 71 万元；
- (6)投资公司计划投资 100 万元。

乙、1957 年计划全部投资数为 1100 万元，其中国家及合营企业投入现金 970 万元，企业欠公债务转作公股投资有 130 万元，其具体项目如下：

- (1)国家投资(包括合营干部的供给及其它事业费)500 万元；
- (2)1956 年预计合营企业公积金 300 万元；
- (3)1956 年预计合营企业上缴利润 100 万元；
- (4)“五反”未退补款 100 万元；
- (5)累欠税款(预计)30 万元；
- (6)投资公司计划投资 70 万元。

三、关于全业合并合营的组织形式问题

采取全行业的合并合营，即必须考虑到全业合并合营的组织形式，就是说在实行全业合并合营的工作中，必须根据行业的大、小，生产规模，生产性质的殊同，采取不同的组织形式。以便有效的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根据调查提纲的提示，我们在讨论中，一般认为，大的行业可按行业或数个性质相近的行业，或互为依存的行业组织专业公司，小的行业以大厂带小厂，先进厂带落后厂，即以大厂为总厂，吸收若干小厂为其分厂统一经营管理。总之必须把

“头松丝”组成“小辫子”。这样有利于全行业合并合营。改组改造工作。

按行业设立专业公司，这在北京、上海等地区已是实行了的。现时，他们已经采取了带、联、并、转、淘等方式来进行全行业的合并合营、改组改造工作。所谓带：即是实行大厂带小厂，先进带落后；联：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实行联产、联营；并：即对有条件的厂实行合并；转：有的是在生产方向明确，供销条件可靠的情况下，转制新产品，有的是按需要与可能，在合理合算的条件下经过中央地方工业部的批准，可以有计划的迁厂；淘：原则上是淘汰有害，但对目前困难严重，今后再无条件提高的落后厂，稳步淘汰。

从目前情况看，我们必须循此摸索，按行业设立专业公司，这样做好处是：第一、便于安排生产，便于对全行业作通盘的考虑，一方面采用大带小等办法来安排许多小厂的生产，因而也就便于互相调剂解决本行业内的许多困难问题，另一方面也便于其它部门如银行、税务等部门进行工作，也便于安置改造资产阶级分子。

第二、便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通过专业公司，可直接进行行业的经济改造工作，实现全业的合并合营，经营改组。

第三、便于提高生产技术，改善经营管理，全行业技术力量可以互相支援，资金也可以调剂使用，便于进行技术组织措施，增添必要的关键性设备，以先进带落后，把落后厂提高。

同时，建立专业公司，对于今后工商分工进一步密切配合，也有重要作用，过去由商业部门负责对私营工商业进行这一业务是必要的，已取得很大成绩，但今后必须逐步地通过工业部门，通过专业公司来安排加工定货，这样做就可以正确的解决工商分工问题，便于工业部门统筹兼顾，统一安排生产。

关于按专业公司成立政治部，统一管理一个行业或数个行业的政治工作，统一领导这一个行业的党、工、团组织的问题。我们认为，按行业，按行政系统设立政治部，统一领导，进行政治工作，这种做法当然是最理想的。但是，按目前情况，区委主要抓私人资本

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公私合营工厂的政治工作也由各区委工业部来搞。如果再按行业设立政治部，行业的政治部属谁领导？如果属区委领导，那么一个行业的合营厂全市各个区可能都有，区委如何领导法？行政的政治部就不能属一个区委领导，也不能由几个区委共管，行业的政治部如果来领导区委工业部，通过区委工业部来进行对各该行业的政治工作，这不仅取消了区委对公私合营工业的领导作用，而且事实上也是行不通的。因此就目前情况，建立政治部与在区委的领导是矛盾的，不如由区委把全行业合营的政治思想工作统一起来领导，较为方便，如果必须按行业成立政治部，则必须解决与区的矛盾。

四、实行全业合营的方法问题

根据北京、上海等地区全业合营的经验，应当采取自上而下的统筹规划、搭架子，和自下而上的酝酿与准备相结合的方法。即 is 说：在全市对资本主义工业改造的统一规划与安排的原则下，由各工业局会同各区及有关部门，制定逐步逐业合并合营的具体方案，然后，根据方案按行业设立合营行业的专业公司筹备处或合营行业筹备委员会，由上而下具体的组织全行业的合营工作。同时各区工业科、工会、青年团组织在区委工业部统一领导下，根据局和行业合营筹备处的统一规划，对工人与资本家进行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发动职工群众，进行酝酿与准备工作，如有计划的进行并厂工作；有计划的统一调整各厂工资福利待遇；有步骤的进行清产定股工作；并教育全体职工监督资本家抽走资金，在全业合并、合营过程中要保证按质、按量、按时地完成生产任务。在上下准备成熟时，即可进行企业合营，或先确定机构和人事安排，即宣布合营，然后再核资定产。这样既可稳定资本家情绪并便于我们进行深入细致的核资工作。

五、健全组织机构及加强领导的问题

要在两年内完成对资本主义工业的改造工作，这是一项十分艰巨和紧张的工作，既要教育全体干部，满怀信心的克服一切困

难，保证完成社会主义的改造任务；同时在组织力量上也必须加以保证。因此，充实与健全各工业局与区各工业部门的组织机构，加强其领导，是必须考虑解决的迫切问题。目前各工业局、区各工业部门的组织机构是不健全的。三个局统计有干部300余人。而任务却相当繁重，既要担负地方国营、公私合营、私营企业的安排生产问题，又要具体领导地方国营、公私合营的企业管理工作；又必须大力地领导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其组织机构、人员配备与工作任务是很不相称的。按广州市的四个国营工厂，按照中央规定经过整编后电业局1593人，下属两个厂和一个线路管理所，其职能人员则达407人，单局本部会计科即有20多人，材料科60多人，通用机器厂不过886人，而职能人员则达376人，国营工厂一个厂尚且有如此之多的职能人员，工业局与国营厂比较工作任务更为繁重艰巨，人员配备当应更为充实。因此，必须充实与健全工业局与区各工业部门的组织机构与人员。目前工业部门的干部力量是不足的问题，不是紧缩的问题，充实工业战线的干部，加强工业战线的领导力量，这与中央关于紧缩编制的精神是并不违背的。

我们认为：各工业局现有人员编制，本着精简节约精神，行政事务和勤杂人员应尽量压缩。一般行政人员可略减一些，但是必须适当增设若干专业公司及专管生产技术的若干专业机构和专业人员。增设机构和人员的经费开支，在原则上必须贯彻执行地方工业部召开的各省市工业厅、局长会议总结中所提出的工种开支办法，严格划清界线，严加控制，即：“行政事务人员及综合业务人员应由行政费开支；专业人员及企业公司可由企业开支，但经费总数一般不得超过所属企业总成本的千分之五（按所管企业多少，具体确定）；化验、检验、设计、勘探等人员可由事业费开支，供销机构可由业务收入开支”。

除了各局需增设若干专业公司及专业科之外，三局管理范围较大，需增一副局长；各区委工业部、总支与工业科普遍不健全。南区、东区更弱。河南区委工业部只有一个部长没有副部长，东区工

业部长是兼职，西区工业部长入党校学习后，工业部长和副部长都没有固定。在干部质量方面，特别南区、东区，区工业科的干部一般是比较弱的，加之在肃反运动开展后，大部份干部都调出搞运动，如中区工业部只有一副部长和一收发工作同志负责业务工作，一般来讲区的任务也是繁重的，因此，也必须充实各区工业部门的机构和人员。

六、立即着手进行的一些准备工作

完成把广州市现代私营工业按行业合并合营的工作，这决不是可以单靠工业系统本身力量所能解决的问题，必须动员全党。在市委统一领导下，全面规划，党、政、工、团各级组织都以改造为重点，贯彻执行广州市第五次党代会议精神，从各方面有力的支援和配合，同时，必须立即着手组织力量有领导，有计划的做好以下准备工作：

1. 立即着手进行企业合并合营，改组改造的全面规划工作，各工业局（包括手工业局）分别成立公私合营规划小组，吸收区工业科、私营工业调查队及商业部门参加，在局长亲自领导下，进行调查研究工作。于12月中旬提出对资本主义工业按行按业改造的全面规划，各区委工业部也应组织力量，进行调查研究工作。同时，为了领导这一工作，市委工业部、工业办公室、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等抽出一定力量，组成小组，由谭启明同志、王力同志亲自主持，进行一些有关政策问题的调查研究；指导和督促各工业局，各区进行公私合营的全面规划；于12月底前综合提出全市公私合营工作的全面规划意见。

2. 12月份开始，各工业局应迅速选择一个行业，进行企业合并合营的试点工作，注意总结一些成功的或失败的经验教训。

3. 做好抽调干部的准备工作，请组织部迅速主持召开为明年进行公私合营工作抽调干部的专门会议，制订抽调干部的具体计划，确定各单位抽调干部的具体数字。保证按量、按质、按期完成抽调干部的任务。

4. 着手组织参加公私合营工作的干部训练班。

5. 私营工业调查办公室及工业调查队暂不结束,以便在此次调查的基础上,继续完成有关明年公私合营全面规划工作的一些必须的调查研究工作。

6. 必须立即做好按一条鞭子安排生产的准备工作,目前工业部门还不能按一条鞭子安排生产,而商业部门由于商业的改造任务繁重,要经常解决工业本身的复杂细致的业务问题和加工订货问题是具有一定困难的;因此,必须立即着手解决工业部门与商业部门的分工合作问题。即是说,加工订货,各行业的生产安排应逐步地通过工业局来进行,计划产品,非计划产品,都应通过工业局来进行安排。为此,各工业局必须加强供销机构,成立供销处。各局的供销处在行政上属各局领导,在业务上受市供销局领导,各局的供销处的人员编制由市供销局会同工业局研究提出,各局供销处的经费由供销局统一筹划,从业务费项内开支,各局供销处成立后,由供销处与公司、站直接签订合同,由工业局统一安排生产到工厂,考虑到解决工商分工上,还有若干具体问题需待解决,为了避免可能发生的脱节与混乱现象,因此,在进行时,步骤要稳当,各局可以若干行业或产品先行接过来,取得经验后,再全面接过来由工业局直接安排。

7. 目前还必须就以下问题进行充分的调查与研究,提出具体意见,以便指导明年大规模的全业合并合营工作的进行

(1)研究全行业合营的方式方法如何进行带、联、并、转、淘和进行带、联、并、转、淘的原则和条件。

(2)研究提出在全业合并合营中同职工群众进行宣传教育的提纲,制订各种宣传教育的材料。

(3)制订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的宣传教育提纲和宣传教育材料。

(4)制订合营并厂前调整工资以及福利待遇搞好职工团结的方案。

(5)研究制订清产定股的原则和方法。

(6)拟定人事安排的方案。

(7)制订合营并厂后,生产和企业管理的计划和要求。

上述几个问题,有待进一步加以研究,提出具体意见。此次座谈,只就一般问题交换了意见,从思想上作了一些准备,还有许多问题必须具体的研究,现就以上情况进行报告,是否有当,请示。

梁湘在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的报告^{*}（节录）

（1955年12月7日）

广州市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五年内要基本上把私营工商业纳入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在五年内，把私营工业产值的百分之八十七左右作为公私合营企业，私营零售座商户数也有百分之七十二左右作为公私合营（有少数转为国营或组织起来）。这是一项很繁重和复杂的任务，不仅改造的速度快、范围广，而且户数多（后两年合营的工厂共2200多户，零售座商共6700多户）。因此，必须集中主要力量来保证这项任务的完成。

对私营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今后必须贯彻执行“全面规划、全业安排、经济改组、按业改造”的方针，在做法上，除了一部分规模较小的私营工商业（例如一部分工场手工业和一部分小商贩）需要采取合作化的办法，或者继续采取加工订货、经销代销办法，而另一部分代销商业（如粮食业）可以在适当时机直接转为国营以外，其余一切重要行业的私营工商业，都必须在加强加工订货工作和经销代销工作的基础上，分批分期地实行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各行各业的合营工作必须经过或大或小的经济改组，才能进行统一安排，因此应该按行按业作出全面规划，采取“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联产、联营、合并、转业、淘汰等办法，进行经济改组，实行全业合营。对于那些确实没有改造条件的，就淘汰企业，妥善安排原有的从业人员。根据上海、北京两地对私营工业者实行政改组和全

* 报告的原标题为《关于广州市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报告》。

业合营的经验证明，今后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将以按业改造、全业合营为主要方式。它的好处是：（一）便于对整个行业的改造和生产的统一安排。广州市私营工业大厂少、小厂多，全能厂少、生产部件的多，设备落后，经营带有很大的投机性和盲目性，产品成本高、质量低，私营商业也是户数多、规模小，资金脆弱，管理落后，商品流转费用高。因此对他们采取按业改造、全业合营的方式是比较适宜的。（二）便于改进企业的经营管理生产和技术。合并合营后，管理机构减少，节省了管理费用。在私营工业方面可以改组为全能厂，平衡设备，发挥设备潜在能力，有利于改进生产技术。在私营商业方面也便于政府的管理，国营经济直接的领导，并可解决国营拥挤、私营冷落、顾客不便的问题。（三）便于对资本家的改造和工人群众的监督。因为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采取加工订货、经销代销的形式，不能进行有效的“双重改造”，同时小厂小户的工人力量较弱，不易对资本家和企业进行监督；全业合营后，职工集中，党、团、工会力量加强，因而便利了对资本家的教育，发挥工人群众的监督作用。（四）对干部和资金可作合理的安排和使用。（五）保证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在全行业中树立领导地位，使全行业的生产和经营完全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并便于为进一步对私营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准备条件。此外，为便于经济改组、全业合营工作的进行，一般可以成立各种专业公司，吸收私营企业的适当人员参加工作，实行统筹安排，直接掌握对于私营工商业的各行业的改造。

关于利润分配问题：在实行全行业合营和改造的条件下，原来的资本家按一定成数分得企业利润（即所谓“四马分肥”的办法），既然是不适用了。应该逐步推行定息的办法，使原有的私股按照具体情况适当地分得固定的利息。它的好处是：既可以保证在实行全民所有制之前私股的利益，又可以在合营后使企业的设备、资金等能按国家需要统一调配使用，节省国家投资；同时，企业可以实行社会主义企业管理方法，进一步发挥工人的生产积极性。实行定息

的办法，还可以基本上解决安排生产任务、分配货源、工缴、利润、税收等存在问题。

对于人事安排问题：在实行全行业合营的过程中，对于所有企业的原有从业人员，都应该按照具体条件，给予适当的安置。同时，对清产核资等问题，必须执行有关公私关系的各项政策。

实行全行业合营和改造是一项十分复杂而细致的工作，牵涉的关系多、范围广、问题也较多，我们还缺乏经验，因此必须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作出全面规划，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必须依靠工人阶级，而为了充分地发动工人阶级来进行这一艰巨的工作，就必须首先使干部和广大的工人群众，统一认识党和国家采取逐步地和平地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方针的必要性和正确性，从而提高认识，加强信心，认真地做好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工作。

在对私营企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应该鼓励资本家努力地学习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和各项政策，改造自己，遵守国家的法律和命令，积极地拥护国家的社会主义改造事业。多年来，在工商业资本家中，已出现了越来越多的能够爱国守法、积极拥护社会主义改造事业、并起带头作用的人，他们已成为工商业者中的核心进步分子，国家对他们是表示欢迎和重视的。但是，在工商业者中还有许多人对社会主义改造事业认识不足，因而顾虑重重，惶惶不安。有些人明知社会主义道路一定要走，实行公私合营是大势所趋，但仍然不愿放弃资本主义经营思想，迷惑自由市场；有些现在当经理，怕合营后自己的工作得不到适当安排；有些大厂大户的资本家，怕合并合营后要替人背黑锅；赚钱多的厂户，怕吃亏；小厂小户的资本家又怕企业小，油水小，怕被别人挤掉；有些小厂小户负债多或产不抵债的，则想丢包袱；有些人怕实行全行业合营后，现在的“富裕生活”就成问题了；对实行公私合营，有些人却是“表面热烈赞成，内心焦虑不安”。因此，他们便今朝有酒今朝醉，挥霍浪费；甚至有些人，对社会主义改造采取抗拒破坏态度，消极经营，

抽走资金，安排后路，进行违法活动。为什么会产生这种种思想顾虑和错误行为呢？就是由于这些工商业者没有真正认识社会发展规律和社会主义改造的意义，没有把自己的前途和国家的前途结合起来。应该指出，国家采取逐步地和平地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方针，准备经过公私合营，逐行逐业的改造，向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实行“赎买”，在条件成熟以后，最后达到生产资料的国有化。这种赎买的办法，即是工人阶级在为了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而生产的时候，也从利润中分配一部分给资产阶级（“四马分肥”或定息），积十多年之久，就足够作为赎买资本家的全部生产资料的代价了。除这以外，还要对资本家进行教育改造，适当安排他们的工作。发挥他们的才能，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服务。一切赞成社会主义改造的爱国的工商业者，应该认清这个前途，不但不要猜疑顾虑，而且要积极地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拥护实行公私合营。这样，在实行全民所有制之前，工商业者既可以获得一定的利润，工作又得到适当的安排；到了社会主义的时候，资本家放弃了资本主义所有制，放弃对工人的剥削，以劳动为生，他们的社会成份就不再是资本家，而是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了，在旧社会里，资产阶级也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担心“富不过三代”；在今天的新社会里，所有的人都可以找到平坦和宽广的道路，到了社会主义社会，自己和子孙后代都可以过着共同富裕的生活了。因此，每一个工商业者都应该争取这个美好的前途。我们相信，绝大部分的工商业者是会看清国家和世界的前途的，经过不断的教育，是可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从而他们就能够掌握自己的命运，同全国人民一道步入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当然，即使是经过和平的道路，逐步地由限制资本主义剥削到消灭资本主义剥削，不可能没有复杂的竞争，不可能不遇到抵抗，我们必须提高警惕，用国家的力量和群众的力量来克服这些人的抵抗。

为了推动公私合营工业扩展工作的进行，办好现有的合营企业就有重要的意义。而办好现有合营企业的关键，在于依靠全体工

人，并团结教育技术人员和职员群众，做好对资本主义企业的改造工作和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工作。我们必须不断地教育与提高广大职工群众的觉悟，逐步实行社会主义企业的经营管理方法，向同类的国营经济看齐，克服资本主义的经营思想，贯彻搞好生产的方针，加强技术工作，改进产品质量，节约原材料和各项开支，努力降低生产成本，以显示出社会主义改造的优越性。

罗培元在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发言

(1955年12月15日)

我完全同意梁湘和魏今非两同志的报告。

我现在就加强工商界的思想改造问题作如下发言；如果有不妥的地方，请代表们指正。

六年来，广州市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和对工商界进行思想改造，即“双重改造”方面，取得很大成绩。在企业改造方面，到今年上半年，由国家加工、订货、包销和收购的产品价值，已占全部私营大型工业产值的90%以上，到现在止，已有183个私营厂实行了公私合营，本年预计产值占原有私营工业产值的37.12%，个别行业已经全行业实行了公私合营；到今年8月，国营、合作社营商业批发额占批发总数的93.83%，零售额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34.93%；国家资本主义商业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32.55%。全市已有合营、代销、经销等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座商4420户，占私营零售座商户数的50.79%。这就表明了：资本主义工商业已基本上纳入了国家资本主义轨道，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对于资本主义的经济成分已取得了决定性的优势地位。

在工商界的思想改造方面，经过“五反”运动的深刻教育，加上在企业中树立了工人监督的地位和政府管理加强的情况下，工商界的“五毒”和违法行为已经有不同程度的减少和减轻，消极性一面受到了更大的限制，积极性的一面有所发挥。1953年春以来，在党和人民政府的指导下，工商界建立和健全了自己的学习组织，进行经常性的政治学习，参加这种经常性的学习的人数已由百多人

增加到现在的 15000 多人。参加学习的学员，爱国的思想都有所提高，违法行为一般的比未参加学习的为少，也较易于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值得重视的是经过一系列的教育改造工作后，工商界中已经出现了一批先进分子，他们自己爱国守法，也能教育别的工商业者爱国守法，他们靠拢党和人民政府，他们自己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还推动别人接受改造。我们党和人民政府各个时期的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措施之所以能较顺利地实现，是和工商界中先进分子的作用有关系的。更令人欢迎的是，工商界中这种先进分子的数量越来越多，他们必然会成为工商界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的核心力量。和这种情况相适应的是：工商界中少数不满社会主义改造的人的影响正在日益缩小，这种落后不满分子在大势所趋和教育工作的影响下，也正在一年一年地减少。坚决抗拒社会主义改造的分子，在工商界中受到愈来愈多的唾弃。

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迅速发展的结果，大大地改变了原来资本主义工商业的面貌，正如《人民日报》11月22日的社论所说：“这种工商业现在已经有一只脚被带进了社会主义的门槛，而另一只脚也已经非跟着进来不可”。在工商界中加强了思想改造的结果，已经在工商界中引起愈来愈有利于社会主义改造的变化，而将来还要向更加有利的方面变化。

过去对资本主义企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虽然已经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绝不能认为目前可以把改造工作停顿下来。必须指出，广州市工商业的比重大，我们原来的改造工作也走慢了一步。而目前资本主义企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已经暴露得更为突出，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如果不进一步加以改造，它就不可能提高生产力、适应国家和人民的需要。因此，我们必须要在现有成绩这个基础上，把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推向新的阶段。这就是从原来在私营企业中所实行的接受国家加工、订货，为国家经销代销和个别公私合营的阶段，推进到在一切重要行业中分别实行全部或大部分公私合营的阶段，从原来主要是国家资本主义

的初级形式推进到主要的是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公私合营。只有这样，才能使广州市对资本主义企业的改造工作能够和国民经济计划化程度的加强以及国家对农业、手工业进行的改造工作的迅速发展相适应，才能保证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正常发展，才能保证完成广州市人民对于国家第一个五年计划所应担负的光荣任务，才能进一步发挥私营企业的积极性而进一步限制它的消极性。不这样做，就会使我们的改造工作更加落在需要和可能的后面。目前，中共广州市委和市人民委员会正根据上级的指标，按着本市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指标，进行统筹安排和全面规划，并且采取了必要的措施来加强这方面的领导，各有关部门对于这方面工作也已日益重视，在干部和工人群众中，正在开展着宣传教育工作。可以肯定，今后两年内，在全市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必然能够基本上完成对全市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合营的任务。

过去我们对工商界的思想改造工作，虽然也取得了不少成绩，但比较起来，它却落在企业改造工作的后面。“双重改造”还没有结合得好。突出的表现是经济部门在进行企业改造工作中，不过问或者不大注意政治工作，政治部门不过问或不大注意企业改造工作，或者各不相谋地进行工作。在公私合营企业中，国家干部和资方人员在同一企业中工作，本来就是国家干部密切结合对企业的改造工作来改造资方人员的好机会，而有些干部却没有运用这个机会来进行思想教育，对资方人员抱着若即若离的态度，有的甚至对改造资方人员完全丧失信心，或则唯恐疏远不够。其他担负企业改造部门的干部，也有类似的思想。毫无疑问，这是十分不对的。今后必须十分注意改变思想改造工作的这种落后状况。必须认识，既然企业改造是采取和平“赎买”的办法，那末，要做到瓜熟蒂落，水到渠成，完成整个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关键就在于把工商界的思想改造得更成熟些。而思想改造是要比企业改造更难些，更复杂些，要花更长的时间，反复地去进行的。经验证明，工商界的思想改造必须结合企业改造来进行，“双重改造”结合得

好，企业改造就顺利些，否则企业改造就不会那么顺利。因为企业改造的最终目的是把企业的资本家所有制改变为全民所有制，这个改变的每一个步骤都不能不引起和企业所有权相联系的人的思想上敏锐的反应。如果结合企业改造来进行思想改造，便会便利企业的改造，否则企业改造便会遇到较多的困难，引起较多的麻烦。同样，如果离开企业改造的考验来谈个人的思想改造，就会在极大的程度上流于空谈。

今后专司“双重改造”任务的就是各行各业的专业公司。专业公司不只是经济机关，也是政治机关，它要担任对私营企业职工和工商界进行教育的工作；党的宣传部门和统一战线工作部门负责管理教育工作；其他有关部门也要密切配合这项工作。凡是担任企业改造工作的干部，都必须在企业改造过程中，在和资方人员共同工作中，同时组织他们进行政治学习。目前已有条件使我们可以采用演讲、上课、座谈会、学习班以及引导工商界在内部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等等方法来加强对资本家的教育，使他们了解到我们国家过渡到社会主义是必然的，是不可抗拒的历史规律，正确认识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联系，了解时事和国家的政策，了解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是唯一的光明大道。

做好对工商界的思想改造工作，还要采取鼓励和批评相结合的方法。作为阶级整体来说，工商界在解放六年来是有利国计民生的积极一面的，但也有不利于国计民生、抗拒改造的消极一面；就个别分子来说，不但有先进落后分子，而且同一个人，他的表现也会时有不同。我们对工商界中的好人好事，要加以鼓励，对他们的错误和缺点，要加以批评；他们有多少好的就说多少好的，有多少错误、缺点就说多少错误、缺点。也不要怕活人看死了，社会基础在变，所有制在变，和这相联系的人们的思想当然也在变，不过有些人变得快些，有些人变得慢些。不变是不合乎逻辑的。当然变向坚决抗拒社会主义改造的人也是有的，但这只能是极少数。总之，我们要采取实事求是的态度，要采取全面分析的思想方法。这样

做，就是真正体现出我们党对民族资产阶级又团结又斗争的政策。

对于培养工商界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核心分子，各方面均应采取更关心更积极的态度。广州市的工商界核心分子在几年来的改造工作中起了良好的作用，党和人民政府非常重视这种作用，把这种作用看作核心分子对国家对人民的一种可贵的贡献，人民是不会忘记他们这种贡献的。但是我们在培养核心分子工作方面缺点还多。由于教育帮助不够，以致有些核心分子还会动荡不安，还不能很好的掌握自己的命运。他们中间有的有脱离群众的倾向，不得善于在广大的中间层和后进层中进行有效的工作。由于对他们的作用认识不全面，在安排、运用和帮助他们等方面也有不尽妥当的地方。又由于过去缺少全面规划，没有做到在各行业都培养出一定数量的核心分子，从全市范围来说，核心分子的数量还不够。我们必须在今后一两年内培养更大批的核心分子，这些核心分子必须是真正能够认识和掌握自己的命运，能够朝着整个社会的前进方向走，靠拢党和人民政府，在爱国守法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中起带头作用、骨干作用和桥梁作用的。只有不断地扩大具有这样条件的核心分子的数量，又不断地提高其质量，才能够通过他们去对广大的工商业者进行有成效的教育改造工作。市工商联和中国民主建国会广州市地方组织过去在这方面做了许多工作，但为了适应今后日益发展的企业改造的新形势，还应该大大地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党和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对于工商联和民主建国会的组织在这方面的工作，自然会给以积极的帮助与支持。

全国工商联执委会第三次会议的召开和《人民日报》有关的社论的发表，在全市的工商界中引起极大的反映。广大的工商业者受到极大的教育，进一步提高了思想，对于党和人民政府当前关于资本主义企业改造的措施，表示拥护，许多先进分子还主动宣传解释政策，推动工商业者接受改造，这是很好的表现。但由于工商界对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的学习做得不够，目前又还来不及把全国工商联执委会议有关文件及《人民日报》有关的社论的精神进行广泛

的宣传教育，因而还有相当一部分工商业者对企业改造的新措施，发生一些怀疑和顾虑。有些人认为党和人民政府已经取消了逐步改造的方针，企业改造要象大风暴一样席卷而来，不久就要消灭资本家的所有制。有相当多的人对全业合并合营的措施认识不足和不全面，产生不安；对许多有关政策问题和具体办法，如人员安置、利润分配、清产定股、工资待遇等方面，过多地在这些方面打私人的算盘。也有些人对自己能否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还缺乏信心；等等。这都是觉悟不够高的表现。

毫无疑问，实行全行业合营的措施是改造工作的新阶段，但仍然不是用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所有制。用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所有制，是必然要实现的，但却是逐步地实现的。就是在今后两年内，公私合营工作也是分批分期进行，开始时还要作得更加稳妥的。工商界中有些人关心到改造准备工作是否成熟，我们认为，全行业实行合营是十分必要而且时机成熟的了。广大的工人群众对于新的改造措施是热情拥护的。某厂的一位工人看了《人民日报》有关的社论，欢欣鼓舞，打报告给区的工业科请求尽快实行。有的还提出保证完成增产节约任务来迎接合营。陈云副总理在全国工商联执委会上所指示的六项意见，不仅替我们解决了方针政策问题，而且揭示许多保证改造工作健康发展的具体措施。中共广州市委和市人民委员会又已确定把改造工作作为今后的中心任务，因而必将加强这方面的领导。有了统筹安排的全面规划，又充分吸取过去我们所获得的成功经验，充分学习其他城市的先进经验，因而保证本市的改造工作健康进行，也是有充分条件的。就工商界方面说，虽然有部分人还心存疑虑，但只要加强宣传解释工作，就不会有大问题的；即使极少数的人目前还不愿意合营，也还有足够的进行思想准备的时间。工商界人士首先应该有这种信心。当然，在改造过程中困难是不少的，在工商界中也会有少数不明大义的人采取抗拒行为，但这些都是可以克服的。

广州的工商界在谈到掌握命运的时候，往往想到何雅各的故

事。并不是说解放前广州市的工商界人士都必然要走上何雅各的绝路。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做买卖的人都有步上何雅各后尘的可能。一位年高的工商界说他自小住在惠爱路某约，数十年来，不曾看到有那间店户不几历沧桑，而能较长期存在和保持兴旺。“两更富，三更穷”的命运，对于许多工商界并不稀奇。回顾过去，展望未来，工商界不难体会到：解放前那种完全不可捉摸自己命运的日子，已一去不复返了。今天工商界的命运简单说来就是：只要接受改造，自己就与祖国光明灿烂的前途联在一起，在建设社会主义的时候，得到国家的安置，过稳定的生活；社会主义建成之后，和全国人民过共同富裕的生活。这也就是工商界的光明前途。如果有人“舍正道而弗由”，就会走上黑路。目前工商界中的核心分子，特别有责任来引导广大工商业者走上正路，主动奔赴光明的前途。我们建议市工商联迅速把毛主席对工商界的教导，把全国工商联会议的精神向全市工商界传达下去，做到家喻户晓，使大家安心下来，积极搞好生产经营，准备迎接改造工作，同时政府制止一些资本家用抽走资金方式进行抵抗的不法行为。

鉴于过去工商界的中小户缺少学习的机会，而今后企业改造所牵连的面又如此之广，我们建议工商联有步骤的扩大原有的学习组织，吸收更多的中小户工商界参加，目前特别要注意在明年上半年实行全业合营的行业中普遍吸收资方人员参加，在各行业中发现和培养更多的积极分子。为此必须加强学习委员会的领导，在党政有关部门的指导下，作出全面规划，把思想改造工作推向新的阶段。

余美庆^① 在广州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发言

(1955年12月14日)

我完全同意梁湘副市长和魏今非副市长的报告。现在，我就广州市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问题提出一些意见。

广州市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几年来由于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各部門的配合和广大人民的支持，已取得了一定的成绩：(1)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掌握了工农业主要产品的货源，社会主义的批发商业已经占了市场批发商品总额的93.83%，社会主义的批发阵地已建立了牢固的基础。已被代替的私营批发商的资金已被引导投进有益生产的事业，其从业人员绝大部分已基本上得到妥善的安排。(2)有4000多户(约占私营零售座商总户数50.79%)私营零售商已经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有近8000户(约占私营零售摊贩总户数17.56%)摊贩已和国营商业建立了购销关系，初步纳入了国家计划的轨道，其中还建立了一批联购分销小组及八个合作小组；与此同时，部分商店经过初步的改善经营管理后，减少了不合理的费用开支，建立了一些必要的制度。(3)随着企业的改善，资本家的思想水平也有不同程度的提高，违法行爲在某些方面比前减轻减少，工商界的进步分子所形成的核心力量正在逐步加强，越来越多的工商业者认识到只有爱国守法，积极经营，接受改造才是唯一的出路；才有光明的前途。(4)更值得重视的是资本主义商业中广大店员职工的政治觉

① 余美庆同志时任广州市人民委员会工业办公室副主任。

悟与劳动积极性的提高，他们在团结资本家搞好企业和监督资本家守法经营等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这些成绩和我们在改造私营商业工作上所获得的经验，为今后进一步改造私营商业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广州市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到 1957 年，要基本上把资本主义工商业纳入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并把这一任务作为广州市转变为社会主义工业生产城市打下基础的重要关键。这个任务是艰巨的，我们过去虽在私营商业的改造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距离这个任务的要求还很远。根据最近的商业普查材料，广州市私营国内商业共有 73000 多户，但纳入经销、代销等形式的只有座商 4420 户，摊贩 7988 户，实行公私合营的只有 5 户。如按行业划分，全市私营国内商业 84 个行业，其中全部或部分纳入经销、代销等形式的仅有 47 个行业。至于分散的为数众多的小商小贩，大部分尚未进行改造。在对私营商业企业改造的同时，对资本家的思想改造是做得很不够的，有部分私商单纯依赖政府安排，坐待国营照顾，有的甚至肆意叫嚣，挑拨店员职工与国营公司和政府的关系，进行掺杂、抬价、短秤等投机违法活动。所有这些，均应引起注意，并在今后加以克服。

过去我们对私营商业的改造工作虽有一定的成绩，但经验告诉我们，只是用经销、代销的办法来安排与改造私营商业，仍旧不能从根本上解决私营商业中存在的户多、人多、资金少、费用高、商业网分布不合理等主要问题。例如棉布业座商 168 户，而集中在高第街的就有 40 户之多。全市私营药房药店 88 户，其中 19 户在中山路，而东山只有一户。又如大户与小户的营业额极不均衡，一般大户获利过多，而小商小贩则不能维持。国营商业虽曾在货源分配上予以适当调剂，但收效不大。这些矛盾只有对私营商业进一步地加以改造才能有效地解决。

为了适应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迫切需要，适应国家工业化的发展，适应国家对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广州市第

一个五年计划，广州市必须和全国各地一样，把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推向一个新的阶段——即对一切私营工商业的重要行业分期分批地进行全行业合营的阶段。只有这样，才能进一步发挥商业对工业与农业生产之间的纽带作用，密切城市与农村、生产与消费的联系，从而适应社会生产力迅速增长，社会商品流转的迅速扩大和人民物质生活水平日益增长的需要，进一步巩固工农联盟，在对资本主义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同时，根据“全国规划、全业安排、经济改组、按业改造”的方针，对夫妻店和摊贩，将按照不同的条件采取多种形式分别进行改造；如有些条件具备的可以带进公私合营，有些可以组织合作商店或合作小组，有些仍可采取经销、代销形式对于与国计民生关系不大，一时尚未能按上述形式改造的，则应加强管理教育，使其守法经营。

为做好私营商业的改造工作，必须坚决贯彻执行“加强领导、全面规划”的方针。广州市的商业改造规划草案已初步拟定，并正积极进行修改补充。规划要求到 1957 年底将资本主义商业基本上改组成为公私合营，将小商小贩中 70% 以上的座商改造为合作商店或公私合营商店，将 50% 以上的摊贩组织成合作小组。改造的步骤，应该先主要行业，后次要行业；先条件成熟的，后条件稍差的。所谓主要行业就是关系国家工业建设和国计民生较大的、目前商品供不应求的、资本主义商店较多的行业。对于主要行业，我们准备在 1956 年根据其所具备条件的差别，分若干批进行，其中有些行业现已开始酝酿或提出了公私合营的意见，如棉布、丝绸、日用百货、医药等已具备了一定条件的，可以先走一步；其余的行业也应该主动地、积极地创造条件，争取早日合营。

广州市私营商业改造的全面规划，必须考虑到私营商业从业人员，特别是小商小贩过多的问题。近年来，为了安排市场，我们虽已一般的停发摊贩登记证，但到 8 月份商业普查时，没有登记的无牌摊贩竟加到 12248 户，12417 人。这样一来，就使本市原已过多的商业从业人员更加显得过多，远远超过了实际需要。人员过多的

原因，除部分商店不根据业务需要盲目安排非必要人员外，主要是摊贩的盲目发展，以及许多没落阶级的分子渗入摊贩中，此外，还有不少盲目流入城市的农民、家庭妇女和等待就业的其他人员等。由于我们管理不严，教育不够，摊贩中存在投机违法活动。这种情况如不加以限制和改变，将增加本市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许多困难。因此，对于摊贩首先应一面严格限制，一面加强教育、清理整顿。经过清理整顿，对于一部分职业性摊贩，经过教育改造，有计划地组织起来，使之将来逐步成为国营商业工作人员、货摊推销员等；对于有劳动就业条件的失业职工，经过组织、管理、教育，逐步使他们转业、就业；对于生活费用有足够来源的其他人员，要动员他们停业；对老、弱、残废的，则加以收容或给予社会救济。

显然，改造私营商业是一个细致、复杂和艰巨的任务，必须作好全面规划，在规划中还应考虑到一些具体的政策问题。例如清产定股，必须坚决执行实事求是、公平合理的原则。其中一些具体政策的问题，要有关方面缜密加以研究。在企业合营的情况下，原来的“四马分肥”办法已不适用，应采取定息办法。定息多少，各行业可以有所不同，现金与固定资产的定息也可以不同。我们将参照其他地区的标准，根据本市各行业具体情况，遵照国家对资本主义实行“赎买”的既定政策，经过充分协商，然后确定。在人事安排方面，我们对于原有企业资方的实职人员和全部职工，将按照他们的工作能力和他们在改造过程中的表现，分别妥善安置，并在工作中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性。企业合营后，对资方实职人员及职工的工资高低悬殊的不合理现象，必须在专业机构的领导下有准备地逐步加以调整，使之合理。据我们最近调查 38 个行业的工资情况看，除个别行业中的少数人员工资畸高以外，一般企业平均是低于国营公司的工资水平的。因此，在合营后调整时降低工资的将是极少数，从企业来说，绝大部分行业的工资将维持于现有水平，根据营业的发展，有些行业可能还要调高，而对于工资过高的人员，如降低确有困难还可考虑少降低或暂时保留。在调整营业网方面，对原

来分布不合理的营业网应根据消费者的需要和商品供应的特点，做出全面规划，逐步调整，做到更加有利于商品推销，便利消费者购买。此外，在某些行业中，资本主义商店很少，而小商小贩较多，资金一般较少，对他们的改造应该在国营公司的领导下，逐步地把他们组成为合作商店或合作小组，他们本人可以参加到合作商店或合作小组中工作，工资多少和他们的家属如何安置，可在国营公司的领导下根据实际情况协商解决。合作商店的纯利除纳税外，可以参照国营公司福利金的标准提取公益金和奖励金，由他们自己支配，剩余的作为公积金，公积金在国营公司的直接掌握下，作为改善劳动条件和调剂旺季淡季之用。至于被带进公私合营的小商小贩，他们的家属，如果参加主要的商品流转劳动的，应视具体情况，给予妥善安置。对小商小贩的改造，应该采取说服教育的办法，对于一时不愿参加公私合营或者不愿组织起来的，应该一面耐心等待并继续进行教育使之接受改造；一面照旧供应货源，让他们守法经营。

全行业的公私合营是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重大步骤，其中的斗争是尖锐的、复杂的、困难是不少的。我们除要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和毛主席所指示的“加强领导、全面规划”和陈云副总理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议上所报告的六项办法以外，还必须对全体干部、工人店员进行系统的政策教育和思想教育，使他们充分认识到根据我国的具体情况，工人阶级对资本主义采取“赎买”政策的必要和可能，认识在这一工作中的政策和具体做法，从而发挥工人阶级的各方面的力量来做好这一工作。与此同时，应该切实加强对工商界的教育工作，消除他们的怀疑顾虑，纠正他们的错误思想，使他们认识到工商界是应该和可以掌握自己的命运的，只要他们跟着全国人民一起走社会主义的道路，他们的前途是光明的，应该团结工商界中越来越多的进步核心分子，使他们起带头作用、骨干作用和桥梁作用。

目前广州市和全国其他地区一样，随着国家社会主义工业的

迅速发展，随着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和对私营工业、手工业改造的推向新阶段，也随着我们国营商业的日益壮大，在全市职工和广大市民的积极拥护和配合下，对私营商业的改造已具备更有利的条件，只要我们统一认识，认真地克服过去对这一工作重视不够的缺点，那末，这一工作就一定能够得到更妥善和更有效的发展。当然，我们不能设想在改造私营商业过程中不会遇到困难和阻力。因为，要把资本主义所有制改变为社会主义所有制是一场尖锐的、复杂的阶级斗争，即使是采取和平转变的方法，也必然会遇到极少数人的抵抗。但是，这些是阻止不了我们前进的，因为社会主义事业是我国人民最高的利益，是我们子孙后代幸福的源泉，我们的行动受到广大劳动人民及其他各阶层中一切有远见的、爱国的人们所拥护，而且世界的潮流也正是向着这个方向前进的。我们可以断定，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国家的力量与群众的力量密切配合下，广州市私营商业的改造工作将胜利地完成。

关于广州市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 社会主义改造的规划

(1955年12月19日)

谭启明^①

第一、基本情况：

我市资本主义工业在全国各大城市来说占第三位(上海第一、天津第二)，其特点：从企业规模来看，1955年底统计100人至500人的37户，50人至100人的102户，10人至50人的1245户，10人以下的2335户，是塔形的，即大户少，小户多，而相当分散；从企业生产类型看，现代工业1100户，工场手工业1078户(不包括9人以下工场手工业)，现代工业中设备及质量好、技术好、成本较低的先进厂产值约占25%左右，一般的约占55%左右，比较落后的约占20%左右，即先进的少，中间的多，落后的也较少；从企业的组织情况看，如火柴业与枝片是分开生产的，针织业的织布与漂染、车衣多数不能连贯，五金制造与电镀一般也是分产的，因此，生产不连贯的厂多，全能厂少；从生产性质看，根据1954年底统计，生产资料的生产占17.92%，生活资料占82.08%，即是说轻工业多，重工业少。

资本主义工业中的政治情况大致如下：解放6年来在党与政府的领导下，经过了一系列的运动，群众已有一定的基础，但与全国各大城市比较仍是基础薄弱的。据不完全的统计：目前私营厂有党组织的259个厂，共有党员1304人，已成立独立支部113个，联

① 谭启明同志时任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合支部 68 个，在主要行业建立了总支；共有团员 6448 人，已成立 514 个支部（包括手工业在内）；工会组织已普遍建立，资本家方面，解放后在政府的领导与管理下，经过改造教育，在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优势日益壮大的情况下，资本家的思想认识已有所提高，整个资产阶级阵营已有很大的变化，到目前为止，除去大约 5% 左右的反革命分子后作为 100，进步分子已约占 15% 至 20% 左右，中间分子约占 60% 左右，落后分子占 20% 多左右。自国家第一个五年计划公布和毛主席邀集全国工商联执委委员座谈后，资本家中要求接受改造的越来越多，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已申请要求合营的有 941 户，其中全业要求合营的榨油、化学工业、针织、电工器材、制药、制革、火柴 7 个行业，其他虽未申请的也在动摇，积极的酝酿，再经过一段宣传教育后，估计 90% 以上都会申请合营。

广州市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经过 1954、1955 年两年有计划的扩展公私合营后，已取得成绩，公私合营与私营比重已发生很大变化。到 1955 年底止，已实行公私合营的工业有 184 户，合并为 95 户，占资本主义工业户数 7.79%，从业人员 18403 人，占资本主义工业人数 28.22%，1955 年产值 183981 千元，占资本主义工业产值 37.84%，中级形式国家资本主义加工、订货、收购、包销等已占 80% 以上。

合营企业不论在经济上、政治上已基本上巩固了阵地。扩展的户数散布到 29 个行业，其中全行业已合营的有电筒、搪瓷、缝纫机、制冰等行业；全行业基本上合营的有油漆、油脂化学、制钉、纺织、电池、汽灯等行业，工作也贯彻了“以国家投入的少量资金和少量干部去充分利用原有企业的资金、干部和技术来改造资本主义工业”的方针。两年来向新合营厂共调派干部 183 人，从原企业提拔干部 938 人，安排资方 547 人；投资 6738156 元，其中国家投入现金 4923358 元，欠公债务转为公股 467915 元，代管股及敌伪财产转为公股 1346883 元。这些款主要用于流动资金及提高质量和小的必要的维修；其中用于流动资金 2022216 元；用于小的维修

2901141 元；用于其他方面的 1815603 元。在领导上取得一些经验，并培养出一批干部，搞好了生产，显示了合营企业的优越性，作出了榜样，据调查了解，各合营厂均程度不同的提高了生产，节约了原材料，降低了成本，对任务的完成更有保证。对一般私营厂进行了普查，掌握了情况。

但与全国比较起来，远远落后于形势的发展。全国 1955 年 6 月底公私合营产值已相当于私营工业产值 58%，而本市同时期仅相当于私营工业的 25.26%。到 1955 年底止，我市尚有资本主义工业 2187 户（不包括 9 个工人以下的工场手工业，3 个工人以下的私营现代工业），从业人员 46880 人，其中职工 41743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239651 千元，占全市地方工业产值的 62.16%（不包括地方国营）；本市对资本主义工业负责改造的机构不健全，干部的提拔培养不够，组织领导赶不上任务的需要；还有群众基础较薄弱，工作较落后等。

总之，本市的改造工作已具备推向新阶段的有利条件，但困难也是很多的，只要我们加倍努力，一定可以完成任务的。

第二、扩展合营速度：

1957 年底前全部资本主义工业按行业实行公私合营如以剩下的数字为 100，1956 年完成 74%，1957 年完成 26%，按年度分批分期进行；1956 年除试点行业不计外，上半年合营较少，下半年合营较多，1957 年上半年合营也比较多，1957 年下半年合营比较少。具体扩展速度如下：

（一）1956 年：

扩展合营 88 个自然行业 1240 户，占现有（下同）资本主义工业户数 56.88%，从业人员 30319 人，占人数的 64.78%，其中职工 27249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177467 千元，为资本主义工业产值 74.25%。

试点为第一批计 4 个自然行业 70 户，占本年扩展户数 5.6%，从业人员 3970 人占本年扩展合营总人数 13.09%；其中职

工 3814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18641 千元,占本年扩展合营工业产值 10.5%;其中:

(1) 电线业 10 户,从业人员 282 人,其中职工 265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2815 千元,合并合营为 1 户。

(2) 农具制造业 18 户,从业人员 264 人,其中职工 230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788 千元;合并合营为 2 户。

(3) 火柴、枝片业 14 户,从业人员 1008 人,其中职工 979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2303 千元;合并合营的 5 户,并为 1 户,并入老合营厂的 9 户,全业共合成 3 户;

(4) 电机织布业 28 户,从业人员 2416 人,其中职工 2340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12735 千元,并入老合营厂的 5 户,单独合营 1 户,合并合营 22 户,并为 9 户。

第二批计 40 个自然行业,475 户,占本年扩展工业户 38.31%,从业人员 9231 人,占本年扩展总从业人员数 30.45%,其中职工 7833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74567 千元,占本年扩展合营工业产值 42.02%,其中包括行业是:

新药、敷料、玻璃、糖果饼干、汽水、复写纸、肥皂、墨水、防潮纸、制革、罐头、卷烟、炼奶、三笔、针织、粮食加工、锅炉修理、农业机械蒸汽机、食品工业设备、泵及空气压缩、缝纫机制造、单车零件、机器木样、独立翻砂、柴油机制造及修理、制锁、软管、汽灯、铁钉、铆钉、镀锌片、辘铜片、氯化安、锰铅炭素、电木粉、立德粉、炮兵仪器、其他化工颜料、电池、石棉板等。

第三批计 47 户自然行业 695 户,占本年扩展合营工业户 56.04%,从业人员 17118 人,占本年扩展人数 56.46%,其中职工 15603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84169 千元,占本年扩展合营工业产值 47.48%,其中包括行业是:麻绳、印花、丝织、夹纱、制线、晒莨、织带、珠被、织袜、毛巾、蚊帐、染整、弹棉、金属结构、工业用具、汽车零件、蒸汽机、烧焊、食品工业设备、泵及空气压缩、制磅、独立翻砂、柴油机制造及修理、拉练、指甲钳、打火机、水暖器材、铜铸件、

罐制铁片、铝制品、砂轮、樽盖、油漆、普鲁士蓝、眼镜架、铬黄铬绿、其他化工颜料、电机修理、蓄电池、开关灯头(电料)、磨制食品、羽毛加工、榨油、成药、橡胶、小电珠等。

(二)1957年：

扩展合营39个自然行业938户，占现有资本主义工业户43.12%，从业人员16561人，占资本主义工业人数35.22%，其中职工14485人，1955年预计产值62229千元，占资本主义工业产值25.75%。至此全市现代工业4个工人以上工场手工业10个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全部改组合营完毕。

第一批18行业531户，占本年扩展合营工业(下同)户数56.61%。从业人员9508人，占人数57.41%，其中职工8353人，1955年预计产值32844千元，占产值52.78%，其中包括行业是：机械工业、化学工业、电工器材、建筑材料、电镀、手机织布、缝纫业、复制糖、酿酒、烟草制造、皮革制品、文教仪器、运动器具、玩具及特种手工艺、木材加工、纸制品、制革等。

第二批8个自然行业407户，占本年扩展合营工业(下同)户数43.39%，从业人员7053人，占从业人数42.59%，其中职工6132人，1955年预计产值29385千元，占产值47.22%，其中包括行业是：五金制品、日用工业、毛发骨角制品、调味品、石印、铅印、铸字钢模制版、乐器等。

第三、经济改组：

根据中央指示：“全面规划，加强领导”的方针及“统筹安排，经济改组，按行改造”的原则，结合我市资本主义工业的基本情况与特点，我们于11月中旬开始组织力量进行了全面经济改组规划。并具体掌握下列原则与条件：

- (一)贯彻统筹安排的方针，必须有利于生产的提高；
- (二)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有害的企业淘汰，把人员包下来，逐步消灭分散落后的现象，使落后者先进，使先进者更加先进；
- (三)设备能力技术条件进行适当的平衡，保证原有设备充分

利用，提高技术，改进质量，降低成本；

(四)正确估计企业的发展前途，企业地点要注意到交通运输，水电供应，职工上下班的方便等条件，并考虑到厂房及机器设备，保持一定的潜在力量。

(五)研究各行业是否全能或专业时，是根据行业原有情况全面考虑。按照统筹安排，便于管理，提高技术，改进质量，有利于生产的发展等原则，实事求是的进行。能全能的就全能，不能全能的不得勉强。因此，全能只能适当照顾，不能好大喜功，一下子将原来的行业全部打乱了；考虑到专业化时，在全行业中不能减少品种，以防影响发展。

(六)并厂合营时必须考虑到资方的相互关系，自愿条件及人事安排；考虑到资金的合理运用，争取国家少投资资金；考虑到职工之间的工资等级，尽量争取不要悬殊太大；考虑到与老合营企业合并时，照顾到带动能力，防止影响老合营企业的生产。

(七)因经济改组需要，个别厂或个别产品可考虑到跨行业改组转业，不必局限于本行业，以迄逐步淘汰有害，减少过剩的现象。

(八)对资本主义工业改组规划必须与手工业的改造规划结合起来。原则规定4个工人以上的现代工业和10个工人以上的工场手工业走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其余的一般走合作化道路；个别行业或个别户因生产性质的关系，可以不受此限。但小型现代工业及工场手工业走合作化道路时，企业主必须参加主要劳动；同时各主管单位相互协商，取得密切关系，防止规划重复和遗漏，达到两个计划完全衔接起来。

根据以上原则，改组规划如下：

1956年：共88行业1240户，改组合并合营为207户。其中合并合营的1064户，并入老合营厂163户，单独合营的7户，并入合营厂的2户，淘汰的4户。

属第一工业局的51个自然行业556户，改组合并合营为75户。其中并入老合营厂57户，合并合营496户，单独合营3户。

属第二工业局的 15 行业 316 户,改组合并合营为 50 户。其中并入老合营厂 62 户,合并合营 251 户,单独合营的 3 户。

属第三工业局的 21 个自然行业 339 户,改组合并合营为 77 户,其中并入地方国营的 2 户,并入老合营厂的 38 户,合并合营的 294 户,单独合营的 1 户,淘汰的 4 户。

属粮食局的粮食加工业 29 户,改组合并为 5 户。其中并入老合营厂的 6 户,合并合营的 23 户。

1957 年,共 39 行业 938 户,合并合营约为 150 户。

属第一工业局的 19 个自然行业 530 户,改组合并合营约为 60 户。

属第二工业局的 2 个自然行业 123 户,改组合并合营约为 20 户。

属第三工业局的 18 个自然行业 285 户,改组合并合营约为 70 户。

第四、关于投资:

根据国家投入少量资金,充分利用原有企业资金的方针,采取“驴打滚”“翻几翻”的办法,计划两年投资 2068 万元,其中国家投入现金 923 万元,企业欠公债务转作公股投资的 340 万元,投资用途主要是经济组合,提高产品质量,改进技术,试制或改制新产品,及必要的安全卫生设备和必要的流动资金;在行业方面主要是用于国计民生需要,设备简陋,有发展前途的行业。

(一)1956 年计划全部投资 1156 万元,其中国家投入现金 611 万元,企业欠公债务转作公股的有 210 万元,其具体项目如下:

- 1、国家投资(包括合营干部的供给及其他事业费)611 万元;
- 2、1954 年及 1955 年预计合营企业公债金 199 万元;
- 3、1954 年及 1955 年预计合营企业上缴利润 35 万元;
- 4、“五反”未退补款 140 万元;
- 5、累欠税款 71 万元;
- 6、投资公司计划投资 100 万元。

(二)1957年计划投资款为912万元,其中国家投入现金312万元,企业欠公债务转作公股投资有130万元,其具体项目如下:

- 1、国家投资(包括合营干部的供给及其他事业费)312万元;
- 2、1956年预计合营企业公积金300万元;
- 3、1956年预计合营企业上缴利润100万元;
- 4、“五反”未退补款100万元;
- 5、累欠税款(预计)30万元;
- 6、投资公司计划投资70万元。

第五、关于干部配备:

根据国家投入少量顶事的干部,充分利用私营企业的干部改造资本主义工业的方针,采用“驴打滚”“翻几翻”的办法,提出下列的计划:

(一)干部配备标准:

根据王德书记在市党代会的报告:“今后必须加强公私合营厂的干部力量,派去的干部必须是历史清楚、作风正派、肯钻研、有事业精神而又有一定文化水平和理解能力的干部”。首先按照德才具备,能胜任为原则,逐步实现下列标准:

1、行业大,任务大的专业公司的正经理配备局(处)级干部,副经理配备副处级或主要县级干部。行业较小的专业公司正经理配备副局(处)级或主要县级干部,副经理配备一般县级干部。

2、工厂:有动力设备,职工总数在500人以上,无动力设备,职工在800人以上的配备主要县级干部1人,一般县级干部1至2人,区级干部2至3人;有动力设备职工总数在300人至500人左右,无动力设备的职工总数在500人至800人左右配一般县级干部1人,区级干部1至2人;有动力设备职工在100人以下,无动力设备职工在200人以下的均配区级干部。

(二)1956年及1957年两年共需干部1100名(指专业公司干部与派下厂的公方代表及派下厂的部分公方干部),其中局、处级干部20名,县级干部230名,区级干部600名,一般干部250名。

(三)根据 1956 年合营计划的要求，明年要合营 1240 户，合并后为 207 户，拟成立专业公司 13 个，因此，这些干部中需局、处级干部 20 名，县级干部 150 名，区级干部 400 名，一般干部 200 名，共 770 名(抽调干部中，区级以上干部均应是党员，一般干部中党员应占 70%以上，其余均是团员)。

干部来源：1. 从地方国营及老国营厂抽调提拔干部 35% 左右(多是一般县级及区级干部)；2. 从机关抽调干部约占 30% 左右(多是县级及区级主要干部)；3. 从私营工厂提拔干部约占 35% 左右(多是区级干部或一般干部)。

(四)根据规划 1957 年合营 938 户(预计并为 150 户)，共需配备干部 330 名，其中县级干部 80 名，区级干部 200 名，一般干部 50 名(党团员比重与 1956 年同)。

其来源是：1. 从地方合营及老合营厂抽调提拔 50% 左右；2. 从机关抽调干部约占 10% 左右(其中区级以上干部 100 名)；3. 从私营工厂提拔约占 40% 左右。

第六、实现上述规划的措施：

(一)作好全面规划。本市已做了一些工作，但不透、不确、不全，远不能符合任务的要求。必须继续深入反复的进行全面规划，力求规划的深、透与确实；并对私营工业改造规划与各方面规划衔接起来。

(二)加强领导、建立健全组织机构，贯彻集体领导，分工负责。力求计划统一，步调一致。保证工作的健康发展，按质、按量、按时完成任务。

按照“统一领导，一条鞭赶到底，按行改造”的原则，市工业战线及各局成立临时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领导小组，以统一党、政、工、团及各部门的力量。按行业随着工作的发展从建立专业筹备处入手，逐步建立专业公司，首先集中力量作好改造工作，并逐步将生产管起来，各行业随着合营任务的需要，建立临时性的合营委员会，除党、政、工、团各方面同志参加外，并吸收资产

阶级中的代表人物参加；各行业按改组规划，以厂与改组单位组成工作组深入各厂进行工作；各厂与改组单位除充分发挥党支部的领导作用外，并应组成合营委员会，吸收资本家及各方代表人物参加。

按照市党代会决议精神及目前情况，应充分发挥区委在改组合营工作中的政治上的领导与保证作用。对党、团员的教育，职工群众的发动，及对资本家的教育，均应在市的具体计划下由区具体进行，私营工厂的生产与政治工作，在市的统一安排下目前仍应由区为主的领导进行。

各部门对工作应妥善安排，保证生产、改造、肃反三不误。

(三)加强干部的调配提拔与培养，贯彻精减上层、加强基层、精减行政部门、加强生产、改造部门的精神，紧缩编制工作，应抓紧做好，以适应任务的发展；搞改造的主要负责干部(如专业公司)应统一调配，原则上应从原上层机关岗位调下去；其余大部分干部应大胆大量的从下边提拔上来。干部必须预先调集，一律经过必要的训练后，再下厂工作，对已合营厂的干部必须进行必要的训练；干部的调配、提拔、培养应成为经常的重要工作，纠正不重视，赶不上任务的需要的消极态度。

(四)大张旗鼓的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宣传教育。中央指示的方针、政策，必须在党内所有干部中，深入广泛的进行传达并组织学习，保证统一认识。以区委与工会为主结合青年团及有关部门，深入职工群众中，进行反复的宣传教育，一方面组织工厂基层干部及积极分子的定期学习班，另一方面向全体职工进行全面的宣传并组织较长时间的学习；报社、新华社、广播电台应加强改造方面的报道与广播，过去报道不够的现象应纠正；文化艺术界应明确为改造服务的中心，组织剧团演员及各方面艺人演唱有关改造的粤曲、唱词，组织文学界编写改造方面的作品；组织出版社出版改造方面的书籍、刊物，丰富原有刊物的内容；利用社会上的大字报、黑板报、街头广播等一切宣传工具，向社会各阶层进行宣传；党委宣

传部门及各方面的宣传部门，应动员起来，主动、积极的组织宣传教育工作的进行；统战部门作好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教育工作，使其积极接受改造。

(五)大力发动群众。规划方案应采取先骨干、后群众、上、下、内、外结合的办法，发动群众讨论修改，将规划形成群众的行动；在各厂进行合营时应结合宣传教育抓紧搞好生产，关心群众生活，解决可能解决的问题，将理论与实际结合起来，以提高思想认识；应依靠党员、团员、工会基层组织及积极分子，通过他们去串连带动群众，并大力作好落后群众的发动工作；应自始至终发动群众，使之贯彻到整个的工作过程中去。

(六)加强政策方面的调查研究，保证中央指示的方针、政策正确、全面的贯彻。如定息、改组中带、联、并、转、淘的具体原则，专业公司的任务，公积金的处理，生产资料与消费资料的划分，资本家的透支与抽逃资金的划分与处理，资不抵债问题的处理、资本家代理人及小业主转变成份，资本家发明创造的奖励，工资的调整，老弱工人的处理，企业的政治工作等均应进一步的研究逐步具体化。今后工作中应反复学习中央指示的各项政策及时掌握与综合情况、结合实际，研究掌握政策的具体贯彻。战线的领导机构应逐步摆脱事务，集中力量研究与掌握政策的贯彻。

(七)应接受过去的经验充实原有经验，创造经济改组按行业合营的经验，克服过去缺点。合营中的四大中心，即清产核资、人事安排、结合进行生产改革、资产阶级分子的思想改造，必须抓好；四个关键即依靠政策，依靠群众、搞好生产、组织领导，必须抓好。合营工作过程中必须有步骤的进行。第一步是准备阶段：做好对职工的思想发动，对资本家的教育及对职工与资本家家属的宣传，做好思想上的准备工作；做好清产估价及其他方面的一切资料准备工作；做好组织与力量上的准备工作。第二步是合营具体工作阶段：做好清产估价、核资定股、改组并厂，管理机构的建立，人事安排、投资合营合同签订、董事会的建立等工作。第三步是总结合营转向

生产的转折阶段：制订生产计划；建立制度；健全党、团、工会组织，扩大党、团力量；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明确各部门的职责范围；做好各种资料的综集统计、工作总结等。保证生产秩序的正常，深入展开以提高质量、厉行节约为中心的生产竞赛运动。

为充实与创造按行业合营、经济改组的经验，必须抓好试点行业的改组、合营工作。在春节前（即明年2月中旬前）必须得到胜利取得必要的经验。

（八）加强对私营工厂生产安排及对生产及政治上的领导，积极创造条件迎接改组合营。加强已合营厂的领导，有计划有步骤的改革旧的资本主义的经营管理方式、实现社会主义的管理原则，逐步加强技术管理，推行计划管理，实行计划生产，向国营企业看齐。

赵成武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 改造工作的党员干部会议的总结

(1955年12月26日)

我现在代表市委来作会议的总结。

这次会议共开了七天半，经过阅读文件、传达报告、小组讨论、大会发言，基本上统一了思想认识，初步检查了过去的工作并且交流了一些经验；对今后工作，特别是对全面规划和组织领导问题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我们预期的目的已经达到。这次会议是开得成功的，应该肯定。但是这次会议还是有缺点的，如小组会场过于分散，各级负责干部请假过多，对会议领导不够集中，思想问题还解决得不深不透等等。会议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很多，实际工作中需要解决的问题也很多，不可能把所有问题都加以解决，现在只谈以下四个问题，即：(一)关于政策思想问题；(二)关于全行业合营中的若干具体政策问题；(三)关于轮廓的规划问题；(四)关于组织领导问题。

(一) 关于政策思想问题

一、党对资产阶级采取和平改造的方针，已有六年之久。今天的问题是推向一个新的阶段，即由个别合营的阶段推向全行业合营的阶段，由国家资本主义的低级形式推向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由以四马分肥为主的阶段推向以定息为主的阶段。许多同志由于对党的和平改造的方针存在着许多糊涂思想，所以当中央提出推向一个新的阶段的时候就难免觉得有些突然。这就充分说明

党内干部的思想是大大落后于实际工作的。这是目前最突出的问题，也是必需加以解决的问题。

有的同志说，既然资产阶级是社会主义革命的敌对阶级，是要被消灭的阶级，为什么又要和它联盟呢？是否党内党外的说法不一样，对外说是朋友，对内说是敌人呢？资产阶级是敌对阶级，资产阶级必须消灭，这是肯定的。问题是如何去消灭？由于我国历史条件和现实条件的特点，有通过和平道路采取联盟政策消灭资产阶级的可能，而且这样做对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对国家建设都是有利的。所以党中央就采取了这条道路，即从联盟中来消灭资产阶级，阶级消灭，个人改造。党的政策是以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的最高利益为出发点的，因此，只要合乎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最高利益的政策就是正确的，反之就是错误的。党的政策内外是一致的，那种认为联盟政策仅是对外而言是错误的。

有的同志说，既然采取和平改造方针，为什么又说阶级斗争是越来越剧烈、尖锐、复杂和反复呢？和平改造并不取消阶级斗争，只是阶级斗争的形式不同而已，一面逼，一面教育，所谓“逼”与“教”都是不同形式的阶级斗争，列宁在论国家资本主义时，曾经说过：“是阶级另一形式的继续，而绝不是用阶级和平来代替阶级斗争”。历史上任何剥削阶级都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而且由于我们采取了和平改造和赎买政策，斗争是错综复杂的，政治、经济和思想各种斗争都有，而且资产阶级分子要变为工人阶级，加入工会，要变为国家经济机关的干部，要列入党所管理的干部名单之内，这就不能不说这种斗争是剧烈的、尖锐的、复杂的和反复的了。

有的同志误认为我们所以要采取和平改造方针，是因为我们没有力量，今天中国的国际条件和国内条件不如当时俄国的条件，因而羡慕苏联，觉得不没收很可惜，这种看法是完全错误的。俄国在十月革命成功之后，世界上还只有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外面受帝国主义的干涉、包围、封锁，国内打内战，当时国际上的敌人都认为这个社会主义国家很快就会失败的，俄国资产阶级采取了怠工、破

坏、仇视苏维埃政权的态度，所以列宁想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过渡形式和平转变的计划，未能在广大范围内实现，那时的形势，迫使苏维埃政权不得不采取剥夺资产阶级的办法。而今天中国所处的国际、国内条件是十分有利的，与当时的俄国不同。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是完全有条件采取和平改造的方针来消灭资产阶级的。事实已经证明，我们采取和平转变的方针是完全正确的。

二、资产阶级还有没有积极性？资产阶级仍然有积极性是肯定的，不应该采取怀疑态度。但“三反”、“五反”之后和之前相比较，资产阶级的积极性和消极性起了什么变化？积极性越多还是越少，消极性是多起来了，还是少下去了？对于这个问题，意见的分歧就更多了。有的同志认为积极性是越来越少了，消极性是越来越多了；有的同志认为积极性与消极性都是越来越少了；还有的同志把资本主义企业的积极作用和资本家的积极作用或把资本家经济上的积极作用与政治上的积极作用机械地分割开来，这些看法都是不对的。正确的认识应当是：资产阶级的消极性是越来越少了，而积极性是越来越多了。这当然不是自然而然的结果，而是由于我们党采取了正确政策和做了艰苦的教育改造工作的结果。这种看法是合乎实际情况的，是正确的。其他看法是不合乎实际情况的，因而也是站不住脚的。

三、对赎买政策的糊涂思想很多。首先大多数同志觉得，采取这种政策是“太便宜了他”。我们采取这种政策的根据是从两点出发的：一点是从实际可能出发，一点是从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的利益出发。采取这种政策，当然对资产阶级也有利，比采取没收政策是便宜一些，但对我们来说，采用赎买政策比采取没收政策是更便宜的，所以马克思说，这是最便宜不过的。对这个问题，必须作全面分析，从基本方面弄通。在这次会议上虽然对挤垮的思想做了一些批判，但不等于完全解决问题。在党内、在工人阶级内要进一步批判“太便宜了他”的这种思想，一定要从理论上、实际上认识赎买政策的好处，拥护赎买政策，使那些有等待没收思想的同志和有挤垮

思想的同志都能很快地放弃这些思想。这是政策思想通不通的焦点所在，应该十分重视。

其次在赎买政策的一些具体问题上也有许多不明确的地方。我们所说的赎买政策是算大帐不算小帐的，是工人阶级拿一笔代价去向资产阶级赎买，于十几年之内付出几十个亿，已赎买六年，还要实行一个相当的时间。不是一家一家去算利息与资金相等就赎买过来，不是对守法者赎买，对违法者没收。资不抵债也不是马上国有化。利息也不能过高，所谓“提高利息加快赎买”，也是不对的，因为利息率与银行利息率和工商业平均利润率等都有关系，不能提得太高，同时我们又采取逐步改造的政策，逐步改变才能做到不突然。对资本家的捐献在短期内不要，也是为了逐步来，不要突然。但时间问题不是死的，可以提前，那就要看我们的工作做得如何？只要我们能加强党的领导，依靠工人阶级，加强教育改造资产阶级的工作，条件早日成熟，提前赎买的时间是完全可能的。

四、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问题。过去我们有重视企业改造而忽视人的改造的现象，其所以如此，是有一种认为资产阶级是不能改造的思想在作怪，看不见“三反”、“五反”以后的根本变化，看不见资产阶级内部的分化，夸大了资产阶级反动落后的比例，大大缩小了资产阶级中进步分子的队伍，更不了解资产阶级进步核心分子的重要作用。有的同志说“山河易改，秉性难移”，山河固然易改，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的秉性也是能移的。事实上几年来资产阶级已经有所改变，只要我们逐渐改变资本家的所有制，他们就一定能够得到更多更大的改造。至于思想意识的彻底改造那是长期的事情，决不是放弃剥削就会跟着完全放弃资产阶级的思想意识的。思想意识的彻底改造虽然费时较长，但也是可以改造的，我们应当提高信心。有的同志说“对资本家照顾得太周到了”，连资本家家属都要学习技术，我们干部家属、工人家属还没有学习技术的机会。这种说法是不对的。我们的政策是在大的方面不让步，这就是取消他们的所有制，而在小的方面，付给一定的代价（赎买），在物质待遇方

面，学习政治技术方面，以及政治安排方面给以必要的照顾，这种照顾是必要的，这决不是从资产阶级的利益出发来照顾资产阶级，而是从工人阶级和国家的利益出发来照顾资产阶级的。李维汉同志说：“当我们在主要方面或主要环节上进得较大、较快的时候，在次要方面，次要问题上就不妨有意识地放宽、放慢一些，以利于主攻方面”，他所说的主要方面就是指改变资本家的所有制，即全行业合营、定息、专业公司等方面，而所谓次要方面就是物质待遇、工作安排、政治安排等方面。当然放宽，也不是宽大无边，放慢也不是永久不变。这是富有策略意义的，我们必须善于运用策略，灵活地去运用策略，只有如此，我们才能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

五、经过“三反”、“五反”斗争之后，阶级斗争形势已经起了一个根本的变化，决议草案中说：“作为一个阶级来说，资产阶级已被工人阶级所领导的国家的威力所压倒了”。我们对这个问题的认识是非常模糊的。在同资产阶级的关系问题上，党内相当普遍的干部都不愿同资本家接触，“多来往不如少来往，少来往不如不来往”，只看其落后的一面，不看其进步的一面，只批评不鼓励，只斗争不教育，不管有理没理先批评斥责一顿，向工人进行教育也只说资本家坏不说他好，如十大坏处等，青年团、妇联、工会都没有很好对资产阶级及其家属进行工作，这种“宁左勿右”的情绪与做法是当前的主要偏向，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很快的扭转过来。但由于其实质是右的，所以在纠正的过程中，就很容易转到“宁右勿左”的方面去，如只看其好的一面，不看其坏的一面，把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界线模糊起来，只讲团结不作斗争，伙穿一条裤子等等，这种危险是存在着的，我们应该提高警惕，防止右倾错误的产生。

(二)关于全行业合营中的若干具体政策问题

一、清产定股问题。

对合营企业清产定股，中央将制定一个公开的办法，现仅就所

遇到的几个问题，提出如下意见，但如与将来中央的规定有抵触，则根据中央规定加以修改。

1、私营企业的公积金，在合营时可作为私股股本，计股定息，如该企业职工福利设施较差，工人有意见，可提出一部分作为职工的福利金。

2、资不抵债，企业债务，应分别欠公（税款、罚款、贷款、“五反”退补赃款等），欠工（拖欠工人的工资福利），欠私（不准提取企业资金或变卖资产还债，还给私人的债款，仍须在本企业投资，不得提走）等不同情况，分别轻重先后，进行处理。原则上应放宽尺度，尽量使其少破产，凡资不抵债户均以破产户处理是不对的。特别对于资本家代表人物和核心分子更须作适当照顾。

3、对私营企业的积欠工资的处理原则：要分旧欠还是新欠，停工还是未停工，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好坏等不同情况，由劳资双方协商解决。

4、“五反”退补遗留问题：应按中央1954年3月指示的精神，采取实事求是，宽大与严肃相结合的精神进行处理。凡有能力退补者，应退补；如无能力退补者，可依据实际情况，准予减去一部分（不应将其资金全部退光，应适当的保留一部分）；其中属于确实无力退补的小工商户或独立手工业者，可以全部免予退补。能退补的部分一律在合营时转作公股。

5、资本家的透支问题：如系借透支之名而抽逃资金者，原则上应予偿还。如系变相工资性质，而本人生活又确有困难者，则从宽处理。

6、合营前资本家抽逃资金，“五反”后从严。但是否抽逃资金，应有明确界线，确系抽逃资金者，原则上应予清偿，确有困难者，则从宽处理。在方式上以说服教育为主，不要发动群众性的追查抽逃资金斗争，如确有能力清偿而不退回者，可提交人民法院依法处理。

7、在小厂小店中，厂与家相联，店与家不分者，在处理厂店用

房与住房问题上，必须从宽处理，做得合情合理。如不影响生产经营，应允许其住在原处，否则在解决其住房后，然后迁出。

二、定息问题。

中央即将作若干原则性的规定。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研究，提出意见，但在中央未决定前，不得对外公布。

关于华侨投资的利息问题。华侨投资是国家的外汇收入，投放权操在政府手中，因此，给华侨投资支付的利息不宜看作是赎买性质，而近似国家向华侨借款支付利息的性质，借的是外汇，利息却是人民币，因此，与对国内资本家的待遇有所区别。而且向祖国投资的华侨中，有不少属于劳动人民和自由职业者，投资是热爱祖国的表现，不应当因为投资而影响投资人原来的成份。并且在社会主义社会建成时，华侨投资仍当作私有股金处理。基于上述理由，对于华侨投资仍继续维持八厘股息不变。

对于国外（包括港澳）的华侨企业，如调资金回国，查实确非抽逃资金出外然后又转移回来者，可引导其投入投资公司，按投资公司所规定的利率给息。

在解放后，华侨自己经营或投资的企业，经查明确系解放后投资者，为了照顾和引导华侨继续回国投资，在合营时，可考虑将其股份转到华侨投资公司或专业公司，由投资公司或专业公司给予稍高于同行业一般利息的利息。

1955年以前未分配盈余的企业，仍按“四马分肥”办法进行分配，并应迅速分配，不要拖延。

三、对资本家和资方实职人员的安排使用问题。

1、资方实职人员中的反革命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应依法处理，不当作公私关系处理。除其罪恶够逮捕判刑条件者外，应全部包下来，适当安置。

2、对资方实职人员的安排使用，应参酌原有职位为主，适当地照顾其工作能力、政治态度、代表性大小和占有资金多少等。如有原有实职人员多，可多安排几个副职。对不能担任实职的资本家，原

原则上不予安排，但有代表性的，则可予安排。过去表现好的，近一年来，因企业破产或被淘汰而未适当安排者，应归口包下来，予以适当安排使用。

3、对有技术而又参加主要劳动的小业主，应做妥善安排，对待这部分人应与对待资方实职人员有所不同，他们中间的一部分人（剥削轻微的一部分）还可考虑当作工人对待，可摘掉小业主的帽子，参加工会。对这个问题，应专门研究，制定一个具体办法。

4、对过去公私合营中的人事安排，应作一次检查，对安排很不适当而资方意见很大者，应该进行补课，重作安排。

四、职工的工资福利问题。

私营企业工资偏高，制度不合理，应该适当的调整，但调整工资牵涉的面广，必须全面规划，慎重处理，不论那个行业，如要进行调整工资工作，必须先摸清情况，拟出方案，报主管部门批准，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

调整工资的原则是：第一，经过一个过渡时期，充分酝酿，待条件成熟再行调整，不要急于处理；第二，主要是调整不合理，不作过大的调整，如果比国营高的太多，则分期下降，如面太宽影响过大，可考虑暂缓进行。如与国营标准差不多只是稍高一些，则在企业内部作个别调整，过高者降一点，过低者亦应适当提高；第三，反对工资制度中的平均主义，对高级技术人员和高级技工的过高工资，可以不降或少降。

对旧企业遗留下来不合理的福利问题，应结合工资调整，加以妥善处理。

五、对资本家和资方实职人员的物质待遇问题。

对资方实职人员的工资，在一定时期（不是永远的）内，一般地不降低，如果工资高于国营工资标准，可采取保留工资或其他办法（如董事会车马费及其他兼薪等），以保持资方实职人员的收入。

今年安排市场时，国营公司吸收资方实职人员，工资一律按130分计算，应作改变。对资本家的代表人物、先进核心分子，尤应

加以照顾，对一般工资过低的资本家，其生活困难者，也应该适当提高。

六、小商、小贩和独立劳动者参加合营，应按劳动人民待遇，小商、小贩在合营企业的股金，亦采取定息的办法。

(三)关于轮廓的规划问题

广州市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是较大的。1952年私营工业产值占工业生产总值的87.36%；私营商业在批发方面占63%，在零售方面占80%。经过三年改造，已发生如下的变化：

在工业方面，接受加工订货的私营工厂的产值，已占私营工业总产值的76.24%，已实行公私全营的有183户工厂（合并合营为95个工厂），从业人数18403人（其中职工17824人）；1955年预计产值183918千元，占资本主义工业总产值的37.84%，占全市1955年工业预计产值的27.52%。现有私营工业仍占工业生产总值的40%左右。

在商业方面，我们已掌握了批发的93.83%（私商只占6.17%），零售方面，私商占32.52%，代销、经销占32.55%，国营、合作社合营占34.93%（大约是三三制）。另有饮食业1户，服务业1户，进出口业3户实行了公私合营。

在国营商业方面，市属有6个采购供应站，16个专业公司，38个中心批发部和86个批发店。

从总的情况来看，三年来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是有成绩的。但和其他先进城市比，我们的工作还是落后的，工作的质量是不高的。我们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落后的原因，除了一些客观原因外，主要是市委在贯彻总路线过程中没有抓紧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这一环节，不是主动地、积极地、认真地抓紧领导这一工作，而是放松领导，陷于被动。

为了克服我国在生产方面、科学技术方面的落后状态，必须争取以最快的速度赶上先进的水平。因此，我们就必须抓紧当前的有利时机，把我们能办到的事情都办到，能早办的事情就不要迟办。毛主席说，帝国主义不知那一天要打仗，能早办到的事以早办到为好。这是十分重要的指示，我们应该坚决执行。现在农业合作化的大发展，已经变为一种压力，工业化事业也一定要加速发展，要争取提前完成五年计划，这对我们来说，也将要变为一种压力，这就要求我们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加速进行，要求我们整个城市工作全面地加速地前进。不加速前进，我们就会更加落后，更加被动，甚至有完全掉队的危险。这就是当前的形势和摆在我们面前的严重任务。

为了加速前进，应该对我们的工作基础有一个正确的估计，看到我们工作中的落后一面，充分估计到工作中的困难条件，这是完全必要的，这样才能促使我们下决心，急起直进，迎头赶上。但我们决不能被落后的东西和困难的东西给吓倒，因而就看不见目前有利形势，看不见我们工作中的有利条件，看不见广大干部和广大群众要求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在伟大的社会主义变革时期顾虑重重，畏首畏尾，从消极方面设想的多，从积极方面设想的少，多向后看而少向前看，把自己的思想完全封闭起来，这就叫做保守主义思想。这种思想是我们当前工作中的主要危险倾向，必须向这种倾向展开坚决的斗争。

关于制订轮廓规划的几条主要原则和指标：

第一，以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为主，其他各种改造工作均应围绕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来制订。

第二，于 1956 年内基本上完成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全行业公私合营工作。

第三，手工业和摊贩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必须大体上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相适应。要求于 1956 年内手工业合作化达到 52%；对摊贩采用各种形式进行改造，改造指标不低于 50%。

第五，郊区农业合作化，于 1956 年内完成半社会主义的改造。

第六，私营运输业和民船业的改造，亦须于 1956 年内基本完成。

第七，1956 年须大力进行市政建设，对房屋租赁问题作初步改革。

根据上述原则和指标，将资本主义工业、商业和手工业的初步轮廓归划分述于下：

一、资本主义工业改造的规划：

全市现有资本主义工业 2178 户，从业人数 46880 人，（其中职工 41735 人），1956 年预计产值为 239606 千元。分批改造计划是：

1、前三批共有 88 个自然行业公私合营。共 1240 户（其中合并合营的 1064 户，并入老合营厂的 163 户，单独合营的 7 户，并入国营厂的 2 户，淘汰的 4 户），占现有户数的 56.90%，从业人数 30319 人，占现有人数的 64.68%（其中职工 27250 人），1955 年预计产值为 177377 千元，占现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 74.03%。

试点为第一批，4 个自然行业，70 户，占现有户数的 3.21%，从业人数 3970 人，占现有人数的 8.47%（其中职工 3814 人），1955 年预计产值为 18641 千元，占现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 7.78%，其中有电线业 10 户，农具制造业 18 户，火柴业 14 户，电机织布业 28 户，拟于 1956 年 2 月 14 日之前合营完毕，并总结出典型经验。

第二批，40 个自然行业，475 户，占现有户数的 21.81%，从业人员 9231 人，占现有人数的 19.69%（其中职工 7833 人），1955 年预计产值为 74567 千元，占现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 31.12%。

第三批，47 个自然行业，695 户，占现有户数的 31.91%，从业人数 17118 人，占现有人数的 36.51%（其中职工 15603 人），1955 年预计产值 84169 千元，占现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 35.13%。

2、后两批共有 39 个自然行业实行公私合营。共 938 户（合并

合营为 150 户), 占现有户数的 43.10%, 从业人数 16561 人, 占现有人数的 35.32% (其中职工 14485 人), 1955 年预计产值为 62229 千元, 占现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 25.97%。

第四批, 18 个自然行业, 531 户, 占现有户数的 24.38%, 从业人数 9508 人, 占现有人数的 20.28% (其中职工 8353 人), 1955 年预计产值为 32.844 千元, 占现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 13.71%。

第五批, 8 个自然行业, 407 户, 占现有户数的 18.69%, 从业人数 7053 人, 占现有人数的 15.05% (其中职工 6132 人), 1955 年预计产值为 29385 千元, 占现有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 12.26%。

拟投资 2068 万元, 其中国家投入现金为 923 万元。拟设立 13 个专业公司 (名目未列)。

规划中并厂变动似嫌太大, 投入资金亦嫌过多, 应作少合并, 少投资。

二、私营商业的改造规划:

广州市现有私营国内商业 59543 户, 从业人员 91605 人, 进出口商业 150 户, 从业人员 1340 人; 饮食业 8143 户, 从业人员 21842 人, 服务业 (旅店、理发、浴室、照像) 5594 户, 从业人员 10549 人, 以上 4 类合计 73430 户 (包括无牌照黑户摊贩), 125381 人。此外还有擦鞋、织补、洗染、书写、图书租赁、整理工艺、修理单车、修理表笔等服务性行业 7000 户左右。在国内商业中有批发座商 2018 户, 6921 人; 批发摊贩 2214 户, 3182 人; 零售座商 8702 户, 25429 人; 零售摊贩 45487 户, 54797 人; 行商 1122 户, 1276 人。在饮食业中, 座商 1010 户, 13256 人; 摆贩 6042 户, 8586 人。私营国内商业共有资金 2293 万元 (自报数), 平均每户 385 元, 其中座商平均每户 1871 元, 摆贩每户平均 55 元。分批改造计划是:

1. 商业方面:

前两批实行公私合营的 40 个行业, 占总行业数的 48%, 27947 户, 占总户数的 47%, 从业人员 45218 人, 占从业人员总数的 49%, 资本额为 1224 万元, 占资本总额的 53%。

第一批,进行全行业改造的有:棉布、纱绸绸缎、一般百货、新药(以上为重点试验行业,于 1956 年 2 月 14 日前合营完毕,并总结出重点经验);医药器材、染料、油漆颜料、猪肉、牛羊肉、蔬菜、大五金、无线电器材、米粮、杉木、照像器材等 15 个行业,16092 户,以及 9 家煤粉批发商共 23441 人,资本额共 559 万元。

第二批,实行合营的有:机械器材、汽车器材、杂粮、文教用品、国药、茶业……等 25 个行业,11855 户,21777 人,资本额共 665 万元。

后两批实行合营的有 44 个行业,占行业总数的 52%,31596 户,占总户数的 53%,从业人员 46387 人,占从业人员总户数的 51%,资本额 1069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47%。

第三批,实行合营的有:科学仪器、小五金、罐头食品、干鲜果、咸杂货、香烟……等 29 个行业,22738 户,32793 人,资本额共 631 万元。

第四批,实行合营的有旧五金、钟表、麻包……等 15 个行业,8858 户,13594 人,资本额共 438 万元。

此外进出口业全行业,金融业 3 户,亦拟于 1956 年实行合营改造。

2. 饮食业方面:

前两批有 4 个行业实行改造,即酒楼茶楼、饭店、餐室和小食品,共有 7511 户,从业人员 20552 人,资本额 329 万元。

第一批实行合营的有:酒楼茶楼、饭店、餐室 3 个行业,821 户,8561 人,资本额 274 万元。

第二批实行小食品一个行业的合营,6690 户,11991 人,资本额 55 万元。

后两批实行冰室和凉茶两个行业的合营,632 户,1271 人,资本额 26 万元。

第三批合营冰室一个行业,57 户,418 人,资本额 19 万元。

第四批合营凉茶一个行业,575 户,853 人,资本额 7 万元。

3、服务业方面：

前两批实行旅馆、照像两个行业的公私合营，1724 户，4057 人，资本额 167 万元。

第一批改造旅馆一个行业，1350 户，3045 人，资本额 132 万元。

第二批改造照像一个行业，374 户，1012 人，资本额 35 万元。

后两批实行理发和浴室两个行业的公私合营，3844 户，6511 人，资本额 40 万元。

第三批改造理发一个行业，3685 户，6121 人，资本额 34 万元。

第四批改造浴室一个行业，159 户，390 人，资本额 6 万元。

对摊贩的改造问题：先清理后整顿，然后进行逐步改造，1956 年改造指标不能低于 50%（具体方案另订）。

在进行商业改造中，最突出的困难是过剩人员的处理问题，全市国营及私营商业从业人员 163000 多人，占全市人口（不算农业人口）10% 强，如按人口 5% 计算，多余一半，如按京津沪三市平均 6.8% 计算尚多约 5 万人。这是一个大问题，须作通盘考虑和妥善处理。

三、手工业的改造规划：

全市现有个体手工业者 86185 人，已组织起来的生产社（组）员 18095 人（其中生产合作社 204 户，8910 人），仅占手工业总人数的 19.39%。拟划归商业、工业部门改造的有 3500 余人，转业淘汰的有 15000 余人，再加十人以下的小型工业 19539 人。全市参加合作化改造的约 10 万人。1955 年组织起来的预计 22%，1956 年达到 52%（社占三分之二，组占三分之一），1957 年达到 82%（社的比例更要提高），1958 年全部组织起来。

（四）关于组织领导问题

由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和其他各种社会主义改造工

作，还有生产、肃反、团结知识分子等工作的任务非常繁重，而且日常任务又很多，现在已经知道的就有扩兵、粮食的以人定量、召开全市第一次党代表大会、普选等，一定还会有别的临时任务。在这种情况下，要保证圆满地完成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和其他各种改造工作，就必须很好地解决组织领导问题。在这方面我们还缺乏经验，现仅就当前能解决的几个问题肯定下来。等重点行业结束之后，再作进一步的解决。

一、市、区分工：市主要抓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区则主要抓手工业和摊贩的社会主义改造。

二、成立专业公司：工业方面初步计划成立 13 个，商业方面连已有的加新成立的大约有二、三十个。党、团、工会、妇联、青联、工商联的同业公会和民建会，都要按专业公司来建立和调整自己的组织。

三、第一批重点试验行业中（工业方面是：电线、火柴、农业机械和电机织布 4 个行业；商业方面是棉布、丝绸、一般百货和新药 4 个行业）其党群工作，拟采取两种办法同时试行。商业方面采取一切工作都由条条管到底，适应三个商业局成立三个党委会，党群工作基层工作亦不归区委领导，但区委须配合作资本家的家属工作、店员的家属工作、以及消费者的工作等；工业方面则采取改造工作归市领导，党群工作、基层工作仍归区委领导，即以市为主区委大力配合的办法进行。

四、由于我们在私营企业的党、团、工会工作较为薄弱，又由于改造的任务十分紧迫，每一批的合营任务又要在大约一个季度之内完成，所以有采取工作队形式进行工作的必要性。但应注意：第一，工作队的人数不宜太多，应短小精干。第二，要充分发挥基层组织的积极作用，切忌包办代替一切，因此工作队本身既要强调统一集中领导，而干部又要尽量分别以行政、党、团、工会的面目出现进行工作。要特别注意依靠工会的组织，充分发动职工群众。第三，充分运用工商联同业公会的组织和资产阶级中的进步核心分子进

行工作。

五、区委暂不成立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领导小组。区委负责同志除一人领导肃反运动外，应有一人负责领导手工业的合作化，成立一个摊子办事（工业部一副局长参加），再有一人负责领导摊贩的改造工作，也成立一个摊子办事。还应当有一人分管临时性的中心任务。区人民委员会的工业科仍须存在，它的主要任务是安排私营工厂的生产。

总之，组织形式需要很快改变，干部力量需要很快调动，领导方法亦须要相适应地作某些必须的改变。

最后，希望各战线、各单位迅速地认真地传达这次会议的精神，并且组织干部认真学习一个时期。务使党内思想进一步的统一起来。与此同时，我们应抓紧新年至春节这段期间，大张旗鼓地开展一个大规模的宣传运动（市委另有指示）。第五次党代会议对广州市的情况，以改造为主的方针任务和广州市发展的方向，都有详细的分析和明确的决定，全党应该紧急动员起来，为完成第五次党代会议的决议而奋斗！为于1956年内基本完成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公私合营而奋斗！

广州市人委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 批转广州市缝纫业全行业合并 合营及“双重改造”工作总结

(1955年12月26日)

本市缝纫机制造业全行业合并合营及“双重改造”的经验是成功的。虽然该行业的合并合营是在去年上半年就进行的，那时对全行业合并合营的思想认识还不像今天那样明确，今后开展的全行业的合并合营工作在某些做法上可能和过去的有所出入，但许多基本做法还是没有多大改变的，赵元浩同志总结出来的经验，对于今后从事企业改造工作的同志，仍然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附：广州市缝纫业全行业合并合营及 “双重改造”工作总结

华南缝纫机制造厂厂长 赵元洁

全行业合并合营工作是怎样进行的？

(一)全行业合并合营显示了优越性

1954年8月以前，广州市缝纫机制造业有华南、大成、丽华三厂，均为私营，其中华南最大，职工有240人，机器设备较多；大成95人，丽华105人，设备较少较老。另有广裕隆铸造厂(30人)和祥发铸造厂(22人)，分别为华南厂铸造缝纫机脚和机头，这五家工厂分布在广州西、南、中三个区，生产场地有十多处。是年4月14

日合营工作组下厂，8月1日正式宣布合营，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同时进行合并，定名为公私合营华南缝纫机制造厂。

华南缝纫机制造厂的公私合营，是属于全行业及有依存关系的工厂合并合营性质的，在党委及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及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经过一系列艰苦的工作过程，终于克服了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的种种猜疑和顾虑，发动了职工群众，完成了合并合营的各种准备工作，把企业和资方纳入双重改造的轨道。

合并合营的结果怎样呢？如以合营前八个月和合营后八个月来比较，则合营后每月平均产量比合营前提高44.7%，劳动生产率提高21.3%，每台缝纫机成本降低26.8%—35%。合营后八个月的利润为合营前的244.3%，今年1至9月的盈利是455469元。现在产品不但远销全国各地，而且远销到南洋各国和非洲，合营前只生产三种缝纫机，现在生产五种了，其中四四——三型缝纫机合营前是无法生产的。这显示了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的优越性，也显示了集中大生产的行业合营对于分散较小生产个别合营的优越性。假如当时我们是一家一家进行合营，是不能有今天的收效的。

我们对全行业合营的优越性有如下几点具体的体会：

第一、全业合营使国家能统筹安排本市的缝纫机生产，避免了各厂的盲目发展和盲目竞争，全行业生产均纳入了国家计划之内，合并合营以前，各厂为了竞争，曾各有各的发展计划，如大成厂吸收了四家汽车材料行的资金和合并了两家小型机器厂，准备在河南大兴土木，建筑新厂；丽华吸收了两家出入口商的资金亦已在河南择定厂址扩建。如果不是全行合营，则今年和明年缝纫机因积压减产，势必造成家家亏蚀，力量单薄的，就有倒闭的危险，或则工人失业，增加了政府的负担，就不可能有今天的稳定。

第二、全业合并合营后，发挥了大厂带动小厂，先进带动落后的作用，避免了大的、先进的工厂挤垮或压倒小的、落后的工厂的现象。正如陈云同志所说：“资本主义的办法是大鱼吃小鱼，大企业

把小企业吃掉了，对失业工人根本不管。我们是大带小，用社会主义的方法，社会主义的原则来处理这个问题”。广州这三家缝纫机厂中，华南厂是较大较先进的，丽华厂是较小较落后的，论产品的地位，华南缝纫机是名牌货，其他均系新牌子，质量亦较差，合营前排挤已很剧烈，不过 1954 年因求过于供，还未出现恶劣的结果，要是今年或明年的情况（积压减产）则必有“死伤”，但行业合营后，全业集中统一经营管理了，这种矛盾不但消除了，并使各厂在技术上的优点都能集中和发挥起来。

第三、全行业人力、财力、设备及技术力量集中起来，便利了以先进的管理方法代替落后的办法，有利于人力、财力和设备的合理使用，有利于提高质量，有利于提高劳动生产率，取得廉价原材料，节约了开支，降低了成本。合并合营以前，各厂均无合理的管理机构，一个车间办事处包打天下，分工不明，无人负责现象严重；因设备少而老旧，资金分散，不可能购置较新的机器，所以生产不可能定人、定机、定活，而是一人数活，一机数活，劳动效率很低；在技术管理方面，因技术力量单薄，零件没有图纸，也没有技术标准和检验制度，生产品质量很低，浪费很大。合并合营以后，因人、财、设备、技术力量集中，才能进行定人、定机、定活，推行按图纸施工、按图检验，并添置磨床新机器，设计制造专科机器，建立化验室和热处理机构，劳动效率有了很大提高，如铸造效率提高 70%，零件部份提高一倍半（如大床等），有的提高十倍以上（如针靴柱等），一般至少提高 40%--50%，质量和合营前有天壤之别，浪费大大减少，成本随而降低。

第四、全行业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得到适当的安排，能更好地发挥资本家先进带动后进的作用，使资方有更好的接受教育的机会，推动了全行资方的改造工作，全行资本家及代理人共 24 人，属于先进者 5 人，中间 14 人，落后者 4 人。在双重改造工作中，资方受教育较为普遍经常，先进资本家能经常反映资方思想情况和活动情况，在日常工作和学习中，展开批评自我批评，对推动爱国

守法，守职尽责和思想改造等，是起着一定的作用的，假如是个别合营，各厂资方觉悟相差较远，先进份子核心较难形成，相信先进核心份子的作用没有这样显著的，而厂子分散，资方集中系统的教育机会相信也是比较少的。

（二）充分做好准备工作

全行业合并合营工作我们分三个阶段来进行：

第一阶段：工作组下厂，发动群众，摸清情况，安定资本家情绪，为下一步工作作好准备，并成立公私合营委员会（有工人代表参加），作为公私双方共同搞好合营准备工作的协商机构和教育资方的场所。我们1954年4月中先下华南厂，取得初步经验，5月中旬即逐步向其他四厂铺开，下旬即成立五厂联合的公私合营委员会。

第二阶段：进行清产核资、人事安排及并厂具体准备工作。首先组织职工干部、资本家及代理人进行政策学习，订定清产核资方案，先在华南厂一个车间试点，然后组织各厂职工干部及资方参加华南厂清产核资工作，作为行业的试点，取得经验，统一做法之后，即全面铺开，最后组织各厂劳资代表交互检查。做到标准统一，使资方口服心服。其次进行人事安排工作，经过较长时间的调查研究，先在党内和干部内部统一思想，个别听取资本家的意见，制订方案，报经上级机关批准后，和资本家协商安排。同时采先党内后党外，先干部后群众，用由党支部提名交群众讨论的方法提拔工人干部参加企业管理工作（共提拔工人25人当管理干部）。再次，从公私合营委员会成立时起，我们即进行全行并厂，统一管理，集中生产的准备工作。这个工作在宣布公私合营时也基本完成了。

第三阶段：宣布正式合营，进行并厂，统一管理生产。

以上三个阶段，就是全行业合并合营准备工作的三个步骤。人民日报社论说：“全行业公私合营比起个别合营来，是一项更为复杂、更为艰巨的工作。……在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前，必须充分做好准备，做好一系列的政治工作和经济工作，特别是对资本家的

思想教育工作”。(1955年12月25日)我们体会这是完全正确的，我们合并合营前的准备工作，大致有下面四方面：

(一)思想准备：分两方面：一方面是资本家的自愿合并工作，另一方面干部和群众的思想工作。对于资本家来说，如果不做到他们自愿合并合营，就必然带着强迫性，这样对工作是没有好处的。在我们下厂前，五厂资本家对公私合营是自愿的(虽然动机各有不同)，但对合并则顾虑很大，猜疑很多，特别是大成厂的资本家们，普遍有“自愿合营，不愿合并”的思想。主要是怕“大权旁落”，怕人事安排自己坐小位，怕“自己人”给别厂占了好位置而胡乱安置，怕自己的资产估低了别厂的资产估高了，还有是“小厂我为君，大厂我为臣”的想法，或叫做“宁为鸡口，毋为牛后”。或者张三怕李四搞跨企业，李四怕与张三合作不来。你看我不起，我看你不行。这些思想是合并合营的重大障碍。我们下厂后反复宣传总路线，采取系统讲，小会谈，个别交换意见等办法，并讲清人事安排，清产核资及其他有关政策，又说明大生产对于小生产的优越性，行业的发展前途等等，终于解决了他们的顾虑，打消了彼此的猜疑，做到了自愿合并合厂。

在干部和工人方面，思想也不是一下子就统一的，有些工会干部怕“小厂变大厂”，工会组织会派别人负责，轮不到我来当了”，又怕“变了大厂叫我当也干不了”，非党的工会干部则怕“合并合营后党员才有地位，群众没地位了”，还有是大厂工人看不起小厂，小厂工人又怕大厂看自己不起，此外，还有怕并厂后和原来住所距离太远，上下班麻烦，怕调动工作，怕减低工资，怕生活不习惯等……，这些思想不弄通，认识不统一，则同样会妨碍合并合营的进行，我们在下厂贯彻总路线时又采取了先党内，后党外，先骨干后群众，大会报告，小会座谈，个别谈心及召开工人代表会议等办法，反复解释政策，讲明道理并培养典型，带动群众，引导大家展开批评自我批评，这些思想问题就逐步得到解决，干部和群众的政治觉悟大大提高了，大家积极地参加了公私合营各项准备工作，并采取

具体措施来保证搞好生产，迎接合并合营。

(二)组织准备：合并合营工作必须有组织、有领导和有计划地进行，我们下厂后，即和厂子的党、团、工会组织“会师”，当时五厂只有党员7人(华南4人，大成1人，丽华2人)，团员27人，还没有党支部(只有两个小组)团支部则有两个，我们得到区委的同意，先在华南成立党支部，作为整个工作的领导核心，依靠了党、团和工会的积极分子，进行思想发动，逐步扩大群众的队伍，在合并合营之前，首先把三家缝纫机厂党的组织合并于华南厂支部，第二步又把两个团支部合为一个总支，然后在党团内部统一对合并工会的意见，通过党团员在工会干部及积极分子中进行思想教育工作，意见统一之后，即把五厂工会合并起来，为了加强工人的团结，把三大厂原来的工会主席副主席和两个小厂的组织员成立主席团(里面推选一个主席)，作为合并后工会的领导核心，各厂工会委员会，则组织各种委员会(如宣教、组织、劳保等)接着召开工人代表会议，解决以下几个问题：(1)明确公私合营后工会的地位和作用(包括工人由受雇佣的地位变成企业主人的地位)；(2)合营企业里党、政、工、团的关系；(3)加强劳动纪律搞好生产。会后由各代表回去反复贯彻，对合并合营后全厂工人的团结和劳动纪律的巩固起了很大的作用。

与上面的工作同时，我们和资本家和工会干部又成立了公私合营委员会，作为推动整个合营准备工作和公私协商的机构，委员会下设秘书(兼管人事)、财务、并厂计划和清产核资四个组，分别进行必要的工作。在第二阶段人事安排之前，即拟定了合并合营后新厂的组织管理机构，经上级领导部门批准，并与资本家进行了协商，作为人事安排的根据，合并合营后即由新机构负责经营管理，在并厂一切准备行将就绪时，成立了并厂委员会，作为指挥并厂的临时机构，由公私双方分任正副主任，下面的分设计、安装、运输、基建、材料、总务等组，根据整个并厂计划，明确分工，进行必要的工作。

(三)物质准备:并厂工作需要物质条件,如厂房、仓库、平衡生产的机器,合并后统一生产的工夹具,水电装置、原材料、办公地方、厨房、厕所、浴室、交通工具等等,都要事先准备好,才能于并厂后迅速恢复正常生产。而这些准备中,最困难的是厂房和水电装置,需时很长,考虑又要长远周到,我们在合营准备工作的第二阶段开始,即进行这方面的准备工作。

(四)技术准备:这项工作很重要,但我们最不熟悉,必须依靠老技工及充分和资本家协商来进行。如果上面三项准备工作都做好,这一项做不好,统一生产仍然无法进行,我们在这方面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1)统一合并后缝纫机各种零件的规格,为此就以各小厂的产品规格服从产量最大的大厂的规格为最相宜,因为统一规格要统一夹具、统一毛胚,小厂存料无多,易于用完,大厂夹具多,存料多,一旦改变规格,就不但造成很大浪费,且准备时间会拖得很长;(2)合并后机器设备必须事先平衡,并根据生产任务统一规划安装机器设备;(3)过去各厂多用车棚架作为传动设备,这样往往一个马达坏了,就使十多台乃至几十台机器停止生产,合并前我们把绝大部分机器改用独立马达,并厂后即安装上去,这是一个重大的改革;(4)合并前各厂操作方法不统一,如不是并厂前发动工人研究过去生产经验,订定操作规程,则合营后对产品质量可能产生很大的影响,这一点我们当时注意得很不够,所以并厂初期受到较大的损失。(5)注意安全技术设备。

以上四项的准备工作,每一项都是不可缺少的。要把它做好,必须统一领导,充分协商,周密计划,依靠群众才能办到,准备工作那一方面不做好,都可能产生政治损失和经济损失。

(三)全行业合并合营中的清产核资工作

清产核资是公私合营前主要的准备工作之一,既然是全行业合并合营,标准、步骤、做法必须一致,才能使各厂资本家大家心服,这是全行业合营清估工作和个别合营的主要区别之一。因此,整个工作要统一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我们清产核资整个过

程分：学习、清点试点、铺开、估价、复查、处理债权债务等几步，其大致经过如下：

初时我们没有清产核资的经验，资本家也不懂，工人也不知道怎样做。因此，我们就先集中力量在华南厂组织了公私双方和工人干部成立清产核资工作组进行学习；统一对清产核资的意义、政策的认识，研究具体作法，并收集本市及别市在合营厂的工作经验钻研，后来又参加过市国家资本主义办公室召开的专业会议，思想比较明确，即订出清产核资方案和建立有关的制度（如领退料制度等）组织全厂职工和资方学习，思想大致弄通以后，即在华南厂选择一个车间（修理车间）为试点，首先进行清点试点，集中了全体清产核资工作人员参加，总结了经验以后，即制定清点工作程序，研究解决尚可使用年限的估算问题，进一步划清固定资产与流动资产的界线向全厂公布，引导全体职工学习，并把全部力量组织好，全面铺开。

为了使全厂资方和职工明确做法，并统一各厂清核标准，在华南厂全部铺开时，我们动员了各厂资方和清核工作职工作参加华南厂的清核工作，作做各厂的试点，这一做法收效很大，大家在华南厂学到了东西，回去就迅速地展开了工作，且做法和进度比华南厂更圆满快捷。这是清点固定资产时的做法，后来清点流动资产我们也采同样的办法，集中于华南厂试点，创造了经验，对低值易耗品采取了按种类、规格、新旧分类排队清点登记的办法，和先点车间在用的低值易耗品，后点仓库的步骤，同样加速了各厂清点工作的完成。

清点并鉴定了尚可使用年限以后，即进行估价，我们把各厂资方组织成一个小组，由他们先行统一提出价格标准（主要是提出无国营公司牌价作根据的机器设备标准），然后由我们审查，不同意时，即进行协商，因为这样我们可以避免被动，争得主动，在我们方面亦可以争取时间，搜集资料进行调查研究，解决困难问题，在估价中，对进口马达、进口车床、专科机器等问题，曾和资方展开很尖

锐的斗争，克服了资本家唯利是图，企图高估的思想，取得了一致意见，完成了估价的工作。

清估之后，我们还组织了各厂清估工作人员（资方在内）交互复查一次，使大家看到政策做法是一致的，又处理了资方债权债务问题，最后完成了全部清产核资工作，通过这件工作，不但提高了我们干部的业务水平和政策水平，也发动了群众、团结和教育了资本家，资本家到外面都说做得公平合理，取得较好的政治影响。

我们在全行业合营的清产核资工作中，取得那些重要的经验呢？

第一、明确干部职工群众和资方对清产核资的意义和政策的认识，统一思想，对资本家违反政策的思想和行动进行了有准备的和适当的斗争是顺利完成工作任务的保证。在清产核资前，干部和职工中存在着怕麻烦的思想，有的认为“资本家的财产何必那么认真花工夫去清估？”有的则存在“宁可估低不可估高”的想法，说：“估低一点公家占便宜”，对按照“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政策正确清估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资本家亦存在许多错误思想，有的说：“‘公平合理，实事求是’八个字容易懂，何必学习”有的怕估低，想估高，有的转业资本家则因自己投资全是现金，对清估采漠不关心态度，有的则因自己投资全是机器，对自己那部份机器十分重视，锱铢必争，对别人的机器则大概概，在清估进行中甚至质问工人“这个机器那里有破损”？还有些资本家对我们编好了的清点小组（每组有党团员或积极分子参加）采取拆散的办法，企图马虎了事混水摸鱼，我们要 8 个组他要 16 个组；个别资本家在清估时不说，背后说：“这机器不是我清点的，有错我不负责”。在清估的时候，资本家见到了一般机器已经有了国营牌价，无隙可乘就钻进口机器、马达和专科机器的空子，提出入口车床比国产车床高 60%，进口马达比国产马达高 40%，专科机按制造的实际开支计算（同样的机器成本相差有的达新币一千多元）。

针对以上的情况，我们清估一开始便组织学习，指出搞好清产

核资有三大意义和要求：(1)正确地确定公私股权，造成良好的政治影响；(2)弄清财产情况，对今后经营管理才能做到心中数；(3)查清机器设备性能和破损程度，作为今后安排生产和进行维修的根据，任何马虎了事，急躁图快的思想都会使上面的要求落空，因此都是错误的，同时又反复说明政策，批判想估高和估低的思想，都是违反党的政策的，必须实事求是才能做到公平合理，掌握政策不仅是公方的事，也是全体职工和资方的事。因此任何忽视政策学习的思想都是不对的；有意见不当面提背后乱说的做法是不负责任的表现。为了使大家意见尽量提出，还定期开会，鼓励大家说心里话，有机会说话，有意见不说，如果对外面乱说，就说明自己立心不好，这样一来，大家有意见都提出解决，取得了一致，对于资本家企图拆散我们的清点组的活动，我们通过工会加以揭发。职工坚持我们的意见，批判资本家意图，对进口机器和专科机要求估高，我们充分收集了进口资料和到很多工厂估工估料，证明了进口马达实际进货成本低于国产马达，性能和国产马达无大差别，黑市价格所以高于国产的是私商利用崇外心理投机倒把的结果，进口最新式的全轮车床也不过比国产高40—50%，老旧的进口车床只能比国产车床高10%左右，专科机估工料应根据合理管理下大批生产的原则估价，同样机器所以有两种成本，价高的显然是管理不善，浪费太大的结果。我们不能同意按不合理的浪费原则估算。这些理由我们在党内和职工内部完全统一了，即和资本家来协商，准备展开适当的斗争，资本家见自己的理亏，终于接受我们的了意见，工人们也进行了批判资方想估高的思想，启发了资本家也进行自我批评。意见最后获得了统一。

可见在清产估价工作中，思想领导和对资产阶级分子进行有准备的和适当的斗争是很重要的，是顺利完成工作任务的保证。

第二、充分发动群众特别是发动老技工，依靠他们进行工作，并正确编排清估组织，是做好清核工作的必要条件。清估开始前，我们进行了一系列的群众发动工作并组织了全体积极分子展开了

清估的学习，所以清估工作一开始，我们群众的发动面就达到99%以上，只有个别工人请假，其中老技工在清点估价中起了骨干作用。清估是在生产以外时间进行的，群众一连做几个晚上和几个星期日，不休息，毫无怨言，也绝少人请假缺席。我们把每个清估小组都配备了党团员、可靠的老技工和公私双方工作人员参加，大家情绪从头到尾都非常饱满，所以工作能按计划完成，如果没有全体职工特别是老技工参加，认真地细致进行工作，完成这个工作是不可能的。

第三、充分研究充分协商，及时总结和交流经验，统一做法，是解决清估中困难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做到资本家口服心服的重要方法。在清核工作中，因为资本家的思想基础和我们不同，意见有分歧是无可避免的。我们对清估工作初时没有经验，又不懂技术，工人也没有做过这样的工作，因此工作过程中遇到困难也是必然的，但这些问题怎样解决呢？我们的方法是：充分研究、充分协商，及时总结和交流经验，统一做法，例如在华南厂试点时，我们即遇到一个很大的困难问题，大家意见也很多分歧地方，就是对超过使用期限的机器的尚可使用年限的估算方法问题，当时工人一种意见，资本家又一种意见，大家要求我们解决，我们又不懂，于是就组织了劳资双方和工程技术人员研究、讨论，吸收了大家的意见，决定了以下的解决办法：①先决定机器那些是主要部分，如车床以车头、刀架、床面（有变速箱的则加上变速箱）为主要部分；②选择主要部份中最大破损的部分作为估定机器破损程度的主要标准；③确定各种机器的大修期限，然后定出公式如下：

机器主要部分的最大破损部分的尚可大修次数乘大修期限等于机器的尚可使用年限。

如床面是最大破损部份尚可大修三次，大修期限定为二年则二乘三等于六，这个机器的尚可使用年限是六年。

这个方法得到了全体工人和资方的同意，困难问题就解决了（解决尚可使用年限问题，对于确定机器的残余价值有决定意义）。

工作的进行就加速了。如果没有充分研究和充分协商，就不可能圆满解决问题。

又在清估过程中，各个小组都可能有较好的方法，公方代表自己和工程师最好不做具体清点工作，经常联系各组，发现有好的方法，即肯定下来就向各组推广，做法不一致的把它统一起来。否则方法不一致结果就往往不一样，同一行业或同一工厂有几个不同的做法和不同的结果就势必造成资本家不服和不满。因此我们试点以后，总结了经验定出统一的清估程序来，大家都按统一的办法进行工作。

对于估价工作中资方提价偏高想乘机捞一把的做法，我们也不是靠人多声大去解决问题，而是充分搜集资料充分研究，理由充足有根据，首先统一公方干部和职工群众的思想，然后和资本家说理斗争，使资方在真理面前口服心服的！

第四、对资本家债权债务的处理，应采取认真严肃的态度，既要坚持政策，又要照顾实际，才能避免资方资金逃漏，造成损失和不满。我们对资本家合营前的债权债务清核以后，该收的协助收回，该还的分清性质决定谁还，该追的一点也不放松。所以债权收回了不少，资本家意见不多，其中有一笔债务是这样的：资本家张东就原来十二万元投资都是五反退补款，但他投资后当了华南厂总经理，未通过股东同意，私自借给他亲戚的船务行（共六千多元）合营后仍无法追还，但船务行现在也合营了，那方面公方代表说：“私债私还”我们认为这是不妥当的，因为如果张东就拿不出钱来给企业，这岂不是使这笔款无期归还吗？于是，我们向船务行公方提出意见，应将该行合营前的欠款作为公方的投资处理，增加公股比重，这样处理既可避免资本家无期拖欠，也可以解除他的思想包袱，公私均有好处，现在就这样解决了。可见处理债权债务不能采取简单化的马虎的办法，否则就会造成损失。

（四）全行业合并合营中的人事安排工作

人事安排在合并合营准备工作中，也是一项带有高度政策性

的又复杂又细致的工作，这工作进行中也要坚持对资本家又团结又斗争的方针。在全行业合并合营中，这一工作的主要特点是资方人多、复杂、不易了解。因此我们一下厂即着手准备，主要是从以下各方面进行掌握资本家的情况（包括历史、思想、作风、资金、社会关系、工作能力等）：（1）通过工厂党团组织向群众收集资料；（2）通过与资本家有密切关系的职员，从侧面了解；（3）到厂外有关部门调查；（4）组织资本家学习和分配他们以工作，考察他们的思想作风和能力；（5）通过先进资本家反映一些情况，提供一些材料和意见，作为参考。

经过上面的工作，做到心中有数以后，就要拟定组织管理机构、人事编制及全面安排计划，先在党内统一了意见，经过工人积极分子讨论和上级批准，即和资本家分两步协商。第一步协商组织编制，意见一致后，就根据资本家对人事安排的思想情况，并向他们采集中讲解、座谈、个别谈等方式，贯彻人事安排政策，及进行必要的思想教育（如说明才德要与职位相称，批判患得患失的思想等等）。第二步，是在个别协商的安排意见一致后，即召开公私合营委员会，宣布人事安排计划，全面协商同时进行“服从领导”、“守职尽责”的教育，并明确每个人的职责范围，以便执行职务。

在人事安排之后，还要布告给全厂职工知道，并向职工宣传人事安排政策，使群众掌握党的政策。

与安排资本家同时，还要提拔工人为管理干部，我们也在下厂后即准备这一工作，掌握了情况，经过工作的考验，先在党内统一意见，再在团内和工会干部内讨论，然后把名单交给全厂职工讨论，凡职工群众不同意的，不予提拔，这样既可提高工人当家作主之感，也可以密切干群关系，有利于今后的生产和管理工作。

我厂人事安排的结果是：全厂资本家 24 人，安排为副厂长的 3 人，科长副科长 5 人，组长 5 人，车间副主任 2 人，技术员 2 人，其余为科员办事员。除个别资本家因初期未安排实职稍有意见外，其余都表示满意，安心工作。

提拔了工人干部 25 人，其中科长 2 人，车间主任 8 人，组长 7 人，另党支部干事 1 人，工会脱产干部 2 人，团脱产干部 2 人，其余为科员办事员。大都为工人群众所拥护，工作热情负责。

我们在人事安排方面所取得的主要经验是：

(一) 依靠党、团、工会组织、依靠群众，通过工作考验，掌握人事情况，是人事安排工作的关键。

(二) 掌握人事安排的政策，统一内部意见，充分和资本家协商，适当安排，并在安排前后进行必要的政策教育和思想教育，是做好这一工作的保证。我们在人事安排的政策问题上是有过错误和缺点的，如最初把资本家颜善之安排为副董事长而没有安排实职，曾使他不安心改造，说：“我才 38 岁就入养老院啦？”，合营了两个月后才安排为副厂长；又对资金最多的一个资本家胡章文，安排为财务科工资计算组组长，地位略低了一点，这个工作他也不很胜任，合营后一个多月才调为供销科副科长；资方代理人李虹安排为副厂长，地位略高了一点，本来安排为供销科长是恰当的（现在没有动）。这些事实，说明我们初时对人事安排政策思想不够明确，对安排资本家是为了改造他们，为了使他们为人民作多点好事体会不深，把他们的代表性看轻了一点，把才能看得重了一点，所以出了些毛病，但经上级领导部门帮助，得到及时改正。

二、合并合营后的双重改造工作

缝纫机制造业实行全行业合并合营，改组为公私合营华南缝纫机制造厂后，即展开正常化的双重改造工作。双重改造是把企业的改造和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的改造结合起来。企业改造的主要内容，包括组织机构的改造，经营管理制度的改造和技术改造三方面，总的要求是把资本主义企业逐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企业；对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的改造，是要求把他们改造成为社会主义自食其力的劳动人民。这两者是不能分割的，是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两个方面。

合并合营以来我们的企业改造工作是这样进行的：

(一)组织管理机构的改造

“五反”运动以前，私营企业的组织管理原则是资本家集权制，资本家是企业的全权支配者，大小事情资本家说过就算，“五反”以后，工人觉悟提高，资本家威信扫地，企业里面也树立了工人的优势，资本家的“权”已“集”不起来，只好消极放任，从而一变而为极端民主，企业陷于无政府状态。合营前缝纫机业各厂的情况都是如此。

在管理机构方面，各厂管理人员多的廿多人(华南)，少的二、三人(如祥发)，没有明确分工，华南厂一个车间办事处包打天下，没有分科分股，其他各厂亦存在无人负责现象。在生产组织上三家缝纫机厂按工作性质分为若干小组(如车壳、油漆、加工、装勘等)，但组长没有权力，管不了工人，资本家又不敢管，生产发生问题，只好头痛医头，脚痛医脚，资本家既管不了行政，工会就只好当“太上厂长”，有问题资本家得问工会，但工会又不是行政机构，有些事情也不便代替资方。因此，生产管理不能不乱。

合并合营后，企业组织管理按照民主集中制和区域管理制进行改革，建立职能机构，分人事、保卫、生产计划、技术检验、财务、供销、行政事务七个科，作为厂长的参谋机构和助手，全厂分七个车间(车壳、铸造、生铁零件、熟铁零件、油漆、装勘、修理)，设车间主任及车间办事人员(如计划员、记录统计员、调度员等)，车间下又分若干工段，设工段长，规定行政分厂长、车间主任、工段长三级，职能科对车间就其业务范围负指导责任，不能直接向车间下命令。各科职责分明，党、政、工、团职责也分清楚互相配合。这就改变了过去无人负责，有事互相推诿的现象，且每个岗位均有职有权，指挥灵活，各级领导也通过生产会议、行政会议等方式，经常接受群众的监督，不断改进工作。

合并合营后，企业组织管理机构的改造，并不是完全不遇到资本家思想的抵抗的，他们虽然口头上赞成我们的组织原则和组织

管理机构,但由于他们习惯了过去那种无人负责的现象,感到这样“颇为自由”,既可混水摸鱼,又可不负责任,明确了分工,有事又要请示报告,有错逃避不了,因此感到“责无旁贷”是个束缚,又怕机构人多了(至少增加了人事科、保卫科、技术检验人员等)利润会减少,也怕自己和张三合不来,和李四又不对,或者自己的亲信安排得不恰当等,我们的用人的才德标准和资本家的用人唯亲标准是不能相容的,资本家见到新提拔起来的工人,口里不敢反对,心里确有不服,因此初期就有资本家讥笑工人科长说:“年纪尚轻,当科长真快?”,技术科资本家科长曾在科里向职员提问“我当科长究竟在科里谁领导谁?”,对于公方干部当财务科长,资方代理人陈大镛就说怪话“财务科是装勘科”(意思是指专做数字综合工作),又讥笑“保卫科自身难保”,有的资本家则说“服从领导易,守职尽责难”。我们针对这些情况,在干部业务训练班学习中,在公私合营条例学习时,在其他对资本家讲课的场合及在各科总结工作时,有计划地、系统地进行分析批判这些不正确的思想表现,展开反复的“服从领导、服从监督、守职尽责”的教育,工人职员对上面的思想,也进行有根有据的批判;而事实上自组织管理机构改革后,各方面都有了显著的进步,资本家的思想抵抗才逐步克服过来,取得了改革的胜利。

在组织机构的改造中,我们必须先和工人群众的思想统一起来,但也并不是一下子就统一起来的,因为工人群众长期在资本主义经营管理思想影响和资本家挑拨分化之下,往往把职员看成饭桶,不承认他们的工作也是劳动,把他们的脑力劳动叫做“叹世界”(享福之意),又说职员吃他们的劳动果实,对资本家有的是劳资界线不分,有的是“拒诸千里之外”,或完全不尊重他们的职权。这些思想不但有碍于职工的团结,亦有碍于党的统战政策的贯彻,对组织机构的改革是不利的。因此在组织机构改革过程中,反复向职工群众进行宣传教育,说明职员也是工人,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同样是劳动,职工应团结一致才能改造好企业和资本家,同时宣传公私

合营条例进行政策教育。职工思想一致了，就更有利于克服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的种种抵触思想。推动了这一改革工作的完成。

(二)经营管理制度的改造

1、推行计划管理

公私合营前三家缝纫机制造厂生产管理是没有也不可能有计划管理的，因为他们是资本主义经营，虽然在 1954 年起三厂已和中百站订了包销合同，纳入了国家资本主义的中级形式，但只有每月的包销任务指标，月底只要装出一定数量的成品，便算完成任务，至在一定的生产任务之后，用什么组织技术措施来保证任务完成，劳动工资问题如何解决，材料要供应多少？成本要降低抑提高？财务收支情况怎样？都不大考虑至少是不作周密的考虑，因此只得发生了问题才急急忙忙去解决，头痛医头，脚痛医脚，这里积压，那里脱节，此组停工，彼组加班突击，生产一片混混，成本一般很高。公私合营后我们的首要任务是社会主义经营管理代替资本主义经营管理，其主要内容之一就是用计划管理代替盲目管理，但是推行计划管理初期遇到许多困难，其一是干部不熟业务，其二是原始记录只有华南厂有一点残缺不全的资料，其他各厂完全没有，其三工人没有这种知识和习惯，资本家更是莫名其妙。因此我们宣布合营即办业务训练班，学习计划管理（包括原始记录、计划编制等等）及灌输社会主义管理的初步知识，并采取从无到有，从粗到精，边学边做，边做边学边提高的方针，一面建立原始记录制度，一面根据一些不完全的资料加上经验统计定额，由上而下，把产品计划、作业计划编制起来，然后逐月地试编组织技术措施计划、劳动工资计划、供销计划、成本计划和财务计划，到 1954 年终以前，上面的计划都陆续编出来了。当然初期编出来的计划，由于没有正确的原始记录统计作基础，又没有进行过定额管理工作，所以计划的质量很低，同时由于自上而下编下去，计划质量缺乏群众基础，后来经过 1955 年 3 月至 4 月的四查运动进行了系统的总结，定出了一套较完备的计划工作制度，作业计划的编制改为从下而上的编制，计划

的质量提高了一步，计划的群众性也提高了，生产均衡率从初期的83%提高到97%，今年第四季度又推行了定额管理工作，组织了廿多人到车间写实测时，制定工时定额，并组织各车间人力，制定原材料消耗定额，发品限额等，不但提高了各车间的生产效率（各车间的生产效率经过测定后平均提高20%以上），也进一步提高了计划质量，12月份各车间生产效率提高，第一、二旬七个车间有六个超额完成任务，均稀率达到99%，为明年的计划工作奠下较好的基础。

但是，在推行计划管理过程中，资本家也并不是没有思想抵触的，他们习惯于盲目的管理，对计划工作感到很不耐烦，有的说：“提起做计划就头痛”，如供销科资本家副科长文铁夫、组长骆满鸿都是这样，我们叫他做供销计划，许久也不动手，我们追问几次，推说不懂，就找人教他，编出来了，放于抽屉里，一个月也不拿出来，检查一下完成情况，我们就采取自下而上的检查，又发动科里工人从下而上的监督推动，计划执行不好就展开批评自我批评，现在不但能自己编计划而且每周检查计划执行情况，骆满鸿（资方）最近说：“有计划好得多，不用忙乱了”。这说明推行计划管理是要经过斗争才能实现的。

在职工方面，大多数人是拥护这个新的制度的，但是由于长期处于资本主义经营管理的影响下，部分工人和职员思想上资本主义的影响很深，要统一全体工人的思想，也不是一下子就办到的，一年多来我们反复进行计划管理的宣传教育，指出这是企业改造的主要内容之一，号召大家学习这一套新的管理方法，并在思想上树立计划观念，对于少数完成不完成计划采取漠不关心态度的后进工人及个别对编计划采马虎敷衍态度的职员，也展开了批评。我们认为这是在职工中统一思想认识的重要工作，如果不是引导职工对资本主义残余思想作坚决的斗争思想是不可能达到统一的，我们和职工的思想不一致，就必然有利于资本主义经营思想影响的扩大和蔓延，新的一套管理制度就贯彻不下去，一年多来我们的

计划管理工作达到逐步提高就是这种思想斗争胜利的标志。

2、建立技术管理制度

没有技术管理制度就不能保证产品质量，公私合营前，因为各厂产品是畅销的，又是中百站包销的，中百站没有制定什么质量标准，资本家反正有利可图，就根本不顾质量好不好。在这样的情况下，各厂生产一无图纸、二无标准、三无操作规程、四无检验制度，质量因而很低，废品为数很大，对购买者当然是不利的。

公私合营后，我们不能容忍这种不顾质量完全无技术管理的资本主义经营作风，下了决心逐步建立一套比较完整的技术管理制度。

首先发动工人总结生产经验，制订简单易行而又切合实际的操作规程，经过工程技术人员审查确定，再发回车间给工人讨论执行。这是 1954 年 10 月开始的，经过这一工作，操作统一了，废品减少了，但初期的操作规程是不够完整的，技术要求和公差也没有规定，于是 1955 年第二季和第三季作了两次的补充修订，现在比较完整了，由于贯彻了三次，基本上已做到深入群众，几个月来违反操作规程的现象已大大减少了。

其次，从公私合营以后，我们即充实了绘图员，开始绘制缝纫机全部零件的标准图纸，在图纸上注明尺寸，定出公差要求，这个工作到 1955 第二季全部完成，连全套夹具的图纸也有了。但是图纸发下车间时，审查是不够细致的，因此错漏不少，第三季度又组织了技术力量，结合生产工人的力量进行了全面的图纸审查工作，现在全套图纸基本上做到了准确，成为各个岗位生产工人施工的根据。同时，我们还建立了图纸管理制度，规定设计、绘制、审查、批准的手续和责任，提高了图纸的质量。

再次，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必须有健全明确的检验制度。我们去年 11 月间，曾自上而下地颁布了一个简单的检验制度，规定原材料、机器、工具、夹具、量具和产品均须经过检验，向全厂工人宣传贯彻，也收到初步的效果，使工人思想上重视了质量，但由于当

时图纸不全，量具很少，公差标准未完全定好，因此收效不是很大。今年4月间修改一次，量具也多做了许多，效果又大一点，今年第三季度图纸齐全，经过校正，量具齐备。工人质量观点亦大为提高，于是对检验制度再一次修正，规定了车间工人开工时要进行四检（检机器、工具、夹具、和第一件产品）并明确技工、组长、工段长、检验员、车间主任和技术科在检验工作中的责任，保证入仓产品全部为正品，又使各车间下手检查上手产品质量，同时规定奖惩办法，使奖罚分明，再向全厂贯彻。10月份全厂废品即创造了合营以来的最低记录，产品质量大大提高，产品出口后反应良好。

现在我厂除了各车间设立了检验员之外，还设了出厂检验员，保证出厂产品完全合符质量标准。质量好坏是打开出口销路与否的关键，我们的口号是：“质量就是生命”！

再次，安全技术工作是否做好，也是资本主义经营思想与社会主义经营思想区别的标志之一。在合营前，据资本家的自白：“只有在怕坐牢的压力下才做点安全设备”的，但合营后，我们把工人的安全看成重要的任务，所有危险的地方，都加设了安全设备，如皮带盖、齿轮罩、电掣、消防设备等，比以前完备得多，同时规定了安全制度，铁粉飞扬的工作岗位规定要带口罩、眼镜，热处理、打磨要带手套，倒铁水要穿帆布裹腿，上机床（衡床除外）不准穿手套，高温工作者每周要吃绿豆糖水、盐水，有病的吃营养餐（由厂津贴菜金），所有机器用电改低电压……等等，这些措施推行的结果，合营以来全厂未发生过重伤或死亡事故，一年多来只有过轻微的工伤，今年第四季全季连一件轻伤也没有发生过，做到了安全生产。

在技术管理这一个带有根本性改造工作中，我们也通过克服资本家的种种不正确思想才获得实现的，例如我们要资本家进行检验，资本的检验员何世彬就把厂外修理回来的机器不能用的也签收了，他的理由是合同没有订明标准，我们反问他“合同有没有定明修不好也要收货”？他无词以对。技术科有些资本家往往没有把工人反映上来的质量问题放在心上，不及时去解决技术问题，设

计的图纸往往没有细心校对，把错的图纸也发下去，或者设计前不和生产工人商量，制成之后不合生产者使用。他们定出的技术标准初期不少脱离实际，使工人无法办到，对于这些现象，我们通过科务会议、工作总结及讲课、谈话等方式，展开批评教育才逐步减少了。

在推行技术管理中又必须统一职工对质量和安全的认识才能彻底实现的。从私营企业里刚刚转过来的职工们还有很大一部分人对质量与安全采取不关心的态度，因此过去发生的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十之八九是由于违反操作规程、检验制度或安全制度造成的。我们在这一年多来反复贯彻操作规程、检验制度和安全制度中，都结合工人的政治思想教育，树立质量观念和安全生产观念，逐步把不重质量不重安全的资本主义思想影响从工人群众脑袋里清洗出去，这样才达到思想的统一。

3. 财务、成本管理制度的改革

合营前各厂财务非常混乱，是资本家故意造成混乱，好让自己能混水摸鱼，如华南厂总经理张东就可以私自从企业里抽出六千多元借给他亲戚的船务行，各厂资本家合营前都透支了企业的资金，多则四千多元（祥发资方夏庆云），少则数百元，工人借钱也比较随便，合营前五厂合计工人欠下借款达一万元以上，购买原材料或有些零件胚料向外加工，则先照顾亲朋戚友，其中自有好处，管供销的资本家买东西或向外订制是“不议价”的，逢年逢节礼物就应接不下，华南厂合营前积帐三、四个月没有结出，财务工作固然不起指导改进经营的作用，反而对合营中的清产定股工作起了很严重的妨碍作用。

公私合营后，我们马上就进行财务改革工作，并建立成本管理制度，要求财务工作不但起监督企业开支，还要起指导经营的作用。改革的主要内容是：

（1）企业收支必须经过审核，每月、每季、每年应有计划，没计划的开支要经厂长批准，才能付款。

(2)基建、购置必须经比价、审核、批准的手续。

(3)每月20日前(今后可能提早几天)要结出上月的账,并进行经济活动分析,作为改进经营管理的根据。

(4)与财务制度相连的领退料制度、低值易耗品的报废领新制度及时建立起来,以便减少积压控制成本。

(5)取消了不合理的“福利待遇”(如华南厂每月每人六角子理发费,每人每月八件肥皂等),进行工资改革,实行八级工资制等,这些工作1954年12月份完成了。1955年2月份全厂实行了劳动保险条例,并改进了工人的集体福利工作,如买了汽车接送上下班、办了医疗室、建了图书室,设置了营养餐和职工业余夜校等。

由于这些改革,不但使财务工作逐步起了监督作用和指导经营的作用,还为企业节约了很大的浪费,合营以来光向外购买和订制零件等节约至少在五万元以上。

我们在财务制度的改革过程中,同样遇到资本家许多不同程度的抗拒和不满思想,如合营初期资本家(如文铁夫、陈大镛等)叫让“支钱不方便,会赶走为我们加工的厂子”,又常常夸耀他们过去的便利。资本家习惯于和“老友”的私商交易,不高兴与国营公司、合作社交易,见到工人有了劳保待遇,也纷纷问“资方有无劳保”等等,我们也是经过一连串的批评教育并拿出铁的事实来,证明现在比过去确是好了,才使资本家不能不说“这样好”了。

工人群众大多数是赞成这种改革的,但少数家庭困难的或个别用钱无度的,对财务管理不是没有意见,我们在执行工作过程中,照顾实际困难的、教育浪费的,现在思想是基本统一了。

此外,我们还建立了会议会报制度。工厂的保卫制度、请假考勤制度、学习制度、抽产检查制度……等,这些制度都是必要的,在贯彻过程中无一不通过对资产阶级思想的斗争,和对工人的政治教育。因此,在贯彻执行上,大致上都是比较顺利的。

(三)技术改造

公私合营前,几家缝纫机厂机器设备很老旧,技术很落后,有

的厂子资金不足，加上包销后产销固定下来，同业竞争没有那样尖锐，因而资本家采用新的机器设备并不积极，所以设备技术的进步很慢，如各厂普遍采用车棚架，以一个马达带动许多机器；残旧机器长期不加修理，三家厂子没有一部磨床，全行没有一台精密的机床……等等，都大大地限制着产品质量的提高和劳动生产率的增长，这就给合营后带来一个急切的任务：必须在改造经营管理制度及改造在职资方同时，要对厂子的技术进行改造，才能更好地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要求。

但是公私合营初期，我们对于技术改造的思想是不够明确的，虽然也做了一些技术改造工作。但由于领导思想不明确，没有在干部和职工中展开系统的宣传教育，也没有向资本家交代这方面的道理。因此就使得技术改造方面初期决心不大，束手束脚，改造工作的进展就受到了影响。这说明我们对“用在高度技术基础上使生产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的办法，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这一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特点领会不深。1955年第三季度我们从总结技术工作中才开始明确这一观点，向职工和资方展开宣传，开始扭转过去对技术改造方面畏首畏尾、劲头不大的现象，加速了产品质量的提高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在技术改造方面，我们在一年多来做了些什么工作呢？

(1) 在机器设备方面：我们把合营前的一个车棚架带几十台机器改为一机一马达，并逐步把可能加快转速的机器加速，购买了三台磨床，并把万能工具磨床加上无心磨床的设备，改变了天心、压脚的制造方法，使生产效率提高十倍以上，同时自制了三头铣床、七头钻床、双头磨床、三头铣床……等专科机器，制造了许多必要的夹具，保证了产量和质量的提高。

(2) 在生产技术方面：采用了刚性铸铁、孕育铸铁和可段铸铁，根本代替了普通铸铁，大大提高了机器和零件的抗拉力、抗弯力和耐颤力等，机器质量提高了，建立了热处理工段和化验室，把许多

经常受磨擦的零件硬度提高，延长了机器的寿命，在装勘车间设置了油槽，装好了缝纫机浸在机油里，规定最少每台拖动一个半至两个小时，使机器内部清洁、运动灵活，改进了油漆，增加了工序，使油漆耐用美观。

(3) 在劳动组织方面：把合营前的一人多机的落后组织改变了，进行了定人、定机、定活的三定工作，并按流水作业法的先进方法改造了劳动组织，现在全厂绝大多数零件都分了工序，几个人分工完成一个零件的制造。因此劳动生产率普遍提高了，平均最少提高40%以上(按制造每一个零件所需要的工时来算)。

(4) 在安全技术方面：安全设备加强了，并总结了过去安全生产的经验，制定了安全生产的制度，向全厂贯彻。

以上的改造都是和工程技术人员及职工群众的合理化建议结合起来进行的。今年第四季度我们还进行了对车壳制造全面改革的设计，准备明年第一季度完成，保证车壳质量达到最高的精确度。

但是，在技术改造过程中，我们也同样遇到资本家的思想抵触，他们中有技术的人，对于技术改革是“船头慌鬼，船尾怕贼”，不够大胆也缺乏决心，如资方的技术科副科长何星辉设计在万能工具磨床上加装无心磨床的设备，就怕做坏了经济上会损失，经厂长多次的鼓励说：“只要尽了应有的注意，开始有什么损失由厂长负责”，他才决心完成这一设计工作，成功以后他说：“如不是厂长鼓励和支持，我就不敢动手去做的”。资本家技术人员在解决产品质量问题上也往往采取“头痛医头”的办法，不敢作彻底的解决。这些现象经过我们反复的批评教育，大力的鼓励和支持，帮助他们解决思想问题和力量问题才获得解决的。

在工人及干部方面：由于初期领导思想对技术改造的重要性思想不够明确，保守思想相当严重，有的对先进的技术采取非常顽固的态度，如技术科副科长工人干部黄顺设计了万能刀架，对车制螺丝快了50%以上，但被工人搁置起来不用。因此，我们又得通过

政治工作去和保守思想(实际上是资产阶级的思想影响)斗争,这样才逐步使工人群众接受先进的技术,推动了技术改造工作。

(四)主要经验

在企业改造结合对资本家及对资本家代理人的社会主义改造中,我们取得了什么经验呢?

第一、反复贯彻执行党的双重改造政策,才能保证社会主义改造工作顺利进展。党的双重改造政策我们体会主要有下面几条:

(1)结合企业改造进行对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的改造,这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两个方面。放弃任何一面都是不对的。

(2)对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的改造要坚持又团结又斗争的方针,要求他们服从公方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做到守职尽责,又要给他们有职有权和维持他们的合法利益。他们的合法利益就是:按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核定资金,人事上给予适当的安排,有关公私关系问题要进行协商,依照合营章程分配股息红利(这一条将来要改“四马分肥”为“定息”)等等。

(3)公私合营企业要服从国家计划,要逐步改造向国营企业看齐,不应坐着不动,也不能急躁图快。

在贯彻政策过程中,必须不怕反复,并且还要普遍深入贯彻。我们合营以后,经过总路线再教育、工资调整、劳保登记、学习公私合营条例、生产检查运动等等,都向职工及资本家进行政策教育,特别是公私合营条例学习中,我们在弄通道理以后,还引导职工和资方检查自己对政策的执行情况,批判思想,端正了职工中认为“资本家没用,不如由工人代替他们的职位”及“不准资本家到我们车间”的“左”倾思想,以及“合营以后资本家也是干部,何必分开劳资?”和“我不理他是资本家是工人,他是科长什么都得服从他”等右倾思想,对资本家又团结又斗争的政策得到了贯彻,资本家真正做到了有职有权。因此,表示“工作顺利了,方向明确了,信心提高了”(颜善之说)。资本家的本领,也就能在公方的领导和工人群众

的监督下逐步发挥起来，为社会主义服务。他们又在劳动工作过程中，社会主义觉悟逐步得到提高，达到了改造的目的。

第二、政治工作和业务学习是双重改造的主要环节。公私合营企业进行双重改造最本质的东西是全体职工和全体资方中，划清社会主义经营管理和资本主义经营管理的界线，划清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界线，从而以社会主义经营管理逐步代替资本主义经营管理，使工人群众逐步克服资产阶级思想影响，最后是把企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企业，资本家改造成为工人。这是一个谁战胜谁的问题。因此在整个改造过程中，在每一个具体的改造措施上都贯串着两种思想体系的斗争，从对人来说，资本家的改造是根本性的改造，对工人思想中的资本主义残余影响，也必须逐步肃清，这样才能扩大社会主义的思想阵地，缩小资本主义思想的市场。企业改造中离开政治工作是会“陷入绝境”的。我们从上面所述的双重改造过程，也完全证明了这一点。

但是我们要企业里面用社会主义的经营管理来代替资本主义经营管理也并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它的主要困难是对社会主义管理业务不熟悉，职工对此更为生疏，资本家更不用说了，如果社会主义一套不是为全厂职工掌握起来，资方实职人员也懂得，那么社会主义管理就没法代替资本主义管理，结果只好让资本主义一套继续下来，这样改造就会落空了。因此，合营以后我们采取了办业务训练班，边做边学、总结提高等方式来训练干部和群众，社会主义一套先进方法就逐步掌握起来了，所以整个改造的过程都可以说是业务学习的过程，对资本家和原有职员来说，业务学习也就是改造的主要内容之一。何况资本家中许多既不懂技术又不懂业务，要改造他们成为自食其力的工人，新的管理业务训练就成为很必要的工作了。

第三、对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的改造方式方法是多种多样的，必须按照党的“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的道理来进行，才能收到更大的效果。我们体会到：逐步改造资本主义企业成为社会主义

企业，逐步改造资产阶级分子，使他放弃剥削变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这是党的根本政策，是必须坚持的原则。但在政策原则之下，必须有高度的灵活性，才能便利与党的政策的贯彻和实现。我们在改造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工作中，采取以下多种灵活的方式方法：

(1)利用与改造相结合：要用资本家的长处，使他们能发挥才能，但同时又要关心他们的工作和生活，有错误就要指出，还要进行适当的批评。如杨道器、何星辉、颜若之等有技术的资本家就安排他们管理技术。李虹、文铁夫等熟识市场就用他们管理供销……各尽所长为我们工作，工作中每周有生产检查，每月每季有总结，缺点指出来，错误要批判，他们就一天天进步了。

(2)鼓励与批评相结合：资本家工作有成绩的，应作适当的表扬，有错误不能一团和气，如何星辉对技术改革有贡献，在厂里拍了照片，公布他的成绩，还发给奖金，南方日报和广州工商周刊也登出来，李虹、文铁夫在供销工作有成绩，颜若之、杨道器对新产品生产上起好的作用，都曾经有过口头和文字的表扬鼓励，他们本人很高兴，其他资本家也受到很大的鼓舞。但对杨道器的主观自大曾经造成过废品一批，对李虹办事有头无尾，文铁夫的爱叫困难等缺点和错误都进行过必要的批判，这对他们的改造是有好处的。

(3)培养资本家先进分子，并通过他们在资本家中起了作用。这一点也非常重要，合营前我厂先进资本家只有二人，现在已有五人，杨道器、颜若之、何星辉等都逐步跟上来了，他们能够向我反映资方的思想情况，能够起带头作用和桥梁作用，这些作用我们和工人都起不了的，全厂资本家经过教育改造，进步分子是会一天天增加的，这对今后的改造工作是有益处的。

(4)要厂内和厂外相结合：我们和市工商联、民建会的联系是比较密切的，他们经常把我们厂的资本家一些情况向我们反映，我们也常常把他们在厂里的表现告诉工商联和民建会，这对教育改造工作是必要的，如合营过程中李虹唯恐不够“进步”，向其他资本

家猛追思想顾虑，左右开炮（批评），弄得颜善之很不安；合营初期未安排颜善之为副厂长，只安排他为副董事长他很不安，说怪话：“我才38岁就入养老院啦！”这些情况，都是我们从民建会听来的，这些情况的掌握，都有助于我们对资本家进行思想改造的。

(5)对资本家批评要从实际出发，以有利改造为目的。合营以后，我们专门对资本家讲解过批评与自我批评的道理，提出这是思想改造的主要武器，也是新中国社会进步的动力，资本家也是可以学会运用这种武器的。经过这些教育，他们对待批评的态度有了改变。但对他们批评时，必须注意从实际出发，有一分缺点错误就说一分缺点错误，不要故意夸大或抹杀其好处，同时有根有据地进行，态度要严肃而诚恳，又提出改进缺点错误的方向，才能有更大的说服力，如生产科批评了副厂长杨道器的主观自大，指出许多确凿的事实，态度很真诚严肃，他感动地说：“这是我解放以来受到最大的一次教育”，以后虚心许多，对工人也知道尊重了。

(6)公方代表在工作上和生活上必须以身作则，做资本家的表率，给他们以良好的影响，不要以为生活小节问题不重要。我们厂里公方干部一般工作精神较好，劲头颇大，对资本家影响是良好的。所以资本家颜善之说：“看到他们埋头苦干，不计个人得失，自己就感到惭愧！”我们认为这一点也是很重要的。

广州市国资办、市人委工业办关于 1955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业企业工作总结

(1955年12月30日)

根据去年底中央扩展公私合营计划会议精神，在市委的直接领导下，依照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在1954年的工作基础上，环绕着上半年本市对市场安排及工业生产安排和渡过淡季的重大措施以及下半年的肃反运动，开展了公私合营工业企业的改造改组工作。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工作概况

(一)1955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业原订计划经上级批准为1955年产值103371千元，计146户，现全年实际完成155户，职工12297人，产值118093千元，占原计划14.24%，包括27行业，其中机器制造21户，机器修理6户，金属铸炼2户，金属制品12户，电筒16户，电池2户，变压器1户，锰铅炭素1户，搪瓷2户，基本化学1户，油漆3户，橡胶7户，火柴2户，造纸2户，染织20户，漂染2户，针织36户，丝麻织2户，毛巾线带2户，玻璃3户，粮食加工5户，卷烟2户，糖果饼干1户，制冰1户，油脂化学1户，金笔2户。从各厂的规模来看，计有500人以上2户，300人以上5户，100人以上22户，50人以上35户，50人以下91户，这155间厂中，并入已合营厂的18户，合并合营的91户，合并为26户，单独合营的46户。全年任务分两批进行，第一批71户，于今年2月下旬派干部进厂展开合营工作，至7月底先后完成，第二批84户，于7月下旬至8月上旬先后铺开至12月上旬全部完成合营筹备工作，正式宣布合营，转入正常生产。

(二)为了作好干部进厂前的政策思想准备工作,于1月间调集了100名干部进行了40天的短期训练,并吸收了各合营厂的基层主要干部参加听课,主要是交代合营工作的重要意义。通过学习,基本上端正了干部对合营工作各种不正确的看法,批判了不愿管合营工作的思想,稳定了情绪,达到了预期的目的,使干部对合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做法等主要问题从理论上有了初步的认识。7月下旬第二批厂铺开时,适值肃反运动开展,干部报到先后不一,根据这一情况,决定由区组织下厂干部进行学习,经过一段业务学习后,又从第一批厂中抽出一部份有实际工作经验的干部配合下厂进行工作。另一方面这两批厂在工作开展前即通过工商联、民建会等对资本家作了一系列的思想教育工作,全部合营厂都在资本家自愿申请后才派干部进厂工作。

(三)为了贯彻中央扩展公私合营计划会议的精神,在合营干部进厂前,即召集有关单位干部作了传达,随于3月中旬召开了为期4天的第三次公私合营工作会议,由罗培元同志作了《1954年公私合营工作总结和1955年合营工作计划》的报告,又由吴有恒同志作了会议总结报告。在第一批各厂合营工作行将转入第二阶段时,又在4、5月间分别召开了关于清产核资、人事安排等专业会议,比较具体的总结了1954年的经验和解决了一些干部思想问题。第一批厂工作结束第二批厂铺开后,于8月中旬召开了为期3天的第四次公私合营工作会议,由谭启明同志作了《1955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工作安排》的报告,后由曾志同志作了会议总结。为了提高干部对合营工作认识,明确作法,在10月上旬再行召开了一次合营工作干部会议,由谭启明同志着重对合营三个阶段的具体作法和要求问题作了一系统的报告。

(四)根据市委、市人民委员会《关于检查1955年上半年度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的方案》的指示,于6月上旬对1955年上半年公私合营工作计划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至6月底止基本结束。通过检查工作达到了及时纠正偏差,提高干部,改进工作的目的。

为了搞好公私关系，有利于对合营企业今后“双重改造”工作的开展，11月下旬由市委调配20名干部组织了工作队，分别向已合营各厂的私方作访问调查，以便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二、主要收获与缺点

从今年整个合营工作情况来看，基本上是成功的，各方面的工作一般都较去年提高了一步：

(一)首先是完成了155间厂的公私合营筹备工作任务，使全市各种经济成分又发生了新的变化，社会主义、半社会主义经济成份更加壮大，已占全市地方工业总产值的33.39%，而资本主义经济成份则相对下降，从去年占工业总产值的78.12%下降为54.31%。以114.24%超额完成了全年合营工作任务。同时在整个合营工作中，基本上贯彻了改造与改组相结合的精神，今年合营的155户中，除对规模较大，资金较多，技术设备较好，具有单独生产条件的46户采取单独合营外，其余109户则依据全行改造、统一安排的前提与生产的协助和依存关系，企业组合的可能，依据有利于生产、有利于改造的原则，采取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的办法，实行合并合营，其中搪瓷、电筒等行业已全业合营。并厂合营的结果，促进了中小企业的内部改造，使各厂能取长补短、互相协作、改进生产，变非全能厂为基本全能厂，更好地贯彻中央对公私合营投入“少量资金，少量干部”的方针。并厂合营后把分散的同行业各中、小厂适当组织起来，集中经营，成为较具规模的行业，方便于对职工进行教育，同时并厂后由于工人队伍党、团、工会组织力量的壮大；加强了工人对企业的全面监督，使资本家受到进一步的改造。

(二)更全面地贯彻党对合营工作的各项政策，在清产估价方面，大体上做到“公平合理，实事求是”，整个工作也较过去为细致，通过清点鉴定，摸清了机器设备情况，为今后挖掘潜力，发展生产打下基础。资本家一般反映都认为清产估价都公平合理，因而感到满意。人事安排方面，企业合营后，社会主义已居于领导地位，并在

合营工作中培养和提拔了一批职工新生力量充当合营企业的行政领导干部,据初步统计,提拔为正副厂长的有 51 人;科股、组长、车间主任、工段长的 527 人,壮大了企业中的社会主义力量,更有利于合营后的“双重改造”。我们对今年合营各厂仅投入干部 169 名(其中县级 24 名,区级 21 名,一般干部 134 名),基本上贯彻了投入少量干部,充分利用原有企业干部的精神,对企业的原有实职人员干部都包了下来,量材使用,使之各得其所,对资本家也参酌他们原来情况,经过协商,作了适当安排。155 个厂共有在职资方 514 人,安排为正厂长 10 人,副厂长 110 人,科长、股长 138 人,其他都参酌原来情况,分别安排了实职。据反映除了少数因并厂关系,一部份资本家不大满意外,大部份资本家感到这次人事安排是满意的。在合营厂的投资方面,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前提下,根据生产的需要与国家投资的可能,对这 155 个厂共计投入资金 1978480.43 元,其中由国家提出现金 1796833 元,将“五反”退补转作投资共 108871.43 元,其他经清理股权后应转作公股的 72776 元,基本上贯彻了国家投入少量资金,充分利用原企业设备的方针。

(三)整个合营过程中贯彻了市委第三次扩展公私合营工作会议的精神,从“搞好生产,关心群众生活”来发动群众,迎接公私合营,并做好对资产阶级的统战工作。由于贯彻了这一精神,使发动群众有了新的内容,广大职工受到了更深刻的教育,因之,各厂职工的社会主义觉悟大大地提高了一步,涌现出许多积极分子,在原有的基础上培养和发展了一批党、团员,各厂的产品、质量、劳动生产率,职工出勤率都普遍有了提高,职工劳动生产热情高涨,积极提供合理化建议,各厂的生产均在不同程度上有了提高,出现了新面貌,初步显示了公私合营的优越性。如广州制钉厂的工人以装好运水拖丝及制一部双头打钉机的行动来迎接合营,使制钉产量提高了 90% 以上。公和祥机器工人在合营中积极创造和提供合理化建议,对提高生产率起了很大的作用,如该厂技工李杰创造了一套

大型轮的加工工具(双刀牙法),解决了200吨压榨机传动齿轮的关键问题,铸造车间工人改进了设备,完成了从来未铸过的重达4吨大型机座,江南炭素厂技工在合营中创造了一部炭精测力机,并提前完成了压力机的修理任务,保证了产品的质量。不少原来亏蚀的厂在展开合营工作后即转为盈余。各厂在搞好生产的同时,还注意到职工生活方面的困难问题,对特别困难的职工,及时给予帮助解决,由于搞好了生产,解决了职工生活的困难,使进一步密切了工人对党和政府的关系,热烈拥护和支持合营工作。今年第一批合营厂的合营筹备工作中,适逢淡季来临,但由于能抓紧把生产搞好,使对渡过淡季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在合营过程中,资产阶级分子也受到了进一步的改造,公私关系也较为正常。如公和祥机器厂资本家杜福良在清产核资工作中,积极负责,对流动资金从准备工作到估价,都能认真进行,所提的材料与工人的意见有80%以上符合。合群造纸厂资本家合营前常不在工厂,不问生产,合营后能按时上班,坚持学习,且在学习中能结合实际,暴露和批判自己的唯利是图思想,表示愿意接受改造,要求公方多予帮助,而且生产经营积极性有了显著提高,假期和休息时间也经常加班。周艺兴针织厂资本家说:“企业有史以来从未见过生产搞得这样好的”。从实际的体验中,进一步认识到公私合营的优越性。

(四)最后是从这一年的工作实践中,提高了干部,进一步丰富了我们对合营工作的经验,特别是对合并合营、全行改造初步经验的取得,将更有利于今后的扩展公私合营工作,为明年规模更大更繁重的合营工作任务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所以取得这些成绩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党的领导方针的正确,市和区领导对合营工作的重视;公方干部下厂前经过了一段时间的学习,同时在工作进行中能吸取既有的经验,又能对各项工作问题适时通过专业会议来研究解决,交流经验,明确做法步骤;各有关部门的协助与支持和干部及工人群众的共同努力等都是和这些

成绩不可分割的。

但在一年来的合营工作中也存在不少缺点和问题：

首先是对政策贯彻方面，一些厂还不够全面，并不是对所有合营厂都能每一项工作中充分体现党对合营的方针政策。在清产核资方面，少数厂曾产生过偏高偏低的现象，未能很好地贯彻充分协商的精神，资本家当面不表示意见，怕挨骂、挨斗争，便采取消极抵抗，背后讲怪话，散播不满情绪。如仁丰米机厂的一部主机高估了一成致偏高数百元，而艺坚机器厂最初却把一部德国出的十五尺车床估价一千多元，资本家何沛石大为不满，反映说：“打烂它，卖生铁也不止千多元”（后已纠正）。在人事安排方面有部分厂以才德兼备的标准来衡量资本家，认为无能力的资本家不能安为主要职务，未有参酌原来情况进行安排，如华南制钉厂提出要把原来经理安排为会计统计组副组长兼业员（后安排为副厂长）；锦荣布厂资本家温荣康有生产技术，原也搞机务工作，人事安排中他想当机务工作，但公方代表却不把他安上技术工作职位，而安为供销股长，因而安排后他仍有意见。

其次是各项工作，还不够深入细致。有些粗枝大叶，而且工作方式方法上也比较生硬，存有一些急躁情绪。特别是有关公私关系方面贯彻充分协商的精神不够。在发动群众方面，一些厂对发动群众工作还做得不够系统、全面和深入，在不同程度上带有片面性，有些注意了宣传发动却没有很好的抓生产，因而在合营筹备期间，出现了生产下降的现象，如新西南电池厂转入合营第二阶段曾出现了生产下降现象；华一布厂对生产抓不紧，致次品增加，该厂生产帆布，过去从来未出过次品的，但合营中却出现了次品，后才注意解决；有些厂只注意了搞生产，但没有很好的关心群众生活；有些注意了关心群众生活却没有很好结合对职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以提高他们的思想觉悟；也有一些厂在清点鉴定工作中只着重发动技职人员，偏重了技术性问题，没有很好的进行全面发动工作，因而一部份工人对清估工作不大关心。对资本家的教育工作做

得不够，使有些资本家对合营的政策还有怀疑和怕麻烦的思想。如广东电筒厂资本家×××认为“清估工作只有互相靠估，等于买番摊（赌博）一样，公方揸摊，我们买，必然是买二开四，一定会偏高偏低”。公和祥机器厂资本家×××在清估工作时说：“这些机器都是社会主义的，何必这样辛苦”？在人事安排方面，有个别厂为了赶时间，赶任务，没有把协商工作做好，因此，资本家反映说：“这是上级安排”，对因并厂而形成靠企业吃饭的在职资方多的安排问题，由于缺乏较成熟的经验，致一些在私私合并时对某些资本家安排不当所遗留下来的问题，变成了合营工作中的问题，在人事安排时，对这一情况又估计不足，虽然已经对那些过去在私私合并时安排不够恰当的资本家已作了个别调整，但还不够全面。同时也缺少对资本家进行这方面的解释说服教育工作。在“双重改造”方面，较普遍的缺点是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变注意不够，在合营过程中较普遍的是把主要力量投入发动群众，搞好生产，这是必要的，但对如何通过搞好生产来对资产阶级分子进行教育改造，克服其消极的表现，发挥其积极作用，这方面却做得较差，而我们对这方面的督促、检查、帮助、指导也是不够，有些干部不善于或根本不愿意接近资本家，即使接触了，谈话方式也很生硬、急躁，甚至在协商过程中发脾气等。永新染织厂公方代表在制订“双重改造”计划时，要资本家写出一个“自我改造”计划，资本家不知怎样写，便去工商联问，公方代表又批评他不该对工商联讲。时新针织厂公方代表在和资本家见面会上对该厂曾发生弄坏几匹布的问题，要资本家写悔过书，并带威吓的对资本家说：“以后再这样就不是写悔过书的问题了”。由于没有很好的掌握对资产阶级分子又团结又斗争的政策，没有耐心给他进行教育，又没有很好的掌握充分与资本家协商的原则，因而就往往容易使资本家在接受改造中产生抗拒情绪，造成工作上的障碍。此外，对投资和人事安排的审批不够及时，投资方面有前紧后松的现象等，都是今年工作中的缺点。

再次是组织领导方面的缺点主要是对干部的教育不够，干部

的管理跟不上合营任务的要求。致使一些干部对合营工作的意义认识不足，工作不大安心，政策思想不够明确，怕与资本家打交道，缩手缩脚，个别干部甚至提出开会讲什么，怎样做好发言提纲也要区委给他写好才讲，普遍要求多投资金，如锦荣染织厂公方干部说：“合营不建厂房、仓库，那就什么优越性也显示不出来了”。个别厂的公方代表和厂内基层团结关系搞得不好。另一方面是市把合营具体领导交到区后，个别区还未很好抓起来，曾产生过宣传合营后三不管（市不管、区不管、工业部门也不管）的现象。有些测量机器，因而公差只有千分之八，后用好的千分表一量，公差达30%。不少资本家不愿把厂房投资，故意把生产资料说成是生活资料，有意分散资财，如新西南电池厂资本家×××说：“资本家就是自私自利，厂房不能拿来投资”，又逃避资金15万元，不认帐，想一笔勾销。要做好这一工作，全面贯彻“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政策，必须做好准备工作，充分发动职工群众（特别是老技工），贯彻公私双方充分协商等三个环节。准备工作是包括思想、材料、组织等三方面的准备。思想准备方面，主要是要认真注意在干部中端正政策思想，教育干部认识清产估价这一斗争的尖锐性与复杂性，明确不掌握党的政策，不依靠群众（特别是老技工），不深入细致的来进行工作和“宁左勿右”或偏右的情绪，这不但不能取得胜利，且会造成政治上和经济上的损失，对职工群众也同样要进行思想教育和政治教育，使他们认识清产估价工作不是少数人的工作，而是和全厂职工有关的工作，从而树立当家作主的精神，积极提供材料和参与这一工作，并应注意端正他们怕麻烦，认为“资本家不懂机器性能，用不着协商”，或认为“自己对机器不大熟悉，怕提出意见要负责”等各种模糊思想。对资本家除了交代政策，明确贯彻“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政策是公私双方的责任外，还须给以一定的时间使他们能作好准备工作，同时应布置他们学习有关政策和清估方案。材料准备方面：如对企业主要设备的历史资料，使用情况，新旧程度，尚可使用年限，中央有关部门对厂内机器设备的酌用年限的规定、企业

财务情况和私股股东历史等，均应事先心中有数，统一认识。组织准备方面应在公私合营党委会下成立清估小组，来具体负责这一工作，清估小组又可分为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两个组，各车间还可设立车间清估小组，车间又可根据工种不同的具体情况来分组，分工负责进行工作。清估工作组织机构建立后应即组织有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清估方案和作法，分头收集资料。在具体进行清估时，首先对鉴定机器要找出科学的材料为根据；其次，要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及依靠技术人员；再次要充分贯彻反复说理，充分协商，而且协商必须在资本家明确鉴定的根据，原则和方法的基础上来进行，如有争论时可暂缓进行，由私方再作酝酿，另一方面公方与工人也进行酝酿；再作一些个别交换意见工作，使意见大体上取得一致后再行协商。在方式方法上也应加以注意，要防止协商中的急躁情绪和生硬态度及草率了事粗枝大叶的做法。此外，还必须加强对清估工作的具体领导，加强请示报告，这都是全面贯彻政策所不可缺少的工作。在步骤上一般可采取先试点后铺开的办法，整个工作采取全面清点全面鉴定的办法来进行。吸取了去年的经验教训，在今年各厂的清估工作中，注意了以下几项工作：(1)一进厂即行督促资本家着手清理股权和债权债务；(2)做好发动老技工工作；(3)督促资本家在进行清估前提供企业财产情况和作好材料准备；(4)根据今年合营厂多，同行业厂又比较集中的情况，我们和有关部门适时分行业召开专业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上的疑难问题。第二工业局还组织了一个清产核资工作组，吸收老合营厂资本家参加下厂协助解决具体问题。这对清估工作的进行和政策的贯彻都起了一定的作用。

(四)人事安排工作。人事安排工作的好坏，对“双重改造”有重大影响，同时人事安排是具体的贯彻合营方针及统战政策的重大措施之一。人事安排不仅包括对原有实职人员的安排使用与在职资方的职位安排，还包括提拔职工以及公方干部的安排等工作。人事安排是资本家争取权位的斗争焦点，要做好这一工作，必须掌握

下面几个环节：

首先要正确贯彻中央对人事安排的政策。在力量配备方面，必须正确贯彻：“公为主，社会主义居于领导地位”的原则。贯彻这一原则，第一，要配备下厂干部能称职；第二，要大胆提拔工人，批判保守思想和不恰当的安排，因为这都足以妨碍新生力量的生长和降低了工人干部的作用，不利于支援以后的改造工作和社会主义事业；第三，对社会主义力量的配备要恰当，把社会主义力量安排在企业中的人事、经保、生产计划、设计等主要部门，以利对企业的掌握，如资方任正厂长时，公方副厂长也要善于在企业中贯彻党的领导；第四，注意对干部加强思想教育，在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基础上搞好团结及注意克服来自资产阶级的影响。贯彻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要参酌他们的原有职位，经过协商，适当安排”及对企业原有实职人员“一般包下来并参酌原来情况，量材使用，使之各得其所”的原则。必须注意：第一、我们要树立社会主义在合营企业的领导，就必然重视公方干部与职工干部的安排，务使得当；但另一方面还要对干部进行政策的教育，使他们认识到必须给资本家有适当的安排，并使之有职有权，才有利于社会主义领导与“双重改造”工作。因此，要克服关门、排斥的思想和可能有的右倾思想；第二、在具体安排时，对企业原有实职人员，原则上是包下来，一般的可不迁降，个别有问题的调开，对表现较好，靠拢我党、有技术和管理才能，有培养前途的可提拔到更重要或更高的岗位，最后应保留其原职位或相当原级的职位，以鼓励前进，有利生产；对资方进步有突出表现而且有技术管理才能者，根据具体情况可安排为正职，对因并厂而在职资方比较多者，安排时应由他们自己充分酝酿并经过公私充分协商适当照顾各厂，对一些年老及缺乏工作能力者亦必须进行适当安排；通过一面安排使用，一面加强思想改造，达到要了企业又要了人的目的。

其次，要在充分准备干部和人物材料情况的基础上，经过反复酝酿协商，然后正式安排。了解情况，准备材料应在合营第一阶段

就要注意掌握企业内党、团、工会干部和资方人员的情况，把材料准备好。在这过程中应把资本家的历史政治情况、代表性、工作能力等摸清。整个对资方人员的安排过程，大体上可分为材料搜集、内部排队，作出初步意见、协商、呈批等四步，在方法上领导必须在掌握人事情况的基础上先搞出一个底，然后由内到外酝酿协商，审查定案。人事安排内部考虑成熟前，不应告诉资本家，以免引起在职人员思想波动，同时在组织机构及人事编制未确定前与资方协商，必然会使工作被动。对工人和职员的提拔也必须事先做好材料准备工作，根据材料研究出初步意见，在上级指导下一面经工作组与厂的党支部研究取得一致意见后，报上级审批。方式上可采取领导与群众相结合的办法，先讲明人事安排的意义、政策，在此基础上提出名单，让大家讨论，以取得群众同意与支持，同时在职工讨论中提出意见也给被提拔者以教育，收到互相教育的效果。对职工的提拔亦可在内部统一意见后吸收资本家意见。

再次，在安排后要明确分工合作，充分发挥企业职工工作积极性，作好生产管理工作。第一，要有明确分工，要划分各自工作范围，要教育干部加强团结，发挥他们忘我劳动的精神，订出做工作的计划，保证搞好合作，把工厂企业领导好，把党、团、工会的工作加强，使能起到搞好企业的核心力量作用。第二，要使资本家在其工作范围内有职有权，并对资本家进行思想教育，要求他们充分发挥积极性，人事安排前后，都必须结合到资产阶级个人改造以后的光明前途，争取他们口服心服，守职尽责。

从一年来的工作实践中证明了要搞好合营工作，必须明确和抓紧生产工作、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教育改造工作和清产核资、人事安排等四大中心工作。而作好这四大工作在于依靠群众、依靠政策、加强组织领导和作好统战工作等四个关键。

1. 坚决贯彻搞好生产的方针和深入联系群众，是发动群众的基本关键。发动群众，必须抓紧两条：一是抓紧生产；二是关心群众生活。这是群众最关心的事，因为生活问题是工人群众的切身问

题，而生活问题的解决与改善是决定于生产问题，生产搞好了，工人生活就有保证，工人也认识到工厂按国家计划来搞好生产，是工人阶级的长远利益，所以合营工作入手首先能关心生产；大力解决生产上存在的问题，解决因生产不正常而引起的职工生活困难，就容易取得工人群众的支持，迅速调动群众情绪。如三新布厂在合营工作入手时，抓紧解决了长期未有解决而又为工人顾虑最大的生产脱节，停机多，影响工人工资收入和工资额未确定，借发工资未结算等问题，加以迅速解决，对生活有困难的职工，主动补助了一部份，又根据需要与可能，举办了一些职工集体福利措施，如改装车间电灯以解决光线不足，延长中午用膳时间以照顾住厂较远的职工等。经过采取这些措施后职工生产热情大大提高，使3月份的生产比2月份提高了18.65%，质量由2月份的副牌率15.88%降至3月份的3.83%，职工实际工资收入以成品车间织布女工计算，平均工资比1月份增加了23.2%强。而且由于搞好了生产，解决了职工生活困难，便进一步密切了工人对党和政府的关系，消除了因资本家挑拨而引起工人对淡季的埋怨情绪，改变了职工看不起合营干部，认为“工作组不懂生产，不能搞好生产”的不正确看法。如女工×××过去对工会不满，骂工会干部“吃了会费，不给工人办事”。这次通过工会解决了她的生活困难后，她很满意，反映说：“党和工会都是关心我们的，过去骂工会是不对的”。这些事例，都充分说明了只有搞好生产，关心群众生活，既要对职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和合营政策教育，也要注意给他们解决一些实际的问题，这才能使他们更广泛、更深刻的体会到合营的优越性，进一步提高他们的生产热情，从而积极拥护与支持合营工作。搞好生产，必须贯穿到整个合营的每一项工作中，合营每一阶段对发动群众搞好生产必须有具体内容；在搞生产，解决职工生活问题过程中，又要密切结合社会主义宣传教育工作，使合营每一阶段工作都能密切结合生产和起到教育发动群众搞好合营工作的作用。

2. 紧密依靠职工群众，首先是依靠党、工、团基层组织，并团结

技术人员，是全面贯彻党对合营工作的各项政策，发动群众搞好生产合营的重要环节。从今年合营的工作来看，能做好这一工作的厂，主要是公方干部对这一工作思想明确，对基层有正确的认识，下厂后即行注意了解基层情况，首先在党支部内研究解决基层存在问题，统一思想，然后贯彻到团和工会中去，以保证党在企业中的领导作用，同时解决基层干部之间的团结问题，重视对基层干部的培养教育工作，发动群众也应该是通过基层来进行宣传教育、个别串连等发动工作，由内到外、由上而下的层层贯彻全面发动，但在今年合营工作中，有些厂对这个问题还认识不够，对基层干部的政治觉悟水平、工作能力和作用估计不恰当，因而就未能很好的依靠基层，缺乏耐心地对他们进行系统的社会主义教育，个别厂公方干部都与基层团结关系搞不好，个别干部甚至说：“基层干部不愿意搞工作，无信心，能力低，故我们才把工作包下来”。也有的只依靠基层的少数人，没有发挥基层组织集体力量，有的把工作决定了召集基层干部简单的通过一下就算。因而就不能发挥基层干部的积极性和基层组织的作用，大大地影响工作的成果，只有在今后工作中吸取教训，反对各种各样的包办代替，才能保证工作健康发展。各项工作都必须发动和依靠职工群众，团结技术人员来进行。不断提高职工的社会主义觉悟，加强工人与技术人员之间的合作，消除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对立情绪。同时动员工人与技术人员做好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工作。这都是做好合营工作所不可缺少的工作。依靠群众，首先要发动群众。发动群众必须贯穿到合营每一阶段、每一项工作之中，只有在充分发动群众的基础上才能把工作做好。整个合营工作必须系统的、全面的、逐步深入的对职工群众进行社会主义教育，阶级教育与政策教育，使他们认识公私合营是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一个重要组成部份；明确合营后企业所有制转变的重大意义；同时要他们明确国民经济改组过程可能有暂时困难的一面，明确合营企业中工人阶级的地位与责任，正确地认识合营的优越性和合营工作的方针政策与具体做法。只有这些问题

题都为群众所认识和掌握，才可能成为推动整个合营工作的巨大力量，才能说依靠上群众。把发动群众光看成是合营第一阶段的工作是不对的，发动群众一般化也是不对的，不可能把合营工作搞好的，只有在合营第二阶段工作中更深入细致的贯彻政策教育，使群众明确清产核资、人事安排、公股投资等各项政策，才能保证我们在这场复杂的阶级斗争中取得胜利。

3. 必须认真做好统战工作，只有做好统战工作，才能使更多的资本家拥护合营。在合营中对资本家的统战工作，第一、是通过用民建会、工商联、同业公会等组织及其中的骨干分子来作好资本家的自愿工作；第二、要使在职资本家在企业中做到有职有权，守职尽责，不但使他们有一定的职权与工作范围，还要帮助他们行使职权，对那些没有尽职尽责的给予批评教育。资本家不管当正副厂长都是在公方领导下工作的，但公方领导不能看成就是公方包办，公方领导主要是在对国家政策、计划、法令、指示的正确贯彻，不能仅仅表现在人的关系之上。充分运用工厂管理委员会这一组织形式，又有党、工、团组织及广大群众的支持，则公方领导是必然能贯彻的；第三、要充分协商。各项工作通过协商来进行对资本家的教育、团结、斗争，一方面要发挥其积极性；另一方面要克服其消极性；第四、建立各种制度，如会议、工作总结、工作报告、办公制度等，通过各种制度贯彻公方领导进行对资方教育；第五、生活上的问题予以从宽处理，适当照顾，使有利于改造；第六、搞好学习，通过学习教育资本家。一年来的合营中证明对资本家的工作要抓住三条：一是给以一定地位；一是给以一定职权；一是使之有利可得，再加上协商、学习和各种制度等形式来对资本家进行教育和斗争，则绝大多数的资本家是能接受改造的。

4. 必须加强组织领导，首先统一政策思想，统一步骤，加强民主生活，发挥各部门的协作力量搞好内部团结，来保证合营工作的顺利完成，对工作必须统一安排，发挥厂内党、团和工会的作用，搞好互相之间的团结关系。党、政、工、团要明确分工，步调一致，明确

规定合营厂应把改造的利益放在首要的地位，反对各抓一把，各自为政的作法。要达到统一领导，必须：第一、各合营单位必须在党支部领导下，由公方代表与基层党、团和工会的负责人组成内部的领导核心，具体进行工作。第二、加强政治思想领导，从思想上求得统一，树立坚强的组织观念。第三、坚持集体领导和健全民主生活，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只有这样，才能保证做好合营的中心工作和顺利完成整个工作任务。

一年来合营工作证明，采取合并合营全行改造的方式，比个别合营具有更多的优越性，不仅更有利于对整个行业的安排、改造和生产技术的改革；同时更利于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又能更好地体现我们以少量资金和干部来扩展合营工作的方针，符合于加速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要求。本市的资本主义大型工厂已基本上纳入公私合营，其余的绝大部分是中、小厂，这些工厂是全能厂少，生产设备分散落后，经营上带有很大的投机性和盲目性，管理腐败，产品成本高，质量差，对这些工厂实行合并合营全业改造是比较适宜的。但在工作实践中，体验到并厂合营是一件比单独合营更为复杂的工作。有些厂虽具备了合营的条件，但如不做好准备工作，就会造成很混乱，不仅生产下降，同时资本家也趁机抗拒改造，如天南化工厂资本家申请合营后，当与他协商并厂时，他说：“我只申请合营，早知并厂，不如回乡耕田”。怕失去地位，大权旁落，有些小厂经过并厂后，没当上厂长就埋怨说：“单独合营起码可当副厂长”。有一间厂的资本家最初积极去搞并厂，但当成立并厂委员会，他当了副职时便向职工挑拨说：“不要并厂了，并也不能解决问题”。职工对并厂的思想顾虑也比较大，一些厂并厂后，职工之间曾产生不团结的现象。因此，对并厂工作必须慎重考虑，深入细致的来进行，按照在生产的协作与依存关系的基础上，根据有利于改造、有利于生产发展和企业组合的可能与资本家的自愿，适应和服从于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计划，必须有适当的企业和进步的资本家为核心与骨干等原则来考虑，并应认

真作好准备工作，事前除了做好生产全面规划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工作外，还须作好思想准备与组织准备：一方面要作好思想教育工作；一方面要先行合并党、团组织以组成并厂工作核心力量，把合营合并筹备机构统一起来，以便于安排工作，加速工作进展；同时应充分作好财务、生产、厂的设备安装等各项计划，明确分工，以保证工作有秩序的进行。此外，更须密切注意和慎重考虑因并厂而带来的企业实职人员增加不易安排问题，安排时务须适当照顾到各个厂。对企业劳动组织的必要调整与职工工作的合理调整也必须做好动员说服工作，对操作技术和各项制度也应事先研究，取得统一，以免影响生产，同时并厂工作中往往因操作技术、思想觉悟水平和工作习惯不一而带来职工之间的团结关系问题，资本家也由于利益关系往往产生私私之间的矛盾等。对这些问题都必须适时加以解决。

中共广东省委资改领导小组 批转广州市委统战部关于试点行业 全行合营的思想准备工作情况的报告

(1956年1月10日)

广州市委统战部关于试点行业全行合营的思想准备工作情况的报告，反映了干部、工人与资本家在全行合营工作中的各种思想情况，并提供做好资本家教育工作的一些成功经验，特批转各地参考。

各地在工作中应注意如下几点经验：

一、对干部(特别是资改干部)与私企店员的教育工作是做好改造工作的重要关键，各地应开好干部与工人的各种会议，未做好的应认真开好，并应在工作中反复进行政策教育打通思想。

二、对资本家的教育工作是做好改造工作的另一重要关键，广州市重视了此项工作，其召开工商界代表会议与运用先进分子串连发动的经验是成功的。其主要经验是大张旗鼓与深入细致的教育方式相结合进行。大张旗鼓的宣传教育工作(各种代表会议)必须党政负责同志亲自掌握，亲自作报告与解答问题，各有关部门(工会、青年团、工商联、妇联)密切配合。做好深入细致的教育工作，必须依靠先进分子，以“一把钥匙开一把锁”的方式进行个别串连，分批发动，使政策到户，达到户户自愿。但运用先进分子进行串连工作，必须有领导有布置进行，在串连前要交清政策与办法，在工作中要及时总结检查。

三、资本家先进分子的思想一般较易发动，中、小户思想顾虑较多，因此教育重点应放在中、小户与中间层(当然先进分子思想

亦要注意不断提高),因此在合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中、小户与中间层的教育工作,不要认为他们申请合营了,思想就没有问题了,应防止干部自满松劲情绪的滋长。

附：广州市委统战部关于试点行业全行合营的思想准备工作情况的报告

一、干部思想准备情况

中共广州市委会于1955年12月13日至27日召开了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的党员干部会议。出席会议共有党员干部1000多人。会议传达和讨论了党中央对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指示,进行了总结,基本上统一了思想认识;初步检查了过去的工作并交流了一些经验;为全行业合营作好了思想准备,对今后全业合营工作的顺利开展有很大的作用。

但从这次会议中也反映出党内干部的思想是大大地落后于客观形势与实际工作的后面。有的同志说,既然资产阶级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对象,是要被消灭的阶级,为什么又要和它联盟呢?是否党内党外的说法不一样,对外说是朋友,对内说是敌人呢?有的认为既然采取和平改造方针,为什么又说阶级斗争越来越剧烈、尖锐和复杂呢?还有些同志错认为我们所以要采取和平改造的方针,是因为我们没有力量,今天中国的国际条件和国内条件不如当时俄国的条件,觉得不没收很可惜。关于资产阶级还有没有积极性问题,意见的分歧就更多了。有的同志认为积极性越来越少了;还有的同志把资本主义企业中的积极作用和资本家的积极作用或把资本家经济上的积极作用与政治上的积极作用划分开来。对“赎买”政策的问题,大多数同志觉得采取这种政策“太便宜了资产阶级”;其次在“赎买”政策的一些具体问题上也有许多不明确的地方,有些同志以为赎买是一家一家去算利息与资金相等就赎买过来了,以为提高利息就可以加快赎买;有些还认为是对守法者赎买,对违法者

没收。对于资产阶级的改造问题，有些同志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怀疑资产阶级能否改造。由于这种模糊和错误思想的存在，不少同志不愿做资产阶级的工作，不愿和资产阶级接近，采取“敬鬼神而远之”的态度；“宁左勿右”，怕丧失立场等等不正确的思想和行动便表现在日常的具体工作中，或多或少地妨碍了工作的开展。如果不把这种错误的认识纠正和克服过来，在今后全业合营的工作中，全面地贯彻党的政策是有妨碍的。

目前迫切需要把中央指示的精神广泛地、深入地传达到下面做具体工作的干部中去。但这项工作做得还不够，有些单位未传达或者传达得很迟；中区本月五日才在党员干部中做了传达，其他干部尚未进行传达；有些单位虽经传达，但只有一、两次的传达而还没有讨论，许多干部还未体会党的政策精神所在，因而在具体工作中不能掌握党的政策。试点全业合营的工作队政策思想准备不够。棉布丝綢业试点工作中，各区批发站的干部根本没传达中央指示精神便被派下店工作。花纱布公司有一干部落户做清产核资的准备工作时，把资产阶级的床板也拿出来清点，后经该店组织员提意见，才没清点；棉布业工作队也有通过工人去登记的现象。中区统战部反映：有些干部早时不看报，又未听过传达，对全业合营、定息是怎么回事，都不清楚，当他们听到资本家说今后要全业合营及实行定息时，还批评资本家是“牙擦擦”，并说：“什么定息，我还不知道”；有些干部听到资本家说今后要实行定息，还批评别人“这是开倒车”；有些棉布业工作队的同志说：“那些夫妻店只有一、二百元或四、五百元的资金，公私合营以后给他定息，还安排工作，几个月的工资收入他就捞返了，这次的全业合营与过去的安排市场一样，是为了照顾资产阶级”。可见在干部当中，还要反复教育，深入学习党的政策，学习不够深透的要进行补课，否则，干部思想不通，对工作是不利的。

二、工人思想准备情况

在工人中，市工会先后组织了基层工会主席和宣教委员共约

700 人的学习班，脱产学习三天，由负责同志作了传达报告和讨论，再由他们层层传达下去；在试点行业的职工中，每天都利用早晨和晚上业余的时间作报告、学习和讨论。经过了传达和学习以后，广大职工迎接社会主义改造的热情大为高涨，消除了开始时怕减工资、怕制度严、怕远调外地、怕将来有了公方代表自己在企业里讲话不算数的四怕思想，积极拥护全业公私合营，主动推动召开劳资协商会议，促使资本家申请合营。棉布业有 77 家商店召开了劳资协商会议，其中工人主动召开的便有 74 家；有些还订出了监督资本家的计划，但是，有些工人群众的政策思想还弄不通。“仁记”组织员 ×× 在市工商界代表会议时，曾写信给工商联负责人，提出这样的质问：（1）为什么用这么宽大的赎买政策去对待资产阶级？虽然说民族资产阶级在民主革命时期，曾经在不同程度上参加了革命或者采取中立的态度，与工人阶级结成统一战线，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们也采取了拥护的立场，难道这些就是赎买政策的根据吗？（2）目前不法资本家还不断出现，为什么采取这么宽大的政策？一般来说，目前在职工群众中，“左”的情绪还是主要的一面。棉布业中有些职工，不管是没有劳资关系的夫妻店或者是有劳资关系的夫妻店，都认为清点资产时必须要做到“一针不漏”。棉布业批准全业合营的那一天，虽然组织了报喜队，但界线分明，工人只向工人道喜，资本家也只好向资本家报喜，后经指出后，才纠正过来。棉布业店员工会—脱产干部（候补党员）在内部讨论对棉布业资本家的安排时，认为对资本家全部包下来，“太便宜了他”，并说：“有些资本家象饭桶一样，也准备安排做经理，真想不通”；对公积金的处理问题，他提出：“公积金也当作私股投资，这样做法，我思想不通，究竟为了什么？”他还认为参加棉布业筹委会中的 11 个资本家，有些还当上组长，这样他们的权力太大了。棉布业同章店一工人说：“将来清产核资时，要做到一钱不剩”。

三、资本家思想准备工作

目前，资本家对党对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进入以全行业的规

模进行公私合营的新阶段表示非常关心。开始的时候，他们顾虑很大，对党的政策表示怀疑。本市出席全国工商联执委会议的代表回市后，初时准备层层下达，进行传达，后因他们要求迫切，在召开了五天常委会的传达讨论以后，取消了原定的执监委扩大会议的一层传达工作，在 12 月 17 日起，召开了有 5000 人出、列席的市工商界代表扩大会议。这次会议，从两件事情便可以看出他们的紧张情绪：(1)请假、缺席的人数比历次工商界代表会议都少，一次晚上开会也到了 4000 多人；(2)注意听，集中精神做笔记，70% 的代表都做了笔记，非常关心自己的命运问题。

经过了这次代表会议，听过了传达，进行了学习和讨论，加上在市工商界代表会议期间，省、市委书记召集了上层资本家开了几次座谈会，使他们消除了顾虑，并鼓励他们要起作用，推动行业接受合营。参加会议的人，都在不同的程度上消除了顾虑，思想上较为稳定；眼光较为远大的进步分子，在带头和推动申请公私合营方面有了良好的表现。到目前为止，全业申请合营的已有商业 4 个行业，工业 65 个行业。

试点行业培养资本家的自愿申请工作，是组织全行业的资方及资方从业人员参加学习，天天早晨组织他们讨论，打通他们的思想，促使他们自愿申请合营，经过学习后，大多数资本家都提出申请合营，约有 20% 左右还存有顾虑和不满，且有三、两户顾虑户，听到合营便啼哭，不愿接受，但经过资产阶级积极分子做了工作后，也全都解决了问题。

这次培养自愿申请工作中，摸索到一些经验：

(一) 政策要到户。经验证明只要资产阶级真正地了解了党的政策以后，便能够解决问题。西区成利号的女老板，一向不参加开会和学习，这次动员全业合营，叫她的女婿代她去开会，会后其女婿对她说：“要全业合营了！”她问：“怎样全业合营？”女婿回答：“全业合营就是俾晒（即全部财产归公之意）啦！”她就哭了一天一夜，不愿合营，后经资产阶级积极分子进行解释，动员她参加学习，

她才打通了思想，向别人说：“我一意（即坚决之意）申请合营掌握命运”。有些工商界说：“政策的说服力量大”。市工商联副主委黄永安形容未懂政策前及听了政策后的工商界思想变化的三个阶段：（1）完全未听传达报告前一头雾水（没头没脑的，摸不着门路）；（2）听说要全业合营后象苦瓜脸（害怕、想哭之意）；（3）听完了报告后则象煮熟的狗头（笑）。又说“工商界是上楼包袱重，下楼包袱轻”，即是说听报告前心情沉重，听完报告后就减轻顾虑了。

（二）要逐行逐户摸清具体思想情况，解除具体顾虑。农具业中华隆前为制造一些机器零件的小厂，现改农具业，该厂老板对合营有三大顾虑：（1）怕其父为木匠出身，无文化，无技术，将来安排低；（2）怕前制造的零件作烂铜烂铁估价；（3）改农具业后，自己转了行，怕不懂技术。后经工商界积极分子摸清了他的具体顾虑，进行解释说服，才打通了思想，申请合营。又如南区泰丰店的女老板，已60多岁，怕合营后自己的店没有了，自己年老，没有工作，最多是被动员去煮饭，因而害怕到哭起来，后动员一个女工商界的积极分子去进行说服，才打消顾虑。所以做思想工作，必须深入细致，针对具体情况去解决其具体问题。其次，根据不同的对象，动员不同的人（上层对上层，男对男，女对女），去进行动员说服，较易收效。

（三）分类排队，通过核心分子，层层贯彻思想教育：按思想认识差异的程度分为三类：第一类是愿意接受改造的分子；第二类为表示愿意接受但仍有怀疑和顾虑的分子；第三类为落后不满分子。分好类后，先做好第一类人的工作，召集他们开会，进一步提高思想，讲明前途与责任，分工对第二类人做思想工作；做了这一步思想工作以后，再召集第一、二类的人共同开会，以第一类去推动第二类，第二类跟上来之后，第三类就觉得大势已来临，怕没自己份，怕孤立，也就跟上来了。如棉布业的第一、二类分子的会议开好后，第三类人便感到恐慌，以为没有自己份，大多数就跟上来了。但第三类跟上来后，必须要做好思想教育工作，使其做到自愿。

全业申请合营以后，试点行业中自愿申请工作的任务便已结

束。但做得不够的地方，仍需补课，进行思想教育。试点行业的各项工作务必做好，树立榜样，如做得不好，对今后推动资本家接受全业合营工作便会有不良的影响。棉布业×××在写合营申请书时，手在发抖，盖完圆章后便“呆若木鸡”，他老婆在一旁看得眼红想哭，忍住回房去了。类似这种现象，申请后还需要进行补课。

在大势所趋的形势下，资本家认为“鸡蛋不能与石头碰”，一定要走这条路，故在培养资本家自愿申请合营的问题上，不是他们与我们斗争的主要环节，他们的主要顾虑是清产核资及人事安排的问题，在这些问题上，他们必会与我斗争，这是我们必须注意的。

此外，要有领导地教育资产阶级的积极分子去进行工作。对积极分子进行教育时，要注意：(1)要鼓舞他们，教育他们，要他们不要相互争功，相互排挤(目前已出现有相互排挤的现象)；(2)教育他们在培养自愿工作中，要以理服人，不要有变相的强迫命令的现象，例如有些在动员别人申请合营中，用吓的办法去迫使别人申请，说如果不申请公私合营，将来公司不给货源；(3)教育他们在宣传党的政策当中，不要发生偏向，把政策说得太宽，说合营以后什么都没有问题，什么都要包下来，什么都会得到政府的照顾。这种宣传政策的偏向，将来合营以后在具体的工作中，将会陷我于被动。

王德在广州市委召开的关于 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速度 问题座谈会上的讲话(节录)

(1956年1月17日)

今天开这个会，主要是谈谈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问题和最近一个时期一些工作的安排(不是全部工作，是一些主要的工作)，重点是讲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要加快，在既快又好的标准下，要在最短的时间内搞完，现在有这样的条件让我们尽快搞完。只要大家能很好工作，这是可以办得到的。现在我分四个问题来讲。

一、目前情况和我们的要求

首先从私营企业职工方面来看：他们思想觉悟是提高了的，热情是很高的。几年来，私营企业的工人希望变成国营或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人是很迫切的，近两个月来，经过党中央、毛主席提出加速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后，他们更加积极，更加兴奋了。虽然有些工人开始时听到了“赎买政策”还觉得有些“过意不去”，但很快就转而觉得这样是否太便宜了资本家。当然，这种想法是错误的，应加强思想教育，提高他们的认识。但这说明工人的思想变化很大。我们进行了宣传教育后，许多以前说赎买政策不妥当的，现在已逐渐体会到赎买对工人、对国家有很大的好处；只有很少数的工人还存在过左情绪，还认为这太便宜了资本家。所以，我们还必须继续大力做好政策思想教育。手工业者要求走合作化道路的也一天天多，他们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也是很大的。

其次，从广州市工商界思想情况来看，变化也是很大的。开始

有些工商界人士看到毛主席接见工商界上层人士，就提心吊胆，议论纷纷，部分的资本家还发生了逃避资金、大吃大喝、把生产资料变成生活资料的行为。最初我们拟于两年内改造完毕，有些人害怕这样加速，误以为很快就国有化；或怕国家不给安排生活出路，怕下乡，怕 130 分的工资待遇，怕有些生活资料给当作生产资料；或者怀疑这是与毛主席的指示不相符合的。因之我们初时原定为二年改造完毕的计划，后经开完干部会议时，改为一年，则很不好公布，怕工商界又有新的顾虑，形成对外说二年，对内说一年，在工作上很不方便。民建会开三届全市会员大会时，我们才对外提出改为一年，也是试探的口气，他们之中有的还希望快，故他们在给毛主席的致敬电中，原为争取一年改造完毕，结果改变为在最短期间改造完。从此我们可以看到，工商界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态度，是从怕到不怕，从怕快到嫌太慢，从逃避资金到增加投资。虽然目前还是有逃避资金的，但这是个别的。全市工商界截至现在止已增资资金共 30000 多元，其中有金子、白银、人民币，也有卖房子的钱，也有资方家属的首饰。工商界已认为申请合营已不是新鲜事情了，新鲜的是用实际行动迎接合营，增加投资。这种变化，说明本市工商界经过“五反”后确实有了很大的进步，消极性减少了，积极性增加了，他们对党的政策有了进一步的了解，认为大势所趋，除申请公私合营外没有别的出路。特别是最近有的城市各方面的改造工作加速发展，如北京、天津、沈阳等已宣布改造完毕，这对本市工商界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到 16 日晚止，本市私营工商业申请合营的，工业方面已有 99 个自然行业包括 2704 户，占私营工业户数 70% 左右；商业方面已有 20 个自然行业 1287 户，占私营商业户数 33%。现在其他行业正在酝酿，准备提早申请。据 16 日晚工商联电话通知：估计 17 日晚可以做到全部申请合营。此外，从现在全行业合营各试点行业情况来看，凡是让资本家在清产核资时自报自填的，一般比劳方估得低，北京的经验也是如此，工商界这种积极的表现，我们应该欢迎。

这几天形势发展很快，工人要求改造私营工商业很迫切，工商界也很迫切。这说明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新高潮正和全国一样，已经来临。假如工商界申请合营我们不批准，或批准了而不加速进行合营工作，这就是泼冷水，这样工人、工商界也会不高兴，情绪低落。我们对这样社会主义积极性应积极支持领导，而且新高潮来临正是我们加速进行私营工商业改造的良好时机。我们如放过这个时机，高潮一过去，工人、工商界情绪一低落，工作就难搞，就要犯很大的错误。因此，我们必须积极、热情地去迎接高潮，必须要打破常规，放手大步前进，而又有领导地加速进行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即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应成为大的群众运动（对手工业、摊贩亦如此），放手发动群众积极领导群众，向群众交代政策，讲明做法，在有领导下依靠他们自己来做。

现在，市委已决定迅速集中干部，大力进行私营工商业的全行业合营工作。凡申请公私合营的行业，一律批准。先搭起架子，然后深入细致地进行工作，18日最迟19日干部就要下去，按专业公司组织工作队，按自然行业（小的行业合并起来）成立公私合营工作委员会（行业小可合并），开展工作。到20日就要宣布全市已申请合营的行业都已被批准；到22日左右，各行业如已合乎下面三个条件：（一）资方思想发动工作初步做好，他们自愿申请合营；（二）工人已受到一定的政策教育，懂得政策，工人中的骨干分子大体上明白了合营的做法；（三）公私合营工作委员会已正式成立，就宣布全市私营工商业全行业合营完毕，立即进行清产核资，凡是清点完毕的，应另立新帐，进行营业，然后进行定资定息，制订并厂并店的规划与人事安排，以及其他具体问题的处理。估计到月底是可以完毕的。有些具体问题须进行反复协商共同研究的，可以放后些，以免拖住整个工作的进展。到春节时再举行庆祝大会，全市人民进行联欢，到那时郊区农业合作化也已完成，高级社也有极大的发展；手工业合作化可以达到70%，摊贩的改造也有了很大的发展，这是很快的速度，这样做，好处很多。首先是干部、工人、工商界

都情绪高涨，不这样做，我们就会脱离群众。再者是只有这样做才能适应全国形势的发展，我们各方面的工作才真正争得主动。我们必须对任何一个人的一点点社会主义积极性都加以爱护。我们必须加速前进，领导运动的发展，保证健康的发展。

二、调配大批干部支援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

我们怎样做呢？工业方面，公私合营完毕后，组织十五个专业公司，一个公司包三、四到十多个行业不等，以专业公司为单位，根据所辖的行业多少，各行业的大小，由工业部、工业办公室、各工业局及各区分别包干一个或是两个专业公司所属的自然行业。商业方面则由财粮贸系统包干进行。

各方面干部调配：市一级财贸部门干部归商业部门统一调配；各区干部（包括银行、税务、工、青、妇）区统一调配；市工、青、妇的干部原来搞工业方面工作的归工业部门调配，原来搞商业工作的归商业部门调配；团市委则可少抽点干部，因移民垦荒工作要人来搞，还要发动青、少年捉麻雀。工业系统方面，包括国营、地方国营、公私合营工厂干部由工业部门统一调配，集中起来按自然行业调配；党群、政法、文教系统干部由市委组织部统一调配；送工业、商业部门。国营、地方国营、公私合营工厂及党群、政法、文教系统干部调出去搞合营工作的分两种：一种是临时支援，工作完毕返回原单位；一种是调出统一分配到各新成立的专业公司或公私合营企业当公方代表。现在一调干部大家就有意见；国营工厂也同样调不动，说是市委无权调，但缺干部却找市委要；过去两年调很多干部到国营工厂，那么现在需要干部支援一下也是应当的。就是退一步说，市委只有给干部的义务而无调干部的权利，在这样社会主义改造的新高潮前边，自动支援也是应当的。要求所有单位负责同志应有全面观点，应以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为中心，按计划调足干部，不能讲价。如对支援的与调出来的干部数觉得不适当的，可以商量进行相互调整，但总数则不能少。只有如此，才能尽可能迅速地把改造工作搞好，我们的工作才能主动，并立即转入生

产。不然今年工作多着，会很被动。省委最近派人到农村调查，农民要的东西很多，现在针织品和胶鞋的供应就跟农民的需要差得很远。不集中力量搞好私营工商业改造，大大发挥工业生产潜力，搞好生产这个问题就无法解决。因此，这次调动干部不许再象过去那样讲价钱。各部、委、局、处以及各厂都要以最大积极性来搞好日常业务工作，三个人的工作要两个人来做，坚决地把可以调出的干部调出来。各级领导同志要常常到下面去看看，局长、副局长都要亲自动手参加改造工作。区的一些工作，如处理剩余劳动力的工作，主要依靠居民委员会来进行，应有一定数量的干部抽出搞私营工商业改造的工作。

此外，对工人、工商界的思想教育工作一定要做好。要通过大会报告、小会座谈，反复交代政策，解除各种思想顾虑，只有这样才能在宣布合营后顺利地迅速搞完清产核资、人事安排、并厂等工作。

三、最近一个时期的工作安排

.....

(四)摊贩、手工业者现在也动起来，要求合作化，目前同时进行没有力量，拉得太远也不行，应在这次高潮中把工作做好。手工业合作化问题，由工业办公室和手工业局统一规划，各区要负责进行工作，这几天内应即组织一定数量的干部做好准备工作，希望手工业局派人下去，主要干部大多数也应下去。准备工作主要是向手工业者进行广泛的教育，派人摸底，及有计划的大量训练干部，首先是训练现有合作社(组)，劳协的积极分子，作为新社的骨干，应以区为单位统一听报告，划片分行业组织小组讨论。

手工业合作化到春节时应达到 70%，主要是先组织那些较固定的行业。有些是手工业或摊贩难于划分的，业务变动大的，难于划分为那一个行业的，家庭副业的应慢一点组织，对这些很多是要建立加工关系(但不能有剥削，详情还应研究)。摊贩问题较复杂，有 12000 多人还没有牌照。对手工业、摊贩的改造和人口迁移、动

员回乡生产有密切关系。所以，一面要组织他们搞合作化，一面动员他们能回乡生产的回乡生产。摊贩合作化问题由工商局统一规划，其中有的可随商业改造一齐合营，有的组织合作社，有的先联营，有的则代销，与各公司挂钩，对摊贩同时应做好准备工作，训练积极分子，拟于春节前合作化组织起来也达到基本上完成的情况。对摊贩一定要加强教育。

.....

总之，我们的各项工作需要加快，原因是群众合作化的大发展必然地引起这一系列工作的转变。农业合作化发展很快，是一种压力，以前是农业的发展落后于工业，现在则是农业的发展超过工业。工业、私营工商业及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要赶上去，不然，农业生产发展了，农民需要大量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我们供应不上，就要影响工农联盟。另外，在进行工作中要注意互相配合，中心是搞好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24、25日之后再搞手工业、摊贩。

以上的工作很多是要街道居委来做的，如扩兵、粮食、剩余劳动力的迁移、消灭四害，但这些工作是可以穿插结合进行的，各区负责这些工作的同志同时应亲自下去了解情况，总结经验加以推广，不应一件件往下推就了事。若能如此，工作是可以搞好的。

四、公私合营工作中的若干问题

(一)关于干部思想认识

目前干部中有些是所谓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情绪，对这一新高潮的来临漠不关心，也有另一种情绪，有些人由于存在右倾保守思想，看不到工商界中积极的一方面。事实上，私营工商业已经都快合营完了，资本主义经济体系已快没有了，资本家也将逐渐变成劳动者，高潮到来，对他们的推动很大；私营工商业者的进步是肯定的，好的，我们应该看到他们积极的一方面。有少数干部对党的政策仍不了解，如对赎买政策，认识很不够，看不到这对国家、工人阶级、是有利的，是最便宜的。列宁在“论粮食税”一文中是很强

调国家资本主义的问题，希望大家很好阅读研究；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和半社会主义农业合作化是完全合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这样做是具有世界意义的，我们所有干部、有关部门的干部要好好学习，把这些工作搞好才行。我们一些干部在认识上还很成问题，如果这个问题不能得到解决，则不能很好地过社会主义革命这一关，这样，不但工作搞不好，自己进步也不大。看看现在形势，全国半社会主义农业合作化 1956 年就可以基本完成了，高级的合作社在 1959 年也可以基本完成，五万人在那里消灭私有制，变化是很大的。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也很快，目前是有并厂并店问题，麻烦一些，不然还会快些。这说明客观条件已经具备了，应该快搞，我们的认识要不断提高才行，不然就会落在形势后边，就要掉队了；应努力学习，能了解掌握党的政策。对放下去进行公私合营工作的干部，必须组织学习，到工厂后及在整个合营过程中应很好学习，统一思想，明确做法，不要各干各的，一个工作队一个样子，甚而一个工作队几个样子，经验是要大家创造的，但基本上的做法必须一致。从干部思想上来说，主要应搞通三点：即必须明确认识工商界中进步是主要的一方面，我们应帮助提高他们的认识，发挥他们的积极方面，有不对的亦应有适当的批评，但批评又是为了帮助他们进步；第二点要认识赎买政策的好处，克服认为资本家占了便宜的狭隘思想；第三点要了解当前对公私合营的做法是群众运动，只有发动群众让群众起来做，而又有领导，这样才能达到既快又好。工作队只是领导帮助，参加，绝不是包办及由工作队一点一滴手工业方式的慢慢地进行。

（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中的一些问题

整个公私合营的过程和以前不同的是有些工作放到宣布合营后再进行，几个步骤和做法应加快，但不应没有先后搞乱工作，大体上应该先向劳资双方进一步交代政策，做报告组织学习，商谈做法，做好思想发动（思想发动应贯穿整个合营过程）使大家明白做法，发挥积极性，劳资合作做好工作；第二步清产核资、定息、处理

具体问题(如欠帐等);第三步做好并厂并店规划,人事安排,思想建设。具体办法按工、商两个系统另作具体布置。整个过程应抓住如下几个主要问题:

(1)对工人、资本家、资本家家属的思想发动现在必须注意搞好,当然做报告、开会议论都是思想发动,但也必须要体现到具体工作具体问题上去,思想发动要贯彻始终。目前大势所趋,大家都申请,有个别不愿意的也跟着申请,但如果问其思想通了没有?那么不通的不会是太少数,只是各人有各人的问题不会是完全一样。因此,不但要做好具体政策教育,还要注意贯彻思想发动,要在具体问题上进行思想教育。这一条要搞好,必须始终注意。

(2)清产核资问题:目前有好的经验,也有不好的经验;如有的一个晚上就搞完了清产核资,有的光清点就搞了8天,劳民伤财还搞不好。北京的办法可学习,主要是向资方交代好政策,让他们自报自估,职工监督,最后由自然行业的公私合营委员会批准(公、劳、资参加),个别的有问题可通过协商,有商有量,各得其所,没有问题就照准。有的上房下铺,前铺后居,家具可以照顾一下;有的资本家的家庭,干部可以去拜访拜访,家具少的给他照顾一下,要各得其所,大家商量着办才好。有些不关重要的东西及一些陈旧家具可以按一堆一堆估价的办法来处理,没有必要一件一件来细搞;一些价值不大的东西可由资本家自由处理。

清产核资是个关键,一定要搞好,这一工作搞得好坏影响到今后工商界的积极性如何的问题,又是具体体现我们党的政策的问题,因此,应该贯彻思想发动,搞好。现在看来,资本家一般是少要(个别、少数定价评高的还有,但不多),有的还增加投资(个别的有逃资),因之不应对工商界采取不放心,怕这怕那,那就不好,应抓紧公私合营工作委员会的批准工作,全行业各厂、店互相对比,以及一些具体问题的处理,达到“实事求是、公平合理”的原则。

(3)定息:按以前所说的,工商不能一样,同一行业中因企业大小、产品好坏、亏盈不同,利息应不一样,固定资金、流动资金定息

亦应不一样，具体地应按行业来研究。希望工、商两系统先行的8个行业应研究提出经验。

(4)人事安排问题：目前人事安排在工商界中关系最大。人事安排在他们看来不但是一个月拿多少钱问题，更重要的是政治待遇问题。我们应当向他们讲清楚，安排要看工作能力，照顾生活，与政治待遇应有分别。有些有能力而历史又清楚的，应安排做厂长、经理，上海比例为30%多，可参考。有些人可安排为副厂长、副经理。

有的小老板技术高，参加主要劳动，资金不大，这种人在合营后，如果技术确实高明的，可以当工程师，有的可以当技术员，合营后应让他参加工会。

对职工的提升也是一件重要工作，有能力的应提升或培养为干部。

对职工在合并厂、店中应做好了解工作，准备建党建团，工作完了之后要交出建党建团名单，要发展党、团组织。

(5)资不抵债问题：资方欠帐很多，或资不抵债的情况会遇着不少，处理原则：私私关系是借贷关系，由资方自行处理；若因银行贷款未还清而拖欠应还清，还的办法是继续欠或转帐；欠工资应双方谈判，如还不起应说服工人少要；若因加工订货过期罚款或“五反”退补的欠帐，则转为公股，如欠太多会影响资方的股本，变成太小或没有了，应少要，资不抵债的应少要或不要，依具体情况处理，由合营委员会研究提出意见，报主管局复查，报财粮贸办公室处理。

(三)并厂并店问题

合营中若干工作做完后应进行并厂并店，并厂要保证：1、生产质量不能降低，品种不能减少，应提高质量，有可能还要增加品种，应注意生产的协作依存关系；2、基本上不能新建厂房，扩建上不能太多太大；3、要便于工人上下班。商店并店要便于市民购买东西。

总之，合营工作整个过程是：申请，批准，干部下厂下店，座谈发动，搭架子，清查记新帐目，做买卖，再核资定息，然后并厂并店，人事安排。

搞得好的，观点对头方法对头，19号下去，22、23号即可宣布合营完毕，24日即可清查登记完毕，另立新帐营业，核资及一些问题的处理（如欠债等）争取在月底基本全部做完。因此要求下去的干部好好搞。

下去的干部要精通方针政策；不下去的，也要懂得这个工作的重大意义，以及主要的方针政策。这样，就一定能把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搞好。

（四）在这新的高潮中，大家正在兴高采烈地迎接它，但反革命分子会进行活动破坏，应教育职工、工商界提高警惕做好保护工厂、企业的工作，防止反革命分子的破坏。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加速对 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紧急通知

(1956年1月18日)

目前全国各地都掀起了社会主义的改造高潮。首都手工业和工业、商业走在高潮的最前面，用空前的速度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继首都资本主义工商业全部公私合营之后，天津、西安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全部合营了，资本主义工商业最集中的上海，也将在最近全部实行公私合营。在全国改造运动高潮推动之下，广州市资本主义工厂职工和资本家们，也迫切要求加速公私合营。因此，广州市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必须迅速加速地进行，要在最短期间内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市委计划全市资本主义工业全行业公私合营要在第一季合营完毕。标准是做好：清产核算，并厂改组，人事安排，机构调整等。并拟在本月二十号批准全市资本主义工业全行业公私合营。为此，本市资本主义的社会主义改造在组织领导上，工作方法上，时间安排上都要适应目前形势，加以改进和改变。

一、组织领导：

1、市委决定全市工业改造领导统一，力量集中，按专业行业市区包干。东区负责电工器材，7个自然行业，122户，从业人员3035人。南区负责五金，36个自然行业，398户，从业人员6552人。西区负责针织、胶革，针织4个自然行业，199户，从业人员3825人；胶革11个自然行业，123户，从业人员2388人。北区负责文教、建筑。文教12个自然行业，88户，从业人员2194人。建筑3个自然行业，120户，从业人员1715人。中区负责日用品、食品。日用品10

个自然行业，188户，从业人员5098人。食品9个自然行业，121户，从业人员3297人。市委工业部负责化工，11个自然行业，108户，从业人员2072人。工业办公室负责纺织混合，12个自然行业，101户，从业人员2875人。第一工业局负责机械，20个自然行业，337户，从业人员4230人。第二工业局负责电机织布与手机织布，4个自然行业，154户，从业人员5584人。第三工业局负责医药，4个自然行业，105户，从业人员3218人。粮食局负责粮食，1个自然行业，29户，从业人员703人。各区分工包干的专业行业由各区委挂帅，行业专业公司筹备处负责同志任副职，统一于区委领导。

2、按专业行业或按分单位成立党的临时工作委员会，统一领导整个专业行业的党政工团组织和专业行业各资本主义工厂党组织关系。各区资本主义工厂基层党的组织关系要迅速临时地转到专业行业党工委，同时，各党工委亦可直接到各区去接临时关系，不用经过往返介绍临时手续。工会、青年团亦应按专业行业统一组织领导。

3、按专业行业组织工作队，并按自然行业成立工作小组。如自然行业太多或太小者亦可考虑适当归并组织工作组，要根据适合于经济改组原则来归并。工作组必须19号到厂，工作组人数不用多，在工作方法上，其中有一人能作一般的领导工作就行了。一切合营并厂，清产核算，人事安排等工作，主要通过行业合营工作委员会，和依靠各工厂群众，依靠工厂党工团干部和积极分子，并发挥资本家积极性，共同来做，工作组可吸收同业工会积极分子参加。工作队基本上三月底结束，工作队走后行业全部工作由工业专业公司直接领导。

4、按自然行业成立合营工作委员会，由工厂职工代表、工作队负责干部、工厂资本家代表（或同业工会主委、副主委）、工会、青年团、妇联等组成。产生的方法是各方面分别协商提名单，在庆祝批准合营大会或其他大会上通过。合营委员会如派有公方代表，由公方代表领导，否则由工作组负责人领导。合营委员会不仅是一个协

商机构，也是一个权力机构，有权决定有关该行业合营中在政策原则范围之内的许多具体问题。合营委员会必须采取分工负责、集体研究的领导方法。大致应分工为：秘书、清产核资、并厂改组，人事安排，生产，政治工作等，其任务主要为规划、指导、检查。人数不要多，重点应当指导帮助基点厂进行合营工作。

5、按自然行业成立临时支部或总支（按基层党组织多少决定），统一领导行业的基层党工团组织。

6、按并厂改组的规划，成立基点厂合营分会，具体进行合营工作。合营分会亦应分工为清产核资，并厂改组，人事安排，生产，政治工作等。这些都是具体工作，分工参加的人应当稍为多一点。

7、按基点厂统一党工团组织的领导，建立党的支部、团支部和基层工会，使基层党支部在合营工作中真正起核心领导作用。但工厂尚未并厂合营前，原工厂党工团的领导工作，决不能削弱。

二、工作方法：

1、合营速度的加速，一方面依靠广大职工群众要求合营的积极热情和资本家自愿自觉性的提高，另一方面要改进公私合营的方法。首先改变过去那种繁杂的清产核资办法，采取由资本家负责，自填、自估、自报、自核，互相评比，工人协助监督，合营委员会审查，上级批准的办法。估价方法采用新旧程度，盘点以后立新帐，核资以后定股息。做到公平合理，实事求是，启发资本家自觉，不斤斤计较。

2、合营改组规划：(1)原则上在现有规划草案基础上，先调查统计行业情况，作进一步研究和大致的复查；(2)同时合营委员会全体委员视察本行业所有各厂；(3)然后参考初步规划草案，进行合营改组规划研究，拟定再次草案；(4)分别征求各资方人员意见，并召开各厂党工团骨干分子会议组织讨论修改；(5)经合营委员会再次修改后，下达全体职工。并发动职工讨论，订保证条件。

3、人事安排工作，由于全市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都要加速提前完成，各方面都需要干部。因此，合营工厂公方代表原

则上首先从行业内现有工厂党支部、工会或青年团领导干部中挑选，其次从最近工厂抽调上来已分配在各专业筹备处工作的干部中抽选。缺数由市委调配。除可从本行业私营工厂挑选干部任公方代表外，所有干部由市委组织部工业部统一筹划，今后各局区不要再去已合营工厂及地方国营、国营工厂抽调，以免引起误会和脱节。在资本家中凡对改造工作表现积极，起带头作用，历史清楚，身体健康，精明强干，接受改造较快，有技术能力或有经营业务能力，经营作风较好者，可以安排为正厂长，或安排在较重要的生产岗位。目前派下厂的一些公方代表或公方干部，在不懂业务技术情况下，要加強推动资本家工作人员积极搞好生产、经营和参加领导，不要让他们坐冷板凳。

4、使全行业合营工作做到又好又快，必须充分做好思想发动，必须加强学习。工作组下厂以后，应有计划的组织合营委员会各委员和全厂职工，学习合营工作方针政策及各种具体工作。一方面积极工作，一方面一定要抽出时间学习，尤其在开始某一件工作以前（如清产核资等），对于这一工作的具体作法和原则方针，应当在领导人员和群众中进行学习，使大家心中有底，思想明确。目前工厂职工群众主要学习市工会印发的《关于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工作向职工群众进行宣传教育的提纲（初稿）》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具体作法。干部学习陈云同志报告、赵书记总结、王书记作迎接社会主义的新高潮加速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报告。

要在最短期间内完成全市资本主义工业行业的公私合营，我们感到无尚光荣和无限兴奋。但是这一任务也是十分繁重而艰巨的，全体干部、职工必须以高度责任感和最高速度的积极性，全力以赴。要求是只许做好，不许做坏。保证做得又好又快。要求市区各分工包干单位互相比赛，以最后总结效果，来决定优胜。

梁湘在广州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词

(1956年1月18日)

全市同胞们！同志们！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飞跃发展，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也已经到来了。我们的首都北京市由于实现了农业完全社会主义合作化，手工业全部合作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全部公私合营，已经提早完成了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因而已经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喜讯传来，广州市人民和全国人民一样，热情洋溢，人心振奋，欢呼这一伟大的胜利。

目前，广州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眼看就要进入高潮。除了电机织布、火柴、农具机械、电线四个工业行业，棉布、丝绸两个商业行业和进出口业已经获得批准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外，申请全行业合营的还有新药、制革、制磅、电木粉等138个工业行业和文具、机制纸、茶商、煤块、新书、照相器材、机械器材等70个商业行业。其他各私营工商行业也早已经过酝酿，正在纷纷申请合营。全市私营工商业的广大职工已经动员起来，站在社会主义改造战线的最前列，正在积极行动，满怀信心地为完成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而努力。许多私营工商业者，在北京工商业者的鼓舞下，提高了社会主义的积极性，迫切要求加速实现社会主义改造，在中共广州市委和广州市工商联合会分别召开的工商界座谈会上，各行业工商界的代表都热烈发言，一致要求加速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向北京市工商业者看齐。

全市私营工商业的职工和工商业者要求加快社会主义改造的步伐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因为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胜

利，就意味着国家的强盛，人民的富裕，子孙的幸福，世界和平力量的增强。中共广州市委员会、广州市人民委员会为了适应这种新的形势，满足全市人民对于加速私营工商业改造的热烈愿望，已决定加强领导，成立机构，配备干部，和全市人民一起，掀起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争取在最短期间，实现全市私营工商业全行业的公私合营。

广州市争取在最短期内完成全市私营工商业公私合营，是具备了条件的。首先，几年来，广州市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已经取得了很大的成绩，打下了加速改造的基础。其次，自从毛主席对工商界作了指示和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会通过《告全国工商界书》以后，广州市私营工商业的广大职工和工商业者的社会主义的积极性空前高涨。第三，我们已经在电机织布、棉布丝绸等私营企业进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试点工作，取得了初步经验，并且训练了一批干部。第四，北京市改造私营工商业的示范作用和可贵的经验，对于广州市有很大的启发和帮助。第五，全市人民都衷心希望提早完成私营工商业的改造任务，使广州市早日成为社会主义的工业生产城市。最后，我们有着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这是能够胜利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最重要的保证。

北京市的经验证明，在社会主义改造运动高潮中，必须相信群众和依靠群众。为了做好私营工商业全行业合营的工作，必须依靠职工，并且充分发挥工商界的积极性，这对于加快和做好合营工作有很大的意义。例如合营中的清产核资工作，是十分繁重复杂的。如果我们能学习北京市的做法，主要由资本家自报、自评、职工监督，行业工作委员会（由专业公司、同业公会、职工代表三方面组成）批准，就能顺利地加速合营工作的进行。北京市的资本家在清产核资中，为了争取为社会主义立功，紧张地参加了工作，只用了三、四天的时间，就完成了清产核资工作，基本上做到“实事求是，公平合理”。而且，有不少资本家还把账外资金增加到公私合营企业中去。

为了领导群众普遍展开社会主义改造运动的高潮，我们应该学习北京市的经验，及时地改变原来的工作规划，把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工作分三个步骤来进行：第一步骤批准公私合营，各店生产经营照旧，从业人员一律不动；第二步骤是依靠工人、店员和资本家的群策群力，进行清产核资；第三步骤是进行经济改组和调整商业网的工作。为了使上述三个步骤的各项工作做得又快又好，除了采取按行业规划，由市委统一领导的方法外，还要求全市私营工商业的职工、资本家及其家属，以及全市人民动员起来，从各个方面做好组织工作，以加速实现全市工商业的公私合营工作。

广州市全体私营工商业的职工们，应该以主人翁的精神，团结教育资本家，做好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工作。在最近电机织布和棉布等行业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过程中，许多职工不仅协助和监督资本家做好清产核资工作，而且进一步发挥了生产经营的积极性，提高了生产效率，提高了为消费者服务的质量，增加了营业额。许多动人的事例都说明，和平改造的方针和赎买政策，是为广大的工人群众所拥护和支持的。但是不是说我们每一个人对这方针都懂得很透彻呢？还不能这样说。不能否认，在我们工人群众中，还有一些人对和平改造的方针和赎买政策是了解得不够的。因此，职工们必须认真学习这个方针政策，并在实际工作中贯彻执行。其次，除了加强对资本家进行团结教育工作外，还必须加强对资本家的监督，使他们都能遵守合同，防止个别不法的资本家在清产核资过程中抽走资金，高估产值，隐瞒财产，挑拨工人团结等等。应该懂得，我们监督资本家也是为了团结资本家，使他们更好地自觉地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再次，应该搞好生产，改善经营管理。私营企业职工，必须协助国营专业公司做好有关全行业合营前后的各项工作，如做好清产核资工作，协助专业公司安排资方实职售货员的工作，以及在合营后认真做好生产改组和调整商业网的工作。我们知道，在全行业合营以后，工人的劳动，已经不再是为了资本家而劳动，而是为了国家人民利益而劳动，因此，搞好生产，改善经营管

理，更有重要的意义。怎样搞好生产呢？在工业方面，应该钻研技术，找窍门，提高劳动生产率，合理使用原材料，特别要在不影响产品的质量下，节约原材料的使用，减少损耗，消灭废品、次品，减少不合理的开支，以降低成本，只有这样，生产的发展才有可靠的基础。在商业方面，要树立为消费者服务的思想，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满足消费者的需要。为了做好这些工作，我们还要逐步改革企业的旧的不合理制度，建立和实行新的制度。规模壮阔的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即将迅速在广州出现，我们相信，有着光荣传统的工人阶级，一定能够把这个具有历史意义的光荣任务担当起来。

全市工商界在社会主义改造运动中，必须做好准备工作，以实际行动来迎接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高潮。几年来，广州市工商界在党和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教育之下，思想觉悟有了很大的提高，他们不但对于国家经济建设作了有益的贡献，而且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方面有了很大的进步，特别是在毛主席对工商界的指示和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精神传达以后，广州市工商界进一步认识到自己的前途必须和国家的前途结合起来，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因此，他们抱定决心早日走上社会主义的道路，纷纷申请全行业公私合营；在获得政府批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工商业者更是欢欣鼓舞，到处张灯结彩，报喜祝贺，并表示决心改造自己，搞好企业，搞好生产。例如本市电机织布、火柴、农具机械、电线等工业行业的许多资本家，当获得政府批准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不但欢天喜地，而且纷纷把私人储蓄和账外财产，投入公私合营企业，电机织布行业的吴义兴布厂等九个布厂的资方向企业增加投资共有 33 个厂房、12400 元现金，还有致力农具厂、远光电池厂和手机织布业的泰生布厂、珍泰布厂的资方也表示要将过去借给工厂使用的车床、织布机等共 20 台机器作为股金投入正常生产；他们还一致表示要以积极行动，在公方代表的具体领导之下，做好合营的清产核资和人事安排等各项工作。我们欢迎工商界

这种进步的表现，并且希望他们把这种热情和积极性，更进一步变成今后改造企业和改造自己思想意识的力量。

首先，广州市工商界应该巩固已得的成果，更进一步地提高自己的社会主义觉悟，把清产核资的工作搞好。对企业资产应该用自报自评办法，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确实的填报，力求达到公平合理。采取这个办法，一方面说明政府对工商界的信任，同时也是对他们的一次实际考验，这是他们争取为社会主义立功的机会，应该切实把这一工作做好。

其次，工商界应该积极地钻研技术，学习业务，以便协助政府搞好经济改组和企业改革工作。要知道，只有提高了生产，降低了成本，扩大了商品流转，降低了流转费用，做到改造和生产经营两不误，工商界才算尽了自己的责任。

最后，应该在现有的基础上继续努力学习政治，学习党和国家的各项政策，以便更进一步提高自己的社会主义觉悟。因为只有认清实现社会主义改造是“理有固然，势所必至”，消除了各种顾虑和犹豫，才能更好地改造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把自己的前途和国家的前途结合起来。从而使自己放弃剥削，改造自己成为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加速对私营工商业 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向省委的请示报告*

(1956年1月20日)

自去年11月29日赵武成同志从中央开会返穗后，市委分别召集市委全体委员（扩大）会议及全市科以上党员干部会议，传达中央会议精神；并于12月1日成立市委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10人领导小组。接着于12月中旬又召开关于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干部会议，会期7天，集中研究了中央关于私营工商业改造问题的指示，检查与批判了在过去工作中存在的“左”的或右的思想偏向，提高了大家的认识，并对今后全市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作出了轮廓规划和提出了相应的措施。

我们原定私营工商业改造规划是：在1956年内基本完成任务（对外说是2年）。工业方面：今年将有电机织布、新药、榨油等144个自然行业，2119户私营工厂（从业人员：64833人，其中职工42006人，1955年预计产值：264243千元，占全部私营工业100%），共分四批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并以电织布、电线、火柴、农业机械等四个行业为试点。在商业方面：稍为慢些，今年打算合营的有茶业、化工、医药等46个行业，4742户，占全市资本主义商业95%（从业人员17897人）也是分四批进行的，以棉布、纱绸、百货、新药等4个行业为试点。要求在春节前工商业均做好试点工作，总结出经验。一个多月的试点工作，大家认为：群众情绪是高涨的，有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问题，有两种反映：一是不够劲头，不象

* 此件经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室1956年1月24日批复：省委同意所提意见。

个运动的样子；一是太慢。为什么慢？为什么不象群众运动样子？原因是：一、我们的思想落后于实际，右倾、保守的思想没有反好，对中央指示的传达会议，有不少局处级干部没有参加，思想问题解决不透。二、组织工作赶不上，表现在：干部调配没统一部署，组织机构层次过多、过大，结果干部力量不集中，不适合于运动的发展，同时领导干部（指局处级）深入不下去，科级干部下去的也很少，多是一般干部在下面工作。三、领导方法有毛病，领导小组抓得不紧、不好，有些问题解决得不够。因此必须改变这种情况，并要求加快速度。

到了 1 月 16 日市委又召开了会议，进一步分析了目前的有利形势：首先，从私营企业职工来看，他们的思想觉悟提高了，对赎买政策有了初步的认识，热情是很高的。其次，广州市工商界思想情况也是变化很大的，开始有些工商界人士不了解政策，怕“加速”、怕“不安排生活”、怕“130 分的工资吃不消”、怕“下乡”、怕“有些生活资料作生产资料”。但后来事实不是这样，于是很多人又希望加速，快快过关。他们嫌市委订的改造计划太慢。目前，工商界中先进分子说：“申请合营已不是新鲜事情了，新鲜的事情是用实际行动迎接合营，增加投资”。这种变化，说明了本市工商界几年来确实有了进步，我们应该珍惜这一种积极性。加上这几天全国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影响，特别是北京市提早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改造任务，这一振奋人心的消息传来，大大鼓舞了干部、职工、资本家的积极性。因此，市委认为：必须抓紧这一有利的形势，尽量满足群众的要求，学习北京的经验，自 16 日起，在一个星期内把全市的私营工商业全部按行业实行公私合营。为此，我们及时地改变了原来的部署，把整个合营工作的做法分三个步骤：第一步，申请公私合营。这

一步要达到三个要求：一、按自然行业成立公私合营工作委员会，工作队下到行业；二、职工群众有了初步的发动，懂得政策，工人骨干分子大体明白合营的做法；三、资方也有初步的发动，他们自愿申请合营。第二步，做好清产核资工作。第三步，人事安排，结合经

济改组和调整商业网的工作。

在这加速改造的新形势下，我们的思想工作、组织工作、规划工作也订出了相应的措施，以保证完成任务：

一、思想工作。首先在干部中，必须继续坚决反对看不到工商界积极一面，思想落后于实际及各种形式的保守右倾思想，应尽量满足群众的要求，打破墨守成规的工作方法。其次，在职工群众、资本家、资方家属的思想工作上也必须做好，除了做大报告、办训练班的办法外，还要做一些具体深入的发动工作。

二、组织工作。除迅速抽调干部外，限定各工作队必须于 18、19 日全部到厂、店。

三、规划方面。工业方面：采取统一领导，分工包干的办法，组织 15 个专业公司，一个公司包 3、4 个到 10 多个的自然行业，根据各行业工厂多少，产值大小而定，由工业部、工业办公室、各工业局、各区分头包干。商业方面：则由财粮贸系统包干去搞。20 日完成合营的第一步工作。并在 20 日下午在越秀山体育场举行市人民委员会批准本市私营工商业全行业公私合营大会。

从这几天汇报的情况看来，运动基本上是健康的，是可以按计划、步骤进行工作的，可以按时完成任务的。当然，由于时间紧迫，干部又是从四方八面临时调集来的，干部对方针政策的认识以及对职工、资本家的思想教育上还存在许多问题；同时在规划中有些应归到那个口也还有不明确的地方，这些在今后工作中都应加以解决的。现市委对此已提出了解决办法：一、全市所有干部特别是参加改造工作的干部，必须结合实际工作，进一步学习中央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方针政策，并结合职工、资本家的思想顾虑，加强对他们进行思想教育；二、关于规划中的归口问题，已着工商、手工业等部门研究提出解决方案；三、市委加强对改造工作的领导，除重大问题要各部及时请示外，并定每星期二、四、六晚举行会议，听取下面同志的报告及研究解决问题，以保证把改造工作做好。

以上做法，当否？请省委指示。

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 关于开展全业合营做好资方人事 安排工作的几点意见

(1956年1月20日)

本市私营工商业继北京和天津、西安等城市之后，亦即将全部实行公私合营。在私营工商业被批准合营之后，紧接着的与资本家关系最密切的工作，就是人事安排和清产核资，而从形势发展来看，更为重要的在定息以后，主要是靠工薪吃饭了（根据上海调查在定息后靠定息吃饭的占5%），加上广州市私营工商业中小户多的情况，人事安排比清产核资会更为资本家所关心，以前合营资方的人事安排，曾经发生过不少的问题，如广生行化装品厂代经理严昭良在合营天光厂中被安为管仓库，把国民安针织厂的经理合营后被安为勤杂等，资本家反映到中央去，造成政治上很不良的影响，为了做好这一工作，特提出以下几点意见，以供有关方面的参考。

一、必须及时纠正正在人事安排中的不正确的思想。通过市委和各方面的传达贯彻，本市全体党员和干部，已进一步体会了党对私营工商业和平改造的政策，纠正了一些过“左”的情绪以及挤垮的思想，这是好的一面；但另一方面，“便宜”了资本家的思想，在某些干部中，甚至在某些领导干部中，仍然存在。这种思想也同样反映在人事安排上。有的不愿从其代表性与作用来安排他们，而把有代表性的资本家安排为一般的职务，有的对先进积极分子不正确的分析，认为他们的积极是假积极，是投革命之机，因而把他们安在不恰当的位置上，他们认为：能可低安，不可高安。甚至有的认为不

可安排，安排就是无立场。这些思想的存在，主要是对《中央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决议（草案）》精神领会不足，即主攻方面抓紧，次要方面适当放松的策略精神体会不足。因此，必须克服这些思想，才能做好人事安排工作。

二、必须与资方充分协商。在已合营的商业中，资方筹备委员的人选和实职人员的安排上基本上做到了与资方充分协商的。但也有好些干部不重视与资方协商，认为同资本家协商是麻烦，采取命令行事方便，或是把协商当作一种形式，这对将来实现全民所有制是不利的。在今后工作中，必须发挥与资方充分协商的精神，减少和避免工作上的障碍。在做法上可以有计划有领导地通过先进积极分子，酝酿提名，然后充分进行协商。这样做，既能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和公私方的民主性，又能为我们政治上增加主动性。

三、对资本家应有全面的分析，才有可能妥善的安排。由于以往企业改造单位与人的改造单位缺乏联系，由于各个单位所站的角度不同，因而对资本家的看法也就各有不同，有的从其生产经营方面看，也有的从其政治思想看，有的从其资金多少看，也有从代表性大小看，甚至有的从其一个时期或其一件事看。这样常常对同一个资本家，不同单位往往发生不相同的看法，这个单位认为某一个资本家是积极的，而另一个单位却认为同一资本家是消极的，于是就发生了一些安排不当的现象，因此，在安排资方人员时，除依据赵副书记在 12 月 26 日总结中的指示“参酌原职”安排外，必须对资方人员有一个正确的全面的看法，才能得到妥善的安排。

四、必须特别注意资本家上中层人物的安排。总的来说，我们是要做好整个资本家的安排工作，但是，其中又要特别重视上中层人物的安排，如果上中层人物安排稍有不当，其政治影响是很大的。如某个单位把某区工商联主委安排为低于其职务的副主委又是落后分子的下面，引起工商界的不满，他们说：积极不如消极，主委不如副主委。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五、注意对先进积极分子的安排。几年来由于党对资本主义工

商业改造政策的正确性，对资本家又加强了教育改造，在资本家中已涌现了一批积极接受改造，爱国守法，靠拢党和人民政府的积极分子，尤其是最近来又涌现了一大批积极响应全业改造的积极分子，对这类的积极分子得到妥善的安排，将来实现全民所有制和进一步发挥他们的积极性，是有好处的。

六、要有全面规划，合理的安排。首先，对所属单位（筹备处或专业公司）下的经理、副经理，大厂店的经理、副经理，小厂店的经理、副经理，包括上中层代表性人物、先进积极分子，进行一次分类排队，然后按所属单位的改组机构（专业公司，分厂或分店）进行合理的分配。这样做，既能贯彻“参酌原职”的精神，又能照顾到上中层代表性人物和先进积极分子的安排。

七、要做好以上安排工作，必须取得有关方面的联系，了解与收集他们的政治历史材料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爱国守法的表现，并配备必要的干部，综合审查他们的材料，建立他们的档案，为今后管理工作打下基础。

八、关于全业合营资方人事安排、审批手续。

（一）各行业同业公会正副主委，区工商联常委，市工商联执、监委，市区工商联各委员会正副主委，以及不属于上述人员的全国、省、市人民代表和政协委员，由基层工作组、专业公司（筹备处）和各主管商业局逐级提意见，送统战部提意见，由市委批准；

（二）上条列举以外的资本家，由基层工作组提意见，报专业公司（筹备处）提意见，报主管商业局审批决定。

以上意见希望各单位在全体工作干部中讨论研究贯彻。

王德在广州市科以上党员干部大会上所作的关于当前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总结报告

(1956年2月)

同志们：

这次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行全市性的全面、全行业合营运动，取得了很大的胜利；这一次胜利，对于我们要过渡到社会主义来说，是一个带关键性的胜利。这一个胜利的取得，首先是由于我们党中央的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的英明和正确，是由于省委的直接领导，是由于私营工商业中的广大职工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的提高，是由于工商界中的核心、骨干和积极分子起了带头作用以及工商界的觉悟的提高，是由于我们全体干部的积极努力，而获得的。除此而外，还由于首都的私营企业中的职工与工商界，在这次运动中树立了光辉的先进榜样，对于我们起了积极的推动与鼓舞作用。我们已经取得了带关键性的胜利，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我们也应当认识，这个胜利的取得，还仅仅是个开始而并不是结束；今后的工作还很多，任务也还很繁重，我们没有理由因为已开始取得了胜利而自满或松懈，我们应该一本以往的工作精神，很好地贯彻执行党的政策，积极努力地工作，为争取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完全胜利而奋斗。

这次运动的发展是很迅速的，变化也很大，涉及的面也很广。我们的计划，初时原定为两年将全市的私营工商业改造完毕；到了传达中央召开的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会议的指示，在这次

干部会议的结论中将改造的期限改为一年；后来，形势发展了，又经市委讨论，改为 4 个月，到最后则决定几天之内搞完。这样做法是对的，完全必要的。因为自中华全国工商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开会之后，紧接着市里又召开了工商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进行传达、学习，工商界的思想已经动起来，如我 1 月 17 日在全市科级干部大会上动员报告中所说的，工商界的思想，初时，对于我们提出的两年改造完毕的速度是还有怀疑的，认为是不是还快了一点？是不是和毛主席所说的一样？对于社会主义也还是有些担心害怕的。但是经过讨论、学习，我们也抓紧进行了思想教育工作之后，工商界的思想则逐渐地起了变化，已由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到不怕，由怕快到嫌慢，由抽逃资金到增加投资（当然个别的还是暗中逃资的）。我们原定的第一批的试点，工商各为 4 个行业；但从全国工商联执委会开会之后，尤其是在市工商联代表大会之后，全行业申请合营的已越来越多了，有些行业我们没能立即批准的，已有怨言；但是如果批准了，我们不能立即派人去进行工作，也觉得不妥。这时，我们已经开始发生了在此情况之下应该如何处理的问题。北京树立了榜样，向我们指出了应如何进行这件工作的新办法。及到北京加速改造的消息不断传来之后，全市的私营企业中的职工和工商界已忍耐不住了，纷纷要求全行业合营。这时，我们如果不加快进行，甚至稍为慢一些，都是不对的。这样我们就决定了在几天之内将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推向高潮，即全市性的全面、全行业的申请合营并批准合营。这样做好处很多，首先是使工商界进入社会主义，使他们迅速地过了这一关而安下心来；另一方面，我们也好对私营企业进行统一规划，这样就可以避免因为时间的拖长而影响生产，因为我们有条件迅速地解决这个问题，以便在一个短时期之后即可大力抓生产（如市委在 1 月 23 日起即开始抓起生产工作）；而合营中的许多具体〔问题〕，完全可以结合生产来进行处理，这就是叫做先戴帽子后穿衣裳；把合营工作往常的次序倒转过来，以往我们进行合营工作，是先进行清产核资、经济改组、人事安排

等工作，待这些问题基本处理完毕之后，才宣布合营完成；现在的做法则是先批准合营，成立合营工作委员会，在清产估价后，即宣布合营完毕，另立新帐营业，然后再进行核资定息、经济改组（规划）、人事安排等等工作。这一次运动，不仅仅是次序上的改变，更重要的是我们工作方法上的一次大转变，由以往靠工作队单独负责进行合营工作一变而成为一次规模巨大的群众运动（包括资本家参加在内）。由于工作方法对头，在整个工作时间上也就缩短了 $1/6$ 到 $1/4$ ，估计全市今后3个月内就可以基本上完成全部合营工作而全力转向生产，有的虽然可能慢一些，但半年之内亦可以完成。这样看来对于生产有很大的好处；从一个多星期以前，职工群众与资方已开始转入搞好经营了（资方有的差一些），开展了劳动竞赛，有很多工厂、商店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对于这一次运动，我们应当明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是包括了三部分工作，也就是三个转变：第一是所有制的转变，即产权的转变。从原来的资本家私有制和对企业的私人自由支配的权利（事实上，几年以来因加工订货关系资本家对企业的自由支配权已有一定的改变，但是没有根本有所改变），转变成为全部毫无保留的交给国家统一计划经营，统一支配；资本家和企业的关系只表现在有定息这个问题上，即资本家交出企业，从这里取得一定的利息，而对于该企业并没有支配的权利，资本家对于原企业不直接负盈亏的责任。资本家今后不管是在原企业或其他企业工作，已再不是以产权的所有者的身份出现，而是成为国家企业的职员，把他们的经营管理的经验和技术贡献给国家。他们则依照其担任的不同职务领取薪金（为着便利对他们进行改造和使他们生活不受影响，在今后一定时期内，他们本有的薪金水平不降低）。他们在厂、店任职的，要对该厂、店及主管公司负责任的，在公司任职的则对该公司及主管局负责，从形式上来看，一切好象都是照旧，没有什么变动，只是门口挂上了一块“公私合营”的招牌，内部也只是另立新帐；但是实质上私营企业的

产权已经发生了变化，已经再不是私人的所有制了。我们这 20 多天以来的工作，便是属于这一部分的。第二是经济改组、企业改造，即把资本主义的经营管理方法改变成为社会主义的经营管理方法，包括并厂并店在内。企业经过改组，将要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来管理，按照有利于社会主义的原则来办事。这是一件复杂而细致的工作，需要先做好规划，然后逐步进行。上面所说的人事安排也留在这一阶段来进行。这一部分工作也是十分重要的，因为企业改组的结果必须显示出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否则改组将变得毫无意义；而在经营管理、技术、产品质量、品种以及经营方法等等问题上，都必须是在原有水平上提高一步。第三是对资本家进行人的改造，使他们从一个资产阶级分子逐渐变成为工人阶级的一分子。这是一件长期复杂的教育工作，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开始，我们就应该始终贯彻对他们进行思想教育。

虽然我们在 20 多天以来已经完成了产权的转移工作，而且运动是健康的，没有发生什么大的偏差；但是，这并不等于说我们没有弱点，没有缺点。我们应当看到，由于工作基础薄弱，准备工作又有些不足，我们工作中的缺点还是不少的，我们丝毫不能骄傲自满而放松了今后的工作。从党的基础来说，相对的来说在私营工业方面较好，但在私营工业全体职工中也只有党员一千多人，而且各行业的分布极不平衡；商业方面党的基础则更加薄弱。从干部的准备来说，大多数是临时凑起来的，干部没有经过很好的训练，很多是边做边学，而且很大一部分干部（包括一些负责一个方面的领导干部在内）没有搞群众运动的经验，因而在工作进展方面有的就抓得紧一些，有的就显得松懈；有的领导干部能经常深入到厂、店，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就较快；而有的则只是听汇报，对下面情况是很不了解或不大了解的，对于问题的解决及情况的掌握就不是很及时很深入。再从合营的基础与经验来看，也是很差的；今年以前从工业方面来看，已合营的工业的产值虽达到了 37%，而户数则只有百分之几；从商业方面来看则更差，经销代销等低级形式的国家资本

主义虽已达到总户数的 50%，但其营业额只占 26%，合营的只有大同酒家一户。这些说明，我们对于经济改组的经验是不多的，而我市又是小厂小店占的比重极大，因而对今后的经济改组，并厂并店，必须慎重从事，逐步进行，绝不能盲目妄动。以上这些情况也就说明，当新的高潮来临时，我们必须积极地赶上去，敢于领导，勇于领导，放手发动群众而又积极地领导，有步骤地来进行工作，这是必要的。但也必须“心中有数”，绝不可打无准备的仗，正如毛主席谆谆告诫我们的。我们是不是存在有在高潮面前不够冷静的地方呢？有的。如在 1 月 17、18、19、20 这几天之中，群众纷纷要求合营和合作化，包括了手工业者、摊贩、剧团、曲艺人员，以及一些失业的和贫民等等，他们之中有很多是具有社会主义觉悟的，但是，不能否认，他们之中也不乏其人是想借此机会要政府包起来，想吃大锅饭的，抱着什么都要依靠政府的消极的想法。我们有些干部并未完全看清这些情况，只希望个迎头赶上，一次改造（或者合作化）完毕。固然，这是由于我们的一些同志的高度责任心和希望社会主义早日实现的热忱，但是，也应当说明，当新高潮来临时头脑不够冷静，若当时按那个情况来进行工作，什么均包起来或一次都合作化完毕（或公私合营），完成 100%，事实上会造成很大的被动。这是必须引以为戒的。

为着使大家明确做法，对若干问题加以分别说明：

（一）对工商界的教育问题

对工商界的教育是件较长期的重要工作，在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之日起，我们就应当重视做好这件工作。我们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不只是要企业，也要人。资产阶级不但在新民主主义革命中有了贡献，即参加新民主主义革命或者中立；在解放之后也还是有贡献的，尤其是在“五反”之后，他们的积极性有所增加而消极性有所减少。这次又能够接受和平改造，把企业交给政府统一管理安排，这个贡献是不小的。虽然和平改造的好处很大，但如果资本家的觉悟与合作，是不可能达到的。因此，对待他们和对待地

主应该有根本区别，而把他们当作人民内部的问题来加以改造。他们之中不少人是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的，有的也具有一定的技术，对这些人我们就应当使他们把他们的经营管理经验和技术贡献给国家。要达到这样的目的，不是简单的把财产权利转移了就能达到的，而是必须要进行思想上的教育，使他们从一个阶级中的人逐渐转变成为另一个阶级的人，这是必须靠思想改造才能达到的。这是第一。第二，在这次运动中，全行业申请合营不等于说每个人的觉悟都很高了，都很愿意，而是由工商界中的核心分子与积极分子带动了中间分子，而落后分子跟着来的，有些人也还是犹豫的、动摇的，甚而不愿意的，也有的在申请完了之后又后悔的，有的在大会上热烈庆祝，但回去之后心里又很难过，感到祖宗留下来的财产，一阵鞭炮声便没有了。就是在中间分子、前进分子中，各人也是有各人的思想问题的。因此，我们必须加强教育，不断地提高他们的认识才能解决问题，帮助他们过好社会主义关。否则，他们中的思想认识不但不能提高，有的还会回生。第三，他们明白，定息就是保息，不管盈亏都可以拿到固定的利息；但是，他们也明白，企业终归是要国有化的。而有的现在已开始担心，怕不到一年就变成国有化了。当然，这种担心是多余的，但变成国有化是肯定的了，可是他们之中的一些人还是担心将来不要他；有一技之长的还问题不大，那些没有什么专长、技术的就很害怕。我们对这种人也应该加强教育，并在今后能够使他们学到一技之长，以便于在今后自食其力。总之，对他们的教育很重要，必须加强。这一工作主要应由市工商联来进行，市委统战部积极领导。但工商各系统、各企业亦必须结合业务进行教育，组织资本家学习业务，在工作中也应使他们有职有权，在实践体验中达到思想改造。首先在今后这一时期内应结合经济改组、人事安排重视这一工作的进行，如文教、建筑行业的用算帐对比的教育方法，算资本主义腐朽帐，得失帐，利害帐，然后引导到算发家史，这样对比教育是有作用的。这样的方法和经验，工商各行业均应很好提倡推广。

(二)清产核资中的若干问题

清产核资一般的是稍为偏低些,但问题不大,是合乎实事求是的。工商比较,商比工稍为偏低些;大、小厂店比较,大厂店比中、小店低些;个别稍为偏高的也有,但也是不多,知道的已做了纠正。这是由于工商界争取表现积极而发生的,也是因为商业中的固定资产中大多是一些家具,估低了资本家感到所失无几,而只希望在安排中得到一个妥当的位置;大厂、店估低了,资本家虽感到是一种损失,但他们求的是在安排中能够达到所希望的,相形之下损失仍是很少的。有的资本家愿意自己估低,而希望别人替他提高;有的是希望当模范,把自己评低也希望把别人评低;有的认为家具太多了,将来会拍卖,目前定的虽然低了,但这比拍卖时不一定会有人要,到那时再把价钱压低,就会有人说自己的觉悟不高,在清产核资时把价钱定高了。总之,定低的原因是多种的,但其中很大的原因是与人事安排分不开的;如果人事安排达不到自己的愿望时,那时又会返回来埋怨定产估价评低了。所有干部应当明白这些原因,不能认为越低越好,必须贯彻执行实事求是的原则,在复查中发现太低的必须提高。在日常用具方面应贯彻执行从宽处理的精神,尤其是前铺后居、楼上是住宅楼下是厂店,会在厂、店方面排的家具多,这些应照顾他们,凡住宅方面缺少家具的,虽资方未公开想要,也可以主动送一些必需的用具给资方。有些资方有些纪念性的东西,价值又不大的,应满足他们的要求。

房屋应一同评价,不应专依靠房管局来负责,人少房多忙不过来,而且也不一定恰当。仍应采用资方自报自估、合营工作委员会评定的办法。只要同行业房子比一下,参照其他行业的一些房屋的评价即可评定,只有如此才能既快又准。

住宅与厂、店在一处的,处理原则:凡是资方以往在外居住的这几年来才搬进厂店内居住的,而外边的房屋仍存在(出租的也算存在),仍应搬出去,何时搬则应双方协商;外边房屋已出卖,而房钱仍存在的,资方应在外边另买房子搬出去或将卖房子的所得的

款交厂店作投资；已卖了又无力买回的，虽不对，但现在居住的房子仍应让其居住；本来就是在厂店内居住的，仍应让其居住，按居住部分作为生活资料、厂店占有部分作为生产资料来处理，子女多、住房少，外边又没有房子的，在并厂并店时如原有厂店的房子不需要了，亦可多让出一些作为住房，让出部分按生活资料处理。扩大厂、店需要更多房子，如需资方把居住部分让出的，则应在外边找到同等价值的房屋与之对换，并在彼此同意之下才能进行。

对一些不需要的机器设备和呆滞物资，均应进行适当估价（不应压得太低，亦不能和一般适用物资同等待遇），不要列入作待处理的财产。老合营厂有些待处理的财产也应按此精神很快处理完毕。

债务处理：应是了结的精神，原则上应从宽处理，不要让资本家再背上债务过生活。处理原则：首先是欠国家银行的贷款及国营公司的加工订货款，应全退，凡全行业要互助的我们不反对（即在核定资金中扣除一部分代还欠款），但也不提倡，欠工人工资的应双方协商，资金大的应全还，不很多的少还，没有了不还，工人困难的，则由工会救济。私私关系由原企业自行处理，业务上来往的帐目，其中有的已拖欠很久的，甚而债主已破产的，应实事求是，以能收回的为标准，人欠、欠人互相扣除，多余部分，属于新近来往帐目，应即转入投资部分，拖欠很久的，由合营后企业负责催要，何时收回何时计算投资利息；不动部分亦依此原则处理，能还的即还，不能还的协商减免。这些问题的处理不必经过法院，因案多人少来不及处理，只要双方协商协议妥当，双方立约签字即可；如经合营工作委员会调处的，加上合营工作委员会委员签名即生效。欠营业税的能还的即还，还不起的依情况减免。欠所得税、“五反”退补、罚款，则应尽量减免，不让一厂一店而因此破产，且应让业主带一定资金进入公私合营（即还有利息收入），原则上应是欠多的多还，欠少的少还；已还多的可少还，还得少的应多还；还得起的全还或多或少还，还不起的少还或不还，依此三原则互相参照处理。如有自愿投

资部分，绝不能拿来作“五反”退补等的抵帐，旧企业的资金亦不能全扣完，亦应带有一定的原企业的资金进入公私合营。

转业军人所经营的工厂、商店，虽有雇用一定数量的工人，而这些工厂商店的资金是由政府发给的转建经费来投资的，或由民政部门帮助而开设起来的。核定资金后，其定息若低于银行存款的，则按银行存款的利息付息，资金愿意于何时抽回一部分或全部，均有其自由。所有这些规定在合营时应向他们交代清楚。

(三)人事安排问题

人事安排是资本家最关心的事情，也是工人很关心的事情，我们必须搞好。从工、商的试点行业来看是恰当的。工业四个行业的正副厂长中资方占 50% (正 2、副 19)，工人提升的占 25% (均是副厂长)，公方占 25%；任正副股长职务的，资方占 45%，职工提升的占 55%；任车间正副主任的，资方 35%，职工提升的占 65%。还有两位年纪大的资方拟安在董事会。如能从资方中多提几个任正厂长职务的，会更加妥当。棉布、丝绸两行业从资方 142 人中，并厂后提为公司零售部副经理的 4 个，副科长的 5 个，商店正副经理的 70 个，占资方实职人员 59.9%；未提职的 62 人；工人被提升的占工人中的总数 17.43%，内任副经理的有 4 名，任公方代理的有 49 名。这样的安排，一般反映良好。从现在来看要做好人事安排，尤其是做好对资本家的安排，应统一下列几种的意见：即人事、业务、统战、公安、工作队、劳方、资方等七方面的意见。统一的原则，应是凡不是现行反革命的则应安排，有反革命嫌疑重大的而又没有确实证据的，或虽有现行活动不立即破案的，均亦应安排，但不应提职，亦不降职。原则上应是有利团结改造工商界，有利于业务的发展，能够达到改善经营管理的目的。干部不通的应教育，人事部门可以暂时不管，安排职责由专业公司与主管局负责，有代表性人物及工厂的正副厂长、区商店的正副经理以上的，应征得统战部的同意并经工、商两部门负责人的批准。工商联正副主席、监委，市委应亲自掌握。人事部门可以暂时不管，俟安排就绪后再发登记表。

立档案。今后各行业的人事安排，应如试点一样，应在本行业中的劳方、资方中展开讨论，征求大家的意见，这也是给资本家一种教育的方式，在讨论中，不对的意见应加以解释，正确的应加以肯定。

从工、商的试点行业的人事安排来看，到零售部工作的资方人员觉得不知如何做工作，主要是由于作风习惯制度的不同，大家也不惯找他们负责解决问题，他们也不敢负责解决；也发现我们一些手续太繁复，还可以简化的。因之，公方负责人员及行政负责同志应多找他们谈话，使他们慢慢习惯了，敢于负责；有些手续可以简化的，应简化，吸收他们经营管理方面的长处，来改进我们的缺点和不恰当的地方。也应教育干部多找他们解决问题和尊重他们；发挥他们长处，让他们到各厂、店多看看，了解情况，提出改进的意见。在厂、店任职的资方人员不管其是否正职，应让他们负责搞好生产和经营管理业务，公方代表若是任正职的话（任副职的更应如此），由于我们外行不了解情况，在今后一个时期内应是从旁观察、学习帮助，鼓励他们多负责，多工作，切戒乱发命令，乱指挥，明明外行而冒充内行，反而妨碍业务的进行。

（四）定息问题

中央规定工、商各行业一律由一厘到六厘，依照各地的实际情况，一律在这个范围内加以规定。省委指示一般应是两头小中间大，即一厘的、六厘的应少，三、四厘的应多；流动资金固定资金一般的以一个标准为宜，简单些好，不要太复杂。在一个地区中，标准亦不宜于太多。应依此精神，各行业提出意见，先是工、商分别站队，提出意见交资方、工人酝酿协商，最后则全市统一站队，作最后的定案。为着照顾资方的生活费用，生活困难的可以分季支取利息，不必一年才拿一次。

（五）经济改组与并厂并店问题

经济改组是标帜着改变资本主义的经营管理方法，是改变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主要措施之一。其中主要问题之一是并厂并店，尤其是在我们广州市因小厂多，小商店

多，也就显得更加重要。但这不等于说资本主义所遗留下来的，不论什么都是不好的，其中有不少的长处是值得我们保存下来的。改组的结果必须显示出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因之，1月17日的动员报告中所规定的三条——并厂要保证：(1)产品质量不能降低，品种不能减少，还应提高质量，有可能还应增加品种，应注意生产的协作依存关系；(2)基本上不能新建厂，扩建上亦不能太多太大；(3)要便于工人上下班。商店并店要便于市民购买东西。——这些规定是正确的，但很不够，还应增加两点：第一，成本不能增加，生产潜力不能降低，必须是以先进带落后的，以大厂带小厂的原则；第二，有些工厂与手工业有生产上加工关系的，不管其是手工作坊、个体手工业或家庭副业，仍应挂钩，办法是定量、定时、定质、定资来进行生产，防止和他们脱节，致使很多人遭到失业。

商店并店应真正做到便于市民购买东西，除了服务态度要好，品种只能增加不能减少外，必须注意下列三点：第一，很多同一行业的商店大部分集中在一定的地区，如棉布业集中在高第街和上、下九路；有一定行业的商店集中在一定的地区，构成了商业区，如本市的中山五路与上、下九路为中心的商业区，是有一定的理由的。前者是为着便于顾客在同一地区挑选他所需要买的同一品种的商品的花样与规格，既可以在甲店看看亦可以在乙店选择，买到他所心爱的花样，后者是便于顾客在同一地区购买数种以上的商品，既可以买到这一种亦可买那一种，不要到处跑。因之，不应太分散，太分散了形式上是便于市民购买，事实上是限制了市民挑选自己所心爱的品种、花样。第二，有些小商小店，什么也经营，品种只应增加不应减少，不应因为归口的关系，只准买这，不准买那，这样做对自己却很便利，但对群众是很大的不方便，必须防止发生，已进行的应作纠正，有这样意见的应放弃，若这样做的，是违背了中央的指示精神，妨碍了群众的利益，是没有群众观点的行为。这样的小商小店既可以少些的整卖，亦可以很零碎的零售，如信封可以整打的卖，亦可以单个的零售；香烟可一整包出卖，亦可以一支支

的分开来零售；线可以一只卖，亦可以一条条出售，这是便于贫民的购买，因之这样商店的零售差额亦可以比一般的零售商稍为高些。第三，有些到处叫卖的流动摊贩（主要是食品业）仍应让其存在，并照样到处流动叫卖，才能便于市民的购买。并厂并店规划的制定，必须多方面调查研究，多与工人、资方商谈，制定后应交该行业的职工与资方进行讨论，再作修改，决定后然后按行业按各厂、店的具体情况逐渐实行，不适宜的还应修改，切戒闭门造车和盲目的进行。

（六）必须抓紧生产问题

在工、商各行业均全面进行合营，及手工业进行合作化时，工、商各行业均在进行，而且各地大、小城市均同时进行，如不注意，则易发生地区与地区、行业与行业、户与户，彼此不进货不出货，不赊欠的现象，造成商品流通的停止，以及放松经营管理，放松生产领导，任务不能完成，多出残次品的现象。因之，必须很快的抓紧生产与改善经营的工作，也只有这样，才能真正的实现改造与生产、改善经营管理两不误的口号。市委从1月23日起就重视抓这一工作，从现在来看是完全正确的。但若干措施的贯彻执行有的还不够有力，仍是值得注意的。目前的情况是职工群众已经动起来，热忱很高，有的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如生产潜力在短期内得到了很大的发挥，生产率增加很大，这都是好现象，今后则必须重视质量的保证与提高，和若干制度的改进。在今后的经济改组中，必须贯彻执行抓紧生产与改善经营管理的进行，在提高生产与改善经营管理的口号下来进行并厂并店，做好经济改组工作，才能提高工人群众的思想认识，达到团结好，生产好，彼此帮助好，互相学习技术好，改进质量好的要求，在这一运动中工人应主动地吸收资方出身的职员参加，推动他们参加活动。工人对他们的帮助、监督的任务并未完毕，仍应注意这一工作，但在方法上要有很大的改变。工会的活动，讨论生产会议的小组会，应吸收他们参加，他们的亲属凡是参加劳动已比较长期地依靠工资为主要生活来源的，应分别地逐

渐吸收他们参加工会。

(七)对资方的增资问题

资方的增资是不少的，帐内帐外增资的共有 100 万元，其进展也是快的，16 日统计才 30000 元，不到几天即增加到 100 多万元，虽然我们主观上没有进行提倡，但初时是主张把增资的情况及人名在报上公布，在客观上是起了推动的作用，这是不妥的，及至报上登载已达到了 87 万元才引起注意，要增资的全部材料来看，才加以停止，报上不登载消息，并告工商联的同志凡是来报名增资的，应劝他们加以考虑。并规定对于已经增资的进行调查研究分别处理：1、凡是帐内增资的，如以往垫借给企业作资金的，现在的投资基本上均接受；2、名为帐内事实上是帐外的，如欠工人工资及自己薪金未支的，作为投资，欠工人的工资由资方另行负责还给工人，应视其是否真正的愿意，是否有能力负担，而分别处理。凡是有能力而又愿意的则接受；有困难的则减少，或不要；3、从港澳调回资金来投资的基本上均应接受；4、现金(包括金子与银元)与出租的房屋(不是自己居住的)出卖或作价、或把已歇业的商店的家具出卖来投资的处理：凡是生活有困难的不接受，有的全部，有的是接受部分。这样有些同志或许会思想不通，认为为什么这样傻，资本家把钱交出来了还不要，是否右倾了？这并不是傻，也不是右倾，这样做有很大的好处，免使某些资本家认为是拿钱卖阶级成份，痛定思痛，还是后悔；他们今后有困难还是要政府管，如他们还有一些钱，则可减少困难或没有困难，减少政府今后对他们的负担。这样做好处是很大的，所有干部应明白这一点，很好地贯彻执行这一规定。

(八)手工业合作化与摊贩的改造同整顿相结合的问题

为着便于说明对于手工业合作化的做法和关于对摊贩的改造整顿相结合的方针，先谈一下动员剩余劳动力回乡生产的问题是很有好处的。虽然我们对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全面进行了社会主义的改造，今后新工厂的建设也会比以前所预计的稍为多一些；但

并未减少广州市人口过多的失业问题。假如今后再没有一个盲目流入城市的话(事实上不可能),就是自然生长所增加的人口,仍不可能全部就业,市五次党代会所提的情况并未改变。不但今年动员20000人回乡生产,仍必须完成,今后每年仍需动员几万人回乡生产。在第二个五年计划完毕时,人口保持在170万人(事实上拟保持在180万人左右)的情况并未改变,因之,动员剩余劳动力回乡生产与移民开荒的任务并未减轻。动员剩余劳动力回乡的工作仍应贯彻执行。最近两个月来关于这一工作的进行是有成绩的,今后市委对他们的领导应加强。市委委托剩余劳动力迁移委员会应很好的总结这一时期的经验,教育干部,把某些缺点加以改正,使今后的工作做得更好。在动员的方式上应更好的注意思想发动的工作。

手工业的合作化同摊贩的整顿与改造,均应是有助于动员剩余劳动力回乡生产才对,不应成为妨碍这一工作的进行。公私合营的工厂亦应如此,工作队亦应负进行动员回乡生产的宣传,这是市人民委员会的规定,不论机关、工厂、商店毫无例外。合乎回乡条件的应把名单交剩委会工作队,剩委会工作队亦可主动的去了解,国营、地方国营、老的公私合营工厂亦应做一次清查。

手工业合作化组织起来的是否有太宽的情况,应很好的深入检查。手工业的合作化仍应贯彻执行与整顿相结的精神,如党代会所指出的,所不同的不是先整顿后组织,而是结合进行。凡是负责组织手工业合作化的工作同志应如摊贩工作一样,负责宣传动员回乡生产和审查回乡生产的对象,合乎条件的,应将名单交动员回乡生产的工作队,进行处理;而审查时街办事处及派出所应负责配合。不管是手工业或摊贩合于动员回乡生产的,应分期分批有步骤地逐渐动员他们回乡生产,绝不应组织起来,手工业必须依照下列规定进行组织和审查,即:

(1) 凡属按剩余劳动力处理委员会规定,应动员回乡生产的,一律不得吸收。

(2)无牌照的手工业户暂规定一般的不吸收(以后逐步处理)。但从事该行业劳动三年五年以上的无牌照户,而有技术的仍应列为手工业合作化改造范围,由区掌握有计划进行组织。

(3)虽领牌照而实际无开业,或赶高潮于1956年开业的一律不组织。

(4)原属劳动局调配的流动工人,一律暂不组织,仍由劳动局安排解决。

(5)手工业户中无技术的非直系亲属的家庭辅助劳动力,目前暂不吸收入社。

(6)凡属家庭副业(即主要生活来源靠其他职业收入),及技术很简单的行业,如羽毛加工、纸袋、香竹等,不论其有无牌照,一般暂不组织(特种手工业行业,如刺绣则可组织)。

(7)凡是流动性很难于划分固定行业的也暂不组织。

(8)凡是合于组织起来条件的(即除上列规定外)而手工业者的历史成份不好,包括反动党团、反动会道门分子、及其他刑事犯罪分子、管制分子,亦可吸收入社劳动(应交股金,一切义务与社员同),但不作正式社员,以便在劳动中进行教育改造;但需要向社员宣布其政治面目,以便提高警惕,注意监视,防止其进行反革命破坏活动。有重大嫌疑的现行反革命分子不得吸收,上述这一工作应取得公安部门密切配合进行。

为着避免误会,和避免组织起来的范围太广,应明确凡是1953年后才流入城市的,虽然有牌照但技术不高,工具简单,资本短少的,他们之中有不少是属于贫民性质的;或者虽有技术,有牌照,但属于生产不正常和手工业工人过多的行业,仍应动员其回乡,而不是组织合作化。必须贯彻党代会的精神,组织起来的范围,在当时应是偏紧而不是偏松的精神,否则会更加被动,以致于背包袱的事情在今后不断的发生。做法上亦必须依规定基本上是分为两步走。组织起来的先控制在70%到83%之间,其中社员占70%,组员不得少于30%。如果我们的进展是健康的话,在三、四

月在把组转社，把这一次未组织的更进一步地摸清楚以后，再吸收一批，这样做法是合乎我们的实际情况的。本有组织起来的社（组）员才占 19.7%，如现在发展到 70% 以上，则等于本月的社（组）员一个人要带动三个人，北京才是一个人带动一个即可达到 94%；而我们已有的合作社属三类社的尚有 33%，这就是说我们的基础比北京差得很多，而新发展却又大得多，因之，我们必须很慎重，脑筋应很清醒，应更好的做好思想，发动工作。

这次要求入社的新社（组）员，其中有不少是具有社会主义的觉悟的；但也有一定数量的人是属于入社吃大锅饭的，希望入社找工作做的，得到职业保障的，因而也就发现买牌照而来要求入社的；或被批准入社后而不愿意交股金的，也有连培养的对象在会议上都不敢起带头作用的；分散工具或抬工具的价钱。希望乘机捞一把的；有的不好好生产的；有的已有动摇想退社的，等等。因之，新建社（组）及老一些的组转社的，不应立即集中生产，否则有很大的可能会发生如南区豆类第四生产合作社的情况一样；应在集中生产之前，必须要有一段时间如约 10 天左右，加紧教育与抓紧生产，发动大家很好生产，提出如努力生产迎接入社的口号来动员他们，并加强思想教育的工作，树立以社为家和勤俭办社的思想，进行好坏社的对比教育，端正错误思想、树立正确的观点，减少入社后的困难。然后分别集中生产，或分组生产，或分期生产，仍差的则转为生产供销社。并应明确手工业合作社好坏的标准不在于多和快，而在于质量好，三类社少，并且不把动员回乡的对象也组织起来。这些暂不组织的，或应动员回乡生产的，应很好进行宣传教育，而不应不管他们。这是不应疏忽的工作。

对于摊贩，则是整顿与改造相结合的方针，应按原计划（即工商局党组的整顿摊贩的计划与市委的批示）执行。整顿是拿回乡生产的条件说服动员其回乡生产，可以撤销牌照的应撤销，撤销的对象是生活不困难其家人尚有别的收入的，不做摊贩还是不困难的。改造时的组织形式也是多种的，可以改变以合作小组为主，其次才

是联购分销和经销代销。同时应依具体情况进行定段划区、如党代会所规定的。防止无牌照的增加。在整顿摊贩的同时，动员剩余劳动力回乡生产工作队应配合无牌照摊贩的清查（摊贩工作队应派人参加才能了解情况），至于动员回乡生产条件应很好动员他们回去。假如不是这样，有牌照的整顿了，无牌照的指数一定还会增加，或营业增加。手工业和摊贩均应按现在的计划在3月间进行完毕，第二季度还拟进一步进行整顿。

这些工作的进行，是与依靠我们广大干部的积极努力，很好地贯彻执行党的政策、原则是分不开的。因此首先要求我们干部的思想认识要统一，明确做法，才能把工作搞好。这一次运动的意义是重大的，大家在运动之中是可以得到锻炼和提高的，也将会取得进步，所以，希望大家努力工作，很好地学习，把这一有伟大历史意义、有国际意义的工作搞好。

最后祝同志们健康。

广州市私营商业改造办关于当前私营 商业改造工作中小商店的情况 和存在问题

(1956年5月2日)

小商店的经营亏损是当前商业改造工作中一个比较突出的问题。

户数多，资金少是小商店特点之一，根据广州市普查资料，国内商业、饮食业、小商店（商业雇一人以下饮食业雇二人以下，不包括摊贩）有 10025 户，占国内商业、饮食业座商总户数的 80%。又据 25 个公司（包括新华书店、省社、外贸局、粮局）归口的 91 个行业统计，全部无雇工的小商店共 6336 户，占全市零售座商 11956 户的 52.99%，从业人员共 16459 人，占全市零售座商从业人员 48368 人的 34.02%，全部资金共 3266005 元，占全市私营资金总额 27644533 元的 12.53%，平均每户 2597 元，平均每人有资金 198 元，（甚至在若干行业中如土产、副食有不少商店平均每人只有资金 10 余元），而有雇工的座商，平均每人有资金 709 元。

在资金不足的情况下，小商店能够维持下去，主要是依靠“勤买快卖，东拉西借”的经营积极性。他们利用与居民接近，能够针对居民需要决定进货的次数、品种和数量。他们一般没有固定营业时间，自早到晚，不论吃饭和睡觉，随时可以做生意。他们家店不分，一般没有固定工资或不照帐面工资额支付，生活开支多少，取决于营业好坏，业务好时开支多一些，业务差时工资就少支或不支。例如三鸟苗业 11 户定息小商店。1955 年全年统计，支足工资的只有三户，其余都没有支足，1955 年全年比工资标准额共少支 4780

元，等于该 8 户全年工资总额的 23.53%；百货业西区的 26 户定息小商店中有 14 户过去没有支足工资，全年共少支 5452 元。等于该 14 户全年工资总额的 27.1%。有些商店表面上在帐簿出帐将工资支付，但回过头来又以个人或戚友名义将款垫给企业运用。如烟酒行业南馨号，夫妻二人，1955 年共支工资 600 元，但陆续又以店主垫款名义拿回来；化工行业悦昌号只有流动资金 240 元，按照帐面每月亏损 50—60 元，但几年来一直维持下来，就是用这样办法。小商店“东拉西借”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他们通过向小生产者赊货，占用四家资金，向亲友借贷以及拿出自己私蓄来解决资金周转的困难。

全行业合营之后，我们对其中 870 户比较有经营能力与有一定资金的带进了合营，实行定息，这 870 户有 2726 人，资金 1205486 元。其余是继续采取经、代销方式。现在看来，这样的做法基本上是正确的。带进合营实行定息的部分小商店，由于经营积极性有所提高，服务态度有所改进，加上国营在货源和贷款上，大力照顾，经营营业额比合营前上升。如大五金、小五金、机械器材三个行业 12 户定息小商店 1956 年第一季度的销售额为 108696 元，比去年同期 56411 元上升了 92.69%；百货业西区 2 户定息小商店三月份销售额 44014 元，比去年同期的 34350 元上升 29%；烟酒行业 112 定息小商店合营前一月份销货额 115362 元，合营后三月份上升为 160145 元。营业额上升的原因主要是国营公司多在货源供应上大力照顾。

但是由于我们的管理与教育不够，特别是在改造工作结束了运动形式之后，对小商店没有及时建立必要的制度和进行必要的改组、改革，因而已经出现和正在出现一些不容忽视的情况。突出的表现在不少商店存在“吃大锅饭”和单纯依赖政府安排的思想，经营比前消极，费用开支比前增加了，亏损者越来越多，构成了当前私改工作中一个十分突出与严重的问题。一些实行定息的小商店，认为盈亏由公家负责，自己就不积极经营了。他们抓住合营定

息后工资照发这一事实，就不理营业如何，一切费用如数支足，原无工资的现在也支工资了，原来工资少于帐面定额的，现在全部支足了，私人的钱不拿出来周转了，原来的“勤买快卖，东拉西借”的积极性没有了。如三鸟行业带进合营实行定息的 11 户小商店，55 年资产净值共 13794 元，其中流动资金只有 1382 元，平均每户只有流动资金 125.4 元。按照该业一向经营情况，旺季期间需要流动资金 16000 元以上，平均每户需要 1500 元左右。合营前他们一般都是拿出自己私蓄或亲友借款或向货主赊销来解决资金不足的困难，但是合营后，就不这样做了，他们过去营业困难工资少支或不支，现在也不同了，当管理部没有发足工资时就将销货款自行支付。化工行业某店（店名待查）资金只有 100 多元，夫妇二人与其父亲每月工资也是 100 多元。德发香烟店三月份做了 1300 元生意，毛利进销差额 117，夫妻二人就支了 120 元工资。水产行业福安合营后，营业月月亏损，父子 4 人（共同生活）每月照支工资 200 多元。副食业张泉三月份做了 469 元生意，毛利 70 多元，夫妇二人却支了 60 元工资与 30 伙食。百货业刘苏记合营前主要靠小生产者赊人货物，同时一家人开设三家百货店，那里需要资金，就把资金调去，以此维持全家 20 多人生活，合营后不再这样做了，而是单纯依靠公司批发。烟酒行业广太和连货也不赊，他说“合营了，有国营，还赊什么”。交通器材行业的小商店过去多积极到各旧料市场搜购商品加工出售，现在很少这样做。有些商户三个月来进货还不够 100 元。百货业美轮号合营后，每天营业额只有 8 元，店主无动于衷，常去游街。

在合营之前，小业主用尽九牛二虎之力，经营自己的企业，还免不了困难和亏累的境况，在合营以后，定了息的，盈亏公负，未定息的也认为垮台后国营会安排，因而不主动搞好业务，节省开支，加上我们教育工作做得不够，问题就更突出了。

这种情况不可避免地造成营业额下降，亏损户增加。例如交通器材行业全行业 39 户定息户，其中 13 户小商店中，收支相抵或稍

有盈余的只有 4 户，其余 9 户都有亏损，三月份每户亏损在 150 元以上。又如百货业三分店所属 14 户定息小商店，三月份毛利与开支费用比对亏损 457.47 元，其中有盈余的仅 4 户，盈余金额共 80.22 元，最多的 50 元，最少的 2.28 元，而亏损的 16 户，总共亏损金额 547.65 元，最多的亏损 100 余元。砖瓦灰行业亏损面达 70% 以上，水产行业定息小商店很多都是入不敷出。

而在 5466 户非定息小商店中，也有相当部份存有等待吃大锅饭思想。他们有些埋怨不马上合并，有些错误地以为搞垮了反正有国营安排照顾。因此，可以多进货的不多进了，开支可以节省的不节省了，有的营业时间缩短了，有的服务态度也不如以前了，从而造成营业额下降，亏损日深情况。如化工、食品、百货、土产、医药、饮食等行业相继发生吃掉银行贷款与公司货款的情况。他们将借款与货款拿来发工资还旧债。

产生上述情况的原因虽然是多方面的，其中主要的有以下几点：

一、全行业合营以后，特别是改造工作转入经常工作进行以后，从领导至一般干部力量分散，思想松懈，很多应该做的工作抓不起来，或者没有人抓；有些问题发现不够及时，对情况估计不足；领导干部会议多，忙于应付汇报，深入不下去，下面干部则等待上级出主意。同时组织机构与干部配备不能适应当前工作要求，没有迅速地把商贩管起来，也没有细致地进行思想教育工作。有些干部反映“从运动形式转入经常工作是由高潮转入低潮”。这是造成上述现象的原因之一。

二、应该建立的制度没有建立起来，对职工、资本家、小业主的思想教育没有抓起来；经济改组工作迟迟未进行。结果是对积极经营的没有鼓励，对消极经营甚至损公肥私的没有教育和处分；对于管理费用和工资没有做合理的决定；对于已失去作用的行业和商店没有改组、改革，使无业可营的情况拖延下去。这也是造成上述现象的主要原因。

广州市私营商业改造办 关于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报告

(1956年5月8日)

根据1955年8月商业普查材料，广州市私营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共有103个自然行业，有座商15735户，从业人员53338人，登记资本25405989元，其中国内商业有93个自然行业，10720户，饮食业有6个自然行业，2101户；另有摊贩47701户，从业57979人。自今年1月宣布全行业合营至4月底止，采取定息形式合营的有84个行业，4932户，占普查座商总户数的31.34%，其中雇工1人的小商店有1400零几户，不雇工人的小商店有870户；采取经销代销形式合营的座商有3844户，占普查座商总户数的24.43%；摊贩方面，以合作小组、联购分销等形式组织起来的有13070户，18563人，占摊贩总户数的31.72%；纳入经销代销的有4160户，6488人，通过清理减少了5349户，此外还有停业的。

全市资本主义性质的商业、服务业和饮食业已经全部以定息形式实行合营。对于定息户已完成财产的清点估价和债权债务的处理，基本上安排了人事，建立了管理机构，开展了以改善经营管理、降低管理费用（工资不动）、提高服务质量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竞赛。现在对前一时期的主要工作从政治方面进行检查，同时把当前存在的问题和我们的意见扼要的报告如后。

（一）关于财产清理工作

财产清理工作包括财产清点估价、债权债务处理和股权清理三个内容。前两项已经完成，后一项预计到6月底以前可以完成。

财产清点估价经过自报、同业评议、合营工作委员会复查核

定、上级批准四个程序。自报和评议的结果是：在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划分方面，基本上是实事求是的，初期因对政策认识不够而偏紧的，发现的都已更正了；在估价方面据检查推算约 80% 左右基本上是妥当的，偏高偏低的都有，而以偏低的居少。估价偏高偏低的一般是资不抵债户偏高，贵重的东西偏高，小店、夫妻店偏高；资本家中的积极分子自报偏低，家私、货架、饰柜偏低。对于显著偏高偏低的，经过复查，一般都调整了。最后的核定价格，据重点抽查的结果估计 90% 以上是恰当的。

债权债务的处理是整个财产清理工作中牵连的方面最广、政策性较大的工作。全市 4932 户定息户负债总额 12807 千元，相当于资产总额的 42.30%。其中欠“五反”退补占 30.60%，应付费用（主要是房租、工资）占 23.60%，股东垫款占 7%，欠货款占 6.9%，欠税款 4.7%，其他（主要是工会会费、工商联会费）占 27.2%。定息户中资不抵债的有 1029 户，占定息总户数的 30.86%。他们的负债总额比资产总额约大一倍。到 4 月底止，据不完全的统计，债务未完全了结的还有 204 户，占定息户总户数的 4.14%。没有了结的原因主要是少数机关要求以现款还（如欠民政局社团房租，欠劳动局失业工人救济金，欠工商联与工会会费），而归口的专业公司认为现款不足，要求转为公股，以致拖延未决。此外，有一部分是因欠私人债务未了。对于未了结的债务已布置有关公司在 5 月份迅速了结。我们处理债权债务的原则是：根据“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方针，凡属公私之间的债务关系都从宽了结，属于私私之间的债务关系，由当事人协商按合情合理的原则，尽可能了结，但不准债务人借政府名义强迫或变相强迫债主一笔勾销。现在从资不抵债户的处理，“五反”退补的处理，职工借欠的处理和欠华侨与小业主债务的处理等几个主要方面来检查政策的执行结果：

资不抵债的有 1029 户。处理的结果，只有 6 户，即占资不抵债总户数的 0.58%，作破产处理，其余系留少量股金带进合营企业。这样处理反映很好，例如友帮药房有资产 4000 多元，“五反”前逃

资 10700 元，欠“五反”退补 3000 多元，加上其他债务就是资不抵债了。我们考虑到店主要负担家属 19 人的生活，“五反”前的逃资绝大部分已用于家庭生活开支和子女教育费，因此，就全部减免他所欠“五反”退补，保留 1000 余元股金带进公私合营。处理以后，店主(女)感动得泪流满面地说：“感谢政府对我的宽大，使我丢去了多年的包袱，我一定要搞好工作，教养好子女来报答政府”。对于 6 户作破产处理的都属于欠私债务过大，资方态度恶劣，有些债主又是华侨，他们坚决不愿减免。我们认为对这类商店作破产处理是必要的，否则会引起正当债权人对政府不满意。

欠“五反”退补的共有 339 户，退补款 641 万元，过去几年已清还 115 万元，尚欠 526 万元。处理的原则是：(1) 资产大退补数少的，全部转公股；(2) 资产少，或资不抵债，退补后没有股金进公私合营的，一般全数免掉；(3) 对无力退补的刑事犯或资方逃往港澳抗拒改造的，不公开减免退补责任，内部存记。处理结果：全部转公股的 65 户，9 万余元；全部免掉的 90 户，23 万余元；全部存记的 18 户，113 万余元；部分转公股部分减免的 136 户，14 万余元；部分存记部分转公股的 30 户，其中转公股的 12 万余元，存记的 196 万余元。对于进出口行业所欠“五反”退补的处理，考虑到这一行业的国外关系，更加放宽一些。这样处理基本上照顾了实际情况，解除了资本家的包袱，也维护了“五反”处理的严肃性。对于部分商店所欠退补款采取内部存记办法，实际上是免了，但对犯罪分子在必要时可以追究，又可以使过去几年积极退补的资本家感到政府处理是非分明的。

对于欠华侨和小业主的房租、欠货款和欠工资的，在处理时，强调根据实事求是的原则，维护债权人的正当利益。因为有部分资本家歪曲人民日报社评提出的“宽”与“了”的原则，他们借口企业公私合营，强迫债主一笔勾销欠款。这种歪风如不及时制止，就会破坏现行市场信用关系，中断商品的购销习惯，并引起华侨、小业主和职工的不满。因此，我们反复向资本家交代政策，提出私私欠

款，原则上必须偿还，确实不能偿还的应该充分和债主协商，只有在债主自愿的情况下，才能减免。例如民天茶楼欠小商贩的茶叶和蔬菜款 300 元，资方拟动员债主持债入股或减免，我们调查研究后，同意由合营企业负责分期偿还。又如烟酒业新昌号欠华侨房租 300 元，协商时资方同意归还，但当他知道该华侨即将赴印尼时，就抵赖不还了，还欺骗房主说：“政府不批准我还钱给你”。我们发现后，立即责成资方归还，并揭露资方的欺诈作风。再如茶楼业西记，资方岳母将几十年劳动所得的养老费借给企业，资方动员她持债入股，她慑于自己要依靠女婿赡养，无可奈何地答应：“现在火葬很经济，以后女婿可以负担火葬费”，经我们发现后，同意由合营企业负责归还。她拱手向天作揖说：“只有共产党才体恤我”！

总的来说，我们对于债权债务的清理是贯彻执行了“宽”“了”方针的，处理结果，各方面反映都很好。但是对于歪曲政策的不法资本家，没选择典型给以公开的批评教育，却是一个很大的缺点。此外，对于职工借欠的处理，还有个别是过严过宽的，以后需请商业工会配合各公司复查。

（二）关于人事安排和对资本家的使用、教育

广州市毗邻港澳，受帝国主义的毒害比其他大城市深，加上过去我们对工商界的思想改造远远赶不上形势的发展。因此，做好人事安排和对资本家的使用、教育，就成为改造工作中最重要的问题。

根据中央指示原则，在全业合营的时候，我们已安排了资本家的上层人物及大部分中层人物。在被安排的 340 个资本家中，安排为管理部（或总店）科级以上职位的有 247 人（占 70%），其中，公司正副经理及科长 41 人，管理部经理科长 99 人，顾问及董事 107 人。其中正职占 25%。

资本家被安排以后，他们自己是很满意的，其他未被安排到管理机构的资本家反映也很好，如原工商联执委，被安排为市土产公司副经理的黎八说：“过去首长们经常鼓励我们，只要好好工作，就

有前途，当时自己认为最大也不过私营商店经理，没想到今天当上了国营公司副经理”。又如被安排为百货公司零售部副经理的谭力行说：“我原希望在百货店做副经理，现在竟安排我做管理部经理，……”象这一类的反映是相当普遍的。我们曾个别征求工商联副秘书长梁华根（有代表性的资本家）的意见，他说这样安排，资本家都认为是“鲤鱼跳龙门”，做梦也没想到的，我们分析，对资本家职位的安排确实是不低的，因为广州市在解放以前的大资本家多数是官僚买办资本家，解放以后，他们都已逃往港澳，现在安排的商业资本家大多数是中、小零售商，资本不多，在旧社会是没有什么社会地位的，一旦被安排做几千人和几百人的公司或零售部经理，当然是“如登龙门”了。例如被安排为针棉织品公司经理的罗伯华，原来只是一个资不抵债的小百货店经理，在 1955 年被国营公司吸收他工作以前，店里常常支不出伙食费，本人支不到工薪，现在安排做专业公司经理，支 14 级工资，难怪有人说是“名利双收”了。

当然，这不是说我们在人事安排工作中没有缺点。目前还有个别在行业中有代表性的资本家遗漏未安排，或者安排得很不恰当和没有结合安排做好思想工作，如食品行业的丘家杰因他的商店在全行业合营前已经歇业，这次遗漏未安排；饮食业的焦广锡因为是不实行定息的夫妻店，也未安排。又如文教业的罗××不满意做副董事长，认为“董事会是养老院”，再如五金公司安排 17 个资本家中有 4 个不满意；其中被安排为股长的董××嫌职位低；被安排为董事的张××认为今后工作不自由。这些未安排或安排不恰当的资本家，我们准备迅速予以安排和进行思想教育工作。

目前对资本家的安排的主要问题是资本家被安排后的使用和教育问题。资本家被提拔到新工作岗位以后，由于不熟悉情况，不习惯机关工作方法，加上思想上怕负责任，少数干部和职工又对他们采取“敬鬼神而远之”的态度，因此，他们中多数是“坐冷板凳”同时，在基层店负责的资本家也有不少消极经营，“坐以待币（人民币）”，甚至贪污盗窃、做假帐的。据柴炭业检查 34 户中，27 户有贪

污、作弊事实。为了使资本家有职有权和积极负责的工作，我们已布置各专业公司采取以下措施：

1、给资本家以工作条件，如对资本家的职务更明确的分工，并向职工宣布；公方领导干部对他们的工作给予具体指导和帮助，定期找他们汇报工作；明确资方人员阅读文件的范围和可以出席有关业务学习会议，不能不适当的对他们采取“保密”措施，教育干部和职工做好对资方人员的团结教育工作，支持资方人员执行职务，使他们能够做到真正有职有权，另一方面，又要教育资方主动地守职尽责。

2、对有代表性的和社会活动较多的资本家，应该照顾他们的社会活动。某些人以社会活动为主，少搞业务；某些人半搞社会活动半搞业务；某些人主要是在业务岗位上进行学习和参加一般机关活动，少参加社会活动。

目前对被安排为董事和顾问职位的资本家的工作没有安排好，以致他们很有意见，认为董事会是“老人院”、“杉木灵牌”；有些已表示闷得无聊，准备辞职不干了。问题在于我们对董事会的性质、工作没有向干部交代明确；同时，只有少数行业设有董事和顾问职位，被安排的人又多属年老或政治上有问题的人，把董事的招牌搞臭了。为纠正这种情况，我们建议各行业普遍设立董事会，而且增加董事会的名额，特别是吸收行业中有声望的资本家参加，并定期召开会议，发挥协商机关的作用。

此外，在人事安排中，比较突出的问题，是 1954 年、1955 年已处理的批发商的安排问题。这主要是：(1)过去的安排和现在比较是地位和工资都较低，因此普遍有意见。(2)过去不服从分配到外县工作的，现在又纷纷要求重新安排。我们的处理意见是：(1)对比较有代表性人物，适当调高他们的位置，其余一般不动，如表现好的，再从工作岗位上提拔，因为普遍的都动，等于全部翻案，将造成很大困难。(2)对于过去不服从分配的，原则上现在不重新安排，如其本人愿意再去原来分配的地方，和该单位联系后也可以再派他

们去，同时，由有关归口公司把这种人登记起来，如将来有机会外调而他们又愿意去，就通知他们。

(三)关于工资问题

全业合营以后，我们坚决贯彻执行一律不动的指示，现在检查这样做是完全正确的。但是随着经济改组和全业改造的进行，原来不合理的工资情况就会影响到职工的积极性，特别是原来无工资标准或原来工资很低不能维持最低生活的职工，必须研究解决。在广州合营企业的职工工资有以下几个突出问题：第一，是畸高畸低，同工不同酬，如进出口业平均工资，比国营高 $2/3$ ，工资在百元以上的占从业人员总数的39.41%，钟表业资方郑××，月薪316元，而同业中有些经理二、三十元，第二，工资制度不合理，如饮食业的提成制，大户按营业额提成20%，一般提成14%—18%，生意好时工资高，生意坏时借债度日，赚钱多时则花光，因而少数营业好的大户，大部分收入变成职工个人所得，企业不能多获利润，同时营业少的店又要国家给钱弥补亏损，以致盈不能济亏，旺不能养淡。第三，不少小商店无工资制度，合营后不知给多少好，有的干脆自订标准，自行支取，还借口是根据国务院规定“一律照旧”。如德发香烟店3月份销货净收入117元，按2人支工资120元；水产行业福安号月月亏损，父子4人每月支200元。一个饮食业资本家合营前每星期天都带老婆子女回店吃东西不给钱，合营后还是这样。此外，有的原来工资很低，不能维持最低生活。有的被安排为管理机构的人员，现职与所得工资额很不相称，经调整商业网以后，同店同工不同报酬的现象就很突出。这些情况使我们不能不考虑解决的办法。我们的初步意见如下：

1. 无固定工资制度的，必须固定下来，办法是按合营前一年平均每月实得，参照同业同职工资水平暂定下来。
2. 按提成制支付工资的饮食业、服务业改为固定工资加奖励制。
3. 在准备全面调整商业网的少数行业中，我们认为对少数工

资过低的应随同国营职工调整工资时一并适当调整。目前有困难的，采取临时办法解决，如福利金辅助，吸收补助劳动等办法。对个别工资畸高（如与国营同级比较高出两三倍以上的）影响职工团结的，亦宜酌量降低，但降低工资后应该不影响其原来的生活水平，是否可行，请予指示。

（四）关于小商店的改造形式

广州市的小商店分布于全市各行业。据去年8月普查资料，国内商业、饮食业（不包括摊贩及部分服务业，下同），小商店有10025户（内无雇工的8153户），占国内商业、饮食业总户数的80%，加上摊贩则有5万余户，占全市私商总数的90%。今年1月全业合营的时候，合营定息的小商店有2200户左右（内无雇工的925户，其余为雇工1人的），纳入经销代销的有4000余元，纳入各种改造形式的摊贩有13000余户。目前实行定息的小商店存在几个突出问题：

第一，不能发挥经营积极性。过去赚钱亏本都算在自己荷包里，他们勤买快卖，早起迟眠，心甘情愿，现在合营了，盈亏都是公家负责，他们可以“坐以待币”，即可以不做工作，到期拿工资，星期天不愿做买卖，原来有赊销关系的也不愿去赊了。如广泰和老板说：“合营了，有国营还赊什么”。小私有者那种自私本质，即使耐心教育，还要经过一定时期才能改变。

第二，小商店的一小部分，可以合并合营，但大部分的小商店是经营消费者天天需要的副食品、日用杂品、小食品，而且多是家店不分，业务支出和生活支出不分，不宜并店。因此，我们认为经营生产资料及高贵商品的商店，和经营消费者不是天天购买的商品的商店，都可以适当并店，不能并店的小商店，不论是否已经定息，都采取代销办法，支付手续费。

考虑到已定息的小商店改为代表他们可能有抵触情绪，因此，我们拟仍采取定息的办法（固定资产不定息归他自有，增置时也自己负责，流动资金则定息），我们认为只要加强对他们的教育，这样

做小业主是可以接受的。5月份，我们拟在少数行业的部分商户中试行。取得经验后，再逐步推广。

(五)关于调整商业网问题

广州市商业改造工作的突出问题是人员过剩。但是，在商业网未调整以前，要调出多余的人员是有困难的，例如省化工公司及市化工站向市化工公司要200多人，但市化工公司调不出，市针棉织品站要500多人，市百货公司只能从座商中抽出50多人，如果把现有过多的店适当合并，就可调出很多人力来。而且有的行业，如经营生产资料及高贵商品的行业，调整商业网以后对消费者并无不便，在经营管理上却方便得多，费用也可大大节省。因此，适当调整商业网是必要的。

4月份以前，我们已在一般不动，个别调整的原则下，把322户予以合并，迁移或撤销。调整的对象主要是在淡季中确实不能维持的，因城市建设需要拆迁房屋的；另外，对棉布及大糠两行业进行了全面调整。

以上调整情况是，原有322户，调整后减为103户，其中撤点的8户，并店的299户，迁移的15户；内棉布业则由137家并为56户家，大糠则由52户并为3户（合作商店）。调整以后，消费者没有不良反映，卖钱额也未减少，而管理费用则大大节省了。如棉布业合营前费用为9%，到现在（4月份）减为8.1%；同时职工已可由900余人中减少300余人。棉布业并店以后，消费者反映很好，认为店子大了，花色品种多，便于选择。

现在，我们正在制订下半年调整商业网的规划，要求大部不动，少数调整，调整的原则是：

1、经营生产资料的商店，经营高贵商品的商店，经营非消费者经常购买的生活用品的商店，以及批发商可以适当调整合并。

2、对于副食、食品杂货、香烟、水果、日用杂品等居民经常买的商品的小商店绝大部分不并，少数必须调整的，应该经过反复调查研究，并征求消费者意见，然后决定。

3、商业网的调整，经营品种的改变，应该是更加便利消费者，有利于商品流转，有利于经营管理，同时能够保持和发扬原有的优点。

4、各行业调整商业网的规划，必须列举调整户数、调整理由、调整时间、工作步骤和做法，预计调整后的影响。

按上述原则，在今年内调整的户数准备不超过总户数的20%，在5、6月份准备先对若干生产资料的行业试点，取得经验后，再分批进行。

(六)关于经营管理问题

在经营管理方面，我们已经新成立14个专业公司，建立零售管理机构39个，配备了相当数量的干部，在某些行业还初步订出了考勤制度、报告制度，总的来说，部分店经营管理有所改进，职工积极性很高，但有相当一部分合营商店和代销店的人、钱、货还没有管起来，存在一些混乱情况，有些商店，特别是小商店合营以后，费用增加了，资本家对企业的亏损漠不关心，营业员卖得货款就放进自己荷包。有些代销店把代销货款花光，要求国营再给货维持。有些资本家和职工跑到香港、澳门去了，我们不能及时知道，有些店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很高，热烈响应社会主义竞赛，但因缺乏具体领导，不能发挥潜力。部分商店的这种混乱情况可以概括为：“情况不明，指挥不灵，好坏不分，无人负责”。分析其原因，主要是我们的工作由运动形式转变为经常性的工作以后一个时期，有些公司的管理机构不健全，干部数量和质量不合要求，如陶瓷土纸管理部的30几个工作人员中，只有两个党员，其中一个还是挂名兼职的；该部4个经理中一个党员经理是兼职的，其余是资方人员和从合营商店中提拔的职工。又如专卖公司虽然按片配备合营商店的管理员，但是一个管理员要管150—300户，这样不但不能具体指导各店的业务，就是召开一次会议也很困难。其次，大多数行业至今还没有建立必要的人事制度，财务会计制度，商品进、销、存制度。再次，对资本家和职工的思想教育没有抓紧，对好的没有表扬，对坏的没有

批评教育。

针对上述部分行业存在的问题，我们先后采取了一些措施，最近的情况已逐步好转，主要措施是：

(1) 在管理机构方面，限期配备足够数量和质量的干部，明确零售总店(或管理部)各职能科之间、零售总店与专业公司及区店之间的分工和联系制度。

(2) 根据定息户、代销户，和摊贩的不同情况和特点，逐步建立不同的经营管理制度，其中主要的是人事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制度，商品的进、销、存制度，要求自6月份开始，各店的经营管理费用不超过合营以前的水平，费用过高的应当降低，全行业平均费用水平应该比合营前有所降低。

(3) 准备对于已宣布实行定息的部分小商店以销货手续费代替固定工资制，以刺激他们的经营积极性。

(4) 按地区或分别定息户、非定息户和摊贩，成立经营管理小组或互助小组，每组10户至15户，每1至3组派一个管理员指导工作。

此外，在组织领导方面，目前是按专业公司系统垂直领导，区委虽已成立财贸部，但还没有划分市区的分工，我们的意见，关于改造工作，凡是行业户数多，设有区一级管理机构的，就把区管理机构以下单位交区领导，其业务由专业公司统一布置，但关系广大群众生活的商品供应问题，会同区研究布置；凡是行业户数很少，不设区一级管理机构的，仍由专业公司垂直领导。

以上是我市对私营商业改造工作中各个主要问题的简单情况和意见。目前我们正在编制今后半年的工作规划，希望通过全面规划，来改变以往工作中的被动、忙乱局面，加强政策观点，纠正错误和缺点。

广州市工业资改办 关于当前私改复查工作安排的通知

(1956年6月26日)

第一、二、三工业局，粮食局，建筑工程局，各专业公司：

私改复查工作即将由第二阶段转入全面处理阶段。这次复查工作，总的来看，收获很大，但也存在一些缺点和问题，主要是各项工作结合做得不够紧凑，对干部的思想教育工作做得不够好，以致未能按原定计划如期完成任务。现在处理工作中的量大、时间短，各项工作如果结合不好，必将顾此失彼，为使复查工作圆满顺利结束，根据目前存在的问题，特将当前复查工作中的几项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盈余分配工作。要求在6月底分配到户。具体做法与要求是：

(一)迅速督促同业公会对盈余分配提出修改意见，在28日前分配到资本家手中，最迟不能超过本月底。

(二)要做好分发现款的准备工作。目前不少单位反映大多数合营企业无现款，解决这问题的办法是：希各专业公司迅速把盈余分配需要多少现金，自己能解决多少，需贷款多少(包括工人分配数在内)等具体情况，在本月25日前报市，由市研究统一解决。

(三)在盈余分配时，私方所得由私方自由支配，不要动员私方将分得的股息红利作为投资，及不能拿来抵偿企业债务。资方私人向企业借款，则在不大影响资方生活原则下，适当归还一部分，但如超过资方分得股红50%以上者，须报市批准。

二、定股工作。根据市委资改领导小组指示，7月间要发放今

年第一季度的股息，如股权不能确定，股息也不能按时如数发放。为此，各公司必须积极地做好清理股权，把股权定下来。要求在本月底进一步摸清情况，作好定股各项准备工作，7月上旬前定下来。在执行中如有难以解决的问题，迅速报市。

三、经济改组工作。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干部对中央所指示的关于经济改组（几年之内大部不动，小部调整）的方针精神领会不够，对经济改组的复杂性认识不足，不少干部贪多、贪大、贪全能的思想情绪未能纠正过来，现在抵触情绪很大，不愿修改原来不对的规划，有的不但对不应大并的不作修改，相反，现在还要求大并、多并。事实证明，凡是过去盲目并厂的问题就多，如生产下降、厂房拥挤、工人生活不方便等，而且有些是相当严重的。目前一方面要迅速纠正上述错误思想，另一方面规定改组规划由同业公会、专业公司为主，根据改组方针、政策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分头进行提修改意见，报市审批，不以企业公方为主（但可征求意见）。在时间上，目前只能作提出问题，要求在本月 30 日前先把同业公会提的方案催上来，根据内外意见在不影响盈余分配、定股工作的原则下分别的提出分批、分期规划的修改方案来。

四、人事安排：对资方的人事安排由工商联同业公会负责提修改方案，要求在本月 25 日提出方案。

五、清产核资：根据国务院指示：对清产核资要进行一次复查。各公司应结合实际情况，有重点地进行一次复查，同时要把待处理的财产根据实事求是、公平合理、尽量了结的精神迅速处理完毕。在时间上要求在本月底搞完。

六、审核手续问题：总的是采取“会审”的办法，以缩短审查时间，迅速的解决问题，即人事安排、经济改组的修改方案由工商联送到主管公司，由本室根据情况安排时间，召集主管局、公司（必要时可增加个别有关厂的负责人员）及市统战部、工商联等有关单位一起研究，当场审批（会审时间由本室另行通知）；至于清产核资问题可由公司审批即可，属定股问题要报主管局审批；盈余分配修改

方案的审批手续仍按本月6日(50)工合字第476号本室所发通知办理。此外,对公方干部及职工的提拔调整可由公司与区委、主管局研究解决。

七、关心工人生活福利,克服官僚主义。目前不少因盲目合并或其他原因,造成生产车间过挤,且不能很好解决职工膳、宿等问题,这不但影响职工身体健康,同时也直接影响劳动生产率提高,这些不关心职工生活的官僚主义现象,必须迅速纠正。

总的来说,6月份要完成的工作不少,究竟应先抓紧完成那项工作呢?应该先完成盈余分配、定股(包括处理清估中待处理财产的处理)工作,在不妨碍先做好上述工作的原则下结合进行其他各项工作,但重点还是要抓经济改组。希各专业公司结合本单位具体情况,把当前工作安排一下。

以上各点希研究执行,为荷。

王德在对私改造 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节录)

(1956年7月21日)

这次会议，依照市委的决定，主要是传达中央和省委对私营工商业改造会议的总结，要求通过传达讨论，提高政策思想，并根据中央和省委的关于对私改造各方面工作的指示，结合广州市的情况，提出今后改造工作的意见。

根据这个决定，在1357名干部中传达了陈云同志对于全国私营工商业改造汇报会议的总结和省委林李明同志在广东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之后，组织了担负对私改造工作的各级领导骨干400人进行分组讨论了3天。在小组讨论中不但对中央的对资改造政策精神展开热烈的讨论，大大提高了与会干部对党中央政策的认识水平，而且各方面对今后的改造工作，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提出了具体贯彻执行的意见，这些意见又经市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了3天，然后整理归纳起来，提出了今后全市私改工作的意见，再经过市委领导小组召开了有各战线领导骨干参加的会议，讨论审查了两天，加以修改补充。最后由市委审查修改批准的。

因为经过这样一个反复讨论的过程，把原定会议总结的日期延迟了，稍为影响到各战线原定工作的安排，但市委认为这样延长点时间，反复讨论有助于提高政策思想，对许多具体的问题能明确

下来，又取得一致意见，并写成了文件，经过市委审查批准，才来做总结，使大家回去工作才更有信心，以后检查工作也更有了根据，这对于推进整个改造工作的深入开展，是有作用的。

会议的缺点是由于时间不足和领导小组会前掌握各战线工作情况不充分，在讨论贯彻中央和省委指示的同时，缺乏更深入和更加系统的检查工作，开展争论，明确各战线改造工作关键问题所在，更好的分别主次轻重和先后缓急，对症下药很中肯的解决问题，这个缺点希望各战线领导小组在这次会议之后，加以解决。

最后，这次会议所提出的工作意见，如有不尽符合实际情况，或因环境变化难以执行的，各战线应及时请示报告，以便及时解决。

参加会议的各级干部，应立即将会议内容结合本单位具体情况向本单位全体干部（资本家代理人除外）传达。传达工作务必于7月底完成。在传达中尽可能组织干部进行讨论，在讨论和贯彻中，存在着一些思想认识问题和实际问题，应及时反映上报，以便研究解决。

二

从今年1月开始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现在已足足半年了。半年的时间不算长，但我们广州市人民和全国人民一样，经历了一次伟大而深刻的社会变革，我们已经取得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决定性的胜利，取得了对手工业和农业由个体经济走向合作化的伟大胜利，阶级关系已经起了很大的变化。

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中，实现了全行业的合营。计全市私营工商业合营前21770户到3月底已合营定息的有13022户，255个行业，资本额69955522元，设立了45个专业公司。其中：工业系统共设公司16个，改造了的自然行业162个，共合营4656户，从业人员60576人，其中职工占50469人，资方10107人，1955年总

产值为 291465 千元。商业系统设立公司 29 个,改造了 93 个自然行业,共有合营定息户 4932 户,总共有从业人员 48374 人,其中职工占 19180 人,资方人员占 29194 人,资金总额为 27644536 元,此外,维持经销代销及保留自营的共 6731 户,17533 人;小商贩中实行组织起来,走合作化道路的到 6 月底市区有联购分销各负盈亏的合作小组 1996 个,26247 人,实行联购分销共负盈亏的合作组有 10030 个,13885 人。

在交通运输业方面,设立了 2 个公司,改造了 9 个行业,从业人员 12386 人,职工 11505 人,资方 881 人,全市的资本主义性质的轮船业已实行的全业合营,各种民船基本上已组织起来,走上合作化的道路。

在文教系统方面设立了 2 个公司,合营了 30 户,从业人员 655 人。

在手工业方面,基本上实现了组织起来,至 5 月份止计组成生产合作社 539 个,供销合作社 130 个,供销合作小组 659 个,组织起来的人数共占全市手工业总人数的 82.84%。

总的来说,高潮以来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交通运输业改造的工作,是取得很大成绩的。由于全业合营大大改变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生产关系以及个体经济向集体经济的大踏步过渡,就为发展生产力和完成最后改造创造了最有利的条件,这对于完成今后发展国民经济的 7 年规划和对于巩固工农联盟都有重要的意义。

从改造工作过程看,是正常发展的。整个改造工作是顺利进行的,工商各业都没有因改造工作的进行而严重影响到生产和经营,基本上是维持正常秩序,生产经营一般是好的,部分的工厂企业的生产经营比合营前有了提高和改善,混乱只在少数单位和个别行业出现,没有过分集中和严重破坏;在贯彻党中央的各项改造政策上,基本上是好的,没有出现普遍性的较大的偏差和错误;广大的职工群众在高潮中受到教育,普遍提高了社会主义觉悟,大多数资方人员也表现出了他们接受改造的积极性。

高潮中改造工作之所以能保持正常发展，除了许多大家所熟知的主客观的原因之外，这里应该指出的是：首先，是由于党中央的正确领导。党中央不仅制定了一系列具体的保证和平改造顺利实现的方针政策，而且采取了许多保证运动健康发展的重要措施，如在高潮期间规定每隔 3 天直接向中央会报一次，在改造改组问题上，规定了半年不动的措施等等。其次，是由于省委和市委加强了对资改造工作的领导，在高潮征象显露时，就坚决改变原定的保守的计划，高潮到来时，采取放手发动群众和加强领导相结合的方针，使广大职工群众高涨的社会主义热情以及资方人员接受改造的积极性得到充分的发挥，又能正确掌握政策和及时采取各项具体措施；还及时提出了“改造与生产、经营两不误”的口号和防止了可能产生的乱并、大并厂店的现象。此外，特别要指出的是不但所有私营企业工厂（店）的职工、个体劳动者和参加负责进行对资改造及组织手工业合作化的干部在整个改造过程中表现了高度的社会主义热情，绝大部分干部忘我的劳动，在复杂、困难的环境中，贯彻执行党的政策，顺利地完成着改造计划；而且党、政、工、团各部门的力量，也密切配合了这个工作，社会上各方面的积极力量特别是资方人员和资方家属的力量也基本上被调动起来，这种力量和广大的工人运动的巨大力量相结合，形成改造的一股巨大的推动力量，这是工作顺利开展的重要因素。

当然，改造过程中的缺点和错误还是不少的，虽然这些缺点和错误还未发展成为全面性的，但仍应值得十分警惕的，应引为教训，且必须坚决加以克服的。这些缺点和错误是：①市委第 5 次党代会的总结报告虽然正确地提出“由于农业合作化的高潮的来临，必然推动城市走向社会主义建设高潮的新阶段……私营工商业中的工人店员以及手工业工人等要求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纳入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或走向合作化道路必然更加普遍和迫切……国家资本主义的内容与形式也将会有新的发展”，但现在看来，当时的认识还是不深不透、思想仍流于保守，未估计到新的高潮来得这

样快这样猛，因而工作与组织措施初时极不适应，不但计划一改再改，干部力量的组织与配备都赶不上，以致高潮初期显得特别忙乱。②在领导工作中出现前紧后松现象。当然，在高潮当中各级领导抓得紧些，是好现象，当改造工作由运动的形式转到深入细致的经常性的工作形式时，不可能而且也不应该要各级领导的方式方法一如运动高潮当中那样，问题在于各级领导（包括市委的领导）有时也对改造工作抓得不紧，忽略了愈深入贯彻改造政策，愈能把改造工作做得好就愈有利于管好、搞好这些企业的生产经营，还有相当多的人未认识到当前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搞不好和深入改造工作的缺点有密切关系；还有一种极有害的提早收兵的思想，个别单位甚至事实上早就收了兵，把深入改造工作看作无关重要的，只派个干部去开开改造会便算了；有的资改领导机构很不健全，也有无人负责改造工作的现象。这样，上面的决定无法很好贯彻，下面干部迫切要求解决的许多有关改造的问题无人负责解决。应该强调指出，这是一种极不正常现象，必须迅速纠正。③在贯彻执行中央所规定的政策和上级党委指示方面还存在不少问题。还有许多具体政策贯彻不好。在债权债务的处理中“宽”和“了”的精神贯彻不够，有些特别突出的影响到上下各方面的问题还久延未决，影响特别不好；在人事安排中该包未包的还有一些，科股以下的人事安排协商不够，安排不当的调整不及时；安排后由于工作关系不够正常，有职有权有责问题未解决得好，对资方人员好的表现，表扬鼓励不够，对他们不好的表现，批评教育也不够，因而资方人员的积极性未有很好地发挥；在执行中央关于利润分配指示方面，各级领导是缺乏应有的坚决性。④各战线都存在一些突出的问题，没有及时解决得好，例如工业战线的改组改造的规划，是一个重大问题，各级领导还没有很好研究如何去体现中央的多联少并和分期分批进行的精神，和正确实行私提公批；因合并而出现的一些混乱现象，未引起重视，多并大并的思想还很浓厚；如何把合营厂认真管好的问题尚未系统的总结经验。商业改造方面，对小商贩的改造形

式和措施研究不透，对小商贩的困难解决不及时，出现过一些混乱现象。其他各方面也存在一些急待解决的问题，而没有及时得到解决。⑤全业合营后，许多原属公私关系的问题，现在都变为公公关系问题，有些还是很突出的，却迟迟未解决得好，以致形成内部混乱，有的竟为资本家钻了空子。

上述缺点的存在，已经使改造受到一定的损失，如不及时改正，还会引起更大的损失。所以产生这些缺点主要是由于市委和各级领导抓不紧，浮在会议上讨论多，深入下层少，了解情况差，对政策钻研不够，因而领导工作一般化；对贯彻中央指示缺乏一套结合具体情况的完整办法，总结经验工作也不够，没有把重点的经验具体总结，因而不能步步提高，对干部的政策教育也做得很不够。今后除了健全各级领导小组的机构外，特别要求各级领导克服官僚主义的工作作风，深入实际，走群众路线，认真钻研政策，注意总结经验，及时解决问题，并发挥各级干部做好改造工作的积极性，以保证做到改造工作善始善终。

三

今后一个时期的对私改造工作，无论是政策问题和重要措施及工作步骤，中央和省委都已有了规定，我们的任务，就是如何依照中央和省委这些规定，根据广州市的情况，订出具体的贯彻执行的措施。这次会议，把这个问题较具体的解决了。

市委研究了这次会议中的讨论过程，认为要能正确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的指示，必须解决一些主要的政策思想问题，以及和这相联的工作路线问题和订出切实可行的具体措施，我以下所说的就是这两个问题。

(一)关于党对资产阶级的改造政策和与此相联的工作路线问题

在高潮前和高潮中，我们对职工和干部进行了一系列的关于

改造资产阶级政策教育，大家是拥护党的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和平改造方针和赎买政策的，大多数干部对党中央的对资产阶级的改造政策是执行得好的。这次会议中绝大多数干部也是接受会议所传达的中央各项改造政策和省委所规定的各项具体措施的，大家认识到正确贯彻这些政策和措施，对于进一步改造好企业和资方人员有重大的作用，决心为贯彻这些政策和措施而奋斗，这是好的，正确的，而且必须这样作才能做好工作的。但这次会议中也反映了有些同志对党中央的对资改造政策的认识是不够的，据会议反映，愈往下面，这种认识不够的现象就愈突出些。（略）

（二）今后工作的若干规定

1. 工业方面

（1）企业改组办法

总的原则：不大并，不多并。具备条件合并的，亦必须定好计划，按行按业，分期分批，有步骤地逐步进行合并。并厂后，无条件集中的，可以分散生产。

①有条件合并的，可以适当合并：并厂后能充分利用原有主要机器、厂房等设备，并能基本上平衡设备，和保持或提高产品质量的；有足够的厂房，不勉强挤迫，不过分分散（车间有生产依存关系的，必须注意生产上的衔接），水电供应无问题的；能解决宿舍问题，便于职工上下班。原来住在拟并的工厂内或拟并工厂附近的职工，要全部能住在受并厂的附近，距离步行一般不超过 20 分钟为宜；合并后，落后厂在劳动技术上经过 6 个月以内的时间学习后，能基本上达到与先进厂的劳动技术平衡的。基本厂要尽量设在交通方便的地点，以免因交通不便而增加成本；要能解决职工的厕所浴室、哺乳室及一般的通风设备等，要使到职工有适当的吃饭地点，不能让职工在露天的地方吃饭；要具备与并厂后相适应的干部；凡有协作关系，而有利于生产的。

②同一行业的企业，可以部分集中，部分分散。

甲、可以集中的：产品相同，生产任务能够维持，并在集中后有发展前途的；集中后能平衡设备，和提高或保持产品质量的又能提高劳动生产率和降低成本，且又不减少花色品种或能试制国家迫切需要的新产品的；修理大、中型机器的机械修理厂可以集中，但集中后又能保持原来依存协作关系的；此外还要具备并厂条件的。

乙、可以分散的：不具备集中条件的；服务性大，与居民生产、生活有密切关系的（如小型修配厂和水电等）；

③联而不并，要并的也先联后并：

凡统一供销，各负盈亏，财务不并，招牌不动，组织和机构独立的就叫作联。

凡经营管理、财务、组织机构和劳动力调配均统一，而生产可以集中，也可以分散进行的就叫做并。

甲、联而不并的：行业无发展前途，在一定时期内要进行淘汰的；生产发展方向不明确，原料与任务均不足的；无并厂条件的；凡具上列条件之一者，可联而不并，但联也不要联得太多，太散。

乙、先联后并的：生产发展方向已明确，生产需要适宜合并，但目前还未具备并厂条件，或虽具备并厂条件，但各企业间的职工福利、工资等悬殊特别大，马上并起来，会影响生产的，应先联，待条件具备后再行并厂。

④有些企业必须单独存在，分散生产，不要勉强合并：生产特种产品，产品独一，虽然人少，需要单独存在的；并厂后影响其原来生产，会与其他部门断绝协作关系的；本身是名牌厂，如并厂后会影响名牌产品质量的。

⑤合并错了的须分散者，必须有了准备才能调整，防止乱分。

甲、必须分散的：打乱原来协作关系（例如机械修配业），无法补救的；合并后严重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又无别的办法补救的；名牌厂因带动落后厂而影响产品质量的；原来没有条件合并，合并后严重影响生产及职工生活的，在短时期内无法赶上具备基本合并条件的；产品不同，根本不能统一生产的。

乙、必须分散的要做好下列准备工作：做好调查研究工作；对职工和私方做好思想教育工作；做好党、政、工、团组织关系转移及劳动力的重新组织工作；要准备好帐目、财产划分和生产安排的工作；做好人事安排、干部配备的准备工作；做好分散的具体计划；有关主管单位要做好接管准备工作。分散后，马上要接管起来。

⑥归口问题：

甲、该企业全部为一个行业或一个厂服务的要归该行业（如修理纺织机应归纺织行业，这也包括必要的手工业户，下同）。

乙、为一个行业或一个厂服务占 70% 左右的，其余 30% 左右的服务对象在归口后能兼顾的，可归口，不能兼顾的，要慎重考虑归口。

丙、为两个行业服务各占 50% 左右的，不归口，但要继续保持原来的协作关系。

丁、磨制食品仍按原来决定归口商业部门（已组织起来的则暂时不动）。

⑦机械工业方面存在突出的问题，修配任务多，目前不能完成任务。解决办法：

甲、第一工业局必须尽快地指定一些厂留出一定力量，负担全行业的修配任务。如仍然解决不了可从各厂抽调工人建立一个较大型的修配厂，或搞几个小型的修配厂。

乙、由第一工业局定出培养训练技术工人的计划。

⑧经济改组审批手续：改组规划要报主管局提出具体意见送市工业改造办公室审查后报市委批准。搬厂具体计划报主管工业公司批准。

⑨对落后行业，如要分期分批逐步淘汰的，在淘汰过程中被淘汰部分的实职人员由归口后的主管部门包干安排，对未淘汰的部分必须注意维持他们的生产。办法是：在淘汰时调拨工人必须按工种、年龄平均抽调。过去由于抽调了某工种和青年的工人，而引起未淘汰部分的生产不能维持，这部分必须按现在规定的办法重新

调。

(2) 工商关系问题

①工缴费一律按去年12月所规定的标准；如已改变了，但未经过工商局或计委批准的，而工业部门又有意见的，一律宣告无效，仍按去年12月的规定执行。目前亏本企业，经工商双方协商，作适当调整。工商利润分配不恰当的，由市计委调集会议工商双方参加作具体规定。

②国营商业经常更改加工订货计划，某些原料未能按合同供应，有时还突然更改品种。这样形成工厂生产有困难（如电机织布业针织业等行业）。这情况是须要克服的。商业部门必须予以补贴。相反，工业部门不按合同办事而引起商业部门受到损失的，工业部门要负责赔偿。即双方均应按合同办事，任何一方不按合同办事，引起对方受到损失的，均应进行赔偿。

③商业部门分配任务不均衡，个别大厂任务吃不消，部分中小厂任务不足，对名牌厂和大厂过多的任务，必然影响到名牌货的质量，反而使今后的生产受到很大的损失，这种苦头我们已吃过不少，商业部门应切实改进这做法。各业务部门必须立即采取具体措施，使那些产品质量差的工厂很快提高技术或平衡段，使之达到质量的改进。商业部门在今后一定时期内（应有一定的分别对待，具体由工商双方自行规定），仍应分配一部分到中等厂、落后厂，一时无法淘汰的也应照顾一定的任务。目前商业部门可以考虑对香皂、牙膏、电池三种产品实行选购，但要与工业部门商量妥善，工业部门应尽力帮助落后厂提高技术并召集有关工厂开会，征求他们的意见，商定办法，并使落后厂有所准备才可以实行。实行选购时也要容许工业部门选购原料。

④工业部门向商业部门购买原料时还有个别搭配的现象，这是不对的，今后商业部门推售原料不准搭配。销售不出去的，削价出售。好货允许提价。两个相抵的损失部分，允许列入营业损失。

⑤工厂生产过程中所节余的原料（如纺织业所节余的纱），过

去商业部门规定要缴回,但亏损的要工厂全部负责,这样做是不合理的,会影响工人增产节约的热情。今后全部的节余原料均属工厂所有,亏损应由工厂负责。

⑥商业部门因到期没有充分理由不收货而全部工缴费不发放是不合理的,是会影响工人生活,今后应该改正做到及时收货,货过钱交,交多少货则付多少钱。如因商业部门不能按合同办事(如不按期供给原料,临时改变品种、规格等),或工厂因不可抗的原因致不能依期交货,因而影响到工人生活的,应发放工缴费一部分,以促进工人积极生产,努力完成生产任务。

⑦今后交货时间和地点,工商双方应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协商并以合同形式确定。

⑧对超额完成生产质量指标的工厂,商业部门应给予他们适当的奖励,以资鼓励先进。同时,商业部门今后必须要逐步健全产品检验制度。

⑨工业部门要保证按时按质按量交货,但商业部门亦要保证按合同供应原料。

⑩对加工订货生产安排,今后应逐渐地经过工业系统各专业公司来负责。

(3)关于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投资的问题(略)

2、商业方面

(1)小商贩问题(略)

(2)商业网调整问题

①商业网的调整是为了更好地便利消费者,扩大社会商品流转,并照顾经济核算的要求,因此,在调整商业网的时候,对原来便利消费者的和对企业原来的优点,要继续充分利用,对企业的缺点则要经过适当的调整加以克服。一般应掌握大部不动、少数调整的原则,同时也必须根据行业特点,消费者的需要,以及原来商业网的分布状况,全盘加以考虑。在进行中应加强领导,加强研究,避免单纯以经济核算出发的偏向,而不顾及群众的便利,而充分作好

准备；各有关单位亦应紧密配合，对职工、资方和家属的住宿和生活问题也要妥善解决。在做法上，可首先由职工、资方、工商联、同业公会、小组提意见，采取“私提公批”的办法。与居民有密切关系的应征求居民委员会及广大群众的意见加以研究考虑。

公私合营的商店、合作组、合作小组的营业时间均应维持未改造前的传统习惯，便利于居民的购买。有的一律采用上下班制度，甚至下午五点半钟就关门，有些卖柴米油盐酱醋的铺子也这样做是错的，应即纠正过来，否则只有给市民带来不便和麻烦，而显不出社会主义的优越性。

②在调整商业网中应掌握如下的几点原则：

甲、对批发商（事实上是零折商），如国营公司已全部掌握货源的行业，可进行公私合营定息，并可适当合并。

国营只掌握部分货源的行业，定息户可以适当合并，非定息户可组织合作商店，不适宜合并的让其单独经营；国营可全部代替其批发业务，或在同一行业中批发商户数很少，目前已失去作用的，可采取撤点，资金定股定息，吸收从业人员。

乙、对定息零售座商。分别各行业不同情况进行调整：

居民很少购买的生产资料行业，可进行全面调整，适当集中，点的设置要以便利生产部门采购为原则。

经营高贵商品及消费者不是经常购买的生活资料行业，可适当的合并和集中，以便利顾客选购。此类行业的点布置一般应以繁盛地区为主，对无点地区而又有条件设点的应考虑增设供应点。

如兼营修理加工的行业（如钟表等），应结合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供应点的设置，考虑对居民是否方便来进行调整。

居民日常购买的生活资料行业，应以一般不动为原则，个别分布过于集中，互相影响业务，虽经多方照顾仍无法解决困难的，要经过详细研究，才可以并店、撤点或迁店。如果没有供应的地区，有条件的还要考虑设点。

饮食业及服务业的商业网调整可参照本条研究进行。

丙、对非定息零售座商，可根据定息户各行业调整原则，适合合并、迁移、撤点的，在自愿原则下进行调整。在适合调整的业户中，除个别可考虑带定息户外，一般应组成合作商店，加强管理；对不适合调整的业户，也应组成各负盈亏的合作小组继续经营。其中有些无保留必要，经营又有困难，又不能与附近同业合并的商户，一般可采取撤点，吸收人员，资金可暂按定息的办法处理。

丁、对摊贩，在同一街道或市集内与座商距离较近，因经营同样品种的商摊过多而难于维持的，一般可采取撤点吸收从业人员的办法处理，在同一市集又经营同类商品的摊贩，也可以适当合并，但经常关系到消费者生活所需的（如鱼、肉等）不应合并集中。

戊、郊区方面，一般可按市区调整原则处理，如部分行业合作商店或合作组经营商品与供销社相同，而该类商品又难于分工，目前一些合作商店或合作组由于资金少品种不多，致消费者不满，合作商店或合作组又难以维持者，可适当调整部分改为供销社专业门市部，人员吸收为供销社干部，由归口公司吸收资金的办法。资金可暂作定息处理。

③调整户的人事安排在调整前必须作出安排意见，采取“私提公批”的做法，在调整时，工资过高的不降，低的根据生产情况和企业的可能条件逐步加以调整。

④属于市政建设或其他建设单位需要迁点的，市建委会与房管局应积极协助找寻适当的新点，对一切迁拆费用应由建设单位负责给以补助。

⑤调整户的商号名称，一般仍应保留原来店名，对并店户应保留其中声誉较好，有群众基础的商号名称，必要时也可以保留两个商号的名称。

⑥调整的总规划，必须审慎研究，经市商改领导小组审查市委批准后，才能进行。

（3）商业过剩人员外调问题（略）

3、对手工业方面（略）

4、交通运输方面(略)

5、文化方面(略)

6、关于资本家问题

(1)人事安排

①对原私营企业(包括资不抵债户)的资方实职人员,包括董事、监事,流动会计,行商,经纪人等都要给以安排。对其中的老弱伤残人员,暂时不要动员他们退休;对没有技术或被机关开除的人员,只要他是企业实职人员也应予以安排;因病、伤、残离厂医治,愈后回企业时也应按身体条件安排适当工作;对伤残或年老体弱丧失工作能力的可以安排虚职、给以必要补助或允许其亲属代替;对反革命嫌疑分子和其他坏分子,除了应立即逮捕的以外,也要先安排下来,再审查处理;判刑缓期执行或刑满释放的也要由企业分别情况给以工作。此外,在企业中虽然没有名字,但在全业合营时,实际已经担任了企业实际工作连续3个月以上的人员,仍应包下来。

②合营前已离职的资方实职人员,应根据不同情况分别处理。对于由我们工作上的缺点(如私私合并时安排、使用不当的,责任也应该我们负责),使其离职的人员或因企业困难为了减轻企业负担,自动离职和因病离职医治的合营后病愈回企业的,都应予以安排到原企业。那些虽在企业工作过,但不属企业实职人员和虽挂名实职而没有负业务责任的,原则上尽可能分别不同情况予以安排。如系有技术特长或是知识分子,可根据企业的需要与可能适当吸收;其他则根据不同情况有分别地帮助其就业或采用其他方式解决。

③全业合营前已歇业,现在要求安排的企业实职人员应分别情况,慎重处理。在改造过程中被排挤而歇业的,以及因货源、原料不足、任务不足而歇业或被淘汰的企业实职人员(包括总路线公布后被排挤的批发商)都应该全部包下来。前者可由归口公司归口,后者也分别安排性质接近的归口公司去。对去年不接受安排,或安

排后逃回广州的原批发商从业人员，如果他们承认错误、接受外调愿意拿130分工资的，也应登记训练由省分配到各县。凡不属上述原因，也应有分别地有步骤地采用其他方式进行解决（包括总路线公布前已歇业的批发商）。但对个别过去在企业及社会工作有一定贡献的上层分子，可以考虑在市内进行安排。

④企业实职人员，在扣押期间，其家属生活有困难的，除反革命罪行家属由民政局救济外，可适当予以照顾，或暂时安排其家属在企业中工作，等到该实职人员刑满释放后，再安排其本人职务，家属不再安排。

⑤在原企业中支薪的半工半读（即在工作时间念书，业余时间工作）的私方家属，一般不予安排，但可以适当补助。如生活确有困难的，也可安排工作。

⑥流动会计，应安排在企业为固定职务并保持其本人原有实际收入，如所安排的企业不能负担其原有工薪者，可允许其兼职。会计师则根据归口原则，由私改办公室统一分配到各战线。工资要保持一定水平。

⑦行商应由各归口公司分别包下来，采取下列办法处理：甲、吸收为公司采购员或其他工作人员；乙、外调分配；丙、有经营能力的可继续给以代购代销；丁、按小商贩办法处理。对报关人员和中国旅行社也应主动包下来给以适当工作。

⑧如与职位不相称的私方人员应尽可能帮助其提高，如悬殊太大的，经过协商后可以调动工作，但暂时不能降低职位。

（2）有关私方人员的工资福利及生活困难补助问题。

①工资问题

甲、不管私方人员的工资比同级公方高多少，也不论他的工作能力的强弱，虽然其工作性质不能调整定额，亦应按照中央“工资高的不降低”的规定办理。

乙、国营或公私合营的资方在职人员，如原无固定工资标准的，暂按1955年每月平均实际收入支付；原工资比新职务薪金低

的，无论低多少，仍暂按原工资支付，等到全面调整工资时，再进行调整；比国营同级干部薪金高的不降，低的一次或数次提高到国营同级干部的水平。调整次数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丙、在全业合营前，职工和私方人员，因本企业营业不好，而自动降低薪金的，这本是一种积极表现，但按工资不降低的原则，是指不降低合营时工资水平而言，因此，在私营时降低的工资，合营后，一律不予恢复，将来按全面调整工资的办法调整。

丁、全业合营后降低或废除了职工和资方人员的伙食补助费的，应按合营前的标准恢复；合营后，少发或没有发的，应予补发。

戊、实际工资低于帐面工资，其差额不大的，可按原帐面工资额支付，差额过于悬殊的，可按 1955 年全年的实际工资平均数，或按同类厂同级人员的工资标准，核定支付。

己、合营前兼职兼薪的，合营后虽不兼职，但应保持其原有收入。其本人自动要求降低的，在不影响其生活原则下可予降低；如企业不能担负其高额薪金时，不足部分，可由本企业或由有关部门以补助名义，予以补助，或适当让其兼职兼薪解决，但没有兼职的，则不能兼薪。

②福利待遇问题

甲、资产在 2000 元以下的私方实职人员（系指他个人或一个或数个企业内资产总额计算，在计算资产定额时，可用私方自报的办法，要防止追迫）病假期内工资支付办法，如果该企业有劳保待遇，病假在三个月以内的，可按本人工资 50% 支付；三个月以上的，参照劳保待遇，本人具体情况和原来对待工人的办法来解决。如该企业没有劳保待遇的，则依照该企业的职工待遇办理。

乙、资产在 2000 元以上的私方人员合营前后已享受医疗待遇和病假期间工资支付办法的，应一律保留，没有享受的可按新规定办理。

丙、全业合营前后，吸收到国营公司任职的私方人员，其资金总额在 2000 元以上，目前已享受国营干部同样福利待遇的，应一

律保留。没有享受的可按新规定办理。

丁、企业举办的托儿所，私方人员仍然可以享受，但用职工福利津贴职工的部分，应由私方自己负责支付。

戊、合营企业中女私方生育假期内的工资待遇（包括小产），不论女私方定股资金多少，一律按照本企业对女职工的规定办理。

己、合营后私方人员因公（工）死亡的，可以参照职工待遇。特殊情况可予照顾。

庚、在合营企业中以附加工资作为职工的福利金，一律从今年元月份起开始提取，2000元以上股金的私方人员的工资不应计算在内（如已享受福利的也计算在内）。

③生活困难补助问题

甲、个别私方人员依靠工薪收入确实不能维持全家生活，而除股息外又没有其他收入来源的，可暂准其在企业内酌情借支，在支付股息时扣还，不足部分，建议由工商联组织互助解决。

乙、凡担任人民委员、政协委员、工商联常委、民主党派负责人或各行董事会正副董事长和董事等职务的有代表性的资本家，如生活困难，无其他办法解决的，可根据困难情况，由原机关、团体酌用“车马费”、“补助费”等名义照顾。

丙、对于一些家庭人口过多，而致生活困难的，如其家属有就业条件的，各有关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帮助其家属就业。

丁、如上述办法未能解决时，建议由工商联经费中提出一部分，或由有关部门酌拨部分社会救济款，给予救济；其次各专业公司也可仿互助储蓄办法，在自愿的原则下，发动资本家进行互助储蓄，解决一些资本家本身生活困难问题，通过工商联也可帮助资本家建立一个互助的救济机构。在定息企业中，适当提出一些款项作公益金，有关部门也可以拨适当款项加以补助。对各负盈亏的小业主生活困难问题，可以参照上述办法，加以必要的照顾。

（3）清产核资问题

①对公私合营企业（包括老合营企业）的核资结果，各企业迅

速报主管部门，主管部门最迟在 7 月底审核批复各企业。

②企业的土地不论是否与生产经营有关，应当一律估价入股。估价应按税局征税时的计税价格，作价入股，过去不是按这一办法计价入股的，应重新调整。但 1955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合营的老合营企业，原来已估价的可不变更，如未进行估价的则按以上办法估价。

③对房屋的估价处理问题

甲、对公私合营企业房屋，其他建筑物可利用的铺面装修设备的清估价格，按照新旧程度，参照房地产管理机关的估价标准进行估价；如果没有上述价格，由公私双方协商估价。在具体执行中，如果依照上述规定同资方协商估价以后，资方没有意见的，就不要变更；如果估价过分偏低，可以适当调整；如果按照税务局收税价格比较合理的，也可以按照税务局价格估价。

乙、对小业主房屋的处理，原则上应该从宽，关于家店（厂）不分的企业所有的房屋，除铺面、厂房、栈房作为合营资财以外，其他房屋都应该作为生活资料归业主所有。在具体执行中，对于实在难于分开的房屋（如楼上是业主住、楼下是铺面），应该本着从宽的精神处理，如果过去已经将铺面作为业主所住的，不要再加变更。有的企业为了扩大营业，租用了业主所住的房屋，要业主另租房屋居住，这种情况，应该由企业担负另租房屋的租金。有的企业的房屋是租用的，在合营以后，一般应该允许业主继续居住；如果必须业主迁出居住，在定薪的时候，要照顾他们所付的房租。

④对用企业资金或企业公积金购买公债，应列为企业财产作股定息。¹

⑤企业的待处理财产，应在 8 月中旬尽量处理完结。处理时可根据财产目前和将来对本企业生产经营上需要及可能处理的情况下进行适当估价。列入 1956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投资，给予定息。

⑥对于债权债务的遗留问题，应掌握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精神处理。企业的债权债务，如果由于原债主下落不明，也没有亲属

或代理人,以至无法协商解决的,经过登报清理后,仍无法处理者,可采取何时收回,何时列股计息;何时清还,何时扣减私股处理(可按季度计算)。但原企业私方及合营企业,应继续负责,积极调查了解,设法清理。

⑦私营企业积欠的失业工人救济基金及其他社团费,合营后确无法清还或清还后影响企业资金周转,应按“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精神申请债权单位减免处理,不宜转作公股投资。

⑧合营企业定息户之间所欠的债权债务处理,原则上应分别清还,但企业缺乏现金或清还后影响生产经营较大者,可清还部分;对确无力清还的,取得所属主管局证明后,可削减原欠债务企业的私股;原债权的企业可根据债务企业的主管局证明,按实际部分,增加私股处理。

⑨合营企业定息户所欠国营企业的债务处理,原则上应分别清还,但企业缺乏现金或清还后影响生产经营较大者,经协商后,可以取得债务企业主管局证明后,对原欠债务的企业削减私股,国营企业可根据证明,采取报销处理。

⑩税局应按清产核资的资产数字收税。

(4) 定股问题

①对未经合法手续开办之企业(黑户)和未经合法手续入股(黑股)的股权,经职工审查,或原企业在职资方证明属实者,可按手续重新办理登记,承认其股权。

②股东是反革命分子,目前已管制或已扣押者,在清理股权中,应积极与法院及公安局联系,在法院未正式决定和判决没收其财产前,应允许其本人或由其亲属代理人登记。

③股东已死,合法承继人尚未办理承继手续者,可在清理股权时,通过合法手续,经工商局审查后由原清理单位负责办理。

④对私营企业的职工股分,企业合营后职工申请退股者,原则可准其退股,但如职工股金较多,一次退出影响企业生产经营,可以分期分批退出。凡未能退出者,可将职工股分转作职工储蓄存

款，按银行存款息率计息付发，以后由企业分期分批予以清还。如职工不愿退股，不得强迫，可任其保留，发给股息，亦不应因其有股权而改变其成分。

⑤凡持债入股，债权人系职工成分者，可转作职工储蓄存款，按银行存款息率计息付发，以后由企业逐步清还。

⑥企业中旅居国外股东的股权处理，由市委资改领导小组根据中央批转江苏省关于国外股东的股权处理意见结合广州市具体情况提出处理意见，发给各单位。

(5)定息问题

①不论是今年上半年那一个月实行公私合营的企业，私方人员的资金，都从今年元月份起，开始计息。

②市蔬菜公司，在全业合营前安排的批发商，其资金仍继续存于银行，领取利息。全业合营后，一步登天业户的资金，一律按定息的办法付息；已按批发商的办法把资金存于银行的，应改用定息的办法付息；合营后，未发或发了还不够的股息，应予补发。

③为避免发付股息所需资金过于集中，7、8月份发付的股息可采取分批分期的办法发付。已核资的企业，股权已清理妥善的，可先定股付息，未清理妥善的，应积极进行清理。代管股的股息，可暂由代管单位保存。如有待处理财产未处理完毕的亦应先支付股息，以后再算，多退少补，不能因此而拖延发息的时间。

④不同行业或不同的企业在息率确定前已合并改组的，其息率按照受并企业的来确定，定息后合并改组的，仍按原企业确定之息率不予变动。

⑤跨地区经营的企业，其总机构或分支机构在本市的，资产已明确划分者，由本市定息付息。机构资产尚未划分，历来将利润上缴总机构的，则由总机构定息和付息。

⑥关于华侨资金定息问题，除投入国家经营的华侨投资公司，其股息明确为年利8厘外。对解放后华侨、侨眷以侨汇投入私营企业的股金，现在已实行公私合营。这部分的华侨股金，其年息率在

未有明确规定前，目前暂按企业的国内投资年利率发给，待中央有明确规定后，再按中央规定处理。

⑦各企业主管部门在批准发付股息时，应把各企业资本总额和股息率，抄送一份给市交通银行。

⑧定息工作在市委私改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进行，各战线具体掌握，业务主管局负责贯彻，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检查督促，专业公司具体进行各项工作。

⑨定息工作是国家对资本主义改造的一项极为主要的措施，它不仅促进了生产关系的变化，为国有化准备条件，同时对进一步贯彻和平改造的政策有着深刻的政治意义。因此，市工会、市工商联、市青年团委、市妇联等有关部门，必须大力协助做宣传教育工作，保证定息工作顺利进行。

(6) 关于资产阶级分子学习问题

①中央已明确指示应开办短期讲习班，应当把讲习班当作主要的方式，使能够集中学习的资产阶级分子，分期分批轮流学习一次（一部分的小业主及资本家家属可以参加），争取在两年的时间内轮流学习完毕，各专业公司及有关部门应该对这项工作加以重视和支持，目前有个别公司及有关单位在动员选送学员以及对学员在学习问题上的支持是做得不够的。

现在讲习班的第一期第2班又拟于7月底开课，第2班学员人数共约2600人，工作任务更重，各专业公司各专业局及有关单位，应予足够重视，做好动员选送工作，不要光看到资本家去了讲习班学习，减少了一些人力，甚或影响了一定的业务的开展，同时，更重要的还应看到，资本家必须经过短期的、脱产的学习，才能更有效地改造他们的思想，为将来搞好生产经营提出保证。如果抽送资本家到讲习班学习，因而影响了业务的话，亦应想出办法加以克服，不应该因这一困难的产生而不执行这一决定。

②资方人员于短期讲习班训练出来以后，照中央指示，可以与企业的职工一起学习，可以参加市政协举办的业余政治学校学习，

也可以参加市工商联、民建会、青联、妇联为他们举办的学习班学习。但当前这个问题没有较成熟的经验，各企业单位、专业公司、各专业局，特别要注意研究如何以企业为基地改造资方人员的问题，注意总结经验，以便推广，这是对大多数资产阶级分子进行改造的基本途径。

(7)社会主义竞赛问题

①资本家可以参加社会主义竞赛，在竞赛中涌现出的先进生产人物，如在合营后参加劳动生产（或企业管理工作）确有先进技术贡献，而政治上表现较好的，符合评比条件，应给予先进生产者或先进工作者的称号及奖励。

②社会主义竞赛应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由工厂的行政、工会、青年团负责具体领导。

③资本家参加社会主义竞赛的指标，应与同性质的职工、干部一样。评比工作也应与职工、干部一起进行。

(8)关于资方在职人员参加会议阅读文件的范围以及有关公私工作关系的问题

①资方在职人员（以下简称资方），包括现在国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工作的所有资方人员。

②除下列不让资方参加的会议和不给资方阅读的文件外，其他会议和文件在原则上资方都应享受同自己同级的公方干部和职工同等待遇。

③下列会议，资方一般不得参加：党、团、工会的会议；有关“肃反”、“审干”等性质的会议；讨论或研究有关对资改造的政策方针的会议；市主管业务局以上单位召开并指定公方或职工参加或指明资方不得参加的会议；有关保卫工作的内部会议。

凡不让资方参加的会议，尽可能以党、团、工会的名义召开。

④下列党、团、工会的会议，可以吸收有关的资方参加：党团和工会召开的对资本家有教育意义的会议；党、政、工、团联合召开的会议；研究技术或业务的会议；有利于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会议；

肃反会议中对资方有教育意义的会议。

⑤调动或配备人员的会议，在不妨碍对资改造的前提下，有关资方和有助于此项工作的资方都可以参加。

⑥下列文件资方一般不得阅读：党、团、工会内部的文件；有关“肃反”、“审干”等性质的内部文件；未经公布的文件（包括资改文件）；市主管业务局以上单位指定公方阅读或指明资方不得阅读的文件；有关保卫工作的内部文件。

⑦调配或配备人员的文件，在不妨碍对资改造的前提下，一般应给有关资方阅读。

⑧除密码电报有必要时可摘录送阅外，普通电报按文件的规定处理。

⑨单位图章，应由秘书科（股）保管，无秘书科（股）的应指定适当的人员保管，资方负责人员在他们的职责范围内，能够签发文件。保管单位图章的人员，不应该拒用图章。

但总的方针应是使资方尽可能看到文件和参加会议，使之便于改造。因之除绝密文件应用党的名义下达外，一般均应用行政名义下达，凡是用行政名义下达文件均可以给资方阅读，用行政召开会议均可让资方参加。

（9）关于划分有代表性的资方人员业务时间同社会活动时间的问题（略）

7. 工会工作方面

（1）改善职工生活福利问题（略）

（2）关于宣传教育工作

①继续向职工群众进行公私合营后职工的政治地位的教育，进一步认识合营的优越性。逐步向国营看齐，为国有化作准备。

②广泛深入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的宣传工作。宣传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取长补短，共同提高的社会主义竞赛原则。号召职工学习先进，想办法，提合理化建议，着重解决产品、工程质量、降低成本问题，全面贯彻执行又多、又快、又好、又省的方针。

③加强职工的团结合作教育，强调全体职工应互相帮助，互相学习，互相尊重，互相支持，特别是进行合并的工厂企业更应加强团结教育。教育和帮助工程技术人员与工人群众的密切合作。

④向职工群众进行关于团结改造资本家的政策教育，认识工人阶级在公私合营工厂企业中有责任教育资本家，使他们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同时对资方从业人员的工作安排和生活照顾是团结改造资产阶级的重要措施之一。要认识合营后资本家都担任实职工作，成为企业的工作人员，他们和职工的关系已经不是以前的那种劳资关系，故职工群众应以模范的行动来影响他们，并尊重他们的应有职权。同时要划清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界线，对那些有不法和破坏行为的资本家进行坚决的揭发和斗争。

⑤各工厂企业党委行政应将资改政策作为宣传内容之一，并解决宣传活动时间，积极建立俱乐部作为组织工人学习技术、文化、时事、各种方针政策的活动场所。

(3) 加强党对工会的领导，发挥工会组织作用(略)

8、私改工作领导和机构问题(略)

广州市工商局关于社会主义改造 高潮中私营工商业的变化情况

——1956年上半年工商业改造情况报告

(1956年8月26日)

一、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前后的私营工商业

解放后几年来,特别是1955年,本市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有了很大的进展。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纳入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小商小贩和手工业的合作组织也有了很大的发展。1955年全市资本主义工业生产总值中,加工订货产值已占77.49%,全市较大规模的101家私营工厂已实行公私合营,其产值相当于私营工业产值的63.62%,1955年底全市已组织的手工业(包括生产合作社、组等)占全部手工业从业人员的22.97%,产值占26.84%,且有的已开始采用机械化或半机械化,私营商业中,批发商经营业务已基本为国营所代替,1955年在批发销售公私比重中只占5.67%,批发商大部转业安排,仅1955年上半年安排的即有6213人,且有些行业(如进出口、棉布业等)已进行公私合营,零售商在公私商品零售比重中占61.03%,但其中有占私营零售额50.10%的座商经营已纳入经销代销等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且有不少行业(如油、粮……等)已整行整业地与国营商业建立经销代销关系。对为数众多的摊贩的组织管理工作加强,互助合作的改造形式已有一定发展,此外在私营交通运输、服务、饮食、金融、建筑、农牧业等也进行了一些管理与改造工作。

随着国营经济领导作用日益加强,且其与私营企业在内部或外部联系与合作的关系有了发展,对私营工商业贯彻了“利用、限

制、改造”的政策，且由于几年来进行了对资本家教育与改造工作，资产阶级中要求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人是越来越多了，特别是去年农业合作化高潮之后，更有力地推动对城市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今年年初北京工商业全行业合营之后，首先在本市资产阶级的骨干分子和先进分子积极要求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继而推动到全市整行整业申请公私合营，市人民委员会批准全行业公私合营，包括工业 162 个行业，4656 户，商业 93 个行业，10266 户，服务业 5 个行业，1882 户，饮食业 7 个行业，1915 户。此外还有交通运输、建筑、金融、农牧业等行业和企业。小商小贩也积极要求组织合作社进行改造，全市大街小巷的敲锣打鼓，鸣放鞭炮，资本家互相报喜，欢呼改造，出现了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

二、对私改造高潮中的改组情况

改造高潮中，本市成立了 16 个工业专业公司和 29 个商业及其他专业公司（包括原有的 13 个公司）负责对私改造工作。

（一）清产核资与定股定息

全市合营企业清产核资工作于 6 月底基本完成，全市合营企业（定息户）共 9257 户，核定后资产总额为 6253618 元。其中工业 42072603 元，商业 1569539 元，服务业 853320 元，饮食业 1789860 元，运输业 15318 元，此外建筑、农牧、金融等 593242 元。定股工作目前大体上已经完成（遗留问题还待处理），同时根据中央指示于 8 月份内发放第一次股息估价约达 126816 元。清产核资工作中，是由资方自报，行业评议，最后由公方审查批准。合营高潮初期由于资本家中为表示进步，争取政治地位，有些将固定财产（特别是生活用具）报价偏低，如美华百货号将值 1300 元的装修报为 840 元，低 35.38%，同时也有的中小户怕财产少不能合营，也有的报价偏高的现象。但由于发动群众认真贯彻了中央指示“宽”、“了”精神处理，一般是做得公平合理的，因而资本家反映良好，有利地推动了资本家接受改造的积极性。但清产核资工作中亦曾出现过一些问题，首先是对企业资产核定仍有些偏严，核定后资产额较资本

家自报数平均下降 18.39%，核定后工业为 83.87%，商业为 88.91%，服务业为 42.49%，饮食业为 54.67%，运输、建筑、金融、农业平均为 64.30%，其中建筑只及 25.27%，同时对一些小型商店的财产抓得过严，有些不应划作投资的资产亦已划入，如手机织布业华生泰厂资方范崇芳解放前用盈余购置 4 间房屋，解放后租给企业，合营后愿以一间投资，其余继续收租，但核资时便曾全部核作投资而不付租，致使范率妻携儿大哭大叫，引起部分资本家疑虑和不满（现已纠正和改进）。

（二）安排私方从业人员

全业合营后对资方在职人员是全部包下来的，半年来先后安排了资方从业人员 18286 人，一部分上中层分子被安排为各级行政负责人，计工业行业安排的 4693 人中，担任各级行政负责人的有 1427 人，其中公司董监事 78 人，公司副经理 32 人，公司科长 48 人，厂长 660 人，商业、运输、建筑、饮食、服务、金融、农业共安排 13593 人，其中担任公司副经理的 65 人，公司科长 50 人，区管理部和直属店副经理 59 人，科股长 43 人，安排后资本家一般表示满意，工作表现积极，如华南算盘厂私方梁浩球被安排副厂长后深入车间关心生产，当原料石斑木紧张时主动与木材公司研究协助下乡采购，解决原料困难；义星厂私方副厂长邓仲仁发动技术人员试制新产品耐压胶管、汽车风扇带等获得初步成功，推动了生产、经营。目前人事安排中存在一些问题：

首先，是有的公方人员对私方人员不够信任，形成包揽代替，有的私方人员被安排担任领导职务；但仍然是有职无权，有的公文也看不到，也有些资本家亦不够大胆，遇事缩手缩脚，据机械工业全行业统计公私共事关系不正常的达 70% 以上，如远东厂公方厂长与私方少商量，许多技术问题自己单独去搞，形成工人事事只找公方，而私方副厂长则遇事不敢负责，缩手缩脚，表现消极。有的公方干部不主动找私方谈话联系，如文生厂私方副厂长反映：公方代表与我面对面台坐，都没有与我谈过一句话，好象“贴错门神”。

以上情况存在比较普遍，因而也影响了生产的发展和提高，目前已开始进行解决公私双方存在思想隔阂问题。

其次，有些人员安排不当。部分行业在合营安排资方人员工作中，未能切实结合私方人员工作能力及政治情况，致安排不尽适当。如资本家××过去是中区工商联副主委，是个留学生，这次被安排为股长，甚为不满说：“宁愿下乡生产”；有些厂将大学生安排搞包装，做总务照顾茶水；又如木材业××一向是放排，且擅长保管而安排在公司当业务科长，但由于水平低难于领导工作，反映说：“叫我坐办公室真是一天难过一天”。

再次，是由于安排时结合对私方人员教育改造工作做得不够，被安排的私方人员产生消极思想，甚至有些资本家讲怪话，如说：“一切由党团决定，如圣旨下来”。万国科学仪器厂资方×××说：“合营后老板地底泥”。大冈软木厂私方不负责任，工作敷衍了事，把工作都推到公方厂长身上，还说：“这是服从领导”。

（三）合营企业的经济改组

上半年根据国务院指示：合营后半年不动的精神，对合营企业改组工作中商业少变动，而工业变动较大。

1、工业并厂联厂：工业并厂联厂是过多，有的是过大，且进行过快，由1月份合营后4656家（包括部分合营个体户）至6月底止已并成714家。由于并联过急，有的未经全面研究准备不足，且工作粗糙，致影响生产。目前尚存在不少问题。

（1）合并后制度混乱，难于管理：有的由于厂房缺乏，合并后仍然分散生产，制度不一，联系不够，往往感到管理困难，结果有些并后又得重分。

（2）考虑协作关系不够，如机械行业将制造和修理并在一起，而修理部分过去很大比重是直接为群众服务的，合并后少考虑与其他行业的协作关系和照顾群众的需要方便，因而造成修理方面不足而紧张，群众意见很多，现在打算分开。

（3）生产不协调，技术良莠不一，致品质降低，次品率高；如协

兴胶鞋厂啤底组因操作不一,加之工作环境温度太高,5月份上旬次品率达25%以上;永兴厂因技术不熟练配错原料,使194双胶鞋全是废品;远东五金厂因技术不协调直到产品锁与匙配不上才发现工模设计错误;远通机器厂6月中旬生产脚踏波盆废品达1万个;公和祥铸造375匹马力蒸汽机的汽缸体三个全是废品。

2、商业网调整:半年来商业网调整工作基本是少动或不动,只小量的撤并了一些因经营确无法维持而撤并后又不影响当地居民的商户,计目前止共调整了837户,其中商业775户,饮食业46户,服务业16户,调整工作上虽然较为慎重,但仍有个别公司在调整过程中考虑当地居民需要不够,如食品什货公司撤销芳村供应点后,居民反映买2分钱豆豉也要坐船过河。

(四)安排与改造小商小贩

全市小商贩(包括饮食、服务)共67605户,其中小贩58002户,改造形式小商户一般只是挂公私合营招牌而不实行定息,采取代销,经销,有少数营业确是不能维持的已吸收从业人员进行安排。目前按区成立中心店进行行政管理和解决货源供应。小贩则逐步组织合作小组,到目前止已成立摊贩合作组1096个,从业人员14531人,另外组织了联购分销小组、互助组、行政组26486户,33155人。为了进一步改造小商贩,首先从货源、资金和解决过剩从业人员,今年6月底曾动员一批从业人员约150人赴郑州等地支援工矿建设需要,6月份又成立了培训班吸收摊贩3000人学习准备外调。改造安排过程中,小商贩表现情绪很高,纷纷表示对政府政策措施拥护,有位商贩说:“我常听到小学生唱:‘共产党象太阳,太阳照到那里那里亮。’今天真的体现出来了”。

三、改造高潮后市场及工商业生产经营情况的变化

(一)市场情况的主要变化

三大改造高潮后,工农业生产发展,商品流转扩大,上半年本市市场呈现普遍活跃,淡迹不显的现象。由于部分商品生产不能与工农业生产和人民消费迅速增长的需要相适应,且由于组织供应

工作中的缺点而商品供求紧张的现象，是今年上半年市场变化中的主要特点。

1、一般日用百货商品销量增加，且有些贵重的商品销售增加更大，虽然今年上半年由市处理剩余劳动力本市人口减少 10 多万人，以及由于港澳同胞返市携入百货商品有部分流入市场，而日用百货品如棉布、肥皂、热水瓶、搪瓷口杯、背心、卫生衫裤、文具、民用土纸等零售量均比去年增加。有些比较贵重的百货商品零售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大，如毛线增 15.69%，自行车增加 105.45%，此外，钢精锅、缝纫机、收音机等也较去年销得多。

2、副食品供应虽有增加，但仍供求紧张。本年上半年副食品较去年同期供应有增加，生猪增加 19.19%，生牛增加 67.08%，三鸟（鸡鹅鸭）增加 5.14%，鲜蛋增 58.30%（仅塘鱼减少 12.14%），但市场脱销现象仍很严重，特别是第二季度以来，有些副食品长期缺货，如鸡、鹅零售市场长期缺货，塘鱼一般只能满足市场需要的 30% 左右。由于商品供不应求和缺货，有些商贩乘机炒卖，农民亦流来市出售，价格一般高出牌价，如鸡高 70% 以上。

3、不少生产资料，特别是工业生产用的原料缺货，严重脱销。有些工业生产和建筑需要的商品，如生铁比去年同期增加 45%，水泥增 158.82%，马口铁增 37%，白煤增 39%，印刷用纸张增 21%，此外，烟煤、玻璃、轮船、汽车等供应均有增加，但不少商品缺货现象严重，仅五金交电两类即有 500 多种商品脱销或供应不足，医药亦有 120 多种，化工原料有 30 种，张纸亦有近百种品种。部分工业原料商品供应不足已影响工业生产，且由于进货不易库存日薄，至为严重。

4、购买力增长，消费需求扩大。有些非商品销售（或直接贩卖）的行业，营业也有上升，如服务业营业比去年同期增加 3.5%，其中照相业增 3.08%，洗染业增 1.48%，而旅业增 9.04% 还不能满足供应，理发仅女电发人数逐月增长，由三月份 9382 人次增到 6 月份 17023 人次；饮食业由于改造高潮中顾客关系的变化（资本

家消费减少)和副食品供应不足的影响,营业与去年同期基本相平,而有的行业仍有增加,如冰室增加 14.58%,餐室增加 3.51%,小食品增加 5.62%。

(二)全业合营后工业生产与商业经营情况

随着社会主义改造胜利,私营工商业已发生根本变化,由于企业生产关系的改变,工人生产积极性进一步发挥,生产经营均有了改进和发展。

1.合营工业生产方面:全行业合营后,有计划地安排生产,工业生产较为正常,新增公私合营工业上半年总产值为 148923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0.63%。第一季度增加 5.95%,第二季增加 15.08%。工业生产中生产资料增长 13.47%,消费资料也增长 9.69%,同时由于并厂联厂后生产技术设备上有改进,现代工业增长 12.98%,较工场手工业增长 2.02%。工业生产中不少主要产品比去年同期有了增长。首先是工农业生产所需要的工业品和原材料增长较大,硫酸增 68.09%,裸铜线增 325.51%,橡皮线增 116.22%,工业用帆布增 168.72%,蓄电池增 90.74%;其次是医药卫生及文教用品的增产,如片剂增 63.54%,葡萄糖增 162.71%,铅笔增 119.48%,自来水笔增 8.41%,复写纸增 71.34%;第三,不少人民日用品和食用品生产也有一定增长。如雨衣增 11.36%,衬衫增 21.12%,毛巾增 45.04%,床单增 3.53%,针织品增 1.13%,棉布增 15.69%,肥皂增 10.82%,食品罐头增 71.02%,汽水增 92.58%,卷烟增 65.36%。此外,今年还试产不少新产品,如重叠式电池、手摇电话机、电座扇、漆包线等。有的目前已大量进行生产。

合营以后不仅促进了工业生产的发展,在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也有很大改进,如原材料节约,耗用率降低;生产技术的改进,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有些产品的品质提高,成本下降;且由合营后企业资金得到调拨周转,生产任务得到调剂,经营管理制度的健全,均有力地促进了生产的提高和发展,但合营后由于对生产安排仍

注意得不够，特别是改组中过大过快的联厂、并厂后，致曾产生一些生产上紊乱现象。首先是由于改组后有些企业管理人员增多，生产工人相对降低，费用支出扩大，成本增加，如岭南化工厂原已多余劳动力每月达二万多工时，而合营后又增加 58 人，致形成劳动力过份地过剩，自力厂由于人力过多和折旧费用增大，致成本增加甚大，影响销售；其次是由于并厂不当而致成技术参差不齐，协作不够，且管理不易，致形成产品质量下降，次品率上升。

2. 商业营业方面：

上半年合营和私营商业(包括商贩)销售额为 16457.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3.07%，其中合营商业销售额为 9734 万元，定息企业 7411 万元；合作商店(包括摊贩合作组)销售额为 1657 万元；私营商业 5057 万元，其中摊贩(未组织合作组部分)4182 万元。商业座商营业是逐月上升的，如以 1 月份销售额为 100，2 月份为 114，3 月份为 117，4 月份为 125，5 月份为 138，6 月份为 151。在纺织、文教、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机械、交电、化工、医药、什商等部门中营业也是逐月上升的，其中尤以交电、五金、建筑材料、医药等部门上升幅度较大。商业中小商小贩营业经积极安排后亦有上升，较去年上升 13.89%，其中小商(非定息户)上升 0.41%，小贩上升 8.98%。

随着上半年市场趋旺，且合营经营管理上的逐步改进，合营企业(定息户)费用有所降低，据典型户调查，商业食品、百货等 25 个行业中，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的有 23 个行业，合营前(去年第四季度)合营后(本年 6 月份)费用率对比全部有所下降。由于营业扩大，费用降低，合营企业的盈余增大，有的由亏转盈，上半年合营企业(定息户)有 48.58% 的企业盈利较大。

半年来在市委领导下，资改工作基本上贯彻了中央和平改造方针，取得了一定成绩。使合营后的工商业在生产经营上都有很大提高，合作组织起来的手工业、小商贩亦有所改进，为今后进一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企业打下基础。但工作中尚存在的一些问题，如

归口不明的寿枋、家私、盆桶等行业，目前尚无人具体管起来，致家私业购销产生困难；其次是合营后的资金周转问题，目前不少行业发生资金不足，银行贷款不够及时，影响营业等。但这些问题目前已引起有关部门重视，正在进行解决中。

中共广州市委批复市商改办关于 1956 年 下半年调整商业网工作方案

(1956 年 9 月 15 日)

市委同意私营商业改造办公室 1956 年下半年调整商业网工作方案，调整商业网是一件复杂细致的工作，在调整工作的过程中，应根据各个行业不同的情况，采取不同的做法，审慎进行；同时，对职工和私方人员要做好政治教育工作，取得一致认识，团结协作，发挥他们的积极作用，以便把这一工作做好。在贯彻执行过程中，如发生计划不切合实际和遇到困难时，请及时把情况和存在问题报告市委私改领导小组，以便研究解决。

附：广州市商改办关于 1956 年下 半年调整商业网工作方案

(1956 年 9 月 8 日)

广州市原有商业网的分布是随着旧城市的发展而逐步形成的，它有不合理的部分，也有至今还适合广大消费者需要的。例如大商店多集中在繁盛街道，经营消费品的商店一般分布比较均匀，码头车站附近有较多的饮食业和服务业，这是比较合理的。但大部分行业户数过多，有些行业分布过于集中。在农业、手工业合作化及资本主义工商业全行业合营以后，部分生产资料行业的供应对象发生了变化，原来的购销关系，购买方法，购买数量已经改变了，某些以个体经济为销售对象的小商小店，营业显著减少，维持困难。而新工业区、文化教育区、住宅区又感到供应点不足，不能适应

消费者需要。此外，本市商业人员虽然过多，但如不适当裁并某些行业中过多的户数，就很难调出多余人员。因此，适当调整本市商业网是很必要的。

全行业合营初期，考虑到经济改组工作的复杂性，本市商业网基本上维持原状不动是完全正确的，但是经过半年多以后，我们已大体上摸清楚原有商业网分布的情况和存在问题，并对几个行业进行了调整商业网的试点工作，取得了初步经验，这就为下半年做好调整商业网工作提供了可以做好的条件。

从已全面调整商业网的试点行业的情况看，调整以后的效果是良好的，表现在比较合理的满足消费者的需要；调整以后的商店的资金、人力比较集中，从而增加了商业的花色品种，进一步发挥了职工的经营积极性，可以调出多余的劳动力；节约了经营管理费用。

根据上述情况，我们在 6 月份编制了调整商业网的初步规划，报请审批。同时，经市委王书记同意，对某些急需调整的生产资料行业和特殊困难的商店，在全面规划未批下以前，已先行调整。但目前大多数行业还没有开始调整，根据已调整的行业的工作经验，原编初步规划，需要进一步补充修正。为此，再提出这个方案。

（一）调整的原则

调整商业网是为了便利消费者的需要，有利于经营管理，扩大商品流转和符合经济核算原则，考虑商业网的分布时，对原来便利消费者的和对企业原来的优点，要继续充分利用；对原来不合理的要经过调整加以克服。必须纠正片面的从管理方便和经济核算出发，而忽视消费者需要的倾向。因为社会主义商业是为工农业生产和服务的，它和资本主义商业以追求利润来支配一切经济活动是完全不同的。而且，只有更好的为消费者服务，及时满足消费者需要，才能达到扩大商品流转的目的，而扩大了商品推销，也就更为降低管理费用，进行经济核算，创造了有利条件。那种把便利消费者和经济核算原则对立起来的看法是显然错误的。当然，

也不能把便利消费者的原则绝对化，比方要求每家每户出门三五步就可买到一切东西，也是不对的。广州市某些行业如烟、水果、蔬菜等行业的商贩是过多的，三步、五步一摊不但影响市容和交通，也使商贩营业额过少，维持困难，因此适当裁减是必要的，合理的。如果由于这种裁并而引起消费者有意见，就必须加以说服。因此，对商业网的调整，应该考虑到行业特点和历史习惯，消费者的需要，商品流转规律和城市建设规划等方面，经过全面的分析以后，才确定哪些应该并，哪些应该留，哪些应该迁，哪些应该新设。一般来说，经营生产资料的行业，由于销售对象主要是农民和手工业者，在农业和手工业合作化以后，原有个体商贩担负不起较大的供应任务，因此可以全面调整商业网，适当合并集中，点的设置要以便利生产部门采购为原则；经营生活资料的行业，如果是消费者不经常购买的高价的耐用商品，也可全面调整，适当合并集中，以便顾客选购，商店的分布应以繁盛街道为主；属于居民每日购买的生活资料行业如副食品行业，不宜合并集中，只有个别没有营业的才搬迁或撤点，原来供应不足的地区还应该新设；饮食业和服务业的座商应该一般不动，个别地点不好和营业难以维持的可搬迁或合并，在新工业区，住宅区应适当增设；对于摊贩的分布应该和座商一并考虑，户数超过消费者需要的可适当撤点或合并，可迁入市场的应迁入，流动摊贩有条件固定的应该固定，可迁入店内的应迁入，调整后多余的摊贩，可分别情况吸收到国营或另行安排。

考虑到调整商业网的复杂性，调整工作总的分两步进行：在今年底以前主要是按行业调整，即根据各行业的情况，结合外调商业人员工作，大体计算出本市需要的户数，对分布过密而不适合消费者需要的和过多的户数，适当撤并、迁移；至于按街道、按地区、按原有各种市场变化特点，与居民习惯，合理摆布商业群。

目前可适当结合，明年以后，根据市场的发展，经济的变化、居民生活习惯的改变，再逐步进行。第二步的调整，由商改办公室与各区及各有关部门配合采取措施，加强调查研究，提出方案，经市

委批准再下达。

(二)调整计划

根据上述原则,计划到今年底止,在 103 个行业中,需要全面调整和部分调整的有 81 个行业,包括座商 11119 户。调整后,座商户数减 20% 左右。到 8 月中旬为止,已经把座商基本上调整完毕的有棉布、丝绸、大糠、科学仪器、化工、油、柴、小百货、染料、大五金、中西乐器、进出口、玻璃镜货、机械器材和鞋帽等 14 个行业。这 14 个行业由原有座商 1145 户调整为 663 户,目前正在调整的有交电、电工、砖瓦灰、菜种、新药、鞋帽、中式糖果、三鸟苗、粮食等 9 个行业,计划由原有座商 1097 户调整为 683 户。此外,还有其他 24 个行业中的个别商店,由于拆修房屋,经营困难或市政建设的需要,已实行迁店或裁并的有座商 381 户,以上三类合计,被调整的座商户数为 2623 户,调整后减为 1375 户,其中迁店的 25 户,撤点的 120 户,其余 2478 户合并为 1350 户。在摊贩方面,自全行业合营以来,遣送回乡生产的有 4186 户,4728 人,另有生活来源而动员停业的有 5127 户,6712 人,吸收进国营或训练的有 3500 人,其中蔬菜 2300 余人,洋杂和百货 687 人,咸杂 97 人,针织品 8 人,香烟 143 人,化工 8 人,饮食 9 人,五金 19 人,水产 100 多人。按计划,自 8 月中旬至 12 月,先后开始全面调整及部分调整的还有 60 个行业(包括棉布、丝绸两个行业进行个别调整),包括座商 8943 户,调整后约减至 7793 户左右。

(三)做法

1、调整商业网是很复杂的工作,牵连的方面很广,为了避免主观片面的错误,调整方案必须从群众中来,贯彻私提公批的原则,并发动职工讨论和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各行业在调整商业网前,必须组织力量,摸清行业情况,全面分析,按调整原则提出调整的初步意见,发动职工(特别是老行尊)进行讨论。与此同时,将调整商业网的原则向私方交待清楚,由同业公会代表私方提出调整方案,然后把经过职工讨论的调整方案,与同业公会提出的调整方案,比

对进行分析研究如果是与工业、手工业有关的行业在分析研究时还应征求工业部门的意见。如果是与居民生活有密切关系的行业，则应征求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居民代表的意见。专业公司把各方意见综合研究之后，如果是意见一致的，就报主管局批准实行；如果是意见有出入，就召集各方面共同讨论，并修正补充，使各方意见基本取得一致，然后报主管局批准实行。

2、调整方案批准后，即分批分期进行，调整一批之后，看看调整后的效果和各方面反映，总结经验，然后再进行。

3、在调整前，应充分做好准备工作，如对有关私方和全体职工反复进行思想教育，酝酿好调整后的人事安排，领导分工关系，经营管理制度，职工和资方的住宿安排等。力求调整后能进一步搞好经营管理，搞好团结，发挥全体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四)注意事项

1、调整商业网工作必须与处理过剩人员结合起来。调整过后应改进劳动组织，准备把部分业务熟练的人员搭配外调。原有的辅助劳动应适当安排吸收。摊贩合作小组人员过多的，由国营公司吸收培训。

2、商业网的分布应把座商和摊贩同时考虑，以便平衡营业，摊贩过多而座商少的街道以及有条件迁入店内的摊贩，可改为座商或迁入店内，如旅店、茶楼饭店门前的烟酒汽水摊、水果摊，可以并入店内兼营。对于特别繁盛街道（如西濠口财厅前）的摊贩，尽可能迁入店内或附近横街内巷，这样可以逐步改善市容和便利交通。

3、调整商业网以后，在规定的街道内（见商业私改领导小组 8 月 7 日私办字 195 号关于调整商业网空余房屋的统一调配问题的规定）多余的房屋，一律不准作宿舍、俱乐部等非营业用途，并应上报主管局统一分配，过去已把多余房屋作非营业用者，应立即空出，调拨需要房屋作营业用的单位。各主管局掌握的房屋有多余的，或房屋适宜于其他商业局系统使用者应拨给其他局，坚决反对本位主义。如违反规定，私自把多余房屋作不合理使用者，以违背

纪律论处。

在考虑商业网的分布时,对繁盛街道的店铺使用,应由主管局统一掌握调剂,可设在非繁盛街道上的门市部如咸鱼、什货店等,就不应占用繁盛街道的大店,而应迁入必须在繁盛区增设的商店(如丝绸业应在永汉路与惠爱路中心设店)。

4、并店尽可能采取以大带小的方式。这样,便于人事安排,调剂劳动力,但也应该使各店自愿。

5、并店以后,应该保留原来有商零的店名,并经过私方协商同意,如果私方要求保留两个店名也可都保留。

6、并店时要做到并店与业务两不误。被撤销的店,在撤销以前,最好通知老顾客,撤后应在门上贴出迁移或并入何店继续经营的通知。

7、并店前要妥善解决因并店而引起的住宿问题、福利问题、分工问题、团结问题,及其他思想顾虑。

8、饮食业和服务业,暂未列入调整方案,将来如有必须调整者,需专案上报。

9、全市调整商业网方案经市委批准以后,各公司的调整商业网的具体计划,由主管局负责审批,商业私改办公室和各主管局应加强检查,及时解决问题,协助总结经验,并予推广。各专业公司负责私改工作经理应亲自掌握这一工作。

广州市第一工业局 关于资改复查工作总结

(1956年9月)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及市私营工业改造办公室的指示，我局在5月份展开了对所属公私合营企业的对资改造的复查工作，在做法上贯彻“私提公批”的精神，以工商联、同业公会发动资方自查为主，另方面，以公司为单位分别布置各厂检查贯彻执行资改政策的情况，和重点研究经济改组、人事安排、清产核资三方面存在问题，公司则组织复查小组，深入重点厂予以协助，并与工商联、同业公会经常取得联系，结合同业公会送来之修改方案，提出处理意见，按级上报审批。截至8月底止，除水电安装工程公司外，其余五个专业公司的修改方案均已先后获得批准，目前正在分别处理中。

(二)复查中发现的问题与处理意见

一、经济改组方面

局所辖属的95(个)行业在改造高潮前原有私营企业共1583户，合营后原规划为303户，经复查后除发现有41户(其中部分系基点厂)存在问题必须进行修改外，其余各厂均可按原规划进行，最后复查修改为247家基点厂。我们在进行经济改组工作中，基本上能按照中央政策办事，在不断深入批判并大厂、并全能厂、多并、快并错误思想的基础上，贯彻“大部分不动、小部分调整”的指示，考虑到行业特点、专业发展方向、目前市场情况、生产性质、企业技术、设备条件和职工上下班等各方面情况；分别采用统一经营管理、集中生产；统一经营管理，部分集中、部分分散生产；统一经营

管理，分散生产；单独合营或并入地方国营、老公私合营厂等改组形成，其中尤以统一经营管理，部分集中、部分分散的形式为最多，占总户数的 71.4%，各厂在经过初步改组后，显示出合营企业的优越性，同时也体现出党对资产阶级和平改造政策的正确性，具体表现在下列几方面：

1、逐步以社会主义管理企业的原则，代替资本主义的经营管理原则，改造和提高了生产：大部分厂在合营并厂后都能逐步建立一些起码的管理制度，生产逐步走向正常；并改进了机器设备，组织技术经验交流。企业内统一操作方法，加强检验制度，改进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如电线行业橡皮线的平均生产能力利用率 1955 年上半年为 12.37%，合营后并为广州电线厂 1956 年同期已达 75.68%，生产能力高达 6 倍以上，工缴费也有了降低，如 1956 年第一季比去年底降低 39.6%，第二季继续降低至 45%，电线合格率也从 92% 提高至 99.06%；又如五金业源华指甲厂合营前废次品率达 11%，合营后降低为 8%，化工业新泰电木粉厂合营后成本比合营前成本降低 26.6%，类似情况，在各企业都有不同程度的改进。截至 6 月底止，各公司一共提出试制的新产品共 72 种，已初步试制成功的 47 种，有 21 种已投入生产。这些产品多系为适应农业生产发展和支援基本建设而试制的，特别是机械行业由于对部分行业适当合并和平衡设备，进一步发掘生产潜力，扩大企业生产规模，扭转了过去只能修理不能制造、只能零敲碎打、不能成套成件生产的被动局面。由于各方面的改善提高，生产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计新合营厂今年上半年总产值比去年同期增长 6%，各个专业公司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其中尤以机械行业增长较快，比去年同期增长 19.65%。

2、改善劳动条件，提高生产效率：部分厂在合营后结合本厂具体情况，在上半年对改善劳动条件方面做了一些工作。如捷和钢铁厂在合营前工人劳动条件很差，每到夏天车间热得令人受不了；合营后，厂里领导组织职工，把合营前因无法安装而废置着的喷雾器

修理好，安装在轧铁车间里，又在锅炉前装上石棉档板，还增添两把大风扇，这样便把车间温度从60℃降低到40℃，同时也腾出一间仓库作装扎工序工场，改变了以前工人露天操作的困难；又如义和祥锅炉厂由于增设降温设备做好通风工作，供应职工清凉饮料，因而病号减少，使出勤率由原来的90%提高到98.6%，然而，由于条件所限，加上原来厂的劳动卫生设备较差，故目前合营企业中的职工福利、劳动保护方面还存在不少问题，有待今后进一步加以解决。

通过这次复查也暴露了改造高潮时由领导至一般干部都存有不同程度的“大并、多并、快并”的思想，因而在考虑改组时就不能很好地领会“多联、小并”“分期分批的进行”的指示精神，往往不等条件成熟便急于合并迁厂，造成生产上、协作关系上和职工上下班等方面存在不少问题，具体表现在：

1、首先是对安排机械行业的修理与制造的比重考虑不够周详，对工农业生产高潮掀起后协作关系增长情况估计不足，再加上中央下达任务繁重，出现了制造与修理任务的矛盾，结果就有小部分厂减少了修理任务，造成修理业的紧张，如初期为适应农业机械发展需要，把建华、伟光二机修厂并入广东农具厂，而原来的协作关系未得到妥善安排；蒸汽机行业公和祥也吸收了9家轮机修理厂，以制造为主，而留下修理力量仅得27人，致四、五月份的修理产值就比第一季合营时降低57%，至于在其他行业修理任务排队更是普遍现象。

2、不恰当地把一些不同工种、不同性质的企业并在一起，或在合营并厂后减少了产品品种、减少了门市部，如国光广播器材厂把修理电影机的影联和制造小型变压器的电感厂并进来；软管业与打火机业并为一厂；原来以铸谷米机机件为主的荣生厂并为生产多种产品铸件的铸一联领导；把历史悠久、市场信誉较高的甑业林利源厂和产制面机、汽缸床的同记都并进了石油机械业协和厂；消防器材厂和华南打字机修理业减少门市部，使消费者感到不方便。

在行业归口中，也有不适当的地方，如把以修理船舶业为主的行业和以修理纺织机械、制烟机械等行业也接受过来造成双方面生产上衔接不够好，互相有意见。

3、并厂条件还不成熟便联、并起来，造成生产管理上困难或职工上下班、厂房宿舍、职工福利等问题未能得到妥善解决，如制锁业穗联厂改组后并为三个车间，一在万福路，一在光塔路，一在海珠路，而管理部门又在永汉南东横街，由于车间分散和距离远，造成生产管理上的困难，另据五金工业公司初步统计，上下班须徒步20—30分钟的占职工总数15—20%，个别尚须徒步30—50分钟。同时有些厂在并厂后转向生产也不够好，企业管理的混乱现象在改组后一个相当长时期仍然存在。

通过复查后，各公司采取下列措施解决上述存在问题：

1、增强修理力量，根据目前生产情况发展把伟光、建华重新划出与原来几个机修厂组成三家修理厂；

2、贯彻归口政策，把轮机修理、纺织机械修理、卷烟机械修理等行业移与有关单位改造；

3、对不同性质、不同工种的企业分开为独立厂或在原基点厂领导下附属车间单独经营该种产品；恢复或增设门市部；

4、地区相距太远，必须且有可能分开的厂则重新划分为二个或多个独立厂，可分可不分的且要重新划分有困难的就不分，但在今后还须逐步设法解决车间分散、不便管理的存在问题。

二、人事安排方面

局所辖公私合营厂一共有股东6989人，其中在职资方3776人，被安排为公司正副经理、公司正副科长、正副厂长的有321人。对在职资方的安排基本上能贯彻“量材录用”“实职人员一律包下来”的政策，因而大部分资本家被安排后，都能积极参加生产管理工作，发挥所长，起到改进生产的积极作用，如五金业惠群制锁厂被安排为技术股副股长的汤明山，是个74岁的老技师，在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工作积极，不但把60年来的制锁经验无保留的教给

青年技工，而且和职工共同研究，将 808 千层弹珠锁试制成功；改良罗珠机，使生产效率提高 50%，据机械工业公司初步统计，在开展先进生产者（工作者）后，被评为先进生产（工作）者的资本家有 26 人，占全部在资方 5%，然而亦有不少厂对安排资方时，未能深入了解和充分协商，因而亦有不少资方安排得不够恰当或资方有意见的，至 8 月底止，对人事安排提出意见的共有 330 件，大致可分为五大类：1、未能根据其本人才能与特长分配工作；2、安排低了；3、对一些老弱的及一些必须照顾的未能给以适当照顾；4、漏安排；5、由于安排时协商不够，因而也有些是属于思想问题。针对上述存在问题，分别采取不同的措施对个别关系不大的问题，且是厂里能解决的，就由公司在复查过程中予以处理；对问题较大或牵涉面较广的，就报上级审批，至目前止已经局审批完毕该调整的同意调整，该安排的予以安排，对思想问题的则要厂会同工商联、同业工会做好解释教育工作，现各厂正贯彻执行。

三、清产核资、盈余分配方面

由于在合营时，清产核资采用了“自查、自填、自报”，工人监督，行业公私合营委员会审批的办法，因而基本上能贯彻了“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指示精神，大多数的资方都表示满意，但由于时间过急和对和平赎买的政策体会不深，同时在干部中较普遍的存在“宁左勿右”、“就低不就高”的思想，因而个别行业或个别厂出现了不够恰当的现象，计需要调整或重新划分处理的有下面几方面：1、估价过高的共有 8 件，12377 元；2、估价过低的共有 48 件 61878 元；3、错划了生活资料为生产资料；4、资方积欠的债权债务未能解决（偏高偏低数字缺电工公司材料）。根据上述问题在复查时由资方提出意见，各公司根据上级指示和“宽”“了”政策，作了不同的处理，对偏高的如不是过于突出的一般还是不予降低；对偏低的予以提高；对属生活资料部分如企业不须要的分别退回，如向为企业使用的则经双方协商仍由企业租用；重新审查了债权债务，划清企业负债和私人负债，对无力偿还的债务根据宽了精神予以核减。同时

对合营高潮增资也分别作了不同处理。

在复查的同时，也发放了 55 年股息红利，计资方共得红利 1811332 元，占利润总额 21.13%。

四、公私共事方面

在全面实行公私合营后，企业内的生产关系起了根本的变化，由劳资对立关系转变到国家派出代表到工厂管理生产与私方共同工作的关系，这一转变虽然在理论上已证实其必要性与可能性，但还缺乏具体的实践办法和可供参考的经验，再加上各级干部对政策体会不深，对资本家积极与消极两方面的估计不够全面，认识还不一致，因而在处理公私共事这问题上普遍反映问题较多，大致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公私关系搞得较差，如荣泰兴厂私方厂长反映与劳方厂长“水火不相容”，“不是你留我去，便是你去我留”；国际厂私方反映“我厂公方厂长到厂后，做得比三反、五反还要紧张”，这类厂虽然为数不多，然而影响颇大；第二类：是不好不坏，公私双方采用“敬而远之”的态度，资方普遍反映公方是“真主意、假商量”和“有职无权”，这类厂最多；第三类是公私共事关系较为正常，资方满意，公方也感工作容易开展，如同生机器厂、捷和钢铁厂等，这类厂虽然在目前还不够多，但为今后如何进一步搞好公私共事关系创造了一些成功的经验，和为第一、二类厂树立了榜样。

公私双方相处不好或不够好的原因主要是：公方干部对资方信任不够，不敢大胆放手让资方在职权范围内进行工作，对资方尊重不够，不善于使用说服教育和协商办事的方法来解决公私共事中存在的问题，认为有技术的资方是财富，无技术或年老、落后的资方是包袱，因而在处理问题时，较普遍地存在“左一点总比右一点好”；而工人对资本家的阶级仇恨仍深，不愿服从资方行政负责人的领导，甚至还有个别工人公开表示不满或对资方缺点采取讽刺谩骂的态度；而有些资本家虽在合营后被安排为企业行政人员，但还慑于“三反”“五反”运动的余威，不敢大胆负责地在本业务范围内进行工作，或者部分资方对新提拔的工人干部瞧不起，不愿与

之合作；再加上企业新合营，各项制度不健全，职权范围还划分不清。由于上述种种原因，造成了公私双方关系不正常，最近经过数次召开的公方、资方座谈会，澄清了一些模糊认识，介绍了一些经验，进一步宣传对资团结改造的政策，对某些存在突出问题加以解决。同时对资方可以阅读文件和参加会议的范围也有了初步规定，使公方干部也较易于掌握，因而公私关系有了好转。

(三)体会

一、通过国家资本主义这种和平过渡的办法来达到社会主义的目的，采用逐步赎买的政策来改变资产阶级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国有化的做法，是我国创造性地运用马列主义理论解决中国实际问题的又一示范，无论在国内外都是一种新的尝试，而实行全业合营的做法又是和平改造形式的进一步发展，也是一场关系到能否消灭资本主义所有制的阶级斗争，这场斗争中，战术是具有决定意义的。战术就是党的各项具体规定，是否能制定正确的政策，是否能做到上下密切配合，做到严肃而又灵活地贯彻执行。例如在分配 55 年盈余，处理高潮增资的问题上，由于前后几次规定不同，且未能事先向搞具体工作的干部交代清楚，致干部思想不通，个别资本家钻我们的空子，使我们陷于被动的局面，造成工作上不应有的损失。又如这次复查时，党指示用“私提公批”的办法进行，初期有部分干部思想是弄不清的，怀疑这办法是否可行，资本家会否因此而嚣张起来，造成矫枉过正。但现事实证明，这做法不但可行，而且也教育和教会了我们懂得今后应如何采用协商办事的办法来解决问题。从上所述，使我们深刻体会到必须有正确的政策指导工作才能顺利进行。其次是有了正确的政策，必须采取一切组织措施保证贯彻，才能收到预期效果，如从经济改组问题上也可以看出，虽然党很早便提出了“小并”“少并”和分期分批进行，但到复查时仍发现存在不少问题，主要是由于干部未能真正领会政策精神，“多并”“快并”并全能厂”的思想未得到彻底批判，因而在执行上便不能不出毛病。组织措施可包括下面几点：1、反复向干部宣传党的政策，

向干部交底，澄清模糊认识，打下思想基础；2、交代办法，培养典型，介绍成功经验；3、经常检查，具体帮助，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只有这样，才能使政策逐步深入贯彻。

二、企业改造必须与企业特点结合起来，企业特点主要包括三方面：1、行业（企业）历史沿革；2、企业当前生产特点；3、远景规划情况，不考虑企业生产发展史就会忽视了企业在社会上的历史位置或打乱历史协作关系，使企业与原有技术条件发生脱节现象；不针对当前生产情况和存在问题就不能改进企业生产，无法显示出合营后的优越性，且会造成今后生产上许多困难；不照顾企业发展方向就会使企业在实际工作中失去明确方向，也会使企业在整个社会主义工业化规划中找不到应有的位置，对加速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是一种不应有的损失。这可从小电珠行业的改组规划中看出，小电珠行业是在 52 年由大量商行转业过来的，历史不久，技术不高，设备简陋，质量低，成本高，目前已处于停工、半停工状态，企业费用和工资支付都感到困难，在短期内也不会好转，预计发展前途不大，因而决定采用收缩方针，由 18 户收缩为 6 户，人员减少 50% 强，并将编余人员调拨与任务饱满的电机修理业，现在基本上可以维持下来。又可以从机械行业的规划中看到，如不经平衡技术设备，不但无法改变过去烂摊子的面貌，而且无法应付今年的中央任务，同时也不会成为广州市发展工业的基础，比较突出的如中西仪器厂，原来产值 1.2 万元，合营后并入部分厂，发展了生产，第三季已到季产值 11 万元，但仍未能适应市场需要，今后仍应大力发发展。当然除上述问题外，对其它问题亦应予以考虑。

三、必须善于发挥资本家的积极作用，争取与帮助资本家积极参与企业生产管理工作，并注意在工作实践中，说服和教育资本家逐步克服资本主义的立场、思想和作风，以达到在企业改造的同时，也改造了资本家本人的目的，要做到这一点，关键在于搞好企业内公私共事关系，根据一些厂的经验应抓住下列几点：1、统一党、政、工、团对资方的看法，做到自觉动手，明确分工，在各级干部

中做好思想工作；2、采用“民主协商”的方式来统一公私双方意见，党委决议不能以命令式强制资方接受，应由公方厂长按照党委决定多与资方协商，做到真主意相商量。3、行政业务上明确分工，尊重资方职权，大胆信任，大胆使用，关心资方的工作、学习、生活等情况，积极主动地帮助他们解决问题，对一些欠债大的资方应尽量掌握“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政策予以减免或削减，以安定工作情绪。同时并应说服和教育职工服从资方在行政上的领导，对一些不尊重资方的表现公开予以批判；4、通过企业行政会议，经常检查公、私方执行工作中优缺点，运用说服教育的方法来解决阶级斗争中存在的问题。

广州市商改办关于调整 商业网总结报告

(1956年10月12日)

广州市座商111000多户，固定摊贩约56400户，原有商业网的分布，是随着旧城市的发展逐步形成的。它有不合理的部分，也有至今还适合广大消费者需要的。例如：大商店多集中在繁盛街道，经营日常生活品、副食品的商店，一般分布比较均匀，码头车站附近有较多的饮食业和服务业，这是比较合理的；但大部分行业户数过多，有些行业商户分布过于集中，地点不适当，特别是生产资料行业，自农业、手工业合作化及资本主义工商业合营以后，供应对象发生了变化，原来的购销关系，购买方法及数量改变了，使得某些以个体经济为销售对象的小商小店，营业显著减少，发生维持困难。而新工业区、住宅区、文化教育区又感到供应点不足，不能适应消费者的需要。此外，本市商业人员过多，但如不适当裁并某些行业中过多的户数，也就很难调出多余人员，为此，本市调整商业网工作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调整情况与效果

全行业合营初期，考虑到经济改组工作的复杂性，本市商业网基本上维持原状不动，4月布置各公司着重摸清行业原有商业网分布情况和存在问题，制定全面改造规划，6月综合上报市委审批，在全面规划未下达前，为了适应情况的发展，对某些急需调整的生产资料行业和特殊困难的商店，先后个别调整，上半年已调整的有：棉布、丝绸、染料、大糠、中西药器、科学仪器、进出口、小百货、油漆颜料、化工、大五金共11个行业，由原来800户调整为

454 户(计并减 346 户)。

下半年调整行业中,到 9 月底止,已把全行业的座商基本上调整完毕的有:机械器材、玻璃镜货、鞋帽、交通器材、电工器材、机制纸、新药、中式凉糖果、专瓦灰、小五金、猪鬃、皮革、菜种、文教用品、床上用品、服装、缝纫机等 16 个行业,由原有 1438 户调整为 767 户(并减 671 户);目前正在调整的有:钟表眼镜、国药、石油、民用五金、杉木、杂木、家私、寿枋、土纸、粮食、报关转运、三鸟苗等 12 个行业,计划由原有座商 1453 户调整为 1094 户(并减 359 户)。此外,还有其他 17 个行业中的个别商店,由于拆修房屋,经济困难或市政建设需要已实行迁店或裁并的有座商 261 户;连同上半年,总计已调整及正在调整的共有 56 个行业。由原来 3952 户调整为 2315 户,并减了 1637 户。

摊贩方面:自全行业合营以来,遣送回乡生产的有 4186 户,4728 人,另有生活来源而动员停业的有 5127 户,6712 人,吸收进国营或训练的约有 3500 人,其中蔬菜 2300 多人,洋杂货、百货 687 人,咸杂 97 人,针织品 8 人,香烟 143 人,化工 8 人,饮食 9 人,五金 19 人,水产 100 多人。

从上述已全面调整的行业情况看,调整后的效果是良好的,表现在能更好的满足采购单位及消费者的需要,调整后商店的资金、人力比较集中。从而增加了经营的花色品种,订立执行了制度,初步克服过去存在的缺点,发挥了企业的潜力,节约了经营管理费用,以及抽出多余劳动力支援外调。

大五金、化工原料、交通器材等生产资料行业,供应对象是合营工厂、手工业合作社及合营汽车运输公司,商业网调整前因分散零星经营,品种规格少,采购员原来要跑几条街道,十多家商店才能买到的,现在就近一、二间商店即可采购齐全,节省了来回奔跑的采购时间和交通费,表示满意。皮革行业调整后,中区一个生产合营合作社的采购员说:“过去找次底皮走遍濠畔街也买不够,现在到濠畔街三几家就买够了”;另一个生产者也同样反映。

粮食业是与市民生活最密切的一个行业，调整后群众反映良好，如泰康街居民反映：标记并店以后，虽然要远些，但新店工作人员态度和蔼，工作快捷，不要排队；珠江区居民反映：上岸买米是去市场买菜必须经过的，没有什么不方便，店里增加了面粉、豆类供应，又可用流动粮票，比以前方便得多了。

百货业定息户由 81 户调整为 35 户，调整后由于适当集中了资金人力，其中 25 户扩大增加经营品种（解放路新生号增加经营胶鞋等商品 180 多种；公平号增加搪瓷热水瓶等 150 种），营业额显著上升，调整前一月（5 月份）81 户营业额为 278976 元，调整后 7 月份营业额为 314567 元，计上升 35591 元，升幅 12.8%，其中个别如昌华、华信、煮香 3 户合并后，营业较前增加一倍多，调整后并有 25 户订立执行了考勤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初步克服了过去劳动纪律松弛，财务混乱、无人负责的现象，并节省了费用 962 元（这月因部分商店装修门面，费用支出还是很大的）。调整后，便利了消费者的挑选和购买，进一步满足了消费者的需求，反映良好，如：星群制药厂采购员见三益并店后，胶鞋花色号码齐全，就采购了一批，并说：你们并店后，今后我们可以不再跑百货公司了。英记和杨记并店后，由于扩充门面增加花色品种，顾客对他们说：过去是合营，但和合营前没有什么区别，现在才是有公私合营的具体表现。

玻璃业定息后由 47 户调整为 20 户，调整前一月（6 月份）营业额为 77090 元，调整后为 94133 元，计上升 17043 元，并有 12 户增加经营品种，15 户订立执行了制度。

调整商业网对小商小贩的维持安排，也起了预期的效果，生产资料行业由于小商店非定息户，采取带进合营定息或国营吸收的做法，全部解决了困难，其他行业的小商小贩，由于调整后，商业网分布合理，加上国营公司的照顾，营业也普遍较前上升，基本得到维持，部分更有扩充发展。

二、调整原则与做法

调整商业网总的是贯彻了“大部不动，小部调整”的方针，结合

具体行业，在便利消费者，有利于经营管理，扩大商品流转和符合经济核算的原则下进行，对于生产资料行业，由于供应对象主要是组织起来的农民、手工业者和合营工厂，原有个体商贩担负不起较大的供应任务，因此作了较大的调整。大五金由原来 31 户调整为 4 户，机械器材由原有 53 户调整为 10 户，以便利生产部门的采购。其次，对非经常性购买高价耐用商品及高贵消费品行业，如：钟表眼镜、鞋帽等，商店分布是以繁盛街道为主，也作了适当合并集中，这样由于资金人力充足，增加花色品种经营，就能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选购。至于居民日常购买的生活资料行业，如副食品行业等，一般均不动，只在不影响居民购买，及有利于维持改造的情况下，才进行个别调整，其余目前日益繁荣发展的服装、旅馆、饮食等行业，为适应人民生活的需要，且进行增点扩充。

调整座商商业网的同时，对摊贩方面，为了改善摊贩经营条件，有利于市容的整洁观瞻，亦已着手在主要街道先行试点调整，逐步带进合营商店及协助组织进店。

本市调整商业网是按公司按行业进行的（按行业调整到一段落后，准备第二步则按地区、按街道搞商业群），在做法上我们着重抓住以下三个环节：

（一）认真贯彻“私提公批”的做法，私方人员对行业经营情况熟悉，对商业网的设置有较好的经验，通过同业公会广泛收集意见，以发挥私方人员的积极性，又能补充我们规划的不足，这对我们是十分有益的。贯彻“私提公批”，一般是按如下程序进行工作：

（1）在同业公会组织私方核心分子进行规划时，我们密切与同业公会联系，通过私方核心人物贯彻我们意图，并及时注意私方编制规划的思想情况。

（2）给予私方以应有的协助，如：从业务时间上给予照顾，保证私方编制规划的时间，使其安心研究，深入广泛收集意见，进行规划。其次，并尽可能协助解决编制规划中的疑难问题，如发现其编制指导思想不明确，可以从行业经营前途、发展方向启发，编制工

作才能顺利进行。

(3)在公司审批私方规划时,对私提不同意见部分,采取与同业公会充分研究协商,如意见较我们完善的,即行采纳,不够完善的,亦将我们的理由指出,让其讨论研究,并通过他们对私方人员进行说服教育,或了解存在实际困难,加以研究解决。

(二)必须做好思想教育工作。由于调整商业网涉及面广,直接关系到私方人员、家属、店员工人等个人工作、生活习惯利益问题,必然存在各种不同程度的顾虑、怀疑,甚至会有某些抵触情绪,为此,必须注意做好思想教育工作。首先是通过劳资方核心分子、工会、同业公会等了解掌握思想情况,然后采以层层发动、组织串连的办法解决思想问题。从已进行的行业中,一般有以下几种思想类型:

(1)经营好的商店,怕并店对象资金少,或者劳动力差,并店后收益不多,相反会搞乱自己的摊子。

(2)人口多的怕辅助劳动不安排,怕降低工资。

(3)连家店怕并店后,无房子住,或增加房租等费用支出。对家店共用家私杂物,怕并店后自己没得用。

(4)年纪老的,文化水平低的怕并店后不安排工作。

(5)体弱的或年青的怕并店后制度严格,不能象过去自由自在。

(6)一般私方怕安排工作不适当。怕外调。

(7)私方家属思想情况与私方基本相同,怕降薪后不够维持,要求安排自己工作。

这些思想情况的存在,都是妨碍着并店工作进行,决不能以简单粗暴的做法,代替细致耐心的教育说服方法。其中对于实际困难,又必须具体协助解决。

(三)注意保留原有经营特点,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调整商业网、撤、并、建店后,如何保留原有经营特点,经营花色品种,营业时间不减少,特别是生活用品要如何保持原有经营方式,便利居民购

买，以及新商店人员搞好团结，分工协作，建立巩固制度等，必须有领导计划的进行，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扩大商品流转，节省费用，以发挥企业的潜力，达到经济改组的目的。

三、调整中发现的几个问题

调整商业网是至为复杂细致的工作，虽然采取了慎重稳步的做法，但在工作上仍然是出现一些问题，其中一些是比较突出的问题：

(一)对调整商业网的指导思想不够明确，从方便自己管理打算较多，对便利消费者着想较少。这表现在：不少单位在制订调整商业网方案时，只偏重于撤点和并店，很少计划怎样增点以满足消费者的需要，甚至有些同志把调整商业网工作简单化，片面地认为调整商业网就是撤点并店；另方面有些单位有大调大动的思想，如：旅社业本来是没有什么必要大调整的，而福利公司的初步方案却拟将 16 家并为 6 家；摄影业目前群众反映照相困难要排除，但该公司拟将该业的 54 户并为 40 户，调整面达 25%，甚至拟把中山五路在摄影业中享有很高威望的老商号“艳芳”与“星洲”合并为一家。另一些公司只重形式，忽视了充实商品，改善经营管理的重要内容，却过分进行装饰，扩大门面。如糖业糕点公司中山四路的稻香村食品店，装了很多霓虹光管，造成铺张浪费。此外，在并店后商店名称方面，虽经一再说明必须保留原有信誉高、字号老的店号，但五金、交电等公司仍然喜欢用数字排列为“机械器材”或“交通器材”第×商店；文化公司、钟表公司要以“广州”二字命名为“广州毛笔店”、“广州钟表合作商店”。

(二)在做法上，调整户数、调整对象及人事安排等，百货公司初期把“私提公批”的精神体会为由一家一户提出意见，忽视了利用私方人员的组织——同业公会的力量，未能及时了解及打通部分私方人员思想，以便统一意见，提出一个符合客观需要的调整规划。因此使得小百货行业在调整的进度上曾经停滞不前，以及一再更改调整对象，影响工作的进行。

(三)宣传教育简单化,部分公司初期没有按照指示,调整商业网必须进行深入的宣传教育以及用“一把钥匙开一把锁”的方法进行思想发动,而只采用一般的大会动员,简单图快的办法进行合并、迁店,致使调整商户无法准备,造成一些不应有的损失。新药业一些商户反映:公司今天通知,明天动手,真令我们措手不及。文化用品业北区职工反映:当资方处理企业固定财产征求意见时,才知撤点。

整体观念问题,由于调整商业网是件复杂的工作,在工作过程中必须要有整体观念,互相支持互相配合才能做好,但目前一些单位在处理调整后空出的房屋,即没有按照统一调配的规定贯彻执行,部分公司对归口行业调整商业网后空出的房屋,未经报请主管局批准,即先行擅自使用。文化公司调整后的空余房屋没有全部上报;纺织品管理部在商业地区杨巷路占用了五间铺位做饭堂、托儿所、俱乐部、医疗所、宿舍等,目前这些空下来的房子大部分都不是用于营业,弄得一些主要街道(如上、下九路、杨巷等)冷冷落落,所谓“十户九关门”影响市容观瞻。

由于房子的调配问题,直接关系到商业网的合理分布,如福利公司属上下九路的中央理发店,早在8月份即决定要扩充,把隔邻公义隆服装商店迁出附近营业,但因丝绸商店在中山五路原大陆钟表金笔店店址。文化公司未能让出,丝绸管理部又不愿意将已经空出的房屋(万隆),让给公义隆迁址,其间虽经多次协商,房屋扯皮仍然迟迟未获解决,直接影响了工作的进行。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对新公私合营工厂 加强领导,改善企业管理,进一步 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的指示(摘要)

(1956年10月16日)

本市新公私合营工厂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并在今春开展了先进生产者运动,产品质量有所提高,企业管理工作有所改进,各厂完成国家计划情况也有所好转。但是,这些工厂大小不一,设备陈旧,生产分散,管理落后,加上合营以后任务繁多,中心不明,干部力量薄弱,企业管理仍然混乱,生产工作上存在不少问题。在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中,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对先进生产者运动的认识不足,领导薄弱,运动中存在着严重的形式主义倾向,和当前生产工作没有紧密地结合起来,群众发动不充分,缺乏细致具体的思想工作与组织工作,而最突出的是企业管理工作混乱,不能适应先进生产者运动发展的需要。这些问题已成为当前深入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和保证完成国家计划主要障碍,急待解决。

目前的工作方针应是加强领导,改善企业管理,深入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更有效地提高产品质量,保证全面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计划。为此,必须抓紧进行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与改善企业管理工作,这是目前在新公私合营企业中深入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的关键问题,必须把改善企业管理工作作为中心一环,并切实做好。目前应该大力加强计划工作,建立与健全原始纪录和统计工作,制定主要定额,认真切实地制订产品质量标准和严格的检验制度,逐步统一操作规程,改善财务、成本管理工作,调整与健全职能机构、划分职责范围,建立与健全责任制

度等各项基础工作。而这些基础工作的建立，必须针对本厂的具体情况，紧密结合当前生产，采取相应的步骤，决不能孤立地进行。在指导思想上，必须明确以下几条：第一，管理工作必须为生产服务，以保证全面完成国家计划。特别是必须注意提高产品质量。第二，要强调从本厂实际出发，做好基础工作，对原有制度应进行分析，有利于生产的应有保留，如已取消的应该恢复，不利生产的可逐步取消，但必须新旧交替，取消旧的必须同时建立新的。对国营厂的先进管理经验，应当从合营厂的特点和需要出发，要创造性的运用，切忌生搬硬套。第三，必须发动群众，依靠群众，上下结合起来进行，不要将管理工作看成是单纯的行政工作。

二、继续抓紧总结和推广先进经验这一重要环节。针对生产上存在的关键问题和薄弱环节，有目的地发动群众总结和推广先进经验，开展合理化建议。每一个时期的要求明确具体，要通过群众的讨论，在不同的车间、工段、科室，提出自己的明确目标、口号，不要一次要求太多，解决了一个问题，随之即提出第二个问题，如此不断地循环下去，即可逐步将生产提高，将工人的技术水平提高。但这是一个极其细致的组织工作与发动群众的工作，不是工厂中任何一个部门可以单独作好的，必须是在党的统一领导下，将全厂党、政、工、团的组织力量动员起来，统一步骤，互相配合，才能奏效。因此，首先要求各厂在编制企业的年、季、月度计划时，即要同时编订总结和推广先进经验的计划。其次，要有专人负责，目前新合营工厂还没有条件设置管理推广先进经验工作的专门机构和专责人员，各级行政领导（厂、车间、工段等）必须把它当作自己职责范围内的事务，列入自己的工作日程，使推广先进经验与生产不致脱节。再次，要将推广先进经验的活动方法和活动时间纳入正常轨道，建立经常性的活动制度。由于工作的业余时间有限，必须将推广先进经验和厂内党、政、工、团各级组织活动紧密结合起来。同时，还必须将推广先进经验工作和组织技术学习结合起来，并有计划地开办推广先进经验的学校，进行现场表演和组织个别传授，特

别是通过各种技术互助合同，将群众性的学习先进经验的工作组织起来，纳入正常轨道。

三、必须加强竞赛的组织工作，克服目前有些厂在竞赛条件和先进生产者条件内容不够明确、具体，在评比方面目的不明确等的偏向，以及必须克服不少单位在竞赛的组织工作中抓住了两头（即月头下达计划，月尾进行评比）而放松和忽视了中间的形式主义现象，使竞赛的组织工作赶上当前群众运动发展的需要。

为了深入地开展运动，有效地解决当前生产上的问题，必须彻底改变我们的领导作风，第一，要求我们具体的分析情况，针对不同类型的厂，提出不同的要求与作法，坚决反对“照本宣科”，不同情况生搬硬套的作法。第二，要求各级领导同志深入生产，深入群众，摸清情况，认真帮助职工解决思想问题及生活问题，并在此基础上充分发动群众讨论修改一切生产计划和较重大措施，使计划与措施为群众所掌握，成为群众的自觉行动，使运动建筑在真正的群众基础上。第三，为了能经常的具体指导运动，各公司应按厂的性质及距离远近，划分若干基点厂。领导上应抓紧基点厂创造经验，通过定期的交流经验，来推动一般厂达到先进厂的水平，以共同提高生产。

加强党的领导，调动一切可能动员的力量，排除障碍，力求步调的一致，是完成任务的保证。目前的突出情况是头多，力量不集中，互相牵扯，抵消力量。为了解决这一问题，第一，要解决党的领导问题，各基层党的组织必须逐步建立与健全党委（支部）集体领导、分工负责的制度，真正使党的组织成为组织一切力量的核心，并充分发挥各种组织的作用。应该加强与健全党的生活，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第二，要健全工厂管理委员会的工作，吸收群众参加企业管理。第三，要充分发挥与利用私方人员的积极作用与技术业务能力。第四，为了实现上述任务，还必须很好地解决市、区分工问题，明确各工业局、专业公司与区委的职责，共同保证国家计划的全面完成。

广州市资改办关于对本市批发商人员安排工作向市委的报告

(1956年10月23日)

本市批发商人员安排工作，在1955年已分别安排于本市国营和公私合营企业或外调各地工作，由于当时有部分不服从分配，或因生活待遇问题不愿参加工作；其中也有些因外调后生活不惯，待遇低或因外调后所分配工作不当，而自行离职返回本市的，但也有个别因病或年老的未有派出工作。目前这部分批发商人员，除有些已分别转为从事手工业或小商贩工作外，其余大部分尚未有实际工作和固定的职位，有些生活上已有困难，高潮以来，他们一般迫切要求重新安排工作，但也怕外调，认为外调是：“有去无回头”，等于“卖猪仔”，又怕外调言语不懂，水土不服，调到外地组织照顾不够，有困难不易解决，他们普遍反映：“早改造，不如迟改造”，“早知如此，悔不当初”。因此，当前对批发商人员安排工作是我们在人事安排工作中存在突出的问题，除了必须加强思想教育，端正他们不正确的思想以外，更重要的是进一步妥善地做好对他们的安排工作；解决他们的实际问题和生活困难，以免我们工作被动。为此，我们现将我室于10月18日召开了本市批发商人员代表人物座谈会所提出的意见并结合我们搜集各有关单位所反映的情况，综合整理，根据国务院第5、8办公室1956年8月10日批转国务院8办、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上海工作组，关于上海市改造私营批发商中遗留问题的报告精神，以及省委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具体情况提出如下一些处理意见：

一、关于批发商人员安排问题：

1、对 1954 年以来(总路线公布后)被代替的私营批发商,目前尚没有职业或没有固定工作的,应一律包下来,各事业公司应根据原批发商过去所经营业务,按条归口,采取“先吸收,后外调”的办法,并应根据批发商人员的专长和业务能力,结合工作上的需要和他们的代表性,量材录用,并加以适当照顾的原则予以安排。对有代表性的人物一般不应外调,对外调的批发商应根据工作需要,取得本人愿意,可以按照他们的专长予以外调,以便尽量做到人尽其才,发挥其专长。如本人确有实际困难,坚决不愿意外调的,或者有特殊专长的,可在本市给予适当的安排,也可在目前自由市场开放的新情况下,根据市场的需要,经过审查后,可让个别地进行一些小批发商业务,调节市场供应。

2、对年老或有病长期不能参加工作的,可以由家属代替工作。过去已找家属代替工作,目前要求安排者,一般不再作安排。但个别有技术或有一定业务专长,且有工作能力的也可以考虑适当安排,如有家属代替,也缺乏劳动力的批发商人员,也应由归口公司包下来,并可给以照顾不予以实职,但各归口单位必须定期召集或吸收他们研究有关业务经验交流,改善经营管理,指导工作,对长期有病不能参加工作,也没有家属代替的,则应保留其工作岗位,俟病愈后再行安排,如果他们生活和医疗中有困难的,商业部门仍应给予适当补助解决。

3、对 1954 年以前歇业,目前还没有职业,生活困难,但尚有劳力的,则根据生产发展情况,分别采取社会就业的方式予以解决,但对其中有技术专长或过去在社会和企业工作中有一定贡献的,可根据国家需要优先吸收。

4、过去吸收的批发商人员中,对于有技术、经验和业务能力,吸收以后安排的职位偏低,以及工作安排和本人特长不符合的,应当根据他们的专长和业务能力,结合工作的实际需要,重新安排适当的职位和工作。参加工作后表现好,工作有成绩的批发商人员,应该加以提升。对原安排不当的资本家代理人,应当首先加以处

理。其中有专业性或有一定技术的批发商人员,经审查符合条件的,在本人自愿的情况下,可按技术人员归队办法处理,但商业部门应主动协助他们与有关方面联系解决。

二、生活困难和照顾问题,目前即将外调或准备安排于本市或过去安排于本市的批发商人员,由于生活困难或过去靠借债维持,或以借债用于正当的(如生、病、死等),目前和将来确无法还清者,应结合实际情况,给予应有的照顾和必要补助,对过去外调的批发商人员,要求把家属搬到工作地区的,可以帮助和照顾。其中家属迁移旅费,确有困难的,可酌情予以补助。

三、福利待遇问题,过去的批发商人员,由于安排不当,而目前已重新调整了职务的人员,亦应按照新的工作职务调整薪金。对目前安排的批发商人员的工薪以及过去安排后尚未评定工薪,或虽已评定,而仍属过低的,可根据其所安排的职务及其工作能力给予重新评定工薪。对个别有代表性的,在评薪中可予以适当的照顾,略为提高。这项工作可结合企业的工资改革一并进行,但一般应在1956年底以前完成。对过去安排的批发商人员新的工资标准高于现行工资的部分,可按原企业职工补发日期给予补助。

四、关于批发商资金、存货、房屋公债处理问题。对原来存放于银行尚未处理的资金,可以动员他们转入所属安排的专业公司予以定息。对尚未处理的房屋公债应根据全行业公私合营清产估价的办法作价入股,由安排的公司予以定息。债务遗留下来尚未解决的应根据从宽处理,尽量了结的精神,把这部分债务尽速加以处理。

五、对目前批发商人员安排工作的情况,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应作一次全面的调查,并做好督促检查各有关部门做好这次安排和调整的工作。

此外,对于去年被调市外各县的批发商人员的情况和意见,另行报告。

广州市商改办 关于批发商安排问题的若干规定

(1956年11月17日)

据有关方面反映，去年我市安排的批发商人员有的在使用上不够恰当，有些具有专业知识或有特长的批发商人员不是被分配在本市本业，以致不能发挥他们的所长，有的安排职位和待遇过低，影响工作情绪，要求调动，使工作受到一定的影响。为了贯彻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政策，合理地安排他们的工作，以发挥他们的积极性。避免政治上造成不应有的损失，我们认为应该采取积极的态度处理。对该项工作特作如下通知：

一、对已安排在省内各地的代表人物由工商联加以了解，对其中有业务专长的资方批发商人员，确有安排不当，当地又难于安排者由市工商联在内部研究主动提出名单，市有关归口公司提出意见，由各有关商业局报省核准调返我市分配工作。对其安排虽不恰当，但当地可以调整解决的，不应调回，可以向省建议改进。

二、对安排在本市的批发商人员中如个别工资确实过低（如工资130分）而一贯表现积极，有一定贡献的，对于他们的工资待遇一般应贯彻“按劳取酬”原则，结合工资改革重新评工资（至于在何时起补发，俟市委私改领导小组批准后才决定，目前暂不宣布）。各单位应先将补发的人员名单，补发的金额（暂先按由本年2月1日起计算）于11月底前报主管局审查，于12月初报来办公室批准后，再正式公布。

三、对目前未安排职位的批发商从业人员应分别情况迅速处理完毕。

1、未安排职位的批发商人员，工商联应慎重审查后根据原属行业和专长，将名单（包括年龄、籍贯、性别、原属行业、停业时间）送到各主管局（社）由主管局（社）研究负责安排。

2、对原已分配到省内各县工作而跑回来的，我们已征得省商业厅同意，一般介绍他们回原单位继续工作，并应明确对他们讲清楚如不愿意回原单位工作的，广州市不能予以安排。但是对于他们的意见与要求，工商联、第二商业局职工培训班应将他们的名单、要求送市委统战部抄送市商改办公室。

3、除以上两类人员外，其他的批发商人员由各归口单位给予适当安排。如患有肺病或梅毒经医生证明可以工作的仍分配工作，如医生证明目前确不能工作的，生活又有困难者，可由其直系亲属代替，如无直系亲属代替的则保留职位，俟病愈后再予安排。如果他们在医疗时间内生活确有困难的则分别由商业工会、工商联负责酌量发给救济金，款项由各归口公司负担。如因年老不能工作的，可由其直系亲属代替，如无直系亲属的，归口单位也应包下来，给予生活出路。

4、对再分配工作仍不愿意接受的，除转知工商联外，应听其自便。

5、现在已登记但未参加学习或尚未登记的 1954 年以后歇业的批发商人员，如现已有职业的（不论在城市或乡村）而要求工作的，不再予安排工作。其余的人员则按上述四点规定办理。

6、对于个别有代表性并在工作上有一定贡献的资方上层分子应适当给予照顾。

以上安排的人员工资由各归口公司评定，从今年 11 月份起发给，在未核定前可先暂支付 30 元，待核定工资后予以补发。

此外，在安排过程中，市工商联、商业工会和第二商业局职工训练班应积极主动地协助各归口单位进行安排工作。

四、上面第一、二项规定，在省市内的批发商人员的有关情况和意见，请各局和专业公司收集整理后，于 11 月底前送市工商联，

由市工商联负责综合后报送市委统战部(抄送市商改办公室、一、二、三商业局、粮食局、省社广州办事处),研究报省解决。

朱光在广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上的报告(节录)

(1956年11月20日)

当我们在1954年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时，我市已经结束了社会改革，摆在我们面前的中心任务就是逐步实现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那时起，我们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来加强社会主义改造，如进一步发展国营经济，对粮、棉、油料等实行统购统销，把资本主义工商业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在农业和手工业中逐步开展互助合作运动，对全市人民进行社会主义的思想教育，等等。由于各项政治、经济工作的巨大进展，全市人民发挥了社会主义的高度积极性，这就为去冬今春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创造了必要的条件。高潮出现以后，在短时期内进行了大量的改组、改造工作。这就使广州市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方面。随着国家有计划的经济建设的开展，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日益与国家有计划的建设不相适应。在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时，这种矛盾已很突出，使国家在原料分配、加工订货、安排市场等方面发生很大的困难。针对这种情况，我们从以下几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的工作：首先，按照“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继续扩大对资本主义工业的加工订货，同时在工商业者自愿的原则下，把规模较大的私营工厂、商店纳入公私合营。其次，在国营商业扩大掌握货源的同时，对批发商采取包下来的政策，予以代替；对零售商采取经销、代销等形式，把他们逐步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再次，通过市场管理，国家

对粮、棉、油、布等实行统购统销,以及对若干主要生产资料按计划统一调发、分配的办法,限制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活动范围,使他们日益接受国营经济领导。此外,在进行上述工作的同时,加强对工商业者的思想政治教育。由于这一系列的工作,到 1955 年冬季,我市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的力量对比已起了根本性的变化,工业产值方面,国营、地方国营、合作社营及公私合营合计占 57.38%,私营占 42.62%,而在资本主义大型工业产值中,由国家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占 88%;商业方面,无论批发和零售,国营和合作社营都占了绝大的比重,到 1955 年 12 月私营座商批发只占 1.02%,零售只占 17.07%。这就可以看出,在农业合作化高潮出现以后,我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已经是水到渠成了。当时,我们遵照中央和省委的指示,迅速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如建立专业公司,按行业归口改造,训练干部,大张旗鼓地宣传和平改造的方针和赎买政策,同时,对若干行业进行全行业合营的试点工作,以便取得经验。这时,在全国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推动下,各行各业的工商业者纷纷向政府申请合营,全市职工和各阶层人民都以实际行动来迎接合营。这就有可能使我们采取群众运动的方式在今年 1 月宣布批准全市资本主义工商业、交通运输业、文化娱乐业实行全行业的进行公私合营。

从批准全行业公私合营到现在,已经基本上完成了核资定股和人事安排工作,初步进行了经济改组和企业改造,训了几千名职工和资方人员。在核资方面,基本上做到了公平合理,实事求是。例如企业合营前所欠国家债务,确属偿还还有困难的,都予减免,合计减免了 1000 余万元。在人事安排方面,全市有 2454 个资方人员安排为相当于专业公司科级以上的位置,其余实职人员都得到了适当的安排,在合营初期,少数因归口不明确而遗漏未安排的从业人员,如流动会计、行商等,现在也基本上安排了,对于少数原来安排不恰当的已经重新调整,今后如果继续发现有不恰当的,准备继续

调整。此外，对 1954 年安排批发商从业人员的遗留问题，有关部门现正创造条件，积极处理。在企业改造和经济改组方面，到最近为止，合营工厂 4822 户中，已有 4374 户改组为 602 户（包括高潮以前合营的），其余维持原状；合营商店以并店、迁移、裁店等方式调整商业网的有 2281 户，调整后减少 1296 户，调整面约占全市座商的 15.82%。在进行经济改组的同时，逐步加强对合营企业的领导和改善经营管理，对某些原来特别不合理的经营管理制度，已有初步的改革。改组以后，工业方面，改变了某些工厂企业生产设备不平衡，技术力量分散，生产不能协作的不合理状况，从而发挥了生产潜力，提高了产品质量，降低了生产成本。例如电线行业合并为广州电线厂后，设备利用率由 12.31% 提高到 75.68%，电线合格率由 92% 提高到 99.06%，在商业方面，裁减了不适合消费者需要的商店，合理调剂了劳动力，增加了商品的花色品种，降低了经营管理费用。但是，也有少数行业，如服务修理性质的行业，在改组工作上曾经有过错误和缺点。这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方面是把原来分散生产的盲目集中，使产品单一化，减少了产品品种，或把原来做修理工作的改为制造，以致坏了的东西找不到人修理，使居民不便，另一方面，是轻易改变原来的产、供、销关系和经营管理制度，如不恰当的实行流水作业、改变劳动习惯、过死的规定工作时间和机械地分工等，结果影响生产经营，损害职工工作的积极性。

上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说明，我们能够取得今天这样的成绩，主要是由于贯彻执行了和平改造的方针——赎买政策，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的出现，正是过去几年来贯彻执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和改造政策的结果。在贯彻和平改造的各项具体政策上，我们是在不断克服各种“左”、右倾向思想中前进的。例如在 1954 年安排市场时，曾经一度出现注意了对私营工商业的安排、维持，而忽视了改造，又如在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前，曾经发生过对于工商业者接受改造的积极一面估计不足的右倾保守思想，而在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又有一些同志产生万事大吉的思想。

想，忽视对资方人员的团结、教育。这些不正确的思想，是随着工作的开展而逐步克服的。其次，结合企业改造，加强对工商业者的思想教育是做好改造工作的重要环节。工商业者接受改造是一个复杂的思想斗争过程。为使他们从思想上接受改造，必须以说服教育的方式，采取逐步改造逐步赎买的政策，才能使他们不感到突然而逐步接受。再次，做好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发动群众，依靠职工，运用资方人员的积极性，使合营工作成为规模巨大的群众运动，是改造高潮以来迅速做好各项工作的关键。如在清产核资、人事安排、经济改组中，由于贯彻“私提公批”的原则，发动职工和资方人员充分协商，反复讨论，就在较短的时期完成了大量的工作，基本上做到又快又好。

现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已转入在企业内部进行深入细致的改造工作阶段。我们过去在企业改革和经济改组方面，虽然做了不少工作，但是问题还很多，对资方人员的思想改造和对职工的教育，做得不够，而在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又发生了一些新的问题。由于生产关系的改变，资方人员同已成为国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工作人员，这些企业的干部与资方人员的关系，处于既是共事关系，又是阶级关系的复杂情况中。因此，建立良好的公私合作共事关系是当前做好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的重要环节。在这方面，我们的政策是要使资方人员有职有权，守职尽责，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发挥他们的积极性，才能以企业为基地对他们进行改造。但是由于我们对职工和干部的政策教育不够，对他们的工作缺乏具体规定，以致有少数干部和职工对资方人员的职权不够尊重，或者因不善于帮助资方人员工作而形成包办代替，使部分资方人员实际上没有发挥作用；另一方面，也有少数资方人员缺乏正确的合作共事精神，在工作上不够主动、负责，因而也形成合作共事关系的不正常。因此，今后应该继续加强对干部、职工和资方人员的教育，使他们都积极主动的搞好合作共事关系。

在对个体手工业的改造方面。我们采取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

方针，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培养典型，树立旗帜，以引导手工业者组织起来，到 1955 年底，全市手工业合作社（组）已发展至 636 个，有社员 21625 人，各区并建立了手工业劳动者协会。但由于领导思想的右倾保守，在 1955 年冬季以前，新社会的发展速度不能满足广大手工业者要求组织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要求。在今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时，我们按照整顿与改造相结合的方针，采取一次批准合作化，分批组织的办法，大力建设。到今年 8 月，已建立合作社、组 1340 个，社、组员 66065 人，占归口手工业系统改造的总人数的 85.36%。此外，有少数手工业者为了便利协作生产，已随同资本主义工业实行公私合营。

对于小商贩的改造，在社会主义改造运动高潮以前，主要是发展经销、代销，并通过安排市场尽可能维持他们的营业。在改造高潮期间，我们采取清理整顿和组织相结合的方针，对盲目流入城市，临时以小商为生的人动员回乡生产；对以小商为副业而其他收入可以维持生活的，动员自动停业；对职业小商贩除少数带进公私合营或由国营公司安排其工作以外，其余大部分已经以合作商店、合作小组、行政组和互助组等形式组织起来。对于现在的“单干”户和行政组互助组的小贩，计划在最近期内以分散经营、各负盈亏的合作小组为主要形式，将他们组织起来。

对于手工业和小商贩的改造工作，虽然取得了很多的胜利，但是由于我们对手工业和小商贩小而不散能适应多种多样的需要的特点认识不足，对具体情况缺乏深入的调查研究，因而也发生一些可以避免的缺点。主要是在组织形式方面，部分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没有根据行业的具体情况和特点，不恰当的实行了集中生产或者共负盈亏，在分工、收益分配、经营管理制度等方面也存有一些缺点，加上原料供应不足，以致影响社员的积极性，使部分合作组织处于不巩固的状态，甚至有些社员已经退社了。这些缺点应该迅速纠正。

在郊区农业的改造方面。在 1955 年 10 月以前，郊区农业合作

化运动由于领导思想的右倾保守，限制了农民组织合作社的积极性。到 1955 年 10 月，由于传达了党中央和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的指示，批判了右倾保守思想，明确了农业合作化的阶级路线，于是我们对农业合作化工作加强领导，采取积极大发展的方针。在这一方针的指导下，合作化运动就迅速开展起来了。到 1956 年春季，在全国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推动下，郊区农户 99% 参加了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我们基本上贯彻执行了“自愿互利”的原则，并且采取典型示范和说服教育的方法。但是，由于我们对郊区农业为城市服务的特点调查研究不够，而在合作化运动高潮时期，干部思想准备不足，特别是对转高级社的具体政策宣传不够，因此在建设过程也有不少缺点。有些社强调了集体生产而忽视了社员家庭副业，个别社甚至规定社员自养的猪统一归社；有些社过早地把农具耕牛折价入社，而长期不按价偿付；有些社对果树分红的比例拖延不决，有些社对社员使用不当，不能发挥其所长。这些缺点虽然有些已经克服，有些正在纠正中，但是正确的处理社员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还是目前和今后搞好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关键问题。

广州市私改办关于当前公私合营企业 私改工作中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1956年12月7日)

当前资改工作已由清产核资、人事安排的工作转入了逐步改进企业内的公私关系和工业经济改组总结，以及进行有计划有步骤的商业网调整等工作。目前在退还高潮增资，发放上半年股息工作基本完成的基础上，又进行了第三季度发息工作。但到目前止，有部分行业和企业中还有不少清产核资遗留问题。根据初步统计40多个公司314户合营企业共有遗留问题493宗，其中待处理财产占有200宗，其他有些属债权债务、股权登记、增资退还、退股、献股等问题，这些问题一般都拖下几个月，甚至有些拖了二、三年之久，这不仅高潮中合营企业有问题，就是老合营企业也有不少的遗留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部分是早已有了明确的处理规定，但由于有关部门未有抓紧进行清理，因而拖下尾巴。为了使这些遗留问题尽量在今年年底清理完毕，以便更好地集中力量迎接明年新的任务。为此，根据各有关单位反映在核资定股发息工作中所遗留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如下，希各战线研究贯彻。

一、关于清产核资方面

(一)关于合营企业私股资产核定问题，根据规定是“以1月1日清产核资后的资产净值作为私股，在调整中如果会计帐目健全，或能准确地核算出盈亏的企业，可以在其核资后，从1月份计算，盈的从原核定资产核减，亏的应将所亏部分增加原核定资产处理，如果难以计算盈亏的企业也可以公私协商处理”，在执行中有个别部门有意见，认为目前进行调整工作分量大，且资方意见不多，拟